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八月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報告書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編印

# 總 理 遺 像



##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  
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  
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  
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  
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  
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  
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  
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  
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  
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  
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  
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  
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  
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  
所至囑



A541 212 0023 88228

# 編輯凡例

(一)本報告書計分七篇。第一篇爲總論；第二篇爲東路組視察報告；第三篇爲南路組視察報告；第四篇爲西路組視察報告；第五篇爲北路組視察報告；第六篇爲附錄——各項統計表

(二)本報告書內容文字，均力求簡要。所有各組視察報告之內容，分類，標目，文字，表式各項，完全一仍各組原稿之舊，以存原貌。

(三)爲閱讀便利計，特於可能範圍內，盡量標出眉題，并編細目冠於各篇之首，以醒眉目。

(四)本報告書原始材料，均採自川康兩省各縣市。有由各級政府提供者；有由機關法團建議者；有由士紳民衆面告或呈訴者；有由各組直接採訪者（或查卷，或訪問）；要皆實錄，絕無虛構。

(五)本團各組視察地域及視察對象，各別不同。是以本報告書各篇報告，但求扼要記實，初未講求文字，亦不注重體例格式之劃一。

(六)所有本團各組在各地搜集各方之意見或呈訴，因本書篇幅有限，祇摘要刊布，未錄全文。其原件連同所有搜集之各種材料，一律彙交川康建設期成會保存，俾資處理而便研究。

(七)本書附錄一篇，所有各統計表之數字或記載，均係川康兩省各省市縣政府所填註供給；其未往視察或未寄去各種表格囑其填報之各縣份，概未列入。各種數字或記載之正確性如何：自未可一概而論，有時雖明知其爲估計數字（舍估計外，一時無法精確統計，如各縣之糧食生產數量與其價值等是），但以身負其責之人（各縣當局），其所估計自當較他人所估計者爲確；且有估計概數，總較毫無估計爲優，因以列入附錄各統計表數字之內。其有毫不負責，毫無根據，隨便亂填數字者，自應由各該縣府自負全責。

## 川康建設視察團

(八)各統計表所列各項數字，儘於可能範圍內，均就全省各縣，分類求得其總計數字與其平均數字。即可藉此表列數字以明瞭川康兩省各縣市各種事項之輪廓及其相互間之聯繫作用，且可進而謀改善方案之研究，故特別附錄一篇。

(九)本團各組視察時日有限，全部報告編纂之時間，復極短促，加以遠寄鄉間付梓，印刷既感不便，校對尤覺困難，錯誤之處，在所難免，閱者幸諒之！

#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總報告書目次

## 第一篇 總論

### 第一章 本團緣起及組織

▲議長提案原文——決議原文——川康建設期成會及視察團組織大要

### 第二章 本團視察範圍與工作計劃

(甲)各組視察範圍

(乙)本團工作計劃

(一)組織

(二)視察內容

■吏治——兵役——治安——民生——經濟建設

(三)視察方法

(四)視察態度

(五)報告方式

### 第三章 總意見書

#### 第一節 關於吏治者

甲、省區行政問題八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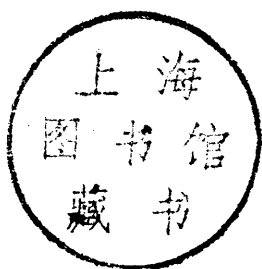
乙、縣行政問題十八項

丙、區署問題五項

丁、保甲問題七項

#### 第二節 關於兵役者

總報告書



子、法令問題一項

丑、宣傳問題一項

寅、壯丁調查與訓練問題一項

卯、配賦問題二項

辰、抽籤問題三項

巳、徵集問題五項

午、規避兵役問題二項

未、申送問題四項

申、驗收問題三項

酉、入營壯丁待遇問題三項

戌、優待入營壯丁家屬問題二項

亥、承辦兵役人員問題二項

第三節 關於治安者

甲、治標方法十二項

乙、治本方法七項

第四節 關於禁煙與禁毒者

甲、禁煙問題十六項

乙、禁毒問題五項

第五節 關於財政民生者

甲、財政問題十四項

乙、民生問題十一項

第六節 關於經濟建設者四十二項

第七節 關於教育者

甲、縣教育行政機構問題二項

- 乙、縣教育經費一項
- 丙、小學教育問題六項
- 丁、社會教育問題三項
- 戊、中等教育問題一項
- 己、高等教育問題二項
- 庚、邊民教育問題四項
- 辛、教育方針問題一項
- 第八節 關於夷務者八項
- 第九節 關於司法者四項

## 第二篇 東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視察經過

### 第二章 視察感想及意見

- 第一節 吏治
- 第二節 民生與賦稅
- 第三節 治安
- 第四節 禁政
- 第五節 兵役
- 第六節 經濟建設
- 第七節 教育

## 對於邊區特殊情形之意見

## 第二章 五種一覽表

- (一)各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二)各縣民生財政概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三)各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四)各縣禁政概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五)各縣兵役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第四章 請求事件與報告

- 第一類 請求事件
- 第二類 控告事件
- 第三類 呈訴事件
- 第四類 附件
- 第五類 各種報告

# 第三篇 南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總述

### 第二章 下川南視察總意見

- (一)各區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二)各區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三)各區縣禁煙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四)各區縣兵役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五)各縣財政民生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第三章 甯屬視察總意見

(一) 開發生產有三個先決問題

(二) 開發生產本身有三大問題

專篇一 對於甯屬禁煙現況及其意見

專篇二 對於甯屬吏務現況及其意見

專篇三 對於甯屬交通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專篇四 對於甯屬政治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專篇五 對於甯屬經濟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 第四篇 西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緒言

一、參加人員

二、視察區域

三、視察行程

四、視察方法

### 第二章 概論——感想及意見

第一——吏治

第二——民生

第三——治安

第四——兵役

第五——禁煙

總報告書

第三章 各縣特點

附表——吏治——治安——民生——兵役——禁煙

第四章 附錄——其他事件

(甲)屬於人民或法團者——請願及呈控十二件  
(乙)屬於機關者——報告及建議十一件

第五章 本組西川視察記略

第五篇 北路組視察報告

第一章 緒言

第二章 本組擬具之意見

- (一)川省區域太大宜縮小省區添設省治
- (二)裁併行政督察區擴大專署組織加強專員職權
- (三)邊縣應添設縣治并予特別補助以增加物產而鞏固後方
- (四)提高保甲待遇應就全省田賦附加一征統收充用

第三章 經本組整理後之意見及概況

- (一)關於吏治者
- (二)關於治安者
- (三)關於兵役者

- (四) 關於贛政者
- (五) 關於徵收者
- (六) 關於徵工者
- (七) 關於教育者

#### 第四章 由本組彙錄之各種意見及概況

- (一) 關於吏治者
- (二) 關於財政民生者
- (三) 關於經濟建設者

#### 第五章 各縣請求事件

- (一) 關於議會
- (二) 關於地方自衛
- (三) 關於社會
- (四) 關於救濟
- (五) 關於交通
- (六) 關於農產
- (七) 關於墾荒
- (八) 關於工業
- (九) 關於水電
- (十) 關於鹽業
- (十一) 關於賦稅
- (十二) 關於法幣
- (十三) 關於公債
- (十四) 關於機關

## 第六篇 西康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緒言

### 第二章 視察西康概述與意見

- 第一 交通
- 第二 保安
- 第三 金融
- 第四 財政
- 第五 教育
- 第六 司法
- 第七 農牧
- 第八 衛生
- 第九 禁政
- 第十 烏拉

### 第三章 視察西康省各縣縣政概況與簡表

#### 第一 各縣縣政概況

- 1. 康定
- 2. 鍾霍
- 3. 雅江
- 4. 榮經
- 5. 蘆山
- 6. 瀘定
- 7. 甘孜
- 8. 理化
- 9. 漢源
- 10. 寶興
- 11. 道孚
- 12. 瞻化
- 13. 雅安
- 14. 天全
- 15. 泰寧

#### 第二 西康省各縣吏治現況一覽表

#### 第三 西康省各縣治安現況一覽表

#### 第四 西康省各縣田賦民生現況一覽表

- 第五 西康省各縣經濟建設現况一覽表
- 第六 西康省各縣教育現况一覽表
- 第七 西康省各縣禁煙現况一覽表
- 第八 西康省各縣兵役現况一覽表
- 第九 西康組視察日程報告表

#### 第四章 附錄

- (一) 協康水力電廠請求協助由(附計劃書)(查西康組交稿無請求原文) 康字第一號
- (二) 榮經縣法團代表王道安請求修築榮蘆公路支線由 康字第二號
- (三) 樂以壩條陳地方情形由 康字第三號
- (四) 伊西傑呈請開釋德親汪母由 康字第四號
- (五) 夏臻五呈控漢源縣張縣長一案由 康字第五號

### 第七篇 附錄——川康兩省各縣各種概況統計表

- |                  |                  |
|------------------|------------------|
| (1) 田賦統計         | (2) 地方預算統計表      |
| (3) 農貸合作統計表      | (4) 租佃債息統計表      |
| (5) 學校教育統計表      | (6) 各種稅收統計表      |
| (7) 禁煙統計表        | (8) 壯丁幹部統計表      |
| (9) 常備隊自衛隊統計表    | (10) 自衛槍砲統計表     |
| (11) 地方概況統計表     | (12) 農業統計表       |
| (13) 特殊產物統計表     | (14) 兵役統計表       |
| (15) 水陸交通統計表     | (16) 水利統計表       |
| (17) 關於教育方面人口統計表 | (18) 縣政府職工統計表    |
| (19) 主要鑛產統計表     | (20) 教育經濟分配情形統計表 |

川康建設視察團

(21) 中小學教職員學歷統計表

(23) 壯丁統計表

(22) 森林種植統計表

目次完

# 第一篇 總論

## 第一章 本團緣起與組織

本團之產生，係由國民參政會 議長蔣先生向國民參政會第三屆大會所提議。茲將提案原文，決議全文，及議長核定之組織大要附錄於次以明本團之緣起。

### 設置川康期成會暨視察團案

(民國二十八年二月十七日國民參政會第三屆大會決議)

議長提議：擬由大會推選熟悉川康情形暨對各項建設有特殊學識經驗之參政員同人，於本會此次大會休會後，立即組織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期成會，由期成會組成川康建設視察團，立赴川康各地視察，並根據視察實況，擬定川康建設方案，建議政府採納施行案。

決議：

原案通過，惟訪視團改稱視察團。至人選辦法，視察事項，以及視察團應否酌約會外專家參加，均受權議長決定之。

### 川康建設期成會及視察團組織大要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二日奉 議長核定)

一 川康建設期成會，由議長指定參政員十一人至十五人組織之。

- 二期成會以議長為會長。
- 三期成會之任務為督促政府推進川康建設，以增強抗戰及建國之力量。
- 四 視察團由議長指定參政員十五人至二十一人組成之。期成會會員得被指定為團員，但團員不以期成會會員為限。
- 五 視察團設團長副團長各一人，由議長就團員中指定之。
- 六 視察團之任務為赴川康各地視察實況，將視察所得製成報告，並擬具川康建設具體意見書送期成會，由期成會根據此項報告及意見書擬定建設方案，建議採納施行。
- 七 視察團之視察，注重吏治、兵役、治安、及民生四大類，各類之細目，由期成會擬定之。
- 八 視察團得由期成會酌分數組，每一組視察一個特定區域。
- 九 視察團得由議長商請政府機關指派人員參加協助，其人數以十人為限。
- 十 視察團出發前，由議長商請政府，令飭地方政府，對視察工作隨時與以協助。
- 十一 視察團之視察期間，定為兩個月。
- 十二 視察團在視察期間，得隨時將沿途視察所得，以函

川康建設視察團

電陳議長轉達政府。

十三 視察團工作計劃，由期成會同視察團團長副團長擬訂之。

十四 視察團經費，由議長商請政府撥發。

期成會會員

邵從恩 張瀾 李璜 曾琦 黃炎培  
梁漱溟 晏陽初 吳玉章 陳豹隱 胡景伊  
范銳 楊端六 高惜冰 許孝炎

視察團團員

團長 李璜 副團長 黃炎培

第一組(東路) 胡景伊 (組長，請假未參加視察)

褚輔成(組長) 光昇 張劍鳴 鄧飛黃  
請假未參加視察)

第二組(南路) 黃炎培(組長) 冷適 林虎

第三組(西路) 高惜冰(組長) 余家菊 楊子毅  
黃宇人(請假未參加視察)

第四組(北路) 張瀾(組長) 馬亮 章伯鈞  
劉叔模(請假未參加視察)

第五組(西康) 莫德惠(組長) 奚倫 王近信  
姚仲良

視察團職員

團部 姜蘊剛(秘書) 劉裕常(秘書) 呂又昌(事務員)

羅琦(書記) 廖國鎮(臨時書記)

第一組(東路) 張克爲(訪問幹事) 胡錫如(訪問幹事)

余錫光(庶務幹事) 傅澤膏(訪問幹事)

第二組(南路) 羅會熊(庶務幹事) 施文琪(訪問幹事)

雷慕萍(訪問幹事) 田景風(助理幹事)

第三組(西路) 胡之煥(庶務幹事) 張伯倫(訪問幹事)

景佐剛(訪問幹事) 譚則堯(訪問幹事)

第四組(北路) 蘇光弼(訪問幹事) 吳超然(訪問幹事)

楊克禮(訪問幹事) 任渠(庶務幹事)

第五組(西康) 關吉星(訪問幹事) 趙雨時(訪問幹事)

楊心培(訪問幹事) 甘國安(庶務幹事)

視察團協助視察人員

第一組(東路) 陳屯(內政部參事) 程嘉屋(交通部技

士) 顧毓珍(經濟部技正)

第二組(南路) 梁棟(內政部參事) 胡博淵(經濟部技

監) 蕭慶雲(交通部監察工程司) 李奮田(教育

部專員) 羅厚安(財政部秘書) 吳有炎(交通部特派

員) 黃毓林(委員長成都行轅參議) 徐子爲(全國

商會聯合會執行委員)

第三組(西路) 倪渭卿(內政部簡任秘書) 孟壽椿(教育

部參事) 鄭森揚(資源委員會專門委員)

第四組(北路) 宋珉(內政部科長)

第五組(西康) 汪賽林(內政部科長) 張擊甫(交通部稽



查主任) 魏 鑑(行政院秘書處參議) 葛耕南(交通部郵務員) 邵振古(禁煙督查處執法官) 唐翔榮(農產促進會專員) 于錫猷(軍事委員會國民經濟研究所研究員) 儲應時(振濟委員會委員)

## 第二章 本團視察範圍與工作計劃

### (甲) 本團各組視察範圍

- 一、東路組視察範圍共四個專員區計第三區(永川)第八區(酉陽)第九區(酉縣)第十區(大竹)
- 二、南路組視察範圍共四個專員區計第五區(馬邊)第六區(宜賓)第七區(瀘縣)第十八區(西昌)第十八區即甯屬現劃歸西康省)

- 三、西路組視察範圍共五個專員區計第一區(溫江)第二區(資中)第四區(眉山)第十三區(綿陽)第十六區(茂縣)
- 四、北路組視察範圍共四個專員區計第十一區(南充)第十二區(遂寧)第十四區(劍閣)第十五區(達縣)
- 五、西康組視察範圍為第十七區(雅安)第十七區即雅屬現劃歸西康)與西康舊有瀘定以西各縣

### 說明：

- (一) 時間只有兩月則視察必須分爲五組始能將重要縣份略爲考察因內地交通不便每日至多行百里也
- (二) 西康新省治連雅屬(舊四川之第十七區)甯屬(舊四川之第十八區)在內均爲交通最不便之地以

一組視察此一省往返頗費時間故特將甯屬劃歸第二組而第五組由雅屬直赴康定出關較爲簡便

(三) 視察範圍所以必就行政督察專員區以定分劃者一因行政系統所關二因專員所在地多係舊日府道所駐地見聞較廣也

### (乙) 本團工作計劃

#### (一) 組織

1. 本團視察因川康地域甚大而兩個月時間有限依照大要分組特分東路南路西路北路及西康一路共五組五組視察範圍由期成會劃定之
2. 爲工作便利起見每組設組長一人組長由會長指定之
3. 爲照料途中瑣務起見每組設庶務幹事一人爲得民間真象起見每組設訪問幹事二人至三人
4. 爲與省綏兩署接洽抄取重要文件及辦理公文起見在團長副團長之下設秘書二人
5. 每組請政府派各部專家參加考察

#### (二) 視察內容

1. 視察照組織大要所規定
- 甲、吏治可分爲：
- 子、用人標準及程序
- 丑、有無冗員或缺員

寅、貪污及違法事件  
卯、推行及提導要政

乙、兵役：

子、法令推行狀況  
丑、民間所受影響  
寅、困難之點何在  
卯、舞弊內容如何

丙、治安

子、匪患之原因何在  
丑、剿撫之辦法如何  
寅、維持治安之方法  
卯、治安機關與人事

丁、民生

子、賦稅徵收狀況  
丑、租率與息率  
寅、禁煙與禁毒  
卯、人民生計概況

戊、經濟建設

子、工廠計劃實施狀況  
丑、水陸交通狀況  
寅、農貸合作狀況  
卯、種植林礦畜牧狀況  
辰、其他地方特產狀況  
巳、其他慰問事項（如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及特殊問

題（如民族問題及宗教問題）

（三）視察方法

1. 聽取當地政府人員之報告
2. 邀集士紳及民衆代表談話
3. 訪問民情
4. 實地考察

（四）視察態度

1. 對外發言須慎重而一致遇有問題事件須開組會議決然後表示態度
2. 遇地方人士有詢問時應根據政府國策及參政會態度答復之
3. 人民陳述疾苦或控告官紳等事得收受公文轉陳會長團員不加批答或判斷
4. 發言注重中央垂念民情及徵詢民間實況及其希望

（五）報告方式

- 10 臨時報告——遇有緊急事件時電告團長轉呈會長
- 20 填表報告——寄由會中整理之
- 30 條陳意見——寄由全團商討之
- 40 互助通知——途中遇有應行互相通知事件電告團長分別通知之

## 第三章 總意見書

本團分組視察川康兩省各縣市，歷時百有餘日，經地百有餘縣。視察所及，但覺各地土壤之肥沃，物產之豐富

，民風之勤樸，氣候之良好，無一不足令人興奮！苟能澄清政治，整理交通，開發富藏，滌除惡習，則以川康地域之廣大，人口之衆多，物力之雄厚，誠足以奠定復興中華民族之基礎，而便川康兩省事實上成爲復興根據地。同人視察之餘，各就視察所得，特彙爲有條理之報告書，以期能根據此視察實況，與視察意見，擬爲川康建設方案，建議政府，俾得分別採行，國家前途，實賴賴之！惟本團團部人員有限，而視察時日又極短促，故團部祇能參加局部之視察，不能遍及全郡。團長李璠副團長黃炎培，參加南路組下川南及甯屬各縣之全部視察，秘書劉裕常姜繼剛偕行。因此，團部總意見書，只能根據視察內容，將各組對各該事項之意見，盡行提出，同則同之，異則異之，藉使綜合比較用資研討。良以各組視察內容，皆爲吏治、兵役、治安、禁毒、民生、財政、經濟建設、教育諸端，故其視察後之意見，亦類多小異而大同也。惟其散見各篇，難於比較研究，爰編總意見書，將各組意見，分類列出。

### 第一節 關於吏治者

凡百庶政，執行在人，然關於執行命令者之能否稱職，又每繫於法令之適當與否及制度之周密與否？因彙列關於吏治方面之意見。

#### (甲) 省區行政問題

(一) 地方行政紊亂源頭，固在高級。應從中樞起，將機關之駢枝重疊者，一律實行調整。(南路組)

(二) 川省區域太大，宜縮小省區，添設省治。(北路組)

(三) 劃西秀黔彭石五縣及湘黔鄂鄰川縣份，成立特區組織。(東路組)

(四) 西康之寧屬八縣，宜由西康省府特設駐寧機關，統屬軍民兩政，職位須較崇，權限須較大。(南路組)

(五) 東路視察各縣，除西秀黔彭石五縣外，其餘各縣，祇宜留一個專員，專署設奉節，管轄奉節巫溪巫山城口四縣。(東路組)

(六) 行政督察專員應否設置，宜視各該區情形而定，川省第五六七區，有設置必要。(南路組)

(七) 內地無匪各縣，無設置專員必要。茂縣等邊地要區，應設專員，予以實力。(西路組)

(八) 裁併行政督察區，擴大專署組織，加強專員職權。(北路組)

#### (乙) 縣行政問題

(一) 縣府之上級機關太多，應力求聯繫而使其簡單化，尤須統一政令，不使重複矛盾，庶免縣府奉行困難，無所適從。(東南西北各組)

(二) 增進行政效率，首宜調整行政系統，指揮縣長之權，應集中於省政府，其他機關不能直接命令縣府，欲辦何事，應經由省府斟酌人力財力，獎勵施行。(東路組)

(三) 澄清吏治須有民意機關監督，宜速成立縣參議會。(東路組)

(四) 官必得人，得人有道，教育、考試、訓練與乎官規之

修訂，務使一切工作科學化。(南路組)

(五) 縣長權限之大小，應以其環境之需要為準。(南路組)

(六) 各縣分立機關太多，事權不專，耗費誤事，行政效率

反減，亟宜加以裁併，或即劃併縣府，擴大其組織，

統一其權責。(南路西路北路三組)

(七) 縣長兼職多至二十餘個頭銜，所兼各會委員長主任委

員等職，應分別由地方團體首領兼任，庶能集中力量

以赴事功。(西路北路兩組)

(八) 各縣行政訴訟，應督促如限審結。(西路組)

(九) 一般政令，縣長宜審視其性質，其應由縣執行者，縣

執行之；應由區執行者，區執行之；其應普遍深入民

間者，方得遞行至聯保。(西路組)

(十) 邊縣應添設縣治，并予特別補助。(北路組)

(十一) 縣長任用，必經詢考，以無劣跡而有學識兼具經驗

者為標準。(西路北路兩組)

(十二) 縣長懲獎升撤，應以切實考核之功過為根據。(北

路組)

(十三) 上級政府命令縣府，常有不顧事實，不計難易，而

一律限期完成或更為不合理之指揮。(北路組)

(十五) 縣長因環境事實之需要，只須無背立法意義應有權

變通政令辦法，并宜有權動支預備費，以應臨時事變

(十六) 各縣情形懸殊，縣應有制定縣單行法規之權。(南

路組)

(十七) 各縣佐治人員，應由縣長依照省府規定資格限制，

自行遴選保委。(南路西路北路三組)

(十八) 縣佐治人員，應提高待遇，加以保障，以便延攬優

秀份子。(西路北路兩組)

(丙) 區署問題

(一) 除有特殊情形之邊遠地方外，所有區署，似可一律裁

撤。(東路組)

(二) 邊地及幅員遼闊縣份，應擇要保留區署。寧屬必要地

方，並宜增設區署，擴大其職權，充實其組織。內地

小縣，區署應予撤裁。(南路組)

(三) 各區長，應嚴格汰選，并酌定出路。(西路組)

(四) 各縣區署所在地，在縣城百里以外者，得設置之。其

不及一百里者，一律裁併。另由縣府設置督導員數人

。經常在鄉，督導政務之推行。(北路組)

(五) 應按照戶口地域，重劃區境，其應設立之區署，宜充

實組織，增加人員，提高待遇，并增加區署經費。(北

路組)

(丁) 保甲問題

(一) 改革聯保，普遍實行國民參政會議決之鄉鎮自治制度

。(東路組)

(二) 整頓保甲，實行保教合一制度。(東路南路兩組)

(三) 健全聯保甲長人選，應分別予以切實訓練。(南路西

路西路康三組)

(四) 聯保主任保甲長應定為有給職。(北路組)

(五)擴大聯保組織，增設丁，充實經費，提高待遇，加大權責，始能引用賢能，出任地方政務。(北路西康兩組)

(六)減少保的單位，加大保的編制，減少聯保單位，庶幾財力可以勝任，人才較易覓求。(北路組)

(七)邊縣地曠人稀，應縮小保甲編制。(北路組)

### 第二節 關於兵役者

川康兩省，居於後方，兵員補充，實為當前要政之一，兩載以來，川康兩省之省縣當局，均已盡相當之努力，以從事於兵役之辦理。然而辦理方法，未臻完善，民衆受苦實多。中江新都之事變，既非偶然；盜匪日滋，亦緣此故。究其辦理困難之原因與乎積弊之所在，實有多端。懲前毖後，允宜速圖補救之道。因彙列關於兵役方面之意見。

#### (子)法令問題

(一)兵役法規表冊太繁，應求簡單；且上級機關每常輕易改變辦法，應力去其矛盾之點；此均亟宜予以改正者。(北路組)

#### (丑)宣傳問題

(一)各縣應設置專員數人，專司宣傳工作，由兵役科監督領導，并應擴大宣傳網，普遍深入農村宣傳。(東路南路北路三組)

(寅)壯丁調查與訓練問題

(一)整頓保甲，清查戶口，確定適齡壯丁，加強政治訓練

，改善社訓工作，乃係治本辦法。(南路北路兩組)

#### (卯)配賦問題

(一)各縣配賦兵額，不顧其特殊情形，(如徵工作國防設備及產鹽需工縣份)每失三平原則，應予改善。(南路北路兩組)

(二)壯丁配賦，應廢除按保徵集，宜以各該縣之壯丁全數為配賦標準。(西路北路兩組)

#### (辰)抽籤問題

(一)抽籤法較公平，但手續須公開，并應使中籤者自行互相監視糾察。(西路組)

(二)凡適齡之壯丁，不論其是否為地方有力者或富紳之子弟，應一律參加抽籤，不許漏列壯丁名冊。(東路組)

(三)凡適齡壯丁，即確任官公事務或在中學校肄業者，均應一律加入抽籤，中籤後不願去者，應納綉役金半額。(東路組)

#### (巳)徵集問題

(一)凡路局，船舶公司，鑛場，工廠，不論官營私營不准新招三十五歲以下之壯丁為工人。(東路組)

(二)各軍事機關，補充兵員，不得自向各縣招募，應向徵兵機關，徵調壯丁。(東路組)

(三)徵集不許舞弊，應合公平原則，各中小學不得招收現役適齡壯丁，并不得掛名為公務員或掛名担任保甲上職務。(西路北路兩組)

(四)省府應通令改訂保甲長及兵役監察委員年齡，以年滿

三十五歲以上而又公正者爲限，庶可增加壯丁數量而利徵集。(北路組)

(五)川省徵兵，宜徵募併行；由在鄉軍人負責募集，以營爲單位(北路組)

(午)規避兵役問題

(一)凡逃往他地規避兵役之適齡壯丁，得由該地保甲強制徵調，就地入營。(北路組)

(二)適齡壯丁因事他往異鄉，應由當地縣府製發限期旅行證，始得通行。如無此證，或證已過期，即不准通行以杜規避。(北路組)

(未)申送問題

(一)黨政軍在職人員，應先送子弟入營以示提倡。(北路組)

(二)實行徵訓合一，使訓練壯丁之人，同負徵送責任，如每保平時組織自衛隊，則可於徵調時即於自衛隊中選送。(東路組)

(三)嚴禁護送壯丁人員，有中途受賄賣放或買賣頂替及有捏報數目或剋扣伙食情形。(西路組)

(四)申送壯丁之費用(如區、聯保集合壯丁口食費，縣區間旅程口食費，送驗壯丁等價檢驗口食費，未驗收壯丁回縣口食費等)省府應妥爲規定按照所需籌撥實發，庶免各縣墊累無着。(南路北路兩組)

(申)驗收問題

(一)壯丁體格驗收標準，應酌量降低。(西路北路兩組)

(二)驗收壯丁，應由檢驗醫生及接收壯丁軍官到各縣就地驗收，以免申送壯丁，耗時耗費(東路南路北路三組)

(三)驗收必須敏捷和平，不得故意挑剔。(西路組)

(酉)入營壯丁待遇問題

(一)應責成各縣均成立義勇壯丁常備隊，其經費由中央撥款補助。(東路組)

(二)入營壯丁之本身待遇，無論衣食，務須極力改善，嚴禁有動輒詈罵虐待與侵蝕伙食費情事。(東南西北四組)

(戌)優待入營壯丁家屬問題

(一)嚴責各縣用簡易手續妥速實給優待款。(東西南北四組)

(二)優待經費不足之縣，應由中央撥款補助。(東路組)

(亥)承辦兵役人員問題

(一)兵役科應加人員，健全組織，并予增加經費。(北路組)

(二)兵役人員應隨時研究兵役法令澈底明瞭，并召集各級兵役監察委員及區聯保甲人員，多作法令講習。(北路組)

### 第三節 關於治安者

人民生活，必須先謀安居而後可言樂業；後方建設，必須先維治安而後可言開發。川省各地，如以零匪言，除內地最少縣份外，幾於無縣無匪，即以股匪言，凡係邊遠

行政督察區，除少數一二區外，亦處於無區無之。康省情形較爲特殊，寧屬各縣有夷患而無匪患，雅屬各縣間有小匪，康屬各縣，則比較安寧。當此抗戰建國嚴重關頭，苟川康兩省治安，一日無法維持，聽任匪患縱橫，荆棘滿地，則前方抗戰後方建設之工作，即無從順利推進。是以欲謀地方庶政及地方事業之進展，必須首謀治安之維持。因彙列關於治安方面之意見。

#### (甲) 治標方法

- (一) 各縣應充實自衛武力，其自衛隊應予擴編，經費應撥保安餘款補助。(東南西北四組)
- (二) 各縣缺乏鎗彈，應請省府發還提去團槍，或請中央酌撥舊補充；所需子彈，中央或省府應隨時予以補充或指定機關由各縣備價購領。(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 (三) 特許縣長以專殺之權，凡拿獲證據確鑿之著名慣匪應准其先辦後報，以加強懲匪效率。(東路組)
- (四) 縣府即或緝獲匪徒，但爲司法程序所拘，無權置之重典，縣長治匪職權，應予變通。(南路西路兩組)
- (五) 縣長應有權力調遣并指揮保安隊以清剿匪類。(南路西路兩組)
- (六) 凡剿匪不力，或與匪勾結之軍團，及專員縣長不肯努力清剿或竟諱言地方有匪，而致匪害潛滋突發者，均應嚴行查辦。(北路組)
- (七) 在鄉軍人或官吏及現役軍人或官吏之家屬，如發現有庇匪情事，應盡法嚴懲。(北路組)

(八) 警察質量，應切實改善增加。(西路組)

(九) 招匪成軍或編作團隊，并許匪首做官，採用以匪滄匪辦法，皆是獎人爲隱，應予嚴禁。(西路組)

(十) 嚴格監視自新匪首，嗣後自新者，必須以願赴前線爲前題，庶免匪首殺人越貨，浸成巨富，反得保障，或竟又暗中唆使匪徒行劫。(西路組)

(十一) 嚴禁區聯保甲人員自行擅殺捏報格斃(西路組)

(十二) 嚴禁區聯保甲人員與匪妥協，違則以通匪論罪。(西路組)

#### (乙) 治本辦法

- (一) 嚴密保甲組織，認真清查戶口，實行十家連坐，以清匪源。(東、南、西、北、西康五組)
- (二) 各縣交界處及插花地，每營互設責任，清匪不易，當成匪藪。各縣境界，亟宜改正，并應獎勵越境追剿匪類。(南路西路兩組)
- (三) 嚴禁自由買賣槍枝，清查并增加自衛槍彈，尤宜嚴格編練壯丁，以充實民衆自衛能力。(南西北兩組)
- (四) 嚴厲禁烟禁毒，以清匪源。(北路組)
- (五) 推廣民衆教育，厲行國民月會。注重教化，養成風範，以根絕人民匪化惡習。(東路、南路、北路三組)
- (六) 開發各地實業，或創辦游民習藝所，使散兵游勇，流氓放類，皆能得到職業，不致鋌而走險，則匪源自絕。(東南北三組)
- (七) 取締哥老會，剷除各邪教會社，以清匪源。(西路北

路兩組)

#### 第四節 關於禁烟與禁毒者

哀無過於自殺，痛莫甚於種滅。然而最足使吾人陷於此種哀痛境地而難於自拔者，厥爲鴉片，爲毒品。本團各組此次視察川康各地，對於鴉片毒害之普遍與殘酷，目擊心傷，認爲禁烟無辦法，則一切皆無從說起。變相煙館，城鄉林立，偷運煙毒，遂感充斥；癮民不獨成年者多，垂髫鳩形之癮童，亦所在多有，傾家蕩產，淪爲餓殍，人間地獄，誰令致此！今之禁煙，禁而不禁，甚至寓征於禁，甯止亡國，勢將滅種。當此全國上下一心，共圖抗戰建國之際，前方慷慨捐軀也如彼，而後方腐化墮落也如此！凡有血氣之倫，孰不爲之髮指？因彙列關於禁煙禁毒方面之意見。

##### (甲) 禁煙問題

(一) 健全禁煙機構，由中央特派禁煙大員或恢復總監部，所有禁止種吸運售事項，統歸管轄，以一事權，而免紛歧。或則將禁止種吸運售事項，責成地方政府負責，征稅考核，權屬中央總期緝私等禁政，權責統一，以免攘奪競爭之弊。(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二) 嚴厲禁種，實行連坐切結。滇夷雜處縣分，更應多方設法辦理，務期斷絕煙苗。(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三) 嚴厲緝私，應特注意囤積與往邊荒採購，武裝走私，及軍團士劣勾結舞弊各點。捕獲鴉片土應立予焚燬其全部或留一部，人犯則應立予槍決。(東南西北西康

##### 五組略同)

(四) 煙土推銷，應嚴格統制，管理，官收官運，按照澈底登記癮民之需要量，適合配給運售。(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五) 嚴禁軍政人員有吸煙、購煙、售煙、包運及庇護煙商走私各情，違則盡法以懲。(東南西北西康五組略同)

(六) 嚴禁士劣藏土私運并勾結夷人種煙運煙或以槍易煙，犯者盡法以懲。(南路西路兩組)

(七) 禁烟法令，務求簡單明顯，繁文細節，應全刪去，(南路組)

(八) 不分等級，凡係癮民，一律免費強迫登記，無照必予處罰。(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九) 嚴厲取締煙膏行店，務使依法辦理。(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十) 限期勒令癮民分批戒除吸煙，尤其是軍政公務人員之吸煙者，違則處以死刑。(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十一) 煙土公運，易使人民懷疑政府徵而不禁，從中漁利，應取締或改良公運制度，或將盈餘悉數撥充各縣市戒煙經費。(東路西路兩組)

(十二) 健全并普及戒烟機關，貧苦癮民，應免費施戒并供給火食，如過期不戒，或戒而復吸，均按律處以極刑

。(東南西北西康五組略同)

(十三) 凡四十歲以下之癮民，應限半年戒絕，四十歲以上，限一年戒絕，違則依法嚴懲。(南路組)



(十四) 川省雷波、馬邊、屏山、峨邊各縣，應派專員按照寧屬辦法，同時舉辦以絕烟源。(南路組)

(十五) 加強各縣禁烟委員會之工作，擴大并普遍禁烟宣傳(東路北路兩組)

(十六) 嚴格執行中央所訂六年禁烟計劃，期滿決不再延展時間。敢有種吸運售烟土者，一律槍決，烟土一律焚燬。(北路組)

### (乙) 禁毒問題

(一) 中央應特派大員為禁政督辦，授以大權，專辦禁毒事件。對於審判毒犯案件，應有最終裁定權。(東路組)

(二) 凡製運售吸毒品者，應依律處以極刑，并應實行十家連環保結，以便互相監視。(北路組)

(三) 中央應派可靠軍隊一團，歸禁政督辦指揮，庶可緝獲受土匪保護在深山製造之製毒犯。(東路組)

(四) 禁政督辦，得隨時派員到轄縣查緝毒犯，惟查獲案件，仍應交縣政府訊辦。(東路組)

(五) 應由禁政督辦定一限期，責成保甲長查報吸毒癮民，勒令戒除。逾期查獲，即依法處以極刑，如保甲長隱匿不報，應予連坐。(東路組)

### 第五節 關於財政民生者

民生之義，消極方面，在解除民生痛苦，積極方面，在開發富源，增加生產。至財政則苛捐雜稅，剝削人民，影響民生至鉅。故欲裕民生，須從減免苛雜下手。因彙列財政民生方面之意見。

### (甲) 財政問題

(一) 應從速一面舉辦土地陳報，一面并確定田畝面積單位，實行清丈以清糧戶。(東路南路西康三組)

(二) 裁撤征收局，併入縣府第二科辦理。(北路組)

(三) 縣府增設會計主任，由省府選委，負責報稽核及管理票據之責，實行會計獨立。(北路組)

(四) 省稅如屠宰稅、糖稅、油榨稅等，應廢除招商承包辦法，庶幾人民可免包商壓迫。(南路組)

(五) 甯屬各縣之縣稅收入，名目繁多，實涉苛細。應即統一徵收，以免苛擾；并應由縣府統收統支以清權限。(南路組)

(六) 康屬牲稅，應即巡迴調查，切實加以整理，以裕稅收。(西康組)

(七) 營業稅徵收，每日未照章辦理，苛征一無標準。甚有徵及橋夫與泥木石工匠者，病民之政，莫甚於此，亟應改善以解民困。(東南北三組略同)

(八) 祇應限期催糧，宜即廢除滯納罰金。(北路組)

(九) 買賣田房，無老契者，須繳雙重契稅，應即停止，以紓民困，而裕稅收。(北路組)

(十) 川省各縣，多以濫糧攤加以有着之糧，應即改正。(北路組)

(十一) 川康兩省各縣之縣預算，類多收支不能適合。上級政府核定縣預算，每增其虛額收入以勉求收支平衡。實則虛收實支，積弊甚大。各縣負債日增，政務因以

停頓，亟應改正。(南路組)

(十二)中央銀行亟應在康定設立分行，并在甘孜理化西昌三處設立支行。(西康組)

(十三)應以中央力量，充實西康省銀行，以謀解除康民所受重利盤剝之痛苦。(西康組)

(十四)康省藏幣，亟應設法根本廢除，以謀法幣之統一行使。(西康組)

(十五)各縣司法經費，應與各省一律，歸省款開支。縣預算所列法費，悉數移歸政治費。

(乙)民生問題

(一)凡受匪災地方，如巫溪城口西陽等處，飢民遍地，需賑甚急，應請政府撥款放賑。(東路組西路組略同)

(二)民間債息與典當息率太高，各地農民常有賤價預賣農產品(俗稱賣預貨，或稱售青山)以濟急需之慘象，宜普設合作社，多發農村平民貸款，并應嚴厲取締高利借貸，限制利率以二分為限，用解民困。(東南西北四組略同)

(三)徵工出力，復須出錢，監工督工，積弊重疊，浮攤多派，逐地皆有。亟應澈底改善以輕民累。(東路西路北路三組)

(四)各縣徵收糧稅，常有浮收舞弊，擅加票費情事，亟應糾正。(西路北路兩組)

(五)人民遠道懷軟納糧，每在中途，被匪洗劫，一面應多設分糧，以便人民納糧，一面應肅清匪類以便推行庶

政。(北路西路兩組略同)

(六)西康省康屬甯屬各縣，鄉村莊房，多係人畜同居，臭氣薰蒸，每多病疫，發又醫藥缺乏，病人嘗多枉死。應即一面遍設醫院，并採取巡迴治療之制；一面尤宜擴大衛生宣傳，以糾正人民之不良習慣。(西康組)

(七)鹽煤礦工，衣不蔽體，食不得飽，稍不如意，輾撻隨之。生活困苦，牛馬不如。亟應改善。(南路組)

(八)西康烏拉應差制度，慘無人道，中央應盡力協助西康省府去此弊制。或由中央按月補助烏拉萬餘元，期以三年，完全廢止；或由中央一次撥助烏拉專款若干以辦理康省駝運事項，即時廢除此項弊政。(西康組)

(九)各縣租佃息率，普通主六客四，甚有高至八主客二，亟應嚴為取締，租佃率以平分為度。(東路組)

(十)各地人民生活所最感痛苦者，莫過於匪患夷患與烟毒。對此三患，亟應澈底剷除以救民生。(東路南路略同)

(十一)在甯屬各縣輔幣缺乏。物價高漲，人民生活甚苦，且多糾紛。為勵行法幣制度，尊重法幣價值計，尤須消滅基層之制錢制。必於供給大量輔幣之外，鼓鑄一分銅幣，暢予流通。(南路組)

第六節 關於經濟建設者

川康經濟建設事件，無論振興農林，開闢交通，整理水利，墾殖邊荒，促進貿易，發展工業諸端，皆為當務之急。惟欲齊頭併進，百廢俱興，一時亦不可能。然則在川

康兩省而言推進經濟建設，究應何者爲先？何者爲後？何者宜予急辦？何者應稍緩圖？是則不可不加以詳密之考慮與研討者。因彙列關於經濟建設方面之意見。

(一) 銅梁、大足、鄰水、江北、雲陽、奉節、南川、彭水、石柱等縣煤鐵礦甚多，酉陽、秀山有水銀硃砂等礦，可由政府查勘，投資開採。(東路組)

(二) 自萬縣至奉節，沿江沙灘，皆可淘取沙金，現有商人經營其事，惜資本不足，產量不多，政府應予扶助，使之擴大範圍，增加產量。(東路組)

(三) 銅梁、梁山，大竹等縣，造紙槽戶甚多，應由政府派技術人員，指導改良。(東路組)

(四) 銅梁，合川及嘉陵江兩岸，頗宜植桑養蠶，應設法擴充。(東路組)

(五) 雲陽鹽場大可增加產量，以濟鄂西鹽荒，彭水郁山場鹽質有毒，應派員指導改良，以重衛生。(東路組)

(六) 酉陽，秀山，黔江，彭水等縣，產桐油甚多，請飭貿易委員會，盡量收購，不得以運輸困難而棄置。(東路組)

(七) 梁山，大竹爲餘米之區，政府應盡量購運，以裕民食，而紓農困。(東路組)

(八) 長壽縣水力發電工程完成後，可發二千四百基羅瓦特電力，足供多數工廠需要，大可賴此發展工業，政府應督促從速完成。(東路組)

(九) 川東各縣，蘊藏甚富，所待解決者，爲運輸問題，

。而最要者，乃爲整理水運，因公路交通，絕不能解決貨物運輸問題。故導淮委員會，現刻經辦之綦江水閘，以及打灘等工作，實對川省需要，似應分頭併進。而烏江尤爲貫通川黔兩省之唯一水道，亦應從速疏濬，以利水運，使川省蘊藏，得到出路。(東路組)

(十) 成渝鐵路經過各地，煤鐵礦產，亦極豐富，似應設法提前完成。(東路組)

(十一) 桐油機器榨油廠，亦屬重要，因土法榨油，浪費太多，而油質不淨，亟應加以改良。(東路組)

(十二) 公路方面，川湘路整理，似不可緩，舊橋不夠載重，亟應加強。山路彎曲之處，寬度不夠，容易撞車。亦應加寬，或增大其視線距離。此路關於軍用甚大，整理似不可緩。(東路組)

(十三) 視察下川南各縣後，認爲政府今後施政方針，應特重民生一端，茲舉其事項(1)水利整理(2)農事改進(3)農村貸款(4)生計教育(5)日常生活所需物價之調節(尤其是政府在政府統制下者如鹽)(6)物價之調節。(東路組)

(十四) 開發寧屬生產，應先解決本身三項問題：(1)除規模較大之重工業母工業應由國營外，其他生產事業，宜廣吸私人資本，厚培社會經濟，(2)須組織一調查設計督導機關，(3)前項機關宜由行轅省府聯合組織，由中樞總持其事。(南路組)

(十五) 開闢荒土，增加生產，宜審擇氣候土質，因地制宜

宜，要目如次：(1)種蔗製糖，(2)植棉紡織，(3)培養蠶蟲，(4)提倡蠶絲，(5)推廣桐油，(6)倡導造林，(7)指導畜牧。(南路組)

(十六)組織合作社，應特別注意生產合作。(南路組)

(十七)推廣農村糧食儲押倉庫，不惟有利農民，且為調節糧食根本之圖。(南路組)

(十八)采礦冶金等重工業，須由國營。應以增設交通工具，訓練技術人員為前提，而從小規模鍊冶鍋爐入手。(南路組)

(十九)甯屬工商之進展，有待於金融業之助力。在推廣信用放款，抵押放款之外，尤應舉行押匯放款。(南路組)

(二十)甯屬工業，固守成法，技術低劣，亟應改良。(南路組)

(二十一)甯屬今後商業，宜與國際市場直接溝通。因生產既已增加，實應自立門戶，以固立對外貿易之基礎。(南路組)

(二十二)在甯屬而言移民墾殖，招商投資，實應先訂有妥善精詳之辦法，而後集中集力量，乃得以完成開發邊區大計。(南路組)

(二十三)樂西公路現已勘定之路線，自西昌——冕寧——安順場——富林——黃木廠——樂山。沿途澗谷縱橫，路皆陡削，修築既極艱辛，行車尤多損耗。是否認為適當，允宜詳密考慮，越嵩地當交通孔道，以

西昌至越嵩一段，原有路線，已具路基，祇須加以充實，似較省事。(南路組)

(二十四)西昌通昆明之西昆公路，為國際線越緬兩路溝通之捷徑，允宜從速修築。(南路組)

(二十五)開發甯屬在開採礦藏，廣闢荒土成為重工業區，其運輸需要鐵道尤切。由西昌起，修鐵路以通敘昆路，有三路線。何者為宜，應詳比較。同時西昌至瀘沽與至會理之鐵路，亦亟須修築。(南路西康兩組路)

(二十六)在公路與鐵路網未完成以前，甯屬駁運辦法，亟宜改善。交通部在昆明宜實設置駁運所，已收鉅效，在甯屬宜倣辦。(南路組)

(二十七)由金沙江上游之濛沽通至敘府，運輸上得一捷徑，亟宜整理金沙江以通航運。(南路組)

(二十八)安寧河貫於甯屬中心，與各縣關係至鉅，亟應加以整理。(南路組)

(二十九)欲以交通建設開邊疆建設之先河，應從速組織大規模之固定築路隊。(西康組)

(三十)經濟部應先設大渡河及青衣江兩河務局，以期統一河道行政，庶灌溉通航，得以兼籌并顧，兩不相妨。(西康組)

(三十一)增闢郵路，加快班期，添設喇嘛寺信箱，儲備邊疆郵務人員儲端，在西康郵務交通上，應速一一舉辦。(西康組)

(三十二) 西康電訊交通，應儘先建設，至建設之道，無線電訊實優於有線電訊。在雅安電報局，尤應附設材料儲轉處所，以應需要。(西康組)

(三十三) 西康航空建設，宜速舉辦，以在康屬泰甯修建飛機場爲最宜。康青公路中之康泰段，必須及早興修。(西康組)

(三十四) 西康亟應充實農村合作機關，訓練漢康合作幹部，普通推廣各縣農村合作社。(西康組)

(三十五) 西康康屬各縣，亟應設立農業試驗場。(西康組)

(三十六) 西康雅屬天全蘆山兩縣，應即在縣境內設置難民移墾區域，俾便移送難民墾荒。(西康組)

(三十七) 宜購甯夏及青海之馬種與康馬交配，以求品質改良，而利軍用。(西康組)

(三十八) 政府應在康屬擇地牧養牛羊，改良其品質，預防其疾疫，期以其皮毛供毛織製革之用，俾利軍實，兼可製精良乳油。(西康組)

(三十九) 整理合作事業，須在各縣鄉紳董階級以下活動，在提倡過程中，應減免一切捐稅。(西路組)

(四十) 應由省統籌，改善運輸工具，減低運費，以增生產而廣推銷。(西路組)

(四十一) 對農業手工業，除充分以資財援助外，并須隨時隨地爲技術上之改良，指導，協助，觀摩，獎勵。

(西路組)

(四十二) 川北棉花菸葉，川西蠶絲茶葉，沱江流域之糖及酒精，岷江流域之紙及曹達，以及紡織棉毛製鹽各事，更應由政府資助生產，以安民生而利外匯。(西路組)

## 第七節 關於教育者

國民民族意識之堅強與否？及其愛國情緒之增高與否？均有賴於國民教育之啓迪與培養。因彙列關於教育方面之意見：

### (甲) 縣教育行政機構問題

(一) 各縣第三科組織過簡，人員不敷分配。教育應單獨設科或恢復原教育局。(北路組)

(二) 各縣督學與省設之教育視導員，職務同而名位異，職權劃分與行政體系，皆欠明晰。(北路組)

### (乙) 縣教育經費

(一) 四川各縣教育經費，省府曾令各縣專賬保管，多未切實辦到。教育經費實應切實獨立，另組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並須公開賬目，隨時審核清算。(東路南路北路三組略同)

### (丙) 小學教育問題

(一) 提高小學教師待遇，改良領薪辦法，任用應以經驗能力爲準。(東路南路北路三組)

(二) 各縣缺乏師資，應培植植師範人才，調訓現任教師。(南路北路兩組)

(三) 小學教材，應完全統一，并使適應抗戰建國需要。

(北路組)

(四) 教科書應准用土版翻印，或由省教育機關另行設法翻印，廉價出售。(北路組)

(五) 各縣小學應撥修校舍，補充校具，添置圖表。(北路組)

(六) 各縣應取締私塾，實行保學互助，嚴密學校與家庭之聯繫，并增加學校，俾兒童就學便利。(北路組)

(丁) 社會教育問題

(一) 應用省款補助各縣民衆學校，延展其學生就學年齡至四十五歲，并改編課本使適應抗戰建國之需要。(北路組)

(二) 雷屬各縣應普設圖書館并充實其內容。(南路組)

(三) 各縣應普設民衆教育館，民衆茶園，民衆問事間字代筆處，并充實其內容。(北路組)

(戊) 中等教育問題

(一) 中江縣請增設高中校，達縣南部儀隴請添設初中校，三台劍閣廣元昭化間中蒼溪通江各縣，分別請設省立中學或省立職業學校或移設外來入川學校。(北路組)

(二) 各行政督察區內，應由省府擇一適中地點，各設高級中學一所。(東路組)

(己) 高年教育問題

(一) 南充請設專科學校。(北路組)

(二) 寧屬各縣急需職業專科學校，應速創辦。(南路組)

(庚) 邊民教育問題

(一) 擴充邊民教育，對於雷屬各縣，關係甚鉅，亟應普遍設置各級邊民學校。(南路組)

(二) 康屬爲農牧社會，無論何項小學，均應以教育之生活與生產化爲教學之重要原則。(西康組)

(三) 康定，甘孜，理化三縣，應各設特制高級小學一所，招收各縣初小畢業之康族子弟，特予優待，供給膳宿，并日子津貼。(西康組)

(四) 應責成各喇嘛寺，凡喇嘛年在十歲至十三歲者，應即送入本縣縣小或省小讀書。初小畢業，仍可依其志願，返歸原喇嘛寺。(西康組)

(辛) 教育方針問題

(一) 教育必須與開發生產計劃相配合。(南路組)

## 第八節 關於夷務者

夷務問題，乃西康省雷屬各縣之特殊問題。即川屬雷波馬邊峨邊屏山各縣，亦深感此項問題之重要。究竟夷務問題之癥結所在爲何？其治療與治本之解決辦法又爲何？是固有賴於當軸之深思熟慮者，因彙列關於夷務方面之意見：

(一) 寧屬治夷善後，應先注意人事調整。(南路組)

(二) 處置來歸黑夷及處置征服黑夷，均應特加注意，貴在因時制宜，因地制宜。(南路組)

(三)對夷人設官治理，其所新設區局之行政系統，應有明確規定。(南路組)

(四)感化夷人，應多方引導，使夷人與社會發生聯繫。

(南路組)

(五)在經濟方面，治夷應注重事項：(1)設立貸款及匯兌機關，(2)設立各種合作社，穩定物價，公平交易，獎勵小販，深入夷村，(4)供給技術人員，利用當地原料，發展小手工業，指導改良技術，增進農牧事業。(南路組)

(六)在教育方面，治夷應注重事項：小學校地址，應在政治指導區內。教員必須通夷語，校長能通夷語更好。學校專收夷族青年，不得兼收漢生。(2)教學方法，應耐煩勤誘，不得施以嚴格管理與責罰，除增進其智識，轉變其思想外，須教以所需要之生活技能，從事職務訓練。(3)採用巡迴教育隊辦法，利用電影，幻燈影片，圖書，照片等為工具，普行民衆教育。(南路組)

(七)收復夷區後，初步設施應注意之事項：(1)夷族生活習慣，不妨聽其自由保存。(2)對初設夷區，不可遽徵重稅，祇可徵極輕微之稅率。(3)宜提倡漢夷是一家，犯法則依律懲辦，守法則皆受保護。(4)除夷區設治另有規定外，宜就整個寧屬地方，切實養成民衆自治自衛力量。(南路組)

(八)辦理寧屬夷匪，除應勸撫兼施外，應：(1)切戒中

途變更治夷計劃。(2)厚給靖邊司令部餉項，以竟全功。(3)商川滇軍隊，及早準備協助，相機防堵。(南路組)

### 第九節 關於司法者

川康省邊地人民對於日常生活所最引以為痛苦者，即有冤無處訴，雖訴亦難伸之一事。誠以邊疆地域遼闊，人口稀少，縣長兼司法者多，途遠控訴不易。兼之漢夷雜處，政令難周，涉訟既難，延審尤苦，此固應亟宜加以改善者。因彙列關於司法方面之意見。

(一)甯屬各縣司法，急宜徹底改革，并籌足其所需經費。今時審民之政，莫甚於此。(南路組)

(二)西康省康寧兩屬，因漢人康人夷人日常雜處，實應先積極致力於司法建設之奠基工作，即用口頭或文字，向康人夷人及漢人普遍宣傳法律常識以收效於將來。(西康組)

(三)西康省康寧兩屬之康僮兩族(僮族即夷族)，其民情風俗，與內地漢人迥不相同。故應斟酌各地情形，制定特別法規，以為邊地司法人員處理民刑案件之準據。(西康組)

(四)康寧兩屬之康僮，其語文均與內地漢人不同。故應以康僮文字，翻譯適用法典，此點實為推進邊疆司法之重要工作。(西康組)





#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東路組視察報告細目

## 第一章 視察經過

附各縣概況

## 第二章 視察感想及意見

### 第一節 吏治

### 第二節 民生與賦稅

▲剝削太重——受累煙毒太深——派款太多及攤派之流弊太大——小本商民與勞動苦力被營業稅所違法苛征担負太重

▲田賦——合作社貸款——撥款賑濟

### 第三節 治安

(一) 治標

(二) 治本

### 第四節 禁政

(甲) 禁毒

(乙) 禁煙

### 第五節 兵役

### 第六節 經濟建設

### 第七節 教育

## 對於邊區特殊情形之意見

## 第三章 五種一覽表

一 各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二 各縣民生財政概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三 各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四 各縣禁政概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五 各縣兵役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第四章 請求事件與報告

第一類 請求事件

第二類 控告事件

第三類 呈訴事件

第四類 附件

第五類 各種報告

川東經濟視察報告——顧毓珍

完

# 第二篇國民參政會建設視察團東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視察經過

本組視察區域，計有四川省第三區內十縣一實驗區，第九區內八縣，第十區內七縣，第八區八縣，共為三十三縣一實驗區。本組團員，初派參政員胡景伊、光昇、張劍鳴、鄧飛黃等四人，（鄧飛黃辭職未就。）經會長指定胡景伊為組長；并由內政部派參事陳屯，經濟部派技正顧毓珍，交通部派技士程嘉屋等參加考察。成立之初，即由組長胡景伊聘定張克為文書幹事，余錫光為庶務幹事，傅澤膏、胡錫如為訪問幹事，先開組務會議，僉以東路範圍有三十三縣一實驗區。每處視察期間，連行程至少以三十日計，猶需一百餘日，決非規定期間所能成事。遂決定劃璧山、石柱、墊江、鄰水、巫山、巫溪、城口等七縣，派幹事胡錫如傅澤膏代往視察。如期出發，嗣組長胡景伊臨行辭退，改派輔成爲團員兼組長，因此就延數日。

三月二十八日，由重慶乘汽車向永川縣出發，是日途中經過璧山縣屬來鳳驛暨丁家坳兩地。在來鳳驛召集聯保主任傅伯侯士紳汪屏高等談話，并親赴出征壯丁家中慰問。當又在該鄉街市，發見有乞丐幼童多至一百餘名，據傅聯保主任報稱：前擬設工廠收容，教以技術，俾能獨立謀生，約需經費二千元，尙無着落。在丁家坳區署視察，區長曾憲民赴渝，據區員戴冕等稱：區中送壯丁以來，志願

兵僅四名，該區署曾舉辦歡送，以資鼓勵。此視察來鳳驛丁家坳之大概情形也。

午後抵永川，是晚住宿煮雪旅館。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沈鵬，暨永川縣縣長牟煥先同來晤面，將視察程序商定而去。

二十九日午前八時，在專署召集專縣兩署職員等談話，由專員沈鵬等報告第三區所轄永川、巴縣、合川、綦江、營昌、大足、璧山、江北、銅梁、江津等十縣，暨三峽實驗區，辦理編組保甲，軍事訓練，兵員補充，倉儲整理，救濟、禁政、教育、交通、農業、建設、修築馬路，機場等要政概況。（詳情見日記暨第三區專員公署政治報告。）報告完畢，休息約半小時。午前十一時，在永川縣縣政府召集該縣法團領袖暨士紳開談話會。輔成將視察意旨宣佈後，到場士紳公推該縣財務委員會委員長黃澤安代表發言，以中央勤求民隱，深表謝意，除當面談話外，并用書面陳述一切。午後一時半，拜訪縣黨部。二時開區聯保談話會，縣長區長及聯保主任發表意見甚多。最重要者兩項：（一）關於兵役一項，主張征訓合一。（二）治匪一項，因受法院法律牽制，致公務員懼禍憚於負責，應請改善。散會後，傍晚六時，輔成等拜訪耆紳杜香樵范子香等，詢問地方情形，據商會唐主席稱：永邑商家，苦於重利，須常年二分。營業稅太重，現徵千分之二十。主張三

## 川康建設視察團

三四

點：(一)自衛隊與保安隊性質相同，每年經費四萬元，應請裁去。(二)裁撤區署，以其經費充實聯保。(三)行政專員，或裁或改為活動性。

二十日午前九時，輔成僑幹事張克爲往茶店鄉慰問出征軍人家屬。此係視察永川之大概情形也。

午后三時四十分，離永乘汽車到榮昌，是晚住民衆教育館第三科。

三十一日午前八時，出發視察安富鎮，(即燒酒房。

分兩組視察，一組由杜縣長陪往視察磁器製造廠，一組由聯保主任領導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并視察該鎮公立女子職業中學。查得廢歷三月廿二日上午十時，區署緝獲私土二千三百餘兩，解送縣政府禁烟室，只給八百四十五兩收據，獎金允照二千三百兩計算，先付現鈔一千五百元，又期票一千五百元，其私土發還商人後，區長以收據向縣長請示，遂至非將私土解送八百四十五兩不可，于是大起爭鬧，結果區長交還期票了事。

午后六鐘半返城，各機關法團人員，先時已齊集民衆教育館，旋即開會。結果特別請求事項有三：(一)請求疏浚由榮昌到蘆州的河流。(二)請求設立女子完全中學校。(三)請求創設婦女工讀學校，俾婦女半工半讀。

四月一日午前九時，在縣政府召集各區區長各鄉鎮聯保主任開談話會，建議健全鄉鎮公所機構，及實行政教合一兩項。

是日午後四時，接見十紳及民衆，有公民代表請求取

銷牲畜捐。(係省政府徵收。)

是日午後二時拜訪士紳，在陳漢傳家探詢地方政治現况。據士紳報告：第二區區長何嘉言有嫖娼擅殺事實；審判官劉在浩有貪污賄縱情事；杜縣長有抽收烟款貪污事實。此視察榮昌之大概情形也。

四月二日晨刻七時，離榮昌乘滑竿赴大足。途中在珠溪鎮慰問出征壯丁家屬，午後抵龍水鎮。是日天雨如注，同行人員，衣爲之溼。是晚住宿龍水鎮協和旅館，并視察第二區署。晚間有公民代表多人，請求接見，并具呈舉發聯保主任李哲卿徵募壯丁，多不踏實。每保派志願兵八名，有向人民派款一二百元情事。當派幹事張克爲調查，有六保保長到場，各將申送志願兵名額姓名，所收徵丁費若干，一一開列清單。據稱所收之款，概係發給出了之家屬，并未經聯保主任之手。

四月三日晨七時，向龍水鎮學生及受訓壯丁講演。九時半到龐家井視察鹽井，及聯保辦公所，後即向大足前進。途中復遭大風，溫度比在榮昌時陡降三十餘度。午刻抵大足縣城，住商業銀行。

午後五時，在民衆教育館召集機關法團士紳開談話會。紳商請求事項，擇其有特殊情形者錄下：(一)大足私人借貸利率高至三分或二分，當舖利率更高，請將農村合作社普遍擴大。(二)營業稅違法苛徵，凡肩挑負販木石泥水工人，以及豬牛過路，亦均不免。又征印紅手續費，並有臨時收稅不給票等事，請求制止。(三)西山煤鐵紙

出產均豐，請政府開發。(四)銅大馬路所佔田地，請發給地價，并免糧稅。

四月四日九時，參加兒童紀念會講演。下午三時，在民衆教育館開區聯保談話會。錄其特別請求事項於下：(一)本縣聯保辦公經費過少，不能推行一切政令，請准予攤籌少數款項。(二)本縣教師服務三年以上，請給予公費，出外考察，以資鼓勵。

下午六時至八時，接見士紳及民衆，有去去年十月廬州周虎臣師長，派隊伍押送大宗烟土，到各縣銷售。該縣辦理兵役，先後申送志願兵達一千餘，其成績實爲各縣之冠。此視察大足之大概情形也。

四月五日，離大足乘黃包車赴銅梁，午刻經過萬左鄉，由該鄉聯保主任余重光引導慰問出征軍人家屬。是日晚抵銅梁，住該縣縣立中學。聞得該縣著紳，鑒於地方保甲，賢者不爲，以致弊端百出，自願担任保甲長，藉以提倡賢人政治。

四月六日上午八時，訪問黨部書記長劉代芹，渠言前任縣長，欲將銅梁升爲一等縣，虛編爲八百餘保，於是應派兵額增加。次訪著紳彭澤久馬紹伯黃述之表示意見三點：(一)厲行禁烟。(二)裁撤徵收局。(三)裁區長。

九時在楚黃幼稚園召集紳耆暨法團領袖開談話會。其特別請求事項：(一)聞省府將設立售吸所，無異推廣紅燈，請中央嚴厲禁止，并停徵特稅。(二)本縣財委會墊款過多，應由省庫開支者，請省府按時支付，無再令地方

墊支。(三)春耕期間，請暫緩徵兵役。(四)銅梁煤、鐵、紙、瓷、請中央扶助開發。

午后接見各紳耆，所談事件，除與士紳談話會相同不計外，請求事項：(一)撤省度量衡檢驗所。(二)疏浚小安溪河流。(三)高坑有大瀑布可發水電，請經濟部撥助經營。(四)銅大馬路，銅壁馬路，銅合馬路，銅潼馬路徵用田地，請發給地價，免除糧稅。

四月七日上午，到虎峯鎮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并視察造粗紙廠數家，又造報紙廠一家。

四月七日午后六時，在銅梁縣政府召集各區區長及各鄉鎮聯保主任開談話會，提錄特別請求事項：(一)中央軍校在木縣招募壯丁，請正應徵送壯丁數額內抵扣。(二)建築廣陽壩白布驛飛機場，本縣墊款甚鉅，請省政府撥還。此視察銅梁經過之實情也。

四月八日，離銅梁乘滑竿赴合川，途中經過二郎鄉，由該鄉聯保主任羅存我引導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午后達合川縣境張家鎮，在聯保公所門前，見有賭錢者三四桌，保長在旁看賭，該縣禁賭廢弛，足見一斑。傍晚抵合川縣城，住宿民生公司。

九日上午，訪合川縣黨部商會及士紳胡南先等，據云：縣長好賭，常與銀行界打牌，旋到禁烟合川事務處視察，據處長言：渠初到時，官土只銷五六担，現已增加十倍。

九日午后二時，在合川講演廳召集士紳開談話會，其

特別請求事項：(一)春耕養蠶期間，請政府暫緩徵兵兩月。(二)合川合作社放出貸款，六十餘萬，承貸農民，被徵兵役出外，無人償還，請示救濟辦法。(三)華瑩山煤礦、銀鑛、硫鑛請政府開發。

四月十日午前，視察合川雲門鎮，慰問軍人出征家屬。

是日午后，返城，在演講廳召集各區區長暨各鄉鎮聯保主任開談話會，其特別請求事項：(一)請規定聯保主任應迴避本籍。(二)請調省防軍和保安隊先行出川抗戰。此視察合川經過之實際情形也。

四月十一日，由合川乘轎到三峽實驗區，住溫泉公園。午前在公園與盧子英區長晤談，午后往北碚附近天福煤礦公司鑛場視察。

四月十二日午前十時半，在北碚民衆通俗演講廳召集紳耆保甲長暨教職員等開會，其特別請求事項：(一)請求將本區內所有國稅省稅地方稅由區署代收，以免人民分赴江巴壁三縣往返周折。(二)本區內司法案件，由區兼辦。

(三)北碚房價增高十倍，請政府撥款建修平民村。此視察三峽實驗區之實在情形也。

四月十三日，離三峽乘輪返渝，接洽下水輪船，定購艙位。十八日再由重慶出發，軍事委員會派諮議石仁龍參加，是日乘民族輪東下，該輪因將軍政部機器誤沉江中，打撈耽延，下午始啓輪，是晚泊石家沱。

十九日午后抵萬縣，下榻同泰旅館，拜訪各法團機關

首領。

四月二十日午前，視察植物精煉油廠，暨水電廠，及沙河子小場。查得營業稅局，對一小茶館，每月估計營業總數爲十五元，本應免徵，局員竟收稅三角五仙，已而又往出征兵家屬慰問。午后返萬，四時在王家花園縣政府臨時辦公處，召集各機關法團首領暨紳耆開談話會，其特別請求事項：(一)城鄉屠宰稅，改由公共機關承包，以盈餘充自治經費。(二)無水醋酸爲製毒要藥，應禁止傳賣。(三)守衛軍需品倉庫，請中央另派軍隊。(四)本專員區內城口、巫山、巫溪三縣，教育低落，經費缺乏，請中央或省府撥款補助。(五)本縣爲川省繁盛之區，請增設高中學校。

四月廿一日午前，視察難兒教養院，次往一碗水及牌樓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午後返萬，又在第一區德勝鎮慰問出征軍人家屬。是晚在同泰旅館開租務會議，計算視察區域與期限，仍難如期完竣。乃決定再分爲兩班，水陸分往視察。一班由輔成偕參政員光昇軍事委員會諮議石仁龍幹事張寬爲四人視察陸路梁山、大竹兩縣；一班由參政員張劍鳴偕內政部參事陳屯經濟部技正顧毓珍交通部技士程嘉壺幹事余錫光等五人，視察沿江奉節、雲陽、忠縣、酆都四縣，約定兩班在涪陵會合。

四月廿二日，兩班各照議定路線分途視察。輔成等四人，於是晨六時，離萬乘汽車向梁山出發，途中在分水嶺下車，與萬縣第三區區長趙錫奎談話，其重要之點：(一)

兩開匪風仍熾，開江有股匪二千餘名，現已擊散，石柱神匪約兩千人，槍械不過二百餘支，因聞萬縣方面有準備，故未竄入。(二)該處營業稅局，仍有違法徵稅數角情事，已而再向梁山前進，午刻抵梁山山下楊財務委員會。午后先往戒煙醫院視察，查得該院青年男女吸嗎啡者不少，次往城區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下午四時，召集紳耆暨法團機關領袖開談話會，結果特別請求事項有六：(一)三月廿九日被敵機轟炸，難民流離失所，請中央撥款振濟。(二)梁山連年荒旱，教育經費短缺，請中央或省府補助。(三)佛耳岩匪徒憑藉山險，此擊彼竄，請政府派兵肅清。(四)保安隊借用本縣的槍彈，請速令省府發還，庶可保衛地方。(五)本縣特產黃絨紙，請中央提倡改良，發展紙業。(六)汪精衛背叛黨國，請嚴厲處分。

廿三日上午，到人和鄉及雙桂堂視察，下午二時，參加國民公約宣誓儀式，七時在梁山縣政府召集各區區長各聯保主任開談話會，其特別請求事項：(一)請設立壯丁治療醫院，病愈仍飭其入伍。(二)本縣耕牛，被匪搶去，影響春耕，請政府救濟。此視察梁山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廿四日晨刻，離梁山乘滑竿向大竹出發，是晚住宿袁壩驛區署。翌日(廿五)再向大竹前進，傍晚抵大竹，住縣黨部。廿六日午前，拜訪各機關法團領袖士紳，查得川康禁毒專員派駐大竹之主任鄧稟宗所收罰款甚多，前年有紳富蕭少山被禁毒主任周少清勒罰四千元，(據蕭首係栽

### 東路組視察報告

賊誣陷)，午後往城北鎮(即臥佛寺)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廿七日晨，有十八師楊團長前來報告大竹天池中河八度三鄉偷種煙苗，區長呂渭濱匿不見面，以致無從督剿，輔成當飭楊團長商同專員公署暨縣政府會同軍隊督剿。是日午前在大竹縣政府開士紳談話會，後輔成特邀專署兩署高級人員，往專署商辦天池等三鄉發見煙苗事，囑其會同軍隊督剿，以全政府威信，乃將此事告一段落。

先是午前九時，各機關法團領袖暨紳耆齊集大竹縣政府開談話會，各方提出意見甚多，錄其特別事項於下：(一)徵兵一年可分為兩期或四期舉行，不必按月抽籤，以免紛擾。(二)中央緝私隊下鄉查緝，應通知專員公署，暨縣政府，并隨時將辦理情形，向當地長官接洽，以免流弊。

是日午后二時，在縣政府召集各區區長各鄉鎮聯保主任開談話會，其特別請求事項：(一)本縣地方圍槍子彈缺乏，請求政府補充。(二)督剿煙苗，保安隊應負責協助。(三)渝漢公路工程，請鄰封各縣幫助，以紓民困。(四)大竹鑛產，請政府開發。此視察大竹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廿八日晨刻，由大竹乘滑竿，沿原路返梁山，途中經過石橋舖到聯保辦公所視察。查見各保送來壯丁中，頗有強拉過客充數者，當飭聯保主任即予糾正，并慰問該鄉出征軍人家屬。是晚仍住宿袁壩驛區署，并在該處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廿九日，再向梁山前進，經過禮讓鄉(即老營場)赴

鄉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又據該鄉小學校長報告，梁山縣財務委員長鄭豫江移挪公款，開設大煙膏店，返梁後調查屬實。是晚宿梁山財務委員會。

三十日上午七時半，參加梁山戒煙醫院戒絕癮民出院式。午刻由梁山乘汽車返萬縣，仍住同泰旅館。

五月一日赴各法團機關拜訪。

二日，上午答拜郵務局長趙承烈，並視察郵局被炸狀況，午后三時，在王家花園（縣政府辦公處）開區長聯保談話會。各方特別請求事項如下：（一）本縣游民甚多，應令中人以上有財產者，出錢辦公廠，安置失業游民。（二）本縣糧稅過苛，應予減輕。（三）征工出外，發給口食，向以日行八十里計算，實際不敷開支，本縣頗有賠墊，以後應改六十里算一天。散會後，是晚即上民福輪，因該輪裝軍政部機器，延緩開行。

五月三日晨，上岸視察萬縣對岸陳家壩淘沙金，何士英主辦其事。五人為一組，其工具為搖船子，因資本短少，產量不足，請求政府扶助，視察畢返輪。午餐後裝運機器未竣，忽傳空襲警報，輪船迅即啟旋上開，以避空襲危險。是晚泊武陵過夜，即聞鄰輪康定傳出重慶被敵機轟炸消息。

五月四日，繼續開行，至酆都，參政員張劍鳴等五人，如約搭民福輪同赴涪陵視察，兩班復合為一。茲將雲陽、奉節、忠縣、酆都等四縣，經過陳述於下：

「四月二十二日，由萬縣乘木船出發，午後二時，到

達雲陽，住縣黨部，先往商會拜訪，晤張主席，據談雲陽商業，甚甚發達，今受戰事影響，一落千丈。本縣匪患頗多，第二區龍洞鄉與奉節毗連，幾乎全鄉皆匪。聯保主任江緝五包庇土匪，最近難民來即遭搶劫，土豪劣紳，勢力頗大。最近採辦軍穀三萬石，即被劣紳高抬穀價，每石由八元漲至十三四元，尚不易買得。此外對於兵役營業稅，亦有表示。

四月二十三日上午八時半，赴雲安鎮視察鹽場，十二時到達，據崔場長談：全場共有灶士井工運工約八千餘人。皆為技術人才，對於兵役，請求減少配額與緩役。該鎮近發生糧警與聯保公所員丁衝突風潮，當接受呈詞二件，即責由崔場長與劉代縣長依法處理，旋告解決。該鎮禁政廢弛，尚有煙館多家，返縣後，問禁煙室主任，據答因有下列二點困難：（一）省中責解牌照費。（二）鹽場工人十之八九，均吸煙，故不能嚴厲取締煙館。是晚六時半，在縣政府開各機關法團座談會，由張參議員宣布視察意旨後，即聽取各方報告，擇其特殊者錄下：（一）本縣煙民甚多，患皮膚病者亦不少，征送壯丁頗困難，請省政府多設醫院，為民戒煙並治病。（二）徵收局為川省所獨有，本縣僅丁下鄉勒索路費，農民頗吃苦，應請改善。（三）鹽場對於鹽商，每包收整理費一角至三角，原定充築路濬河及改良產鹽之用，請求將此款撥著修築雲洞公路，及購辦產鹽新式機械經費。（四）小學畢業生多數無法升學，請求添設初中二所，高中一所。



二十四日上午十時，在縣政府開聯保主任及區長座談會，其請求事項摘錄於下：(一)本縣自衛不足，近由巫溪竄來大股土匪，不能勦滅，請求成立壯丁自衛隊。(二)請將鹽場所收整理費，撥作取滷吸水機，電火煮鹽設備，及增進桐油煤鐵生產之用。(三)各鄉壯丁多往鹽場做工，藉避兵役，請飭鹽場切實登記，以足敷需要為限，不作工人護符。(四)雲陽第二區與下川東數縣交界，接近湖北為土匪出沒之區，請政府派兵追勦，不分省界。

二十五日上午九時，乘木船出發，午后四時，到達奉節縣，住縣黨部，是日午后七時，拜訪商會，晤王伯楨主席，據談夔府(即奉節)沒有稅關，所收進出口稅，不及雲陽，又因民國十七年土匪三次陷縣城，逗留五六個月，以致元氣大傷，十八九兩年，復遭大旱，故人民多甚貧苦。出產以桐油牛羊皮山貨鹽白煤為大宗，白煤藏量甚富，因人力財力均感不足，不能大規模開採，須請政府補助。

二十六日上午九時，在縣政府開區聯保座談會，其特別請求事項摘錄於下：(一)三月連遭冰雹，及山洪天災，各種農作物已無收穫，請求設法救濟。(二)驗收壯丁太嚴，本縣及格者，只有三分之一或半數，因此欠數甚多，而征送費用亦生困難，請求設法改善。(三)川峽湘邊區公署，徵工築國防工事，奉令每日給工食三角五分，迄今未付分文，致使保甲長失信，應請改善。

同日下午四時，在縣政府開各機關法團及士紳座談會，各人發表意見甚多，擇其有特別情形者錄下：(一)奉節

### 東路組視察報告

全年預備收入，只有十二萬餘元，以致許多政令，不能推動，請省政府設法補助，並撥還墊款。(二)本縣教育經費甚少，師資亦缺乏，應請政府籌款增加學校，並多多訓練師資。(三)監獄舊陋，並無衛生設備，犯人死亡甚多，應請改良。(四)請求實行兌換破舊鈔票，及多發輔幣，以維市面。(五)以前煙民登記，多不準確，請速辦登記。(六)請飭省合作局，速辦合作金庫，並創辦運銷合作社。

二十七日上午八時，到白帝寺視察，十二時返城後，慰問城區出征軍人家屬。

二十八日乘民意輪，由奉節返萬縣。

二十九日上午五時，換乘民本輪由萬縣赴忠縣，十一時到達往商會。

二十九日下午四時半，在縣黨部開各機關法團及士紳座談會，摘錄請求事項於下：(一)本縣經濟落後，又遭旱災，以致農村破產，請政府大量補助農村。(二)本縣戒煙所，因經費無着，停辦，一般貧民，無法投戒，請政府多設戒煙所，並對禁政下最大決心。(三)本縣三四兩區，最近又生匪患，請政府設法嚴剿，並授治安負責人員，以權力從速嚴辦。(四)本縣只有中學及職業學校各一所，不能收容小學畢業生，請政府設法救濟，并提高教師待遇。

三十日上午，到洽甘井視察，并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午后三時返城。

同日下午四時，在黨部開區聯保座談會，摘錄其特殊請求事項於下：(一)本縣保甲人員，辦理兵役，對於巨室，

不敢往徵，應請政府加以保障。(二)本縣第三區與第八九十專員區壤地相接，且皆山地，因此土匪甚多，地方自衛力不足，應請政府設法清剿。(三)本縣農民多為佃農，每年入不敷出，因此被迫為匪，請政府下令改善佃農生活。

是晚九時，在縣府開各科座談會，聽取關於財政禁烟司法吏治等報告。

五月一日在忠縣候船。

五月二日午前四時，乘建陽輪赴鄆都，午后四時到達，住護園。

三日上午九時，在縣政府開區聯保座談會，有忠豐涪墊四縣聯防楊主任列席，據其報告，本縣匪患自廿五年一月成立四縣聯防後，稍稍斂跡。廿六年九月停辦。廿七年十二月，經唐前縣長召開四縣會議，又恢復聯防，每縣有自衛隊二中队，經費多由民間担任，故餉項常成問題，而四縣接壤地方素多匪患，聯防又非成立不可，請政府設法維持。此縣聯保主任與區長所陳意見，大體相同，併入民衆意見，茲不錄。

同日午后四時，在縣政府開各機關法團士紳座談會，錄其有特殊情形之請求事項於下：(一)本縣向為產烟區，禁種後，農村勢必破產，應請預籌救濟方法。(二)請政府投資開採本縣方斗山煤，休林鹽，三區鐵，并興修朱家嘴水利。(三)本縣有存土五千担，擬請每兩附加一角，以充農村銀行資本。

四日上午到黃家嘴候船，下午三時，上民福輪同赴涪陵。

五月五日晨抵涪陵，住亞陸旅館，午后在涪陵縣政府召集各機關法團領袖開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一)涪陵存土約二千担，擬每兩抽捐一角，作辦理農村貸款資本。(二)本縣徵兵尚有欠解，春耕期間，所有欠額，請一律緩徵三月。

五月六日上午八時半，到圖書館訪問紳耆蕭秋恕何文選等，據告涪陵官廳，包庇紅燈，為公開之秘密，至今城廂私煙館林立，川江旅館顧客最盛，禁種視察團到涪曾收歇一日，不知何故？隔日復開。現任許縣長，不待省府核，擅令財委會動撥縣款三千元，充剿匪費用，已支一千五百元，亦屬違法。又據段仲榕言：李縣長任內，有興隆場與堡子鎮兩聯保主任違法舞弊，查有實據，拘押縣署後，送巨賄獲釋，案遂擱置。復據孫秉鈞言：前任李縣長命乃弟兼帶司法警察，每發出傳票，須繳十元，每月發出傳票，有六七百張之多。

午后三時，在涪陵縣政府召集各區區長各聯保主任開談話會，所有請求事項，多與他縣相同，應彙列民衆意見中，茲不贅錄。此視察涪陵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五月七日，參政員張劍鳴，軍事委員會諮議石仁龍，內政部參事陳屯，交通部技士程嘉屋，幹事余錫光等，因欲明瞭敵機轟炸重慶情況，先返安家，輔成借光昇顧毓珍張克為等，乘輪赴長壽視察，午刻抵長壽，先視察河街鎮

，午後乘汽車視察龍溪河，水力發電廠工程，水閘尙未動工，瀑布甚大，完成後可發二萬二千四百基羅華特電力。

八日午前十點鐘，在長壽縣黨部，召集各機關法團領袖開會，到者僅十六人，結果無特別請求事項。

午後一時，視察桃花溪水電工程，水閘已完工，年底可發電，計有一千二百匹馬力。二時半到松柏鎮聯保辦公所，詢問辦理兵役情形，據本衙保長言：所送壯丁皆向他處請來，住址不明，故未前往慰問。

午後五時，在縣黨部召集區聯保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一)涪陵鶴遊坪股匪應令鄰縣會剿。(二)鄰水黎家橋江北明月鄉均爲土匪淵藪，請政府派兵駐守黎家橋。

(三)江北偏岩鄉造槍接濟土匪，應請禁止。

五月九日上午二時，長壽縣附郭胡家院胡炳之家被劫，射擊槍聲，約歷半小時之久。

翌晨據途人傳說，該院駐有軍隊百餘人，匪徒槍害步哨兵一名，並且在胡姓家中綁去老婦一人，成年少女一人，經駐軍擊斃傷匪徒各一名，是日乘輪返渝。此視察長壽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返渝後即向交通部商借汽車，至十六日始辦妥一切手續，經濟部技正顧毓珍因有要公待辦，不再參加。

十七日上午七時，輔成等九人再由重慶海棠溪乘汽車出發，午刻經過綦江，與李縣長談話後，再向南川前進，傍晚抵南川，住宿民衆教育館。

十八日午前九時半，在文廟大禮堂開士紳及法團領袖

談話會，出席人發表意見甚多，舉其特殊者有二項：(一)本縣征送壯丁，視同牲畜一般的買賣，應請禁止。(二)本縣無初級中學，請政府設法於短期內設立，十二時散會。

午後三時，在文廟大禮堂召集區聯保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有二：(一)南川毗鄰黔省，時販運大批私土經過，釀成劫案，應請凡屬煙土，不分公私，一律嚴禁。(二)請軍政兩部規定出征軍人優待證明書式樣，交各部隊填發。

是日午前，參政員張劍鳴等偕往水江石視察鐵礦。午後六時半，南川各法團紳耆邀請輔成在民衆教育館開座談會，發表意見如下：(一)主張澄清吏治，應實行懲獎。(二)邊境有匪，應實行縣與縣聯防。(三)南川社訓隊長馮時貪污有據，應請懲辦。(四)第四區長張雋客擅籌自衛費，子彈費，服裝費，應請查究，以上係視察南川之大概情形也。

五月十九日晨刻，離南川乘汽車向彭水出發，午後六時抵彭水，住宿財務委員會，據柯縣長報告該縣歸化鄉有熟田新荒，計一萬畝，近年有人前往開墾，又遇瘴蚊爲害，開墾農民，全家慘死，從此人皆裹足不前，最近呈准省府設立墾荒機關，專辦墾荒事宜。

二十日晨，向彭水兩級小學校學生暨保安隊保甲長等訓話，并宣佈視察西秀回來再請各法團及士紳談話。是日午後抵黔江，查得黔江縣毗連酉陽方面，農民耕牛被匪搶去約七八百隻，將耕牛搶往湘南理耶掉換械彈，現值春耕

，農民無牛耕種，殊感困難。又商會黃主席來言，西秀黔彭，均無金融機關，黔江進出匯款，頗感不便，合作金庫，雖做滙兌，每月只以一千元為限，郵局每月滙額，亦以一千五百元為限，應請籌設銀行，市上利率，普通三分，如有銀行放款，利率亦可減低。

二十一日午前十時，在黔江縣政府召集法團機關領袖及士紳開談話會，各方發表意見，特別請求事項如下：（一）本縣完全小學僅四所，兒童多失學，請省府撥款在黔江多設完全小學。（二）本縣預算，只有八萬元，預備費甚多，抗戰期內，各項臨時費用，無從開支，請政府撥款補助。（三）請政府撥款修理廟宇，或另建營房，禁軍隊佔民房。（四）湘黔咸兩馬路，所佔地基，請政府發給地價，免除糧稅。（五）請省府在黔設農林學校。（援榮昌陶瓷學校例）。（六）鄂省咸豐縣銅產，宜恩縣鐵礦，均甚豐富，請政府開採。黔江距彼密邇，本邑貧民，有工可作，亦蒙其利，旋即散會。

廿一日午后三時，在黔江財委會召集區鄉保開談話會，其特別請求事項陳述意見：（一）黔江識字的甚少，竟有一保中無一人識字，保長人選困難，請政府規定保甲為義務職，不準規避。（二）優待壯丁，積穀不敷分配，應請政府准其酌量地方情形，加增募穀數額。（三）邊區地方，應請增強地方禦匪力量。（四）此次軍隊返境拉夫甚多，請中央嚴禁。（五）合作社應准貧農參加，利率應請減少，此視察黔江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廿二日晨，離黔乘汽車赴西陽，午刻到達，住文昌宮後殿。正值剿匪期間，匪首以張少卿陳國樑為最，中央軍李延年軍長，奉令嚴剿，張匪竄逃，陳匪投誠。輔成到達時，馮縣長帶領陳匪來見，輔成訓示後，陳匪以政府寬其既往，表示感恩圖報，願率所部匪徒，到前方殺敵。是日抵西時，見附城馬路，槍斃匪四名，聞投誠繳械之匪甚多，已收禁者為一百餘人，關於整編保甲，肅清餘匪，一切善後，正辦理間。

廿二日午後四時，西陽縣府邀集機關法團領袖談話，始而到場人士，無人發表意見，士紳陳子虞表示關於地方事宜，不便當眾陳述，擬用書面呈請，經嗣一再勸誘，漸漸引起談論興趣，乃有多人發言，錄其重要而特殊者於下：（一）請由省款設立師範學校，儲備師資。（二）縣立簡易師範學校，應擴充辦理職業學校。（三）擴充縣立小學數量。（四）請龍潭省立中學，添辦高中。（五）西陽出產銅，茶，漆，砂，硃砂，水銀，職業學校應辦理化科和冶金科。（六）請中央或省府飭金融機關到西陽設辦事處，活潑市面金融。（七）疏浚烏江，請經濟部早日實現。（八）請電中央撥款賑濟匪區被災難民。區聯保談話會，不及召集，俟返西時再開。

五月廿三離西陽，乘汽車赴秀山，午刻經過龍潭鎮，中央軍剿匪期內，西陽縣政府在龍潭設立臨時辦事處，并派兵役科科長葉俊輝，常駐辦理一切事宜。龍潭鎮商會熊主席，勾通張匪，已被槍決，其他有重要關係被槍決者，

約二十餘人。龍潭人民請政府在該鎮設合作金庫，並多運輸輔幣，及增加食鹽配額，以應民衆需要。據士紳言龍潭出運土產，每年約值八百萬，午餐後，即向秀山前進，四時抵縣城，住宿西南旅館。

五月廿四日午前十時半，在秀山縣政府，邀集法團領袖及士紳開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如下：（一）請政府飭金融機關，對秀山設立辦事處，以活動市面金融。（二）本縣農民無錢購買耕牛，和農具，請政府設法救濟。（三）希望政府派兵常川駐防，藉資鎮懾。（四）秀山特產硃砂水銀，請政府開採。（五）外來避難者甚多，人口增加，食鹽缺乏，請增加食鹽配額。是日上午軍部政治部主任來見，表示意見三項：（一）應請政府在酉陽設立銀行。（二）籌設報館兼辦印刷所。（三）在酉陽籌設醫院。

午后二時，在秀山縣政府召集區聯保開談話會，各人發表意見甚多，擇其特殊者錄下：（一）秀山全縣三區，過於遼闊，應請增設兩區。（二）各鄉鎮聯保主任虧吞公款甚多，以後聯保主任，須具鋪保。（三）保甲經費隨糧附加，有許多有田無糧，實際不能征到，以後農工商教，一律負擔，以昭平允。

是日區聯保會議第二區區長蔡夢成，因案被李延年軍長看管，未出席，上述各情，係視察秀山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五月廿五日離秀山乘汽車返酉陽，午刻抵酉仍住文昌宮後殿，午后四時，在專員公署大禮堂召開區聯保談話會

，區長及聯保主任出席，只有十餘人，其中半數係代表，均無特殊意見陳述。是日開會，勦匪軍第九師夏副師長到會，陳述意見，請中央注意維持川湘路交通，並建議整頓縣政府武力，澈底改革保安隊，慎選區長，開發酉秀鑛產等項。士紳陳續琴等，亦列席，報告酉陽食鹽問題甚嚴重，鹽商限制銷額，人民有淡食之虞，前此余專員呈請每包食鹽征清鄉費五角，未奉批准，匪首張少卿，每包抽一元，饒文軒每包抽四角，鹽商均照繳，應請中央飭令鹽商改善，旋即散會。

五月二十六日晨，離酉陽返黔江途中，經過濯河壩輔成等下車視察第三區區署，據區長黃樹談，濯河鎮有三十二保，被匪蹂躪者二十七保，張匪少卿之子學林，常率匪徒三四百人來此滋擾，通令每保月繳六十元，匪徒始允，不過江農民，耕牛被匪搶去者甚多，張匪并勒逼全鎮，每家出了一名，不出丁者，每家出款三十元，全區八個聯保主任，被匪殺害者六人，張匪對招安無誠意，一再延擱時日，其意在收本年種鴉片煙捐款，（聞本年可收一千萬）現該區煙苗剷除四分之三，餘有紳糧包庇，此視察酉陽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午餐後一時，離濯家河壩乘汽車返黔江，抵黔後，該縣民衆請求改勘建築飛機場地，隨往城外已勘定之地點視察。

二十七日晨離黔乘汽車返彭水，途中經過郁山鎮，午刻在黔彭聯立中學開會，由該校校長吳懷主席，輔成表示

西秀黔彭一帶人民，部落思想的錯誤，應從教育下手糾正，將從前個人的武力，改爲地方的武力。

又據該鎮人士談，新編二十一師高團，（團長高鵬）沿途拉夫，在南川拉有學生李少奎，於二十三日在郁山鎮槍斃，同時在郁山鎮拉去五十餘人，有苦力向篾子匠拉至兩匯壩槍斃，經過保家樓拉聯立中學學生四人，幾經交涉，始釋放。是日午后，抵彭水，四時在彭水縣立高小校召集各機關法團領袖暨區聯保團聯席談話會，經各方提出請求意見多項，擇其特殊者錄下：（一）郁山鎮鹽質有毒，請政府派技術人才指導改善。（二）土產油漆、蔗、榕，逐漸衰落，請政府提倡增加生產。（三）本縣學齡兒童，失學甚多，應請政府撥款補助，辦理普及教育。（四）歸化鄉開墾，請省府撥款補助。（五）桐油出口，四川桐油貿易公司有操縱抑價情事，應請禁止。（六）食鹽配額應請增加。（七）請設立銀行，並多運輔幣到彭活動市面，旋即散會。

另據士紳報告，柯縣長妹夫充任縣府收發，勾結地方保甲，有貪污情事，稅警草菅人命，二十二年有郁山鎮農民瞿河清被刺死，二十六年有雙溪鄉修路民工焦本祥被打死，此視察彭水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五日二十八日午后，離彭水返南川，傍晚六時抵涪陵，轄境巷口鄉，是晚住宿該縣鄉立小學，由聯保主任引導前往本街出征軍人各家慰問。

二十九日離巷口乘汽車返南川，午后三時到達，寓川湘旅館。到後，往南川同德士膏店調查控案，南川因軍隊

過境拉夫，行人斷絕，農夫輟耕。

三十日離南川，乘汽車返碁江，經過石角鎮，查有管團駐防該鎮，全團士兵代農民耕種，不取工資，一般民衆，感謝不已。既而分兩組慰問該鎮出征軍人家屬。

又視察該鎮蒲河水利工程，現由導淮委員會修築水閘二處，其工程已達十之七八，完成後，由碁江至蒲河鎮可行小汽船，午后抵碁江，住碁賓旋館。

三十一日午前十時，在碁江縣政府召集區聯保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一）本縣自川湘川黔兩路完成以來，交通治安關係愈重，應請政府予地方以實力保衛。（二）導淮委員會工程處，一星期發生四劫案，匪徒雖經破獲，但呈報衛戍部，請准在卽處決，被駁回，令照經常手續，呈請綏靖署，轉呈軍委會核辦。因此所獲匪徒未能卽時處辦，地方深感不快，請政府以後，對於治匪，應予地方官以便利。（三）請令各縣先設預備隊，如遇徵兵，卽以預備隊入營，再選壯丁入預備隊，旋即散會。

午后三時半，在碁江縣政府召集法團機關領袖開談話會，結果特別請求事項如下：（一）縣屬同一性質之團體，如監察會優待會動員會應一律合併，以免有名無實。（二）管團代民耕種，實行軍民合作，希望全國一律推行。（三）各鄉各保兵團會，要求縣府頒發圖記，對役政反生障礙，請改善。（四）緩役金規定二百元，緩役一年，似應改爲分等級納款，旋即散會。此視察碁江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六月一日離綦江，乘汽車赴巴縣一品鄉視察，在第六區署向該鄉縣立學校學生訓話後，即開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如下：（一）巴縣徵工太多，春耕乏人，應請救濟，（二）川黔路所佔土地，請發給地價，豁免糧稅。（三）地方派款，不應以保為單位，應以田租為單位。（四）巴縣修公路八條，又修廣陽壩白市驛飛機場，墊款達十萬之多，應請政府撥還。散會後，當又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午後返渝。

六月二日，輔成偕程嘉原張克為等赴巴縣長生鄉視察，在第三區署開談話會，特別請求事項如下：（一）申送壯丁經費，迄今未發下，請速發。（二）本區內五分之一為農民，其餘五分之四為工商學政，法令規定，應緩役者甚多，以後兵役困難，應如何解除？（三）難民遷居入境，不服調查，請政府出示曉諭。（四）巴縣縣政府遷治問題，經省府決定土橋鄉，現忽遷人和鄉，過於偏僻，於南岸四區，均不便利，應請政府仍飭遷回南岸。（六）駐軍砍伐竹木，妨害森林，應請禁止，并整飭駐軍紀律，此視察巴縣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六月三日，視察江北縣，午前十一時。在江北福音堂縣政府臨時辦公處，與楊縣長會晤，談話兩小時之久，據楊縣長建議：（一）申送壯丁經費，師管區未發下，請速發。（二）華瑩山到重慶，請修輕便鐵道。（三）江北到鄰水新定為國防馬路幹線，請修一華瑩山支路。午後又視察敵機轟炸江北情況，各機關各團體及士紳均已疏散四鄉

，無法召集開會。

六月四日晨六時，由渝乘輪赴江津視察，到達後，住財務委員會，經各方報告事項：（一）以前申送壯丁，多係強拉，住址不明，現實行優待壯丁家屬，保甲長多藉此漁利。（二）各軍隊稽查逃兵，敲詐鄉愚，應請禁止。（三）江津德感壩一三一後方醫院，傷兵騷擾地方，應請取締。

六月五日晨八時，在公共體育場參加擴大紀念週對學生民衆受訓壯丁及自衛隊講演，午前十時半，在江津民衆教育館開區聯保談話會，各方發表意見甚多，其特別請求事項有二：（一）槍彈補充應請中央指定撥發機關，俾可購買。（二）入營逃兵，保甲長不應負補送責任，現各部隊派兵下鄉，藉搜查逃兵，多方勒索，應請嚴厲禁止。

是日午后四時，在江津縣政府召集法團領袖暨士紳談話，其特別請求事項：（一）請政府允許人民辦團自衛。（二）增進糧食生產，凡與水利挑堰塘，均應舉辦，農事試驗場，應注重下鄉指導。（三）應取締兄弟分居，藉逃兵役，旋即散會。

六月六日，赴德感鎮向縣立小學生訓話後，午前參觀國立第九中學，（原安徽中學）午後慰一三一後方醫院傷兵，并查詢滋擾區署情形，三時在第一區署召集各保保長談話後，慰問鎮上出征軍人家屬，六時返城。

七日上午十時乘輪返渝，此視察江津經過之大概情形也。

此次視察四川省東路各縣，團員親往者共有二十三縣一實驗區，自三月二十八日出發，至六月七日返渝，已滿七十日期限。每到一縣，最多停留二日，在此短促時間，視察自難周詳，所有各種視察表，除人事視察表，由輔成等調查親填外，其餘吏治、民生、兵役、治安、教育、經濟，建設詳六表，只能交縣政府代填，事前雖曾開稿，苦無時間，逐款查對，視察人不能負責，甚為遺憾！在各縣停留之時，大部份時間與精神，耗於聽取政府人員之報告，暨邀集士紳及民衆代表談話，故於訪問民情，及實地考察所得甚微，尤覺未能盡責。至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在足跡所經各地，代表中央親往慰問，其他未到各地，每開區聯保談話會，與終時，特託各聯保主任代為慰問，務將中央關懷出征本人家屬之至意，一一轉達，俾一般民衆，聞風興起，踴躍從戎，共起殺敵，詳情可查視察日記。此為附帶任務之堪以報告者。至派幹事代往視察之璧山鄰水墊江石柱巫山巫溪城口開縣廣安渠縣等十縣，將胡幹事錫如傅幹事澤晉報告書及視察日程報告表，一併附呈茲不贅述。

## 各縣概況

(一) 幹事胡錫如傅澤晉視察璧山鄰水墊江石柱巫山巫溪開縣廣安渠縣城口等縣報告)

(一) 璧山縣 縣長彭祥雲，行政尙能推行，惟禁吸一項，因循敷衍。在三月一日禁煙室未成立前，各賣吸所遍

征照費。而優待出征軍人家屬，谷米已發一次，但實地考察，并未普遍發給，雖經職等諄囑，但以後可廢續照發否？不敢斷言。再有該縣之鹿鳴鄉主任孫華高，外號孫皇帝，父子兄弟，世襲團正主任，貪污虐民，違法已極！在該鄉原有十一保之多，迄今十保不足，人民遷徙者，因避其陷害，且該鄉之田，乏人承買，其原因亦在避禍耳！

(二) 鄰水縣 縣長王元樞到職不久，頗能推動政治，在該縣匪風太重，縣長係團團長出身，適合環境，其所擬清勸，辦法甚善，但所委之指揮包旭，不無錯誤，查包旭係包平章過子保安團團長之四弟，現包平章尚有私槍千餘支，連槍三百支，私有壯丁數連之多，該丁等平時無餉無薪，每每持槍在外搶劫，如毗連之大竹墊江無不受其大害，以此輩一流人，而充指揮者，難免不有殃民違法情事。再查該縣人民疾苦，已達極點，因糧賦太重，多有每年收穫，不足以完糧者，荒田頗多未種，其原因係斗口太小，每米斗祇有二十觔之譜，如該縣之荒地大山，均有開墾價值，且三山礦產豐富，亦有開發資源可能。

(三) 墊江縣 縣長周達，係多年縣長，辦事老練，政治頗能推行，但非傑出，不過老於行政而已！該縣仍苦匪患，其大股者包平章為害，餘如零星小匪，時有發現，人民不堪其擾，且基地生產力頗弱，因地處偏僻，交通不便耳！

(四) 石柱縣 縣長劉永鏞係司法出身，老於公事，政令亦好，但各科公務員，多有吸煙嗜好，以致辦事因循，



而人民亦佔十分之五吸煙者。全縣太無朝氣，該縣雖處山僻，但出產不弱，如產黃連、貝母、罌子、桐油、谷米，但苦於股匪太多，其原因縣界過於插花，有屬於酆都者，忠縣者，萬縣者，每每剿匪未克一致，并與利川毗連，匪患不易肅清，如職等視察時，各區紛紛報告，有股匪三四股，神匪一股，企圖擾亂縣城，經縣府及各機關法團人民之請求，故由職等先後發二電，請求援救，及職離城三日，已爲股匪攻入縣城，盤踞二十四小時，劫殺焚毀，無所不爲。該縣因無駐軍，常備隊，力量太弱，不足以威脅股匪，據該地人士之請求，以後常駐保安隊多人，抑在該縣訓練新兵，該縣生活不高，訓練新兵，誠一舉兩得矣。

(五)巫山縣 縣長張豁然在渝受訓係兼秘書周植亭代行，查張縣長係教育出身，全無政治觀念，遇事因循，不顧民生疾苦，而現任之李司法，辦事亦迂緩，凡屬案件，每每拖延數月之久，人民伙食案費，不勝其累，而各科負責者，亦無朝氣。該縣長尚有招匪縱匪情形，如長溪河，職目觀格斃之謝老花李管事及女匪老彭三人，查謝老花係屬有糧鄉紳，後因爲匪，四處劫殺，而張縣長招安時，曾由謝匪送有連槍二支，步槍二十餘支，由縣長委爲分隊長，惟任分隊長後，仍然外棚屢屢，四處搶人，毗連之縣，受其害不知凡幾，人民怨聲載道，該縣長一概不理，近在大甯廠發生搶案，廟磯河搶劫鹽商，經蘇廷舉查獲格斃，以除巫山毗連之大患矣。再該縣屬之大昌壩李區員現任代區長，任與尙區員串勾貪污，虐民已有四年之久，無惡不

作。其次如陽溪鄉主任，何鑽龍湊鄉主任盧九洲貪污成性，人民深受其累，且該縣匪風太熾，多有盤踞深山，而政治不能到達山地，多有煙苗，因係匪區，不能實地視察，種煙情形，係由多數人民報告耳！

(六)巫溪縣 縣長蔣先法在渝受訓，縣政由游秘書代行，該縣長雖未在縣，但由民間得來消息，其人尙能推動政令，辦事敏捷，各科辦事人亦好，但該縣匪勢太兇，邊區大山，多爲匪駐，人民糧食種籽，一無所存，兼遇去年天乾，大山包谷無收，以致大闢其荒，不特以草木爲食，且有人食人之概。如民工二人，在途因病落後，竟被食。及至縣城之內，查獲女丐背兜內之人肉人腿，皆現有照片可憑。飢民紛紛逃往縣城。近縣城及大甯廠設法收容有六七百之多，但只募有三千餘元之經費，不足以救萬一，如農村借貸，亦只有一萬餘元，實不足以救農荒。再則此次職等奉命視察，尙有城口一縣，應由巫溪過雞心嶺到達城口，但據103師410旅吳參謀長由萬源開來到巫溪勦匪，所說沿途之匪勢甚爲猖獗，以致不能視察。

(七)開縣 縣長馮均逸，正在重慶受訓，係羅秘書代行，據職沿途致察，頗有政治能力，對於行政治安民生，均有特殊效能，並能耐勞吃苦，常與民衆接近。

(八)廣安縣 縣長鄔繩武，在重慶受訓，秘書林炳煌代行。縣長到職不久，對於政治堪稱其職，辦事迅速敏捷。但縣長與各科科長，皆外省籍，於民衆語言，多有隔閡。民衆傳說以爲不甚接近，實是語言關係，致有此物議耳。

(九)渠縣 縣長李旭，亦在受訓，祕書包翼華代行，政治頗好，但四鄉不時發生匪患，且縣城亦有拉肥情事。所來之匪，多係全武裝臂章符號齊全。據該祕書而告，此種棒匪，多有政治作用。因左界大竹，右界廣安，無法肅清耳！

(十)城口縣 因沿途匪風太重，不能到達，各表郵寄囑來，未能實地視察，不敢擅自推諉。

## 第二章 視察感想及意見

四川省防區制，廢除甫及四年。一切政治，當然未能盡上軌道，此固不足深責。但視察所得結果，鄉民的疾苦，尙未絲毫減輕，且在與日俱進中。推求原因，由於各級官吏，賢者只知盡職，不知守法；祇知救國，不知愛民，不賢者無論矣。視察人嘗問一種地農人：「爾輩有無疾苦？比前何如？」答稱：「比前加甚！」詰其故，則謂：「從前軍閥主政時代，錢糧一年十征數十征，受痛苦者在業主；今則保長派款，每年必有五六次乃至八九次，不分貧富，按戶攤派，佃農與苦力，無一倖免，實在苦不勝言！」民間此種怨言，政府極應重視。在此非常時期，凡百新政，均關國家大計，自不能不積極推行；然施行必有計畫，不應以一紙空文，責令縣長舉辦某事某事。據各縣縣長言，省府令文末尾，恆有「不准另行籌款」一語；縣長祇好不加考慮，以之轉行區署，區署以之轉行聯保，聯保奉令后

，召集保長會議，第一問題，便是籌款，往往責成各保平均分担，保長更多從中漁利，加倍按戶攤派。如辦保甲也，辦警衛也，辦壯丁檢閱也，名目繁多，無一不向居民派款，此外猶有二事：窮人既須出力，又須出錢，尤非公允之道。第一、各縣辦理兵役，因徵兵機關，驗收太苛；接收之數，平均不及申送之半數；退回之壯丁，來往旅費無着，保甲長不得不向居民攤派申送壯丁費，出了之家，亦多派及；更有數縣保甲長，單向出了之家，收取伙食費，受苦尤甚。第二、各縣辦理徵工，如築公路，修飛機場，以及軍事設備，無一不徵民工；甚至已成之路，整理工程，亦徵民工服役。此爲他省所無；服役期間及地點，往往有數月之久，數百里之遙，遠超過國民應盡之義務，而民工所需飲食，管理工程機關，須俟驗收後始發，征送機關，無法籌墊，不得不責令保甲攤派；亦有置之不顧，任使民工凍斃餓斃者，（巫山縣有此事實）慘不堪言。此皆應請中央與地方政府注意改善者也。

孟子云：「君視民如草芥」，竊於此次視察中證實斯言。去年征送壯丁，多係強拉；各縣皆然，迄今猶有多數地方，尙未改善。被拉之壯丁，途中鬪逃，押送之人，動輒舉槍遙擊，被害者不知凡幾，編入伍後，鬪逃而遭槍斃者，又不知凡幾，五月下旬，本組赴酉陽秀黔彭視察，往返皆與八十八軍新編二十一師相遇；該師紀律甚壞，所到各縣，各鎮，除向地方強索伙子外，沿途強拉壯丁充兵。過南川拉去千餘人，過彭水，拉去五六百名，過涪陵，縣

巷口鎮，拉去約二百人，本組在彭水縣目擊其槍斃二人，名爲逃兵，實卽拉來壯丁。返瀘郁山鎮，據中學校長及聯保主任面告，有南川學生李少奎，拉至該處圖逃，先割其耳後卽槍斃；又有該縣篋子匠向某，拉至兩灘壩槍斃，地方士紳，均敢怒而不敢言，人民之生命，誠雞犬不若也。此外身體自由，更無法律保障；無論何種機關，皆可不依法定手續，捕人羈押；無論刑事、民事，皆可越權干涉。聯保主任，不特隨便捕人，并可任意殺人；卽有冤枉，地方官署，往往視若無視，百無一伸；川省各級官吏，可謂無一不違法，實非過甚其詞，此應請中央與地方政府注意糾正，漸臻法治，使人民之生命自由，獲得保障，以免造成惡果者也。

茲就各縣民衆，對於各項政治所陳改善意見，擇其重要者加以整理，并參以視察人補充意見，分舉陳述於下：

## 第一節 吏治

川東三十三縣一實驗區，縣長一級，較有人才；舊時之腐敗貪污，如前任涪陵縣長李鳴鶴等，現已逐漸淘汰，比前似有進步。但依視察經過，發見一奇異之現況，經費多者之內容，反比少者不如。如合川縣經費，有五十七萬餘元之多，而縣政府暮氣沉沉，推行各種政令，盡是敷衍虛僞。大足縣經費，祇有十二萬餘元，而縣政府頗有朝氣，推行各種政令，均能實事求是。又如萬縣經費，有六十三萬餘元，其治理庶政，不若經費祇有十四萬元之梁山縣

有條不紊；足見爲政在人，省政府對於縣長人選，尙應改進。區長一級，黨猶參半，其有營私舞弊者，雖經縣長呈請撤換，省府常留中不發；甚至如綦江第二區區長楊汝璋，吞沒煙土五百餘兩，縣長查有確據，因無權拘辦，任其潛逃，徵聞川省縣區長，有某訓某訓的系統，官官相護，以致致於作惡；此風萬不可長，應令省當局注意革除，聯保主任、保甲長，地位雖低，關係最大；如果罔上虐民，地方一般民衆，受害最烈，今聯保主任與保長，半由鑽營得來，其爲惡，固可知；亟宜大加改革，一掃積弊，謹擬整頓吏治辦法如下：

(一) 澄清吏治，須有民意機關爲監督，宜速成立縣參議會。

(二) 增進行政效率，首宜調整行政系統，縣政府現有的上級機關三十餘個，均可直接下令，安能一一奉行？祇有敷衍塞責，以後應請指揮縣長之權，集中於省政府，無論中央機關或地方高級機關，欲使縣政府舉辦某事，皆須經省政府斟酌人力財力，轉飭施行。

(三) 區署僅爲呈轉機關，各縣民意，主張撤廢者甚多，而新定制度，縣長命令，可直達鄉鎮長，更無分區設署之必要；除有特殊情形之邊遠地方外，所有區署，似可一律撤撤，以其經費充實下級機關。

(四) 改革聯保，普遍實行國民參政會議決之鄉鎮自治制度。

(五) 整頓保甲，可仿照廣西省辦法，以小學校長兼保

長；所有保甲經費及各項事業費，由縣政府統籌，不准保長向住戶攤派分文，并推行保民大會，由縣長派員指導，使保甲長不敢作惡。

(六)民衆意見，主張維持低級職員薪給，應予採納；凡各級公務員月薪不滿三十元者，不應折扣。

(七)各縣徵收局，應即裁撤，所管徵收糧稅，移歸縣政府第二科辦理；並仿照江浙辦法，設立縣金庫，掌管銀錢。

(八)各縣司法經濟，應與各省一律歸省款開支，縣預算所列司法費，悉數移充自治費。

民衆對於行政督察專員，主張裁撤者亦甚多，視察人以爲政府設官，應審度有無必要。照現行制度，行政督察專員，僅爲承轉樞關，確無保存之必要；惟在邊遠地方，爲省政府權力所不及者，應擴大行政督察專員之職權而予以保留。如川東兩個行政專員區，除第八區內之酉秀黔彭石五縣，另擬特殊組織外，其他各縣，祇須保留一個行政專員，將專員公署及保安司令部移設奉節，管轄奉節巫山巫谿城口四縣，負監督縣政與勦匪全責，其餘一律裁撤。

## 第二節 民生與賦稅

川東各縣，以一般情形而論，物產豐富，土地肥沃，加以民風勤儉，不使有尺寸荒土，似應家給戶足，不虞貧窮；乃事實却大有不然者，農民終歲不食米飯，僅以雜糧充飢甚多，至於衣不蔽體，十餘歲兒童裸體往來者，更屬

所在皆是，推其原因，約有數端，茲列舉并分陳其改善意見如下：

(一)剝削太重 各縣債息之高，至足驚人，普通者爲三四分，最高者有五日加二之息。(即五日爲一場，每場收取息金二分)佃租方面，普通者六成以上，高至八成左右，故貧者、勞者、終歲辛苦經營，不得一飽。此爲各地歷年來貧者愈貧富者愈富之一大原因。改善意見，似應請政府嚴厲取締此項過高利率租率；(限制利率以二分爲限，租以平分爲度)，同時責令國家銀行盡量到各縣開設分行，辦理平民貸款，以資救濟。

(二)受害煙毒太深 吸煙吸毒之人數太多，(表格上各縣所填之數字，均不可靠，實際恐十倍之猶不爲多。)以是愈吸愈窮，愈窮愈不能不吸，(所謂吃得起，戒不起)。(終至沉淪黑籍，永無翻身之望，改善辦法，惟有澈底禁烟禁毒。(禁烟禁毒意見另詳)

(三)派款太多及攤派之流弊太大 民間派款項目，舉其大者，計有保甲、警衛、兵役、徵工等項，此中輕重不一，需索不時，已爲人民所深病；再加經手派款之保甲長，以少派多，敲詐自肥，以至人民之担負愈重，生計日益艱難。改善方法，應嚴禁保甲擅派捐款，其必須由人民負擔者，應以按租穀分配或隨糧附加，由縣政府統收統支，不得責令聯保或保長自籌自用。至於派工方面，乃屬徵工部份，在此非常時期，遇有緊急工事，徵工或有需要，但政府似應多加體恤，優予待遇，毋使人民對於國家之義務

，有担負不均之弊。

(四)小本商民與勞動苦力被營業稅所違法苛徵担負過重。查營業稅則，本經中央定有明文，凡屬資本不滿五百元或其營業總額年計不滿一千元之小商攤販，概應免徵其營業稅。四川省單行法改爲每月營業額與存貨不足一百元者免徵，後經營業稅局呈請四川省政府備案，將以上百元之標準文改爲營業額不足五十元，但仍有一定之標準。乃現在之營業稅經收人員，對於小商攤販，苛徵一無標準；雖資本僅屬二元之小攤販，每月營業額只有十餘元，亦月收二三角至一元不等。稍一遲誤，科罰嚴重，以是一般小商民畏之如虎，不敢不繳；且有數縣徵及泥、木、石、工匠與轎夫，強迫勞動者負擔營業稅，尤爲病民。改善意見，應請政府切實查明懲處，以重法令，而解民困！(川東各縣中，尤以萬縣大足兩縣之稽徵所爲甚)以上四點，爲各縣人民在生計上所受之最大疾苦，及其改善意見，此外屬於民生範圍之內，尙有數點分述於次：

### (一)田賦

川東各縣之田賦，實并不重，雖一年兩徵，而平均言之，每畝約合一元左右；(少則六七角至一元半)較之江浙猶低。但其病乃患在不均，因有飛糧關係，故不以畝分爲標準，而以糧戶爲對象。此非整理不可，整理之道，似非辦清丈或土地陳報不可。

### (二)合作社貸款

合作社之貸款，實予鄉村極大之裨益，雖間有經辦者

操縱營私之行爲，然無礙於大體，應極力推進。

### (三)撥款振濟

凡受匪災地方，如巫溪、城口、酉陽等處，飢民遍地，需賑甚急。應請政府賑濟機關撥款放賑！壁山縣來鳳驛(成渝公路設有車站)聚募八九歲及十二三歲之乞兒甚多，請飭災董救濟機關設法收容教養。

## 第三 治安

川東三十三縣一實驗區，無處無匪，酉陽、秀山、黔江、石柱等縣，匪勢最熾，應別籌肅清辦法，茲不具論。巫溪、巫山、城口、奉節、與鄂、陝接壤，常有外匪竄入，地方受害甚烈，應請採納第一節並項下所陳意見，將行政專員公署移設奉節，負責剿治；并由省政府撥保安隊一旅，歸行政專員節制指導。其餘各縣區，雖無大股土匪，而零星小股，皆藏匿深山，此剿彼竄，肅清亦頗不易也。

綜合各方清匪主張，可分治標治本兩項，謹附以意見，分別說明之如下：

### (一)治標

甲、各縣自衛隊，至少擴編成四中隊，其經費之增額，截留隨糧附加之保安經費補足之；缺少槍支，由中央酌撥舊槍補充；所需子彈，隨時向中央指定機關購領。

乙、特許縣長以專殺之權，凡拿獲證據確鑿之著名積匪，准其先辦後報，以加強懲匪效率。

(說明)自各縣保安隊收歸省有後，人、槍、餉、三者相隨悉索以去，於是各地防務空虛，匪患因以加甚。不得已由各縣府另成自衛隊，人民增此二重擔負，實有不勝。故各縣多者僅成立三中隊，少者不過一中隊，殊感力量單薄；今宜至少擴編成四中隊，其幅員遼闊盜匪充斥之縣，猶應量增為五中隊或六中隊不等。擴編經費之增額，即就原有隨糧帶徵之保安費酌撥補足，不可再加人民担負。所應討論者，現有各縣自衛隊，仍沿舊例，略仿陸軍編制法，大都集中城市，隔離鄉村，與自衛性質不合。分配既有不均，巡哨僅同虛設，謂宜改用鄉村警察辦法，將一縣劃為若干區，即就現行聯保區域，加以調整，使之適均。于一區域適中之地，即聯保公所所在地，就所有自衛隊總額，平均配置若干人，常川駐紮；平時協同保甲長清查戶口，巡察匪類，有警，除股匪由中央或省府派隊駐防主剿外，其臨時竊發之匪，人地既所熟諳，不難就近撲滅。并規定各區聯防辦法，互相呼應，使全縣自衛隊分之，各有專責，仍不失通力合作之效。蓋自衛隊應即為武裝警察，主要職責，在防匪于未發，不僅以剿匪為能事也。并令各保，至少編練義務自衛隊一分隊，將保內除應徵調以外之適齡壯丁及緩役免役者，盡行編入，輪流充任，不離職業，不給火食，負守望相助之責，以與常駐之武裝警察相輔而行焉。至擴大縣長辦匪職權，此為若干縣長區長聯保主任之要求，其理由大抵謂各縣拿獲匪案，例須呈報上級機關，往往因手續不完，證據不充，而遭駁斥。桀黠者，或

挾持法律問題，控告於司法機關，使辦匪人員因而受累；即依法核准而後處決，其間不免緩延時日，事過境遷，不能收懲一儆百之效。是蓋根據傳統之辟川止，辟思想，欲以多殺人為清匪之有效辦法。夫罪刑之設，為對於一人一事之偶發而適用，若含有普遍性之社會罪惡，豈簡單之排除方法所能解決？現行之懲治盜匪法，本為一種極簡捷特別法，行之亦已有年，所收效果，究竟若何？乃猶欲省去此僅存之手續，而以殺人大權，徧寄於一切行政官吏。夫國家至少限度，殺人之權，必不可不統于一；目前懲治盜匪，雖曰有法，然各地違法擅殺之事，仍日有所聞。此次視察涪陵，有某區長，號稱治匪殺人能手；但據其當地紳耆謂其前後所殺，不下四五百人，屬於真正不良分子固多，而連累冤枉而死者亦不少。而某區長則借治匪敲剝搜刮，積資數十萬之多，而匪亦并不為之衰息；殺人之效，概可想見矣。老子曰：「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夫死，非不可畏，但欲使民畏死，有必備之條件二：一、必使應死者無一漏網；一、必使所死者無一枉濫，而後能使人信賴懾服，絕其僥倖一逞之心。然此二者，前者既為事實之不可能，後者則又非有嚴密之法律限制不可；况盜匪完全是一政治問題，決非斬艾禽欄之所有事，此尚須於下面治本項下詳言之。

## (二) 治本

甲、責成各縣縣長，督率保甲長認真清查戶口，嚴密戶口異動登記，隨時由上級機關派員抽查，使之連帶負責

，一洗閉門安造虛應故事之積弊。

乙、開發各地實業，使游民得到職業，不至流為匪類。

丙、推廣民衆教育，使一般鄉愚得到國民常識，以根絕人民匪化惡習。

(說明)上述三款，後二款，為整個社會問題，果能逐漸推行，固可使盜匪減少；但非可以之解決現實清匪問題。解決現實清匪問題，惟在前之一款，一國治安之目的，不在求各國人民皆不為匪，而在使整個社會，盜匪無由發生。中國自有史以來，盜匪即未嘗一日清絕，即所謂太平盛世，政治比較清明，匪患得以稍戢；而萑苻竊發之事實，亦未盡絕迹。及至末季。政治綱維墮壞，遂一潰而不可收拾；可知盜匪消長，完全為政治張弛之關係。中國向來惟城市猶有政治，鄉村則為政治力之所不及，一任其自生自滅，無與過問；故盜匪亦皆集於鄉村，而鮮發于城市，此亦盜匪與政治消滅之實證。今日號稱現代化之國家，皆未聞有結夥嘯聚打家劫舍之土匪，惟中國有之；此豈中國人獨富于特別匪性？而東亞各國，人皆善良，歐洲中世海盜山賊熾盛時期，與中國情形，不甚相遠；迨十五六世紀，所謂警察國勃興，政治社會組織加密，遂為今日法治國之前身。民國建置數十年，至今尚無確實之戶口調查，所有廣大之鄉村社會，一如已往之散無友紀。據最近視察各縣，凡一聯保公所，皆有所謂戶籍員，以及各區署之巡官，皆若有若無，不知其所司何事，所循例呈報之戶口異動

表冊，大抵皆係嚮壁虛造，以應公事而已。循此情況而不變，則雖日日剿匪而匪不勝剿，日日殺人而人亦不可勝殺也。韓非子曰：「陳輕貨于幽隱，則會史可疑，懸百金於市，雖盜跖不攫」。此為根本之真實弭盜論。中國但能如現代各國，積極完成鄉村保伍之制，使土有定人，人有定業，出入有常，異動必知，一般社會情態，皆如肆市之森然燦列，如燭照數計之無可隱蔽，豈復尚有乘機竊發禦人越貨之事，可以發生？圖治者，惟希冀全國人民，皆為會史，而無使之不為盜跖之法，豈可謂知治者乎？夫實業及教育，勿論發展至何程度，而欲使全國無一失業之人，無一危險分子，必不可得之數也。況中國目前盜賊滿山，苟加分析，固不盡出於經濟上之原因，其分子亦不盡皆窮兇極惡之人。純由鄉村社會無組織，無政治之使然，相習成風，以至此耳。歐美各國，雖無中國式之土匪，然綁票匪，劫車匪猶時有所聞；假令各國一旦廢棄其鄉村組織，一如中國之散無友紀，則此等敢為綁票劫車之人，豈不能一變而為結夥嘯聚打家劫舍之事。故政府今日不患盜匪之難剷除，惟亟須講求人民不得為盜匪之法；現保甲制度及關於治安之法令章則，皆已具備，祇在嚴課奉行者以明確責任，事事求其實徹，一洗敷衍因循之積習，則清匪之功，計日可成。舍此不圖，而別求所以斬伐清除之法，將使行政風紀，愈益敗壞，人民生命，愈無保證，社會愈不寧定，所謂治絲而棼之也。

#### 第四節 禁政

## (甲)禁毒

川東各縣禁政，多未厲行，盡人皆知，而下川東墊江梁山竹鄰水等十四縣，竟有製造嗎啡之徒，毒化地方，深為駭異！本組到達梁山縣，首先視察戒煙醫院，見一方二十之吸毒癮民，問其幾歲染癮，答稱已吸五年。醫院主任言，此間婦孺吸毒者甚多，以此傾家喪身者，指不勝屈；若不嚴禁製毒、運毒、售毒，吸毒、貽害甚於鴉片千百倍。四川省政府亦嘗注意及此，特於運售毒品總匯之萬縣，沒有禁毒專員，管理下川東禁毒事宜。然以萬縣警備司令兼任此職，責任不專，收效甚微；地方人士對於禁毒專員劉光瑜之批評，謂其本人尚清白，惟無知人之明，且無駕馭屬員之能力，派赴各縣之禁毒主任，無不勒索賄賂。據梁山縣長言，有一婦人吸毒，前禁毒主任受其賄賂二千七百元，又金鐲一副；復據大竹士紳蕭少山言，前任禁毒主任周亦清栽賊誣陷，勒令其罰四千元了事；南川縣黨部周委員有言：「川省辦理禁政之人，都是壞人」。實非厚誣。蓋社會一般人心理，視禁政機關為貪污淵藪，積習相沿，已成風氣。潔身自好之士，不願蒙到惡名，避之若浼；不肖者認為有利可圖，趨之若鶩；以致有治法而無治人。改善之道，須由中央澈底革新禁毒機關，毒害庶有廓清之望。謹陳管見於下：

(一)下川東毒化區域，即舊時產煙區域，宜將禁毒專員撤銷，以後分禁毒禁煙，由中央設禁政督辦，選擇各省專辦禁政，成績卓著者主持其事。

(二)禁政督辦，對於各縣辦理禁政不力之人員，得逕行下令撤職；對於審判煙犯毒犯案件，有最終裁定權。

(三)製毒和悉午深山製造，皆有土匪保護，非有武力，不易緝獲；中央應派可靠軍隊一團，歸禁政督辦指導。

(四)禁政督辦對於管轄各縣，得派員前往，隨時查緝，但不設機關；查獲案件，仍交縣政府訊辦。

(五)由禁政督辦定一期限，責成保甲長查報吸毒癮民，勒令戒除。逾期查獲，依法處以極刑；甲長隱匿不報，應予連坐。

## (乙)禁煙

在各縣談話會席上詢問禁煙情形，時常有人起立反問曰：「究竟政府對於禁煙，有無決心」？蓋各界人士，以為中央政府對煙土尚在徵收特稅，力求增加銷額，對土膏店依然征收牌照費，不准回歇；省政府對於煙民執照費，責令聯保為所原額墊解，不准短少分文。種種設施，咸以收入為目的，焉有禁絕決心。因此川東各縣，對於禁煙政令，過去皆未切實執行；此種觀念，固然錯誤，不過積非成是，非有事實表示決心，不足以糾正輿論。故於視察歸來，奉議長命，擇要開呈意見，即以裁撤禁煙督察處，取消特稅，勒限停止土膏店，收買民間存土等事為請。今重慶市已提前實行禁絕，行政院已頒布肅清民間存土辦法，并特設督辦公署，督飭各區縣嚴厲執行；中央對於六年禁絕的決心，確已明白表示，民間已往之疑雲，定可一掃而空。但依報載，肅清煙土提案原文，尚有數點，易滋誤



會，擬請政府再加補充，茲分陳於下：

一、督辦公署內，分設第一第二兩處，第一處長，由民政廳長兼任；第二處長，由禁煙督察分處長兼任；本其固有職權，聯繫辦理。查禁煙督察分處長，原以多銷公土多收特稅爲職責，今令其兼任第二處長，行使固有職權；民間不察，或疑政府收入的目的，尙未完全拋棄，擬請增加一項：「禁煙機關配給煙土，應以補行登記辦竣之月爲標準；以後每月銷額，至少遞減百分之八，由各縣監督委員會，按月派員稽核」。

二、禁煙機關收買煙土，以之配給於癮民，在民禁視之，政府仍可從中營利。擬請增加一項：「政府管理煙土，如有盈餘，盡數撥充各縣戒煙經費」。

三、配給煙土，僅規定責由禁煙機關，依法辦理。各鄉鎮均無禁煙機關，倘如假手於土膏店或招商承辦，則現有之土膏店，只須換一牌子，所有無照售煙私設紅燈諸弊，仍難廓清；應於施行細則中明白規定，縣由何機關配給，鄉鎮由何機關配給，以免流弊。

四、各縣戒煙醫院與戒煙所未成立者，居十之八九，而各縣癮民，實際皆有二三萬，多者或至七八萬。按照禁絕期限，每月須傳戒數千人；應迅令四川省政府，未設者從速設立，（每縣至少須設十所）已設者從速擴充。

## 第五節 兵役

設政弊病最多，人民所受痛苦亦最甚。某縣長云：「

過去征送之壯丁，盡是貧者、愚者、弱者，「誠爲一語破的。所謂三平原則，無一實現。保甲長辦理兵役，強拉路人充數，至今未盡革除，藉端斂錢者，比比皆是。雇人應徵，猶爲較善之道，然依法辦理抽籤，亦有困難之處。吾國警察網未臻嚴密，戶口異動登記，多未舉辦，壯丁極易逃役。去冬試辦結果，中籤壯丁，相率逃亡，應徵者不過十之一二。各縣縣長遭到困難，束手無策者，繼任保甲人員，強拉充數，稍有政治手腕者，羣籌變通之策，其最善者，莫如大足縣之發動志願兵。該縣民衆運動，較有成績，各級公務員及各校學生，從事宣傳，均甚努力。自去年十一月抄至本年三月中旬，徵集志願兵人數已達一千二百餘名，（詳情查附件六〇號）該縣縣長張遂能及辦理役政人員，似應由中央特別嘉獎，以資鼓勵。其次爲變更抽籤程序，初抽依然抽丁，覆抽改爲抽甲，由抽定之甲召集戶長，議推一人應徵，如有爭執，由保長與聯保解決。綦江縣用此方法，徵送壯丁，尙稱順利，似可採爲修正兵役法之一點。其他關乎壯丁之訓練、徵調、驗收，待遇等項，應予改善之處，徵集意見甚多，茲擇其較爲重要者釐訂於下：

一、各縣徵送壯丁，無一紳富子弟，辦理確甚不公；此弊亟應革除。首宜整理壯丁名冊，凡適齡壯丁均須列入，責成縣長嚴密覆查；如有漏列，保甲長以舞弊論懲罰。

二、照現行兵役法，紳富子弟，應予緩役者居多，亦非公允之道；宜仿廣西省辦法，凡適齡壯丁，担任官公事

務或在中學肄業者，一律加入抽籤，中籤後，如不願應徵，應繳緩役金半額。

三、各縣收入緩役金，爲數甚微，（合川只有九人，萬縣只有三人，涪陵只有一人。）其際除勾結保甲長，不列入壯丁名冊外，紳富子弟，中籤後，祇須出錢二三十元，雇人頂替；應責成縣長嚴查重罰。

四、實行征訓合一，使訓練壯丁之人，同負徵送責任，以受訓者應徵之多寡，爲訓練者懲獎之標準。如能每保組織自衛隊，就地訓練，平時保衛地方，徵調時卽於自衛隊中選送，尤爲一舉兩得。

五、義勇壯丁常備隊，各縣因無經費，多未成立；故每次征送壯丁，皆係隨渴掘井，發生種種弊病。此後應責成各縣，依兵役法成立壯丁常備隊，其經費由中央撥款補助。

六、壯丁身體檢查，依法應於抽籤前行之。擬請通飭團管區派員到各地先行檢查，合格者，給以檢定證，接收時不得再行挑剔。

七、接收部隊，對於新人營壯丁，應優予待遇；嚴禁官長濫用威權，加以鞭撻。

八、欲求徵兵順利，必須優待家屬。各縣對於出征軍人家屬，多未普通優待；并有經家屬申請，尙須補繳軍隊證明文件，殊不合理。應責成各縣，健全優待委員會組織，按照徵送壯丁名冊，查明是否本人發給優待券，免除其他手續。優待經費不足之縣，由中央撥款補助。

九、請軍政部通令各軍隊，遇有將官士兵陣亡，應卽查明籍貫，報部，轉飭縣政府給發卹金。

十、凡路局，船舶公司，礦場、工廠，不論官營私營，不准新招三十五以下之壯丁爲工人。

十一、凡憲兵、保安隊、及一切軍事機關，如需補充兵員，一律向徵兵機關，徵調壯丁，不得自向各縣招募。

### 第六節 經濟建設

四川本爲天府之國，凡輕重工業之原料，無不具備，川東各縣，煤鐵產區最廣，油漆絲麻竹棉夾之，徒以資本與人材，兩感缺乏，致多貨棄於地；加以川省富室，皆非企業家，缺少經營工礦之興趣，故欲開發資源，非政府提倡不可。茲略舉可辦應辦之事業於左：

一、銅梁、大足、鄰水、江北、雲陽、奉節、南川、彭水、石柱等縣煤鐵礦甚多，酉陽秀山有水銀硃砂等礦，可由政府查勘，投資開採。

二、自萬縣至奉節，沿江沙灘，皆可淘取沙金，現有商人經營其事，惜資本不足，產量不多，政府應予扶助，使之擴大範圍，增加產量。

三、銅梁梁山火竹等縣，造紙槽戶甚多，應由政府派技術人員，指導改良。

四、銅梁合川及嘉陵江兩岸，頗宜植桑養蠶，應設法推廣。

五、雲陽鹽場大可增加產量，以濟鄂西鹽荒，彭水郁山場鹽質有毒，應派員指導改良，以重衛生。

六、酉陽秀山黔江彭水等縣，產桐油甚多，請飭貿易委員會，盡量收購不得以運輸困難而棄置。

七、梁山大竹爲餘米之區，政府應盡量購運，以裕民食，而紓農困。

八、長壽縣水力發電工程完成後，可發二千四百基羅瓦特電力，足供多數工廠需要，大可賴此發展工業，政府應督促從速完成。

九、整理水運，川東各縣蘊藏甚富，一略如上述，所待解決者，爲運輸問題。而最要者，乃爲整理水運，因公路交通，絕不能解決貨物運輸問題，故準准委員會，現經辦之碁江水閘工程，以及打灘等工作實針對川省需要，似應分頭并進，而烏江尤爲貫通川黔兩省之唯一水道，亦應從速疏濬，以利水運，使川省蘊藏，得到出路。

十、成渝鐵路經過各地，煤鐵礦產，亦極豐富，似應設法提前完成。

十一、桐油機器榨油廠，亦屬需要，因土法榨油，浪費太多，而押質不淨，亟應加以改良。

十二、公路方面，川湘路整理，似不可緩，舊橋不夠載重，亟應加強。山路彎曲之處，寬度不夠，容易撞車，亦應加寬或增大其視線距離。此路關於軍用甚大，整理似不容緩，最近該路養路段，擬有一百餘萬之整理預算，經西南運輸管理局，呈准交通部核准。但聞交通部方面，因今年已無款可撥，先撥廿萬，其餘須俟明年再辦云云。此種政策，似屬緩不應急，亟應籌款速辦，以利路政。江口

彭永兩渡，至今尚未建築橋樑，爲全路之大缺點，亦應迅速建築，以利通行。其他尙有大足至銅梁一段馬路，已有土基，亦應提前加以整理，以利交通。梁山經大竹至渠縣路基，橋樑均已完成，應請交通部添購車輛，早日通車。

## 第七節 教育

川東各縣教育，以學校數量言，大部分差強人意，除邊區外，每縣必有初級中學，縣經費充裕者，男中女中多分立，或於大鎮分設初中，及同等學校，學生人數，亦皆不少。惟省立高級中學，尙嫌不足，如萬縣之繁盛，尙無高級中學，下川東一帶，初中畢業生，升學頗感困難。至於初級小學，各鄉鎮皆有一二所，大鎮皆有完全小學，每校學生多者五六百人，少者亦在二百人以上，較之他省有過之無不及。稍有缺點者，鄉間只有市集，而無村落，學校多設於市集，農民散處各地，離市有數十里之遙，兒童無法入學，以致失學者甚多，是宜設法改進者也。各縣教育經費，政府往往移作墊款之用，因此教員薪水，恆欠發三個月以上，且與公務員同等待遇，一律折扣，殊背尊師之道，亦宜加以改善，謹陳辦法如下：

一、各保籌設初級小學，或短期小學，其經費可於團糧帶徵，教育經費項下酌加。

二、各行政專員區內，應由省政府擇一適中地點，各設高級中學一所，或撥款補助縣立中學，令其添設高中班。

三、小學教師薪水，原甚菲薄，不得再有折扣，與欠

發情事。

四、各縣應設一教育經費保管委員會，徵收機關，應按月將收入之款，照預算所列各項，比例分配，交其保管。至定案列為專款者，應隨徵隨解，不得移用。

### 對於邊區特殊情形之意見

川東西陽、秀山、黔江、彭水四縣地形突出，東北與正北均界湖北省，正東界乎湖北湖南兩省之間，正南與正西，均界貴州省，惟有西北一道，與川境相連。其地有崇山峻嶺，交通阻塞，西陽昔為夷地，前清乾隆開始改土歸流，川省內地人士，昔日咸視為畏途，往來極稀，幸有烏江縱貫其間，水運可由西陽巽灘直達涪陵，貨物賴以流通。四川省政府，對於該四縣鞭長莫及，視為化外，除設官收稅外，一切政治，皆取放任主義，遂致土匪遍地，橫行無忌。民國元年以來，無一日平靜，近如鉅匪張少卿盤踞川湘公路要衝之龍潭鎮，公然設立司令部，軍校學生經過，須得其許可。秀山縣長經過，須受其檢查，次要之匪，分踞一鄉一鎮者，為數亦不少。其他號稱地方紳良，及受縣長委任之聯保主任，無一不擁槍自衛，獨霸一方，仇殺豪奪，行為與土匪無異，人民以通匪為榮，部落主義與封建思想，牢不可破。文化程度，較之川東內地，相差三十年以上。縣政府命令，不出城門。凡百新政，西秀無一舉辦，黔彭亦多敷衍，政治上之落伍，較之內地各縣，望塵莫及。今欲建設新四川，該四縣為後方重要區域，非急起直追，百廢俱舉，肅清土匪，健全行政機構不可。此非一省之兵力、人力、財力可能勝任，西陽縣公民許小如，呈請劃西屬為特別整理區，設一特區專員，畀以全權，并特

定四縣整理方案，訂出五年計劃，逐步推進。（附件一五四號）此項建議，頗有理由，然依視察人之意見猶有補充。蓋西秀黔彭四縣，為黔湘鄂三省邊境所環繞，單就四縣整理，恐難奏功。黔湘鄂三省邊境土匪之多，不亞於西屬四縣，不將環境改良，內匪可以此勦彼竄，外匪可以隨時竄入，此次陷石碛縣城之神匪，即由鄂省利川縣竄來，可為殷鑑。今石碛縣已劃入國軍剿匪範圍，既有設立特區之必要，更宜擴而大之及於三省邊境。中央此次剿匪，命李延年軍長，率所部兩師包圍五縣，才能一鼓蕩平。然張匪潰竄時，對方人士揚言，國軍決不能常任此間，俟其開去後，即當捲土重來。故欲謀長治久安，非保持相當兵力不可。特區長官，須有指揮軍師長之資望，方能勝任。所擬專員名稱，易與行政專員混淆，地位似欠尊嚴，尙宜改進。謹擬特區組織綱要如下：

一、劃西陽、秀山、黔江、彭水、石碛等五縣，及湖北之利川咸豐來鳳，湖南省之龍山，永綏，貴州省之松桃，沿河，后坪等縣，成一特區，暫隸中央。

二、特派軍事政治兼長之大員為特區長官，統轄軍民兩政，對於境內文武官吏，有任免之權。

三、調整縣以下各級行政機構，并予縣長以較大權責

四、指定該區域為抗戰軍隊，輪流休息之地，使常有數師軍隊駐紮，以資鎮壓。駐防時，均受特區長官節制。

五、特區內所有發展經濟，推進教育，及一切應與應革重大事宜，由國防最高委員會議具計劃，交特區長官按照程序執行。

六、特區設立後六個月內成立臨時參議會。

七、特區行政經費及各縣地方經費，暫由中央撥款補助。

### 第三章 五種一覽表

一 各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縣名	項	縣長姓名	到任年月	操作	能力	縣經費 千元位單	區數	聯保數	保數	徵集意見摘要
永川		牟煉先	二七、一二、	尚無 貪污	謹慎 有為	146,	三	四六 (實驗) (鄉二)	五六一	(1) 縣府低級職員薪給不應折扣教育建設 必須分科(2) 聯保主任與保長應絕對專職 (附件四號)又(1) 廢行政督察區制(2) 撤 廢各縣分區設署(3) 恢復法定組織改科為 局(4) 恢復保德團隊(附件七、號)又(1) 裁行政專員或改為流動性(2) 下級公務員 如保甲長兵役監查員等以四十歲以上之人 充當(見日記)取締度量衡檢定所(附件七 一號)
榮昌		杜象谷	二六、四、	不廉	幹練 有為	173,	三	三三三	五五九	(1) 整頓保甲(2) 設黨政軍民座談會(附 件第七號)又(1) 保教合一以教員兼任保 長(2) 政府對於官吏及保甲長應綜覈名實 信賞必罰(3) 保甲長就職應向民衆宣誓如 有貪污情事願受民衆制裁(見日記)
大足		張遂能	二六、十一、	尚無 貪污	頗能 實幹	127,	三	三三三	六二七	(1) 請規定保長任期及年齡以一年為限年 齡須在四十五歲以上(附件廿六號)又(1) 澄清吏治應注重人選(附件三〇號)又(1) 請革除本縣人在外居大官者以勢壓縣長的 惡弊(附件三二號)又(1) 政教合一以教育的 機能發展政治(2) 增加聯保經費並對保甲 人員予以保障(見日記)
銅梁		劉仁庵	二七、一一、	尚無 貪污	幹練 有為	195,	三	四四	七三〇	(1) 請撤消社訓隊長(附件四五號)又(1) 請裁區長(2) 請政府對銅邑核實縮編保甲 (3) 革除敷衍政治虛偽政治表冊政治以挂 招牌的政治(4) 裁撤專員署區署與徵收局 (見日記)

合川	張瑞徽	二六、一二、	好賭	老滑	578,	四	七三一、二四三	(1)請確定保甲人員資格並提高待遇(附 件五一號)又(1)聯保主任應迴避本籍 (見日記)
三峽 實驗區	盧子英	二五、四、	尚無 貪污	強幹	97,	五	一〇〇	(1)請將區內各鎮之司法稅收劃歸區署統 轄(附件一七五號又三三四號)
萬縣	趙世杰	二七、一二、	尚無 貪污	有力	635,	六	六一一、三二三	(1)提高地方公務員資格及待遇以安插智 識份子(附件六四號)又(1)裁撤區署(2) 健全保聯組織所有保甲人員應加訓練(3) 各級官吏應隨時秘密出巡(4)訓練鄉村警 察(附件九九號)又(1)訓練縣以下幹部人 才不用抽調方法拔取智識青年施訓後令其 充當(2)提高下級公務員待遇勿與上級相 差過遠(3)縮小保聯範圍對於保甲人員賞 罰嚴明(見日記)又(1)請印縣檢舉委員會 專司檢舉一切貪污舞弊(附件一七七號)公 務員須有保障勿使其隨長官進退(見日記)
梁山	陳興燾	二六、八、	尚無 貪污	有才	184,	四	五二	(1)請裁撤徵收局歸併縣政府辦理(2)保 甲人才缺乏應注意訓練(見日記)
大竹	馬展雲	二七、一二、	尚無 貪污	欠缺	322,	五	五三	(1)請省政府嚴格選任縣長勿以之為達官 貴人之應酬品(2)對縣長嚴格考績與獎懲 (3)延長縣長任期勿隨便更調(附件一一 八號)又(1)建教合一頗難兼顧請將建設 教育分為二科(見日記)
雲陽	梁敬民	二八、三、	不到任 未久	不到任 未久	412,	三	三六	(1)前任徵收局長貪污有據請嚴懲(附件 一三八號)又(1)健全聯保組織並提高保 甲長待遇(2)改良監獄經費不足請政府 補助(均見日記)
奉節	易元明	二五、七、	未有 劣跡	尚能 幹	178,	四	三二	(1)請更正財務委員會委員長名義(附件 一二二號)(2)裁撤區署健全聯保(3)健 全會計室組織並請省府派員成立各縣審計 室(2)(3)(見日記)
忠縣	蒲殿欽	二七、八、	不廉	尚可	139,	四	五三	(1)健全保甲組織每場須設一聯保主任或 首席保長(見日記)
酆都	張國運	二八、四、	尚無 劣跡	無能	241,	四	五〇	

綦江	秀山	酉陽	黔江	彭水	南川	長壽	涪陵
李光宇	凌承鑑	馮英	楊彥芳	柯仲生	陳文藻	陳毅夫	許協揆
二七、一二、	二八、一、	二八、二、	二六、七、	二七、一、	二六、三、	二八、三、	二八、二、
尚無劣跡	未明到	初明到	尚無劣跡	縱任部屬貪污	查無劣跡實據	未明	尚無劣跡
能幹	力有魄	強幹	能幹	尚可	不足	未明到	薄弱
111,	88,	89,	33,	69,	225,	195,	291,
四	三	四	二	三	三	四	五
四五	三〇	五〇	一八	四七	四九	四一	一〇六一、六六三
五九三	六四八	五一四	一六〇	三九三	四八五	五三二	六六三
見日記	見日記	見日記	見日記	見日記	見日記	見日記	見日記
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

(1)涪陵縣長十餘年來無一賢者前任縣長李鳴鶴尤多貪污違法情事現任許縣長辦事亦不明手續以後應請注意人選(見日記)

(1)調整保甲人事以資學較高經驗較富之人充任不必限於受訓人員(2)撤消區署(附件一六八號)又(1)請以全權授予縣長嚴定考核實行懲獎(2)保甲人員智識太低請保教合一庶可以智識合格之人充當待遇自可提高(見日記)

(1)澄清吏治嚴懲貪污力戒敷衍敷衍(附件二〇七號)

(1)撤消區署(2)保甲人員實行民選(3)改良聯保組織(4)嚴密加緊督飭以區長改為流動性(附件一六四號)又(1)保甲人員須強迫有智識之人充當(見日記)

(1)請政府劃西秀黔彭四縣為特別整理區設特區專員界以全權並特定四縣整理方案由中央選派清正廉明官吏依照計劃逐步推進(附件一五四號)又(1)健全行政機構各級行政人員務取聯絡(2)訓練幹部人才並慎選區長(見日記)

(1)邊區縣份應假縣長以特權俾可推行政令(2)秀山區域太廣請政府增設兩區(3)健全保甲組織以智識分子充任聯保主任交代不清者居多應取具鋪保(散見日記)

(1)縣以下各種組織多紛歧沙令太苛細應予調整(2)下級行政人員待遇太薄選格太低宜綜核名實以矯正之(3)請速建縣以下各級民意機關(4)地方政治應使人民集中力量不宜多所興作(附件一七一號)又(1)請規定保甲長為義務職不准規避(2)李縣長成績昭著省府忽又更動於地方頗不利(見日記)

廣安	開縣	巫溪	巫山	石柱	鄰水	墊江	璧山	江津	江北	巴東
鄧繩武	馮均逸	蔣先法	張豁然	劉永鏞	王元樞	周達	彭祥冀	青偉	楊卓勳	王煜
二八、二、	二七、二、	二七、七、	三七、五、	二七、七、	二八、二、	二七、一、	二七、六、	二八、三、	二七、一〇、	二七、一〇、
尙好	無劣跡	尙好	不賢	尙好	性急而負責	尋常	平常	未明	未明	
精幹	勤敏	精幹	無	老練	適合	老練	平常	有作爲	尙能	
228,	252,	54,	59,	172,	174,	254,	179,	627,	392,	866,
四	四	四	三	三	三	三	三	五	四	六
三八一、〇三八	六二	一七	三二	二四	四三	三九	四〇	七五	五一、一鄉	八〇一、三八〇
	九〇二	二四六	二七〇	三三二	四八二	三四一	四八八	八三六	八三〇	
長一員以分担工作(附件三〇一號)	(1)擴大聯保組織並提高職員待遇(2)選有聲望智識者爲保長提高待遇並增設副保		(1)變更聯保主任委任制恢復民選(2)裁撤區署(3)停辦農事試驗場以其經費改辦工廠(4)酌減縣政府經費(附件一九八號)	(1)厘正縣境重劃邊境插花飛地請俾便控制(附件二二五號)又(2)改進社訓工作及人事(附件二二四號)		(1)健全保甲人選凡有聲光地位之士紳宜打階級觀念担任保甲職務(附件三二二號)		(1)請恢復鎮鄉制予鄉鎮長以權責(附件一七九號)(2)建議實行鄉村警察徵調制度方案(附件一八二號)又(1)改善司法注意一審人選(2)地方公務人員被控非經行政處分後法院不能受理(3)請政府頒行行政令務求簡便易行(附件一八五號)	(1)請實行保教合一教建分科(見日記)	(1)各鄉聯保公所人員太少不能推行政令應請改善(2)巴縣縣治省府核遷土橋鄉現遷人和場過於偏僻請仍飭遷移南岸(見日記)

以下各縣係訪問幹事代往視察



渠縣	李旭二八、二、廉明	幹練	548,	六	四八	九九〇	(1) 確實改編保甲並提高保甲人員地位和待遇(2) 實行保訓合一使保甲人員兼任社訓職務(3) 甄審合格人員加以訓練分發各鄉鎮服務(附件三〇二號)
城口	李之青二七、八、		33,	三	一六	一一一	

二、各縣民生財政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縣名	項 目			賦稅情形	租	價	貧	農	特 殊 物 產	工 商 業 情 形	徵 集 意 見 摘 要
	賦稅	租	價								
永川	約90,	80	60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榮昌	106,	70	70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大足	81,	66	22-12石石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36	36	36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80	85	85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77,	222,	223,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5,546,	1,210,	5,500, (下千元位同)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3,635,	1,690,	3,600,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賦稅(元千位單)	收(率)	分(率)	分(率)	戶(率)	總(率)	單(率)	

東路組視察報告

梁山	萬縣	三峽 實驗區	合川	銅梁
168,	131,		117,	80,
每石田1元 地4元	80	60	90	70
90	40	28	50	50
55,	188,	38,	238,	80,
紙煤、 竹、紙、 籬、桐 油、子 扇、柚	橘油、 子、甘、 鐵、鐵、 砂、蔗、 金、菸、 葉、毛、 桐	煤、 油布、 石灰、 猪鬃、 磚瓦、	毛布、 煤、 藥材、 鐵、硫 磺、牛 羊皮	煤、 席、 土、 碗、 猪鬃、 絲、 牛、 羊、 皮、 紙、 繭、
1,033,	560 (家二廠革製有內)	三工機 家業械	布火有 柴絲 廠廠	1,487,
1,500,	2400,			1,010,
六 冰 電 天 災 請 中 央 振 濟 ( 均 見 日 記 及 附 件 一 ○	(1)請廣設增費合作社(2)請開鑿井並設大規模工廠(3)請趕築雲萬馬路萬利馬路(附件六四號)又(1)肉稅等各項雜捐多採包商制請革除(附件九九號)又請除已徵之稅(附件一○三號)又(1)請將屠宰稅等改日地方公共機關承包以其盈餘充地方公用(2)請令營業稅局免徵轎夫營業稅(3)請減輕鹽稅及地方派款以蘇民困(均見日記)		(1)築路征用民田請免除糧賦(附件五三號)又(1)合作社貸款於農民現有應征常兵請經濟部准其展緩償還(2)請改善開採硫磺人工與煉法並提倡開採煤礦與銀礦(見日記)	(1)建議恢復巴川瓷業公司附資本概算書(附件七二號)又(1)因臨時墊款過多致地方事業無款開支請飭省政府以後應由省庫開支須按時支付勿再令地方墊支(2)營業稅苛徵小販請改善(3)請疏濬銅安溪河流俾可直達合川(3)銅大銅壁銅合銅潼各馬路征用土地請免糧稅並給世價(均見日記)

鄞都	忠縣	奉節	雲陽	大竹
283,	204,	157,	54,	112, (季一)
80	80	90	80	80
70	60 70	60	60	
	30	30		
	60	97		82
83,	240,	69,	76,	84,
菜、煤、鐵、桐油、鹽、榨	紫、芋、甘、砂、蘇、蔗、金、藍、靛、青、桐、油、菸、草、茶、蹄、筋、豬	煤、鐵、硝、漆、鹽、桐、油、桐、油、漆、鹽、銅、漆、鹽	煤、鐵、鹽、桐、油、牛皮、羊皮	煤、鐵、鑲、紙、夏、布、油、麻、牛、羊、皮
	家三廠紗紡機木 造麵紙造有外此 織	60, (工未尚一)	2,004.	
			4,600,	
記) 請成立統計委員會並設農付銀行(2)請政府投資開採方斗山煤休林盛二區鑛並疏濬朱家嘴水利(3)請變通合作租賃款辦法(均見日記)	(1)農村生產生薄弱請政府大量補助農利(2)政府與契須有老契而遺失者甚多因此時生糾紛請規定在某時間以前之老契可以不憑(3)整理土地與田賦經費無着請設法(4)佃農收稅往往不能自給請下令改善佃農生活(5)桐油用法榨取能充分榨出請政府補助購辦機器(均見日記)	(1)請令省銀行辦事處及抵貨物以救濟商場(2)奉節糧稅一年一徵較他縣為重酌予減(3)請政府備發巴山山脈礦產(附件一三三號)又(1)竹園縣近被大災請政府振濟(2)合作金庫規定每人貸款以二十元為度未免太少請予增加(均見日記)	(1)請令省銀行辦事處及抵貨物以救濟商場(2)奉節糧稅一年一徵較他縣為重酌予減(3)請政府備發巴山山脈礦產(附件一三三號)又(1)竹園縣近被大災請政府振濟(2)合作金庫規定每人貸款以二十元為度未免太少請予增加(均見日記)	(1)請中央開發資源(附件八四)又(1)請令銀行來設分行(附件九四號)(1)請中央派運米穀(2)築路工款由負太重請中央酌派隣縣分担(附件一〇五號)又(1)請速發救國公債(2)請豁免帶欠糧稅(3)良手工業與探礦合作金庫籌辦工業貸款(附件一〇八號)

黔江	彭水	南川	長壽	涪陵
25,	91,	139,	81, (季一)	49, (季一)
90	60	70	70	80
70 60	60 50	60	50	50 60
三分一般	18	18		18
80		99	43	
26,	17,	58,	31,	54,
、煤、鐵、銅、桐油、漆、鐵、茶、油、紙、猪毛、牛皮	、煤、鐵、鹽、桐油、漆、鐵、青麻	、煤、鐵、桐油、漆、猪鬃、牛羊皮、茶、苧	、煤、鐵、桐油、漆、猪鬃、雞毛	、煤、鐵、桐油、漆、鐵、榨菜
1790,		332,	180,	246,
790,			2,500,	14,440,
<p>(1) 請派技術人員指導改善郁山場鹽質(2) 油漆麻藉以前出產青麻一百七十八萬現已衰落請政府設法改進(3) 請政府撥款補助歸化鄉開墾經費並開發實業(4) 請飭四川桐油貿易公司儘量收買不得停收(5) 食鹽缺乏請飭涪陵鹽運處源源配運接濟民食(6) 請設銀行辦事處並多發輔幣(7) 請令省府免扣附稅手續費二厘並加撙屠宰稅五角(均見日記)</p> <p>(1) 請將區署經費地方開支之五成及司法經費均歸省庫撥發(2) 省保安處前挪用縣款三千元請令省府速還(3) 請令省府變通稅契辦法免驗老契(4) 公路佔用民田請開除糧稅(附件一四八號)又(1) 請飭省銀行來黔設辦事處(2) 請政府開採咸豐銅礦官恩鐵礦(3) 請飭合作金庫對貧農一律貸款(均見日記)</p>				

璧山	江津	江北	巴縣	綦江	秀山	酉陽
63, (季一)	169, (季一)		129, (季一)	117,	45, 徵一年一	84,
90	90	70	65	70		80
60	60	50		70		一一每 斗石畝
	20	20	30	二一 分般	四一 分般	三 分般
56		68	45	68		
33,	146,	41,		122,	辦初	39,
布花煤 、鐵、 花生、 冬着、 黃	皮士標 、麻、 布、 豬、 土、 碗、 牛	紙煤 、布、 酒、 玻、 璃、 器	桶石 子、 油、 煤、 板、 鴨、 石、 灰	柏煤 、鐵、 廣、 柑、 烏	油煤 、第、 才、 鏢、 硃、 砂、 桐	砂子鐵 、桐、 油、 漆、 茶、 硃、 楮
2,230,		245,		麵磨器機 家一廠	157,	
				1,700,		
	年一徵(見日記)		政府禁止	下請中央速發(見日記)	食鹽米西(均見日記)	
	改善社會生活責由省縣禁止奢侈切實提倡節儉(附件一八五號)又(一)請減輕糧稅為一年一徵(見日記)		生鄉所有竹木均被第五師野戰補充團砍伐請政府禁止	(1)抗戰時期固有統制經濟之必要但請約束主管機關及經辦人員須以不妨害民生為原則(附件一七一號)又(一)救國公債債券迄未發下請中央速發(見日記)	(1)濶糧有六七成契稅甚少均請政府設法蠲(2)請飭金融機關米穀辦事處(3)請政府開採水銀硃砂(4)避難來者甚多食鹽不足請飭鹽商增加產額(均見日記)	(1)請中央分設金融機關(2)請政府放款收買銅茶、漆、楮(3)請中央撥款派員開發寶藏(4)地方經費不敷請轉省府撥款補助(附件一五三號)又(1)請中央從速開浚烏江以利水運(2)匪區及公路所佔土地請豁免糧稅(3)耕牛多被土匪劫去請中央撥款賑濟匪區農民(4)請散農材試驗場將試驗結果報告民衆(5)限制農村利率(6)請飭鹽商加運食鹽米西(均見日記)

鄒水	熱江	石碓	巫山	巫溪	開縣	廣安	渠縣	城口
86,	106,	40,	65,	56,	12,	202,	157,	12,
80	60	80	40	80		85	7成9成	40
	70	60	50	60	70		60	70
二一分般	20	20	三一分般	三一分般	二一分般	二一分般	30	20
99	90		97	77	93	66	65	95
20,	71,		21,		81,	116,	62,	9,
煤、鐵、礮、桐油	煤、桐油、藥材、白橙、麻布、	煤、鐵、牛皮羊、桐油、加皮、黨參、黃連、厚樸、五倍子	漆布、桐油、藥材、	煤、桐油、漆、黃連、藥材、	煤、鐵、傘、油扇、布、傘、油扇	煤、硝、礮、石灰、紙、桐油、布、	煤、石膏、藥材、桐油、菸草、黃花	煤、桐油、藥材、漆、茶、
			150,		966,	3,000,	180,	
				500,	1,000,		500,	
(一)請政府開採東山中三煤鐵硫磺(2)西山產竹可作造紙原料請設紙廠(3)山足可移民數萬請政府收買荒山移民墾殖(附件三一六號)				(一)稅附加起過正稅三四倍請核減(2)年節婚喪不賣之豬請免屠宰稅(附件一九八號)	(一)巫溪被匪災天災饑民食肉請政府撥款振濟(據幹事報告)			

考 備  
 本表所列貧戶包括五百元以下之財產及乞丐  
 本表所列債息記數碼百分率者以典當之年息為標準  
 本表所列應徵田賦總額單記縣預算省款不在其內

(三) 各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縣目		力	量	槍	械	彈	彈	姓名	治匪	正紳	匪	情	撫	匪患	徵集意見摘要
永川	自衛常備隊 各聯保壯丁 與保安隊	9,691	15,000					尹鏡亞	肅清銅鼓 鄉一帶匪		最大一區 千餘人 皆自人以	第三區 專員招 撫二三 百人	地形與 歷史及 壯丁避 役		(1)保甲人員治匪無法保障現因 治匪被控而拘禁者尙有數人應請改 善(2)子彈缺乏請設法購買(均見 日記)
榮昌	自衛常備隊 各聯保壯丁	12,251	18,7900					尹鏡亞	肅清銅鼓 鄉一帶匪		只有散 匪每股 十餘人	與大足 安岳成 立聯防	同上		
大足	三縣聯防隊 自衛常備隊 保甲壯丁隊	6,093	194,159					李佐卿 何濂泉	肅清西山 股匪肅清 萬古鎮股		每股二 至六十 人至	三色會 劉自新 者准投 誠	地形與 歷史 計		
銅梁	自衛常備隊 各區警備隊 鎮鄉守護隊	7,701	24,292					陳仿平 牛智仙	數平西北 匪患除 東西山匪		一百餘 股五		地形與 歷史 丁避役		
合川	自衛常備隊 保甲壯丁隊	12,149	203,060					李炳奎 趙壁光 李佐臣	擊破大股 匪徒 同上		去冬華 營山聚 人千餘	與三 區會剿	吏治與 地生 形計		
三峽 實驗區	團防丁隊 保甲壯丁隊	2,026	44,889					熊明甫	肅清峽 局副局 匪患		同股防 無平時 已上	去冬會 剿股匪 三百人	地形		

東路組視察報告

<p>大竹</p>	<p>梁山</p>	<p>萬視</p>
<p>自衛常備隊 鎮安第一團 保隊第一旅 八師一十團</p>	<p>自衛常備隊 各鄉鎮巡查</p>	<p>自衛常備隊 保安隊</p>
<p>10,800</p>	<p>5,539</p>	<p>5,919</p>
<p>65,700</p>	<p>65,006</p>	<p>65,006</p>
<p>張清載之 周瑞卿</p>	<p>周侯服 羅國珍 謝鼎銘</p>	
<p>民十九至民 十八至民 二八至民 匪有十二 現任三區 防主區 能防匪</p>	<p>肅清傅浪 二匪肅清 李老五巨 匪肅清林 盲子股匪</p>	
<p>盤踞大 山保護 鴉片種 有現 省四股 百人三</p>	<p>小股土 匪盤踞 東兩 大山</p>	<p>邊境常 有土匪 出沒</p>
<p>正莊進 行會剿</p>	<p>招安西 山匪一 股殺斃 人</p>	<p>隨時出 兵會剿</p>
<p>烟毒為 大原為 地形之 史</p>	<p>地形歷 史旱災 烟毒</p>	<p>地形</p>
<p>(1)肅清土匪辦法應着重於政治方面尤宜致力於農村經濟之復興萬不得已時始可以軍事輔佐之(附件八)肅清土匪請政府補充各地槍彈以肅清土匪(請政府補充各地槍彈以肅清土匪)剿匪專軍家定難根本肅清還須靠地方保甲並請體恤民力俾民困稍蘇匪風自輯(均見日記)</p>	<p>(1)治匪應以治本為主治標為輔提前創辦鄉村警察補助聯保清查戶口嚴密保甲(附件九七號)(2)西路佛耳岩為最危險區域請政府負責將匪肅清(3)保安經費人民出了錢未享保衛利益請撤銷保安隊將其經費交還地方自辦保安事宜(4)辦匪費迅速由去往遷延數月應及毒(5)土匪多由毒化而來治匪應先禁毒(6)請中央明定辦法許匪限期投誠正式收編明赴前方枕戰(7)增加地方自衛力量責成地方政府肅清土匪(均見日記)</p>	<p>(1)請政府禁止招安(2)請政府對於治匪須變通法律授地方官以辦匪特權(3)區保安司令官無兵請中央另派軍隊來萬保守倉庫俾可抽出一大隊兵力保衛治安(4)邊境多匪助廣充自衛力量(5)請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懲治土匪務必從嚴(6)六區與奉節利川連界該二縣均有匪請政府補充械彈俾可自衛(均見日記)</p>



南川	長壽	涪陵	鄂都	忠縣	奉節	雲陽
自衛常備隊 各保壯丁	自衛常備隊 各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各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鎮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四區巡警隊 各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各鄉壯丁隊 駐防軍隊	自衛常備隊 鎮鄉壯丁隊
5,345	5,200	8,594	1,919	1,572	624	2,961
48,863	50,070	168,238	26,895	19,717	18,924	65,700
張茂春	汪晴峯 萬順慶		楊鼎臣 郎瑞豐	余競程 方興萬 唐百泉	李蓋五 樊壽堂	馬仲雲 郭莘仲 王維城
辦團十餘 年匪徒甚 敬畏	警素著 聲望素著 勇敢善戰		不服北岸 土匪 南岸土匪	功治匪頗 功治匪亦著 真治匪亦著 成續	辦團治匪有 功治匪頗 功治匪亦著 結實樓	同於決辦 治匪匪善 匪匪善 匪匪善
大股約 一百四 十人	散匪與 游民成 合而成	華山 散匪與 游民成 合而成	大股二 百人小 股七十 餘人	南岸有大 股二千餘 人北岸一 股三百人	湘鄂土匪 與內匪勾 結實樓 匪有數 千人	每股六 七十人 至三百 餘人
請派軍 一隊清 撫一面 新撫自	長擊散 匪	大股匪 經熊團 長擊散	近剿滅夏 周二股 三個月 肅清	擬清 鄉限六 個月完 成	防軍剿 匪自力 剿	由各鄉 壯丁清 剿
匪為豪 原因次 為歷史 地形	山藏匪 難清	東西二 藏匪	地形與 種烟	種烟毒 化與地 形社會	地形與 烟毒 原因	地形歷 史生計
(1) 地方力量單薄以後清內奸由保 甲負責肅清(2) 匪應請省政府或中央 統籌剿辦(3) 鄰水黎家橋為上匪淵 藪請政府派兵駐防(4) 江北為岩鄉 遺槍濟匪請政府嚴禁(均見日記)	(1) 調整保甲厲行保甲連坐使匪徒 無可容身(附件) 八八號(1) 請 政府對保甲購買械彈予以補助或撥 發前方廢棄之槍交保甲供保衛之用 (2) 請予縣府以辦匪特權俾可負責 治匪(見日記)	(1) 各區治匪因受法律拘束不敢嚴 辦請中央予以便利授地方官特權	(1) 忠鄂帶匪四縣聯防苦無的款以 致餉項常成問題請政府設法(見 日記)	(1) 三四區最近又生匪患請授治安 負責人員以辦匪權力俾可嚴密辦 並實行連坐法(2) 樂天鄉山多易伏 股匪請派保安隊長期駐防(見日記)	(1) 安定地方軍政必須協調指彈必 須統一駐在本縣之保安隊應歸縣長 指揮(見日記)	(1) 地方自衛力不足近由巫溪竄來 大股土匪無法剿除請省成立壯丁自 衛隊(2) 二區接近湖北常有股匪出 沒請政府派兵追剿不分省界(見日 記)

秀山	酉陽	黔江	彭水
以中央軍一旅	師隊保與自 安隊壯常 中隊丁常 軍一隊備 一大隊	鄉一中衛 壯中隊常 隊及各備 隊	隊保各自 安鄉各衛 隊壯壯常 一中丁備 隊
1,629	計統無尙	208	1,085
35,920		11,700	41,116
			曾伯涵 黃宜章 向國輝
			治匪有方 勇敢沉着 機警沉着
百匪小 皆人股 滿人土	甚百小千大 多人股餘大 者數人匪	結大與小 西股西股 勾陽匪	餘最小本 人大大股 百匪皆
剿中央軍 清中	府股其軍由大 招由次擊中股 撫縣一散央已	剿壯辦成 丁舉立 隊處聯 會與防	誠保五匪 許家首 殺環有
同上	後思與庇一雄買任 想民種方各槍士官 落衆烟包需自豪吏	治無地方 力方官	士方需任官 匪養佔士吏 成一豪縱
見日記	<p>(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2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3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4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5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6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7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8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1)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2)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3)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4)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5)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6)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7)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8)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99)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00) 請設鄉村電話以傳達消息(均</p>	<p>(1) 現欲奠定西之安甯(一)用武</p> <p>(2) 用武(二)用武(三)用武(四)用武</p> <p>(3) 用武(四)用武(五)用武(六)用武</p> <p>(4) 用武(七)用武(八)用武(九)用武</p> <p>(5) 用武(十)用武(十一)用武(十二)用武</p> <p>(6) 用武(十三)用武(十四)用武(十五)用武</p> <p>(7) 用武(十六)用武(十七)用武(十八)用武</p> <p>(8) 用武(十九)用武(二十)用武(二十一)用武</p> <p>(9) 用武(二十二)用武(二十三)用武(二十四)用武</p> <p>(10) 用武(二十五)用武(二十六)用武(二十七)用武</p> <p>(11) 用武(二十八)用武(二十九)用武(三十)用武</p> <p>(12) 用武(三十一)用武(三十二)用武(三十三)用武</p> <p>(13) 用武(三十四)用武(三十五)用武(三十六)用武</p> <p>(14) 用武(三十七)用武(三十八)用武(三十九)用武</p> <p>(15) 用武(四十)用武(四十一)用武(四十二)用武</p> <p>(16) 用武(四十三)用武(四十四)用武(四十五)用武</p> <p>(17) 用武(四十六)用武(四十七)用武(四十八)用武</p> <p>(18) 用武(四十九)用武(五十)用武(五十一)用武</p> <p>(19) 用武(五十二)用武(五十三)用武(五十四)用武</p> <p>(20) 用武(五十五)用武(五十六)用武(五十七)用武</p> <p>(21) 用武(五十八)用武(五十九)用武(六十)用武</p> <p>(22) 用武(六十一)用武(六十二)用武(六十三)用武</p> <p>(23) 用武(六十四)用武(六十五)用武(六十六)用武</p> <p>(24) 用武(六十七)用武(六十八)用武(六十九)用武</p> <p>(25) 用武(七十)用武(七十一)用武(七十二)用武</p> <p>(26) 用武(七十三)用武(七十四)用武(七十五)用武</p> <p>(27) 用武(七十六)用武(七十七)用武(七十八)用武</p> <p>(28) 用武(七十九)用武(八十)用武(八十一)用武</p> <p>(29) 用武(八十二)用武(八十三)用武(八十四)用武</p> <p>(30) 用武(八十五)用武(八十六)用武(八十七)用武</p> <p>(31) 用武(八十八)用武(八十九)用武(九十)用武</p> <p>(32) 用武(九十一)用武(九十二)用武(九十三)用武</p> <p>(33) 用武(九十四)用武(九十五)用武(九十六)用武</p> <p>(34) 用武(九十七)用武(九十八)用武(九十九)用武</p> <p>(35) 用武(一百)用武(一百零一)用武(一百零二)用武</p> <p>(36) 用武(一百零三)用武(一百零四)用武(一百零五)用武</p> <p>(37) 用武(一百零六)用武(一百零七)用武(一百零八)用武</p> <p>(38) 用武(一百零九)用武(一百一十)用武(一百一十一)用武</p> <p>(39) 用武(一百一十二)用武(一百一十三)用武(一百一十四)用武</p> <p>(40) 用武(一百一十五)用武(一百一十六)用武(一百一十七)用武</p> <p>(41) 用武(一百一十八)用武(一百一十九)用武(一百二十)用武</p> <p>(42) 用武(一百二十一)用武(一百二十二)用武(一百二十三)用武</p> <p>(43) 用武(一百二十四)用武(一百二十五)用武(一百二十六)用武</p> <p>(44) 用武(一百二十七)用武(一百二十八)用武(一百二十九)用武</p> <p>(45) 用武(一百三十)用武(一百三十一)用武(一百三十二)用武</p> <p>(46) 用武(一百三十三)用武(一百三十四)用武(一百三十五)用武</p> <p>(47) 用武(一百三十六)用武(一百三十七)用武(一百三十八)用武</p> <p>(48) 用武(一百三十九)用武(一百四十)用武(一百四十一)用武</p> <p>(49) 用武(一百四十二)用武(一百四十三)用武(一百四十四)用武</p> <p>(50) 用武(一百四十五)用武(一百四十六)用武(一百四十七)用武</p> <p>(51) 用武(一百四十八)用武(一百四十九)用武(一百五十)用武</p> <p>(52) 用武(一百五十一)用武(一百五十二)用武(一百五十三)用武</p> <p>(53) 用武(一百五十四)用武(一百五十五)用武(一百五十六)用武</p> <p>(54) 用武(一百五十七)用武(一百五十八)用武(一百五十九)用武</p> <p>(55) 用武(一百六十)用武(一百六十一)用武(一百六十二)用武</p> <p>(56) 用武(一百六十三)用武(一百六十四)用武(一百六十五)用武</p> <p>(57) 用武(一百六十八)用武(一百六十九)用武(一百七十)用武</p> <p>(58) 用武(一百七十一)用武(一百七十二)用武(一百七十三)用武</p> <p>(59) 用武(一百七十四)用武(一百七十五)用武(一百七十六)用武</p> <p>(60) 用武(一百七十七)用武(一百七十八)用武(一百七十九)用武</p> <p>(61) 用武(一百八十)用武(一百八十一)用武(一百八十二)用武</p> <p>(62) 用武(一百八十三)用武(一百八十四)用武(一百八十五)用武</p> <p>(63) 用武(一百八十八)用武(一百八十九)用武(一百九十)用武</p> <p>(64) 用武(一百九十一)用武(一百九十二)用武(一百九十三)用武</p> <p>(65) 用武(一百九十四)用武(一百九十五)用武(一百九十六)用武</p> <p>(66) 用武(一百九十七)用武(一百九十八)用武(一百九十九)用武</p> <p>(67) 用武(二百)用武(二百零一)用武(二百零二)用武</p> <p>(68) 用武(二百零三)用武(二百零四)用武(二百零五)用武</p> <p>(69) 用武(二百零六)用武(二百零七)用武(二百零八)用武</p> <p>(70) 用武(二百零九)用武(二百一十)用武(二百一十一)用武</p> <p>(71) 用武(二百一十二)用武(二百一十三)用武(二百一十四)用武</p> <p>(72) 用武(二百一十五)用武(二百一十六)用武(二百一十七)用武</p> <p>(73) 用武(二百一十八)用武(二百一十九)用武(二百二十)用武</p> <p>(74) 用武(二百二十三)用武(二百二十四)用武(二百二十五)用武</p> <p>(75) 用武(二百二十七)用武(二百二十八)用武(二百二十九)用武</p> <p>(76) 用武(二百三十)用武(二百三十一)用武(二百三十二)用武</p> <p>(77) 用武(二百三十三)用武(二百三十四)用武(二百三十五)用武</p> <p>(78) 用武(二百三十八)用武(二百三十九)用武(二百四十)用武</p> <p>(79) 用武(二百四十一)用武(二百四十二)用武(二百四十三)用武</p> <p>(80) 用武(二百四十四)用武(二百四十五)用武(二百四十六)用武</p> <p>(81) 用武(二百四十七)用武(二百四十八)用武(二百四十九)用武</p> <p>(82) 用武(二百五十)用武(二百五十一)用武(二百五十二)用武</p> <p>(83) 用武(二百五十三)用武(二百五十四)用武(二百五十五)用武</p> <p>(84) 用武(二百五十八)用武(二百五十九)用武(二百六十)用武</p> <p>(85) 用武(二百六十一)用武(二百六十二)用武(二百六十三)用武</p> <p>(86) 用武(二百六十四)用武(二百六十五)用武(二百六十六)用武</p> <p>(87) 用武(二百六十七)用武(二百六十八)用武(二百六十九)用武</p> <p>(88) 用武(二百七十)用武(二百七十一)用武(二百七十二)用武</p> <p>(89) 用武(二百七十四)用武(二百七十五)用武(二百七十六)用武</p> <p>(90) 用武(二百七十七)用武(二百七十八)用武(二百七十九)用武</p> <p>(91) 用武(二百八十)用武(二百八十一)用武(二百八十二)用武</p> <p>(92) 用武(二百八十三)用武(二百八十四)用武(二百八十五)用武</p> <p>(93) 用武(二百八十八)用武(二百八十九)用武(二百九十)用武</p> <p>(94) 用武(二百九十一)用武(二百九十二)用武(二百九十三)用武</p> <p>(95) 用武(二百九十四)用武(二百九十五)用武(二百九十六)用武</p> <p>(96) 用武(二百九十七)用武(二百九十八)用武(二百九十九)用武</p> <p>(97) 用武(三百)用武(三百零一)用武(三百零二)用武</p> <p>(98) 用武(三百零三)用武(三百零四)用武(三百零五)用武</p> <p>(99) 用武(三百零六)用武(三百零七)用武(三百零八)用武</p> <p>(100) 用武(三百零九)用武(三百一十)用武(三百一十一)用武</p>	<p>(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2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3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4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5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6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7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8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1)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2)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3)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4)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5)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6)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7)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8)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99)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p>(100) 請設收團槍另類保甲扶正</p>

璧山	江津	江北	巴縣	綦江
自衛常備隊 各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各鄉壯丁隊 保安隊	自衛常備隊 四中隊 各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計四中隊) 各鄉壯丁隊	自衛常備隊 各鄉壯丁隊 中央軍一團
7,595	13,347	6,692	16,530	2,013
95,625	208,173	54,000	130,000	57,719
	周化成	張藝耘 封植成	吳象癡 鄒漢卿	李蘊嵐 歐舉之
	肅清各股 巴南各股	辦團異當 出力督剿 華營山股		民十八至 二十五年 治匪有成 績辦團有 成績
前教已 肅清	小股匪 甚多至 餘人至 百餘人 冬與永 川交界 處嘯聚 七八百 人	華營山有 大股餘 小股皆 小股	近年無 現匪	小股匪 二至十 人至十 五人
清剿時 准其投 誠	股者有五 股投誠一	擬先肅 清華營 山藏匪		施撫兼 清舉行 鄉
地形	地形為 大原因	地形與 任縣長 善治匪		地形歷 史與保 甲不健 全
日記	(3)壯丁 之權(2) 八五號 自籌有 嚴查戶 行保團 劫案責 縣長以 委負整 團力由 (1)由民 交通而 線經過 (1)由江 交	(1)由江 線經過 交通而 交	(1)由江 線經過 交通而 交	(1)內地 就撫者 有劫人 令凡籍 件一七 項(2)調 面有二 件一七 准土匪 (見日記)

廣安	開縣	巫溪	巫山	石柱	墊江	鄰水
常備隊三 縣區壯巡 各四十名 鄉壯七	自衛常備隊 鎮鄉壯丁	自衛常備隊 一中隊	自衛常備隊 一中隊	各鄉壯丁常備隊	自衛常備隊 鎮鄉警備隊 壯丁	臨時組織 防隊一中隊 山上
9,027	6,668	550	734	2,497	4,682	2,883
60,302	44,073	4,276	23,405	7,500		21,000
	譚萬鍾 譚祖臣 曾質彬	李文軒 田佐卿		黎道濟 何玉書 張叔堯	夏嘉謨 譚叔愚	
	治匪首捕獲	格斃善於名	疊次率隊	清剿神匪 有功神匪 防剿神匪 同防神匪	迭破巨匪 治匪有特	
約餘四百地四 二百有一百縣 人股餘人匪界	匪由股 時有股 漢宜漢	除人 八	大股鄂匪 三千餘人 三股千餘人 八	匪風甚熾 沿山皆有 商民裹足	忠鄰梁竹 交界時有 土匪出沒	匪甚猖獗 大股三百 餘人小者 數十人
分以地方 剿	縣商現 會同正 剿鄰商	旅四現 清八商 剿七同	剿無力自	已團國央抵單 擊往軍近禦不 散剿一派中能	大烟毒 原因為	人三斃二 十盜區 餘匪格
地形		所匪境外 迫為影受 飢響內環	縱縣區長	因為未神 大肅匪久 原清		歷地形與 史
		匪裏脅弱者有食人肉應請速發急振 解散脅從(據報告)		以自衛組織之處理(附件三二五號) 三)請注意地方特殊情形對於民衆 將涪陵新兵團移石訓練借資鎮懾 後請常駐兵一營或保安隊兩中隊或 一營至二營馳縣剿匪(二)請派部 神匪治標辦法有三(一)請派部 事國防建設以備非常之變(2)對於 黔合國防之重要性亟宜屯駐重兵從 (1)東北七曜山脈外控湘鄂內蔽川		地可竄不剿自平(附件三一六號) 三)土匪踞三山為老巢請中央開發 三山移民墾殖實行村落自衛使匪無

縣目	項	
	名	禁
永川	禁煙	禁煙
	情形	煙
	記人	情
	家數	形
	土膏店	禁
	公土	毒
	月銷數	情
	包庇情形	形
	製毒	禁
	吸毒	毒
來源	情	
集徵意見摘要	形	

永川 禁煙 八,一〇五 八五七,〇〇〇 包庇紅燈 無 據報已 禁絕 七(一)明令停徵各項禁煙特稅(附件七二號)

四、各縣禁政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考備	城口	渠縣
表內所列槍枝數目以公有私有步槍手槍特種槍併計各縣報告僅據已烙印者統計民間未烙印者甚多均不在內	自衛常備隊 一中隊 一分隊	自衛常備隊 鄉鎮壯丁隊
	187	9,550
	徐朱仁齋 植林	會徽五 盧貫之 許金城
		123,939
		曾任聯防 指揮四方 山剿匪有 名西北賴 以安靖
	一百餘人 一百餘人 一百餘人 七股六	大股匪 有三股 小者兩 股
		防剿不 能肅清
	阻交通 鄂與陝 交界	烟毒與 地形
		(1)民間武力薄弱且無組織股匪多有背景如匪首羅義廷等佩帶口符號儼然正式軍官地方無力擊辦改善意見如下(二)嚴密保甲組織發善力以資自衛(三)請綏署及保安處羅備槍彈准人民價購以厚實力(四)羅義廷等股匪應一面派人招撫一面派大軍準備進剿逼之就範(四)盤踞邊境之股匪應由綏署或區保安司令部派隊圍剿步步窮追不使稍息期絕匪根(附件三〇二號)

<p>榮昌 已禁絕 從新登記 六五四, 〇〇〇</p> <p>縣長 均包庇紅燈私運 禁煙室</p> <p>無 據報無</p> <p>(1) 禁煙徵稅流弊甚大請改善(見日記)</p>	<p>大足 已禁絕 八, 六六三 五, 一七, 二〇〇</p> <p>縣長 較少惟去年周 無 據報無</p> <p>(1) 請毅然決然嚴禁種運吸售不應以減少收入為慮更不應以寓禁於徵為飾(附件二〇號)又禁與徵不應並存請政府從根本解決(見日記)</p>	<p>銅梁 已禁絕 五, 〇四一 四四四, 三二〇</p> <p>軍隊包運 包庇紅燈 無 據報無</p> <p>(1) 政府對禁煙無澈底辦法已戒者近又復吸聞者府特設賣吸所吸者必更多應請政府嚴禁先從不徵稅下手(見日記)</p>	<p>合川 已禁絕 五, 三四一 九二四萬餘兩</p> <p>縣政府有包庇 得賄事實 無 據報無</p> <p>(1) 公務員吸煙甚多縣政府助理祕書亦吸鴉片應查辦(見日記)</p>	<p>萬縣 已禁 一五, 八七五 二八, 一, 六七七</p> <p>區長有包庇紅燈 三區餘約一萬 由梁開于保甲檢舉或人民密報之煙毒各犯如確有證據必須按律嚴懲並獎賞報告人(附件一七七號)又無水醋酸為製毒要藥請中央嚴禁售賣與攜帶(見日記)</p>	<p>梁山 已禁 七, 〇〇〇 四三二, 〇〇〇</p> <p>區長以下有包庇紅燈情事 多在深山約二萬 多由轉吸所成議由公家配製戒煙藥品廉價出售以救濟勞動煙民(附件八〇號)(1)又審訊煙匪案件准由禁煙委員會派員會審(2)請政府對於毒</p>
--	--	--	--	--	--

長壽	涪陵	鄂都	忠縣	奉節	雲陽	大行
尚未禁絕	已禁未絕	已禁未絕	已禁未絕	已禁	已禁	尚未盡絕
九,七〇三	一三,三八二 一四二五二〇〇兩	一〇,〇一九 六〇	六,九二八 五一約二千餘兩	五,一六七 一九二萬餘兩	六,三三五 四二八,〇〇〇	八,八七二 六一,八〇〇
燈與私土	官廳包庇紅燈 城鄉皆然	縣府與區署包庇紅燈	縣區長包庇紅燈	區長以下多包庇紅燈	縣中多包庇紅燈	保安隊包庇與多任山包庇紅燈
據報無據報無	第四區未絕	尚未禁絕	私製	尚未肅清	未發見	私製
	現不多	無從統計	約一千五百人	人數不多	難查	較少
	多自墊江運來	多由梁忠運來	由梁忠運來	由開萬運來	由船帶來	自造及鄰縣運來
(1) 請政府擴大戒煙所組織 (見日記)	(1) 禁煙牌照費收入甚少貽害甚大請政府撥收牌照費 (2) 請多設戒煙所 (見日記)	(1) 請政府下決心與多設戒煙所強迫入戒 (見日記)	(1) 請政府下決心與多設戒煙所煙民禁煙須請像示以免供人吸食 (見日記)	(1) 政府一方嚴禁一方又收牌照費以後辦理請政府下決心禁而不徇 (2) 請設大規模戒煙醫院限期禁煙 (見日記)	(1) 私煙禁林立保甲人員無法稽查請政府派員查禁 (2) 請重辦煙民登記並多設戒煙所 (見日記)	除(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江北	巴縣	綦江	秀山	酉陽	黔江	彭水	南川
已禁絕	已禁絕	種發現私	向有偷種	匪區煙苗甚多	邊境省偷種	邊境尙有烟苗	
七，三六七	七，八五九	八，二七一	一，九一三	未辦登記	一，三五〇	四，二六〇	一一，九九九
五四二〇〇〇	一六〇九，六〇〇	四一三，二〇〇	九	無公賣店	一四	二二二	二六
區保甲包庇紅燈	保甲包庇紅燈	縣長開土行包庇紅燈	無公土區聯保包庇私土煙館	私土難統計禁政尙未推行	四〇〇官廳縱容私烟館	四〇〇縣府職員共同販土	六五〇縣府區署聯保多包庇私土與紅燈
據報無據報無	據報無據報無	據報無據報無	據報無據報無			據報無據報無	據報無據報無

(1) 拿獲烟土須當場焚燬不容任何機關變賣漁利 (2) 視年齡大小分別勒限禁吸勿再分等給照有似派款 (3) 健全禁烟分會組織 (4) 附件一六八號 (5) 又 (1) 請中央撥款多設戒烟所 (2) 大私販皆有大方者包庇以後須不分私一律禁運方可名開設私 (3) 禁止辦理禁政人員化開設土膏店 (4) 停收土膏店牌照費 (5) 城區有私烟館四十五家禁烟委員會迭有公文呈報縣府多未答復請查禁 (見日記)

(1) 嚴禁烟賭改善邊民生活習慣 (附件二〇七號)

(1) 烟館遍地開設請用快刀斬亂麻的手段不問官膏店一律撤銷並則嚴懲 (附件一六四號) 又 (1) 請政府改變政策嚴厲禁烟停止收稅 (2) 請政府撥款設立戒烟所 (見日記)

(1) 請政府厲行禁政以清煙毒而裕生 (附件一五三號)

(1) 請設立戒烟所徹底禁煙並取消煙民執照費 (見日記)

(1) 禁政自行管理所制度後限各鄉鎮額銷煙土於是禁煙機關變成提倡吸煙運煙售煙機關以後須徹底嚴厲禁止 (見日記)



以下各縣係訪問幹事代往視察

江津	已禁絕	八，八三二八九	約八担	區聯保包庇紅燈(有控告)	無	無	(1)已登記縣民八千餘人未登記者尚多應補行登記(2)禁煙徵不宜並行請俾收牌照費(3)禁政分六年禁絕太不澈底以後應改取急進政策嚴厲禁止(見日記)
璧山	已禁絕	四，六七五	七三	四石左右	縣長因循敷衍	據報無	據報無
鄰水	山邊向有偷種	一一，二〇三	三四二，〇〇〇	官廳縱容紅燈	山邊匪區有私製	無法統計	無法統計
墊江	未禁絕	六，九五二	三二	三千餘兩	禁煙派出所李牧之委員運毒及私土又私販走私運毒有武力護送	匪區保護製造	無法統計
石柱	已禁	六，九〇九	三三三，〇〇〇	官廳包庇紅燈		據報無	據報無
巫山	偷種占全縣五分之一	一，五五八	三六	約二千兩	各級機關包庇紅燈	據報無	據報無
巫溪	全縣四分之	一，九六六	二四二，〇〇〇	土匪保護種煙官廳包庇紅燈	據報無	據報無	據報無

渝萬

(1)責成保甲按戶清查毒犯列冊如有漏列出連坐(2)限期子毒犯自新逾限查獲製運售吸依法處死勿再寬容(3)梁山毒害頗重請飭縣嚴限肅清(4)綏署參軍李玄之子李增秋夫婦製毒並請飭縣嚴辦(5)墊江運毒大王袁坤一已獲案呈請處死請注意(6)製毒藥水如漆水鹽礬以太曹達等應取締(附件三二號)縣政府職員吸煙者甚多應查辦(見報告)

開縣	已禁	六，五二八	三五二，〇〇〇	聯保包庇私煙	山中深	不	由萬梁	
廣安	已禁絕	七，二二二	五五約一千兩	據報無	祖製	無	據報無	
渠縣	禁而未絕	六，三六四	三七二，〇〇〇	軍隊運私土	據報無			(1)請中央嚴令禁止軍隊私販煙土如經查獲除嚴懲罪外並罰其有關官長(2)禁煙須有誠意與決心不參絲毫其也日的不顧一切艱難(3)積極籌設戒煙醫院或戒煙所並儲備醫藥人員與材料(4)對烟區保衛軍禁煙那一點一聯保那一點一縣由主度親贈一匾額(附件二〇二)
城口	不明	九五九	二三	四八九	不明	不明		

五、各縣兵役現况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縣名	項壯	丁已受訓壯	已送壯	徵送方法	弊病	徵集意見摘要	縣政府提出者	詳兵役視察表	不錄
永川	六四、四四一二一、八八八	六，二七五	指派與雇請	保甲人員勸派或雇請	(1)嚴禁規避公務員須到年齡(2)如期驗收(3)實行優待(4)暫行宣傳(5)收容貧民(6)政府負擔(本件七一號)又(1)提高保甲人員待遇(2)禁止安廠工廠及鐵器業收壯丁(見紀錄縣政府提出者查兵役視察表)				
榮昌	五九，四四一一〇，三六三	七，三七五	指派與雇請	受賄不任或不予登記或雇人頂替	(1)實行優待家屬(2)實行優待條例(3)實行行政教育(4)有輕病者引下應設醫院醫治愈後仍令其服役(見自誌)				
大足	五七，四〇一一六，三一二	五，二四二	願兵	一部發動志願兵一部雇兵	畏懼豪紳或親友	(1)嚴辦外來領證明書或腰牌(3)嚴辦壯丁外來領證明書或腰牌(3)嚴辦壯丁外來領證明書或腰牌(3)嚴辦壯丁外來領證明書或腰牌(3)			

銅梁	五五，五一一二三、二四五	七，六九九	議送指派雇藉征勒索或徇情偏袒	(1)單丁獨子仍應免役(2)應征者之家庭應由保或其他名家負責接濟(3)覆抽改用推選(4)春耕時請緩征(散見記錄)	
合川	一二〇，六〇五二〇，六三二	八，〇三六	強拉居多	(1)宣傳有名無實以後宜努力(2)接收機關派醫官到縣驗收(3)春耕時請緩徵(見記錄)(4)成立壯丁健康回復所以充實兵員(2)防止壯丁逃亡辦法(3)強制徵收級役金(附件四七號)又請徵調富室子弟及行店壯丁(附件四九號)	
三峽實區	七，三五五	二，三五九	視察時尙未徵辦未定	(1)禁止壯丁圖避役而分析或充公務員(2)責令保甲優待家屬為之保護與代耕(3)嚴禁強拉過客(附件一〇三號)	
萬縣	一〇〇，二四七二〇，七〇〇一〇，九〇七	抽籤與雇請	有保甲賄掠賄縱情事	(1)抽籤困難宜以推舉或派送為補充辦法(見記錄)(2)嚴禁保甲長受賄包庇與強拉未中籤壯丁(3)發送壯丁以不違農時為原則(附件四七號)又(1)嚴令主辦兵役人員務須上遵命令下嚴督率不稍徇情(附件一七七號)優待新兵及其家屬(附件九八號)	
梁山	四二，〇二四一三，五九九	四，六五八	抽籤居多	(1)請增加優待數額(2)徵丁改以保甲單位不以甲為單位(3)改善驗收如遇有病壯丁應交醫院治療(4)請規定工人緩役以技術工人為限(5)發給壯丁身分證以防逃亡均(見記錄)	
大竹	六一，四六五二四，七四一	六，三九四	強拉與指派	(1)超過應送之名額應准下次扣抵(2)從寬接收壯丁(附件一〇五號)抽籤改為每分二期以四期舉行(2)徵訓台一徵訓機關即負訓練責任(3)接收壯丁逃亡不應再責地方補送(散見記錄)	
雲陽	五九，九九四	九，八〇〇	指派居多	(1)烟民太多合格壯丁甚少應多設戒烟所勒收(2)保甲嚴厲執行役收必防罪土劣請設法保障(見日記)	
奉節	六〇，一三七	九，五一四	三，〇三八	保甲長藉此漁利	(1)患皮膚病甚多驗收多不及格應請改善(2)實行抽籤壯丁多逃避為匪請力定方法(3)入營壯丁務須改善待遇(見日記)

川康建設視察團

忠縣	七七，七九四三五，〇四〇	七，八一〇	七，一五三	雇請間有強拉	保甲長徇情或賄縱	(1) 保甲人員辦理兵役請政府加以保障(2) 減低驗收標準(見日記)
鄂都	五二，三二六一七，八一九	七，一五三	七，一五三	雇請間有強拉	保甲長徇情或賄縱	(1) 春耕期內請緩徵欠額(附件一七號)又(1) 運驢運軍火工人均受政府特令免役以後請政府減少此項特令以免壯丁藉此規避(2) 山區積穀難收不能實行優待請中央於貧苦地方撥款補助(見日記)
涪陵	九二，三八二五四，〇〇〇一〇，五九九	四，六二七	四，六二七	雇請與強拉	賄縱與買賣壯丁	(1) 各軍司令將各部隊士兵行蹤隨時派知原籍以安慰其家屬(2) 運輸船夫如工廠工人及熟硝工人均以國防為藉口不充兵役請中央取締(見日記)
長壽	一八，五八一	八，一二二	八，一二二	雇請與強拉	賄縱與買賣壯丁	(1) 中產階級無一應徵請嚴令承辦役政者不得舞弊(2) 限制壯丁充保甲長及查員(附件一八號)又(1) 禁止辦理兵役人員以壯丁視同牲畜的變賣(2) 改抽籤為輪流徵送(3) 健全優待委員會組織並請軍政部規定應行優待證明書交各部隊填發(見日記)
南川	三四，七四五	一四，〇〇〇四，二七五	一四，〇〇〇四，二七五	已實行抽籤買賣壯丁保仍有雇請與甲長漁利強拉	賄縱與買賣壯丁保	(1) 中產階級無一應徵請嚴令承辦役政者不得舞弊(2) 限制壯丁充保甲長及查員(附件一八號)又(1) 禁止辦理兵役人員以壯丁視同牲畜的變賣(2) 改抽籤為輪流徵送(3) 健全優待委員會組織並請軍政部規定應行優待證明書交各部隊填發(見日記)
彭水	四三，四三五	六，〇〇〇	三〇九	試辦未定	未見利弊	
黔江	二二，六八四	四，二五八	二一九	全上	全上	
酉陽	四一，五九六	無	七七	全上	全上	
秀山	四一，三六八一三，八〇〇	無	四八	全上	全上	

<p>以下各縣係訪問幹事代往視察</p>	<p>江津 一〇一，五三七二〇，一三〇 三，〇二七</p> <p>江北 八五，一二五一五，〇二三 五，八七二</p> <p>巴縣 一〇，一五七 雇請歸指派 違法 保甲人員徇 私賄縱</p> <p>綦江 三四，九四五 一三，〇〇〇 六，〇八七 請送居多 報仇或斂鈔 十劣庇抗</p>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擴大兵役宣傳(2) 改善壯丁待遇並優待(3) 認真懲辦匪徒(4) 壯丁逃役嚴懲(5) 嚴查封財產(附件一七三)</li> <li>(1) 請政府嚴辦團練兵役與逃避兵役(2) 政府防止壯丁藉船(1) 場鹽運隊(3) 縣設預備隊遇有徵兵即以預備隊入營(見日記)</li> <li>(1) 嚴訓團練壯丁之責即負徵送之責(2) 嚴查壯丁經費請政府速發(3) 壯丁名册應互相調查(見日記)</li> <li>(1) 切實辦理戶口異動登記以杜逃役(2) 提高保甲人員待遇(3) 對於士兵實行優待(4) 嚴查二〇一號(1) 徵兵發生糾紛請速究(2) 已入營壯丁逃亡不究(3) 嚴查逃兵請禁止各部隊擅自下鄉追索逃兵(4) 改善驗收(5) 憲兵募壯丁(見日記)</li> </ul> </p>
<p>璧山 四五，〇〇〇 一七，九九〇 二 四〇六</p> <p>鄰水 四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五，五五六</p> <p>墊江 二五，九一四 六，七九四 四，二九八</p> <p>石碛 二六，五〇〇 一一，〇〇〇 二，〇八六</p> <p>巫山 二一，〇六五 八，二〇〇 一，一九八</p> <p>巫溪 一八，二一六 二，二一六 三〇四</p> <p>         保甲人員包庇或強拉          保甲敷衍塞責          舞弊漏報壯丁          保甲長藉此欺詐小民          招游勇頂替       </p> <p>         (1) 請政府嚴懲維持應徵壯丁家庭生活(2) 嚴查(2) 七號       </p>	

開縣	九四，四九〇二五，〇八五	九，二一二	保甲長受賄
廣安	六八，五八九三九，一〇〇一〇，九一七	選送與抽籤	保甲包庇與賄縱
渠縣	六五，七八五二一，九二八	九，四六一	保甲藉端勒索
城口	六，一〇九	一，〇〇〇	二九四
備考	表內所列已送壯丁人數即已驗收數各縣驗收情形在八成以上者有八縣七成者有四縣六成者有六縣四成至五成者有七縣三成以下者有三縣		

### 第四章 請求事件與報告

此次奉命視察，最大任務，在徵集各界意見，每到一地，延見地方紳士，或開會談話，莫不虛衷詢問，不厭求詳，各界人士，亦認爲下情上達之機會，坦白陳詞，一無隱飾，有在會場口頭陳述者，有以書面提出者，其口頭陳述之請求事件與報告，詳載記錄，除採入第二章視察人意見，及列入第二章五種一覽表外，請檢閱視察日記，便可窺其全豹，其書面提出之請求事項與報告，茲爲明晰起見

，分爲五類如下。

凡請求事件，未採入視察人意見，及未列入一覽表者。皆列入第一類。  
 凡報告事件，皆列入第二類。  
 凡涉及司法範圍之呈訴事件，皆列入第三類。  
 凡請求事件或報告，已採入視察人意見及一覽表者，皆列入第四類，作爲附件。  
 凡不含請求意義之各類報告或書面，皆列入第五類。

### 第一類 請求事件

原編 號數	縣名	提出者	內容
4	永川	沈復鏡	關乎改進教育、養路工程、禁止早婚提倡衛生等項
7	榮昌	陳仲謀	武裝民衆
			視察人簽擬辦法
			送期成會參考
			同上

12	同上	王青雲	請撤銷牲畜捐	交縣府照定案辦理不得苛徵
19	大足	李吉安等	伊子陣亡請發卹金	請軍政部查明令縣速發
20	同上	商會主席 楊明德等	請令重縣郵局遵令收換破爛法幣	請交通部通令各縣郵局照辦
28	同上	鄧文勛	展長銅大馬路並先購車營業	請交通部核辦
30	同上	熊伯楚	教育應注重德育及女子家政	摘要送參政會第五審查委員會參考
32	同上	黃金福等	免除肩挑負販營業稅	與第二類22號案併辦
34	大足	楊祝三	請免逾分完糧	交縣府核辦
36	同上	羅文光	請發恤金	轉軍政部核辦
39	銅梁	小學校長 周煥文等	挪移教育經費欠發教薪請飭縣將教育經費保障獨立	請省府令飭改善
40	同上	湯景新等	請換第三區區長	請省府核辦
41	大足	政警隊全體	請照規定給發薪餉不再折扣	交省政府改善
45	銅梁		撤銷社訓隊長	請省府核辦
46	同上		請解除中城鎮兵役困苦	交省府核辦
48	合川	合作指導員 周斗山等	建議改進合作事業	送期成會參考
50	同上	保長 楊梓楠等	辦理役政困難請設法挽救	同上
52	合川	金子沱等	稅務所加倍收稅請制止	請財政部查核

川康建設視察團

53	大足	曾雲集	請免馬路糧稅	請省府通令免除
57		團管區司令 羅曜青	改進一切政治	送期成會參考
56	銅梁	商會 雷筱龍等	請澈查稅務分所苛罰病商	送財政部核辦
57	合川	救濟院長 吳從周	請增加預算 附行政報告及改善意見書	交縣府核辦
62	萬縣	王顯榮等	改善公園管理	交縣府注意
63	全上	航務管理分處 長 羅璧如	限制輪行速率	送交通部核辦
64	全上	劉同淮	增加社教與教育經費改善教本與教師待遇	摘送政會第五審查 會參考
65	全上	唐德明	請變通鑛法與減輕學生負擔	變鑛法部份請經濟 部核辦
68	全上	煤業公會 宋子成等	請免煤廠與公司營業稅	與第二類22號案併辦
73	梁山	吉海清	取締銅幣市價	交縣府核辦
77	梁山	謝斗南	請飭航空站長照給租金	請航委會轉飭
78	全上	劉爾祿	伊子入營受訓學徒充兵請優待	交省府查明劉啓斌果已 入營應優待
79	全上	藍秀元	被土匪劫奪耕牛與豬請救濟	交縣設法救濟令合 作金庫酌予貸款
81	全上	陳義元	請催丈飛機場馬路及營房支路佔用土地速予免糧給價	請省府令催速辦
83	全上	譚畔	請造就師資提高教員待遇	請教育部設法
85	全上	慈幼院長 冉芷村	請擴大兒童救濟事業	請內政部設法



86	大竹	巫全和	請免營業稅	與22號案併辦
87	全上	縣黨部 朱清和	徵工再築溪渝路民力不勝負擔請設法救助	交專員公署籌劃
90	全上	王世云等	請免雜糧舖營業稅	所請與免稅辦法不合 可免議
92	全上	館食公會主席 任竹修等	請免館食舖營業稅	全上
93	大竹	王代柱	請免蒸籠館營業稅	全上
94	全上	周云光	補充團來縣佔住民房調戲婦女請中央整飭軍紀	請軍政部禁止
95	萬縣	小學校長 彭世英	有關吏治財政及教育經費	送期成會參考
96	梁山	李雲航等	請救濟被炸災民	請振委會設法
98	萬縣	鍾平	解決教育經費困難辦法	已採入視察人意見
99	全上	小學校長 何朝俊	建議訓練婦女普及教育徵求遺才	送參政會第五審查會 參考
100	全上	菸葉工會 萬煥然	請改善菸葉稅查驗分運辦法	請財政部酌改
101	全上	捲菸職工會 陶林三等	請減輕葉菸稅	請財政部核辦
104	大竹	甘廣文	請發陣亡恤金	請軍政部飭縣速發
107	梁山	唐吉安	請與抽籤壯丁一律優待	交縣府優待
109	梁山	蔣首氏	請按例優待發給醫藥費	交縣府酌給
110	全上		請革除辦案差役勒索積弊	請司法行政部通令嚴 禁

155	西陽	陳續琴等	建議壯丁分期徵集第一期先徵匪區壯丁	請軍政部核辦
150	秀山	縣政府	建議統制食鹽辦法	送財政部採擇
147	黔江	甯雨樵等	請改勘飛機場地	請航委會派員覆勘
146	雲陽	財委會 陳菊僧	請加徵屠宰稅附稅及鹽包碼頭捐	請省政府覆核
143	雲陽	魏育三等 各公會	請免徵肩挑負販營業稅	與22號案併辦
134	全上	軍醫院 柳克建	請發濟軍食藥品服裝	請軍政部設法
133	全上	聯保主任 王昔知	請撥款建築調堡	請省政府設法
128	奉節	電氣公司 謝南樟	請增官股或抵借二萬元	請經濟部設法
127	全上	姜國輔等	請禁軍隊佔住民房	與94號案併辦
126	奉節	黃孝波等	請暫緩配賦兵役並減少欠額	請軍政部核辦
122	全上	敬炳猷 承審員	更改財務委員會委員長名義	送期成會參考
121	全上	朱耀廷 商會	全上	與上案併辦
120	忠縣	艾伯平等	請維持食鹽原有配額	與以下相司各案併請 財政部酌加
118	雲陽	胡網 職業學校	請改進中等教育	送參政會第五審查會 參考
117	全上	陶晴初 區長聯保主任	請緩徵欠額壯丁以維農時	已面達何部長
113	涪陵	職業學校	建議改進職業教育辦法	送參政會第五審查會 參考

204	202	200	197	195	188	186	185	183	181	178	176	168	188	157	156
秀山	全上	全上	江津	全上	全上	全上	江津	重慶市		大竹	萬縣	南川	西陽	全上	全上
秀中校長 陳德新	趙繼成	江少儒	財委會 趙繼成	警察所長 警		蕭紹章	各法團 何萊襄等	何鹿蒿等	東北籍 張四維	李濟川	黃華仁	各法團 周璞等	陳伯亞等	全上	全上
經費困難請收回校產或改為省立	整理財政意見(附財務概況書表)請轉省府酌行	伊子殉職請給恤金	請免扣附加稅代征費免除各種苛細雜捐	請補發尾餉	請禁用米麥煮酒	請整頓學風	請函主管教育機關改善中小學科與教育方針	成渝鐵路徵地失當違法搶價請撤銷違法處分依法舉行公斷	希望視察結果須促進川康建設並速修築川康鐵路	請取締共黨	請追市民銀行欠人債款	建議改進南川教育	條陳發展酉陽教育計劃	久遭匪禍請撥款振濟	請制止鹽商操縱高抬鹽價
請省政府設法	併入197案轉省府	請軍政部核發	請省府核免	交縣府補發	請省府示禁	請教育部注意	摘錄呈請第二點送教 育部採擇	請交通部核辦	請期成會採納	交縣府催商會清理	全上摘錄呈請第四點	送參政會第五審查會 採擇	請振委會設法	請財政部澈查糾正	

205	江北	余沛等	請將本埠恢復舊制成鄉	交縣府核辦
212	大足	鹽業公會 陸揮仙等	請擴大採煤添設運銷處補助基金	請財政部核辦
324	石碛	軍訓教官 楊德滋	改進社訓辦法	送期成會採擇
326	巫山	縣長 張豁然	請不變肉稅附加名目以維持教育經費	請省府採納
333	巴縣	王伯麒等	成渝鐵路征租不當請救濟	183 案併辦
334	峽區	區長 盧子英	請將司法稅收劃歸區署統轄	核區長應...
335	大竹	聯保主任 游文等	請以後續修工路分派他縣征工或攤派工食	擴大成縣改爲北碚市
336	江津	中學校長 唐磷儒	請增加經費	請省府核辦

第二類 控告事件

1	永川	控告第三區行政專員兼永川縣長沈鵬瀆職誤公貪贓枉法	由 視察人 蔡 辦 法
2	同上	控區長李慶倉吸煙剝削人民專橫貪污等情	查得所控多誤會擬將侵蝕公款一暨查得所控四點論有其事應請省府查辦
3	同上	控聯保主任董直儒吸煙聚賭窩娼需索等情	交縣府查辦
3	榮昌	控縣政府違法瀆職不辦感化隊	送司法行政部核辦
2	同上	控司法處久押不判	同上

10	同上	控禁烟室事務員王仲文大隊附劉澤先包庇私運烟土	查得所控確是實情應請省府嚴辦
10	同上	同上	併上
13	同上	控審判官劉在治貪賄枉法	查得所控各節均是實情應送司法行 政部撤查懲懲
14	榮昌	控女中校長趙懋雲用人不當放棄職守	交縣府注意督察
15	大足	控聯保主任李哲卿辦卸兵役違法勒征斂財	查得所控各節實多誤會應予免議
25	同上	李哲卿對上案辯誣	
16	同上	控聯保主任李哲卿勒派侵蝕	交縣府澈查
17	銅梁	控大足縣雍溪聯保主任蕭饒賓庇匪吞贓	交大足縣政府覆核
22	大足	控營業稅局長高忠權違法苛徵請國府明令查辦	連同13號21號兩案以下相同各案 併請財政部查辦並予糾正
23	同上	控士劣謝鍾英等吞沒路款並將馬路徵用民地酌給地價當免錢種	請省府派員查辦並將馬路用地 先予免種再行酌給地價
27	同上	控聯保主任劉仲君違法苛徵地畝捐	交縣府備公布用途及收支清單
36	同上	控自衛隊中隊長張中岳劣跡	交縣府澈查
37	永川	攻擊吳警佐卑鄙貪污	查無實據可免議
43	銅梁	控聯保主任陳倫違法苛擾	交縣府澈查
42	大足	控營業稅稽徵所長高忠權苛徵苛罰及職員張天豪等賒購烟膏欠 款不還	高忠權部份與22號案併辦餘請省政 府查明嚴辦
44	銅梁	控聯保主任謝鳳雛勒派路款捐款捐匿子彈	交縣府澈查

67	萬縣	控聯保主任雷達三強拉竹工充兵役	交縣府查明改善
69	同上	控聯保主任洪百先種種不法被控在案	交縣府澈查
74	梁山	控保長陳正明強拉伊子充兵	交縣府優待
75	同上	控保長藍吉三派款不公與鎮公所擅押平民	交縣府查明改善
76	同上	控聯保主任錢惠忠擅賣倉穀私售公槍吞沒公款	交縣府澈查
82	同上	控前任縣長吳金相黑殺伊夫	請司法行政部查核案情辦理
89	大竹	控保長馮忠智強拉伊子充兵	交縣府追還津貼五元並予優待
111	梁山	控區長高澤溥派款通匪包庇烟館	請省府澈查
116	涪陵	函告前任縣長李鳴鶴譚言匪患募債賬款不清忽視義教	請省府令縣組織債款清理委員會
124	忠縣	縣營業稅所長王藻華苛罰中飽	與25號案併辦
125	同上	控區長王能文張百仁違法貪污	交省府澈查
129	奉節	控萬縣常備隊第一分隊長甘毅肅第三分隊長謝林初逮捕良民貪贓枉法	交專員公署澈查
130	同上	同上	與上案併辦
131	雲陽	控聯保主任黃輔黎草菅人命	交縣府澈查
139	同上	控鹽場稅警隊擾民毆人	此二案併請財政部澈查懲戒
140	同上	控保廠隊譚長永張良清與稅警逞兇滋事擾亂秩序	並將現駐雲陽場之稅警調防

180	173	169	167	199	170	166	165	331	162	161	160	159	163	144	142
江津	大竹	同上	南川	同上	同上	同上	南川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彭水	奉節	同上
控公安局吊拷刑訊	控聯保主任朱仁端藉公欺壓擅挑倉穀	舉發縣長陳文藻違法斂財瀆職等十款	控區長張雋客貪污枉法以槍濟匪	馮時答辯附查款筆錄	馮時聲明與財委會摩擦原因	請澈究軍訓教官馮時偽造單據浮報賬目	控區署隊長繆光楠誣指通匪抄劫衣物	王篤聲明逮捕會紹陵理由	請解答王篤有無逮捕之權	控王篤違法逮捕	證明捏誣擅捕懇轉呈嚴懲	證明會紹陵無端受王篤陷害	請澈查嚴究鹽場主任王篤挾嫌誣陷違法逮捕	請澈究徵收局長黃廷鑑貪贓枉法	證明稅警滋擾情形
罰並無不合	交縣府核辦	查閱「調查結果」(附卷)公議處置辦法	請省府撤懲		查馮時貪污有據所言似難置信	請省府查辦	交縣府澈查		併上	併上	併上	併上案	請財政部告戒 經查明實情簽注意見	請省政府切實查辦	併上案

184	同上	控區長賈本椿瀆職殃民	請省府查辦
187	同上	控十豪陳學康私設紅燈區長與聯保主任郭漢章包庇紅燈	交縣府傳訊對質澈底嚴辦
189	同上	控自衛總隊副稅斂與兵役科長謝奇獲匪縱匪	稅斂部分併入下案謝奇部分免議
192	同上	告發自衛隊副稅斂養匪害民	查明屬實交縣府撤懲
190	同上	控土膏店經理王曰嘉行賄承稅私設紅燈鄭學康私開烟館	交縣府查辦
193	同上	控一三一後方醫院負責人縱使傷兵搗毀劫奪馬署	請軍政部勸院長送還衣物約束傷兵 (查明屬實)
194	江津	控兵役科長謝奇違法失職	查復所控係誤會免議
208	三峽 驗實區	控區長盧子英枉罰無辜	交三區專員查明糾正
209	同上	控區長盧子英恃勢侵佔借公營私	與上案併辦
303	璧山	控聯保主任孫華高包庇紅燈	交縣府密查
304	同上	控聯保主任孫華高強迫派款干涉訴訟	併上案
305	同上	控聯保主任孫華高吞沒私土得贖釋丁	併前案
306	同上	控城區保長周合清甲長黃桂廷強拉外縣人充兵	交縣府懲戒
311	鄰水	控前任征收局長車麟吞沒烟土	請省府澈查吞沒部分
312	同上	控徵收局股長張師漢偷稅舞弊	交縣府澈查
313	同上	控徵收局前任局長車麟虛捏加害	同上



315	鄰水	控隊附蘇程九聯保主任蘇雲芹縱匪殃民	交縣府查辦
317	同上	控隊附蘇程九吞款勒索祖謬匪類及賭事主吊打	併上交縣
318	同上	控合作指導員賀毅仗勢誣告軍法官楊秀夫違法受理民事	交縣府查辦
319	同上	控墊江禁煙派出所李牧之販運毒品私私販包售三等運私拒捕	請省府澈查
327	巫山	控聯保主任何瓊自稱鴉片已革銷充託名派款徵丁漁利聚賭賭匪等十款	交專員查辦
328	全上	控聯保主任盧厚澤徵丁徵資查未沒府待	交縣府傳訊
330	同上	控航務處違法拘押人民	經幹事調查航務處積弊甚多請交通

第三類 呈訴事件

原編 號數	縣名	提 出 者	案	由
11	永川	龍丹九	伊子因公受累法院信託裁判	
88	大竹	李昌漢	長子李安申爭持案	
91	全上	雷勤成等	區長敬請判刑刑請平反	
102	萬縣	萬安之	租佃涉訟法院執行不力	
112	大竹	廖傳德等	破產攤償債款不均	
123	忠縣	王承訓	佃租涉訟司法處擱案不辦	
132	雲陽	全以中	買賣涉訟延不執行	

137	奉節	曇花寺 釋演真	財產涉訟請求再審
314	鄰水	聶林氏	訴聶朝如甘裕如朋吞存款訴追失敗
329	巫山	周榮詩 鳳鳴	訴保管人侵蝕遺產

第四類 附件

原編 號數	縣名	提出者	內容
7	榮昌	陳仲謀	改善保甲組織黨政軍民座談會
18	大足	石工汪炳欽等	請免包工營業稅
21	大足	工會代表 匡棟材等	請免手工副業營業稅
26	全上	向雲仙等	痛陳保甲利弊建議改善辦法
30	全上	熊伯楚	平均田賦改善役政吏治禁煙
31	全上	羅集臣等	革除旅外大官勢壓縣長惡弊
32	全上	全上	請免小販營業稅
33	全上	全上	陳述改善兵役意見
47	合川	兵役科長 易霞	建議治療有病壯丁防止逃避兵役強制征收緩役金
49	全上	農會 何德新	改善役政先征富室子弟及公務員緩征農民
51	全上		改善保甲

容

114	108	106	105	103	99	98	97	94	84	80	72	71	65	64	60	
涪陵	大竹	梁山	大竹	全上	全上	萬縣	梁山	大竹	大竹	梁山	銅梁	永川	全上	萬縣	大足	
鄒省吾等	教育會 文傳隆等	鍾和霖等	朱憲全等	程伯錢等	小學校長 何朝俊	鍾平	縣政府討論 陳南浦	周云光	周道隆	縣委會 何仁則等	縣長 劉仁庵	各法團 黃策安等	唐德明	開縣公民 劉同准	民衆教育館	縣政府
擴充農村合作社基金	請發債券禁紅燈煙免欠糧改進工業採礦並辦工業貸款	請採購餘米推廣信用貸款公用地免糧發給債券救濟災民	請採運米穀分担工款改善役政	請減輕捐款	改善吏治暨頓稅收	改善役政與治匪	減輕人民負擔與治匪根本辦法	籌設銀行強迫戒煙	加緊禁煙禁毒肅清土匪開發資源	禁設流動煙民賣販所	恢復巴川奎業公司計劃	改善行政組織及役政禁政農貸	注意公務吸煙	經濟建設及改善役政與保甲	征集志願兵概況	

182	179	177	175	173	172	171	168	164	154	153	148	145	141	138	118
全上	江津	萬縣	三峽 實驗區	全上	綦江	綦江	南川	黔江	全上	酉陽	黔江	南川	雲陽	奉節	雲陽
警佐 楊九霄	王斌等	聯保主任 萬邦傑	熊明甫等	全上	區長 朱令儀	夏侯奠言	各法團 周璞等	寧選三等	許小如	財委會 陳蓮儀等	財委會 陳蓮儀等	商會 張凌雲等	商會 王伯楨	商會主席	職業學校 胡綱
建議鄉村警察征調制度方案	請恢復鎮鄉制	改良保甲役政統一籌款獎懲禁煙人員裁區署人員檢舉貪污	請劃區內司法收稅歸區署辦理	改善兵役辦法	肅清奸匪辦法	改進政治統制經濟嚴禁贖票	改善行政組織治安財政禁政役政建設	厲行禁煙裁區署健全保甲組織	建議劃酉秀黔彭為整理區	救濟酉陽經濟及財政辦法五項	區署及司法費改由省款開支保安處欠款速予撥還免驗老契免除公路糧額	改善使役辦法	減輕營業稅並制止違法苛征豁免出口貨物之內地捐稅改善烤酒報停辦法減輕屠宰稅	救濟商場懲辦貪污減賦開礦流通法幣	整理吏治辦法

6	5	原編 號數	縣名	提出者	報告	內	容				
榮昌	永川			劉家和	改善保甲制度計畫						
趙友蘭	女校校長				婦女工讀學校計畫						
325	321	316	307	302	301	207	203	201	198	185	185
石碛	墊江	鄭水	璧山	涪縣	廣安	彭水	三峽 實驗區	江津	巫山	全上	全上
各法團 譚棟安等	督察委員 宋大儒	區長 楊伯燠	聯保主任 鄭兆蘭	秘書 包奠華	杜希哲	聯中校長 吳懷	徐科	兵役監委會 江之森等	公民	全上	各法團 何策襄等
條陳治匪標本辦法八款	條陳禁毒辦法	開發三山富源	妥籌出征壯丁家庭生活	改善治安保甲禁煙	健全保甲機構	建議嚴懲貪污提高邊區文化沒收團槍，嚴禁煙賭	善兵役意見	登記戶口異動改善保甲地位對於官兵褒死卹生	減輕捐稅改善行政組織改進教育	治匪方案	改善稅捐司法社會生活，保障公務員政令公開

第五類 各種報告

東路組視察報告

川康建設視察團

174	152	151	149	136	119	115	70	66	61	59	58	54	38	29	24
全上	全上	西陽	秀山	奉節	雲陽		全上	全上	萬縣	大足	全上	合川	全上	全上	大足
陳以靜	馮英	駱鴻鈞	黃英傑	黃鉞	縣政府	張縱弛	教養院	方志修等	田豐年	劉以塘	禁煙督察處分 處合川事務所	營業稅局	匿名	王俊業等	營業稅所長 高忠權
合作金庫	縣長	審判官	合作金庫	管獄員	奉節鹽場產運銷各項情形	代牛犂耕器圖說	教養院籌備經過與現況	報告校長不解月餅捐	補訓處連長	第三區長	組織情形與工作概況	抄送免稅辦法	攻擊第一區區長油印傳單	魏香廷李昆等在會場所言不實	大足縣土產概況書
合作金庫概況	奉令出巡代電	司法處概況	合作金庫籌備經過	監獄現況報告					陳報征兵舞弊及逃兵難防情形	聲辯書					

191	江津	合作金庫	合作金庫業務概況
196	全上	李月江等	報告青縣長政績
206	銅梁	汪稅務分所 汪泰	各鄉礦產調查表
210	江津	縣政府	整頓警政報告
211	全上	全上	縣政府職員清冊
308	璧山	縣政府	辦理兵役概要
309	全上	全上	地方警備暫行辦法
310	全上	中學同學會	護校宣言
320	鄰水	縣政府	治安辦法大綱
322	墊江	劉道三等	剷除烟毒健全保甲開發經濟建議書印刷品
323	墊江	龍守賢等	致蔣委員長電稿
332	長壽	征收局長 趙明松	報告辦理契稅情形函

## 川東經濟建設視察報告

### 一、引言

本年三月中旬，奉部令參加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東路組，視察川東各縣經濟建設狀況。計自三月底出發

，五月中旬返渝，親歷永川、榮昌、大足、銅梁、合川、萬縣、雲陽、奉節、忠縣、豐都、涪陵、長壽等十二縣及北碚實驗區，途經各縣著名鄉鎮，亦有三十餘處，此外間接得經濟建設資料者，亦有十縣。故川東四區中三十三縣

治，得有經濟建設資料者，已有二十餘縣。茲就視察與調查所得，分區將各縣經濟建設狀況，用表格方式分列於下，並加說明。

## 二、第三區概況

第三行政區，包括巴縣、江北、永川、榮昌、大足、銅梁、合川、江津、綦江、璧山等十縣及北碚實驗區，專員公署設永川。全區面積佔二〇一九八平方公里，人口五百三十餘萬，爲川東最富饒之區。農產以米麥高粱豆類玉米甘薯油菜籽等爲大宗。礦產以煤爲大宗，石灰與鐵次之。

各縣主要物產以蠶絲，紙，桐油，菜油，高粱酒爲最多，以論工業，則除榮昌高橋鄉正在建造中之榮昌鐵廠，合川原有之絲廠布廠火柴廠，餘均爲手工業。每縣往往有其特殊之手工業尙稱發達，惟若與既往情形相較，則頗呈不景氣之現象。爲欲明瞭各項經濟建設情況，不得不調查統計數字與視察實施情形。統計數字之正確度，最成問題，本報告中關於此點，已盡最大努力，由各方參考材料與調查結果，彙合而成。茲將本區之農產礦產與各縣之主要物產及手工業分別述之。

甲、農產 本報告關於川東二十五縣之二十七年度農產統計，係由本部中央農業實驗所沈憲耀先生供給，當屬準確。第三區之主要農產爲稱小麥，大麥，玉米，大豆，甘薯，花生，蠶豆，菜籽，高粱十種。川東四區二十五縣中，第三區九縣之農產產量，（參看第一表及第二十九表

）大都均佔三分之一，惟大麥與甘薯佔四分之一，大豆佔五分之一，玉米僅佔十分之一。第三區專員公署曾將全區（十縣及北碚實驗區）六種主要農作物於二十六年加以統計，此項數字，列入第二表，與第一表統計數字換算後相較，頗有出入，稻類相差兩倍以上，麥類相差八倍，高粱相差三倍，甘薯則以專員公署之統計不全不能相比，僅豆類與玉米則數字相仿。桐籽無統計，棉花則以各縣統計數字不全，故未列入。此外煙葉與蕎麥之產量頗多，甘蔗則較少。

乙、礦產 第三區之礦產，以煤與石灰爲最多，鐵與瓷土次之，硫磺與鹽又次之。（參閱第三表）三區煤田，位於嘉陵江與沱江下游，可分成瀝鼻峽，溫塘峽，觀音峽，龍王洞，永川西山，東山，新店子，黃瓜山，花果山等九煤田，有煤廠一百〇六家之多。從地質論，大都係侏羅紀香深煤系與三疊紀嘉陵石灰岩，惟華榮山一帶係二疊紀樂平煤系，嘉陵江兩旁煤田，儲量在四百兆公噸以上，永川榮昌附近煤田，儲量在一百五十兆噸左右。全區每年產量，據二十六年度專員公署之統計，在一百萬噸之譜，抗戰以來，產量增加，約在一百五十萬噸至二百萬噸。據第三表，大足銅梁與北碚附近之石灰，每年產三十萬挑，約合二萬噸。全區產量，當數倍之。銅梁永川榮昌大足等縣產鐵，均係菱鐵礦，據分析結果，合鐵成份在百分之三十五以上。綦江產赤鐵礦，合鐵成份爲百分之五十以上，儲量甚豐，據稱在十兆噸以上。第三區現在每年產鐵量僅十五



萬噸，若積極開發，特別長碁江鐵礦，應可增至數十萬噸。礦爲華英山之特產，應增加產量。本區鑛場，僅大足縣有之，年產花鹽四千担，每担售價九元二角，其氯化鈉之含量，據分析結果僅爲百分之八十九，尙應設法提插。

丙、物產 第三區永川榮昌大足銅梁合川五縣之物產及手工業製品之統計，詳第四表至第八表。植物油中之桐油與菜油，各縣均產，而以合川爲最多。蓋合川嘉陵江滄江渠河三河流會萃之點，北自南充武勝，西自遂寧潼南，東自渠縣廣安以及合川鄰近各鄉鎮之植物油，均須由合川出口，故合川實爲植物油之運輸樞紐。合川本縣產桐油不過一萬餘担，而由此出口者，每年總在十萬担以上，菜籽油六千担，與花生油六千担。除植物油外，合川之特產爲火柴蠶絲冰糖與錫箔四種。合川火柴廠現有民濟合裕光明新明板昇五家，資本共計八萬餘元，每月現產一千五百餘箱（每箱計七千二百小盒）戰前每月僅產一千箱，故產量現已增加不少，所製種類有安全，硫磺及響火三種，硫磺類銷川北最多。合川綠廠有十二家，計泰和鎮四家，銅溪鎮四家，大河壩三家及西門外裕華永絲廠一家，惟近因取締黃繭纜絲，現停業者有數家。紙爲銅梁大足永川之特產，每年價值一百六十萬元，均以土法製造，其中火紙（迷信紙）與草紙佔半數以上。銅梁板橋鎮之瓷土，產量特豐，現銷榮昌，原有之巴川瓷廠，前以營業失敗而停業，現正在設法恢復。榮昌產之夏布，每年產三十萬疋，價值一百五十萬元，有六百家作坊，爲家庭副業。安富鎮（卽燒酒

坊）之燒酒與陶器，亦頗有名。大足縣中鯊鎮手工業之發達，可謂全區各鄉鎮之冠。據作者調查，幾乎無家不操手工業，其中分雨傘，竹器，梳篦，篾蓆紡紗棕繩藍錠等業，而大都由婦孺爲之，實堪爲增加後方生產方法所效法。（第一表至第八表附後）

### 三、第八區概況

第八行政區包括涪陵鄂都南川酉陽秀山黔江彭水石柱八縣，專員公署設酉陽。作者此次視察所至，僅爲涪陵鄂都兩縣。查兩縣往年爲種植鴉片區域，年產一萬數千担，價值千萬元，去年起開始禁種。因其爲種烟區域，農民素賴以圖利，故不事生產，糧食農產均感缺乏，值此青黃不接之時農村破產，盜匪猖獗，城市中之繁華，亦屬空虛。涪陵以商業發達，爲重慶萬縣間之交易市場，故較鄂都爲佳。酉秀黔彭四縣，俗稱邊區，治安既成問題，交通亦不方便故有農產礦產而無法運出，工業則更不必論矣。查烏江爲由涪陵酉秀黔彭與貴州省之要道，惟灘多水急，舟行危險異常現由導淮委員會派員組織烏江工程局於涪陵，主持開濬工程，實爲急要之圖。茲將本區之農產礦產與其他物產，分別述之。

甲、農產 本區各縣（除石柱外）二十七年度之主要農產統計表，詳第九表，以稻爲最多，甘薯玉米次之，大小麥又次之。由第九表與第二十九表。可知本區農產量，在川東二十五縣中之地位。大豆與玉米之產量，佔川東總

產量二分之一以上，稻，麥，甘薯，與菜籽佔三分之一，高粱佔四分之一，花生與蠶豆僅佔七分之一。此外各縣均產煙葉，彭水秀山尤多，七縣每年計產十一萬担，棉花鄂都涪陵西陽較多，每年計產一萬五千担。今年禁種鴉片以後，農產量當可逐年增加，農村經濟，亦漸可繁榮也。

乙、礦產 (第十表至第十四表) 本區礦產，向無正確估計數字，惟酉秀黔彭礦產之豐，自無待言，尤以赤鐵礦與菱鐵礦為多。南川煤之儲量最多，即以萬盛一場而論，已在三十三兆公噸之數，尚有陳家場等區。故黃汲清氏，主張用南川之煤煉綦江之鐵，鋼鐵廠應設在南川萬盛場田附近。南川現時產煤量，每年不過五萬噸。酉陽秀山，除產煤外，尚產硃砂，由硃砂而製水銀，秀山一縣，年產七千公斤，每公斤價僅四元。此外兩縣均產硫磺與錒礦，如秀山之縱溪溝，與酉陽之馬家廠(成分在75%以上)所產，均有開採價值。酉陽縣大河鄉萬蒲溪之硫磺與高爐洞之鐵，現均停採，急待復工。涪陵永順鎮高崖及灰沙場一帶(離涪陵約二百華里)產有赤鐵礦，最近重慶大學周開基教授等前去勘察，殊覺有國營之價值。鄂都縣安仁鄉梁碌墩及太和鄉鐵礦，甲於全縣，昔有鐵廠三處，十直鎮鹽井溝修齡井產鹽水與石油，早已停工，應謀復工。據王靜友先生言，鄂都忠縣間方斗山之煤礦，儲量五千萬噸，曾於二十二年建設委員會派史技正維新前去勘察，北川鐵路公司丹麥國人守而慈氏與浙江平陽王強氏均先後前去測量，均認為有開採之價值。王靜友周鴻謨兩氏擬定開採計劃

，需款六十萬元，每日可產煤二百噸。茲將上海化驗室之化驗結果，摘錄於下：

	第一號	第四號	第五號	第八號
水 份	0.3	0.3	0.8	0.3
揮 發 物	20.9	19.6	24.9	19.0
固 定 炭	56.0	67.7	61.0	67.3
灰 份	22.8	12.4	13.3	13.4
硫	11.7	6.39	2.12	5.47
每磅發熱量 (R. T. U.)	12,100	13,800	13,550	13,600

丙、物產 (第十表至第十四表) 本區烏江流域，產植物油甚多，尤以桐油為最，茶油柏油松油次之。生漆桐子產量亦豐，故油漆工業，應在本區提倡。涪陵素以產榨菜馳名川東，年產六萬担，價值百萬元，現供軍用食品。有火柴廠三家，年產六千箱。鄂都亦年產榨菜二萬担，價值三十萬元。尤以高家鎮所產為有名，稱三江榨菜。鄂都上游十五里朱家嘴設有大同造紙廠，資本二萬元，以廢紙為原料，利用水力打漿，產勾邊與新聞紙兩種，係最近開工，正在試製中。朱家嘴水力，據估計可發生八百匹馬力，似應派專家調查，如係確實，當可設水力發電廠。

(附第九表至第十四表)

## 四、第九區概。

第九行政區包括萬縣，忠縣，開縣，雲陽，奉節，巫山，巫溪，城口八縣專員公署設萬縣。作者經歷調查者爲萬縣忠縣雲陽奉節四縣，其餘四縣由東路組織辦事前去，而城口以盜匪猖獗，迄未能去。綜觀八縣中，除萬縣爲通商大埠，位於宜昌與重慶之間，銜接川鄂交通商路，四川出口貨均賴由此輸出，最爲重要。巫山巫溪城口三縣，接近鄰省，治安不良，農村破產。其餘四縣，頗稱繁榮，蓋農產富豐，礦產亦多，尤以雲陽奉節忠縣爲景氣。茲將各縣農產礦產及物產分別述之。

甲、農產 本區萬縣雲陽奉節忠縣四縣之農產統計，詳第十五表。其主要農作物爲稻麥與甘薯。再參閱第二十九表，可知本區四縣農產在川東二十五縣中之地位，以甘薯最多，佔川東二十五縣總產量三分之一，小麥花生蠶豆油菜，均佔六分之一，高粱與玉米僅佔八分之一，大豆九分之一，稻與大麥，不過十分之一。此外四縣均產棉花與煙草。棉花年產一萬六千五百餘担，其中以奉節所產最多，達一萬餘担。煙草年產八萬二千担，以萬縣雲陽忠縣三縣各產二萬五千。四縣之中，以奉節所產食糧爲少，不足自給尚須仰給他縣，故有地瘠民貧之稱。忠縣產米特豐，當地人謂一年之糧，可供五年之用。雲陽萬縣農產均頗豐富。巫山巫溪城口等縣，非特農產缺乏，且以盜匪猖獗之故，常患饑荒，近年災情慘重。

乙、礦產 本區礦產特豐，惜泰半尙未開發，去年經四川地質調查所派專家前赴各縣調查，益明本區煤鐵情況

，茲將該所調查所得，摘要成煤鐵統計如第十六表。由第十六表，可知萬縣雲陽奉節開縣巫山均產煤鐵，而以煤之儲量尤多，煤礦之中，奉節巫山及雲陽之涪陵鎮均產無煙煤（俗稱白煤），其餘均爲高硫煙煤與中硫煙煤，質地均佳，總計五縣產煤量，計每日可產煙煤八百四十五噸，無煙煤五十噸。就儲量而論，煙煤有七千零八十八萬噸，無煙煤有一千〇七十餘萬噸。至於鐵礦，雲陽奉節開縣巫山均產之，大部係菱鐵礦。惟奉節之山脚壩與巫山之抱龍河產赤鐵礦，雲陽除產菱鐵礦外，亦產褐鐵礦。產量儲量，尙無正確統計數字。雲陽所產鐵礦，據四川地質調查所之報告中，並未提及，而係作者此次調查時採集而得各種樣品。總之，第九區礦產極豐，無待諱言，積極開發，實爲當今急務。雲陽奉節均產土鐵頗多，雲陽年產二千四百噸，惟均以土法高爐爲之，用木柴爲燃料，俗稱「木化鐵」，急應改用焦炭煉鐵，俾可節省木材，而同時利用煤產。

丙、物產 各縣物產及特產，詳第十七表至第二十一表。萬縣爲通商大埠，川省出口貨由萬下運者甚多故在第十八表中載明萬縣主要出口貨物之統計。桐油各縣均產之，可謂主要物產，其餘爲烟葉牛羊皮豕柴生漆楮子青麻等山貨，均由萬縣出口。忠縣並產紙繭繩與茶叶，茶叶酷似浙江之龍井，宜推廣種植。雲陽奉節忠縣均產鹽，際此抗

戰時期，均在增加產量，以供湘鄂各省之需。雲陽年產四十萬担，奉節五萬餘担，忠縣一萬三千餘担，其中以雲陽之雲安鹽場為最大各鹽場之調查詳第二十二表，第三區大足鹽場亦一併附入表中。

(附第十五表至第二十二表)

## 五、第十區概況

第十行政區，包括大竹梁山長壽渠縣廣安隣水墊江七縣，專員公署設大竹。其中最繁榮之縣為長壽，因地濱江，離重慶不過二百餘里，交通既便，商務亦盛。大竹梁山廣安為產紙之區，尤以黃表紙為馳名，惜乎黃表紙係供遠信用，現時銷路日減，大有一落千丈之勢。渠縣隣水墊江三縣，以交通不便，土產運輸均較困難。惟各縣農產均豐，礦產則少。茲分別略述如下。

甲、農產 本區農產除隣水墊江無確實統計，其餘五縣所產，均詳第二十三表中。主要農作物以稻與大小麥為最多。由第二十九表與第二十三表，可明本區五縣農產，在川東二十五縣中所佔之數量，計佔三分之一者，為花生大麥高粱蠶豆，佔四分之一者為小麥與菜籽，佔五分之一者為稻與玉米，佔六分之一者為大豆，而甘薯僅佔七分之一。此外各縣均產煙葉，共計年產三十萬担，而渠縣一處能產二十餘萬担，為川東各縣中產煙草最多之縣。

乙、礦產 本區礦產不多，亦無鹽井。梁山長壽等縣產煤尚多，土鐵則頗少。長壽西山產硫磺，年可千担，廣

安亦年產千担，稍則分佈各鄉鎮，年產萬餘担。

丙、物產 本縣五縣物產詳產第二十四表至二十八表。最多者為紙與植物油。大竹梁山黃表紙廣安產貢州紙，每年價值一百二十餘萬。植物油中以桐油為最多，菜油次之以桐油論，五縣年產三萬五千六百担，價值七十三萬餘元。大竹梁山等縣之竹器及竹簾，馳名全川，為手工業製品。渠縣大竹梁山均產烟葉，以渠縣為最多。此外渠縣年產萎黃一萬担，昔日供黃表紙染色，現可改供紡織品染料之用。長壽縣附近瀑布極多，資源委員會前在龍溪河籌設水力發電廠，預計可發電二萬瓩，資本需千萬元。現暫定緩辦，先擬利用桃花溪一帶水力，發電一千二百瓩，資本數十萬元，現水壩已建築完成，發電機器亦正在運川途中，預計各項工程，年內可望完成。現在桃花溪第一瀑布處（俗稱二洞），有商人自營水電廠，資本三萬元供給長壽電燈之用，每盞每月包價一元二角。他日長壽之龍溪河水力發電廠完成後，則長壽附近大可建立工廠，使成小工業區。

(第二十三表至第二十八表附後)

## 六、視察後之意見

綜觀上述川東四區二十餘縣之經濟建設概況，可謂農產富庶，可以自給，而因交通阻梗，仍有不能調整有無，致秀山巫溪城口等縣，仍患飢荒現象；礦產豐富，而奉平尚未開發，最近各地質礦冶研究機關，已在詳細視察實況

今後工作，即在實地開發；至於工業，則除各縣發電廠與絲廠麵粉廠外，都係停滯於手工業狀態之下。即煉鐵亦係土法，用木柴以代焦煤，效率成本與產量，均相差至鉅。一般建設事業，可謂什九尚未舉辦，有舉辦者，亦僅開始經營，而尙待資本之接濟，技術之指導，與夫貿易之調整，始可達鞏固之基礎。茲將管見所及，對於各項經濟建設事業，擇其舉犖大者，扼要臚列如下：

甲、農產之調整 第二十九表載川東二十五縣十二種主要農作物之總產量，可知稻麥產量最多，棉花產量最少。川東各縣自禁種鴉片禁絕以後，糧食之生產，自可益加增多，而棉花爲織布之原料，川東每年四萬擔之產量，雖自給遠甚。急宜推廣種植。而次要之農產物如煙葉蕎麥，則宜略加減少。四川土地之肥沃，山地之善於利用，爲各省冠，桐籽菜籽產量尤多，此項植物油籽，再應推廣，蓋桐油可以出口，菜油可供民食，此外荳麻油可供飛機潤滑油外，蘇子油可爲製造雨衣的上等油料，均應同時提倡。作者在夔大足縣至山鰲鎮沿途，見區署對於提倡植桐與荳麻子，至爲努力，銅梁與北碚均有植桐墾殖公司之組織，正在試種。即以種竹而論，向爲農村副業，以供製紙之原料，際此紙慌時期，尤應更加廣植，譬如雲陽縣湯溪兩旁，樹木稀少，均因昔日用木柴熬鹽之故，今既改用煤炭，則兩旁應廣種竹林，以供造紙，而無須再仰給於他縣矣。

乙、合作事業之推廣 合作事業，對於農村經濟，至關重要，現在各縣已設有合作指導室與合作金庫，在缺乏

銀行諸縣，實爲惟一金融機構。茲將川東各縣合作組織統計，列入第三十表。忠縣大足萬縣涪陵合川等縣之合作事業及合作金庫，辦理得法，殊得社會信仰。有指導室而無金庫之縣則合作事業極難推動，凡指導室與金庫不能切實合作者，辦理亦難收效。今幸全國合作事業管理局業已成立，對於各項合作事業之推進與改善，必可更加注意。農業倉庫之建造，對於前方軍糧，後方民食，關係至大，第三行政區對於此舉頗爲注意，各縣均已次第興辦，已有倉庫四百餘所，可儲積穀八萬五千餘石。今年農本局派員在銅梁安居鎮，即辦二萬擔儲蓄之倉庫蓋安居以產米著名，關灘鄉即有水碾八個，每日可碾穀二十四百石之多。其餘如大足之東關與忠縣西陽秀山等縣產米至多，均應設法多設倉庫。

#### （附第二十九表及三十表）

丙、桐油之增產 桐油爲我國目前最重要之出口貨，既可換取外匯，自應增加產量。川東二十五縣之桐油產量，據此項調查所得數字，與中國植物油料廠重慶分廠劉仿夏氏供給之數量之平均數，（第三十一表）約爲每年五十三萬擔，以每擔價值三十元計，則總值一千五百九十萬元之鉅。若能將舊有榨油坊，不論停業開工，均加緊榨油，同時對於榨油技術加以改進，對於雜質水份，加以減少，俾可合符出口標準，則川東桐油產量增至每年七十萬擔，亦非難事。至於桐油之利用，尤須加以注意，蓋非特爲製紙所必需，且可以之製肥皂。

## (附第三十一表)

丁、手工紙之改良 川東產竹，竹爲造紙之良好原料，故手工紙業特別發達，年產價值達三百萬元左右。惜乎黃表紙與火紙，均係迷信紙，應改此爲書寫紙與土報紙。我國報紙戰前仰給日本，戰後則由加拿大運來，價格飛漲十倍，來源常感恐慌，故土報紙之製造，極應提倡。銅梁山寧縣，現均競製土報紙，惟品質尙差，印刷模糊，再須改良。中央工業試驗所在銅梁於今春舉辦造紙訓練班，收效頗宏，並即在銅梁湯峽口設實驗紙廠，日產三十令報紙。此項工廠，可供他縣效法仿行，訓練班應再在大竹梁山大足等縣舉辦。

戊、改良土鐵與增加產量 川東諸縣產土鐵較多者，爲雲陽、奉節、大足、北江、合川、榮昌、銅梁、綦江等處。在大規模鋼鐵廠未經建立以前，土鐵對於一般工業，至關重要，考各地製鐵均沿用法，雲陽奉節等縣，尙採用木柴以代焦煤，俗稱木化鐵，奉節數家鐵廠，竟以木柴缺少而停業。急應改用焦煤化鐵，以節省木材而利甲煤炭。江北龍王洞冶鐵公司，雖用高爐，而中煤煉焦，用焦化鐵。榮昌高橋鄉鐵廠，規模較大，每日可產鐵五噸，係用改良土法高爐，亦用焦化鐵法。存雲陽奉節等縣，亦應模仿此法，而設立規模較大之冶鐵廠。

己、鹽產之應增加 川東鹽產不豐，大都仰給於自貢兩井。抗戰以後，昔日供過於求之現象一變而爲求過於供之狀態，加以淮鹽來源斷絕，湘鄂兩省，亦須由川鹽供給。

。以是川東雲陽奉節忠縣(涪井塗井)大足五鹽場，亦漸趨重要。雖增加產量，而尙有供不應求之勢，以致鹽價高漲，涪陵鄆都等縣榨菜業以鹽慌而不能增產。欲求得鹽量增產之辦法，則一方面應添設鹽場，將停產之井，繼續汲水熬鹽，一方面應將現有鹽場，設法增加產量。譬如鄆都縣十直鄉之修齡井，萬縣之長灘井與鹽井溝，雲陽之泥溪鎮吳家營一帶之九個鹽井，均應設法復業。此次調查五鹽場中，用木柴爲燃料者，祇有忠縣涪井一處，對於成本與產量，至有影響，似應於附近開發煤礦，以供製鹽之燃料。

庚、一般手工業之提倡 手工業之提倡，對於農村經濟與後方生產，關係至大永川璧山一帶酒坊停業者頗多，而酒精之需要日甚，以其可代汽油之故。似應利用停業之酒坊，作爲酒精廠製造甘酒原料，經蒸溜後，即成酒精。土法製瓷與玻璃，現值贛瓷不易馳入內地與玻璃來源斷絕之時，自可加緊製造，並設法改善成品。此外如藍靛之製造，在永川大足忠縣，本係手工業自製，後以外貨輸入而停製，此時又可謀復業，並須應用科學方法，加以改良。凡此種種，不勝枚舉，均應提倡而加以改良。

辛、水力發電與水利問題 川東可以將水力發電之處，除長壽外尙多。據萬縣水電廠董舒培先生言，萬縣上游瀘渡水力頗大，可以建造數千瓦之水電廠。此外如銅梁城外四十里高坑瀑布，鄆都上游十五里朱家嘴瀑布均終年不斷，北碚歇馬場高坑岩瀑布，均堪利用以發電。至於各縣水利問題，對於商務與交通，尤關重要。大凡各縣河道，

淤塞已久，急待疏濬。如榮昌之瀨水河，長二百餘里，有灘二十個，打平後可直通瀘州，銅梁小安溪長三百餘里，打通後可達合川。烏江、西秀、彭等縣達涪陵、貴州省之惟一河道，此項水利工程，已在着手進行中。以上八端，僅其荦荦較著者，如能次第興辦，努力推進，則對於川東建設，必可得無限之收穫，對於抗戰建國，亦可有不

少裨益也。  
（誌謝）本報告倉粹草成，對於國民參政會川康視察團東路組同仁，各縣政府第三科，合作指導室及合作金庫等均表感謝。同時對於中央農業實驗所沈憲耀先生及劉德先先生得稅務處合川分處劉興漢先生，中國植物油料廠劉瑚先生關於統計材料之供給，尤須感謝。  
二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 第一表至第三十一表  
第一表二十七年四川省第三區九縣農作物產量表(單位千斤)

縣名	1, 稻	2, 小麥	3, 大麥	4, 玉米	5, 大豆	6, 甘薯	7, 花生	8, 蠶豆	9, 油菜	10, 高粱
巴縣	127,192	35,637	10,703	10,898	6,516	44,284	1,383	2,147	11,982	6,143
江北	260,308	39,069	12,989	20,882	3,497	39,174	5,080	28,309	15,633	7,976
永川	169,697	25,280	10,960	1,151	4,326	14,755	397	10,290	5,452	8,746
榮昌	90,108	1,370	806	936	1,391	24,800	378	2,045	422	13,795
銅梁	189,344	17,027	23,287	1,481	—	4,837	—	29,717	4,681	—
大足	157,650	28,094	16,946	1,674	4,536	40,320	6,840	7,269	7,063	8,640
合川	106,424	69,302	24,464	16,426	9,718	4,919	1,390	8,344	8,933	998
江津	64,021	25,618	16,159	2,573	5,306	42,906	1,549	31,572	8,084	4,727
綦江	39,535	4,433	2,779	3,904	1,194	23,862	354	1,523	1,992	2,775
總計	1,204,279	245,830	119,093	68,925	36,484	236,857	17,371	121,216	64,242	53,800

第二表四川省第三區各縣農產統計表(26年度專員公署統計)

縣別	種類	稻 (市石)	麥類 (市石)	高粱 (市石)	豆類 (市石)	玉米 (市石)	甘薯 (市石)	備考
巴	縣	8,500,000	320,000	160,000	200,000	—	—	—
江	北	2,276,580	205,000	30,000	209,500	781,000	350	
永	川	2,981,496	172,024	120,532	47,536	64,350	924	
榮	昌	650,780	75,175	121,783	43,780	—	990	
大	足	184,660	230,000	30,000	30,000	—	158	
銅	梁	1,080,000	344,400	120,000	17,000	—	1,006	
合	川	5,600,000	98,000	124,600	58,000	29,269	1,501	
江	津	4,000,000	795,508	900,000	785,890	—	—	
綦	江	950,400	28,776	1,320	5,386	—	—	
璧	山	677,986	126,858	63,561	13,038	18,678	380	
北	碕	51,000	3,000	300	2,550	18,000	—	
總	計	26,942,902	2,448,801	1,662,096	1,412,580	911,297	5,303	



第三表四川省第三區各縣物產統計表(26年度專員公署統計及此次調查)

縣別	礦產	煤	鐵	石灰	硫磺	瓷土	鹽
巴	煤	3,000噸	—				
江	北	167,830噸	1,000噸				
永	川	86,600噸	100噸				
榮	昌	14,300噸	1,800噸				
大	足	6,000噸	1,600噸	2,000挑			4,000担
銅	梁	24,000噸	1,000噸	3,000挑		1,250噸	
合	川	200,000噸	120,000噸		12,000担		
江	津	65,000噸	—				
碁	江	10,000噸	20,000				
璧	山	150噸	10				
北	碕	434,000噸	—	300,000挑			
總	計	1,010,880噸	145,510噸	305,000挑	12,000担	1,250噸	4,000担

第四表 永川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備 考)
燒 酒	79,000担		\$16(担)	\$1,264,000	
桐 油 菜 油	18,000担		\$25(担)	\$450,000	(22,500榨)
白 紙	18,336担	93	\$10(担)	\$183,360	勾 邊 紙
火 紙	28,260	99	\$2,5 担)	\$63,600	
藍 靛	240担		\$25(担)	\$6,000	
冬 筍	570担		\$10(担)	\$5,700	

第五表 榮昌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備 考)
夏 布	300,000疋	600	\$5(尺)	1,500,000	家 庭 副 業
燒 酒	28,800担	100	\$16(担)	461,000	
摺 扇	3,000担	500	\$00(担)	300,000	手 工 業 (每担約一千把)
陶 瓷	2,500担	25	\$20(担)	50,000	每 件 二 角

第六表 銅梁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備 考)
白 紙	28,500挑	156		\$ 427,000	
草 紙	233,000捆	315		465,000	
紙 壳	12,600捆	19		100,000	
蠶 絲	1,000担		\$ 400 担	400,000	
土 碗	40,000挑		\$ 6 挑	240,000	(每挑約大小一百二十件)
棕 繩	2,000,000根		\$ 0,10 根	200,000	
桐 油 菜 油	5,000担		\$ 30 担	150,000	安 居 產 量
竹 蓆	22,000張		\$ 2 張	44,000	安 居 產
茶	12,000斤		\$ 0,2 斤	2,400	巴 嶽 山 產

第七表 大足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單 價)	(總 值)	(備 考)
紙	\$ 127,600挑	4 挑	\$ 510,400	
大 布	\$ 5,000挑	90 挑	450,000	
菜 油	\$ 12,000担	25 担	300,000	

藍	靛	5,000挑	12,5挑	62,500	
桐	油	2,000担	20担	40,000	
雨	傘	200,000把	0,2把	40,000	手工業
竹	器	2,500挑	3挑	7,500	手工業
篾	蓆	28,000張	0,2張	5,600	手工業

第八表合川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備 考)
火 柴	18,000箱	5 家	\$ 130 箱	\$ 2,000,000	
蠶 絲	1,750担		400 担	700,000	
菜 油	13,750担	200餘家	30 担	413,000	
桐 油	10,500担	200	29 担	305,000	
棉 織	45,300疋	107		310,100	
絲 織	4,000疋	90		99,700	
冰 糖	37,600担	36	8 担	300,800	
錫 箔	5,000箱	9	13 箱	65,000	
桃 片	289,000封	7	0,16 封	46,200	
草 蓆	2,600張	57	1,15 張	3,000	

第九表二十七年四川省第八區七縣農作物產量表(單位千斤)

縣名	產物	1, 二 梗 稻	2, 小 麥	3, 大 麥	4, 玉 米	5, 大 豆	6, 甘 薯	7, 花 生	8, 蠶 豆	9, 油 菜 籽	10, 高 粱
涪陵		132,410	36,369	17,150	91,148	24,914	116,490	113	13,000	10,357	7,047
酆都		159,411	23,082	1,854	48,179	3,213	115,043	1,211	7,173	2,675	7,721
南川		94,104	17,605	15,359	20,796	2,638	17,729	590	4,796	9,571	3,436
酉陽		298,939	93,240	52,820	113,994	32,330	30,139	—	2,547	17,934	3,309
秀山		422,334	26,734	8,746	38,445	22,044	22,242	—	2,110	2,926	1,099
黔江		46,763	14,539	8,770	8,012	2,270	12,755	1,577	3,762	3,655	3,368
彭水		142,988	25,826	19,845	29,508	8,122	43,692	2,572	13,754	7,437	14,480
總計		1,296,949	237,395	124,544	350,082	95,531	358,090	6,063	47,142	54,555	40,460

第十表涪陵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千 元) 價	備 考
榨 菜	60,000担	160	16 担	960	計十二萬罈
桐 油	34,000担		25 担	850	
火 柴	6,000箱	3	100 箱	600	八一三, 利濟, 懋業,
生 漆	4,000担		90 担	360	由酉秀黔彭來

梛	子	4,000担		\$ 20 担	80
青	藤	3,000担		22 担	66
羊	皮	600担		90 担	54
松	脂	300担			

第十一表 鄧都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千 元) 價	備 考
桐	油	20,000担	150	\$ 26,8 担	536	
菜	油	200担	80	33 担	6.6	
榨	菜	20,000担	50	16 担	320	
梛	子	2,000担		16 担	32	
豕	鬃	100担		200 担	20	
羊	皮	500担		40 担	20	
牛	皮	200担		90 担	18	
漆	蜡	200担		27 担	5.4	
生	漆	50担		90 担	4.5	
燒	酒	200担	18	13 担	2.6	

竹	蓆	1,000張	\$ 3 張	3
青	蓆	2,400担	22 担	52,8 產羊肚溪

第十二表南川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備	考
	煤		50,000噸			
	鐵		2,000噸			
硫	磺		1,200噸			
桐	油		3,000担			
松	油		2,400担			
楸	子		5,000担			
牛	皮		300担			
羊	皮		200担			
豕	鬃		200担			

第十三表秀山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備	考
桐	油		50,000担			
	煤		2,000担			
石	灰		2,200噸			
水	銀		7,000公斤			
生	漆		500担			

第十四表黔江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年	產	量)	(備	考)
桐	油		20,000擔			
茶	油		100擔			
生	漆		300擔			
楸	子		150擔			
茶	葉		6,000斤			

第十五表二十七年四川省第九區四縣農作物產量表(單位千斤)

縣名	產物	1, 秈類稻	2, 小麥	3, 大麥	4, 玉米	5, 大豆	6, 甘薯	7, 花生	8, 蠶荳	9, 油菜籽	10, 高粱
萬縣		125,383	4,051	3,325	22,366	4,981	30,641	4,480	39,269	20,480	8,747
雲陽		77,634	39,210	17,960	5,373	8,178	89,856	2,933	12,454	9,489	6,643
奉節		2,065	37,657	20,587	34,271	2,258	112,175	—	10,251	2,296	119
忠縣		127,907	22,661	3,775	19,019	6,033	66,146	1,486	2,285	2,810	8,901
總計		332,989	133,577	45,647	81,029	21,450	298,818	8,899	64,259	35,075	24,410

第十六表四川省第九區各縣煤鐵統計表

(根據四川地質調查所地質叢刊第一號萬縣巫山間長江南北岸礦產誌)

(礦產名)	(產地)	(離城方向里數)	(分佈區域)	(厚度, cm.)	(產量, 噸日)	(儲量, 千噸)	(種類)
甲、煤	萬縣大興廠	東北, 50公里	北部屬雲陽南屬萬縣	20—30	20	838	bh
	雲陽魚泉	北, 80公里	長6公里, 寬3公里	30—40	300	15,600	bh
	洞村	西北, 9公里	長5公里, 寬1公里	20—25	200	1,447	ab
	留沅沱	西北, 40公里	南至留沅沱北至高陽	20	20	1,723	ah
	固陵鎮	東, 60公里	鎮南30里金子坪茶店子一帶		100	1,170	bh
	七曜山	—	背斜層西北翼, 長40公里	10—30	—	2,250	—
	火山背斜層	—	背斜層兩翼	甚薄	—	3,150	—
	火山坪背斜層	—	東南翼及西北翼	10	—	6,300	—



	奉節 龍灘沱	西北, 10公里	—	30—40	31	1,425	al
	吐祥壩	西南, 50公里	—	10—20	—	14,000	bm
	雙土地	西北, 20公里	—	10	—	1,900	—
	安坪大灣	西, 30公里	—	10—20	—	400	bm
	開平頭岩蓮花落 温塘井一帶	北, 60公里 東北, 35公里	長 5 公里, 寬 3 公里 東 西 3 公 里	30—50 30—35	200 20—30	22,732 1,026	ab,bh bm
	巫山 橋頭溪	西北, 70 公里	—	30—40	10—20	2,554	al
	大溪岩口	大溪南10 公里	—	20—30	—	5,000	al
乙、鐵	雲陽 沙沱鎮 雙河口 班竹 石埠子 官家仙龍靜坡 江口石馬 高陽鄉 楊家溝	此次調查時採集					褐 褐 菱 菱 菱
	奉節 坳山脚壩	南, 170公里	馬驛口之礦蓋子	5—40	—	—	赤
	大字鄉 礦坡	西南, 140公里	—	5—15	—	—	菱
	新安鎮 太白岩	西南, 100公里	小字三鄉崖灣	10—30	—	—	菱
	大字鄉 鐵廠	西南, 150公里	—	5—20	—	—	菱
	開縣 燈草壩三角寨	北, 30公里	—	—	—	40—120	菱
	巫山 橋頭溝	西北, 70公里	橋頭溪南 4 公里	—	3	13,965	菱
	抱龍河 二墩子	東北, 50公里	二墩子東南礦溝及陶 家溝中梁子	20—30	—	—	赤

第十七表萬縣物產調查表(合作室調查)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油 擔	60,000擔		\$ 25元擔	\$ 1,500	
甘 蔗	360,000擔		\$ 4 擔	1,440	
煤	50,000噸		\$ 17 噸	850	
煙 叶	2,500担		\$ 18 担	450	
蠶 絲	75,000斤		\$ 3,7 斤	576	
橘 子	40,000籃		\$ 1,5 籃	60	每籃300斤
棉 花	1,000担		\$ 74 担	74	
牛 皮	5,000張				
羊 皮	3,000張				
豕 毛	3,000担				

第十八表萬主出口貨之統計(民26年平漢路經濟調查組)

產 品	出口數量 (公担)	出口價值(千元)	備 考
桐 油	151,400	\$5,737	
黃 表 紙	48,300	1,095	

豕	鬃	1,600	513	
梛	子	11,800	421	
生	漆	2,500	400	
黃	牛 皮	5,000	395	
羊	皮	2,100	352	
水	牛 皮	1,800	74	
藥	種	1,700	73	黃連, 半夏, 巴豆 小茴 四種
青	麻	1,200	41	

附註 1 公担 = 2 市担

第十九表 忠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桐 油	20,000担		\$26,2 元担	\$52,4	
菜 油	600担		\$32,8 担	19,7	
鹽	13,000担	滄 兩 塗 場	\$13,2 担	171,6	
燒 酒	9,900担	30	\$16 担	158,4	
烟 叶	3,500担		\$16 担	56	

牽	繩				50	
紙		55,000捆	180	黃麻\$0,5 捆 白麻\$1 捆	41,3	
茶	葉	200担	園戶	\$60 担	12	
鹽	錠	240担	\$201	\$20 担	8	
煤		120噸		\$17 噸	2,04	

第二十表雲陽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鹽	400,000担	雲 安 場	\$ 10元担	\$4,000	
桐 油	60,000担		\$ 24 担	1,440	
菜 油	1,000担		\$ 30 担	30	
鐵	2,400噸		\$110 担	264	
蔗 糖	6,000担		\$ 13 担	78	
黃 連	200担		\$360 担	72	
豕 鬃	200担		\$280 担	56	

煤		2600噸		\$ 14 噸	36,4
柏	油	500担		\$ 70 担	354
牛	皮	800担		\$ 40 担	32
牛	皮	1,000担		\$ 30 担	30
生	漆	300担		\$ 70 担	21
楮	子	200担		\$ 10 担	20
青	麻	190担		\$ 42 担	798

第二十一表奉節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鹽	50,000担	磧 壩	\$11 担	\$550	
桐 油	25,000担	140	\$20 担	\$500	
白 煤			\$34 担		
鐵		10	\$ 5 担		再廣生魏則安 等鐵廠
猪 鬃	200担		\$300 担	\$60	

第二十二表雲陽奉節忠縣大足鹽場調查表

		雲 陽	奉 節	忠 縣	大 足
1.	場 名	雲 安 場	磧 壩 場	滄井場 塗井場	第一區鹽場
2.	製 鹽 種 類	鹽 花	花 鹽 巴 鹽	花 鹽 花 鹽	花 鹽
3.	灶 數 已 未 拽 拽	4 5 眼 3 8 7	3 眼	1 6 眼	1 3 眼
4.	灶 井 已 未 煎 煎	8 8 戶 8 4 4	5 0 戶	1 5 戶	5 戶
5.	鍋 口 大 中 小	6 0 6 口 2 4 4 4 4 3 1 8	2 4 6 口	1 6 口 1 1 — 5	4 口 (平鍋)1 9 (毛鍋)2 5
6.	燃 料	煤 炭	煤 炭	木 柴 煤 炭	煤 炭
7.	每 日 數 鹽	1,467包 (每包二110斤)	100担	30担	10,5担
8.	每 年 產 鹽	400,000	55,248担	1,163担7,000担	3,100担
9.	工 人 總 數	8135人	1,700	.	
10.	每 担 市 價	\$10	\$11	\$105	\$9,2

第二十三表二十七年四川省第十區五縣農作物產量表

縣名	產物	1. 秈粳稻	2. 小麥	3. 大麥	4. 玉米	5. 大豆	6. 甘薯	7. 花生	8. 蠶豆	9. 油菜籽	10. 高粱
大竹		160,518	13,302	18,013	31,781	7,406	18,481	4,179	12,855	6,294	3,937
梁山		168,745	69,125	34,044	21,962	14,174	50,824	2,273	20,493	7,323	14,346
渠縣		145,909	21,580	24,780	5,679	4,591	16,007	9,573	29,711	17,977	6,225
廣安		106,143	8,316	7,666	3,706	3,018	68,856		12,767	2,901	2,491
長壽		193,892	69,690	57,719	58,686	4,542		808	42,140	12,802	33,704
總計		775,207	182,013	142,222	121,814	33,731	154,168	16,833	117,966	42,397	60,203

第二十四表大竹物縣調查表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煙 叶	14,100担		\$15 (担)	\$211,5	
桐 油	6,000担		20 (担)	120	
黃 表 紙	120,000箱		1 (箱)	120	每 箱 24 盒 每 盒 90 張
子	100担		20 (担)	2	

第二十五表梁山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值, 千元)	(備 考)
黃 表 紙	700,000箱	280	\$1 (箱)	\$700	每 箱 24 盒 每 盒 90 張
白紙及報報		34	報紙\$10(千張)		
烟 叶	39,900担		\$15 (担)	598,5	
桐 油	10,000担		\$20 (担)	200	
羊 皮	900担				
煤	30,000噸				
石 灰	10,000噸				
棉 花	1,560担				
竹 簾	5,000方尺				
竹 器	3,000件				

第二十六表渠縣物產調查表 (劉興漢先生)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值, 千元)	(備 考)
蔗 糖	500,000担		\$ 9 (担)	\$ 4,500	
藥 材	18,000担		15 (担)	270	
苧 麻	7,500担		20 (担)	150	



土	紗	1,000担	} 106家	130 (担)	130	手工業
煙	叶	8,000担		15 (担)	120	
桐	油	7,500担		14 (担)	105	
桑	油	3,000担		24 (担)	72	
羊	皮	10,000張		5 (張)	50	
牛	皮	80担		50 (担)	4	
橘	柑	14,000担		3 (担)	42	
姜	黃	10,000担		4 (担)	40	

第二十七表廣安物產調查表 (劉興漢先生)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紙	10,000挑	(每挑 40 刀 每刀 96 張)	\$ 42 (挑)	\$420	貢川紙	
土	紗	1,000担	130 (担)	130	手工業	
米	油	4,500担	} 140家	28 (担)	126	20兩 秤
桐	油	2,100担		18 (担)	37,8	20兩 秤
白	豕 鬃	50担	400 (担)	20		
黑	豕 鬃	30担	140 (担)	4,2		

硫	磺	1,000担		18 (担)	18	
羊	皮	3,000張		5 (張)	15	
牛	皮	150張		黃 30 (張) 水 10 (張)	3,5	內 黃牛皮 100張 水牛皮 50張
楮	子	100担		10 (担)	1	

第二十八表長壽縣物產調查表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作 坊 數)	(單 價)	(總 值, 千 元)	(備 考)
桐 油	10,000担		\$ 27 (担)	270	本縣實產三千担餘 由墊江隣水運來
米	20,000担		10 (担)	200	
煤	40,000噸				
鐵	200噸				
硝	10,000担	各 鄉 鎮			
磺	1,000担				西山現停採

## 第二十九表二十七年川東二十五縣農產總量表

(中央農業實驗所沈憲耀先生供給材料)

產 品	全 年 產 量			
	單 位	千 斤	單 位	市 担
秈 粳 稻		3,609,424		42,150,000
小 麥		798,817		9,540,000
大 麥		431,500		5,155,000
玉 米		621,350		7,420,000
大 豆		187,196		2,238,000
甘 薯		1,047,933		12,500,000
花 生		49,166		587,000
蠶 絲		350,583		4,190,000
菜 籽		106,269		2,345,000
高 粱		178,873		2,135,000
菸 草	(米每斤)	1,159,461		710,000
棉 花		3,462		41,400

1 斤 = 1,193632 市斤

第三十表 川東各縣合作組織統計表

縣 名	信 社	產 社	鎮 消 費 社 城 區 聯 社	總 社 數	社 員 總 數	股 金 數	貸 款 額	備 考
永 川	179	—	6	185	6,640	\$ 14,124	\$127,361	
巴 縣	101	—	—	101	3,597	6,858	36,499	
江 津	58	—	—	58	2,308	4,634	45,417	
綦 江	92	—	—	92	5,012	10,092	71,094	
榮 昌	93	2	—	95	4,226	14,940	156,002	
大 足	100	—	1	101	6,728	17,547	64,184	
璧 山	17	—	—	17	452	904	300	
江 北	51	—	—	51	1,729	3,470	23,266	
合 川	195	1	—	196	8,066	17,785	121,755	
銅 梁	59	—	1	60	2,959	6,843	24,723	
北 碚	63	—	—	63	1,667	3,448	26,155	
長 壽	111	—	1	112	6,689	14,588	69,860	
萬 縣	242	13	—	268	12,177	43,644	222,333	
雲 陽	77	4(桐油)	—	81	—	—	88,136	信社中國銀行辦 產社農民銀行辦

第三十一表 川東各縣桐油量表

	縣名	全年量 (千担)			備考
		中、國植物 油產量估計	乙、此次調查	丙、平均數	
1,	巴縣(木洞)	50		50	
2,	江北	3		3	
3,	合川	60	100	80	各縣出口油在內
4,	永川		12	12	
5,	銅梁		3,75	3,75	
6,	大足		2	2	
7,	江津	11		11	
8,	涪陵	50	34	42	
9,	酆都		20	20	
10,	南川		3	3	
11,	秀山		50	50	
12,	黔江		20	20	
13,	萬縣	60	60	60	
14,	忠縣	25	20	22,5	

15,	開	縣	17		17
16,	雲	陽	55	60	57,5
17,	奉	節	25	25	25
18,	巫	山	7		7
19,	巫	溪	8		8
20,	城	口	5		5
21,	大	竹			6
22,	梁	山			10
23,	渠	縣			7,5
24,	廣	安			2,1
25,	長	壽	3		6,5

合 計 530,85 千担

(廿五縣桐油全年產量——530,850 担)

#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南路組視察報告細目

## 第一章 總述

### 第二章 下川南視察總意見

▲視察事項——視察方法——調整行政組織意見

(一)各區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二)各區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三)各區縣禁烟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四)各區縣兵役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五)各縣財政民生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 第三章 甯屬視察總意見

▲氣候溫和土地肥沃物產豐富——人民優秀而馴良——民生特別痛苦——不援手將絕種

▲開發生產有三個先決問題——其一鴉片必須澈底禁絕——(1)設統一禁政機關——(2)宣佈存

土集中處置法——(3)責令法團正紳監督宣傳——其二治夷必須完成計劃——(1)切戒中途變

更計劃——(2)厚給靖邊司令部餉項——(3)鄰省協助——其三交通必須打開出路——(1)公

路——(2)鐵路——(3)水路——(4)駁運

▲整頓地方行政組織——財政——教育

▲開發生產本身有三大問題——其一重工業等國營外應廣吸私人資本厚培社會經濟——其二須組

織一調查設計督導機關——其三由中樞總持由行轅及省府聯合組織

專篇——對於甯屬禁烟現況及其意見

禁烟現行辦法——禁烟實際無效——禁烟無效之原因——種烟之現況——收烟之現況——烟毒之烈——禁烟意見

專篇二 對於甯屬夷務現況及其意見

▲漢夷相安時期——夷人積怨原因——漢官失職夷人乘機報復——漢人被欺凌原因——漢人受蹂躪慘痛實況及日益減少之由來——夷人械彈增加來源——文武官吏虐民事略——甯屬善後應先注意人事調整——處置來歸黑夷應注意之事——處置征匪黑夷應注意之事

▲新設之區局其行政系統應有規定——應多方引導使夷人與社會發生聯繫——治夷之經濟方面應注重各項——治夷在教育方面應注重各項——收復夷區應注意事項

專篇三 對於甯屬交通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陸路路線分述——至昆明綫——至成都綫——至樂山敘府綫——至永寧木理鹽邊綫  
水道幹綫——安寧河之通航——金沙江之通航——大渡河之通航

▲現在交通工具——馱運狀況

▲正在着手之築西公路——急宜修築之西昆公路——修築鐵道意見——改善馱運之切要

▲整理金沙江意見——整理安甯河意見

專篇四 對於甯屬政治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甲)行政組織——甯屬行政組織——過去行政之凌亂——現在縣政府之組織——各縣漢夷戶數口數——地方政府對夷民之不負責——司法不健全——區區保人選不當——改善意見應特訂行政制度——省設駐甯機關——縣組織應擴大——必要地方增設區署——健全聯保保甲人選——充實自衛力量——經費必須寬籌——司法應澈底改革——法令須適於當地環境——慎選行政人員——結論

(乙)財政——甯屬省款收支機構——省稅一覽表——各項省費支出——田賦之過去情形——田賦新舊稅率比較——改訂稅率——糧額不確實——糧額虛濫之原因——各縣縣收入一斑——各縣縣支出一斑

▲應速舉辦土地陳報以清糧賦——確定田地面積單位——營業稅之特殊情形——縣稅名目一斑



—應統一征收—省稅應廢除包商制

(丙)教育——中等教育——中學數量雖多均欠充實——學齡兒童之百分比——幼稚教育未普遍

——邊民教育之動態——各縣教育經費狀況——教育經費應獨立——小學教師待遇應增加——

——師資缺乏應速培養——圖書館之需要——專科學校之需要

專篇五 對於甯屬經濟現況及其開發意見

▲農村狀況：(一)糧食生產(二)特產及農村副產(三)農民生活狀況(四)高利貸之盛行(五)佃租與田價

▲工商狀況：(一)就工業言(二)就商業言(三)出入口數字之比較

▲金融狀況：(一)金融狀況與銀行業(二)幣制混亂

▲一般生活狀況：(一)物價高漲(二)工價微薄

▲開發農業意見：蔗糖——棉織——蠟虫——蠶絲——桐油——森林——畜牧

▲復興農村意見：(一)注重生產合作(二)推廣糧食儲押倉庫

▲推進工商意見：採鑛冶金之前提——工商之進展有待於金融業之助力——工業技術應改良——

商業應與國際市場直接溝通——開發甯屬應由中央設一指導設計機關——移民墾殖招商投資應

有精詳辦法規定



# 第二篇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南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總述

本組指定視察範圍，在四川省，爲

第五區 樂山，犍爲，峨眉，峨邊，馬邊，雷波，屏山；

第六區 宜賓，南溪，江安，慶符，高縣，珙縣，興文，長寧，筠連；

第七區 瀘縣，富順，隆昌，合江，敘永，納谿，古蔭，古宋。

其在西康省，爲  
甯屬 西昌，會理，越嶲，冕寧，鹽源，鹽邊，寧南，昭覺。

本組以二十八年三月十八日，偕西路組，西康組由重慶同時出發赴成都。本組路線分前後爲兩段：

### 第一段：

三月二十四日由成都出發，至樂山。二十九日五通橋。三十日犍爲。四月三日宜賓。七日南溪。八日江安。九日瀘縣。十二日隆昌。十四日自流井。十七日富順。二十日返成都。

### 第二段：

五月三日由成都出發，過雅安。六日過漢源。十一日過大渡河，入越嶲境。十四日越嶲。十九日

西昌。三十一日會理。六月十日返西昌。二十三日歸抵瀘沽（一部分五月二十六日由西昌出發。二十九日鹽源。三十一日白鹽井。六月六日荊異。十七日冕寧。二十日瀘沽。至此全組會合）。二十五日越嶲。二十八日過大渡河。七月一日過雅安。三日返成都。七月二十日返重慶。

本組分子爲參政員黃炎培，冷通，林虎，至王參政員志幸因事留瀘沽，未及參加。團長李參政員璜，則始終參加本組視察。各機關派遺協助視察者，爲內政部參事梁棟，財政部秘書羅厚安，經濟部技監胡博淵，教育部專員李書田，交通部科長吳百炎，督察工程師蕭慶雲，成都行轅參議黃煜林。

茲因前後兩段所視察之事項，與其狀況，迥乎不同，故析爲兩部分報告，而先述其共同者如次。四川省五，六，七區，舊名下川南；西康省西昌等八縣，今稱甯屬；故各以名其篇。

所謂前後共同者爲何？天產之美富，一也。民生之痛苦，一也。政治之未能就軌，一也。而民衆愛國心之熱烈表現，則尤爲普遍之現象。民衆之言曰：爲了國家，爲了抗戰，任何犧牲，皆所甘心。祇是飽文武官吏之私囊，則不願。商人之言曰：統制有利於國家，任何損失，皆所樂受。祇是抑小商利大商，則不甘。其中表現尤顯明者，則

爲青年。各地青年之自動結合同志赴前方投効者，不知凡幾，同人遵

議長之囑，所至慰問出征軍人家屬，雖以親子之恩，夫妻之愛，一經曉以國家大義，無不心肯首肯，化憂思爲奮激。當在宜賓縣南廣鎮視察時，訪悉學生張耀先，尙彬彬，舒光明三人，志願從軍，出發三月。赴其家慰問，見其母，問：爾子投軍，你倒沒有阻止一答：他要去打日本小鬼，我怎好阻止他呢！賢哉尙母，可謂知大義矣。更從其家屬索閱收到之家書，大都忠勇奮發，但知有國，不知有身。在會理縣屬小河鎮，見李永安，張鎰兩家書，其一，參與台兒莊之役。李張，皆未畢業小學生耳。書中，積月餉以奉其親，拚生命以獻於國，至情至性，可云忠孝兩全。讀之真使人感動至於泣下。在腹地邊疆而猶有此，我中華民國人民，如此忠誠純潔，苟爲官吏者，人人激發天良，獻身爲國，而國不復興者，吾不信也。（李張兩家書附件總第一第二號）。

本組同人，計自重慶往返，凡二百二十五日。自成都往返，前後併計路程，凡六千五百五十三里。每至一地，必有座談會，演講會。計座談四十二次。演講三十一次。獻勞出征軍人家屬二十二家。

附（甲）下川南視察總意見及其附表附件

（乙）留屬視察總意見及各專籍附件

（丙）張鎰家書鈔本（總附第一號）

（丁）李永安家書鈔本（總附第二號）

（戊）本組視察日程報告表

（己）下川南九縣視察表除合江五紙外餘每縣七紙

（原文存卷未付印）

（庚）雷屬五縣視察表每縣七紙（原文存卷未付印）

（辛）下川南六縣預算書除樂山兩分外餘每縣一分

（壬）留屬四縣預算書每縣一分原文存卷未付印

（癸）卷宗七帙下川南意見書及呈訴文一帙雷屬意見

見書及呈訴文一帙（細目一册附）（原文存卷未付印）

川康建設視察團南路組

組長 黃炎培

冷通

林虎

## 第二章 下川南視察總意見

下川南第五六七三區，位於岷江下游，長江上游，夙稱富庶，五通及自貢兩鹽區在焉。本組同人，自成都出發，沿岷江順流而下，由樂山，而五通橋，而犍爲，而宜賓，復沿長江順流而下，由宜賓，而南溪，而江安，而瀘縣。乃循公路，北抵與成渝路相交點之隆昌，折而自貢市，至富順，返於成都。所至爲縣八，鹽區二。（內市一）其鄰縣，或派員前往視察，或約集官吏或士紳，面加訪詢。不及徧履各縣，則迫於期限之故也。自三月二十四日往，至四月二十日返，全程合計凡三千四百九十三里。

視察事項。本團出發之前，公同擬定者，爲吏治，兵

役，治安，民生，經濟建設，及其他慰問事項。特殊問題，及經實際考查。輕重取舍之間，不無出入。爰依事實，重爲分類。一、行政組織，二、治安，三、烟禁，四、兵役，五、財政民生，而以其他事項附焉。

視察方法。每至一地，先集地方官吏，次集士紳，各開座談會。設爲種種問題，如行政組織，財政，賦稅，租賃，治安，烟禁，兵役，工役，教育，文化，宗教，司法，交通，金融，工商業，地方特產，風俗，救濟事業，等等。分別徵求答復，與其對於上開各項之改善主張。必要時索閱文件，同時分發算製表式，令之填報，藉此知地方一般狀況之動態與靜態。然猶未能深及隱微也，則更分訪地方領袖，公正紳耆，留心社會之學校教師，思想成熟之青年學子，同時抽暇下鄉，巡視問咨，并派員博采民間輿論，而其人賢否才否，其事之虛虛實實，大致瞭然矣。關於人事部分。考察所得，分別告知其上級機關，備作考績之依據，不具述。茲請分別報告視察結果，並提出改進意見如次。

行政效能之高低，視乎其人，尤視乎其法。視察所及，雖見問題種種。就階層言，督察專員，縣府掾屬，區署，聯保，保，及甲，各成問題。就事項言，則機關之存廢，分科之繁簡，員額之多寡，經費之增減，及其人選，又各成問題。與其對每一地點，研究如何處理。不如提出若干原則，爲研究任何問題之標準。同人又以爲今之官吏，廉能者少，貪污不稱職者多，論政者殆有同感。其所以養

成，蓋有故焉。不從根本上改革，令人嘆廉吏可爲，而不可爲。惟有因循敷衍，轉保其祿位而有餘。苟不恤同流合污，則近水樓臺，青雲且可以直上。政象黑暗至此，欲望賢能之在位，行政效率之增加，其可得乎。古云「大臣法，小臣廉」一切望政府，從高級起，整飭官方，一面從行政組織上，加以澈底的調整，同人對於調整行政組織之原則，列舉主張如下。

(一)畫一設官，是行政上之大病。某區必要，乃設。非必要，不設。既設者廢。行政督察專員之應否設置，宜視各該區情形而定。惟調查所及之川省第五，六，七區，有設置之必要。縣之掾屬，其多寡應以事務實際需要爲準，縣以下區，聯保區中，是否需要如此之多，階級如此之密，則大成問題矣。

(二)官不設則已，既設必予以相當數量之經費，經費不足，毋寧不設。如官非設不可，則經費非籌不可。

縣以下區，聯保保甲，有官而無經費，或雖有而不足者，應否一律存在，大宜研究。四川全省，收入六千五百五十三萬餘元。用於縣以下地方者，究有多少。省縣稅劃分以後，所留爲縣稅者，究有多少，賦稅正供以外，取之於民尚多，有有名者，有無名者，有明徵者，有暗取者，而實際上用之於民者，究有多少。是皆急宜切實研究，而予以調整者。

(三)官必得人，不得其人，有官不如無官。得人有道，教育，考試，訓練，官規之修訂，一切工作科學化

使中材以下，皆得循軌以行，則得人易易矣。

(四)得人而官之，必予以相當職權，馳驟之而束縛之，適成矛盾。其環境特殊者？尤宜放寬其權限。總之權限之大小，應一以其環境之需要為準。各縣縣長，多以權輕責重爲苦。視察所及，認爲事實，確是如此。例如因上級機關缺乏調整之故，縣政府一，而得令行縣政府者多至數十。有人製爲圖表，一婦而數十其姑，一的面衆矢咸集，閱之深爲駭汗。所謂特殊環境者；例如邊區遼廓，或匪患猖獗，此皆宜特予以便利行事之權。

(五)事權宜專一，非萬不得已，不宜多設機關，反減行政效率。各縣機關，多至數十。考其性質，大抵駢枝。既因重疊而耗公帑，復因紛歧而誤公事，視察所及，以此爲言者不少，亟宜切實改革。

以上五項，同人認爲必要之原則。推其紊亂之源頭，尙在高級。應從中樞起，將機關之駢枝重疊者，一律實行調整。抗戰以來，唱調整者屢矣，急宜實行。至就地方言，則縣以下機構之亟需改革，已成一致之輿論，循是不變，實無從謀其成績，各方之抨擊現制者，亦已多矣。作各區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第一。

下川南一帶，爲川省精華所萃。視察所至，樂山境內，卽有零匪。犍爲，宜賓，沿江一帶，爲土匪出沒之區。途經泥溪一宿，隔江大山。匪巢隱隱可指。宜賓縣治，竟與南岸高山匪區，劃江而守。南溪，江安，瀘縣凡兩縣毗連處，卽係匪窟。第六第七兩行政區，與滇省毗連處，卽

係匪窟。自瀘縣赴隆昌，行前兩日，李市場卽遭洗劫，隆昌劉縣長到任僅七日間，與匪開仗兩次。由自流井返於成都，先一日龍泉驛站，客車被劫，傷及乘客，隆昌，龍泉，皆成淪喪道之大站也。自同人行後，江安省參議員黃沐衡述，兩月來，匪勢較前更熾，殺人索款，公然行之，而無人過問。慶符王縣長述，六月間，兩江口聯保主任，抗匪重傷致命，保長陣亡。錦天繡地之川南，竟成匪世界，爾縣之聞必有匪，兩省之間必有匪，山林叢雜必有匪。然考其實際，所謂匪者，每股人數槍數，不過數十，苟成百數，卽爲大股，然官吏已不勝手忙脚亂之煩，民間更不勝水深火熱之苦，令人不能不問及駐軍何在？駐軍何爲？

所至問地方官吏。士紳，以匪患重困，與治匪意見，聽其答復：(一)地方自衛力不足。從前民間有槍不少，經官提取，久假不還，等於沒收。今既無力續購，且恐又被沒收，不願續購，則自衛實力之亟須恢復也。(二)保甲組織太不健全。欲清匪源，必須整頓保甲，清查戶口，實行聯坐，則基層機構之必須整理也。(三)敗兵游勇，流落爲匪，幼而失教，長而失學，饑寒所驅，挺而走險，則人民教養之宜切實籌畫也。(四)縣長無調遣團隊之權，壯丁自衛尤感孤單，卽或緝獲匪徒，而爲司法程序所拘，無權置之重典，匪本感不畏死，不死更何足畏，則地方官吏贍權之宜量予變通也。(五)各縣屬地，有插入他縣者。如興文屬之洛賓，上羅，老堡寨插入珙縣。箐林堡插入長甯。江安屬之紅橋沙磧插入興文。凡插花地帶，清匪至爲不易，

(據興文李縣長言)則各縣壤地之宜改正也。以上皆爲地方官民之所主張。至向官紳問及駐在地方部隊，大都答稱，彼輩方與匪合夥，私運私販煙土，勾結之不暇，如何肯剿。且彼輩運煙時，脫卸軍服而爲匪，運畢復穿軍服而爲兵。兵也，匪也，一而二，二而一也，即在平時，忙於爲長官辦雜差，亦無暇爲平民保護身家性命。而民間所感苦痛，則不僅在匪徒劫掠，而更在派隊下鄉時無藝之誅求。故軍風紀之整理，實爲肅清匪類，保衛治安大本大原之所在。作各區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第二。

軍隊與土匪之結合，媒介物爲何？厥惟鴉片。視察所至，尙未見私種煙苗，惟聞雷、馬、屏、峨夷區一帶，不少私種。所以構成有教之者，有庇之者，有購取而運銷之者，關鍵不在夷人也。接近夷區，而毗連滇省地方，皆爲私運私販之淵藪。彼輩私運私販，多恃武裝，決非專署及縣府之力所能緝獲。民二十七年十月，瀘縣專員公署職員，因揭發私運，立遭暗殺，可謂無法無天矣。私運之見，既無法制止。則所謂禁售禁吸，本屬空談。而尤感滑稽者，一面高唱嚴禁私售私吸，一面嚴比徵收土膏店牌照稅，歇業必須覓人頂替，照費且須預繳一月，此不啻風勸土膏店以推廣售煙，且逼迫土膏店，使不得不推廣售煙，而私設之紅燈遍地矣。欲收稅，則不必唱煙禁，欲禁煙，則不能顧稅收。所至成爲官民一致之論調。而握有地方上最大勢力者，一爲駐在地方部隊，一爲匪，二者互相勾結，憑販私以擴大其武力，憑武力以擴大其販私。用循環方式，

因緣爲奸，國法掃地。此事不從根本上澈底廓清，豈惟影響煙禁，一切政治無從說起。同人主張中央宜特派負有全國清煙及威名者爲禁煙大員，或竟恢復總鹽部，所有禁煙，禁運，禁售，禁吸，統歸專責，一面從事根本廓清，一面切實登記烟民，凡四十歲以下限半年戒絕，以上限一年戒絕，逾期不戒，或既戒復吸，依法嚴辦。勞動者免費登記。存土除供未禁絕之烟民吸食外，餘則公開焚燬淨盡。務使原定六年期滿，野無一株烟苗，市無一滴烟膏，國無一個烟民，纔算走上復興軌道。作各區縣禁煙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第三。

各地熱心愛國之青年，自動從軍者不在少數。但各縣辦理兵役，成績實未良好。事前宣傳多欠切實，或且並未宣傳。僑待雖有定章，而手續頗苛，施行弛緩，歷經直訪出征軍人家屬，問及僑待款數，十九皆未領得，地方有財力，有權力者，竟抽籤所不及，即或抽及，無非雇人頂替，或綁拉弱者充數，抽籤其名，綁雇其實，所至竟成普遍現象。軍費規定應發給丁，每名給口食一角五分，此款大都未發，任發亦不夠。入營以後，待遇尤苛，竟有日僅二粥，衣不蔽體，飢寒以死者。以上或得自實地訪詢，或得自正紳密告，亦有由地方當局直陳實況者，於是賦性強悍知識缺乏者，在匪徒煽惑之下，遁入綠林矣。同人以爲整頓保甲，清查戶口，誠爲治本。在目前急須改革者：一、嚴責各縣用簡易手續。妥速實給優待款。二、驗收壯丁，須由該管區派員到各縣執行，免使多人跋涉耗時耗費

。三、赴驗口食費，須按其所需實發。四、切實改善新兵待遇，一週四點，實惠及民，然後發動學生下鄉宣傳，民始信從。至於油錢，推選，招募三者。似宜由中央察酌地方實況，慎重考慮，決定施行。作各區縣兵役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四。

視察所至，調閱各縣預算，發見問題種種。地方稅收，不敷。展地方事業，各縣尤多。以省侵縣權為苦，一也。二十八年預算年度已過四個月，而預算迄未由省核定發到，二也。預算編制不確實，致執行大感困難，三也。地方財政，艱窘已臻極度，賦稅無可加，公產實無可賣，不得不剝肉補瘡，類如移民訓費以辦軍訓，四也。或因縣預算收不抵支，乃從收入項下，裁增若干，但求紙片上過得去，到施行時仍蹈空。例如鹽稅契稅，強加十萬元，實際上萬難收足，五也。或求形式上之美觀，每一項目，必開列若干，不論其需要與否，致預算陷人不經濟狀態，例如瀘縣救濟費，縣府認為並不需要，亦列專款，六也。而尤為苦痛者，上級常書令在預算內外，籌劃支費用，嘗鈔傳青神縣財務委員會呈縣政府文件，（財附第一號）雖屬旁證，却是一般實情，呈文內開：該縣二十八年全年總預備費，僅四千七百七十二元，而截止二月底止，奉令支撥者，達一萬二千三百零九元。僅兩個月間，已超出預算至八千五百三十六元之鉅。而閱其單開之項，如動員委員會經費二百六十元，防空支會經費六百元，防護團經費六百元，出征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經費六百元，兵役監察委員

會經費六百二十四元，在鄉軍人會經費四百八十元，類此者不勝枚舉。有許多機關，可以一動員委員會概括之，而分設若干會。有會必有費，出征軍人家屬優待費，每家所得幾何。而機關費已等於數十家百家所得之總額。在鄉軍人一縣會有幾人，此會辦多少事，而亦佔經費之一筆，是直將老百姓血汗金錢，蚊蚋咕嚙以淨盡耳。而預算之不敷，猶其小焉者也。此而不加改革，縣財政真無從說起，至於機關之調整，已見前同人所舉行政組織調整原則第五項。

川省各縣田賦，夙稱紛亂，每地一畝租若干担。每租若干担，或地若干畝，納糧一兩。每糧一兩，所謂一征，合銀若干。本年度正稅，及各項附稅合幾征，共幾征，即每糧一兩，合共征正附稅銀若干，即每畝每一征銀若干，本年每畝總共征銀若干，同人開列上製諸問題，視察所至，舉以問縣長，不辭答，則問財務主管者，又不能答，則問地方紳耆，輾轉訪求推算之結果，乃知就同人所至各縣，每田約五六十畝，合納糧一兩，每畝每征銀，自二角三分七厘（江安）至三角八分二厘，（樂山）今年正附稅，合計自五〇一，（江安）至五〇九，（宜賓）即每畝總共負擔，江安一元一角九分七厘。宜賓，一元五角一分二厘。隆昌，一元七角七分三厘。南溪，一元八角三分二厘。而樂山則為一元九角八分九厘。此雖僅見一斑，倘能仿此以徧詢川省所屬各縣，則其所付，必大有價值。（本組自製各縣田稅及每畝稅率表財附第二號）

所至各地人民生計之苦，殊出意外，去年並未歉收，



然以泥土野菜充飢，亦且視爲常事。普通債息，爲百分之十五至四十。而典押當息，均須三分以上，有高至五分之一者。小學教師月薪十元左右，多至十五元。合作社貸款，每縣自十萬元左右，至三十萬元。都能如期收還，而人民莫大之痛苦，則爲匪患，痛苦之極，轉不自覺其痛苦者，厥爲雅片。

鹽爲下川南名產之一，鹽價，犍，樂兩場，上等鹽，場商售與運商每斤六分五厘。運商售與銷商，一角一分八厘。富榮場場商售出，自二分七厘至三分七厘不等。運商售出爲一角一分，至銷商售出，高低無定，爲統制所未及，場商則到處嗟貧訴苦，犍樂兩場本地公垣售價，爲一角六分。富榮場爲九分四厘。據地方人士言，較三年前竟增至百分之三十。

鹽、煤、礦工，皆極艱苦之勞動者，而以煤工爲尤甚，其本身被雇或賣於工頭，衣服無有，食品尤劣，稍不如意，鞭撻隨之，因終日在礦中生活，故不需衣服，亦惟不給衣服，故雖欲逃而不得，聞有脫逃立予打死，地方紳士爲同人言如此，直牛馬之不如矣。

#### 作各縣財政民生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第五

以川南鎮繡江山，而匪患之熾如此，烟禍之烈如此，財政之窮蹙如此，行政組織之不完不整如此，形成民生如彼之痛苦。民爲邦本，苟無民，何有國。值此抗戰建國，雙管齊下之際，爲建國計，固宜注重民生，卽爲抗戰計，有財出財，有力出力，亦須其生活上，身體上減少一份壓

迫，才能增多一分貢獻，故同人認爲今後施政方針，爲起死回生之計，從三民主義上，特重民生主義，舉其事項，則水利整理，一也。農事改進，二也。農村貸款，三也。生計教育，四也。日常生活所需物價之調節，（尤其是由政府統制下如鹽）五也。工價之調節，六也。類此甚多，姑不備舉。卽退一步單論財政，如因農田收穫之較豐，而田賦由現時收額八〇，進而爲九〇，乃至十足，其他稅收稱是。司農所獲，不已多乎。下川南自川滇東路，敘昆鐵路，通車以後，將構成兩大交通中心，略同長江中部之武漢，苟匪患烟禁兩大問題，皆獲相當解決，行政組織爲有意義之改革，財政爲有秩序之整理，教育爲有目的之發展，更因民生政策之有效，社會經濟日趨發展，工商百業，蒸蒸日上，以交通上的中心地位，進而構成經濟中心。抗戰勝利，建國成功，皆將有賴於是矣。

#### 附第一各區縣行政組織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兩紙

#### 第二各區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兩紙

#### 第三各區縣烟禁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一紙

#### 第四各區縣兵役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兩紙

#### 第五各縣財政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兩紙

#### 青神縣財務委員會呈縣府文——附第一號

#### 名縣田稅及每畝稅率一覽表——附第二號

#### 犍爲縣牛華鎮聯保辦公費月計表——附第三號

#### 五通橋區各鹽場灶戶家數井眼數及鍋口數目表——

#### 財附第四號

川康建設視察團



# 改善意見覽表 (上頁)

責	徵	集	意	見	選	要	其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區政務及維持治安之總責 民政財政及教育建設 全區治安事宜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陳炳光 專員

保甲制度，究竟自治或係自衛，中央未詳加規定。依現時制度論，則尚待自治。保甲之長，應由地方推舉，不宜由縣府委任。保甲之組織，應以戶為基礎，不宜以鄰里為標準。保甲之訓練，應以軍事訓練為主，不宜以文藝訓練為主。保甲之經費，應由政府負擔，不宜由保甲自行籌措。保甲之地位，應與地方自治同等看待，不宜視為附庸。保甲之作用，應在於維持治安，不宜在於徵收賦稅。保甲之改革，應從簡便起見，不宜過於繁瑣。保甲之實施，應因地制宜，不宜一刀切。保甲之成效，應以治安之改善為準，不宜以賦稅之增加為準。保甲之存在，應以民衆之利益為依歸，不宜以官廳之便利為準。

縣署存廢問題，區長因事無人，被增糾紛，一般民意多主廢除。但戰時似應存在，因兵役民訓等事繁而要，須由區長推助，惟區長人選須慎重。戰時應健全保甲組織，經費須增加，因錢少不能動員民衆。戰時應健全保甲組織，經費須增加，因錢少不能動員民衆。戰時應健全保甲組織，經費須增加，因錢少不能動員民衆。戰時應健全保甲組織，經費須增加，因錢少不能動員民衆。戰時應健全保甲組織，經費須增加，因錢少不能動員民衆。

縣長權重，屬員係由省府委派，縣長無考核進退權，致不易管理，於公務上推進深或困難。應由省府對縣制太甚，如縣長支薪，預先呈准，始能開支，而公文往返，往往不能應事之急。應由省府公費太微，小職員及用費能起見，薪資折扣太大，難於開支。應由省府公費太微，小職員及用費能起見，薪資折扣太大，難於開支。應由省府公費太微，小職員及用費能起見，薪資折扣太大，難於開支。

由商八號月計如據... 光國唐江映趙區長... 述口述口面書述口面書述口面書... 主謀保教合一，或兼任民校亦可。



善意見一覽表 (下頁)

Table with columns: 保, 徵, 集, 意, 見, 選, 要, 其, 他. Rows include names like 周運劉, 聯任保, 心民雷, 主任保, 承邦蕭, 屏開陶, 科長, 片春顏, 士紳, 局長, 警察, 一陳, 任天蘇, 縣, 然卓揚, 紳士, 任克尹, 縣長, 士克石, 氏名無, 民天謝, 縣長. Each row contains detailed text under various sub-columns.

其 他

要

選

見

意

集

徵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保

第二 各區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上頁)

Table with columns: 區別, 自衛力量, 自衛械彈, 自衛經費, 姓名, 治匪正紳, 匪情概況, 剿撫情形, 匪患重要原因, 徵. Rows include 第七行政督察區, 第五行政督察區, and 宜賓縣.





# 第二 各區縣治安現況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下頁)

市	實	自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p>本市以稅警，警備及多防自衛隊三千餘人，擔任治安。</p>			<p>全縣有自衛常備隊中隊，警察七十餘人。</p>	<p>自衛常備隊三中队，共二十七員，以一中队分駐四鄉，一中隊維持城內治安，另一中隊巡邏全縣，人數不夠分游。</p>	<p>全縣公有步槍一千五百支，手槍五百支，子彈六萬五千發。</p>	<p>全縣公有步槍一千五百支，手槍五百支，子彈六萬五千發。</p>	<p>全縣公有步槍一千五百支，手槍五百支，子彈六萬五千發。</p>	<p>全縣公有步槍一千五百支，手槍五百支，子彈六萬五千發。</p>	<p>全縣公有步槍一千五百支，手槍五百支，子彈六萬五千發。</p>	
			<p>丁常炳</p>	<p>胡瑛村</p>	<p>潘興三</p>	<p>蕭鎮南</p>	<p>張乃廣 同右</p>	<p>熊少白 同右</p>	<p>李品三 治匪頗有成績</p>	<p>陳春田</p>
			<p>會清剿油屬溝匪軍</p>	<p>任鳳儀鄉團總時，為匪者多為其捕獲，使匪聞名即竄。</p>	<p>境內匪徒多被拉入，境內清平，匪不敢往。</p>	<p>無論任何匪徒，聞蕭一到，即刻斂迹。</p>	<p>著匪楊海清（即楊黑瘦頭）有匪五十餘名，槍五十餘支，周富榮（人呼強盜）人亦餘名，槍二十餘支，二縣人槍各二十餘支，三縣人槍各二十餘支，四縣人槍各二十餘支，五縣人槍各二十餘支。</p>	<p>著匪李根武有八十餘名，槍八十餘支，四縣人槍各二十餘支，五縣人槍各二十餘支，六縣人槍各二十餘支，七縣人槍各二十餘支，八縣人槍各二十餘支，九縣人槍各二十餘支，十縣人槍各二十餘支。</p>	<p>現無匪蹤，著名之匪首李紹平、唐海清、梁紹安等，均先後被自衛隊格斃，惟第三區匪首劉光，會率隊格斃被控詞控告。</p>	
			<p>著匪段華清（矮子）有人二</p>	<p>著匪王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著匪陳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著匪李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著匪張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著匪熊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著匪李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著匪陳如（又稱矮子）有人二</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對於股匪中全縣</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地瘠民貧，生計交</p>
			<p>陳永</p>	<p>王仕</p>	<p>黃基</p>	<p>張乃</p>	<p>蘇天</p>	<p>周</p>	<p>劉慶</p>	<p>尹克</p>

匪，著... 自衛隊... 嚴密保甲組織... 清查戶口... 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根武有人... 嚴密保甲組織... 清查戶口... 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海清(即楊黑瘦頭)十餘名... 嚴密保甲組織... 清查戶口... 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如富槍一百餘... 嚴密保甲組織... 清查戶口... 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有無政治... 嚴密保甲組織... 清查戶口... 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縣長	區長	士紳	陳永怡	劉覺民	王仕梯	黃基齋	張乃廣	蘇天任	周黨	劉慶光	尹克任
面書	面書	述口	述口	面書	面書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面書
(一)嚴明懲條例，增加自衛力量；(二)鄉鎮常駐常備隊，并設鄉村警察；(三)調整保甲行政機能，清查戶口；(四)加重地方官吏治匪職權；(五)充實武器。	(一)充實地方武力，以資自衛；(二)澈底舉行清鄉；(三)實行連坐以防除內匪；(四)加重地方機關治匪職權。	(一)須整理推劃，力圖消滅；(二)匪類不宜招安，否則實遂其藉匪求官之慾望。	(一)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一)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一)切實嚴密組織，並健全保甲人員；(二)應嚴密管理私槍，切實發揮自衛效能，勿使散落匪徒手中；(三)確實籌編保甲戶口并澈底辦理戶口異動登記呈報；(四)匪徒被捕後，由縣長兼任軍法職權審判，呈由川康綏靖公署核辦；(五)充實武器。	省府應將治匪權交與地方官及士紳。不贊成耗彈須繳彈費。	匪之主動須變為自衛隊之主動。不分畛域，查有股匪即前往協剿，務期肅清，否則必成燎原之勢。	(一)充實武備獎勵私槍公用；(二)應與縣長以較大之治匪權限；(三)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法；(四)辦理盜匪案件，應恢復刑訊制度，否則為匪者恐不畏法。	請恢復團練及保安制度。	匪易嘯聚，致不易根絕。	嚴密保甲組織，清查戶口，實行連坐並保訓合一；(二)充實武備；(三)縣長應有懲處匪徒之權，不必固依刑法程序。

第三 各區縣禁烟現况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編製

Table with columns: 項別 (Prohibition Status), 禁種情形 (Prohibition Details), 禁吸情形 (Prohibition Details), 禁運情形 (Prohibition Details), 禁售情形 (Prohibition Details), 姓名 (Name), 徵意 (Remarks/Opinions). Rows include 樂山縣, 宜賓縣, 南溪縣, 江安縣, 瀘縣, 隆昌縣, 富順縣, 自貢市.

# 烟現况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製

運情形 禁售情形

有運私烟者，價值多，私販極多，十膏店有紅燈，民間尤多。私烟之禁，非徒即軍政府力量，只能緝私。力者包運，緝私各地紅燈普遍。困難，因而大批烟。

私運要道，以敘永、古、蘭、三、縣、最、多。非、徒、即、軍、政、府、力、量、只、能、緝、私、小、士。

因、牌、照、稅、關、係、膏、店、不、肯、繳、納、遂、大、擺、紅、燈、或、因、私、充、斥、民、間、私、土、亦、不、少、政、府、禁、不、勝、禁。

多、係、軍、隊、保、安、士、膏、店、因、政、府、規、定、歇、業、一、月、不、得、但、只、是、土、膏、往、往、折、本、於、是、大、擺、紅、燈、禁、售、因、以、未、能、禁、止。

雲南、私、販、特、多、與、健、為、略、同。紅、燈、普、遍、搜、不、勝、搜。

緝、力、量、有、限、私、紅、燈、充、斥、不、可、諱、言。

保、甲、人、員、特、助、緝、私、犯、太、多、尤、患、無、地、容、納。

不、盡、私、人、竟、有、官、紅、燈、不、能、全、禁、因、事、實、上、確、有、困、難。

姓名 徵 意 見 內 容

專員陳炳光  
政府必須放棄稅收，嚴予澈底辦理，禁烟始能有效。

專署秘書李澤民  
（一）多設戒烟醫院。（二）以省府或中央軍力，嚴行緝私。（三）設售吸所，統制紅燈，以免不執照烟民，設燈供他人吸食事發生。

地方士紳  
如欲將禁烟辦好，政府必須以最大決心澈底執行。禁而不征，并嚴懲烟犯，種運售吸，同時並禁，則售吸者自少而運者種者自絕跡也。  
私運私銷者，即呈辦理禁烟之人，不予嚴辦，何能收效。  
流動烟民售吸所流弊太大，絕不宜設。  
政府不惜犧牲稅收，而以嚴刑峻法繩其後，烟毒未有不能肅清者。

縣長謝璋  
（一）請設縣緝私隊。（二）請設戒烟所。因烟民要求戒烟，已成普遍現象。（三）流動售吸所之設立，如管理不嚴，即為變相煙館。  
烟民八千餘人，期滿不戒，宜處以重刑，才有辦法。

縣長謝天  
禁吸要有效，必須犧牲稅收，禁售才能澈底。禁運要澈底，必須採取斷然手段。  
以為要禁就須澈底。不禁就應開放。似此明禁而暗不禁，弊實太深。川南匪患之多不為無關也。又當禁於征之辦法殊為不合適。

縣長尹克  
（一）牌照執照各費，一律免收。（二）私營煙館，嚴予取締。（三）流動售吸所，滋弊更多，應請免設。  
（一）土膏店流弊太多使烟民戒而復吸。今後應澈底登記烟民，嚴厲管制土膏店。（二）政府不要錢，從嚴施禁，務絕煙毒。

縣長蘇天  
應絕對禁而不征，否則禁既不能，征亦無多。  
（一）多設戒烟所。（二）烟民亦須服兵役。（三）強迫戒烟。

縣長劉覺  
（一）禁烟系統不明權責不分，須改善。（二）因有力者販私烟，緝私無法澈底。認為須嚴厲禁絕。

禁煙室主任程執中  
禁烟拿錢的禁政，令人痛心。今後工作以禁為目的，絕不以禁為手段。縱遇種種障礙（如土膏店之息業影響稅收等）亦不放鬆工作。  
（一）中央宜派精幹部隊，在要道查緝。（二）統一各禁煙機關專權。（三）保安隊警察查獲私土者，向未照章給獎，無以鼓勵。本區距離黔黔較近，禁煙少效，須提前一律禁種。私運緝煙土者，茹弱吐強太不公。致使禁煙根本失效。須澈底執行。

區長蕭邦承  
（一）壯丁烟民限期戒絕，不能再事展緩。  
（二）必須貫徹六年計劃，宜於各縣市普遍設立戒烟醫院，并宜充實內容，實事求是，庶不致再蹈過去之徒有虛名而已。

市長曹勿  
要是政府根本不賣煙，三個月內，便可禁絕。否則絕難收效。

第四 各區縣兵役現况及其改善意見一覽

Table with columns for administrative districts (e.g., 區察督政行七第, 區察督政行六第, 區察督政行五第) and rows for various aspects of military service (e.g., 宣傳, 抽籤, 逃避, 編組, 費用, 驗收, 待遇, 徵收). Each cell contains detailed text and names of officials.

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上頁

籌餉情形 驗收情形 優待情形 徵集意見 選要 備考

本區各縣申送之按照優待出徵軍人家屬... 壯丁大都由樂辦法實施...

本區各縣申送之... 壯丁大都由樂辦法實施... 抽籤前，發優待...

本區各縣申送之... 壯丁大都由樂辦法實施... 抽籤前，發優待...

本區各縣申送之... 壯丁大都由樂辦法實施... 抽籤前，發優待...

本區各縣申送之... 壯丁大都由樂辦法實施... 抽籤前，發優待...

Table with columns for names of officials (e.g., 科長劉相堯, 師管區雷光) and their respective districts.

Main table with columns for '述口' (Reports) and '面書' (Letters). Contains detailed text for each district regarding military conscription and administrative matters.

Table with columns for '選要' (Selected Essentials) and '備考' (Reference). Contains summary points and additional notes for each district.



及其改善意見一覽表

下頁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送丁費用，特徵兵經送去二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縣長尹克任

區長戴天涯

縣長蘇天任

兵役科長 丁維新

縣長劉覺民

區長徐先農

區長蕭邦承

處長曹四勿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述口

(1) 仍以抽籤為原則。(2) 現用現抽，使中簽壯丁無法逃避。(3) 各地應發壯丁通行證，俾有稽核，以杜逃亡。

(1) 仍未抽籤前，好辦抽籤難辦，抽中以後皆不安，強者為匪。(2) 驗收標準太高，而壯丁多貧苦體弱。(3) 聯保送區須一天，區區又一天口食費分文均無，似應設法籌集。

(1) 由縣或區監察委員會監督，秘密代各壯丁抽籤，其結果不使中簽壯丁得知，免其逃亡。(2) 嚴格執行違反兵役法治罪條例，並實行連坐法。(3) 減低驗收標準，收丁部隊不得任意挑剔。(4) 提高人營壯丁待遇。

(1) 防止逃亡，應從優待着手。(2) 驗收標準過高，雖命令降低，而驗收者仍持原狀。

(1) 探有錢出錢，有力出力，切實執行三平原則。(2) 凡出征軍人家屬應於門前明白標記，使人尊敬。

(1) 義勇壯丁隊應切實負責壯丁訓練責任。申送壯丁伙食，每名每日僅一角三分三厘，實難食飽，故不免有逃亡，應增加壯丁伙食，以利役政。

(1) 舉行全川壯丁總調查，一則估計抗戰實力，并可減少配賦與徵送之困難，按保甲攤派壯丁乃最不公平之事。(2) 限制壯丁移動，以免逃亡規避。(3) 徵調時，先從同籍親屬較多，及家資較富者先行徵調，然後及於次者。由同籍親屬壯丁較少，家境較寒之家監視，人數較多，及富者先去。如此保甲不敢舞弊，監察委員亦無礙於人情。三平原則，可由實現。(4) 組織區優待委員會，聘請熱心公正紳耆，擔任委員，專以執行區內優待事務。

(1) 縣務管理局應統計各壯井鹽工數目，造冊粘像，證明緩役，送地方政府備查，以免發生徵兵糾紛。(2) 鹽區壯丁既多半，服務場鹽，所餘有限，應請減少鹽區壯丁配額，以利遵行。

據第三區區長劉慶光報告：去年曾有志願兵二百餘名，多係小學畢業學生，由縣府給予證明文件，自備路費赴重慶投軍。因各地方均不予接洽，以致食不果腹，而返。此種情形，影響抗戰民氣前途極大。

僅存有二百餘石積穀。現正託商會籌款五萬圓，出徵抗敵軍人家屬之用。

團管區驗收後，發下證明書及支付命令，由家庭逕向聯保辦公處領優待費，此外並擬組織領優待隊，以助出征壯丁家屬，農作生產。

第一季優待穀已發一四四石。(五十七戶)

依照優待條例規定之優待穀正發放中。

除照章發給優待穀外，尚有榮譽優待。

壯丁驗收後，隔三十日已列入縣預，七名，驗收八即發優待谷兩石，以後總數為二、年十名。二月份送每三個月發兩石，至四一三六名。宜賓團管區者二次為止。現已發者十餘名，中僅被聯保，占全縣三分之一。

據第三區區長劉慶光報告：去年曾有志願兵二百餘名，多係小學畢業學生，由縣府給予證明文件，自備路費赴重慶投軍。因各地方均不予接洽，以致食不果腹，而返。此種情形，影響抗戰民氣前途極大。









水		現況		工商業現況		民生		徵集意見		其他	
<p>河三遺道 為肥田 易早稻 原料 四十九萬 產稻及 供部縣</p>	<p>有社一百八十元 元放元十 元放元十 元放元十</p>	<p>工工業製造紙， 織布，製竹器， 業為最發達。 三百餘家，全戶約 三餘家，全戶約 三餘家，全戶約</p>	<p>(一) 農田收入，主佃平分。地租占產值百分之二十。 (二) 普通債息三四分不等，典當月息四分。 (三) 小學教師月薪一百元至一百五十元。 (四) 佃農約百分之七十八。 (五) 紳強袍弱。</p>	<p>士 紳 張 永 箕</p>	<p>口 述</p>	<p>預算不可靠，因編制不確實。</p>	<p>其他</p>				
<p>地六 最多 縣之</p>	<p>合作社 九社 八社 八社</p>	<p>(一) 田租每担十一元，地租房租每百元收息十二元。 (二) 普通利息二分，典當年息三分，押當年息四分。 (三) 一般人民多過借生活：(1) 集會。有集至二十人之多，十年以上之老者。月息二分往住發生。 (四) 租佃有月息三四分者，有田者當佃戶，謂之腰佃。 (五) 小學教師月薪十元至十五元，九折發放。師範畢業後多無出路。 (六) 刑案案件，民事以債務，及會務糾紛為最多，案被盜傷為最多，保甲長多因妨害自由。</p>	<p>科 長 盛 止 戈</p>	<p>口 述</p>	<p>(一) 預算強求款目之完全，陷於不經濟狀態，如救濟費雖不需要，亦須特立一。 (二) 財委會管理財政不科學化。縣長敷衍紳士，不便監督，不如將保管權歸金庫為佳。</p>	<p>其他</p>					
<p>三道，灌 餘畝。此 堤供全城 之用，計 十五萬畝 麥較多。</p>	<p>有信用合作 社二百四 十餘元其</p>	<p>(一) 工業以織造為最著名。 布等業為最著名。 織，棉絮，廣貨， 免皮為大宗。</p>	<p>(一) 農田收入，主佃平分。地租占產值百分之二十。 (二) 典當年息三分，押當年息四分。</p>	<p>紳 士 張 永 箕</p>	<p>口 述</p>	<p>預算不可靠，因編制不確實。</p>	<p>其他</p>				
<p>七，三九 縣合作社 既田畝約 二一八 餘畝，產 約一百五 十萬畝， 玉米等</p>	<p>此種貸款其 計三十六萬 一千餘元</p>	<p>(一) 手丁業為製磚， 瓦，石灰草紙等 (二) 商業以糧為大宗 ，暢銷瀘渝二帶</p>	<p>(一) 民事案件債務最多，會務次之，刑案以傷害為最多。 (二) 典當年息三分，押當年息六分，一般債息則三分不等。</p>	<p>紳 士 張 永 箕</p>	<p>口 述</p>	<p>預算不可靠，因編制不確實。</p>	<p>其他</p>				
<p>約一百五 十萬畝， 玉米等</p>	<p>計三十六萬 一千餘元</p>	<p>(一) 手丁業為製磚， 瓦，石灰草紙等 (二) 商業以糧為大宗 ，暢銷瀘渝二帶</p>	<p>(一) 民事案件債務最多，會務次之，刑案以傷害為最多。 (二) 典當年息三分，押當年息六分，一般債息則三分不等。</p>	<p>紳 士 張 永 箕</p>	<p>口 述</p>	<p>預算不可靠，因編制不確實。</p>	<p>其他</p>				
<p>約一百五 十萬畝， 玉米等</p>	<p>計三十六萬 一千餘元</p>	<p>(一) 手丁業為製磚， 瓦，石灰草紙等 (二) 商業以糧為大宗 ，暢銷瀘渝二帶</p>	<p>(一) 民事案件債務最多，會務次之，刑案以傷害為最多。 (二) 典當年息三分，押當年息六分，一般債息則三分不等。</p>	<p>紳 士 張 永 箕</p>	<p>口 述</p>	<p>預算不可靠，因編制不確實。</p>	<p>其他</p>				

附件

### 青神縣財務委員會呈縣府文

查本縣地方經費支絀二十八年全年總預備費僅有四千七百七十二元三角九仙截至二月底止計先後奉令及已請廳請指在此項預備費內支撥之款為數已達八千五百三十六元八角之鉅應如何籌補及今後又應如何籌撥之處應請公決茲將奉令及已請廳請在預備費內支撥之款列後

- 1 奉令准指在總預備費內補支之二十七年七至十二月申送壯丁旅費一千二百四十六元正
- 2 義勇壯丁獨立分隊服裝費一千〇三十元正又奉令續置服裝費三百四十元正
- 3 動員委員會經費三百六十元正
- 4 防空友會經費六百元正
- 5 防護團經費六百元正
- 6 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經費六百元正
- 7 自衛常備中隊服裝費七百元正
- 8 兵役監察委員會經費六百二十四元正
- 9 在鄉軍人會經費四百八十元正
- 10 監犯感化隊訓練費一百〇四元正(現在尙應續解)
- 11 修槍費四十四元正
- 12 購彈費三百元(修好槍二十九枝約買子彈一千五百發)
- 13 保長辦公費應需補足之九百八十八元八角正

14 社訓總隊部如被剔除仍准照支一千五百五十元〇四角正

15 民教經費三千二百元正

16 奉令培植忠烈祠經費六十四元正

17 財委會遷移培修費二百四十七元九角五仙正

18 各區教丁役費二百三十元零四仙正

總上合洋壹萬三千三百〇九元九角九仙正

除總預備費四千七百七十二元三角九仙開支外尙不敷洋八千五百三十六元八角正

### 青神縣二十八年度地方總預算書概略

#### 歲入經常門

第一項	田賦附加	四六、一〇一	六〇
第二項	契稅附加	一三、五〇〇	〇〇
第三項	屠宰稅附加	八、三八八	〇〇
第四項	雜稅收入	七、九九八	八九
第五項	學產收入	五、三七一	四四
第六項	地方事業收入	一二五	四〇
第七項	其他收入	一三、四三〇	六六
第八項	補助款收入	一九、四四	二〇
合計		一一四、六六〇	一九

歲出經常門

第一項	縣府經費	一五九〇二	四二
第二項	縣黨務費	一九二〇	〇〇
第三項	行政費	三三七四一	二〇
第四項	司法補助費	八六四五	七六
第五項	警察費	二八四	〇〇
第六項	財務費	三四七九	四八
第七項	教育文化費	三八二五六	八〇
第八項	建設費	二一九六	五六
第九項	救卹費	一二五七	六〇
第十項	其他支出	五二	〇〇
第十一項	協助費	七五〇	〇〇
第十二項	預備費	四七七二	三九
合	計	一一四六六〇	一九

歲出臨時門

第一項 行政費

二七五五 六〇

第二項	農村合作社辦公費	二四〇	〇〇
合	計	二九九五	六〇

說明

一、本書經常收入共爲一十一萬四千六百六十元〇一角九仙。

二、本書經臨支出共爲一十萬〇九千八百八十七元八角。

三、收支品迭尙餘四千七百七十二元三角九仙以作縣總預備費適合。

青神縣財務委員會呈縣府文(附何委員提案)

事由 爲開支增加會議公決無法再籌擬以各邊署經費移作總預備費呈請核示由

查本縣二十八年全年度總預備費不敷甚鉅前經第二科長兼當然委員何知遠提議設法籌填并由本會召集各委員於二十八年三月五日午前十鐘在本會辦公室開臨時會議計出席委員六人已足法定人數僉謂二十八年全年度總預備費僅四千七百七十二元三角九仙業經列入預算報請省府察核尙未奉令核遠近又先後奉令飭支義勇壯丁獨立分隊服裝費動員委員會經費防空友會經費防護團經費出役抗敵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經費自衛常備中隊服裝費兵役監察委員會經費

在鄉軍人會經費監犯感化隊訓練費修槍費購彈費保長辦公費社訓總隊部內有已被剔除復請仍准照支費民教經費忠烈祠培修費財委員遷移培修費區教丁區工食費總上各款計洋一萬三千三百〇九元五角五仙均應在預備費項下開支除原預算所列總預備費照數撥盡外實不敷洋八千五百三十七元一角六仙此項不敷之欸皆為要政所需勢不能不設法填補但青邑民貧地瘠益以荒旱頻仍前辦本年總預算時補屋牽糞實已羅掘殆盡茲再籌補富不大難且省府原自通令地方公欸應宜緊縮分配不得擅自增籌既有如此限制不能開源祇有節流一法經衆討論結果擬以各區區經費移補綠縣境幅員偏狹縣府施行政令宜飭各聯保辦理較為敏捷現由邊署轉行不但手續麻煩並且兼延時日反感遲緩是區署之設直等督牒據報載前渝參政會議及省政府委員會議亦曾有鑑於此早有裁撤之

議以本縣實際情況而論各區區原在裁撤之列查各區處在本會全年撥支經費共有八千五百三十六元八角若移補總預不敷數額勉可相抵如此辦理既可保持省府不另籌欸之嚴令又

可加強地方行政之效率復能使縣預算確切獨立一舉而數善兼備惟事體重大尚須呈由縣府察核轉呈省府核示辦理等語一致表決紀錄在案理合具文呈請鈞府核奪指令祇遵謹呈

青神縣政府

財務委員長 陳希古  
 委員 何知遠 委員 楊少翔  
 委員 張星恆 委員 劉壽鎔  
 委員 吳吉人 委員 嚴漢青

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日發

# 各縣田稅及每畝稅率一覽表

民國廿八年四月南路組調製

縣別	(一) 每糧一兩每銀若干	(二) 本年度正附稅幾征	(三) 每糧一兩合共征正附稅銀若干	(四) 每租若干担合地一畝	(五) 每地若干畝或每租若干担納糧一兩	(六) 每畝每一征銀若干	(七) 今每畝合共征若干
樂山	11,40圓 (述口芳劉長縣)	2,0征(22,80)圓	59, 68 (上同)	缺	畝十五多至四兩一銀納合 (述口芳劉長縣)	0,382圓	1,989圓
	1,0 (11,72)	稅附甲保安難計總					
	0,3 (3,50)						
	1,0 (11,40)						
	0,9 (10,26)						
	5,2 (59,68) (單抄府縣)						

縣	安江	溪南	賓宜	爲健
12,41 (表送填)	16,00 長科 (述口巽永張)	18,26 (左同)	15,38 (左同)	14,30 (表送填府縣)
3,0	2,0	2,0 (36,52)	2,0	2,0
0,7 (8,24)	1,2	1,0 (12,27)	1,0	1,0
		0,5 (8,14)	1,0	0,5
1,0	1,0	1,0 (18,26)	1,0	1,0
0,9	0,9	0,9 (16,43)	0,9	0,9
5,6 (69,05) 委財以參(一同) (述口表崑陰)會	5,1'80,23) (表送填)	5,4 (91,63) 長局收征 (述口齋紹劉)	5,9 指作合村農縣 任主室導 (述口成貴廖)	5,4 長會委財 (述口仙蓬潘)
69,05	80,23	91,63	90,76	82,00 (上同)
缺		約担一租每 畝一地合 長縣 (述口任克尹)	約担一租每 畝一地合 (二同)	缺
缺	七十六地約 兩一銀納畝 (一同)	担十五租每 兩一銀納合 (二同)	担十六租每 兩一銀納合 (二同)	缺
缺	0,237	0,365	0,256	缺
缺	1,197	1,832	1,512	缺



順	富	昌	隆
	13,72 (述口員局收征)	10,52 (左同)	
2,0	(27,44)	2,0	
0,6	(6,19)	0,6	(5,87)
0,7	(8,20)	0,5	
1,0	(13,72)	1,01	
0,9	(12,34)	0,9	
5,2	(67,89) ( $\frac{1}{1}$ 同)	5,0 長會委財 (述口文質段)	
	67,89 (同)	52,17	
	缺	約担兩租每 畝一地合 (二同)	
	缺	五)担百租每 糧納合(畝十 兩)斗七石一 (石稱亦 (四同)	
	缺	0,356	
	缺	1,773	

隄爲縣第四區牛華鎮聯保辦公費月計表

二十七年年度

收入

保甲經費 三九、二〇圓  
 牛票樂捐 一二、〇〇〇  
 猪票樂捐 二〇、〇〇〇  
 十大幫 六三、〇〇〇  
 特藥業 二〇、〇〇〇  
 共計 一五三、〇〇〇

支出

文牘 二〇、〇〇〇  
 錄事 一四、〇〇〇  
 庶務 一五、〇〇〇  
 雜役 一二、〇〇〇  
 電話生 八、〇〇〇

隊長 一六、〇〇〇  
 班長 六〇、〇〇〇  
 隊丁 五五、〇〇〇  
 伙丁 一五、〇〇〇  
 送壯丁 一〇、〇〇〇  
 區署專丁費 二〇、〇〇〇  
 電燈 一〇、〇〇〇  
 文具 一五、〇〇〇  
 文通 二〇、〇〇〇  
 特別 一〇、〇〇〇  
 外加紀錄 一二、〇〇〇  
 調解員三人伙食 二七、五〇〇  
 共計 二二〇、八〇〇  
 不敷 一〇、〇〇〇

南路組視察報告

五通橋區各鹽場灶戶家數眼數暨鍋口數目表

場	別	灶 戶 家 數	井 眼 數	大 中 小	鍋 口 數
犍	爲	498	2,197		595 185 175
樂	山	717	2,514		425 250 411
井	仁	251	989		116 18 162
鹽	源	59	2		59
共	計	1525	5702		2396

附註：查本表大鍋每口計重1370斤中鍋920斤小鍋580斤

犍場每鹽一餅需時48小時大鍋成鹽平均約重630斤中鍋540斤小鍋450斤

樂場每成鹽一餅需時72小時大鍋成鹽平均約重750斤中鍋650斤小鍋500斤

鹽源場係用飯鍋製鹽每成鹽一餅平均約重30斤

## 第三章 寧屬視察總意見

寧屬八縣，（西昌，會理，越嶲，冕甯，鹽源，鹽邊，寧南，昭覺。）去歲甫由四川劃歸西康，西康省政府當局，正在着手整理之中。本組前去視察，所經路線，由成都而雅安，越大相嶺，過漢源，渡大渡河，經越嶲縣，越小相嶺，過冕甯縣境，抵西昌，至是分爲二隊，一隊由西昌南行至會理，西沿安寧河折回，一隊由西昌西南行至鹽源，經冕甯，至瀘沽，全組會合，循原路而歸。計自五月三日離成都，全程往返共三千零六十里。

寧屬八縣人口，八十三萬三千六百七十七。（裸夷除外。此據西昌團管區司令部工作報告。該報告根據各縣表報。他書與此頗有出入。裸夷人數不詳，但據靖邊司令部報告，除已歸漢之白夷七千戶外，其餘黑白夷共二十八萬三千九百七十戶，約計人數當不足一百五十萬。土地面積，南北及東西各約一千五百里。（據寧屬調查報告政治門。）

視察方法，座談，採訪，以及人事上之處理，一如四川南之所定。結果，則寧屬地方狀況，種種不同。未便悉依預擬事項。其間發見極矛盾可異之現象如下：

寧屬氣候溫和。（西昌棉場依法人德維明記載所製統計，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三五年十二年間，攝氏表高達三十五度，低達零度者，各僅兩次。其平均溫度，大抵在九、四三至二三、七五之間。）土地肥沃（有一年耕種，三年飽

食之諺。）物產豐美。（山宜林，宜牧。水宜漁。農則棉，（普通棉種外，有印度木棉，攀枝棉。）稻，麥，豆，玉黍，雜糧，蔗，桑，桐，菸，洋芋，無一不宜。無一不肥美。鐵則金，銀，銅，鐵，錫，鉛，煤，鑛，鹽，石棉，水晶，無一不備。且其產量特豐，含質特富。）殆皆超越各地而上之。在滇越鐵路未通以前，西南物產輸出入，皆經由會理西昌至敘府，以達長江。寧屬皆握交通樞紐。至今到處猶可從頽垣敗屋中，發見門楣綽楔，金碧輝煌之遺跡。人民優秀而馴良。前清科舉時代，西昌會理間，文風鼎盛，即今學校教育，雖未發達，而思想正確，情感豐富。（視察所至，集各校青年，令各發問，見其愛國愛鄉心特別濃摯。）西昌建築飛機場，徵發民工五千餘人工作良好而勤奮。（據該場工程師述：一般民工，較規定時間先到後退，特別勤快，限期未滿，已告竣工，爲邊地所不經見。）

同時寧屬民衆特別痛苦，殆亦超越各地而上之。同人一過大渡河，便見滿地雅片。民衆爲勒派繳煙，遮道跪哭鳴冤訴苦，因種煙之推廣，而吸者便利。因吸煙之便利，而吸者普遍。會理摩挲雲小學十二齡萬姓學生言：親友受煙毒者，本已成絕。今因允許種煙。又復上癮。黃水塘小學校長言：該鎮附近鹿合堡，有戶百餘，二十年前，家家富厚，今則戶戶貧窮。越嶲縣府科長言：該縣城南門至北門大街三百餘家，不吸雅片者八家。由此貧，而弱。貧至村中婦女，袒衣不蔽。道旁餓孳破褲被剝。弱至勞力農工，非吸煙不能工作。愈吸愈弱。愈弱愈吸。嬰兒生受煙毒

，而皆膏腴。又因梁夷肆虐，隨地隨時放火擄人劫物。除縣城外，千里長途，所見盡是頽垣壞壁。殘餘者，棲息其中。其壯年男女，則已被擄入山爲白夷矣，城中人言：往年每夜登城四望，隨時可見火光，可聞哭聲。而文武官吏皆置不顧。向例，人民不許有槍。蹂躪至此，間有購槍自衛，軍隊拘入營中，重罰刑責，無所不至。視察所至，有向本團控告訴說者。

氣候如彼之佳，物產如彼之豐，而民衆何以一貧至此？民風如彼優秀，如彼善良，而其生活何以艱苦至此？二十年前，如彼之繁榮富裕，而今何以凌夷衰微至此？寧非至慘至奇之現象乎！如再不加援手，此邦人種可以斷絕。蓋前清盛時，寧屬漢人，曾達二百萬。清末已減四分之一。今乃不足九十萬。梁夷擄掠殺戮於前，文武官吏敲逼剝削於後，而雅片之毒，又中於其身心，雖欲生存，其可得乎！然以如彼之天時，之地利，之物產，之民風，爲任何地方所不易及。生存之基礎，如彼其富厚，條件如彼其具備，特患不善自爲謀耳。故同人感想，以爲此等地方，如果奸好辦去，前途定然「了不得」。但如不辦，或不好好辦，則前途祇有「不得了」。

值此艱苦抗戰之際，後方生產，當然非常重要。同人之來甯屬，默念使命之有在，更特別注重此點。以再三鄭重商討之結果，認爲開發生產，先決問題有三，本身問題亦有三。

所謂先決問題：

其一雅片必須澈底禁絕。雅片之毒，影響於民衆身體之健康，與其生計，已如上述。此毒不除，使地方官風紀，軍風紀，一切破壞。文與武分肥，官與紳分肥。將與兵分肥，長官與僚屬分肥，充其流極，將使地方受其毒者，文無不貪之官吏。武無首戰之將士。肆無能勞之工。野無能耕之農。家無能長之嬰兒。今雖未盡至此，然已相去無幾。此則視察之餘，所不勝其寒心者也。是以同人認爲此毒不除，一切建設談不到。今者我

議長歷次堅決明白訓示，限期禁絕，西康省劉主席亦已當衆宣言，則今後問題，不在禁不禁，而在如何禁。如何禁之使淨絕？使速効？

視察歸途中，報載中樞爲肅清川康滇三省私存煙土，特設督辦公署，並頒辦法大綱，定有最嚴厲處分辦法，一般渴望禁煙之民衆，讀之震奮。茲就寧屬狀況，撮陳必要者三點：

(一)甯屬急須設置統一禁政機關。所有禁種，禁運，禁售，禁吸，概由此機關嚴切辦理。此機關宜由中央與西康省合辦，而以中央駐在長官爲之長。統一緝私，統一監督，縣禁政。平時消極的推諉敷衍，積極的衝突歧誤，種種積弊，至此一掃而空。尤要者，中央先須設一最高統一禁煙機關，或竟恢復總監部，

議長自爲總監。否則，以負有全國威名與清望者爲之。因今之特雅片圖利者，不是小民，而是有權力之個人；且不僅個人，而爲有組織之團體。此輩藐視法令，已成習慣。

非加強力量，決難使之就範也。

(二)肅清私存煙土，自是禁煙下手方法。惟此項存土集中後作何處置，必須早日明白宣佈。或主焚燒，或主一部焚燒，事實不宜一筆抹煞。輿論亦須極端尊重。否則收土時易生障礙，既收後或有怨言。且恐揣測紛紛，使整個禁政進行，不無阻力。

(三)欲開執社會讒言，增加民衆信仰，除中央恢復總監或派夙負清望之大員主持外，還須藉全國各法團社團之聲望，使之不斷周視，不斷宣傳。更宜延聘各地負有清望之公正人士，爲監察。所有收入支出，一律公開，使人民確信政府收於煙者用於煙，決無藉此增加政府收入之意。尤其其地方機關，必須依此辦理。

此三者實行，煙禁當有肅清之望。至寧屬整個煙禁現況及同人較詳盡之意見，具如專篇。——寧屬煙禁現況及其意見。

其二，處理夷務，必須完成預定計劃。同人視察商討之結果，所有主張，詳載「對於夷務現況及其意見」專篇。今之論治夷者，或以裸族肆行掠燒，惡貫滿盈而主剿；或以其同是國民，剽悍可用而主撫；二者相助有成，而不可偏廢也。西康省政府呈經中央批准之剿辦寧屬夷匪五年計劃，主張剿撫兼施。同人略有補充意見。除著於專篇外，茲更提出三要點如次：

(一)前項計劃，施行已及一年，著有相當成績。如東路業已大體肅清，北路正在清剿。必須始終貫徹，萬不

宜中途多所變更。如軍隊之移調，人事之轉變，方法之改動等，皆足爲成功障礙。

(二)執行前項計劃中之清剿工作實爲靖邊司令鄧文富歸二十四軍軍長劉文輝管轄。其所部有十八連，每月由省在保安費項下撥薪餉八千元。(載人寧屬財務監察員造送甯屬各機關月支概況表。)清剿工作逐步展開，局面日廣，需求必增。應令該軍厚其餉精，而專其責任，萬一不足，應准由該軍報請中央酌予補助，務竟全功。且如經費充裕，則五年之期，儘可提前完成，於抗戰建國前途，裨益實大。

(三)清剿工作至相當時期，川滇邊界必須有相當布置。否則，此逐彼竄，勞力多而貽禍轉廣。宜令川滇軍隊及早準備，相機防堵。而尤宜特別注意者，乃爲川之雷馬屏峨。該地且爲西昌樂山間公路所必經，尤宜早日掃除障礙，打開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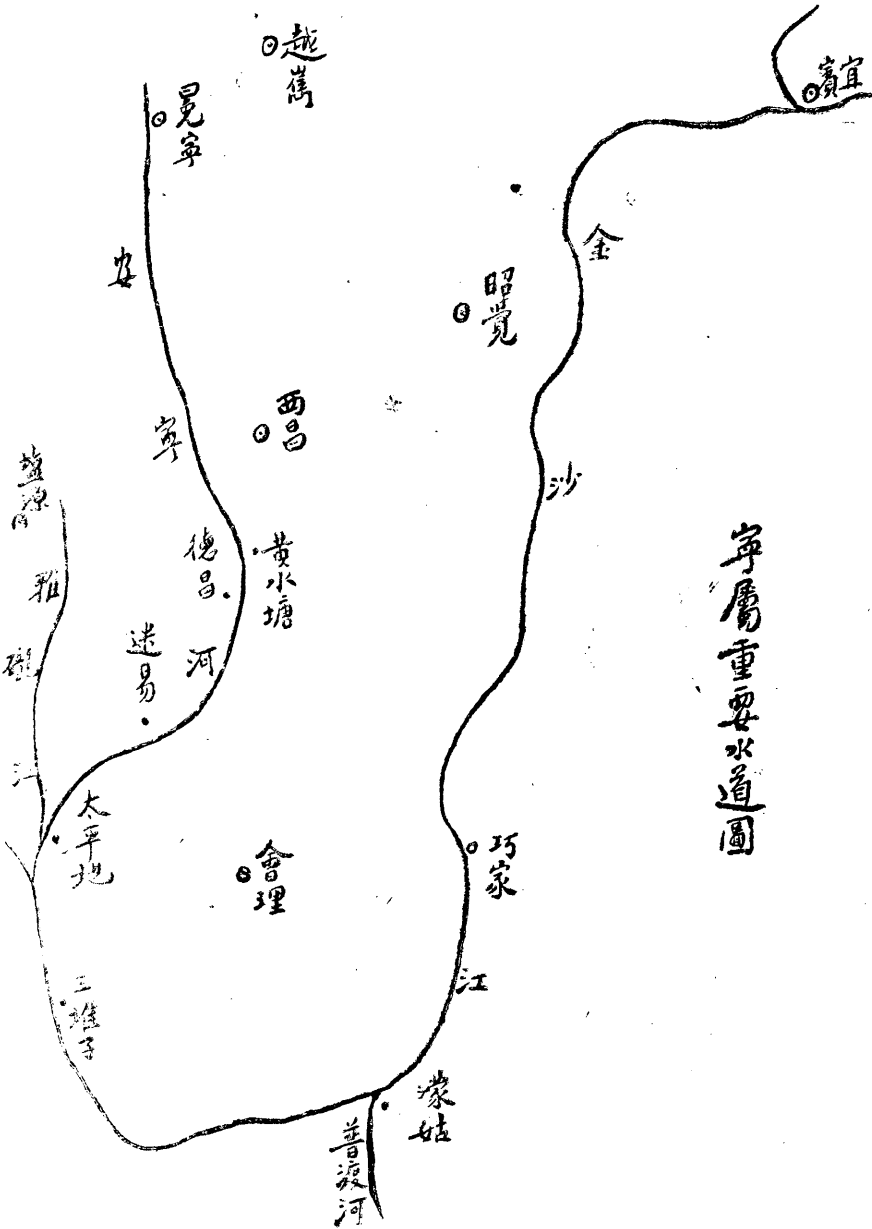
其餘關於夷務意見，具詳專篇。

其三、交通必須打開出路。(一)公路，西昌樂山間不日開工。預計明春可以完成。西昌昆明間，開交運部已籌辦開築。但公路用處雖多，而於大宗貨物出入，因車輛燃料種種關係，未能認爲最切需要。(二)鐵路，滇緬鐵路及川滇鐵路之敘昆段，均在興工建築。其支路一由巧家，二由甯南，均在籌議之中。但須與生產開發，相伴而進展。否則路成而無以爲養，且亦可惜。(三)水路，甯屬之東及南，以金沙江與雲南分界。其西安甯河縱貫南北，

與雅礮江合流。至太平地入金沙江。(請閱附圖)同人查  
全國經濟委員會等，曾於民二十七年春，合組川康水道查

勘隊。查勘雲南普渡河入金沙江至宜賓為止。閱其報告，  
普渡河入金沙江處，地名濠姑。自此直達宜賓，所經險灘

寧屬重要水道圖



鹽源 雅砻

，稍加整理，可通民航。俟社會經濟相當發展，進而籌劃輪航，所需整理費，當不至過鉅云云。更聞四川水利局工程師黃萬里計劃，治標方法，單使萬斤木船可以通行，則於江邊緩流之處，修建簡單船閘，便可安然通過險灘，並不需攔河壩等浩大工程云云。至安甯河自冕甯以下，民船早可通行，但須沿途加以整理。(四) 駄運，在鐵路水路未通以前，只有整理駄運。如能組織完善，負責運輸，便於押匯，則能事盡矣。至同人詳細報告及意見，具詳專篇——交通概況及意見。

以上三大先決問題，同人認為必須籌有辦法。至於地方政治，關於行政組織，(一) 制度須單一，(二) 職權須擴大，(三) 用費須充足，(四) 人選須精當，(五) 司法官須特設。關於財政，(一) 田賦必須整理；(二) 捐稅必須統一徵收，免除苛擾。關於教育，必須與開發生產計劃相配合。同人意見具詳專篇。——甯屬政治現況及其意見，茲不縷述。此先決問題等有辦法，乃可進而陳述經濟開發意見。

甯屬富源基礎之深厚，產量之豐富，品質之精美，具如前述。同人對於該地經濟現況及其開發意見，附有專篇。茲撮要言之，鑛冶等重要工業，須歸國家經營。可營者雖多，而尙有待於交通等問題之解決。例如瀘沽磁鐵雖富且良，而附近無可煉焦煤之煙煤，惟有俟甯屬通樂山麓為之鐵路告成，乃得移運鑛砂，就煤冶鍊。冕甯麻哈，鹽源錫裏等處之金鑛，藏量雖豐，尙有待於夷務問題之解決。

## 南路組視察報告

然小規模之鑛業，未嘗不可即時舉辦。詳見協助視察之經濟部技監胡博淵著甯屬之鑛產文。(附件甯經第六號) 此外森林，畜牧，墾殖，蠶絲，植棉，製革，蔗糖，蠟樹，桐油，紡織等等，無一非即時可以舉辦者。雖然，本身有三大問題，殊值得吾人研究；

其一、為增厚實力，宜吸收私人資本，且宜注意厚培社會經濟。凡規模較大之重工業，母工業，或與抗戰直接有關之製造工業，或必須集中整理製造銷售之某種實業，當然由政府舉辦為宜。此外農業，如森林，如畜牧，應由政府勘定區域，造成一個適宜之環境，聽當地民衆獨資或集資興辦，並准許各地企業家投資舉辦。如是，則助力多，資力厚，富源之開發，當較迅速，而後方生產之基礎，亦較鞏固。總之一方富國，一方利民，兩者實相成而無相礙也。

其二、須組織一調查設計督導機關，先就地方狀況，依科學方法，加以精密調查，為各項生產事業實施張本。進一步，得受公私委託，就某項生產事業為之設計，並負督察指導之責。此機關宜就所擬辦事業，分聘專家主持之。

其三、為謀施行順利，前項機關宜由行轅及省政府聯合組織，而由中樞維持其事，則官私上下彼此之間，全歸籠罩，不容有隔閡發生。即使有某項事業關係隣省者，亦較易協商解決。

以上為同人所擬開發甯屬地方經濟下手辦法之概要。

其詳具如專篇。

附專篇一 對於甯屬禁煙現況及其意見

專篇二 對於甯屬吏務現況及其意見

專篇三 對於甯屬交通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專篇四 對於甯屬政治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專篇五 對於甯屬經濟現況及其開發意見

## 對於甯屬禁煙現況及其意見——專

### 篇一

甯屬禁煙，自民二十六年縣省府責令各縣政府組織禁煙委員會，辦理禁煙事宜，開始烟民登記，分甲乙丙三種，發給食烟證，統制土膏買賣，發給專營執照，規定土膏行店，取締私設烟燈供人吸食，二十八年西康省政府又設戒烟醫院三所，一設漢源，一設越雋，一設西昌，經費由省發給，會理遠在二十五年，即設有戒烟醫院一所，宣傳工作到處標語甚多，至於緝私，縣以下之各級機關，都負偵緝之責。省亦有緝私之組織，要道均專設員，專任其事。駐軍亦兼辦緝私。二十六年烟民登記之結果，越雋計男二、九一四名，女九六名，共三、五一〇名。土膏行一家，土膏店三十三家，戒烟醫院一所，在戒烟民四十餘。西昌計男一一、六四一名，女一、一六五名，共一二、六〇六名。土膏行一家，土膏店一九四家，戒烟醫院一所，

在戒烟民百餘名。會理計男七、三八九名，女一、二二二名，共計八、五一一名，土膏店五二家，戒烟醫院一所，在戒烟民三四名。鹽源計男五、七一六名，土膏行一家，土膏店三二家。冕甯男一、一〇五名，女二七三名，共計一、三八七名。土膏行一家，土膏店三四家。由以上禁煙之組織及辦法觀之，似應有相當成效矣。

然考之實際，禁煙委員會，開會議事甚少，雖有此種組織，等於虛設。詢之縣長，所登記之烟民，其數字可靠否？答稱不可靠。調查幾次？答稱只有一次或兩次。土膏行店不私賣私買否？答稱難免。烟民戒烟是否按章傳戒？答稱祇是自動來戒的。傳戒後會否辦調驗？答稱未辦。惟所設四處戒烟醫院，經費藥品兩俱不足，而使來戒者不感痛苦，飲食起居在可能範圍內，亦皆顧到，實為難能可貴。至緝私負責機關，雖然如此之多，人員又如此之衆，而所獲之私，見於檔案，數量甚少，案亦不多。西昌周縣長遊所述禁煙現況三則：（一）屬於吸者，登記癮民向來寓權於保甲，不免有畏勢徇私之象。對於強有力者，或有親知關係者，大都漏略，其弊一。癮民繳照費即取得合法吸煙之資格，肆然吸食，毫無戒心其弊二。癮民等級，確定最難，收取照費，時生爭擾，其弊三。施戒機關，限於財力人力，有名無實，其弊四。（二）屬於運者，武裝走私，人莫敢問，其弊一。緝私四出，流弊叢生，或不當緝者亦予緝，或緝得之後而賄縱，而短報，其弊二。人民因緝私之苛擾而怨懟政府，其弊三。緝獲之士層層侵蝕，其



弊四。(四)屬於售者，熟膏店，即變相紅燈烟館。(即私烟館)納捐貿易，侈然不諱，市招廣告，昭然在目，其弊一。售店漁利翻灰翻膏，毒質日重，其弊二。售店既開，日圖增加推銷數量，購食容易，愈敢放胆吸食，癮民人數，有加無減，其弊三。經收牌照者，包庇私館，侵蝕照費，公入既微，私囊多飽，其弊四。(甯烟附件第二號)此其所言，確為現在事實。會理縣政府禁烟報告：敘述甯屬忽然廣種鴉片之原因，稱：財政部去年允許冷開泰等，組織恆泰公司，在甯屬採購鴉片，益以隣省川滇，亦有種烟情事，一般人民遂妄加揣摩，以為烟禁將弛。又因去年播種之時，甯經劃歸康省，內情複雜，政府急於安勞，未遑嚴厲查禁等語。(甯烟附件第三號)其揭發官民心理，可謂洞見癥結。總之由前之說，弊緣法生。由後之說，境由心造。孟子謂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生於其政，害於其事。此固非上級所盡知，亦豈始事所及料耶。

甯屬種烟之禁，據政府當局地方人士之報告，各縣除夷巢及接近夷巢之地畝，為政府力所不及之處，無法剷除者外。二十六年以前，已悉禁絕。迨至二十七年，地方少數人，惑於夷人種烟獲利甚厚。相率勾結，私自鼓吹。不日漢人吸烟仰給於夷，流出金錢太多，將夷夷富漢窮。即曰夷人待錢購槍，或利用宵小，以土換槍。馴至夷人愈強，漢人愈危。巧言聳聽，積非成是。又因懷挾上述各種心理，於是大肆播種。甯屬可耕之田，幾於無地非烟。本組觀察所及，不禁觸目驚心。地方政府從而規定為窩捐由縣

征收。分地為甲乙丙丁戊五等。預計甲等者每石產烟二百兩，乙等者產一百五十兩，丙等者產一百兩，丁等者產八十兩，戊等者產五十兩。(各地土產相同，例如冕甯上等田徵收六十兩，中等田徵收二十兩，下等田徵收四兩)開花時再派員勘估收穫之量。其指率每收百兩捐烟二十四兩。以二十兩歸省，四兩為縣以下各級之津貼。在出漿時，復派員率同保甲，按估計之產量，照率征收。而美其名曰戒烟醫院籌備費。試觀甯烟附件第四號，西昌縣政府訓令，該令稱：「戒烟醫院籌備費，業經令飭各區長督飭各該處登確數目，上緊催收。務於最近短時間內，就近掃解。聯保主任及保甲長應扣手續費，即於繳款數內，具據扣領。例如聯保主任繳洋一千元，除扣手續費甲長二十元，保長十五元，聯保主任十元，共扣四十五元，實只繳洋九百五十五元，連同四十五元之原據，即取充一千元之收據。扣繳貨物，仿此辦理。但須收貨，并加收二折成耗。即每種戶繳保甲長十二兩，保甲長十兩，聯保主任繳指定代收機關，十兩零五錢算十兩。填發收據，仍以每兩二元折算，填給元數收據。不得以貨，兩字數填給收據」等語。其上下明分導之惡，極偷天換日之能事，可謂深切著明矣。(觀附件第五號而益顯)從此敲詐之計，百出。定額以外，任意需索，稍不如意，拘押吊打。上等一石之田，有責繳至六十兩之多者。本組視察所過，男女民衆，跪地號泣，嗚冤訴苦者，隨地而有，騷擾至不可名狀，民涕怨騰，官

方掃地。

至於所產出之士，各鄉場俱有公家所設立或所指定之收土機關，責令悉數繳歸收所。初意如此辦法，公私可以兩利，孰料事實上則又不然。勘估徵收之員，與區聯保甲上下其手。對於有權有力或其親近者，不敢向徵，不肯向徵，即徵亦不能如數。至徵到後，繳歸何所，亦成問題。蓋產土之田地，不僅為漢民之田地；而收土機關，非盡為公家之機關。公中有私，私中又有私。種種情弊，可以想像而知。其結果，公家所收之士，為數微乎其微。所謂統制者，如斯而已耳！人競稱夷人種烟，此固事實。設使無有力之團體，使之種烟，土豪劣紳包庇其種烟；夷人種烟，地絕不能如此之廣，數絕不能如此之多。即使夷人真敢悍然無所畏懼如時人所言，若無大有力之團體，為其包運包銷，僅地方一二不肖，為其作伥，為其偷運偷賣，則其所運所銷，能得幾何？故造成如此之狀況者，別有人在也，此地方正紳所以垂涕而道也。

因烟之來路便宜，（沿途訪問烟價，雅安每錢八角幾分，至越僅蕩三角幾分，至西昌而僅二角幾分矣。）烟遂為甯屬消遣聚樂之惟一工具。故所過之地，不獨城市有烟館，即人家至十餘者，亦皆有烟館。有餘之家，設燈吸烟比比皆然。因此烟民不獨男子，婦女亦有之，甚至二三歲嬰兒，十幾歲幼童，亦有吸烟者，烟民之多，恐超過任何地域。黃水塘小學校長言：離鎮二十里鹿台堡，昔有人家百餘，十幾年來，悉為有餘之家。後以家家吸烟，現不惟

田地賣完，房屋亦拆賣殆盡；人或死或流亡，所存者無幾矣。往而觀之，全村斷垣破壁，所存之人，幾皆垂死。又省立農場主任言：在此做事有一大難。工人大都吸烟，雇之則一日只能做半日，舍烟工欲求不吸烟者，十僅一二。越巂縣政府科長言：越巂欲求不吸烟之家甚少，城南門至北門大街上三百餘家，只八家不吸烟。在戒烟醫院見有三歲上癮之男子，十幾歲之幼童，正在戒烟，詢之，一為癩，一為玩弄而成癮，余等雇滑竿伕七十餘，求其真不吸烟者十不得一焉。途中常見餓殍無人收斂。詢之土人，則以之兩旬民謠對。謠曰「溝死溝埋，路死插牌」。亦極盡人間之慘事矣。昔人言「烟毒不禁，無可用之兵，無可用之民」，實屬現況，近於此矣。然情形如此嚴重，寧之官與軍之人，淡然置之若干年。今者既中樞以極嚴厲之命令，限期禁烟；而西康省政府劉主席於六月二十二日行轅張主任篤倫宣誓典禮中，亦對大眾宣言，務必在官民合作之下，禁絕烟毒。本組同人確信為，烟毒不禁絕，不惟亡國，直將滅種；烟毒不禁絕，則積極消極應與應革，一切庶政，皆無辦法。

### 同人對於甯屬禁政之意見條列如左

一、中央與西康，應在甯屬合組一禁政機關，以中央駐在長官為長，地方軍政長官，財務長官為副。統一緝私之權，統一各縣禁政之權。

中央遙制，勢所不能；省府所在，相距亦遠，監察亦

難周到。若各設機關，事權不一，且多磨擦。故以合設爲便。

一、嚴禁軍政人員購烟，售烟，包運，庇護。苟有發覺，盡法以懲，不稍瞻徇。

一、嚴禁土豪，惡霸，藏私私運，并勾結夷人種烟，運烟。犯者盡法以懲，不稍寬假。

一、禁烟之法，務求簡單明顯，所有繁文細節，全行刪去。

一、寬籌禁烟經費，使禁政易於推行。

一、爲鄧部寬籌經費。務使所部衣食充足，軍費裕如，使其負夷巢禁種禁運之責。

一、限定日期，凡軍政公務人員吸烟者，須一律戒絕。否則嚴法加重懲治。以肅官紀而新民衆耳目。

一、嚴定縣長考成，並斟酌該區現況，確定肅清期限。

一、各縣多設立戒烟機關，分區施戒，一區肅清，則取其聯保連坐切結。查有重犯，按法以懲。

一、貧苦烟民，在施戒期內，伙食藥費，統由公家供給，不使其稍生不便。

一、川之雷、馬、屏、峨，應派專員按照甯屬辦法，同時舉辦。

右之所具各節，果能實行，權責分明，法無歧視。甯、馬、屏、峨，又同時舉辦，則不期年之間，當可奏效。

附件 甯烟第一號 甯屬財務監察員禁政報告書。  
甯烟第二號 西昌縣長寧屬禁烟問題之管見。

南路組視察報告

甯烟第三號 會理縣禁烟報告。

甯烟第四號 西昌縣政府催收戒烟醫院籌備費訓令。

甯烟第五號 西昌縣政府勸屬努力徵收戒烟醫院籌備費幸勿顧忌遲疑訓令。

甯烟第六號 甯屬現行稅率明細表。

### 甯屬財務監察員康昭猷西康省甯屬禁政

#### 報告書

竊查甯屬各縣，在前川轉時代，因其漢夷雜處，地居邊隅，對於禁政，從未貫徹，癘民之多，甲於他屬，自漢地禁種以來，烟土來源，悉出夷巢，以致漢人資財，大多數破夷人吸取，甚至不肖奸民，私以武器，售入夷地換易烟土，因之夷勢益漸鴟張，政府威權，力難達到，養成今日之夷患，深可慨也，而漢人則日增窮困，生計越盛，在平昔本可自給自足，或有盈積之家，皆因身染烟癖，不惜以終年勞力所獲，概作購烟代價是故農村破產，經濟貧困，大好綿織最富之區，變爲一愁莫展之地，追維往事，實所疚心。

去年九月，劃歸康省，移轉管轄，西康建省委員會劉委員長，因鑒甯情複雜，特親至富林，召集甯屬士紳代表會議，以謀今後一切之整理，各代表歷述前情，籲懇暫弛烟禁，藉資救濟，以免助長夷勢，不可收拾，劉委員長，以中央法令所關，當即剴切諭知，未允所請，殊其時接近

夷地人民，因見年來，夷人種烟，所獲甚厚，竟乘移轉管轄之際，偷種鴉片，西康建委會，因甫經接管，又鑒於國難嚴重，未便操切從事，影響後防，爲鄭重處理計，乃派建委會李委員萬華，赴渝代向中央陳述，請示辦法，承商結果，決由財政部統制收買，建會協助，此禁烟督察處，川康分處，於西昌事務所，加強機構，增設收銷室，分公棧及設置監運派出所之由來也。

惟是西康省府成立後，認爲甯屬禁政，今後不能不謀一急進辦法，以期實現我最高領袖蔣總監督示限期禁絕之大計，爰爲下列二項之決定：

(1) 從二十八年下季起，不分漢夷地土，實行禁烟，漢地由各縣府負責查禁，夷地由靖邊司令鄧文富負責，按照辦理夷務計劃，漸次向夷寨推進，嚴密督察，違即不分漢夷，悉依禁烟法令執行，永絕毒卉。

(2) 於甯屬各縣，普設戒烟所，由城及區，由區及鄉，并推設於各聯保，凡屬癮民，強迫施戒，同時并將各熟膏店，一律封禁，統限二十九年内，一律戒絕。

(3) 甯屬漢夷存土，既定官收官運，即由省府盡量協助，務使短期內，收運罄淨，早日蕙事，以期掃滅毒物，不使民間，遺留滋害。

但以甯屬癮民，貧苦最多，既擬普設戒烟所，強迫施戒，對於經費，必須充分籌集，除呈請

中央撥助一部份外，餘由省府負責籌備，凡屬貧苦癮民，在施戒期內，伙食藥費，概由公家供給，其有家累者，并由公家，酌量濟濟，不使其稍生牽制，感覺困難，茲承垂詢及此，謹將甯屬禁政，經過實況及省府禁烟計劃，撮要具陳，伏維

督察，此上  
川康建設視察團  
西康省甯屬財務監察員康昭猷

### 甯屬禁烟問題之管見 西昌縣長周遊

甯屬不是甯屬人之甯屬，乃是中國人之甯屬，牠有無限的寶藏，應該毫不猶豫，毫不退縮地來踏當起抗戰建國後方重要根據地之責任，可是鴉片煙寄生於其間，癮民煙販，磨集於其地，對於抗建工作所生之阻力，不誠於日本人，可以說是甯屬當前之大敵！萬一不能廓而清之，即將使人力財力，社會秩序虛耗擾亂，以致不可收拾，本人對於此事，時時引以爲憂，今承川康建設團諸公，不遠千里光臨敝邑，而又以甯屬禁烟應如何始能禁絕之問題下問，欣幸無既，敢就管見所及，敬爲諸公一陳之。

甲 過去禁煙之概況

△屬於種者：夷地年年種烟，官府無力過問，烟價愈漲，夷人之財富愈增，勢力愈強，其弊一。莠民漁利，販槍換烟，槍多入夷，漢人必難與抗，其弊二。接近夷地之人家，公然藉夷人爲護符，大膽種烟，其弊三。二十七

年冬季下種之時，今甯種禁大開，罌花遍地，飲酢止渴，倒行逆施，其弊四。

B 屬於吸者：尋記癮民，向來寄囑於保甲，不免有畏勢徇私之象，對於強有力者，或有親故關係者，大都漏略其弊一。癮民繳照費，即取得一合法吸食之資格，肆然吸食，毫無戒心其弊二。癮民等第，確定最難，收取照費，亦時生爭擾，其弊三。施戒機關，限於人力財力，有名無實，其弊四。

C 屬於販者：武裝走私，人莫敢問，其弊一。緝私四出，流弊叢生，或不當緝者亦予緝，或緝得之後而賄縱而短報，其弊二。人民因緝私隊之苛擾，而怨懟官府，其弊三。緝獲之士，層層侵蝕，其弊四。

D 屬於售者：熟膏店即變象之紅燈烟館，牌照費仍從前之紅燈捐，納捐營買，侈然不諱，市招廣告，昭然在目，其弊一。售店漁利，翻灰翻煮，毒質日重，癮量日增，其弊二。售店既開，日圖增加推銷數量，購食容易，愈敢放胆吸食，癮民人數有加無減，其弊三。經收牌照者，包庇私館，侵蝕照費，公入既微，私囊多飽，其弊四。

#### 乙 今後改革之辦法

綜上所舉，皆屬事實，竇弊百出，愈禁愈壞，老民有言，「法令滋章，盜賊多有」，例以禁政，良非虛語，解決之道，理宜針對弊端而施之！

A 屬於原則方面者：

#### 南路組視察報告

一、必須解決夷務 1. 增開交通線，貫穿夷區，2. 將夷人移到平地，(舉地)使有地權，便於管理，3. 夷區加以封鎖，不准漢人前往採購。

二、改變「寓禁于征」政策 1. 不收產稅，2. 不收癮民照費，3. 不收轉運印花費，4. 不收生土熟膏店牌照費，認真執行「漢人絕對禁種」，「集中管理」

三、嚴格執行法令 1. 確定一罰則自上」之原則，先施於軍政首長中，違犯禁令之人，2. 不徇情不姑息，除留一段時間(令行後之半年內)以為政府宣傳，及人民準備時期外，即入於執法時期，不用分期傳戒，逐年縮減產區等等之慢性辦法。

B 屬於法令方面者：

一、宜統一，免有曲解條例，舞文亂法者。

二、宜簡單，使宣傳便當，人民容易了解。

三、宜嚴厲「治亂國，用重典」擬請定為：「在執法時期，犯吸售罪者處死刑，犯運售罪者，除當眾銷燬烟土外，至低處以無期徒刑」。

C 屬於步驟方面者：分為二期

一、準備時期 定為六個月(至多不得過一年)應集中力量辦理以下各事：1. 宣傳禁種、吸、運、售、諸種法令，務須家喻戶曉，2. 大量推廣戒烟，(子)省與中央各盡其最大之努力，設戒烟所及醫院，(丑)首僉公務人員施戒，(寅)提倡民

間自動戒烟，及其他不入險之戒烟法，（卯）以戒烟爲縣保甲重罪考成，（辰）按職務年齡，地區，嚴定戒除期限。

二、執法時期 準備時期既滿，卽爲執法時期，首治吸者，次治售者，再治種者運者，凡吸者殺無赦，吸者已絕，則售者運者種者，自隨之而絕，凡高級人員，犯禁致死，則低級人員與民衆自當望風而自行戒絕，古語云，「火烈民畏，故鮮死焉」又曰，「法之不行，自上壞之」，禁政如欲有效，首當注意及此。

D 屬於組織及人選方面者：

一、組織，禁政機構，宜單純統一，以免臨時牽制誤卸責任；宜權力強大，以免有所顧忌，不能貫徹，寧願應特組一個總的禁烟機關。  
二、人選，主持其事者，宜甲剛方正之大員，供職其間者，宜取廉潔純謹之善士，決不可以毫無修養之人充數，尤不可以調濟部屬之心理錄用人員。

三、獎懲，應定單行法規以繩治禁政人員。凡瀆職貪污者，視他項公職人員，加重罪刑。

四、考核，應嚴格考核，以免因循敷衍，仍滋遺誤。

以上所提辦法，未能包舉無遺，且未能具體規劃各項詳密辦法，僅就管見所及，並參合明瞭寧屬禁政者之意見而彙書之，合無可採，特希 教正。

此 上  
川康視察 先生

廿八年五月廿四日于西昌縣政府

關於禁烟補陳數點於次

一、從公務員戒起 （包含保甲人員）  
二、從有派資者戒起  
三、從少年青年婦女戒起  
以上，限期戒除，到期調驗，違者處死刑。可收風從草偃之效。  
四、嚴格統制存士，管理烟價，癮民執照熟膏店牌照取締，由高價與嚴刑，卽可有效淘汰癮民。  
五、鼓勵戒烟，對癮民應表示同情憐憫之意，正在傳戒及已戒除之癮民，應獎勵之。使其感覺政府係以仁慈之懷，救助彼等故樂于戒除。

會理縣禁烟報告

禁烟概況

1. 清釐烟民登記

查本縣烟民自二十六年十一月份起遵照川省府清厘登記辦法業經分飭各區督同保甲人員切實清厘登記層層具結復經縣府及前專員公署分別派員復清俾無遺漏計男七十三百八十九人女一千一百二十二共八千五百一十一人按名發給限期戒烟執照以資稽考茲將烟民

人物統計表年齡統計職業統計表吸量統計表分列如後

## 2. 禁售

查本縣於二十七年十一月份以前遵照川省府規定分等核准設立膏共計丁等九家已等十家飭各照章分等零售熟膏禁止私設社燈供人吸食取締至為嚴備從十二月份起乃照甯財監規定一律改組為熟膏店分段招商承包開設每月牌照費山包商負責繳納轉解財監處核收

## 3. 禁運

查烟土運銷反查緝私運自二十七年六月份以後即改歸財禁烟督察處四川分處西昌事務所主辦縣府負責協緝之現西康省府為實施管制嚴禁私運計復規定甯屬夷土官收官運辦法財政部禁烟督察處川康分處主持收銷事項由川康分處與西康省府合資設棧收買夷土並頒定緝私辦法嚴禁私售私現本府已奉令飭屬協助辦理矣

## 4. 禁種

查本縣幅輿遼闊夷雜區原為產烟之區積習至深口二十五年前明令禁烟經縣府區各嚴厲查禁所有漢人地面已絕種惟夷果暨接夷果屬遠地段常有偷種情事實屬奇劇至為困難因而夷果得以偷種之烟私售奸商劫取槍銀等物以致夷果藉端為害地方至深且鉅此邊地禁種之極大障礙也二十七年秋寧屬劃歸西康一般人民乘劃界交替之際竟肆偷種罌粟考察原由共有三種其

一為甯屬夷人歷年遍種鴉片獲利甚厚漢人見之不免偏羨且有同屬一地而收益多寡與是否服從政府成比例之故罔識禁禁總而效尤其二為財政部去年許冷開泰等組織恆泰公司。年甯屬採購鴉片。益以鄰省川滇。亦有種烟事。一般人民遂妄加揣摩以為烟禁將弛。其三。去年播種之時甯經訓管康省。內有復維。政府於安勞未遑嚴厲查禁。藉此三因各縣烟苗遂復仍舊播種前經省政府確實呈報經決定由中央統制收買。財部主持省府協助並一而於後遵照禁烟法令嚴厲執行預計二十八年任漢人區以定可完全禁烟此禁種之大概情形也

## 5. 戒烟所

本縣戒烟所係於二十五年九月成立由縣紳本玉階充任所長設醫藥師各員事務員雇員各一人看護二名以備藥料各項器具均照章設辦又收容烟民一百人以期施戒每月經費除收烟民繳納伙食藥費外餘施戒烟民人數多寡由禁烟所證費以下撥款開支茲將該所概況列表於後

## 6. 禁烟委員會

查縣禁烟委員會具有監督督促地方政府辦理禁烟事務之責本縣業於二十五年四月依照組織規程聘請公正士紳成立禁烟委員會遵規執行職務茲將委員名單列後

會理縣禁烟委員會委員姓名表

職別	姓名	略歷	備	考
常務委員	太玉階	現任戒烟所長		
全	楊秉璋	現任縣立中學校長		
全	羅雲鵠	前任中心民校校長		
委員	田鳳歧	現任第二小學校長		
全	楊文謨	現任圖書館長		
全	譚干城	曾任縣黨務指導委員		
全	蘇理卿	全	前	

全縣烟民人數統計表

第區	人		數	吸量合計(每日)	應領執照人	赤貧而貧民	以前漏登經此				
	男	女									
第一區	二一八四	三二七二	五四五六	三、六四	九	八二二七	六一四五一	二二			
第二區	二九一四	五六八三	八五九九	五三、八五	三	九三四二	五二一八	九三			
第三區	一五七〇	一四五七	三一二七	六二、〇八	七	六五五	九八三	七二			
第四區	七一九	八四八〇	九一九九	一〇、〇七	九	一五二	六四二	四			
總計	七三八七	一二四八	二〇二七	七一、八一	一九	一八七三	〇一七五	二八八	二六六	二五	二〇二



全縣烟民年齡統計表

總計	年齡					合計	人數
	六十歲以上	五十至六十歲	四十至五十歲	三十至四十歲	二十歲以下		
七三八七	五八二	一一三五	二二一一	二二五四	一〇九	九三	男
一一二四八五	一九四	二四四	三〇八二	六二二五	九二一	四	
一一	七七六	四九七	四一九	三六	一八六	九七	女
							合計

全縣烟民職業統計表

總計	職業					合計	人數
	無業	家事	商	工	農		
七三八七	一八四	三七	一五八	一四九	四四九九	四九	男
一一二四八五	八五	二四	三五	一四八	五二六五〇	一五	
一一	二六九	六一	六九	二九七	一五		女
							合計

全縣烟民吸量統計表

總計	吸量				執照等級	應領烟膏
	貧赤	丙	乙	甲		
七〇、七二	四五、六一	二四、二三	〇、八七	〇	七	膏
二八九、九一	九二、八一	八三、八七	一〇、七七	二、三六		

會理縣戒烟所戒烟烟民人數及經費統計一覽表 民國二十八年五月製

備考	經費入支數	○驗人數	
		數	期數
查本所於民國二十六年一月成立至本年五月間共辦一十八期凡入所受戒烟烟民除赤貧免費外每名每日應繳伙食費一角醫藥費四仙照像費二角五仙不敷之數由縣府補支再本月份第十八期戒烟烟民遵照省令所需各費一律豁免填列之數已將預算呈請省府核示現未奉到指令經費未曾領足謹此呈明	130,49元	19	1
	146,89	22	2
	183,65	21	3
	154,21	41	4
	117,49	37	5
	126,21	12	6
	169,41	14	7
	158,77	60	8
	127,5	52	9
	139,16	22	10
	148,26	31	11
	136,7	28	12
	100,98	18	13
	142,42	20	14
	115,0	20	15
100,	20	16	
75,	15	17	
475,0	49	18	
			總計
	2747,14	501	

川康建設視察團

會理縣戒烟所概況表

院		專設抑斂辦代辦	專辦	院	院	成立日期	姓名	所長	醫師	藥師	看護	及事	務員	經		入	收	年	六	七	十	二	
會理縣戒烟所		專辦	專辦	會理縣戒烟所	會理縣戒烟所	二十五年九月一日	太玉階	出身及略歷	醫師姓名及出身	藥師姓名及出身	助手人數	看護人數	事務員人數	合計	經常費	烟民繳納	其他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地址		一百二十元	專辦	會理縣戒烟所	會理縣戒烟所	二十五年九月一日	太玉階	知事 縣黨務指導委員 醫學研究會會長 禁烟委員會委員	劉智寰 雲南醫學校醫本科畢業	梁際虞 舊制中校 業曾任紅十字會醫員 第七旅三營三等軍醫	無	二人	一人	二千六百八十五元九角四仙	二千零七十六元六角二仙	六百零九元三角二仙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人 除 戒		戒	施	備	設	費			
二	年 六 十 二	效	藥 方	現 存 藥 品 估 價	治 療 器 具 件 數	可 容 床 位 數	現 有 床 位 數	出 支 年 六 七 十 二	
合 計	女 男	率	劑 法					雜 藥 煙 民 員 工 薪 餉	
無	一 百 零 二 人	百 分 之 九 十 五 六	水 劑 粉 劑 丸 劑 針 水	中 藥 治 療 法 1. 鶴 虱 甘 草 露 內 加 林 文 忠 公 戒 煙 二 方 合 用 2. 消 毒 散 西 藥 治 療 法 1. 白 家 血 清 注 射 法 2. 藥 物 治 療 法 A 水 劑 內 服 法 B 丸 劑 內 服 法	五 件	一 百 位	一 百 位	支 費 一 百 六 十 三 元 六 角 四 仙 八 十 七 元 一 角 辦 公 費 三 百 一 十 元 零 二 角 六 仙 照 傳 費 三 百 七 十 三 元 一 角 共 七 百 七 十 元 零 四 角 六 仙	六 百 二 十 一 元 八 角 一 千 一 百 三 十 元 零 四 仙 二 千 六 百 八 十 五 元 九 角 四 仙

南路組視察報告

註 備	數 驗 人 調		數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年 七 十	年 七 十
	合 計		女	男
	二百三十二人	四十六人		六十人
	二百六十四人			

上等田 出六十兩 折合國幣一百二十元  
 中等田 出二十兩 ○合國幣四十元  
 下等田 出四兩 ○合國幣五元  
 如收土，其秤加大，至少每兩須收一兩二錢。  
 如收錢，七斗租者估作一畝照收。  
 以上罨甯之經收弊病

附件 甯煙第四號

西昌縣政府訓令

廿八年禁字第四十一號

廿八年三月廿六日收到

令德昌區長鄒紹齡

查戒煙醫院籌備費，業經令飭各聯保主任負責收繳在案，茲為各聯保主任便於繳款起見，特指定城內征收局，

及禮州德昌，黃連關各征收櫃，為代收機關，仰各區長督飭各聯保主任，按照各該縣登確數目上緊催收，務於最短期內，就近掃解，取據備查，切勿延誤，免滋賠累。至聯保主任及保長甲長，應扣手續費，即予繳款數內具據扣領，（例如聯保主任繳洋一千元除扣手續費甲長二十元保長十五元聯保主任十元共扣四十五元實則繳洋九百五十五元連同四十五元之領據即取得一千元之收據）繳貨物仿此辦理但須收好貨並加收二釐折耗即種戶繳保甲長十二兩以十兩。聯保主任續指定代收機關十兩零五錢以十兩填發收據仍以每兩二元折算填給元數收據不能以貨兩字樣填給收據除分令一區各聯保主任外為此令仰遵照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

縣長 周遊

督察員 楊九如

附件 甯烟第五號

### 西昌縣政府訓令

廿八年禁字第六十三號

廿八年四月廿一日收到

令德昌區署

四月十五日案准

甯屬財務鹽察員函開：

查本年徵收甯屬各縣戒烟籌備費一項因各縣氣候及辦事步驟種種不齊徵收速率亦因之各異或有徵收行將集事者或僅收集一部份者或有方經始辦理者本處迭奉 省電勸限嚴催計日嚴申曾轉函飛請照辦在案惟查刻值行轅來建一般愚民尙有少數不明大義不體 上峯戒烟大計係為解除人民

### 甯屬現行稅率明細表

稅費種類	每担稅費	川土外銷	滇土經川外銷	黔土經川外銷	川土內銷	滇內銷	黔土內銷	備考
統稅	1,000圓	1,000圓	1,000圓	1,000圓				自廿七年四月一日起施行為一千二百元奉財部昭禁漢代電自廿七年八月一日中無論川滇黔甘陝甯貨報運外銷每担一律再五百元後奉辰東乙代律廿八日五元統費二百元
累進稅	500圓	500圓	500圓	500圓				自廿四年七月一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加增五十元現為第八期

附骨之疽。爰有戒烟醫院之設置經費籌集之至意妥寬豁免力圖規避顧事關要政凡隸省府承辦此事機關自當仰體憲意努力邁進不避艱難貫徹始終免墮一篑之功致貽因循之誚縱行轅為法令所在中樞立場不免有文告之煩第為事實方面又邊疆特殊情形對省地戒烟大計亦有深切之諒解不縣辦理此事幸勿顧忌遲疑滯碍事功除分函外特函吾兄嚴飭 保趕速辦理嚴事以轉報並將此情示意各級承辦人員轉告民衆共喻斯旨。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區署即便知照趕速辦理嚴事以憑轉報並將此情轉告民衆共喻斯旨勿得貽誤干咎是為至要！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六日

縣長 周遊

督察員 楊九如



入夷果傳遞公文，夷人對之甚恭，無敢輕侮者，此爲漢夷相安時期。

迨後漢人中之不肖者，常藉漢官勢力，欺騙夷人，魚肉夷人。甚至有文武官吏，勾結漢人之不肖者，設陷阱以擄取夷人。而夷人素性貪憤，視金錢爲第一生命者，其忿恨程度，可想而知，此爲夷人積怨原因。

漢官漢民，既多以愚弄夷人爲能事，則軍紀，法紀當然囁噤。小人消長，君子道消，積弊不易除去，積怨急於求伸，二者相乘，禍亂斯起，物腐蟲生，實非偶然。此皆漢官民播弄夷人以報復機會所致。

漢人居平原大澤，夷人居峻嶺高山。其生活勞逸，既不相同，而體質強弱，自有差別；加以漢人女子皆纏足，男子大半嗜烟，一遇強夷擄擄，逃抗均不可能。稍有資產者，尚以放棄鄉間田廬，避居城市，此外惟有聽天由命而已。清末廷昌總兵會剿辦「吉第一」「阿什」二支夷，師久無功。川督更飭建昌道尹，及甯遠知府，督師辦理，復多失利，被誣以革職，帶罪歸功分。其後乃賄誘該夷媾和，而以勝騰報。從此夷情日益驕橫，視漢人儼如奴上之囚矣。此爲漢人被欺凌之一大原因。

夷人於報復得勢後，以爲世莫予敵，天生強悍體力，係爲支配其他人羣者，變本加厲，愈演愈奇。動輒擄劫漢人全家或全村，帶入深山夷巢，不論父子，兄妹，夫妻，兒女，盡褫其衣履，裸體赤足相向而立。由夷酋招集同族，相人論價，價高者百餘元，最低亦須數十元。牽引以去

。同一家庭可關係者，決不賣在一息。輾轉變賣，等於馬牛。彼買者，即名此爲白夷，或稱娃子，或名家娃。而自尊爲黑夷，爲貴族，白夷即爲奴婢。畜牧，農工，均責成白夷。若遇戰鬥，或下山劫擄，白夷壯者須任驅。並嚴定規律，凡黑夷男女不得與外族通婚姻。即黑夷女子有通白夷者，兩皆處死。其種族迄今未與他族混合者以此。黑夷之間，又有支別，兒子長大亦另自立，彼此爭雄，時相械鬥。因其同族通婚，生殖不繁，以擄取漢人充當白夷，益鞏固及增長其勢力之唯一辦法。故以所屬白愈多者，其氣愈稱強富，互相爭衡，漢人幾無立足之地。當清盛時，甯屬漢人曾有二百萬之衆，至清末已減少四分之一，迄今尙不足九十萬之數。此次視察所經，田廬丘墟，隨地可見，殊不勝今昔之感！此爲漢人受蹂躪，慘痛實況，漢人日益減少之由來。

民以還，人事轉變。駐防軍隊，時去時來，能關心地方痛苦者有之；視人民財產者已所有，如取如擄者亦有之。內地雅片價昂，夷地乘機播種，駐軍中有以槍械，彈藥換取烟土圖利者。此風一啓，羣起效尤。夷力遂日增長。夷勢既盛，辦理爲難。駐在當地防軍，原爲良心所驅使，及與地方有特殊關係，不得不努力者外，餘多僅謀自保，不理其他。甚且有轉向漢人，遇事藉端勒索以填其慾壑者。兼之各地縣長，有欲保全地位，遂由夷人通聲氣，冀其城郭內外，可得一時安靜。縣府職員中，有所謂辦夷務者，亦多藉官勢，以利用夷人；或藉夷勢，以操縱縣

長，乘機活動，圖飽私囊。又有不肖漢人，不惜爲虎作倀，以分餘利。甚至漢人不堪夷、蹂躪之苦，購槍自衛，見急於地方文武官吏。槍械入官而外，刑責罰鍰，無所不至，使人民不敢再謀自衛。可憐安分守己之漢人，既飽夷患，復遭官虐；其處境之艱苦，豈筆墨所能形容。而此種營私，及慘酷情弊，迄今仍繼續相沿，未能掃除也。

現甯屬既歸康省，西昌又駐行轅，集注全神整理邊政。人才蒼萃，可以言新，不獨人民可以安業，即富源亦可開發。今後當可以言如何久治矣。然知來應先鑒往，自治始能治人；無論政策如何完善，當局如何決心。自團以下之官佐，自縣以下之機層，其人事調撥，若不先求健全，則一切談不到。此次視察所至，凡見聞有不滿人意事件，其大半，均種於此。故此節僅爲今日值待注意者也。關於治夷善後諸端，查西康省政府，定有剿辦甯屬夷匪計劃，報經中央批准施行在案。茲就視察所見，略爲補充縷述如下：

一 黑夷自尊爲貴族，終日挾槍作尚武運動，不事生產，凡墾，牧，與農工，均委於所屬白夷。對白夷有認爲忠勤者，則爲之納婦成家，並分地使足自給。白夷以其羽翼下得安生活，亦有樂不思蜀者。其能羈縻大部白夷，固自有道。然黑夷一旦失去白夷之勞力，其生計即發生問題。彼欲保留其白夷權利，以維生活，勢必始終聯合以抗政府。誠恐曠日持久，轉致夜長夢多。故對於黑白夷間關係之處置辦法，及其物產，因地之主權何屬，均須因時制宜。

其與白夷間關係宜改善而不宜使脫離，如改爲地主與佃農之類，妥爲規定，然後易收撫綏之功。

其不受招撫之黑夷，當然以武力剿辦，彼所恃以抗我者即因其地形險惡，彼熟習而我生疏。縱能不惜犧牲，強行進迫，使其降伏。若降伏之後，仍留原地，難保其不故態復萌。倘須移住指定地區，則其衣食住問題，如何解決？有恆產然後有恆心，有恆心然後可以相與爲善。凡招撫時之獎勵，剿辦後之處理，均應先爲明定及佈告，使其懷德畏威，知所適從。

該計劃書善後之設官治理，推行政教條文。有「各縣野夷，無論兵力征服，或自動來歸者，戶口在二十戶以上，三千戶以下，地面縱橫達百里者，即劃爲一政治指導區，設政治指導員一人；三個或四個政治指導區，即設一設治局，以設局長一人。此種區局，即爲將來改縣及區之準備。又指導區以下之聯保主任，即爲指導員之重要佐治人員。蓋以一指專員，管理夷人三四千戶，初降之異族，其心尚未安定，不惟推行政教困難，且恐耳目不週，防範疏略，發生意外之虞。」按此計劃程序，實爲治夷根本之方。但在設局之初，未改縣之助，其行政系統，是否仍屬於原有縣府，抑另屬其他夷務機關，未經確定。事權不一，易滋糾紛，深恐有碍進行，以上二節，均有加以考慮之必要。

該計劃中亦認爲夷人環境，習俗，與漢人不同，須另行制定夷地單行法令。其計劃可謂周到，但未標明其應注



# 甯屬各縣裸夷狀況一覽表

民國廿八年六月調製

考 備	西 昌			冕 寧			越 巒			甯 南			昭 覺			會 理			鹽 源			鹽 邊			總 數																																																																																					
	支	數	黑夷戶數	白夷戶數	槍	枝	數	戶	化	白	支	數	黑夷戶數	白夷戶數	槍	枝	數	戶	化	白	支	數	黑夷戶數	白夷戶數	槍	枝	數																																																																																			
<p>一、本表係由西昌、冕寧、越巒、甯南、昭覺、會理、鹽源、鹽邊八縣分別調查所得。其調查日期自民國廿八年四月起至六月止。其調查方法係由各縣派員分赴各鄉鎮，逐戶訪問，並將調查結果彙編成冊。其調查結果如下：</p> <p>二、本表所列之黑夷、白夷、槍、枝、數，均係根據各縣調查所得之實數。其調查結果如下：</p> <p>三、黑夷、白夷、槍、枝、數，均係根據各縣調查所得之實數。其調查結果如下：</p>	野夷	九一支	六、一七二戶	七九、三二〇戶	二二、五四〇枝	一、七〇〇戶	二四〇枝	野夷	五〇	五七一	五、六一〇	三、二一〇	九八〇	野夷	五二	四、一七〇	二八、七〇〇	八、六五〇	野夷	一一	一五六	一、八〇〇	四八〇	野夷	六二	一、〇六〇	九、〇四〇	二、七八五	野夷	二八	一、二二〇	一四、八〇〇	四、一〇〇	野夷	一二	四〇〇	二、七〇〇	六〇〇	野夷	二七	三七〇	三、七〇〇	一、七五〇	野夷	無	無	無	無	野夷	無	無	無	無	野夷	一八	六七六	九、八四〇	二、七八〇	野夷	七	三〇〇	五〇〇	一、五〇〇	野夷	七	三〇〇	五〇〇	一、五〇〇	野夷	四三	一、八一〇	二〇、三〇〇	五、八四〇	野夷	一	二〇	二〇〇	一、六〇〇	野夷	二	六〇	一二、七〇〇	四、九八〇	野夷	九	二〇〇	二、四〇〇	八〇〇	野夷	二八八	一六、九四七	一八五、四二〇	五三、四二〇	野夷	九九	二、一〇九	二七、八五〇	一三、五〇〇	野夷	一五二	二、三九四	三九、二五〇	一六、〇二五	共計	五三九	二一、四五〇	二六二、五二〇	八二、九四五	七、〇〇〇	九三〇

# 甯屬各縣自衛概況表

民國二十八年六月調製

縣名	自衛力量	自衛械彈	自衛經費	治匪成績	匪情概況	剿撫情形	匪患	
西昌	全縣有自衛常備隊四區全縣公私槍共有二、一〇七支。子彈四二一〇、一八四元。另有二十四軍一三七師發之一部鄧秀廷部及保安隊協同維持地方治安	全縣有國民自衛隊四區全縣公私槍有二、五二〇支。子彈二七、六八四元	自衛經費每年預算為八	孫子汶 曾佐靖邊部歷次剿平夷人多支	老碾紙坊今年為蔡么老虎劉百多家全成灰燼損失極大	(1) 以夷制夷 (2) 大軍圍剿 (3) 夷人投誠後即編保 (4) 甲視同漢民批准之 (5) 依照中央所辦之 (6) 二十四軍剿辦之 (7) 匪計劃書進行現 (8) 已進至第二期	(1) 夷 (2) 自 (3) 居 (4) 武 (5) 絲	
會理	全縣有國民自衛隊四區全縣公私槍有二、五二〇支。子彈二七、六八四元	全縣有國民自衛隊四區全縣公私槍有二、五二〇支。子彈二七、六八四元	自衛經費每年為七、〇	蘇魯澄 駐防下村辦理益門夷匪投誠事宜	現夷匪日漸猖獗甚至前縣長亦被匪劫現被匪所盤踞之地區為西會東匪近黃伯地附板房一帶東區四營東而附板房一帶東區四營鄉鹿毛溪屯三岔路廠及南鄉搶劫行人著名匪首蔡長發綽號蔡三老處有槍二百餘被剿滅安匪亦被擒正法	(1) 股匪由各聯保調集 (2) 匪徒甘願悔過投誠 (3) 匪准予自願過投誠 (4) 匪軍及地方團股已滅 (5) 匪將安匪擒來正法	(1) 股匪由各聯保調集 (2) 匪徒甘願悔過投誠 (3) 匪准予自願過投誠 (4) 匪軍及地方團股已滅 (5) 匪將安匪擒來正法	(1) 股匪由各聯保調集 (2) 匪徒甘願悔過投誠 (3) 匪准予自願過投誠 (4) 匪軍及地方團股已滅 (5) 匪將安匪擒來正法
越嶲	無自衛常備隊當地治安全縣公私槍共有一、〇三五支。子彈一七、九七一發	全縣公私槍共有一、〇三五支。子彈一七、九七一發	無	曾討平小山夷匪	城廂與中所壩間及小孤山一帶時有夷匪出沒搶劫漢人帶田禾及傢俱現已投誠現者為臥里加族惟現已投誠時出搶劫者為喇各支薩共一支黃都雷支曉衣吉施共一、七〇〇人有槍一、三〇〇支盤踞東山河一帶	(1) 派便衣家查緝 (2) 以熟悉夷務者誘勸 (3) 派壯丁守要隘 (4) 必要時派兵清剿	(1) 派便衣家查緝 (2) 以熟悉夷務者誘勸 (3) 派壯丁守要隘 (4) 必要時派兵清剿	(1) 派便衣家查緝 (2) 以熟悉夷務者誘勸 (3) 派壯丁守要隘 (4) 必要時派兵清剿
冕寧	國民自衛隊三區隊二十全縣公私槍共七七五支。子彈五、六六一發。四六、四〇元	國民自衛隊三區隊二十全縣公私槍共七七五支。子彈五、六六一發。四六、四〇元	自衛經費全年為五、五	廖金廷	僅有少數野夷隨時隨地搶劫漢人惟現時治安尚較平靜	(1) 以武力圍攻剿滅 (2) 以誠信不取其財物 (3) 撫其投誠	(1) 以武力圍攻剿滅 (2) 以誠信不取其財物 (3) 撫其投誠	(1) 以武力圍攻剿滅 (2) 以誠信不取其財物 (3) 撫其投誠
源	國民自衛隊三區隊十二全縣公私槍有四二三支。子彈五、五〇五發。七八元	國民自衛隊三區隊十二全縣公私槍有四二三支。子彈五、五〇五發。七八元	自衛經費全年為六、〇		零星夷匪隨地皆有專以搶劫漢人財物為能事	全	前	



重之點。則將來臨時所制定，能否適合其環境之需要，尙不可知。特就考察所及，歸納數端述之：

野夷世居深山，極少與市場接觸。其日用必需（如鹽、布、針線之類）均由夷人及識夷語之漢人販賣，進山交易，遂有終年未入市場。夷人其腦海中除孤立觀念以外，不知宇宙間尚有他社會環境者，致其生活，習慣，及智識均無從改進。亦由其不知所以改進也。其對於地方之混亂，市場之榮枯，認爲毫不相關。即此之故，今爲久遠根大之圖，須從事改其普通常識，增進其對政府信仰，樹立其經濟基礎，提高其經濟生活，使其與漢人合成一經濟聯繫，其同活動於一市場。則利害一致，休戚同關，不獨可以召亂，且足以同防亂。今日越嶲屬之海棠、田壩、冕寧、越嶲屬之沙壩、瀘沽，其夷人對漢人接近機會較多，其智識與生活即較裕。彼從事畜牧，農作之外，尚擅牛羊毛織小手工業，每年收入所得甚豐，而多該地之平安維持，得以夷人爲島出力。最近西昌徵取民工建築飛機場，曾由越邊司令部徵集歸夷人八百名，送到當地共同工作。其工作效能與服從守法，漢人多自認不及，於此可以推想一般。故對於經濟方面，應注重者：

一、設立貸款及匯兌機關，以振興各種生產事業，並吸取現金，便利周轉。

二、設各種合作社，標準物價，公平交易。獎勵小販（如鹽、布、針、線之日用必需品。）深入夷村。均須由政府嚴定章則。（因過去常有漢人欺騙人夷事。）免滋弊竇。

三、供給技術人員，利用當地原料，發展小手工業，指導改良技術，增進牧農事業。

### 南路組視察報告

教育方面應注重者：

一、學校地址應在政增區內。校長能通夷語更好。其教員則必須通夷語者。學生專收夷族青年，不得兼收漢生，因漢夷智識，習慣均不相同。

二、其教學方法，除增進其智識，轉變其思想外，並設以其所需要之生活技能，從事職業之訓練。其不良之各種生活習慣，應耐煩勸誘逐漸改善，不得遽施以嚴治之管理與責罰，致其畏避不前。

收復夷區初步設施應注重者：

一、對夷族之生活習慣，不妨聽其自由保存。不須急急改善，致起反感。將來誠信既孚，一切自易改進。

二、對初設之夷區，祇可徵取極輕之稅率，切不可遽徵苛稅。而一切苛繁雜捐，絕不可有。

三、夷區歸化後，宜切實提倡漢夷是一家。不論何種何族，凡有燒殺擄劫行爲，皆爲法律所不許。凡安分守法，皆受保護。

四、除夷區設治另有規定外，宜就整個甯屬地方，切實養成民衆自治自衛力量，以立長治久安之基礎。

「爲政不在多言，顧力行耳。」一此語對於今日治夷更覺切要。自明以來，士大夫治夷之書多矣，而夷心仍見於今日，可知徒法不能自行。故以爲今後邊地之治亂，繫於今日當局者之決心與毅力。

附件：

甯夷一號 甯屬裸夷狀況一覽表

甯夷二號 甯屬各縣自衛概況表

# 對於甯屬交通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 ——專篇三——

### (一)陸路路線

甯屬交通 就現在狀況：縱的方面，爲南至昆明，北  
迤東至貴陽，迤西至康定，東至樂山宜賓，西至永甯木里  
，茲以西昌爲中心，分述其現有路線如下：

#### (1) 南行至昆明有三綫：

(甲) 西昌——甯南——會澤——昆明，長約四百  
八十里，其中滇境、會澤至昆明一段，已  
可通車；

(乙) 西昌——會理——雅安——祿勸——富民  
——昆明；長約一百五十公里；

(丙) 西昌——會理——江驛——瀘街——元謀  
——武定——昆明，長約四百二十公里，其  
中元謀至昆明一段約一百五十公里，路基已  
築，即可通車。

以上三綫，以乙綫爲最便捷，現時商賈往來，多  
取徑於此。計自西昌至會理六站，雖盤旋曲折之處甚  
多，尚屬高山大嶺；惟油菜地等處，戎患未靖。會理  
至昆明一站，據聞通安至融沙江渡口，每洪水時，行  
，行旅甚艱，但尙不致阻斷。

#### (2) 北 迤東至成都：

(A) 西昌——瀘沽，——越嶲——富林  
——漢源——榮經——雅安、爲八百九十五里。  
西循公路而至成都，爲一五二公里；

(B) 西昌——越嶲——海棠——大田壩——峨邊  
——樂山、長約四百八十里。循公路而至  
成都一六二、里；

(C) 西昌——富林——黃木廠——峨邊——樂山  
，爲八百六十華里。循公路而至成都里程同  
上。

(3) 北行迤西至康定：  
由西昌——冕寧——安順場、——瀘定——康定  
爲三百九十里。

此一綫爲康省交通直徑，惟經過普薩崗一帶，多  
峭岩陡壁，行旅艱難，若走大路(即至 都雲綫)  
由漢源折而西南，由瀘定至康定，雖路線稍長兩相比  
較，時日亦相等，故仍多取此段繞行者。

#### (4) 東至樂山敘府：

(子) 西昌——昭覺——雷波——屏山——宜賓、  
長約四百一十公里；

(丑) 西昌——瀘沽——海棠——大田壩——峨邊

一、樂山長約四百八十公里。

以上二綫，皆西昌入川捷徑，滇越鐵路未通以前，滇省出入口貨，悉循斯道。當時會理，西昌商業極盛，今則均為夷巢。據行旅紀錄，雖明知其為捷徑，惟望而興歎，現在籌辦可行者，惟北行（C）綫。

(5) 西至永甯，水理，隨邊：

自會理至鹽源後，再分二綫，(1) 永甯 (2) 水理

(3) 鹽邊。此一比較次要。里詳。然山水甯西至等之山皆金礦，由水理北經九龍而達康定，自鹽源南至滇省之麗江，亦各有其重要點。

二、水道幹綫

甯屬水道，分佈於全境，約而言之，可得五大幹系，分述之如下：

(1) 大渡河（滌水）橫互於甯屬之北；

(2) 沙江（瀾水）橫互於甯屬之南；

(3) 雅龍江（即打沖河）（若水）縱貫全甯屬而偏於西；

(4) 安甯河（孫水）縱貫全甯屬位居於中；

(5) 贊河（即里水河）（嵩水）由緬蕩而注入金沙江偏甯東。

江偏甯東。

其中能利用作水上交通者；安甯河北自冕甯之馬房溝，南至西昌之黃永塘，長約一百一十五公里，可通小船。馬房溝以上，水流湍激，不易通行。據苦水溝保長云：安甯河上水可至冕甯。計水程七十里至西昌，九十里至禮州

南路組織觀察報告

，又九十里至瀘沽，一百里至冕甯。故近處米糧，咸聚於此，成爲水碼頭。又據遂易聯保辦公處職員云：江水可至禮州，瀘沽，下水至打沖河合流之平地而入金沙江至白馬口。由東可至瀘沽，由瀘沽可至川之宜賓。據該處經濟委員會調查各水利機關於民二十七年考察報告：自瀘渡河至宜賓一帶，凡五百五十公里，共有七十餘灘，其中屬於特等者十一處，甲等者十五處，乙等者二十三處，丙等者二十六處。特甲兩等，必須加以整理；乙丙兩等則稍行口外，略加整頓即可。其應否整理費，雖未確計，亦亦。致過鉅。云云。大渡河自安順場至富林一段約六十公里。現可通航。下水需時一日，上水則須四五日，富林以東至金河口一段，經過山峽，現鮮有通行者。金河口至樂山，則航路通達無阻。

(二) 現在行旅及馱運狀況

甯屬現在唯一之交通工具，祇有滑竿。滑竿，牲口三種。滑竿以載客爲主近以往來人客日繁，滑竿價日增，大有供不應求之概。措子每人可措百三四十斤，日行四五十華里，價在元左右，而在雅屬較多，甯屬較少。貨物運輸，以牲口爲主要工具。茲在西昌曾理調查所及列表如下：

甯屬各地馱運調查表

出發地	通運地	馱馬數	站數	價格	保衛	其他
會理	昆明	二千匹	十站	每馱十七元八角	沿途保哨每馱約五元	榮昌恆昌孟志生等馬店
又	西昌	同上	六站	又十二元	軍隊護送每馱五元	張仁和吳金山等伏頭
西昌	會理	大抵會同程無定數	六站	又八元	同上	回程運費較廉
又	西昌	二百餘匹	八站	每百斤十二元		回約八元重郵包現有五六十四
又	雅安	同上	十二站	又十八元		
又	鹽源	同上	五站	每馱六元		運鹽現有四十馱
冕甯	富林	不詳	七站	未詳		
又	西昌	不詳	三站	每馱四元		
越嶲	富林	三〇匹	四站	未詳		
又	西昌	同上	四站	未詳		
鹽源	西昌	一百餘匹	五站	每百斤六十		
又	滇北	七百匹	不詳	無定價		係西番摩麼自備
昆明	會理		十站	每公斤三角以半公斤計約二四元		

(四)修築公路鐵路意見

(公路)查公路之正在着手修築者，有西昌至樂山綫長四百八十公里。此路完成後，成都至西昌汽車直達需時僅兩

日半，其經過路綫，雖經勘定自西昌——冕甯——安順場——富林——黃木廠——樂山。當時選綫經費苦心。然經親履該綫視察報告，由冕甯至平壩坡陀起伏，已極難行。

渡瓦羅河至大橋，澗谷縱橫，海拔高二千公尺，經拖烏喇嘛營等處，尤爲困難。而苦澗岡面積極廣，路皆陡削，曲折環繞，嶙嶙險阻，其下李子樹，筍筍灣，絕少人煙。由李子坪而拖烏，中下，望鄉臺，擦羅至安順場，須渡若干河溝。幾無一處不艱危。則目前築路時，必極艱辛，將來行車時，尤多耗損。是否認爲適當，似不能不詳察考慮。而西昌至越嶲一段，原有路綫，前經軍工修築，已具路基，祇須加以充實，似較省事。越嶲又當交通孔道，似於軍事經濟工程，方面，宜有不厭求詳之考慮，而免事務之追悔。

公路之在計劃而急宜貫通者，爲西路昆。查此路由以貫通川康滇三省兒童，而尤爲國際綫越緬兩路溝通之捷徑。其重要性可知。前列兩行三綫之中，若用(丙)路綫，接通元謀至昆明已成一段，則實際祇須修二百七十七公里，最爲便捷而易於觀成。

(鐵路)惟是開發甯屬之目的，在開採礦藏，廣闢荒地，成爲重工業區，其運輸要非公路所能勝任，則鐵道之需要尤切，現綫昆甯正在興築，甯屬與川滇兩省之聯絡，大可利用，此路若由西昌向東取道昭覺，雷波，屏山，直趨宜賓，與綫昆路在宜賓相接，最爲直捷。惟西昌，雷波間山嶺重疊，修築鐵路是否經濟，尙待詳細測勘。此綫若成，則甯屬與長江有直接之聯絡。將來宜賓，或沿長江其他各地建設重工業區域，甯屬豐富礦產，可資接濟。若由西昌繞道巧家，然後溯金江而下，取道雷波，屏山，以達宜賓，(即劉宗濤工程師測勘之綫)約六百七十七公里，路綫較

長二百六十公里，且跨越金沙江八次之多，工程自屬艱鉅。若由西昌經巧家入滇不遠，與綫昆鐵路相接，則距昆明較近，在抗戰期間，甯屬之農產品，可由此路出口，以上三綫之中，究以何者爲宜，尙須詳細比較。同時須修築西昌至瀘沽，至會理之鐵路，(長約二百一十公里)作爲支綫，以聯絡各礦區及而成鐵路網。

(改善駄運) 在外昆鐵路網，未完成前，駄運辦法，未可忽視，現交通部已有駄運所之設置，昆明宜賓間早已實行，成績良好，昆明河理司亦有實施計劃。集中管理，將使物盡其用，貨暢其流。即運價方面，亦應設法減輕，現駄運單價，每噸每公里，常在七角左右，與汽車運輸相差幾幾。應設法予以減低，而牲口有限，儘現在所有，僅能粗供本地原有物品之輸送。故駄運之外，尙應加製板車，利用汽車舊膠皮輪，以人力或獸力拖挽，其載重力較諸駄運加倍有餘。惟在由坡峻之處，牲口板車，應交換利用，雖裝卸不免廢事，然增加力量，當不在少，而運輸組織之完善，以能出其運單，負責輸送，代客除險，使商人能將運單向銀行押匯，則庶幾盡其能事，輔佐工商之發展，尤非淺鮮。

#### (五) 整頓水道意見

(金沙江) 查金沙江石照全國經委會整頓報告，由瀘沽通至敘府，運輸上得一捷徑。而其整頓河心，如打特，甲、兩等灘，灘數不多，工程非鉅，自取輕而勿行。惟查金沙江航行之困難，原因在河身坡陡過陡，流速過急，兩岸



崩落之泥沙，支流沖積之卵在，石在堆積成灘。以致阻礙航運。掏挖工程，亦祇能收效一時，不久必復如故。故治本方法，必須築攔河壩。船閘，將壩後坡度減平，而後得以航運便利。同時可利用水力發電，計普渡河口至宜賓間，可得六百萬匹馬力，用於開礦及各種輕重工業，實為我國莫大之富源。惟工程時間較多，需費較鉅。其治標方法，單使萬斤木船可以通過，則於江邊緩流之處，修建簡單船閘，使可安然通過險灘，而並不需攔河壩等浩大工程，此亦宜詳細勘察計劃也。

(安甯河)安甯河貫於甯屬中心，與各縣關係最鉅。自冕甯以下民航早已通行，惟中梗灘石，或祇洪水時方可通行，或僅輕舟方可勉渡。故為暢其貨流計，必須沿途加以整理，此非金沙江可比，當明易收效。

其他河流，以價值較低姑不具論。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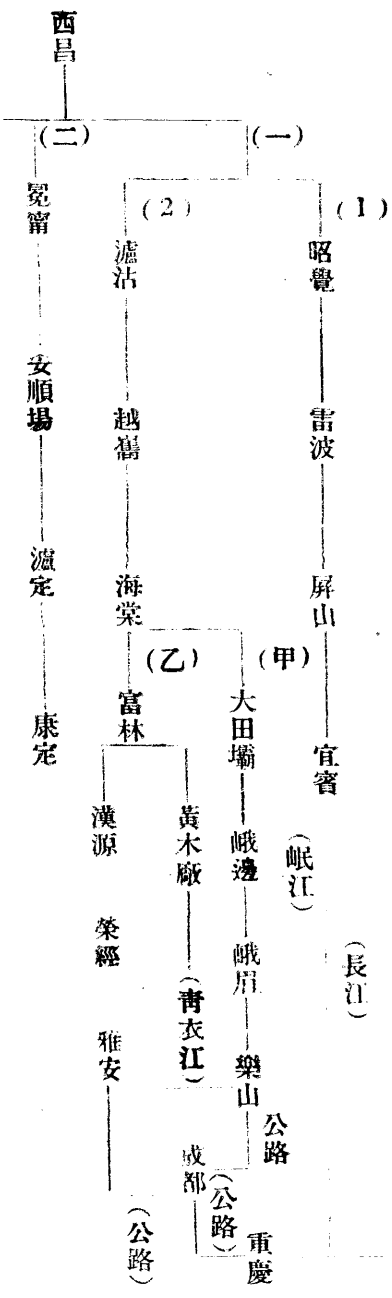
- 甯通第一號 蕭慶雲工程師甯屬之交通文
- 甯通第二號 黃萬里工程師航運初步計劃內容摘要
- 甯通第三號 甯屬交通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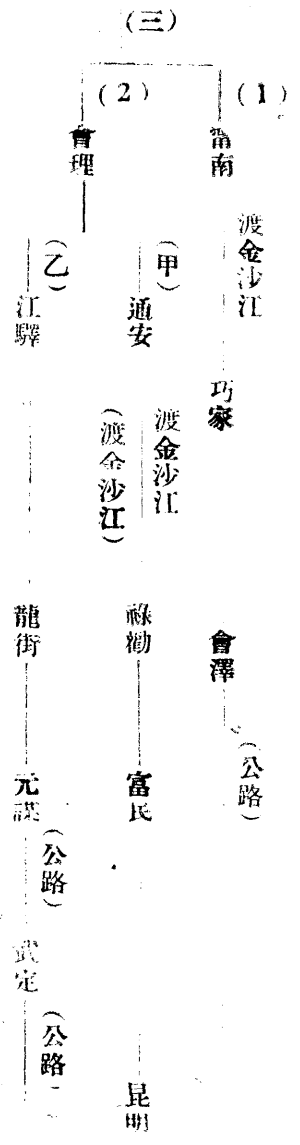
甯屬之交通

蕭慶雲

甯屬與外界之交通，就現狀而論，可歸納為下列三幹

線：其一為建蓉綫，由西昌向東北接通成都及重慶。其二為建康綫，由西昌向北接通康定。其三為建昆綫，由西昌向南接通昆明。此三幹綫，又再分為若干支綫，其起迄地點雖大致相同，而經過地點則各有不同。茲用圖表說明之





上表之(一)(1)線(西昌——昭覺——雷波——屏山——宜賓)原為西昌至重慶之捷徑，其陸路里程約四百一十公里。西昌至雷波一段(約二百一十三公里)為清川督趙爾巽所闢，但其間尚有諒山一段未打通，現因夷患未靖，行人裹足。雷波至宜賓一段(約一百九十七公里)曾經劉宗濤工程司測勘，認為可築鐵路，但須跨越金沙江四次。該線據全國公路計劃網，亦在修築公路之列。

(一)(2)(甲)綫(西昌——瀘沽——越嶲——海棠——大田壩——峨邊——樂山)長約四百八十公里。其間大田壩一段為清將軍楊芳征蠻所闢築，現亦因夷患，大田壩峨邊百餘里之間，行人絕跡。此線曾經成都行轅及交通部派員踏勘，認為可修公路，惟工程艱鉅且自海棠至瀘沽約一百三十公里，路綫與計劃修築之康滇公路平行，相距不過三十餘公里。沿綫所經過各處亦缺乏經濟價值。

(一)(2)(乙)綫(西昌——瀘沽——越嶲——海棠——富林長約六百四十華里，現由川入甯官道，商旅頻繁

，道路大致平坦。其間須經過曬經關，大灣，梅子營，小相嶺等處，山坡頗陡，修築公路選綫必感困難。越嶲至西昌一段前經軍工修補，略具公路規模。年來越嶲附近常有夷匪搶劫商旅，每日下午五時以後，行人相戒不前。電報綫桿亦時被割斷。

由富林經黃木廠至樂山，約二百二十公里，為正着手修築中之樂西公路東段，現富林至樂山郵件。亦經此途。由富林經漢源北可至雅安(約二百六十華里)西可以至瀘定康定在川康公路未成以前，均為川康交通要道，沿途負販絡繹不絕。漢源為該二路之交匯點，郵電均在此轉達。將來川康公路及樂西公路完成後，交通路綫勢須一變。為避免大相嶺山脈艱鉅工程及平行路綫起見，該二路似無修公路之必要，祇須修築雅安經間(約九十華里)及漢源富林間(約四五十華里)之綫，以資聯絡。

由西昌向北經冕甯，安順場，瀘定，而至康定，約百九十里，為康滇公路之北段，現經測量完竣。其間自西

昌至農場（在安順場附近）為築西公路南段，瀘定至康定為川康公路西段，均在着手修築中，祇農場瀘定一段約一百四十里尚待興築。在公路未完成前，西昌康定間之交通仍假道此途，為康省南北交通要道，行旅尚稱平安，惟經過菩薩崗一帶為夷人區域，有時仍須保護。

西昌至昆明有三綫可以通行。其一為(三)(1)綫(西昌——甯南——巧家——會澤——昆明)長約四百八十里。三綫之中以此綫最長。其中會澤至昆明一段約二百公里，已可土路通車。現行旅往來此道者甚少。今綫一經劉宗濤工程司測勘，認為可修鐵路，其大致路線如下：西昌——大箐梁子——拖木溝——魚水——葫蘆口——窪烏場(巧家對岸)——象鼻子(蒙姑附近)——小江——橫山——功山——嵩明——昆明。自西昌至巧家約二百二十公里，巧家至昆明約二百六十公里，滇境內一段與公路稍有出入。

其二為(三)(2)(甲)綫(西昌——會理——通安——祿勸——富民——昆明)長約三百五十公里。沿途較為平安便捷。現時往來行旅多經此途。普通自西昌至會理六站，會理至昆明十站，駁運在會理轉換牲口。西昌會理間道路曾經軍民合修。由通安至金沙江渡口，每年山洪暴發時，途中積潦成潭，行路艱難。近年夷匪蔡三老虎作亂，西昌會理交通時受阻礙。

其三為(三)(2)(乙)綫(西昌——會理——江驛——龍街——元謀——武定——昆明)長約四百二十公里。其

中元謀至昆明一段約一百五十公里，公路土基已可通車。現行旅往來此道者甚少。據甯屬調查報告，該綫如沿安甯河南行，不經會理，至與雅屬江滙合處之岔河，然後越金沙江至滇境，經永仁，元謀，以抵昆明，地勢平坦，可築鐵路。

以上以西昌為中心，就甯屬與成都康定昆明之交通分別述其大概。其實此諸綫之中，現能維持交通，行旅尚稱頻繁者，建蓉間祇(一)(2)(乙)(B)綫(西昌——越嶲——富林——漢源——雅安——成都)建昆明僅(三)(2)(甲)綫(西昌——會理——通安——祿勸——富民——昆明)以及建康綫(西昌——冕甯——安順場——瀘定——康定)而已。而此三綫之經過地區在大渡河之南，金沙江之北，均為夷人區域漢人之勢力範圍，除少數城市外，祇能及於交通綫上。其在少數夷民尚未招安區域內，交通即受影響，如越嶲城菩薩崗會理等處，上文曾述及之。且夷人反覆無常，自兩漢以迄今日數千年來未能同化，其間變亂不知凡幾，故甯屬之交通問題與解決夷務實有密切之關係。

在昔滇越鐵路及川滇公路未建築以前，滇省出產多假道西昌，運往蓉渝各地。即以目前情形而論，昆明間郵件仍出此途，且西康自建省而後，西昌康定間之交通亦日見密切。抗戰以來，國際交通尤形重要，而西昌又為川康溝通越緬之捷徑。至於甯屬豐富農礦之開發，亦須興築公路及鐵路以資聯絡。

公路之正在着手修築者，有西昌至樂山綫，長約四百八十公里。此路完成後，成都至西昌，汽車直達需時二日半（原為十六站）川康公路不久亦可完成，康定至西昌如鐵道成都汽車亦可通達需時四日。惟是建康間之直達綫，現僅測量完竣，祇農場瀘定間一百四十八里尚待修築，在勢亦輕而易舉。建昆間之三綫，究以何者修築公路最宜，尚待詳細測勘。若不用元謀昆明間之公路，則西昌元謀間，祇須修築二百七十里。該路實為川滇四路，及康滇公路之南段，倘能同時完成，不但甯屬交通略具規模，即川康兩國際交通亦多一聯絡綫。

鐵路之建築需費甚鉅，且非短期內所能完成，為經濟起見宜避免平綫。現綫昆鐵路正在興築，甯屬與川滇兩省之聯絡大可利用此路。若由西昌向東取道昭覺、雷波、屏山、直趨宜賓，與綫昆路在宜賓相接，最為直捷。惟西昌雷波屏山皆重山，修築鐵路是否經濟尚待詳細測勘。此綫若成則甯屬與長江有直接之聯絡，將來宜賓或沿長江其他各地建設工業區域，甯屬豐富之鐵礦，可資接濟。

若由西昌繞道巧家，然後溯金沙江而下，取道雷波、屏山、以達宜賓（即劉宗濤工程師測勘之綫）約六百七十里，路線較長（較長二百六十公里）且跨越金沙江八次之多，工程自屬艱鉅。若由西昌經巧家，在人滇不遠處與綫昆鐵路相接，則距昆明較近，在抗戰期間甯屬之礦產品，可由此路出口。三綫之中究以何者為宜，尚須經詳細比較。同時須修築瀘沽西昌會理間之鐵路（長約二百一十公里）作為支綫，以聯絡各礦產區域。

在公路及鐵路網未完成以前，甯屬現有之交通工具，亟應設法利用。查康省現祇有滑桿、措子、牲口三種堪資利用。滑桿限於載客，其價甚昂，（每夫每日工資在一元左右）且滑桿夫中之八九有鴉片嗜好不堪載重，亦不能耐勞。措子每人可措一百數十斤，日行四五十華里，價在一元左右且只康定、榮經、漢源等縣有之，甯屬罕見。甯榮牲屬運輸以替為主要工具，茲據在西昌調查所及列表說明如下

地點	牲口數目	牲口總數	站數	運費	價備	考
西昌	富林	五 六十四(運郵包)	八站	每百斤十二元	西昌收馱馬捐每馱二角進口貨不收郵件糧食公物不收	
	鹽源	四 五十四(運鹽)	五站	每馱六元		
會理	西昌	五百餘匹(商品郵包)	六站	每馱八元	由昆明至會理有牲口五百餘匹	
	昆明	二百餘匹(商品郵包)	十站	不詳		
		約九百匹				

附註	富林	富林	富林	富林	富林	富林	富林	富林	富林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鹽源	本地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五百餘匹(運鹽)	一百餘匹	比西昌少	不詳據云	約一百匹	約一百匹	約一百匹	約一百匹	約一百匹	
附註	1.每馱約一百三十斤運價之計算有以斤百為單位者有以以馱為單位者來回之價格及計算單位各有不同全視習慣及需要而定	2.每牲口最多能載價百五十斤每日最多能賺二元至少一元食料費約三角	3.甯南昭覺鹽邊三縣無運輸牲口。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西昌	
本地	五百餘匹(運鹽)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約七百匹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五站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每百斤六元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西蕃鹽廠族有七百餘匹自用來往於滇北無定期無定數	

據上表全甯屬用作馱運之牲口連同昆明來甯之五百餘匹以及西蕃之七百餘匹共計不過三千匹。除運鹽及郵包外其可以充任貨運之牲口不過半數運輸力量不過一百二十噸。西昌昆明間計十六站若以半數牲口運出口貨半數運進口貨則每日進出口貨運各不及四噸。似此微薄之運輸力量即使管理得法亦祇只供兩地居民消耗品之輸送而已於抗戰建國大計有何裨益。故欲利用馱運首應注意畜牧使牲口繁殖同時節制驟馬作其他不經濟之用。建昌素以產良馬著名倘使培植得法若干年後當有可用。

次則為集中管理現交通部已有馱運所之組織昆明宜賓儘早以實行馱運成績良好。昆明會理間亦擬有實施計劃不入當可開辦。集中管理後不但應使物盡其用貨暢其流即在

運價方面亦應設法減輕。據上表估計西昌昆明間現馱運單價每噸每公里當在七角左右與汽車運輸相差無幾。甯屬物產之昂貴良有以也。

復次則為整理道路維持治安使行路便捷商旅平安。現建昆明道路已屬寬坦稍加整理即成康莊所費當屬有限。若能沿途添設儲糧改良旅舍則裨益商旅更多。至於治安問題除夷人擾亂之區須略施勦撫外其餘祇須負責當局稍加注意即可解決將來運輸暢通後沿途地方可逐漸發達地方治安亦易於維持。

馱運而外尚可加製板車裝以膠皮輪以人力或獸力推挽之。此類板車其載重力較諸牲口加倍有餘有膠皮輪可用剩舊之汽車輪胎。推道路須較為平坦其在山坡險峻之區牲口

板車可交換利用祇裝卸費時耳。

甯屬內部之交通綫其重要者可分為四大環路。由西昌經冕甯、洗馬姑、海棠、越嶲、昭覺，返至西昌為東北環。此環聯絡西昌、冕甯、越嶲、昭覺，四縣，並包括甯東設治局成一長方形。其南北相距約二百公里，東西相距較短。由西昌經冕甯、窪裏、康塢、木裏、鹽源返至西昌為西北環，包括西昌、冕甯、鹽源三縣，及木里土司地，成一大三角形。由木裏向北經九龍，可通康定（約一千二百華里）向南可通雲南之麗江（約七百四十華里）向西可通以產全著名之龍蓬（約二百二十華里）為此環之重要支綫。由西昌經理，甯南，普格，返至西昌為東南環。由西昌經理，鹽邊，鹽源，返至西昌為西南環，包括四縣，及安甯河，雅蘆江之下流，成一長方形。各環之經過地點，沿途情形，以及里支路等，甯屬調查報告略有敘述，茲姑從略。若就以上四大環路添築支綫，以接近農礦區，裨運輸上之需要或修公路，或築鐵路，則甯屬交通網始備。

甯屬河流有五幹系，其北為大沙河（泚水），其南為金沙江（泚水），其西為甯屬自北而南者為雅蘆江，又名打冲河（若水），安甯河（孫水）大箐河又名黑水河（少）現能利用作水上交通者，僅安甯河及大渡河。安甯河北自冕甯之馬房溝，南至西昌之黃水塘一段，長約一百一十公里，可通小船。冕甯、菜油、木料、黃水塘之米谷，均賴此河轉運。馬房溝以上水流湍急，黃水塘以下河身小且多亂石，大水時航綫雖可延長。泚水非經疏濬不能利用。大渡河自

安順場至富林一段，約六十公里現可通航下水需時一日，上水則需五六日。富林以東至金口河一段，經山峽航行危險，現鮮有通行者。金口河至樂山則航路通達。故甯屬之水路交通，均屬此段成績，其功用甚微。欲謀發展，須從整理金沙江，及大渡河着手，所費當屬不貲。安甯河之功用重在灌溉，交通當屬次要，近年來河床日阻時氾濫兩岸農田，故有安甯河下安甯之諺，良可慨已。

以上為甯屬水陸之大致情形。所敘各節，除作者經過甯屬時調查所得者外，其材料多採自甯屬調查報告，川滇鐵路測勘報告，西昌縣志稿，樂西路踏勘報告，康滇路測量記錄等件其中難免有不精確之處尙希指正。所敘里程有用公里者，有用華里者，有用華里公里之比例，無一定準率而甚勉強更改，不若就其原有數字較為切實。至於航空及郵電交通非本文範圍所及，故從略。

### 金沙江航道初步計劃內容摘要

黃萬里

一、金沙江查勘歷史 最早勘查金沙江者有英法政府所派大工程師，事在四十年前，清政府之目的為溝通金沙江以攫取四川商務，英政府目的在鑄蜀滇緬鐵路（即今在修築之敘昆及滇緬路）以伸展其經濟勢力達於長江上游。民國廿八年一月前全國經濟委員會發起組織金沙江查勘隊，作代表四川省水利局參加，查勘結果載於導准委員會工程師所草之報告書中，該報告書未稍述及導治金沙江之工程計劃及費用，本計劃摘要即以補充之。

二、航行困難原因 金沙江航行困難之原因在河身坡度過陡，流速過急，舉凡兩岸崩落之山石，支流沖積之卵石，在在堆積成灘，阻碍航行。此種灘無可掏挖，掏挖後經翌年大水，各灘必復成如故。

三治本方法 金沙江治本方法須築攔河壩及船閘，將壩後坡度減平，航行便利。壩高須在一百尺以上，同時可以水力發電，計普渡河口至宜賓間可得六百萬匹馬力此水電可用以開礦及為各種輕重工業之動力，實為我國莫大之富源。惟每一壩之工程費即在萬萬以上，工程時間至少五年，故若非整修開發金沙江之航道，水電、輕重工業，此計劃既不經濟，亦不易實現。

四、治標方法 治標方法為使萬斤木船可走過各灘全段勉強通航，至於河道本身置之不顧。約計工程費用需五百萬元。工程性質為簡單之船閘，設在江邊流緩之處，俾船隻通過險灘，但並不設攔河壩，以免免浩大之工程。此類工程若修築在川中交通便利之處或祇需百餘萬元，金沙江沿途運輸困難，工料價格皆貴於普通者一倍以上，故全部造價必需五百萬元也。

中央兩省駐甯機關名稱職務表

名	稱	職	務	負責人姓名	備	考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轅			負責	任張篤倫		
二十四軍軍司令部行營	統該軍四一旅步兵兩團駐甯屬要地維持治安剿辦夷匪		主	任張篤倫		
			代	任楊學端		

對於寧屬政治現況及其改善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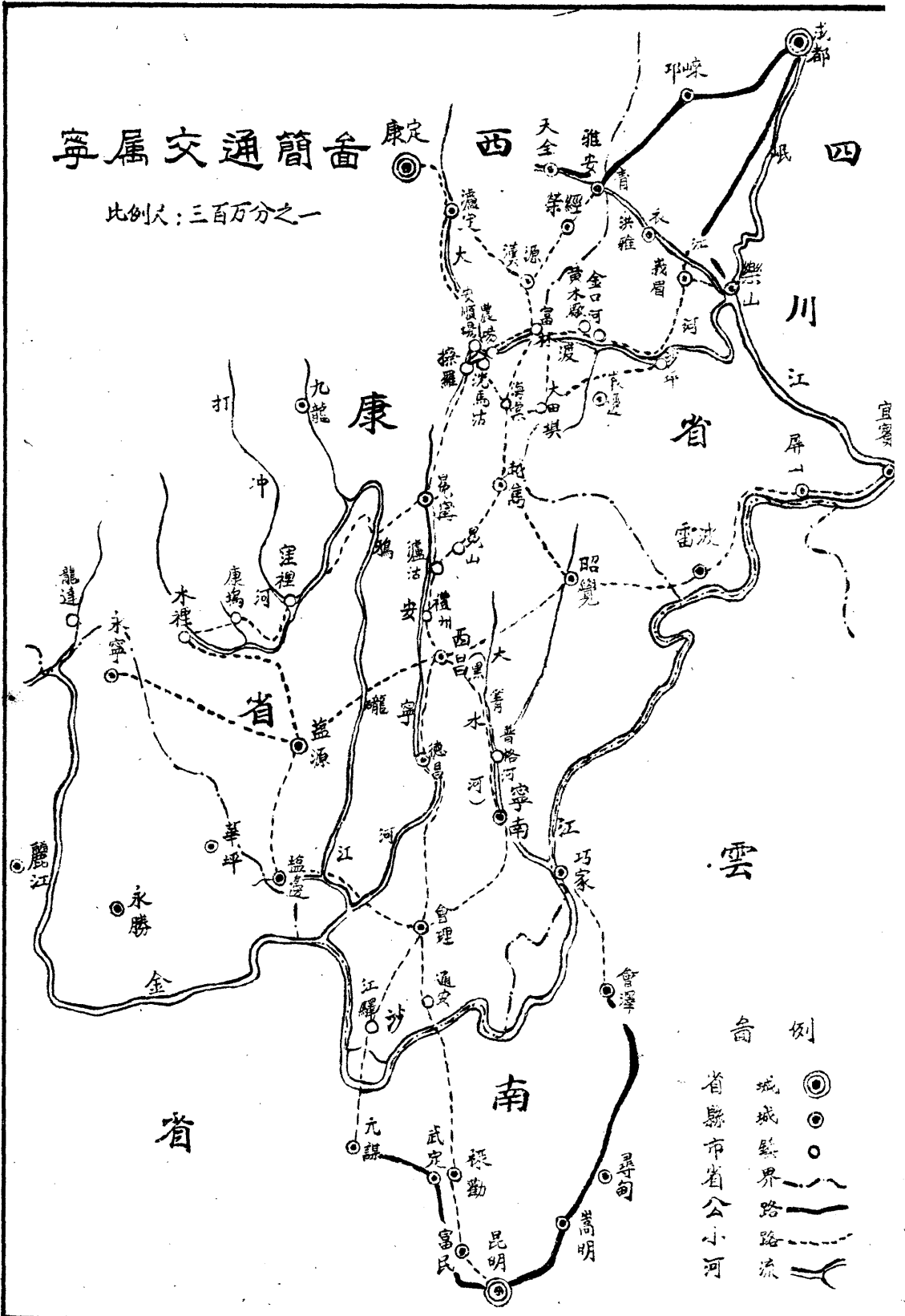
專篇四

甲、行政組織(附寧屬各縣行政組織概況表)

甯屬滯留甯遠府治。自入民國，旋經定為四川省第十行政督察區。去年劃歸西康，我行政督察專員，而以西昌，越嶲，會理，冕甯，鹽源，鹽邊，甯南，昭覺八縣及甯東設治局，直隸於西康省政府。而仍名之曰甯屬。甯政治中心為西昌。中央設有軍事委員會行轅。二十四軍軍司令部亦在焉。靖遠軍司令部，甯屬保安司令部亦在焉。二十四軍所轄四一旅及步兵兩團，靖遠軍所轄十八中隊，保安司令部所轄保安隊一大隊二中隊，省分屬各地。以甯屬地域之廣，種族之雜，交通之阻塞，故清設府治，近年川省設專員公署，以補省之鞭長莫及，良有以也。今則一事一官，分設多數不相統屬，不相連繫之機關於同一地點。而無統一督率之組織，在行政上未免成爲問題。茲列表以明之如次。

# 寧屬交通簡圖

比例尺：三百万分之一



- 例
- ◎ 省城
  - 縣界
  - 公路
  - - - 省縣市省公小河
  - 河流



邊軍司令部	專辦剿編夷人及要道保哨等事	司令鄧文富
團等區司令部	辦理新兵徵集訓練等事	司令史正榮
甯屬禁烟事務所及監運 收銷公棧機關	辦理購運存儲銷售等事	所長朱鑫思
西昌緝私專員事務所	專辦緝私統屬別動隊一隊	專員陳孟熙
甯屬保安司令部	統保安隊一大隊又二中隊	司令唐福珠
夷務委員會	統屬靖邊軍全前及墾務委員會辦理剿撫夷人 事務	主任楊學端 副主任鄧文富
甯屬財務監察員辦公處	監督省及地方稅之征收兩省經費之支出	監察員康昭猷
營業稅稽征所	辦理營業稅事務	所長趙純祖
徵收局	辦理省稅征收	局長康昭猷
稅務分所	辦理貨物征稅事宜	所長臧行堅
省立農場	農產品試驗改進	場長薛樹勳
無線電台		
電報局		
郵政局		

據地方人士言：甯屬自民六後，川省政局紊亂，邊政無人過問。甯屬之行政，遂為駐軍主持。駐某軍則縣長即由某軍委任。某軍調則縣長亦調。當斯時也，縣長藉籌餉

而搜括，軍隊以擴軍而提槍。人民既無力供給，又不准自衛，土豪惡霸，因緣而生。夷人亦乘機出巢，燒殺搶擄，無所不至。據楊副師長學端報告，甯屬在前清末年，漢人

尚有百五十萬左右，今則據團管區調查，不及九十萬矣。又據墾務委員會報告：熟荒（即已耕種又荒廢者）已查得之確數，計十七萬三千畝。其為夷人佔據，不能調查者，尚不知凡幾。本團所經各地，荒墟殘垣，觸目皆是。受禍之烈，可想見矣。至民二十四年，甯屬兵事既息，政局略定。

川省在甯屬，本設有專員，督察縣政。編有保安隊六中隊，以維持治安。自二十七年劃歸西康，乃裁專員，直撥於省。現制縣之組織，西昌，會理，越嶲，為一等縣，設秘書一，科長三，兵役股主任一，督學二，管獄一，科員八，辦事員十五，禁烟室事務員一，雇員十五，公役二十四，政警二十四，經費照六折給發，每月實支千九百四十四元。冕甯，鹽源，為二等縣。設秘書一，科長二，督學二，技士二，管獄一，科員七，禁烟室事務員一，辦事員八，雇員十三，公役二十，政警十八，鹽費照六折給發，每月實支一千六百五十元〇八角。鹽邊，甯南，昭覺，為三等縣，組織未詳。縣之設有區署者。西昌三，會理二，越嶲一，冕甯一，鹽源一，其保衛武力，僅甯府有自衛部隊一中隊，或不足一中隊，縣以下之區與聯保，各就當地情形，自雇若干人，以供驅使。而各縣所轄區域，大者十萬方里以上，如鹽源。小者亦有四五萬方里，如甯南。人口則西昌，漢人二十二萬七千餘口，夷人九萬八千五百三十三戶。（口數未詳下同）越嶲，漢人八萬三千餘口，夷人二萬三千二百戶。會理，漢人二十七萬一千餘口。夷人八千八百十戶。鹽源，漢人八萬八千餘口，夷人三萬四

千二百八十戶。冕甯，漢人九萬餘口。夷人四萬四千九百二十六戶。（餘縣未及前往調查故略）上所計之夷人，為裸夷。其他如黎蘇，西番，水田，勞夢，焚夷，呷密，苗夷等族，鹽源為多，以無整查報告，故未列入。就全縣區域之遼闊，與漢夷雜居狀況，及二十年來政治紊亂情形，可知縣之組織不健全，宜治理夷之無辦法也。考前清時，西昌一縣分縣有三，汎有十九，官兵八百餘人。縣之下層，又有團練之組織。家有壯丁二人，即以一人編之於團。汎設要隘，即則防衛各鄉。論者猶謂其苟且圖安，以今視昔，又何如乎。以今縣政之組織，無怪地方有夷人搶殺之案，則談之治夷之軍。田劫案，則誘之駐防之軍。甚至夷上，亦須派夷之軍派遣之，治夷之軍管理之，如西昌修築飛機場，所徵夷上即其例也。又如離西昌二十里之樟木善地方，由治夷之軍派來歸順熟夷數十人，自築屋，自墾地，其有逃去曾經承墾之熟夷，而占有之者，聯保、敢問也，縣長不之理也。越嶲城與中所壩十五里面，時有劫案，上午五時後，行人絕跡矣，越嶲城。縣治也，中所壩，數百人家之大市鎮也。途中戒備，尚須請之駐軍。會理東南有江邊，新紅，鐵匠房，大發四聯保，各擁槍百餘，互相連結，據地自雄，不服政令已十年，近聞在剿辦中。以上猶是接近南北首路線之縣，有治夷之軍，有駐防之軍者也。其他各縣無治夷之軍，無駐防之軍者，如鹽源。冕甯，完全運用土豪及夷務人員，結納一二土司，苟且任事。鹽邊縣長，則娶有力土司郭某之女為妻，藉以自重。

至各縣之司法及軍法，規定由縣長兼任。查各縣司法人員，有由縣署人員兼任者，有另行設置者，其辦法極不一致。司法經費，地方預算，雖有規定，費細短支，不能發給。乃特司法收入以爲人員津貼，辦公雜支之。司法收入能得幾何，其不敷也固宜。而各縣於員司外，尚有法警，西昌三十八人，會理十四人，越嶲二十四人，冕甯三十二人，鹽源四十人，詢其工食來源，則謂傳票收入，訴訟案，能得幾何，安能免於需索敲詐。又如冕甯之農會會長，因向本團團員陳述地方積弊，次日即被拘押。西昌之德昌區署，拘留所中，拘押至二十八人之多，其收押名冊中，大多不填案由，及收押日期，就其有日期可稽者計之，則有逾六個月者，有被押身死者，而問其收押原因，對答含糊，謂其中有根據邑紳名刺送來云云。是人民於甯匪土匪種種禍害外，又多一種蹂躪之苦，民欲甯處，安可得哉。其他區頭聯保保甲人員，確如各地八十之報告，所謂賢者不爲，而爲者不賢也。地方行政如此之壞，人選之不當，誠爲一大原因。而制度不良，經費太少，不能適應所需，亦居重要。

總之甯屬爲一特殊之區域，夷人待治，土地待闢，交通待築，森林鑛產待開發，而其他各種文化事業，亦待建設。故甯屬之行政制度應單一，職權應擴大，經費應充足，人選應精當，四者備而後其事舉。司法官尤須特設，昔玄宗崇之於新疆，趙爾豐之於西康，不數年而規模畢具者，有其權，有其力，不僅有其人也。今甯雖不及，而創造

之事業，決不可以守成例，茲擬其意見如左

一、由省建設一職位較崇，權限較大之機關。略如今之督察專員，但組織尙宜加大，職權尙宜加強，使成爲省府之分機關。統屬軍民兩政，實行既定政策，所有夷務委員會，治夷之部隊，保安之軍隊，墾殖委員會，甯屬財政監察員辦公處，或歸管轄，或即裁撤，以一事權。

二、縣之組織應適合其需要，予以相當之擴大，裁撤不必要之駢枝機關，以一事權，提高科以下職員待遇，以養其廉潔。

三、甯屬各縣，所轄區域極大。夷人問題，尤屬重要。應酌量情形，於必要地方，增設區署，擴大其職權，充實其組織，使能協助治夷撫夷之工作，以推進縣政。

四、甯屬各縣聯保主任，及保甲人員，善良者極少，宜博採周訪當地有聲望，而富於進取之壯年青年，予以相當訓練。健全下層組織，並爲教夷化夷之助。

五、建立縣之自衛武力，爲今甯屬各縣急切需要之本，蓋維持治安，鞏固不如自衛，而剿夷之協助，撫夷之控制，尤有賴於自衛力量之充實。

六、寬籌必需經費。甯屬各縣，如果政治日就清明，財政加以整頓，則其政費當不虞缺乏。（財政報告節中已詳言之）

七、甯屬各縣司法。急宜澈底改革，並籌足其所需經費，今時害民之政，莫甚於此。

八、甯屬情形，與內地迥異，法令不必強同，務求適

川康建設視察團

於當地需要。

九、行政人員，務選公正廉明之士，或從各地選取其服官有政聲，或於邊治有經驗，或有興趣者，優其俸給，崇其待遇。

以上粗陳改善行政組織大綱，蓋邊地情形特殊，未可以尋常組織為例，必須與環境相配合，而後可發揮其能力，而臻於上治焉。

乙、財政

甯屬省款收支概況（稅收機構）省稅之征收，及各項政費支出，設甯屬財務監察員辦公室於西昌，主持其事，以補省廳之不及。其下於西昌，及會理，設征收局一。營業稅所各一。越嶲、冕甯、鹽源、鹽邊、甯西五縣，各由縣政府兼辦，不另設局。越嶲、鹽源設營業稅所各一。其餘四縣，營業稅均未開征。會理設糖稅稽征所一。

省稅一覽表（根據民二十八年年度概算）

種類	稅率	稅							額
		西昌	會理	越嶲	冕甯	鹽源	鹽邊	甯南	
田賦	照田主收入征百分之十 二附加國稅費保安費一次統征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屠宰稅	猪 每隻一元 牛 每隻二元 羊 每隻半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契稅	每元征九元二角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油牌費	甲等四元 乙等三元 丙等二元 丁等一元 （以下各級）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糖稅	冰糖 每百斤征六角 白糖 每百斤征四角 黃糖 每百斤征三角	無	元	無	無	無	無	無	元
營業稅	照資本額征百分之二	元	元	無	無	無	無	無	元

酒稅	酒五等自一二元至一元	三六〇〇	七六〇〇	無	三六〇〇	無	無	四〇〇〇	三六〇〇
禁煙	甲等每月一八元乙等一二元 丙等八元丁等四元 元(祇有丁等以下各級)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癩民執照	甲等每季五元乙等三元 丙等六角亦須徵	四九七二	四八七六	一七三四	七八〇〇	二九八八	三九〇〇	一四〇〇	一五五〇〇
蟲稅	每挑四元	共計	共計	共計	共計	共計	共計	共計	共計
此項稅收全數撥給西、會、冕、越四縣補助地方建設事業									
共計 1700 餘元									

(說明)一、昭覺縣並未升科，無分毫收入。二、禁煙牌照、癩民執照二項，由縣府征收，其餘統由征收局征收(附註)查鹽源縣政府，造送財政表。內列本年度省稅應征田賦總額，——為六、〇六八、九八元。冕甯縣政府，造送財政表，田賦征收率，每石三元，本年應征田賦總額，為三六、〇〇五、八三元，均與上表不符。

各項政費支出月計表 根據財務監察員民二十八年年度概況表

類	別	數	目	類	別	數	目
屬於各縣行政經費		一三、三六一三	屬於軍事費			八五二〇〇	
屬於行政補助費		六三三七〇	屬於保安費			一四、一五六八〇	
屬於夷務費		二、四六六一〇	屬於禁煙經費			一、〇二九〇〇	
屬於財務費		四、五四八九三	屬於教育費			五、九七七五五	
屬於夷務撫綏費		一一、〇〇〇〇	共計月支			五四、八九八四八	

本表月支五萬四千八百九十八元四角八仙，全年計六十五萬八千七百八十一元七角八仙。其未經確定之教育，夷務，禁政，農場經常費，兵役，士兵服裝，約十餘萬元，共需國幣八十一萬元。收支相抵，尚不敷四十三萬三千元。須待中央及省補助，是則甯屬省款收入之概況也。

錢二分四釐按七二折征收（越蕩）每石征國幣五元（冕甯）

條糧 爲清初正賦 每兩征國幣四元八角（冕甯）

夷糧 爲搜誠熟夷之糧 每石征銀五錢 加征解費一

成 共五錢五分 一六折征國幣八角八分

地丁 每兩折合一元七角六分（越蕩）

屯糧 爲屯兵所納之糧 因屯田係公田帶有納租性質 故較重每石征二元一角 會理）

碾課 爲雜糧之一 每座征銀四錢八分 按七一折征 洋六角七分八釐 會理）

草籽糧 爲清時駐軍向熟夷征馬料 籽籽相因成案 全年可收五百石除無着約一百石外可收四百石 折國幣約三千元（越蕩）

甯屬田賦之過去與現況 過去田賦之種類略如下列

原糧 爲原來漢人之糧 每石征銀三錢 加征解費一

成 共二錢三分 一六折征國幣五角二分八釐

（會理）

升糧 爲夷地升科之糧 每石征銀四錢 加征解費一

成 共四錢四分 一六折征國幣七角〇四釐（會理）

秋糧 爲人民節掣按畝升科之糧 每斗重十五斤折一

各縣田賦新舊稅率比較表 根據財務監察員民二十七年度田賦征收稅率表

縣名	稅		現	舊	縣	加	率
	原	成					
西昌	米一籬重一百十斤合法幣一元六角征田賦一角九分二分	米一籬重五百斤合法幣二元六角征田賦一角九分二分	米一籬重一百十斤合法幣一元六角征田賦一角九分二分	米一籬重五百斤合法幣二元六角	西昌	加	一角九分二釐
會理	米一石重三百二十斤合法幣六元折收穀二石五斗每谷一石征田賦二角八分八釐	米一石重三百二十斤合法幣六元折收穀二石五斗每谷一石征田賦二角八分八釐	米一石重三百二十斤合法幣六元折收穀二石五斗每谷一石征田賦二角八分八釐	米一石重三百二十斤合法幣六元折收穀二石五斗每谷一石征田賦二角八分八釐	會理	加	九分五釐
越蕩	米一石重一百五十斤合法幣一元征田賦四角八分	米一石重一百五十斤合法幣一元征田賦四角八分	米一石重一百五十斤合法幣一元征田賦四角八分	米一石重一百五十斤合法幣一元征田賦四角八分	越蕩	加	二角六分四釐
冕甯	米一石重二百二十斤合法幣二元九角征收田賦三角四分八釐	米一石重二百二十斤合法幣二元九角征收田賦三角四分八釐	米一石重二百二十斤合法幣二元九角征收田賦三角四分八釐	米一石重二百二十斤合法幣二元九角征收田賦三角四分八釐	冕甯	加	三角九分八釐四毫



各縣歲出預算表		西昌	會理	越嶲	冕甯
		二十八年	二十六年	二十八年	二十八年
契稅附加		四、五九二〇〇	七、九二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屠宰附加		二九、二五、九〇	七、七〇二五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雜捐		二四、〇九四九〇	三、九六五四〇	一一、六一三〇〇	三、三九八一〇
學產收入		一六、九〇七七五	三四、四〇一四四	一七、七五八〇〇	六、七八八四〇
公產收入		七一〇〇六	一、七八一五二	三、二六一一〇	一、一八七〇〇
其他收入		一、〇〇〇〇〇	三〇、四六〇〇〇		一三、六二二四〇
補助費		一、三四〇〇〇	八、三八六四〇	六、〇三〇一〇	一、七一二一〇
截留司法費			九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保甲經費		一九、七二八〇〇	入其他 收入內	九、六〇〇〇〇	入其他 收入內
總計		一三〇、七五一六一	一一三、六六六一〇	五七、六一二二〇	四四、六六二三八

項別	西昌	會理	越嶲	冕甯
	二十八年	二十六年	二十八年	二十八年
黨務費	一、四四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行政費	二七、二一九二〇	無	無	無
區署經費	無	一六、八九六〇〇	二、七九四四四	三、七九三九四
義勇補充隊經費				



保甲經費		一七、七三六〇〇	三、八四〇〇〇	三、一六八〇〇
社訓經費		二、七七八〇〇	一、六八四〇〇	一〇、四五四〇〇
夷務費			五〇〇〇〇	
司法補助費	六、三一〇六〇	四、四七六〇〇	九二七六〇	一、九九六六〇
監獄經費			一、二三六〇〇	
財務費	四、三六八〇〇	五、五八八四二	一、五八九二〇	二、九九一三九
教育文化費	六四、九三三八〇	四四、四五四八三	三二、八七一〇〇	一七、三六四六一
建設費	二、五八〇〇〇	一二、六六四五〇	二、一九二〇〇	一、六〇六〇〇
警察費	二、一七二〇〇	六〇〇〇〇		
衛生費		二四〇〇〇		
救郵費	三五六〇〇	五四〇〇〇	二、五八八〇〇	二四〇〇〇
其他支出	六三一〇〇	一、六八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	六〇八〇〇
協助費	三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預備費	一〇、二〇〇六一	三、二六九三五	一、五六九九六	一、九五九四四
臨時費	六、五一〇〇〇	九、四四三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總計	一三七、〇二二二二	一一三、六六六一〇	五七、六一二二二	四四、六六二三八

上列兩表，在數字上相比，大致均相適合，而事實上收則虛收，支則實支，各縣情形又有如下列。

(西昌)歲入列一三〇、七五元，而歲出需一三七、〇二一元，已不敷六千餘。而附加之不可靠者，為一萬三四千元，又糧賦起征有定期，政經支出須月支。財務委員報告，每月相差二千餘元，無法挪移。小學教經積欠三月，致最近日釀成停課風潮。

(會理)李縣長報告，各機關及教育經費，積欠有十餘月之多，前縣長傳任，無可應付，挪移省款達一萬四千餘元，本任亦挪借六七千元，目前僅以每月雜款收入四五百元，平均攤分，勉為支持。

(越嶲)縣預算，以前尚能相符，今年相差甚鉅，即如蟲稅附加列入六千元，今年僅收四分之一，因之不能適合。(財委會周委員長報告)

(冕甯)各項附加，及社訓保甲收入數，每年四萬元，而實際至多收三分之二，其餘不易收足，因邊地民智未開，不知有納稅義務。(財委會朱委員長報告。)

以上數縣，為甯屬鉅縣，地方財政已支絀至此，其他可以概見，虛收實支之積弊，如果無法校正，則愈陷愈深，將至不可收拾。

(對於整頓田賦意見)田賦之凌亂如彼，地方財政之貧乏如此，此事固有相因而至者。地方財政無辦法，一切庶政無辦法。既未易另闢財源，則唯一途徑，厥為整頓田賦。澈底整頓，固須清丈。第舉辦較難，非可立時奏效。則初步整頓，遵照中央土地陳報辦法。由業主先行陳報，隨即實地踏勘，使土地與糧戶糧額，互相印證。則漏糧田畝

，自無可逃遁。熟者予以升科，荒者即以招墾，使歷來有田無糧，有糧無田之弊，可廓然一清。土劣之吞糧賣糧，亦將無所施其技。倘切實辦理，省稅既大量增加，地方財政，亦得極大轉變。收入既裕，一切政費，皆得從實際增加，尤須寬列夷務費，使夷地逐漸升科，則地稅收入更可激增。惟特殊征收，如越嶲之草籽糧等，不容存在。而同時於田畝面積，亦應確定其單位。如現在所謂一石田，有云折合四石半者，有云折合五石六石者。而以實收籽量計者，即目前征賦之根據。第產量有豐歉，租額有高下，殊未可認為適當。縱習慣難以遽改，而折合面積，自以確定標準為宜。

(對於省縣捐稅意見)

查營業稅性質，為行為稅，而非貨物稅。寧屬以商業式微，故八縣僅開徵半數，而其重心，又寄託在出口貨物上，則情形特殊，確有不得不變通者。且按其出入口貨稅平準價值數目表，在出口貨，受優待輕稅稅者凡二十餘種。在進口貨中，以重稅節制者，凡九種。是則於征稅之中，寓獎勵土產出口，與限制外貨侵入之意，尤有深見。惟在本省境內流通，切忌重疊征收，致增人民負擔。

查各縣稅收，除田賦契稅附加外。屬於牲畜者：如屠宰附加，牲稅，四畜稅，馬捐。屬於稱者：如柴炭稱，油稱。屬於量器者：如斗尖米，斗息。屬於蠟蟲者：除省撥正稅外，如蟲稅附加，蠟蟲稱息。單獨者：如碾榨，磨課，灰捐，春帖稅，或屬軍蠱，或屬苛雜，宜漸次刪減。而

各地鄉校，均各於其場鎮，征四畜稅，斗捐，稱捐，沿途所經，每見校長征收公告。雖教育費文絀，不得不藉以補助，惟捐稅紛雜，易滋流弊，宜另籌教育經費，漸次剷除，以趨統一，而免苛擾。即使另籌非易，亦宜由縣統收統支，以清權限。

查省稅中，如屠宰稅，糖稅，油榨稅等，皆沿用招商承包辦法。在稅局以交通不便，藉圖省事，而實際病民實甚。會理蔗農，曾因包商壓迫，甯將甘蔗作為燃料，而不願熬糖者。惟其交通不便，則民間呼籲無門，而計吏易滋騷擾，稅收以不擾民為原則，似更宜有所改善。

## 丙 教育

### 中等教育

全甯屬共有高中一所，初中五所，簡易師範三所，省立師範一所，初級農業一所，高中設於西昌，方於去年秋季添設，僅開一級，學生祇十四人。初中，西昌三所，（一省立，二縣立）共設九級；會理縣立一所，設五級；而越嶲縣立一所，亦以去秋方恢復，僅設一級。簡師三所，（西昌，冕甯，越嶲，各一）共祇三級。省立師範一所（設西昌）共六級。初級農業（設西昌）亦僅一級，至今年冬季方擴充。其則校雖十一，而級數殊有限。若以地域言，西昌一地共佔七校，而小學畢業學生，仍感無處升學。去年即有三百餘人無學可升。其餘七縣更可想見。若言出

外就學，非北至成都，南至昆明不可。路既迢遞，費尤浩大，非一般家庭所能負擔。即如會理縣地處要衝，以前科舉時代，文化標準極高，而現在入大學者僅三人，前後畢業大學者不及十人，所以中學教師之缺乏，尤為辦學者之最大困難。

### 小學教育

全甯屬七縣中，共有小學五百五十一所。內省立者十二所，依五縣政府報告，其就學兒童僅約佔學齡兒童百分之二一七強。所以小學畢業即已高貼報單，視為難能可貴，亦以視學教機會之難矣。

### 幼稚教育

西昌有幼稚院一所，未見發展。會理有福幼幼稚院一所，以前兒童百餘，現僅八十餘人。會理之通安鎮，有私立育幼幼稚院，僅三十餘人。他更闕其無聞。是知一般社會對於幼稚教育尙少注意。

### 邊民教育

甯屬對於邊民教育，關係最鉅，在四川省府管轄時期，計劃籌設邊民學校六所，已開辦者四所，其中冕甯一所，能深得夷人信仰，黑夷白夷之就學者極盛。中央軍校政校之夷人班，以此校卒業收入者居多，成績卓著。其他鹽邊鹽源，則辦理未得其法，夷人不願入學，而以漢人充額

，有背邊民教學宗旨。而西昌一所，（不在預定六所之內）僅白夷十九人，殊鮮精采。其餘川省原定設立之甯南昭學二處，本年亦可設立。而康省政府，更擬增設邊民普通小學十所，已發表之實施計劃如次：

- (1) 省立越嶲田壩小學；
- (2) 省立冕甯託烏小學；
- (3) 省立鹽源木里小學；
- (4) 省立西昌安甯場小學；
- (5) 省立會理太平場小學；
- (6) 省立甯東米市壩小學；
- (7) 省立甯東八且夾谷小學；
- (8) 省立昭覺竹核小學；
- (9) 省立甯南松林鎮小學；
- (10) 省立鹽源瓜別小學。

果次第設立，管教得法，化其頑梗，同其語言文字，逐漸漢化，則不特化除夷患，增加抗戰國力，尤非淺渺。

### 改進意見

教費之獨立 甯屬各縣教育經費，平均約佔百分之四十，惟各縣縣財政，大抵虛收實支，積欠甚鉅，而教經亦同受其累，西昌欠費達三個月，會理達十個月。即省立學校，亦以支付命令難以兌現，不能按期領到，小學教師待遇最低者，全年僅六十元，處此生活程度之下，已不能維持其最低生活，若再欠薪，其何以堪。本團所到各縣，教

育界紛紛提出經費獨立意見。甚至停課要求。問題確甚嚴重。查教費獨立，以免受其他縣費共同支配，確亦鞏固根本之策，應由中央令行劃分獨立管理。惟教育事業方面，尤必與收支相符合，決不可驚廣博之名，而使事實上捉襟見肘，故措內容不充實之弊。

師資之培養 甯屬合格教師極為缺乏，據西昌報告，以小學畢業而為小學教師者，不在少數。會理縣百數十校，小學教師合格者，僅三十餘。則師資缺乏可知，雖省師簡師共有四校，而班次太少，供求相差過遠，為應急之計，各縣擬設師資訓練班，殊為切要。

圖書館之充實 甯屬以交通阻塞，文化資糧，極度缺乏，圖書館之需要，較之他邑尤為迫切。各縣中惟會理稍具規模，餘均未有設施。慰藉青年之苦悶，啟發民衆之智識，尤為社會教育中之首務，應視能力所及，量予舉辦。中央各文化機關，應多予以實質上之援助。

職業專科之需要 在甯屬種種方面，均感覺缺乏人材，而一般學生於修業期滿，升學不能，擇業不易，讀書之後，反成一無業之人，故職業專科學校尤為急需。就其環境所需要，以鑛冶為第一，農業雖有初級職業一所，將來應增設專科。工業，大之如機械紡織，小之製造技術，如製革，製絲，陶瓷，土木工程，皆因地制宜，為開發甯屬所切要。應先確定開發生產計劃，而教育與之配合，就其需求分別培養，且須從區域上，種類及數量上，通盤籌劃。公立學校而外輔以私立。並得招致外方學校之移設。務使人盡其才，物盡其用，庶乎有馮矣。

#### 附件

- 甯政第一號 甯屬各縣行政組織概況表
- 甯政第二號 甯屬教育概況表及徵集意見表

# 甯屬教育概況及徵集意見表

民國二十八年六月依據視察所至五縣縣政府

源			鹽			寧			崑			越			理			會			昌			西			名縣																			
數	生	學	數	級	學	數	生	學	數	級	學	數	生	學	數	級	學	數	生	學	數	級	學	數	生	學	數	級	學	數	生	學	數	級	學	幼	小									
1,187		20	689	26	20	1109		30	2560		46	1324		33	1,328	101	38	1,921	90	35	1,661	65	43	5117	124	109	4216	419	113	1,164	51	9	665	31	7	1165	46	15	2170	55	20	3679	123	41		
3,679		152	67	3,337	148	63	4,046	114	90	10,220	187	178	9,773	563	195																															
9,506																																														
3,733																																														
5,773																																														

意見表

民國二十八年六月依據視察所至五縣縣政府報告及徵集所得意見編製

兒童學齡 兒童學效 兒童學失 教育經費情形 教職員數 教職員待遇 教育現況及徵集意見選要備考

Table with 5 columns: 六分縣人, 五分縣人, 四分縣人, 三分縣人, 二分縣人. Includes financial data and educational status.

Table with 5 columns: 一分縣人, 二分縣人, 三分縣人, 四分縣人, 五分縣人. Includes financial data and educational status.

Table with 5 columns: 六分縣人, 五分縣人, 四分縣人, 三分縣人, 二分縣人. Includes financial data and educational status.

Table with 5 columns: 一分縣人, 二分縣人, 三分縣人, 四分縣人, 五分縣人. Includes financial data and educational status.

Table with 5 columns: 六分縣人, 五分縣人, 四分縣人, 三分縣人, 二分縣人. Includes financial data and educational status.







# 對於甯屬經濟現況及其開發意見

## 專篇五

### 農村狀況

(一)糧食生產 查寧屬山陵多於平原，大概可耕地畝，水田佔十分之二，旱地佔十分之八。惟旱地爲夷人所佔及荒廢者多，故主要產物仍以米爲第一位，包穀，蕎子，洋芋，大小麥次之。農民對於農作物，就所目睹，似尙未盡其利，外傳之『一年熟三年糧』，並非事實。各縣主要糧食產量，列表如次：

甯屬主要糧食產量表（據各縣縣政府報告）

品名	西昌	會理	冕寧	越嶲	嵩山	鹽源
米	二八八、〇〇〇石	一五六、七〇〇石	一八〇、〇〇〇石	六〇、〇〇〇石	一〇二、〇五〇石	
麥	二一、二八〇	五四、〇〇〇	五七、四八〇	二二、二〇〇	三、一二〇	
包米	五二、〇〇〇	二八、七七七	九、七〇〇	七二、〇〇〇	三九、八五〇	
豆類	九、四四〇			八、〇〇〇	一、二〇〇	
高粱	二、五六〇					
洋芋		六〇、〇〇〇	一八四、八〇〇担			
蕎子		八、二〇〇	八、四八〇石			

(二)特產及農村副產 寧屬農產，雖包含溫帶熱帶，然皆爲數甚微其榮榮大者如蜡虫子，在清末收稅三十萬兩，以每挑征銀五兩六錢推計，可產五百餘挑，價值四五百萬元。今則不及十分之一，則以蜡樹，女貞樹之摧伐，不知培養，年少一年，已成弩末。蠶桑則以桑樹之凋殘，亦逐年減少。甘蔗以接近夷人區域，蔗田荒廢者多。即熟田亦因不施肥料，必問一年種植，而製糖工本，須達四分之一。又以交通艱阻，抗戰以前，不能與外糖競爭價格低

糖而糖稅轉重農家不願多種故產量數字亦轉下降。其他農村大抵產於夷區為多無從得其統計。其主要特產亦不過如下列數種：

，屬主要特產一覽表

品名	產額	價	值
蟲子	六〇〇担	每担六〇元	
蠶絲	六〇一駄	每駄一、五〇〇元	
白蜡	五四、五〇〇斤	每百斤二〇〇	

牛羊皮	三、八九四	牛皮 一五〇 羊皮 七五〇
蔗糖	三〇、〇〇〇	白糖每百斤三〇元 紅糖每百斤一六元
靛青	二〇、〇〇〇担	每担一四
棉	四〇、九八〇	每百斤一五
桐油	六、五〇〇斤	每百斤三〇

(三) 農民生產狀況 一般農民，近年經濟狀況之變遷，據西昌合作指導員調查比較如下：

西昌農民經濟狀況變遷表(據西昌合作指導員廿八年報告)

類	別	民國六年前	民國二十年前	本年	測計
富	農	百分之三〇	百分之二〇	百分之二〇	百分之二〇
中	農	百分之四〇	百分之四〇	百分之四〇	百分之二〇
貧	農	百分之三〇	百分之四〇	百分之六〇	百分之六〇

惟據察所及。貧農之成分決不止此。大道之旁，餓殍橫陳，而無人收殮。場市趕集，婦女貧至不蔽其上體。一般農民，終年不知飯味，僅恃豆芋果腹。大都以養料缺乏，并以民家能致食鹽者，不及十分之三，之種種關係，就所目見，患瘦帶者十之八九。兒童患目疾者尤普遍。其日常生活，幾非人類所堪。若越嶲之保安，全場壯丁，以務

農難求一飽，大都出為措子，任重道遠，日炙雨淋。有死於中途，不得生歸者；有流落他地，不能歸家者。因此一村僅存婦女老弱，而土盡荒蕪。愁雲籠罩，慘不忍言。在以前未嘗不雕樑畫棟，而今則毀廢一至於斯。良可慨歎。

(四) 高利貸之盛行 甯屬向無流通，民經濟之組織，會理有典當一家，今亦久已停閉。鄉村借貸，以月息三

分爲最普通。或借銀十兩，至秋收時加糧二斗充息。甚至有取三四斗者。(越雋)有下種時借穀一石，本息須還一石五斗者。(德昌)其餘高利貸，名稱種類之多，有如下列：

- 一、先扣利息者，如押乾錢，印子錢。
- 二、平價買空者，如青苗錢，立倉米，買青棵，買新貨

三、以貨易貨，加倍收回者。如借舊還新，放種還租四、場利，如抬行，籽花錢，打打錢

大抵於青黃不接之時，或竟在下種之前，已先將新穀，出抵或出售，以應急需。剝肉補瘡，在所不惜。而壓榨者則出於一轉瞬間，加倍收利。其中以抬行，籽花錢，按三日一場，收息十分之一。尤可驚人。愈窮愈借。愈借愈窮。一般貧農，永在高利壓榨下。安得不窮愁徹骨也。

(五)佃租與田價 寧屬農村，據西康省政府發表統計，(於八縣各擇一鄉鎮調查)自耕農最高約百分之二十二、七，最低約百分之七。半自耕農最高約百分之一九、四，最低百分之〇七四。求其平均數，佃農在百分之七十以上。其業佃分配率大致如下：

甯屬現在開採各礦概況表(民國二十八年六月製)

礦名	地屬	礦別	藏	量	含鐵成分	開採價值及困難情形	其他

(越雋)小春歸佃戶，大春業主得百分之六十，佃戶得百分之四十。

(西昌)收米二十羅者，納租八羅至十羅。(會理)業主，佃戶，各得半數

另有雷火田一種，係屬乾亢之地。非特大雷雨，不能插種。又無小春，此種田，業主得十分之三四，佃戶得其六七。

業佃糾紛尚少，則以寧屬素在閉關時代，封建之觀念極深，固不敢與巨室抗違。故城市紳富，舉以置田收租爲業。因之附郭田價，益見高漲。其平均價如下：

- (越雋)銀一百兩，合一百四十元，買租米一石五斗
- (西昌)每担租合四畝半，自五百元至三百元
- (會理)每淨收租米一担，(三八〇斤)自五〇元至一百元

工商狀況

(甲)就工業言：鑛業方面。以前雖曾有組織公司，置辦機械用新法開採者，皆未得成功。今之開採，僅以少數工人，沿用土法。略如下表。(參見附件寧經第六號)

洗馬姑	瓜別窪裏	白菓灣	一碗水	通安	爐廠	瀘沽礦頭山	毛姑壩	
越巒	鹽源	同前	同前	同前	會理	冕甯	會理	
石棉	沙金	烟煤	錳	黑銅	黑銅	磁鐵	磁鐵	
約一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噸	
						百分之六五	百分之七一	
土法開採資本二〇〇、〇〇〇元	成績必有可觀。	趨愈低，若參用科學方法沖淘，則愈	趨愈低，若參用科學方法沖淘，則愈	趨愈低，若參用科學方法沖淘，則愈	趨愈低，若參用科學方法沖淘，則愈	趨愈低，若參用科學方法沖淘，則愈	趨愈低，若參用科學方法沖淘，則愈	
越巒縣政府報告	前清光緒廿五年起，為產金極旺時期，年得一五〇〇兩以上，工本團林團員視察結果（附件甯經	前會昌公司用機器開採，因錳價太低，公司倒閉，另有他人承辦，在夷門設廠，用土法提煉。	煉錳之用。	質量俱佳，現已煉焦，並供給前項煉錳之用。	現用土法採煤，運至市場，成本過高，故以前煉廠，現多停頓。	質量俱豐，明清兩朝，曾大事開採，現用土法採煤，運至市場，成本過高，故以前煉廠，現多停頓。	合分之高，不特國內首屈一指，即全世界亦罕與倫比，宜作軍用及重要機件鋼料，惟現在無大量烟煤，無從冶煉，必須先覓就近煤礦，然後可大量採煉。	如甯現無大量烟煤，現惟有就交
	君報告（附件甯經第六號）	以上協助視察經濟部技監胡博淵					製糖、桑山等處煉	
				同前		同前		

樟木  
耳吾  
禮州  
義州  
高草

西昌  
煤  
未  
詳

年產約一四〇、〇〇〇市斤土法開西昌縣政府報告  
採資本約一、五〇〇元

本表根據本團團員視察所得或協助視察專家報告，或所在縣政府對本團報告其餘未經確查概不列入。金沙江邊居民，以淘金爲生活者，約三萬人。每五六人共一淘床，成一組。每年自十月起至三月止。淘得之金，均直銷昆明，無從知其確數。惟以人數之衆，時期之長，估計數量必鉅。沿江居民，亦賴以此爲生計，成爲副業之一種。

鹽源鹽場，分黑白廠。白廠有班井一口，硝井一口，灶戶現煎未煎共八十二家。黑廠有鹵井二口，自二十三年被夷匪焚燬，現正籌商恢復。其含量班水一觔，鹹量八錢。硝水一觔，鹹量三錢。其產量每月班硝各灶，平均共產鹽四十餘担，全年五萬担左右，銷岸爲甯屬八縣，除會理爲滇鹽侵銷，越嶲冕甯爲川鹽侵銷外，僅銷鹽源、西昌、鹽邊、及冕甯之瀘沽，會理之攀蓮街。供求尙能相符。

其他工業，大抵爲農村副產，畜牧產，變製成品。如紡絲，製革，製糖，織布，製布製紙，皮裘，毛織，瓷業等，皆爲甯屬主要工業。見協助本團視察全國商會聯合會代表徐子爲甯屬主要工業之概況（附件第二號）

（乙）就商業言，甯屬商業，集中於西昌及會理。爲西會商業重心，又集中於諸出口商，出口商經營範圍，如蠶絲，皮革，藥材，荒金，猪鬃等。每家資本，大抵在十萬

元以外，蠶絲，皮革等廠，（除一部分出口商自營者外）於加工製成出品之後，以資本短絀，必售出口商，轉銷至滇。若猪鬃藥材，則由小商人收集成數後，亦轉入出口商之手，由其運出。同時出口商，於銷貨之後，以其資金，運入棉紗，布匹，洋廣貨物。一般商號攤販，皆從而批購。致整個出入口商市力量，集中於少數商家。而不能爲普遍之發展，各個之活躍，競勝於商戰之場。此甯屬工商業，始終膠着於靜態之原因也。

出入口數字之比較：甯屬向無統計，無從知出入口貨數量。僅向西昌會理營業稅局。於由滇省出入口貨，探其大概，見附表（二）。明知營業稅局，非海關可比，必難準確。但於此可知入超至少達一百餘萬元，由川入口數字尙無從查悉，其入口如茶葉網布，爲數必更可觀。

### 金融狀況

甯屬向無金融組織，即舊式錢莊，亦無之。所以金融流通，祇有私人借貸，或抵押。其利率以一分五厘至三分爲最普遍。同人到西昌視察時，已有銀行業四家：四川省銀行分行 二十七年七月設立

西康省銀行分行 二十八年一月設立

重慶銀行分行 二十八年三月設立

和成銀行 二十八年三月設立

康省銀行兼理政府金庫，以收撥公款為主要職務。而揭舉之存款利率，自存一個月者六厘起，至定期一年者，一分二厘，均以月計。抵押放款，月息一分五厘。其他各行，各有特殊經營，故對於工商業，尚鮮接近。且均未設倉庫，事實上經營抵押，尚須有待。以前匯劃，昆明，雅安，康定三地，諸出口商家，可以通匯。今銀行業，函匯，電匯，可通至省內外。匯出每元取費三分，匯入每元三四分不等。郵政滙費，近處每百收二元，遠處另訂。鄉村郵政代辦所，通匯以三十元為度。

幣制之混亂 甯屬幣制，複雜紊亂，至今未趨一致。鶴瀾縣民間往來，仍用銀兩。以法幣十四元折合銀一兩。會理商場往來，悉用滇幣，每兩元合法幣一元。西昌雖勵行法幣，然一般民間，仍有以鋼洋往來者。其折合價值，雖經政府核定，二十七年下期至二十八年四月底止，以法幣一元折合鋼洋一元。（甯經第四號）然暗中祇折鋼洋九角。鹽源冕甯城內雖用法幣，而四鄉則以鋼洋為主。在夷人區域，如木裏界瓜別司境內，及冕甯縣屬雅，龍江流域地區，則全用鋼洋。凡入斯境非預易鋼洋不能使用，而輔幣缺乏，致市上貿易，大票小票各異其價。凡五元十元法

幣，以八折九折使用，恬不為怪，此為各縣一般現狀。壹輔幣之缺乏，使行旅為之裹足，工廠為之停頓，商場為之減少營業，物價為之高漲，引起社會種種糾紛，其問題至為嚴重。而元以下基本單位，仍沿舊習，以制錢折合。銅元當十當二百者同值，大都以九十枚折一元，（合制錢十八吊）亦有以八十枚折一元者。（合十六吊）輔幣以此折合，實際上遂不啻打八折九折。一分法幣，反拒不用。小販肩挑，均攜一小鑿過有零找，將銅元鑿而為二。甯屬一般平民，生活簡單，銅元需要尤切，市上流通日少，以致兌價日縮。為勵行法幣制度，尊重法幣價值，尤須消滅基層之制錢制。此非政府一紙禁令所可實行，必於輔幣大量供給之外，鼓鑄一分銅幣，暢予流通。而後法幣可以推行，鋼洋可以禁絕。

### 一般生活狀況

物價之高漲 甯屬以往生活程度之低，為人稱羨。今年物價暴漲，超越常軌，而西昌為尤甚。一般物價，較之廿七年平均價漲三倍以上。即較之三個月前，亦漲二倍。抑本團初到之時，與臨行之際，又有不同。就其布帛蔬菜粟民生日用所需者，為廿七年全年平均數，與本年數月來之比較。（見附表三）可知其月異而日不同矣。而米價高漲關係民生最鉅，特就視察所至，按地調查其市價如下：

甯屬各縣米價調查表

地名	單位	重量	六月份	三個月前
西昌	蘿	110斤	8,60	2,40
崩土坎	同	120	7,30	4,50
過街樑	同	108	9,00	
禮州	同	110	10,00	
義農	斗	22	2,00	
會理	同	38	2,50	1,20
迷易	同	36	2,40	1,00
白葉灣	同	35	2,50	
越嶺	同	22	3,50	1,20
中所壩	同	24	4,00	
海棠	同	22	3,50	
冕甯	同	24	3,00	1,40
冕山	同	22	3,50	
鹽源	蘿	160	8,00	4,00
鹽邊	斗	38	5,00	
最高	每斤合		0,167	
最低	每斤合		0,050	
附註	鹽邊根據縣政府代表報告餘均係實地調查			

其米價高漲之原因，(一)由於種烟之妨碍小春，雜糧產量減少，故包穀之價竟與米同。(二)西昌以北，如禮州越嶺之米，運往康定。或該地產米運康後，運往補充。(滇)省人口激增，西昌以南之米，流往滇省。而其主因，尤在甯屬向無調節之設施。平時全憑農民擔米上街，一旦價值飛漲，有米者，居奇觀望。有力者收買屯積。因之價愈甚，而米愈少。縣府之平價會，名為平而實仍繼續致竿頭日上，造成甯屬空前之現狀。

工價之微薄：城市中上階級，十九皆以田產為生活。商業方面，大抵以店連家者為多，招用店夥者甚少，其店夥月薪，鮮有出十元者。手藝工人，各視其工作而異。土木工西昌最高，每日工資六角，佃工據西昌農務報告，每月八元，今又增至十二元。會理土木工每日四角，供膳者二角半。佃工供酒食者，每日一角，而小學教員最苦，月僅六七元，處此生活程度之下，將何以維生計耶。

開發農業意見

開闢荒土，增加生產，宜審擇氣候土質，因地制宜，茲摘其要目如左：

(甲)種蔗製糖，在金沙江，雅礫江，安甯河下游，熱度達華氏一百一十八度地方，最為相宜，所產羅漢蔗，高八九尺，徑二寸餘，中含糖質之豐，國內僅見，以該處地域之廣大，宜專設指導督促機關，蔗田推廣，與製糖技術改進，兼程並進。使成爲國內唯一產糖蔗區域同時利用漏水，製造酒精，以供國防需要。

(乙)寯屬入口貨百分之七十爲棉紗布匹。故植棉紡織，最爲需要。惟以雨量關係，草棉不甚相宜。金沙江，安甯河下游一帶，利用高熱度，於種蔗之外，應推廣木棉。查該處已有種植，惜農民不知用法，成未重視，亟應採用滇省木棉種籽，從事推廣。三年之後，即可大量收花，同時設廠紡紗。至織布技術，寯屬本有專長。祇須在增加關度，改良染色上，加以指導。

(丙)蠟樹，女貞樹，爲蕃殖蠟蟲之資糧。而蠟蟲宜於氣候溫和，冬季無霜之地。所以成爲寯屬特產，他處無可爭競。亟應利用此特點，於中部各地，山崖水溪，獎勵種植，恢復以繭利源，增加工業用品。

(丁)蠶絲，在寯屬已衰落至極點，桑樹不加培養，大抵枯槁欲絕，繅絲技術低劣，粗糙幾同麻縷，然猶居出口第一位，其於寯屬之重要性可知。經各處視察終果：由禮州至瀘沽一帶，以義農場爲中心，沿大路兩旁，綿互數十里之多，盡屬荒土而桑樹特多。大足以資發展。宜於此處

立爲蠶絲中心點。一面廣植桑苗，一面就固有老桑，施肥培養，指導附近農戶育蠶。並開辦蠶絲訓練班，培養人材，兼籌並顧，自可事半功倍，而該處當樂西公路中心，將來交通便利，雅甯兩屬產絲區域，均可策應，於此處樹立基礎，再從旁廣推最爲適當。

(戊)桐油，除冕寧出產較多外，餘均僅供本地自用，抗戰期間，桐油爲主要出口貨品，宜從事推廣，而桐樹種植既易，獲利尤豐，遍處荒土，隨地可植，固不必選擇地帶，自可蔚爲大量生產。

(己)寯屬燥季多風，且常有水旱之災，論者咸以爲林木日少所致，故在農業分頭推進中，尤宜提倡造林，以調節氣候，惟林木須慎選遠利，近利，相互種植，近者易以收利，遠者養成巨材。惟林區設施，及保護辦法，須由政府妥訂，並編組護林隊，以防止採伐，而後可以滋長成林，尤宜利用學校學生，分區培養，使經費有着，保護有資，俾收兩利。

(庚)高山如大小相嶺毛牛山，菩薩岡，黃茅岡，轎頂山元寶山等處，地勢高而氣候寒，雖不適農事，而碧草連天，極宜大量畜牧，宜設一畜牧指導機關，即夷人區域，亦宜指導其選擇品種，改良畜養方法，利用其特長獎勵其生產，本地佳種，如普濟之豬，生長速而鬃毛長，應推廣育養，又如毛牛，其毛長可供紡織，乳豐可以製油，而漢人畜養絕少，宜訪求而蕃殖之，使固有佳種，得以普遍，則不特使不宜耕作之地，皆得利用，而在今日整頓夷務之



際，充實實人生活，以戢其野心，實亦治夷根本之圖，詳見徐子爲甯屬之農業（附件第一號）

### 復興農村意見

(一)注重生產合作 合作社所以救貧，惟公家資金有限，而農村之需要無窮，故今日合作社之組織，決不在數之多，而當求其質之精，且在未組織以前，宜先施管數精神，因甯屬農村之大病有二：一、習性懶散，如工作時間之短少，農作物淺植，而不事深耕，副產之不講求。二、烟毒瀰漫，農民之有烟癮者，幾達百分之六十以上，必先使其烟癮戒絕，恢復其體力，而後以該一場，或一村之固有農產品若干種，合於氣候土質，而應增加之生產品或副業若干種，荒土若干區，定有計劃，指導其種植方法，開墾步驟，乃就其增加生產所需要，而貸以需要之資金，務使資金之貸與，卽爲生產之泉源，庶幾合於經濟原則，而易收復興速效。

(二)推廣糧食儲押倉庫 甯屬既無抵押倉庫，又無糧食行棧，農民秋收之後，大抵急待變款，肩挑上市，一瀉而空，及至青黃不接之時，既無以自給，而市上亦以貨少而價漲，本年之糧食情形雖有特殊，而原因不外乎此，故設立農村抵押倉庫，秋收之際，開辦抵押，使保持至相當時期出售，以源源接濟市場，此不特於農家有莫大利益，且亦爲調節糧食根本之圖。

### 推進工商意見

南路組視察報告

(一)采鑛冶金等重工業，須由國營，其如何次第舉辦，協助視察之經濟部技監胡博淵主張：以增設交通工具，訓練技術人員爲前提；而從小規模鍊冶鍋爐入手，（附件第六號甯屬之礦產）

(二)甯屬工商之不能進展，皆坐資本之束縛。此後金融業，應轉移其目標，對於工商業多予助力，在推廣信用放款抵押放款之外，舉行押匯放款，尤覺特別重要，因甯屬交通路線較長，目前貨物一度運輸，動經旬月，周轉困難，資金擱滯，若舉辦押匯，在商家於出運時，取得押款，便於第二批之營運，而銀行卽於銷地收回放款，貨款兩不脫手，營業自不失爲穩妥。

(三)甯屬工業固守成法，技術低劣，在蠶絲業，必於產地多設小型絲廠，於絲質之改良，折耗之減輕，樹之模範。製革事業，僅沿用煙薰法，手術粗鬆，致完整者少，而破碎者多，若會理并無此也，祇以牛皮出運，是則製革事業之改良，與推進，尤不可緩，其他豬鬃之整理廠，桐子之榨油廠，關係國際貿易，應次第設立，方可與增加農產相配合。

(四)過去之商業，僅爲間接之供給，而未嘗與國際市場發生直接關係，不免寄人籬下，此後生產增加，應自立門戶，以固立對外貿易之基礎，例如：蠶絲必須於緬之瓦城方面，打開門戶，明了海外市價之銷漲，而知所擒縱，海外市場之需要，而知所迎合，方足以暢其流，而裕其源。

凡上農業之開發，工商之推進，經緯萬端，宜由中央會同省方，延攬專家，會組設計指導機關，詳細規劃，訂定方案。而最重要之先決問題，即本省之財力人力，兩皆缺乏，如何移民墾殖，如何招商投資，應先訂有妥善精詳之辦法，而後集中力量，得以完成開發邊區之大計焉。

## 附件

甯經第一號 徐子爲 甯屬農業

甯經第二號 同 甯屬主要工業概況

甯經第三號 同 甯屬對昆明進出口貨統計表

甯經第四號 同 西昆各種物品價格比較表

甯經第五號 林參政員 鹽源窪裏礦區及沿雅礮江金礦

視察意見

甯經第六號 胡博淵 甯屬之礦產

## 甯屬之農業

徐子爲

甯屬地方遼闊，約達十一餘萬方里。以幅員之大，山陵起伏者居多。平原廣大者絕渺。因地勢高低不同，氣候之轉變懸殊，雨量之升降亦各異。故農事之推進，必先審其氣候，求與農作物相配合。因地制宜，實爲要圖。依觀察所及，其犖犖大者，可得言之：

甯屬之南，如金沙江，雅瀧江，安甯河下游一帶。氣候平均在華氏七十五度，最高至一百一十八度。爲絕妙種蔗區域。其所產維漢蔗，雖不如外傳之一年播種，連收三年。然其莖高徑粗，含糖之豐，遠非他處所能及，惟核之

會理蔗糧產量，近年反見減少。則以熬製未得其法，其糖房犖犖，尚不若資中內江。致成本鉅，而獲利微。因此不能引起農民興趣，而圖發展。似應設立種蔗指導機關，調查官私荒土，推廣蔗田，使產量激增。同時製糖技術亦應力求改良，以期盡量發展。又在距高溫度下，除植蔗外，尤宜提倡木棉。會理，鹽邊，甯南，沿安甯河下游，金沙江流域，早有少數種植。土人轉因其纖維太長，不知利用，咸未重視。實則甯屬種植草棉，不甚相宜。下種之時，苦旱而不易發。放花之際，多雨而花易腐。天時之阻礙，不易設法補救。惟木棉於高溫地帶，苗長甚易，一樹可經十餘年，一年可收花兩次。且花放不於雨季，又非害蟲繁殖之時，天然之條件佳，人工之培植省。滇省年來之積極推廣，自己見之深切。況甯屬棉紗布匹進口，歲值達四百萬元，入超歲增，資源枯竭。尤應急起直追，力事號救。西昌棉業試驗場，應在甯屬南部設立分場，負責推廣，使成爲蔗糖木棉之生產區域。

甯屬高原，如越嶲，冕甯，昭覺，之大小相嶺，毛牛山，菩薩岡，黃茅岡，轎頂山，元寶山，等處。地勢高而氣候寒。雖不通於農事，而極宜畜牧。但皆爲夷人畜牧之地，爲其生活之資源。應設一專司畜牧機關，就其畜牧之特長，規定地帶，而加以指導。如夷人所畜綿羊，雖數量不少，而品質太劣。故無大量羊毛出產，僅有少數供給自用而已。則應另覓佳種，指導其改殖。如普濟之豬，生長既速，體亦碩健，產漿尤長，則應推廣而獎勵育養。又若

毛牛一種，毛長六七寸，可供紡織，乳尤豐美，可以製油。以前甯屬飼養甚廣。徒以漢人飼養習慣不同，且移至平原，氣候過溫，不甚適合。又以牛毛乳油，不知利用。遂日益減少，今竟無人飼育。聞僅木裏或當有之，應訪覓其種，以科學方法促其蕃殖。使良好畜種，得以普遍。豬崇爲出口要品，羊毛尤織物需要，則不特使不宜耕作之地，皆得利用，在今日急求整頓夷務之際，充實夷人生活，以戡其野心，實爲治夷根本之要圖也。

中部各地，氣候溫暖，農事上固無所不宜。其特產如蠟虫，近年僅產二千挑。若以稅收比例之，以前年收三十萬兩，今則僅收一萬餘元。雖稅率有不同，然可推測其產量減少，相去甚遠。以白蜡在工業之需要，亟宜栽植女貞，蜡樹，於播殖虫子之外，求其白蜡產量之增加。蠶絲爲甯屬主要生產品，以前年產一千七百擔。而廿六廿七年，僅及六百担。桑樹之不加培植，蠶種之缺乏，繅絲技術之低劣，致所產之絲，粗糙如同麻縷。而市價又受制於漢商，未能與海外市场相消息。衰落狀況，至堪惋歎。爲今之計，亟宜賦寬甯。河道，富林等產量較多區域，創立小型木車絲廠。每廠不過數千元。輕而易舉，而絲質立可改觀，絲價立可增加。至治本之計，以增植新桑爲要。惟桑苗難得，查禮州，瀘沽，以義農場之中心。數十里中，盡屬荒土，而桑樹特多。宜於此處，設立蠶絲推廣所。一面剪枝，培養桑苗，一面就固有老桑，加肥培養，指導就近農民育蠶。該處本係蠶絲區，自可事半功倍。而曠土縣

互數十里之多，沿安甯河邊，得灌溉之利，將來大可發展。又當樂西公路中心，將來交通便利，自可蔚爲蠶絲中心區。甯屬桐油爲主要出口，更宜從事推廣。而桐樹種植既易，收效尤速，農人獲利尤豐。應以此三者，爲中心事業，就地域所宜，而分別推廣之。

又若甯屬之燥季多風，且常有水旱之災。論者咸以爲森林日少所致。故在農業之分頭推進中，尤宜同時提倡造林，以調節氣候。惟造林之初，應慎選近種，遠利林木，相互種植。近者三年生利，遠者十年成林，方可提高一般人之造林興趣。即如甯屬教育經費支絀，於學校尤當首事提倡。一中學，能植林數千萬株。一小學，能植數百萬株。則經濟上之補益，非渺。惟林區規劃，應由專家劃定。尤應妥訂保護方法，編組護林隊，以防止畜牧踐踏，禁止採伐燒山。而後可望發育滋長，蔚然成林。

農事既有推進，則工業技術，亦必緊隨而圖進展。在此抗戰期間，未敢陳義過高，但就適合實情，現初步之改良。在糖業，如製糖技術之改善，採用離心分蜜機，以謀白糖產量之增加。漏水之利用製酒或酒精，使蔗農可增加收入。在棉業，則重在紡紗之訓練，織布之改善。如增加開度，改良染色，使可替代外來布疋，以期家給戶足，而挽回入超。在絲業，要使絲質之提高，繅絲折耗之減輕，尤須前赴緬之瓦城，闢自行運銷之路，而樹立甯屬絲業之基礎。至若皮革之製造，西昌有工廠數家，沿用舊習之煙薰法。會理則并此而無，以生皮出運，宜急圖製革事業之

推進，而改善其製造方法。豬鬃之整理廠，桐子之榨油廠，關係國際貿易，尤應次第創設。大抵農產之增加，與工業之革新，商業之活動，皆有相互之聯繫。必須共同努力，以求其配合。同時尤須合作事業之薄及於農村，銀行資金之流通及於工商，庶幾資其助力，而更融會貫通。為一致之進展。則明日之甯屬，其勃興可操券焉。

### 甯屬主要工業概況

徐子為

**紡絲業** 雅甯兩屬所產蠶絲除雅屬一部份運銷藥山外均集中西昌用木車重加搖紡製成紡絲此項絲廠共十一二家其資本較厚足以自購原料紡製者祇五家餘均代客紡製每廠絲車自十二輛至五十輛本年原料成本每兩已自四角餘漲至五角六七分製成紡絲運至滇省出售包括工資消耗及運費捐稅約合每兩七角。

**製革業** 皆用烟薰法回教中經營者共四五家其灶係教中公建生息近本地商人亦有建灶自製者五六家手續甚繁每成皮一張需時四十日羊皮工資約一角五六分牛皮每張半元。

**製糖** 會理甯南蔗農於產蔗之後就本地糖房熬製自蔗汁成糖需時兩晝夜其工資每製一千斤需給糖二百十九斤益以油燭等項約需消耗四分之一。

**織布** 甯屬自禮州以南手工織布極為普遍有購紗自織

者有由布行放紗代織者會理於民廿一年間曾有重華織機織布廠以內部糾紛旋告停頓今會理鄉間間有織機織布者

**紙槽** 巴洞茨達河寬元頂錦川橋大六所西溪樟木箐拖瑯及夷巢中之大炭鑿丹桂廠大廣槽炭槽間紙槽房合計百餘家所製分竹紙草紙兩種惟竹紙較少又六谷底麻栗碎橫山有廠二十餘家專製皮紙其原料用構樹楮皮桑皮等紙質堅韌，惜無大量出產

**皮裘業** 惟西昌有之，為甯屬出產之一其製羊裘有羔子皮老羊皮二種羔子皮概為順毛老羊皮多剪毛又有狼皮豹皮狐皮種種業此者多回族計有七八家刻以交通阻梗對外頗難推銷

**毛織品** 夷人以牛羊毛織氈質極粗鬆漢人婦女以羊毛手工扭線織成衣衫可並駕外來毛細織物而西昌康氏於甯夏學得五采毛氈織法以西洋圖案仿製光采奪目洵為絕藝惟祇康氏一家擅此似可推廣傳習

**瓷業** 德昌土門子葛板溝兩地瓷土極佳前有德瓷昌瓷兩公司出品不減贖產惟經營未得其法旋即停頓現僅會理之鹿廠地方有瓷窑十數家產量甚富雖瓷質稍粗然內地日用成仰供給

**銅工** 銅製器皿工業，各縣均極普遍，尤以會理製者工細而切實用

西昌各種物品價格比較表 廿八年六月調製

物名	單位	廿七年全年			廿八年一月一二月平均價		同年二四兩月平均價		同年五月平均價		現在價格	與廿七年平均價之比較
		平均價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米	籬	二、二五	元	二、八〇	元	四、五〇	元	七、五〇	元	八、六〇	元	漲三倍弱
油	斤	〇、一九		〇、三六		〇、四〇		〇、三九		〇、八〇		漲三倍強
滇鹽	斤	〇、二〇		〇、二一		〇、二五		〇、三五		〇、三五		漲四分之三
川鹽	斤					〇、二五				〇、六〇		漲四倍
玉蜀黍	籬	一、九〇		三、五〇		三、五〇		四、七〇		七、五〇		漲四倍
小麥	籬	二、二〇		三、〇〇		四、四〇		五、〇〇		六、〇〇		漲一倍半強
菜子	籬	四、五〇		五、八〇		六、五〇		七、〇〇		一〇、〇〇		漲一倍強
豆	籬	三、三〇		七、〇〇		八、〇〇		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		漲三倍強
胡豆	籬	二、二〇		三、八〇		三、二〇		四、八〇		五、七〇		漲一倍半
海椒	斤	〇、〇六		〇、四〇		〇、五〇		〇、六〇		〇、八〇		漲十二倍
土布	件	三、三〇		三、五〇		四、六〇		五、五〇		五、四〇		漲四分之三
棉	斤	六、〇〇		九、〇〇		一二、〇〇		一五、〇〇		一七、〇〇		漲二倍弱
糖	斤	〇、一六		〇、三五		〇、四〇		〇、四五		〇、六〇		漲三倍弱
紅糖	斤	〇、〇二二		〇、〇二二		〇、〇三二		〇、〇四		〇、〇四一		漲二倍強

黃菸	土川菸	酒	川白紙貢	竹紙	炭	柴	豬肉
包	斤	斤	碼	刀	百斤	百斤	斤
〇、三五	〇〇、一五〇	〇、一二	一、一〇	〇、三〇	一、五〇	〇、四〇	〇〇、一八〇
〇、二六	〇〇、二五〇	〇、一五	一、二〇	三、〇〇	二、五〇	〇、四〇	〇〇、二九〇
〇、二七	〇〇、四〇〇	〇、二〇	二、〇〇	〇、五二	三、六〇	〇、五〇	〇〇、二五〇
〇、三一	〇〇、四五〇	〇、二五	三、〇〇	〇、七五	五、〇〇	〇、九〇	〇〇、二二五
〇、四〇	〇〇、五〇〇	〇、三五	三、四〇	一、〇〇	六、五〇	一、四〇	〇〇、三二五
	漲兩倍餘	漲一倍強	漲二倍強	漲二倍強	漲二倍強	漲兩倍半	漲二分之一

甯屬對昆明進出口貨統計表

進口

根據會理營業稅局記錄

貨名	數量	價	年	值	數	年	量	價	年	值
棉紗	一〇、〇〇〇	駄	二	八、〇七六	駄	十	每駄約三二〇元		七	
匹頭	一、七〇〇			一、六六七						
雜貨	五〇〇			四七〇						
電料	三〇			二五						
顏料	一二			一〇						

教育文具	一四		一五
藥材	一〇〇		九〇
煤油	二五〇		三二〇
紙張	五〇		四〇
茶葉	三〇〇		二五〇
總計		三、九七〇、〇〇〇元	三、三二六、九二〇元

出口

根據西昌營業稅局記錄

貨名	西昌二十七年		西昌二十七年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藥材	一、二八八、五	每馱一、五〇〇元	一〇〇馱	同
蠶絲	四一〇	每馱一、五〇〇元	二〇〇	同
牛皮	八九四	牛每馱一五〇元	三、〇〇〇	同
羊皮	五	羊每馱七五		上
鷄鴨毛	五			
瓜子	一、〇一五			
白蠟	三〇	三〇〇	六〇	同
豬鬃	二、七六五	三七五	一五〇	同
棉花			五〇	一五〇

南路組視察報告

蔗	花	柏	桐	花	清	豬	牛	鐵	錫	豬	總
糖	生	油	油	生	油	油	油	器		牛	計
一、〇〇〇	五〇〇	八〇	六〇	四〇	四〇	三〇	二〇	三〇〇	一、〇〇〇	羊	八一六、七三三
四五	三五	二七	九〇	四七	一〇五	三七	一七	三〇〇	頭	馬	元
											八三〇、四〇〇
											元

附註

一、每駄均以一百五十斤計算。  
 二、甯屬入口貨統在會理納稅出口貨由西榮出運者在西昌納稅至會理照票放行，由會理出運者在會理納稅。  
 三、甯屬二十七年度進口貨總值三、三二六、九二〇元出口貨西昌會理合計總值一、六四七、一一三元，兩者相較，入超一、六七九、八〇七元。  
 四、進口貨除四項外無從統計價值，祇得從闕。



# 關於鹽源窪裏鑛區及沿鴉龍江金視鑛

## 察意見

鹽源縣瓜別土司所屬窪裏地方，其產金區域甚多。上自金牛台子（此地山上產岩金其餘均沙金）下至沙坪子以北山谷，均沿鴉龍江左岸，延長有三十餘里；其右岸亦見有廢洞痕跡，當係昔年曾探挖者。在窪裏市場附近周圍約十里地區，荒溝廢洞，遍地皆是，據當地人云：該區於前清光緒二十五年起，爲產金極旺時期。每年所得，約有一萬五千兩以上，所用工人，亦將二萬之多。至三十一年以後，即逐年減少，近今則每個工人欲求一飽，亦不易得矣。

各廠商淘工及主持金局課稅者，多歸咎於洞老山空。實則當年開採之初，主持金局者，無開鑛常識，無系統計劃，不知管理方法。由各廠商自由擇地，開溝挖洞，層次紊亂，彼此相妨，致使鑛品壽命短促，未能盡取其藏金，極爲可惜。而其應用之工具，淘洗之技術，又過於幼稚，每沖淘一次，至多能收獲百分之二十，而淘流沙者又獲此八十中之百分之二十，淘廢沙者又獲此剩餘中之百分之二十。繼轉鑛淘，其成績之愈趨愈低，實爲當然結果，豈待諉爲洞老山空。即以此殘廢地區而論，倘能有相當規模之設備，作較大規模之開採，利用其山水沖淘。則各廢洞相間之藏金，及其前此淘剩之餘金，亦可得相當之收穫。其餘尚完備地區，能先以探機略爲探試，擇其優者，用較近代科學之

土法設備，引水沖淘，則所費有限，其成績必有可觀。此次視察所經，自鹽源瓜別土司所屬鴉龍江上游起，至冕甯瀘甯營（即二四營）所屬鴉龍江下游止，不下千里，沿河兩岸山邊，多有土人挖洞取土，淘金度日。民元以前，大坡子，六花子，蛇台子，二四營各地，其積藏沙金，均曾稱盛一時。至今當地土人，名其河爲金河，實不知其爲鴉龍江也。只就此千里沿岸而言，其積產旺金地點，當不止上述數處，因其山路多崎嶇，甚至騾馬亦不能通行；兼之地僻人稀，食住極感困難，故外間之人，未由到去，莫由知之耳。倘能選派耐勞苦感興趣之專家數人，不定期限從容考察，相信如窪裏富藏之地區，尙不少也。

## 甯屬之鑛產

胡博淵

甯屬之鑛產，全國早著聲譽，凡金、銀、銅、鐵、鉛、錳、鉛、鎳、以及煤、鹽、石棉、雲母、磁土等，莫不皆備。而以下諸鑛，尤爲重要。

（一）冕甯、瀘沽、與會理毛姑壩之磁鐵鑛，皆屬侏羅紀地層。前者爲接觸式鑛牀，後者爲浸染式鑛牀。其含鐵成分之高，由百分之六十五，至百分之七十一，不特在我國首屈一指，即全世界亦罕與倫比，最適宜於製鍊軍用，及重要機件之鋼料。瀘沽一處之藏量，已至二千萬噸以上，毛姑壩磁鐵鑛亦有一千萬噸左右，兩處合計，較湖北大冶鐵鑛有過之而不及。

（二）會理爐廠、及靖安之銅鑛，前者係侏羅紀地層，

屬浸染鐵牀，後者為變質岩，三疊紀地層，屬裂縫填充鐵床，質量俱豐。明清兩朝，大事開採，現因土法提鍊，運至市場，因成本太高，故以前鍊廠現多停歇。

(三)會理縣一碗水之錳鐵，其左近屬屬三疊紀石灰岩。據甯屬調查報告，有藏量一百七十萬噸，前經會昌公司用機器開採，因錳價太低，公司倒閉，現由他人承辦，在夷門設廠，用土法提鍊，運至昆明出售。

(四)白菓灣，夷門之烟煤，係三疊紀地層，質地尚佳，可以鍊焦，藏量二百五十餘萬噸，

(五)冕甯，麻哈，會理，鳳山等處之山金，礦源，木裏，龍達，郎兵，麥地龍等處之沙金，早已著名，因在夷巢未能淘採。

以上所舉，經各方調查，已知有可靠之藏量，其他藏量較少之鐵產，恕不盡舉。各處之鐵產，因夷蠻阻撓，而不便調查者，當尚不在少數。故本團對於甯屬鐵產前途，殊抱樂觀，惟甯屬尚未發現大藏量之烟煤，製石煉金焦，誠為美中不足。會理白菓灣之烟煤，雖可鍊焦，而開採已久，餘量估計不過三百萬噸。在會理附近之鐵、銅、錳等冶鍊事業，皆賴之為燃料。如須兼顧冶煉瀘沽毛姑壩之鐵砂，實杯水車薪。故以後鐵產，對於甯屬之烟煤藏量，尤須注意。如在甯屬不能發現佳良烟煤，則惟有將鐵砂，運至烟煤產量豐富之區，如犍為樂山一帶，從事冶鍊。

又甯屬之鐵產，一時不能為大規模之開採，其唯一原

因，即無交通之便利也，重山疊嶂，運輸頗艱。每担貨品，每百里之運費，須一元左右，即每噸每百里須十七元。如瀘沽至雅安為八百里，每噸生鐵運費，即須一三六元，成本之重，於此可見。雖樂山經西昌，會理至昆明之公路，明年四月可儘完全通車。但於鐵產之開發，仍無多大之補助，故非俟川滇鐵路通至甯屬時，實未許有大規模地質開採之希望。蓋以蠻夷問題，尚未解決，亦為重大之阻礙。茲將本團對於開發甯屬鐵產之意見，略述如下：

(一)增設交通工具 開發甯屬鐵產，非以交通為前提不可。如能由川滇鐵路築支線，以通甯屬，固為上策。若此而不能，亦宜另籌別策，築輕便鐵道，或掛空運線，或於可能範圍內，用一部分之水運。務因地制宜，通盤籌劃，以濟公路之不足。此外現夷蠻猖獗，阻撓殊多，宜妥籌剿撫之策，其法另詳。

(二)設鐵產調查及指導機關 甯屬鐵產，雖曾經調查，已知大概情形，但地面遼闊，勘测工作殊嫌不足。宜特設一鐵產，或經濟調查所，詳加測探，以期發現更多之鐵產。擬定方案，以便利政府，或人民投資開發。現經濟部設西昌辦事處，其目標即在調查，及開發之農工鐵產，本團對之有厚望焉。

(三)開發銅鐵業可先從小規模着手 甯屬之鐵礦，銅礦，質量並佳，目前抗戰期中需用正殷。但按現在中央鋼鐵廠，及國營鍊銅廠，每日之產量尚不為多。川省就近地方如綦江，威遠，榮經，彭縣等處，已足以供給而有餘。

故際此甯屬交通未有辦法以前，不妨先爲小規模之鐵業開採，以供應當地小工業，及農具製造之用。但現在冕山，瀘沽，會理一帶所用之土法，銅鐵冶煉爐座，耗損燃料太多，極不經濟，應加改良。最近協和公司重慶附近，籌設新式五噸，至十噸之鍊鐵爐，增用熱風，少用燃料，使其成本減輕，殊堪效法，爲將來大規模開發之先聲，誰曰不宜。

(四)訓養鐵冶技術人員 康省地僻民貧，技術人才，尤爲缺乏。應設鐵冶專科學校，用以養成中級鐵冶人才，以便將來從事開發鐵產之用。

## 四十七軍特務第二連士兵張鑑自山西平陸作戰時家書

(二十八年六月六日在會理縣小河鎮從其家屬索得照錄)

母親大人膝下鈞鑒。票者來函無別因四月二十六日接得母函，甚是慰藉家庭之事，男也盡知了。回想青年在家時生活都還過得不過現在國戰暴發之時國內之貨物高漲生活也就覺得困難了。但國家清吉男在前線好生抗日等把日本鬼子趕出國去之時才對得起我全國同胞男在抗戰當中金錢方面也是很困苦的不過節省稍有存項男現在兌回國幣洋二十元正交奉郵局。母接得信函之時把兌票拿到郵局去取國幣票洋二十元正。請母繼續生活不要嫌少暫且用着後抵票金錢方便可以時

(五)金鑛開採應即進行 甯屬金鑛如鹽源，窪裏，龍達，郎兵各處之沙金；冕甯，麻哈，及會理鳳山營各處之山金，藏量均頗奇富。其開採之機械，較其他鑛冶業爲簡便，而輕少。且生金可用飛機運輸。如麻哈金鑛以前皆有完備之設備，故甯屬金鑛之開發，如無夷人之阻碍，即無待交通之發展，即可進行探採之工程。俾早增加生金之產量，以鞏固我外匯之信用，裨益抗戰前途實非淺鮮。

以上僅就甯屬鐵產之榮華大者而言之以供當局採擇耳。

常兌洋回家補助母之用費。母來函訓示男之話亦可遵守在抗戰當中作事謹慎不敢亂爲母在家不要掛念因兄在家不能幫助吾母反在外蕩波男心中實是抱欠良多母也不要憂氣等他在外等他回心轉便之時也就好成家業立國戰平息之時男可以向官長請假返家侍奉吾母以報有養之恩此乃樂耳男尚望叔父母大人幫助姪之家庭看照姪之母親與姊妹感恩不盡矣。抵要叔有什麼爲難事可以寄函給姪可以幫辦給政府公函以免吃苦但姪向寄來說明書以免借借款項伏馬之徵調吾母接



# 川康建設視察團第二組視察日程報告表

組長黃炎培(蓋章)

月	日	出發地	到達地點	距離	離同行住	宿護	送	當日主要工作	備	考
三	一八	重慶	江五〇里	一五	中國旅行社及新生賓館	無	無	晨三組人員在李團長家開會商討工作進行。午後拜訪川當局及紳耆。		
三	一九	內江	成都	四八〇	西蜀公寓	無	無	晨八時由黃組長召集全組人員開會商討在成都工作。並參觀建設廳市政府，西南邊政協會等處。		
三	二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晨與省府各高級人員會談。午後三時在沙利文招待峇市紳耆茶會。		
三	二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組長及團員等研究視察程序並搜集各項材料。晚分配工作。		
三	二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	二四	成都	樂山	三五五	一八	樂山旅館	無			
三	二五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晨八時至午後五時在專署及縣府談話。五時半赴武漢大學參觀。		
三	二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晨與機關法團士紳代表談話。午後參觀學校工廠並講演。		

三、二七、樂山蘇稽 (往返) 六〇 一〇 同	無 召集區長聯保主任保甲長等談話。並調查絲業狀況。
三、二八、樂山 同	開會討論各項案件之處置。黃祖長赴武漢大學演講。
三、二九、樂山五通橋 四〇 一八 館 東南美賓 無	逾經牛華溪調查鹽產並召集當地聯保主任保甲長及鹽商等談話。午後在五通橋召集公務員談話。
三、三〇、五通橋 爲 八〇 一六 濂塵旅館 無	途經道士觀地方上岸參觀永利化學工業公司。
三、三一、同 同	晨召集縣府人員談話。午後召集機關法團士紳代表談話。
四、一、犍爲清水溪 (往返) 四〇 一〇 同	晨對該縣軍民學生講演並訪耆老萬子綱。午後在清水溪召集保甲長談話慰問並出征軍人家屬。
四、二、同泥溪 一二〇 一八 家聲棧 二〇人召集該鎮聯保主任及保甲長談話。	
四、三、泥溪宜賓 一六〇 一八 民生公司 二〇	
四、四、同 同	晨與專署及縣府人員談話。並對宜賓兒童代表致勗詞。午後召集法團士紳代表談話。
四、五、同 同	晨赴各機關法團茶會。午後對全市中學生講演。
四、六、宜賓南廣 (往返) 三〇 七 同	晨對自衛後備隊講演。午後在南廣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四、七、同南溪一二〇一五	榮生通旅館	午後參觀建設廳南溪金廠並召集各機關法團人員談話。
四、八、南溪江安六〇一五	江安圖書館	晨對南溪學生演講。午後召集江安機關法團人員談話。
四、九、江安瀘縣一三〇一五	瀘縣	晨對江安中學生及合作人員講習會學員講演。
四、一〇、同	同	午後與專署及縣府人員談話。
四、一一、瀘縣洞窩 (往返) 四四八	同	午前對各法團士紳代表談話。午後赴洞窩參觀水電廠並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四、一二、同隆昌一二四一六	隆昌初級中學	晨對瀘縣壯丁及中學生等講演。
四、一三、同	同	晨與隆昌各機關法團代表講演。晚開組部會議交換意見。
四、一四、隆昌自流井二二〇一六	鹽務招待所	
四、一五、同 (往返) 一〇一九	同	晨召集全市各機關法團代表談話午後參觀東西兩場灶井及久大鹽廠等地。
四、一六、同 (往返) 三〇	同	晨對全市學生及壯丁講演、午後參觀貢井各地。
四、一七、自流井富順一〇五一八	富順縣黨部	午後召集各機關法團代表談話。

四、一八、富順內江二九五 一八	內江 七〇 (往返)	同	中國旅行社	在富順及鄧井關兩地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四、二〇、內江成都四五〇 一八	靜安別墅	同		晨參觀四川酒精廠。午後參觀甘蔗試驗場。
四、二一、	同	同		開組部會議討論準備出發之用具及分配工作
四、二二、	同	同		編製要政現況及徵集意見一覽表
四、二三、	同	同		
四、二四、	同	同		
四、二五、	同	同		
四、二六、	同	同		
四、二七、	同	同		
四、二八、	同	同		整理第一階段所收得之各項材料並購買一切應用物品準備出發



四、二九、	同				同	
四、三〇、	同				同	同
五、一、	同				同	午前開組部會議商定今後行期及工作項目
五、二、	同				同	李團長黃組長訪川省當局商談政事
五、三、成	都雅	安三〇五	二四	人川康旅館		
五、四、雅	安觀音堡	三八	二四	觀音堡	二三人	
五、五、觀音堡	黃泥舖	九〇	二四	黃泥舖	二三人	
五、六、黃泥舖	漢源縣	六〇	二四	新康合作	社	
五、七、漢源縣	漢源街	二五	二四	漢源街初	級中學	全組人員往訪劉主席會談。
五、八、	同					長李團長黃組長中學生講演。午後聽劉主席報告西康之近況及施政概況。
五、九、	同					晨對西康保調合一，幹部訓練隊講演。

五、一〇、	漢源街富林	四五	二五	羊茂盛旅館	二二	
五、一一、	富林河南站	五五	二五	河南站	二二	任大樹堡訪問區署及參觀越巂縣立鄉村簡易師範
五、一二、	河南站海棠	一〇〇	二五	海棠站	二二	聽取該鎮聯保主任報告該鎮情況及墾殖公司概況
五、一三、	海棠保安營	七五	二五	保安營	二二	
五、一四、	保安營越巂	六五	二五	越巂高級小學	二二	晚開組部會議討論今後工作計劃及行程
五、一五、	同	同	同	同	二二	晨在縣府聽取報告。午後與法蘭士紳代表談話。
五、一六、	越巂白泥灣	三〇	二五	白泥灣	五五	訪問夷情
五、一七、	白泥灣登相營	九〇	二五	登相營	五五	
五、一八、	登相營瀘沽	一〇〇	二〇	瀘沽鄧秀廷宅	五五	聽取區長報告該區一切情況
五、一九、	瀘沽西昌	一二〇	二〇	望遠室	五五	林參政員一行五人往冕甯鐵礦故未同行
五、二〇、	西昌			同		與西昌各方面晤談。

五、二一、	同				晨召開座談會聽取各方報告。
五、二二、	同				晨參加西昌各界擴大紀念週並講演。午後召集法團十紳代表談話。
五、二三、	同				往商會調查富屬經濟情形。
五、二四、	同				在二十四軍行營演講。晚開組部會議，決分兩隊出發視察。
五、二五、	同				李團長及黃組長往訪行轅張主任會談寧事
五、二六、	西昌崩土坎	三〇	一四	崩土坎	三五
五、二七、	崩土坎德昌	九〇	一四	德昌小學	三五
五、二八、	德昌錦川橋	八五	一四	錦川橋小學	三五
五、二九、	錦川橋摩挲雲	五〇	一四	摩挲雲小學	三五
五、三〇、	摩挲雲夷門	六〇	一四	夷門	三五
五、三一、	夷門會理	五〇	一四	成都會館	三五

南路組視察報告

川康建設視察團

六、一、		同		同	召集縣府及各機關人員談話
六、二、		同		同	召集法團及士紳代表談話
六、三、		同		同	出席六三禁烟紀念大會並講演
六、四、		同		同	整理所收集之各項材料
六、五、	會理小河	六〇	一四	同	一八
六、六、	小河攀連街	三五	一四	攀連街	一八
六、七、	攀連街錫蓋	七五	一四	錫蓋	一八
六、八、	錫蓋樂躍	八〇	一四	樂躍	一八
六、九、	樂躍黃水塘	九五	一四	黃水塘小學	一八
六、一〇、	黃水塘西昌	七五	一四	望遠室	一八
六、一一、		同		同	

晨在小河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午後在攀連街調查糖業

南路組視察報告

六、二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參加張主任宣誓就職典禮並演講
六、二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與來西昌參加張主任就職典禮之各縣縣長談話
六、二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與劉主席會商甯政
六、一九、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對西昌小廟飛機場民工講演
六、一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編甯屬建設意見綱要
六、一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參觀西昌農業職業學校並演講編甯屬建設意見綱要。
六、一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編甯屬建設意見綱要
六、一五、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編甯屬建設意見綱要
六、一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編甯屬建設意見綱要
六、一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編甯屬建設意見綱要
六、一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李團長黃副團長冷參政員林參政員對二十四軍官佐講演

六、二三、西昌	沽	一二〇	一六	虛	客棧	一八	
六、二四、鹽	沽	登相營	一〇〇	一九	登相營	一八	
六、二五、登相營	越	巒	一二〇	一九	越巒	一八	
六、二六、越	巒	保安營	六五	一九	保安營	一八	
六、二七、保安營	平	壩	一二〇	一九	平壩	一八	
六、二八、平	壩	富林	一〇五	一九	羊茂盛旅館	一八	
六、二九、富林	漢源縣		七〇	一九	新康合作社	一八	晚開組部會談討論如何編製報告
六、三〇、漢源縣	榮經縣		一〇〇	一九	榮經縣立中學	一八	
七、一、榮經縣	雅安		九〇	一九	致安旅館	一八	晨對榮經中學學生講演
七、二、	雅安				同		與西康組會商各種問題及交換意見
七、三、雅安	成都	三〇五	一九		西蜀公寓		

南路組視察報告

七、一四、	七、一三、	七、一二、	七、一一、	七、一〇、	七、九、	七、八、	七、七、	七、六、	七、五、	七、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沙利文旅館

編製報告書

川康建設視察團

七、一五、		同		同		同
七、一六、		同		同		同
七、一七、		同		同		同
七、一八、		同		同		同
七、一九、	成都內	江門八〇		中國旅行社		
七、二〇、	內江重慶	五四〇				
五、二六、	西昌河	西四五		棧房二八		名優區長謝履東及地方人士接洽
五、二七、	河	西得力堡	六〇	同	二八	
五、二八、	得力堡	平川站	六〇	同	二八	
五、二九、	平川站	鹽源	七三	同	二八	
五、三〇、	鹽源			三	鹽源棧房二八	召集縣府及有關機關職員開座談會，參觀小學

以下係本組之一部份  
公路視察日程



五、三一、	鹽源白鹽井	四〇	三人棧	房二八	視察鹽井鹽灶之構造及工作	
六、一、	白鹽井	五二	三人	家 聯保主任 一〇		
六、二、	中海子 乾白鳥脚	六〇	三人	喇嘛經堂一〇		以下至冕甯一段均無 里程所列係估計數
六、三、				喇嘛經堂	等候行李并派丁探消息	
六、四、	白鳥脚黑子落	八〇	三人	因事夷家		
六、五、	黑子落格石	一〇〇	三人	漢人家		
六、六、	格石窪裏	八〇	三人	聯保主任		
六、七、				同	視察礦局及小學校	
六、八、				同	考察礦產及水源	
六、九、	窪三角地	四〇	三人	夷家 四		
六、一〇、	三角地矮平溝	六〇	三人	漢人家		

川康建設視察團

六、一一、矮子溝離茅店	六〇	三人	漢人家	
六、一二、離茅店刀子坡一〇〇	三〇	三人	夷人家	
六、一三、刀子坡濫柴灣	七〇	三人	漢人家	
六、一四、濫柴灣桔星	八〇	三人	同	
六、一五、桔星二四營一〇〇	三〇	三人	聯保主任家	
六、一六、二四營馬頭山	七〇	三人	漢人家	
六、一七、馬頭山冕甯	八〇	三人	元貞棧房	
六、一八、			元貞棧房	電組本部報告情況
六、一九、			元貞棧房	召集縣府及各機關法團談話
六、二〇、冕甯城瀘沽	七〇	三人	百川客寓	
六、二一、			百川客寓	等候組本部會齊返蓉

六、二三、 百川客寓	同 右	
六、二三、 百川客寓	同 右	



# 第四篇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西路組視察報告細目

## 第一章 緒言

- (一) 參加人員
- (二) 視察區域
- (三) 視察行程
- (四) 視察方法

## 第二章 概論—感想及意見

### 第一 吏治

- (甲) 感想
- (一) 人事問題
- (二) 制度問題
- (三) 工作問題

### (乙) 意見

- (一) 調查人事(五項)
- (二) 改善制度(三項)
- (三) 加強工作(三項)

### 第二 民生

#### (甲) 感想

- (一) 產業凋敝(三項)
- (二) 合作缺
- (三) 農村苦累(八項)
- (四) 其他現象(二例)

#### (乙) 意見

- (一) 提倡產業(三項)
- (二) 潑理合作(三項)
- (三) 剷除農村苦累(九項)
- (四) 其他現象之改善(三項)

#### 要事)

## 第三 治安

西路組視察報告

(甲)感想

- (一)致匪原因(九項)
- (二)治匪弊害(二)
- (三)不合法令之會社活動(二項)

(乙)意見

- (一)加重職權整飭警衛(九項)
- (二)改良審判嚴禁擅殺(二項)
- (三)取締或改善會社活動(二例)

### 第四 兵役

(甲)感想

- (一)抽籤
- (二)配額
- (三)徵集
- (四)申送
- (五)驗收
- (六)訓練中之待遇
- (七)部隊包庇
- (八)優待不足
- (九)逃匿外縣
- (十)其他弊害(三)

(乙)意見

- (一)加緊宣傳公開抽籤
- (二)平允配賦
- (三)公平徵集
- (四)整理申送
- (五)清明驗收
- (六)提高待遇
- (七)嚴懲包庇
- (八)增高優待
- (九)統籌各縣聯合糾查逃役辦法
- (十)剷除一般弊害(四項)

### 第五 禁煙

(甲)感想

- (一)禁煙政策與推銷不能併行
- (二)禁煙及戒煙機構
- (三)私種事項(二項)
- (四)私運事項(二項)
- (五)禁售事項(四項)
- (六)禁吸事項(三項)

(乙)意見

- (一)取消公運
- (二)調整機構
- (三)嚴禁私種(二項)
- (四)嚴查私運(二項)
- (五)整理售賣(四項)
- (六)清理烟民(二項)

## 第三章 各縣特點

附表——東清——雅安——民生——兵役——禁烟

## 第四章 附錄其他事件

(甲) 關於人民或法團者——請願及呈控十二件  
(乙) 關於機關者——報告及建議十一件

## 第五章 本組西川視察記略

——完——





#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西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緒言

一、參加人員：本組組員，計參政員馮惜冰、余家菊、楊子毅三人；各部會同行者，有內政部簡任秘書倪渭卿、經濟部專門委員鄺森揚、教育部參事孟壽椿二人；又有本組幹事胡之煥，景佐綱，張伯倫，譚則堯四人，皆終始其事，各竭所能。

二、視察區域：本組視察地域，凡五個行政專員督察區，由成都而西南，則溫江、眉山兩專員區。由成都而北，則為綿陽專員區，由成都而西北，則為茂縣專員區。由成都而東南，則為資中專員區。五專員區所屬各縣，本組曾經集團視察者，有(1)溫江(2)崇慶(3)大邑(4)新津(5)彭山(6)眉山(7)青神(8)夾江(9)雙流(10)綿陽(11)綿竹(12)羅江(13)德陽(14)什邡(15)廣漢(16)金堂(17)新都(18)成都(19)灌縣(20)汶川(21)茂縣(22)華陽(23)簡陽(24)資陽(25)資中(26)內江(27)威遠等二十七縣，皆本組曾以集團方式，與縣府人員，舉行談話者。其餘歷其境而未入其縣府者，如郫縣、理番之類尚多，皆不計焉！

三、視察行程：本組以三月十八日，自重慶出發，十九日抵成都，二十四日，由成都西行，經溫江，崇慶，大

邑，折而東南，經新津，彭山，眉山，青神，而抵夾江。由夾江乘汽車返成都，過雙流時，下車視察，是為第一段行程。四月八日，由成都北門，乘汽車直達綿陽，轉程經羅江，德陽，折而西，至縣竹，再折西南，經什邡，廣漢，金堂，新都，回成都。是為第二段行程。四月二十二日，由成都西行至灌縣，北行岷江山谷中，經汶川，理番、茂縣，原路回成都。是為第三段行程。五月十日，由成都東行，經簡陽，資陽，資中，內江，折而西，經自流井而抵威遠，五月二十二日，回內江，是為第四段行程。至是本組視察預定程序完畢。

四、視察方法：本組任務，除隨時宣揚中央德意，鼓動抗戰情緒外，即在於明瞭吏治，治安，兵役，禁政，及民生狀況之真氣。本組注意所在，不在於某人某人之優劣如何？亦不在於某某事之得失奚似？其所努力追求者，乃在於各項實際政治之大體趨勢，及其所及於民間之影響，與夫民間絃外而生之感想！是故視察注視點，不在特定之人，亦不在特定之事，從而與行政人員會談，不持攷察態度，商談態度，與地方士紳接談，但鼓勵其指陳利弊，不獎勸其指摘人事也！

視察方法：第一為「觀察」，凡具體事實，皆躬親審視明白第二為「會談」或與行政人員，或與地方

人士，集合談話，聽取各方之見解，惟與行政人員會談，及地方人士會談，必然分別舉行，以免互有顧慮。第三爲「訪問」，或邀請有資望信用之人士，爲個別之談話，或以隱密之方式，爲偵詢之探訪，總期不受矚蔽，得明真象。第四爲「閱卷」，文卷爲行政之寶錄，凡與視察任務有關之最近文卷，一概調取查閱。遇有隱匿疑質時，更調閱收發文總簿查對。第五爲「填表」，財政，兵役，吏治，經濟建設，治安，教育諸大端，皆製有表格，每至一縣，必促令尅日分別填明交還，未至之縣，則寄表囑令填明寄還，各縣各項行政之靜態，此諸表者，可以盡之，此五者——視察，會談，訪問，閱卷，填表，乃本組所用之重要視察方法也。

## 第二章 概論感想及意見

川西各縣，爲四川資源中心，亦即抗戰建國之唯一農業經濟地帶。如能發達經營，所謂「益州天府，沃野千里」，在平時可供巴，滇，秦；隴之取給，在戰時卽爲後方經濟之淵源。關係之重，無與比倫。願以人禍天災，社會創痍未復，見聞所及，不禁愀然髮擗。茲特分項述明於後！

### 第一——吏治

川西吏治，因交通不便，大體均尚滯於舊的政治活動中。對於非常日期之近代應付，一般均嫌不足，必須鼓勵其朝氣，迎頭趕上，以期有助於抗建。

### (甲) 感想：

一、人事問題：(1)多數縣長，能力薄弱，知識短少，遇事敷衍，不足以推行縣政。(2)縣府人員，由各廳選委者，縣長指揮困難。(3)一般佐治人員，大抵能力薄弱。(4)各區區長，能力操守，多欠健全。(5)保甲人員，知識幼稚，不明法令，並多不識字者。

二、制度問題：(1)現行專員制度，普遍設置，既無特定工作，又不能監督領導各縣之責。公文承轉，適足以延時誤事。(2)縣府上級機關，政令紛歧，而繁瑣，束縛甚嚴。賢明縣長，不能發揮政治能力；庸懦者藉以推延。(3)縣中分立機關太多，事權不一，耗費誤事。

三、工作問題：(1)各縣行政訴訟，多半進行迂緩，增加人民苦累。(2)一般政令，不問緩急輕重，遞級下行，以至聯保，未免曠延而不合理。(3)各縣長，優良者能以完成政令爲畢事，均缺乏創設精神。蓋猶保守舊的思想，毫無新的政治意識。

### (乙) 意見！

一、調整人事：欲政治清明，首須縣政清整，彼承上啟下之樞機，焉能長此容留於朽腐狀態中，故應(1)選拔學識豐富人員，任爲縣長，不得以地域，人事，學派，自縮境界。(2)縣府人員，應儘由縣長自行遴委。(3)佐治人員，應提高待遇，加以保障，以

便延攬優秀份子。(4)各區區長，應嚴格汰選，並酌定出路。(5)保甲人員，應切實訓練，不識字者，並應先施以民教，以則健全。

二、改善制度：(1)專員之設置，原為肆應特殊環境。內地無匪，縣，事實無此必要。所有邊地要區，例如茂縣等處，理應特設專員，予以實力，統轄軍民，必能發揮效能。(2)縣府上級機關政令，必須互相尊重，步驟一致，不能此准彼駁，並須整齊嚴肅，持其大體，以免奉行困難。(3)各縣分設若干專立機關，意為責有專屬。其實非縣府協助，不能辦事，結果互相牽掣，徒誤時機；且虛糜國帑，動以千萬計，似不如一律劃併縣府，擴大組織，統一權責。同時縣長所兼各會委員長主任委員等職，應分別由地方團體首領兼任，以減輕縣長精神上無謂之負擔。

三、加強工作：(1)各縣行政訴訟，應督促如限審結。(2)一般政令：宜審視其性質，其應由縣執行者，縣執行之；區執行者，區執行之；應普遍深入民間者，方得遞行聯保。(3)日行工作，當然為政治之面，而另一方面，政治之建設，即古人所謂「正德，利用，厚生」，尤為負地方責者所必注意，例如民德，民風，民智之改進，與夫山林，農礦，工商水利之開發，均須因時考察，瞭然心目，年有年計，月有月計，方足以為人民之長。

## 第二——民生

### 西路組視察報告

各地民衆生活，猶呻吟於舊時代之剝削中，政府種種設施，未始如理想之普及於民，至因平時徵收，與戰時徵用，更常予不肖或昏瞶人員以剝奪或騷擾人民之機會！

#### (甲)感想！

一、產業凋敝：過去天災，及交通不便，雖為產業凋敝最大原因，然人為之者，亦佔極大部份，如(1)高利貸剝削，隨處皆是，(2)農業，手工業，未能充分。政府貸款及技術之協助，以致發展無望，(3)運輸工具，未能統籌改善，因交通不便，或運費增高，產品不能增加或推銷。

二、合作缺欠：合作為新興事業，本應清明而單簡，受各方之援助，願事實與理想，每致相反，如(1)合作社貸款，手續太繁，間受土劣包攬，不能盡數達於平民手中，(2)省府命令，課合作社以營業稅，認為與一般商業無異，未免有失提倡之本意。

三、農村苦累：此舉國一般現象，而川西各縣，尤為特甚，如(1)征工一項，人民既須出力，又須出錢，以為補助旅膳等用，致人民疾首痛心，賈怨甚深，(2)各縣征收串票，多不填明分項應征數目，及總計，或騷擾，雖不能即認為舞弊，而人民無從核算，實有浮收舞弊之嫌疑，(3)征收人員，多舊日吏胥，敲詐欺騙，時有所聞，(4)因工役兵役，及其他用款，時時攤派，為數甚多，(5)特種商民，如內江

糖房，利用「長項債務」，剝削農民，(6)徵用民地，每租而不買，農民不便殊甚，(7)各公路所佔地畝，仍未獨添賦，(8)田賦增加，為數太鉅，甚有超過賦者，

四、其他現象：各縣一般救濟事業，均乏設施，至教育方面，因重量不重質之結果，教育人員，亦頗感不可生活之狀態，例如(1)各縣救濟院，多數敷衍，甚有未設立者，致老廢及苦力或流浪丐童，佈滿街頭，無人照管；且數目均屬不鮮，(2)各縣小學教育，待遇太低，月薪有至七八元者，不及一強健工人數日之收入，何能維持生活，欲其安心從業，其烏乎可能，

(乙)意見！

一、提倡產業：在產業發達過程中，必須先克服一切障害。尤其人為之害，必不能容忍其存在，故(1)對高利貸之剝削，消極方面，絕對禁止；積極方面，由政府增加並提倡產業放款，(2)對農藝手工業，除充分以資財援助外，並須隨時隨地為技術上之改良、指導、協助、觀摩、獎勵，(3)運輸工具，至少以省為單位，統籌改進，尤其開濬水路，增加車輛，為緊急必要之事，至於抗戰有關及減少外匯之種種產業，如川北之棉花，烟葉，川西，蠶絲茶葉，沱江流域之糖及酒精，岷江流域之紙及醫藥，以及紡織棉毛製鹽各事，更應資助生產，以安民生，斷不能任其榮

枯，致價格高漲，並供不應求，

二、整理合作：合作既為新興事業，理應以十分普及精神，深入農人社會，現時辦理人員，仍不免保守一部官僚心理，而假手地方紳董，未能躬親直接於民，必須徹各級督，從事於專務者，完全來自認為人民之一員，在紳董階級以下活動，如此(1)合作放款，方能實地及民，不為中間包庇，(2)不致作威作福，(3)合作事業，在此提倡過程中，應減免一切稅捐，以示鼓勵，

三、剷除農村苦累：農村之產，為普遍之慘呼，減輕負擔，亦為當局數年來之一貫政策，改良之道：(1)如征工一事，多半規定有節，似不如酌量情形，無給者就近征調之，有給者即使其足用，並須將工程設計，用費預算，事前詳細而普遍公布，使人民明白真象；同時限制地方政府，不得就工費開支督工，帶工，辦公費用，(2)各縣征收賦稅，必須於票據上，逐項填寫清楚，尤其「總計」一騎縫一，不得濫草空白，以免除淨收欺騙，(3)征收或收人員，應力避任用舊日吏胥，以免把持，(4)因工役不得攤款；其因兵役必要用款者，亦須每案完結，公布一次，否則以舞弊論處，(5)無論何種商人，尤其內江一帶糖商，不得再利用「長項債務」，剝削農民，違則法令不保護消償，同時有此情形之地，合作社應加強宣傳活動，(6)嗣後征收民地，應公平買賣，不得以租佃為永占

之方法，(7)各公路局及其他公用土地，應限期於三月內書明，在本年內，務一律蠲免糧賦，(8)田賦附加，有超越正賦者，應查明逐漸設法抵補，不得長此連累，(9)農村攤派，應嚴申禁止，並酌加保甲辦公費用，以免藉口變象推攤，

四、其他現象之改善：各縣關於民生事項，應辦者極多，茲舉其要者，(1)如救濟事業，政府曾迭令辦理，而各縣多未舉辦，亟應從速設立，對於老廢無告者，予以收容，尤其貧苦及流浪丐童，是皆國家將來之生產力量，更當妥為教養，如再放任，應予重罰。(2)各縣消防，多毫無組織，應從速用義勇制度，妥為抽設，嚴格訓練。(3)各縣小學教員，為生活最苦之人員，應即就縣中情況，妥籌津補，以免國民教育破產！

## 第二——治安

一切地方問題之推進，首須有健全之治安，川西各縣，烟匪潛滋，治安自屬可虞，若非積極整飭，一旦蔓延，於抗建前途，影響殊深！

### (甲)感想

一、致匪原因：川西有匪，雖不免由於天災，要以人力未盡，實為最大原因，茲舉其著者：(1)縣長權力不足，不能指揮保安隊。(2)各縣警察，數目太少，甚至有未設警察者。(3)保甲不健全，戶口不清，匪易逃匿。(4)人民自衛力量不足。(5)有因種烟

為匪者，有因逃避兵役為匪者。(6)各縣交界處，互相誘棄責任，致成匪藪。(7)以匪治匪，匪勢更熾。(8)區、聯、保甲，每與匪妥協，以求自保。(9)自新匪首，每有包庇烟賭之事實。基上諸因，致演成匪勢不能清除之現象。

二、治匪弊害：(1)各縣獲匪，審處手續，十分繁重，時有經年累月，尚不能處決，或終須開釋情事，(2)因處決匪人困難，各縣警衛人員，於獲匪後，每自行槍決，以格斃呈報，在上者知而不問，長此相沿，予不肖官員，以草菅人命機會，弊害殊多。

三、不合法令之會社活動：(1)哥老會到處具有潛伏勢力，雖現時相安，然苟遇衝動，容易危害地方安甯。(2)如金山寺松杉等教匪，及國民自強社，均以抗丁鼓惑人民，予治安上以威脅。

### 乙、意見

一、加重職權，整飭警衛：欲除匪患，自以統一，健全指揮為首要，必須(1)加重縣長權能，駐任之保安隊，應嚴格受其調遣，指揮軍隊應聽其函請協助，不得遲延推諉，(2)警察質量，應切實改善並增加。(3)調整保甲，並用特訓人員，協助保甲，清查戶口。並實施入事登記，永久保持清晰狀態，俾不肖份子，不能容留。(4)清查並增加自衛槍枝，及嚴格編練丁壯。(5)對於逃役或種烟為匪者，應限期回籍自新，否則嚴辦其家屬。(6)獎勵超境追剿，嚴懲互諉責

任。(7)禁止以匪治匪。(8)禁止區、聯、保甲人員，與匪妥協，違則以通匪論。(9)嚴格監視以前自新匪首，嗣後自新者，必須以願赴前線爲前提。

二、改良審判，嚴禁擅殺：(1)予各縣對匪的審判，以較大權力，如合於法律條件之現行著匪，可就地審明，並取其當地公證，予以處決；其非現行匪犯，而上級官署，於審覈時，不得於文字條文上，故事挑剔，致稽顛覆。(2)絕對禁止區、聯、保甲人員，自行擅殺，捏報格斃，以重人命。

三、取締或改善會社活動：(1)哥老會在川西一帶，保有相當力量，既不可忽視，自應設法逐漸取締，或施教，使逐漸化爲正常社團。(2)其餘金山寺，松杉各教匪，及國民自強社等，必須嚴格根本剷去，不得任其存在，妨害治安。

#### 第四——兵役

在此抗戰大時代中，兵員補充，自爲第一重要問題，四川人口衆多，於兵員補充，其關係更較其餘省份爲特重，乃視察川西各縣，對於兵役辦理完善者，僅威遠、榮縣，餘則均未走上軌道，或致因以演成事變，如新都，唐甲寺先例，自應急謀改革，以免弊端。一般民衆，對抗戰徵兵，雖不能謂爲熱情贊助，然以國家現勢，確均認爲十分必要。苟能以溫和態度，堅持三平原則，認真辦理，消極之逃役，雖或不免，積極之反對，相信絕對必無，此可斷言者。

#### (甲)感想

一、抽籤：抽籤本爲最公平辦法，現各縣多未舉辦，卽舉辦者，又多抽籤前手續不備，宣傳不力，抽籤後統制無法，多數逃亡。

二、配額：現時配額，以保爲單位，各縣保甲，編制不同，乃或十五六戶爲甲，十五六甲爲保，與正常編制，同一配賦，殊欠公平！

三、徵集：徵集時，有力者，或遣子弟陽入學校，或掛名公務員，或充當保甲人員，以規避之。此外辦理人員，又有需索，包庇，賣放，強拉異籍壯丁各情事。

四、申送：護送人員，在申送中，頗有中途賄放，買賣替換，並尅扣伙食情形。

五、檢收：過去驗收新丁，弊端極大，或故意刁難，或託詞遲延，藉以索詐，官民交怨，此外徇情舞弊，更層見迭出，不可枚舉。

六、訓練中之待遇：訓練中待遇，爲未來新丁，及地方觀感所繫，於將來徵集難易，關係甚切，現時入營新丁，每月伙食四元，若干地方，已嫌不足；而制服亦不能及時更易，易與民衆以不良印象。

七、部隊包庇：各部隊對已中籤壯丁，時有包庇，或故意募收情事，此項壯丁，入部隊後，因懷恨中籤，或對原辦人員，加以報復。

八、優待不足：規定優待入營壯丁給谷數目，已

嫌不足以供事蓄，各縣尤多未發給，更因各縣過去積谷不力，存儲無多，決不能長期供給。

九、逃匿外縣：中簽壯丁，多數逃往鄰縣，或有因避役而為匪者。

十、其他弊害：(1)已被驗收之壯丁，至今尚有未發徵費者。(2)驗收不及之壯丁，返回原籍時，時有被池縣，或部隊而拉情事。(3)訓練中逃亡之壯丁，其負責長官，每由當地補充，似嫌偏苦。

### (乙)意見

一、加緊宣傳公開抽籤：四川壯丁之抽籤，因新事變，多數未能舉辦，徵詢各方意見，仍以抽籤為公平，然宣傳須普遍，手續須公開，事前籌備，須極詳周至，事後統制，須嚴密聯繫，使中簽者，自行互相監視糾察，一切誤會弊端，自可減免。

二、不允配賦：以人口中之壯丁數，為配賦標準，事實雖不免手續繁重，然確比較平允。倘必須以保為單位，亦須釐正編制，不能以奸滑者以取巧機會。

三、公平徵收：徵集時，不可畏避任何勢力，凡合於規定者，均不能避免參加，並須嚴行取締臨時送入學校、掛名、務員，或保甲上職務，至藉徵集舞弊者，更應嚴訂制裁，認真執行。

四、整理申送：護送壯丁人員，如果中途受賄賣放，買賣頂替，及有捏報，或剋扣伙食情形，是與兵役前途，關係甚大，必須層級負責，嚴執刑罰。

清明驗收：驗收必須敏捷而和平，過去既有種種弊端，予不肯人員以舞弊機會，此後應嚴明手續，限定壯丁報到，在幾小時以內，必須驗點，並須將所規定驗收標準，明白清晰，錄貼驗收分處門首，更須體諒徵集困難，將驗收標準，酌量降低，分等接收，並以和平可親察態度，實行其職務。

六、提高待遇衣食：人生最低要求，新兵入伍，多少不能無危險觀念，故衣必及時，食必可飽，伙食費應按當地生活程度，酌量增加，衣則及時更換，以免草棉多薄，妨害健康，同時長官更須以家人父子感想，情及士兵，關心寒暖，導以正常娛樂，以安其心。

七、嚴懲包庇：兵役制度之實施，必須嚴肅，各部隊如因特種技能，必須用中簽壯丁時，應於前用後二十四時以內，以文書通知原籍縣政府，如敢對中簽壯丁，陽為補用，陰則包庇者，一經查出，應即嚴重懲罰。

八、增高優待：入伍壯丁，現規定發給津數，為入營時市斗兩石，每季兩石，非唯不能按時給發，亦仍苦不敷家屬食用，至未發津縣，似應嚴令補給，嗣後均應事前籌備，按時給發，各縣存儲，並應積極進行，同時更應籌備錢項，以備倉谷不及發放時，給金代谷。

九、統籌各縣聯合糾查逃役辦法：各縣互相藏匿

逃役壯丁，實爲徵集上一大弊害，嗣後應切實施行，遷移，旅行各證，凡人民出入，均須向保長請領攜帶，然保甲人員，須嚴訂章則，防其舞弊，無證者可由所在地保甲扣留，尤於壯丁，特別注意，扣留之壯丁，應勒令即時入伍。

十、剷除一般弊害：(1)凡上級接收壯丁官署，或部隊，對應發給之徵集費，在初次壯丁交付後，至遲應於二日內給發。(2)各縣送驗不及格壯丁，應由縣中正式開支旅膳費用，由原護送人帶回，禁止中途強拉，如違重懲。(3)在訓練中逃亡之壯丁，應由訓練人員負責，不得就地補充，亦不得向原縣追補，以免滋擾。(4)各補訓處應與地方民衆官署，力求協調，遇事和平，不得擅作威福，如資陽補訓處吳籌勳事件，致傷政府與民衆感情。

#### 第五——禁烟

禁烟一事，自分期禁絕計劃實施後，內地各省，效驗卓著，四川以鄰近邊區關係，未能盡如期遵照，現政府對四川禁烟，雖已雷厲風行，視察所及，則烟民之多，爲害之甚，真有令人痛哭流涕，有不能已於言者！

#### (甲)感想

一、禁烟政策與推銷，不能併行：禁烟一事，一般感想，以爲不必設置督察處，統運公賣，應澈底禁止運輸，較易有功，並免去一般負責禁烟行政人員，

藉端牟利。

二、禁烟及戒烟機構：禁烟機構，複雜紛歧，如禁烟督察處，緝私專員，各省專設辦理禁烟機關，政府臨時特派人員，禁烟委員會，再加以地方行政機關，階段負責，互相推諉與牽扯，無怪乎私運，私售，私吸，無一事見有禁止功效。同時既分期戒絕，而省縣戒烟機構，脆弱異常，戒烟院所，多未設置，即設置者，不唯經費短絀，亦且辦理敷衍。

三、私種事項：(1)夷人種烟，迄未能設法查剷，其間夷人向來以烟易槍，非特有礙禁政，抑且妨害治安。(2)邊區及山地各縣行政人員，藉口匪區，未能善盡查剷之責，烟苗仍時有發現。

四、私運事項：(1)川西各縣，以鄰近邊地，及查緝無方，私土特別充斥，隨時隨地，可以發現。(2)不肖軍人，猶時有以武裝強運烟土情事，即善良負責行政人員，亦無能力過問。

五、禁售事項：(1)各土膏店，概領照一二張，設紅燈一二盞，名爲試烟，實則供客。(2)土膏店對烟民買烟，概不憑照，至照之有無，向無人查問。(3)各縣土膏行店，其股東時有地方法團人員，或間有公務人員，化名參加者。因此可以私售無礙。(4)間有取締較嚴縣份，其土膏店請求歇業，而官署以照費關係，時予不准，以致土膏店藉口要求私售，政府遂軟化敷衍。



六、禁吸事項：(1)各處烟民之登記，極不確實，其實數有較登記數多至數倍者。(2)貧苦勞力之烟民太多，不吸烟即不能作工、不作工即不能生活。各縣對此問題。感覺十分棘手。(3)行政官署，對烟照領換，不能按期辦理，常有逾期三四個月始行領到者，故對其購烟，亦不能嚴格限制。

(乙)意見：一

一、取銷公運：禁烟政策之推行，一般意見，應嚴厲執行，運烟機關之組設，雖本意係由統制而逐漸根除，但辦理人員，或未能盡體斯旨，而人民方面，亦以公運關係，概懷疑在征不在禁，似應將公運制度，取銷或改良，同時限期將現有存烟，無費登記，嗣後不得增加。

二、調整機構：禁烟機關，往昔以特殊關係，不得不分責並進，現政府命令，可以貫徹無碍，一切機構，自應力求簡單而健全，所有種，運，售，吸，等事項，似均由縣府負責，健全一部份組織為合理。至戒烟機構與設備，尤須及時進行，如西醫西藥，一時人才物料缺乏，而選訓中醫，擇用中藥，亦足以盡戒除之能事，而戒烟院所，更應立即普設，並嚴加管理，以免有名無實。

三、嚴禁私種：(1)在特殊地區，政府應以政治方法，使夷人地帶，不再私種烟苗，夷人並不吸烟，私種端為牟利，處置尚非難事。若必以武力從事查

劑，穩健者敷衍將事，急進者易滋邊患，(2)邊地及山地縣份，無論匪患如何，不能為查劑不清之理由，行政官所司何事，烟匪為治安上何物。如敢覬顏藉口，應予盡法懲治。

四、嚴查私運：(1)各處緝私，本應由專一機關負責，現負緝私責任者，如緝私專員大隊等，未能盡職負責，且時有騷擾，民怨頗深，因之行政人員，兼行緝私者，樂於敷衍，以致私土充斥，到處有之，必須統一權能，完全由地方政府負責，其餘組織，一律取消。(2)軍人武裝運土，猶為軍閥之遺習，同時因行政權微小，軍力驕橫，坐視而不敢取締，關於此事，應特殊嚴明規定，緝獲者如何重賞，包庇或強運者，如何嚴懲，並隨時抽查，以示督促。

五、整理售賣：(1)土膏店無論會否領照，不得在店私設紅燈，即其東夥私人會領照者，亦須在家內吸食，嗣後土膏店及其東夥，並不得再行領照。(2)嗣後購烟，無論何人，必須憑照，而土膏之購入，查清烟土，亦必須憑照，且均須於照上隨時註明數目。(3)公務人員及法團份子，既為地方知識階級，對於土膏行店，不得參加，已參加者，限令退出，再參加者，嚴予治罪。(4)土膏店之嚴格取締，如感覺不能維持，呈請歇業時，各級政府，不得考慮照費，延不照准。至受其賄賂，而私相通融者，應嚴刑以繩。

川康建設視察團

六、清理烟民：(1)登記之確實，為禁烟設施之第一要義，各縣登記烟民，與實數相差懸殊，應限期重新以甲為起點，用統制及連坐方法，正確查明，如再吸，或漏報逃匿者，緝獲即予重懲。同時同甲各戶及保長，均應受罰金處分。(2)貧苦烟民，應提前警戒，在清查時，應予特別册，查其屬，在傳戒中，由政府按其屬狀況，酌給薪米，或代價，俾免凍餒。(3)各級行政官署，對於烟民領換

照事項，應立即辦理，並須事前籌備通知烟民，以免領照逾限，有所藉口。  
第三章 各縣特點  
各縣靜態情形，有種種表格，可以查考；今之所列，乃各縣特點之具有代表性者。日表列範圍，仍以五項視察為依據，茲附表於後？

縣別 吏 治 安 民 生 兵 役 禁 煙 備 考

溫江 縣長王璠公出科第三區尚 檢案地購置困難工行積蓄法，在頂替城內土膏店兩家，紳、陳樹培希望祕尚敏紳征收書吏，警察僅四十六名工資不敷工人家事，官傳不足，設燈八十餘盞，城內者聞與財軍際有在。 驗，農業改進，由用後公債及積穀蓋，城內者聞與財 驗學校推動。 為優待。 委有關係。

崇慶 縣長郝莊幹勁而匪未清，街子場為農村待救濟合作征多逃為買替，壯丁禁烟行此與售烟不粗薄，佐治人而能淵數 匪雞脚脚工工資不足，由地册不明，驗收私運難免，私售似 廖家場建飛場力薄弱，魚鱗册書，有黨二三人，方攤津和。 迄未發徵費，私運難免，私售似 廖家場建飛場吏批持，區署濫押廖元場元，前江普通利息在月二分。 頗多。

大邑 縣長傅迪光，穩重伏莽潛滋有孔姓匪貧富懸殊地集，辦理不公平，逃役西北山中，恐有烟時有舞弊。 力。 首號金鋼鑽頗不勢，於地土倉儲未辦者多，優待亦未辦 苗，軍人句庇私售私運 土店設紅燈 毀區署現平息。

新津 縣長趙宗煒有勸能 自新匪首李元亨賣水陸交彙生計使易壯丁中簽後逃役，土膏店開後紅燈又清廉之譽，但縣中梅江有包庇烟賭說，教育經費積欠六拘押其家屬保牛長 顯縣前人員有關係其父辦雲渠所設，盜案時有，戶籍月正用賦八萬，附不敲前情弊。 嫌疑。 又查辦事多漏財政，登記欠缺不備。 加十六萬，超過一倍。

紊亂

眉山  
縣長吳業祥似曠直時有零匪有槍三百現消體泉渠費十八抽籤推舉，選派私土充斥，士店開財委會何季陶，內部分人員，未能枝，可用者五十。萬元，可掠地一萬，諸法並行買替甚多燈，公務及法團人聯保主任劉叔慶，充分合作。專署執行以匪治匪。八千畝，特產白蠟，優待辦至十年十員，暗中染指。各設土店一所。

彭山  
縣長蕭立貞老練工保勝場，公義場，附加超過正賦。抽籤推舉二法并行公務及人員似周輔仁控熊渭濱於自全。伏莽堪虞匪首何耀，現有開達督達廠資，徵集費不足，由石店，私售私販均為免除其子兵投賭，團主持人員重政治方法剿撫兼本八萬元，出品尙好。注：義勇補充隊經費挹有。

青神  
縣長趙全璧發有無警，無匪。糶票填寫清楚，貧配賦額比也縣大，公運者兼運私，流富不懸殊，食糧不優待已辦至上年終動烟民自帶槍烟，足，教育費拖欠，地方希臨時抽餉，隨時開支，已超過抽半即入伍，以免逃走。

夾江  
縣長戴先謀略欠振在冬防期時有零匪債息太高，需要金抽頭以前未辦，正洪雅一帶有人用子作：署內務不整，兩公路占地向未整谷一次數一石。彈箱私運烟土過境枝機關太多。賦，中產紙蠟蠶絲。包庇售吸。並三區品長現被控

雙流  
縣長羅宗文精幹明三月以來無匪特產絲織緯絨，湖配賦額大。優待餉用倉穀外，能免。私販土店各燈均不白。縐草帽草鞋。並準備預算作優待

縣陽  
縣長易維精赴渝。毗連梓柏兩山，匪抽修雷西堰長四十驗收挑薪多抽頭有毗連安縣匪匪有監獄設有工廠及。府力皆不足以清勦六公里，佔地甲賦故。保中長官庇親烟苗，不敢定土膏學校。店例設紅燈一盞。

羅江

縣長嚴鍾麟能力中金山舖聚衆練說紅民衆生活，勉可維有頂替等事。比擬尚勞力惟仍不

德陽

縣長周德修初任頗。隆場匪徒萃集，綿遠河等害甚大，抽法逃亡頂替士膏店地方士紳有

綿竹

縣長高嶽下諭訓西北山中匪四股。地方支出，多於收抽。選派互用，驗西北山中恐有烟苗

什邡

縣長趙玉林到任未接近西北山處有匪。地方產烟葉年二用。師拉德士膏店設紅燈，私教育經費太少。

廣漢

縣長孫實先，人向金什德彭交界處時娼妓太元，因常往贈。驗收有舞樂事自川東來，有私烟多征募兼施，由當

金堂

縣長嚴光熙，上下用匪治匪，治匪多有水力發電廠一所。抽簽壯丁占十分三廖家場，龔王場，

力薄弱，佐治人員才就地槍斃，搶劫盜。環培修派款爲先。十元，配賦壯大，尙有烟苗，烟苗已

丁有空額。甚多。皮水菓蔗糖。行裏足。有紅燈。

汶川	茂縣	灌縣	成都	新都
<p>縣長張大明，人極巴閬牛首兩山，每包辦。保甲長不識字者多，無警察。</p> <p>。歸產有知母柴胡當，煤捐年可三千元。</p> <p>。土店有紅燈，私售</p>	<p>縣長楊特樹，地廣接近種柏二山，外編制保甲未依十進匪時來去。夷族，用補小教員大兵鎮懾，時虞妄。</p> <p>。地，食糧以玉米為主，女多於男。</p> <p>。走私者就地正法，縣力不足，密請截拿。</p>	<p>縣長胡恭叔，署聯保皆設在拘押所。</p> <p>。年值三百萬元，澤瀉積谷折金四萬元。</p> <p>。不免查緝困難。</p>	<p>縣長陳詩，在渝受小匪間有，復與場訓人員能力薄弱，常備壯丁需署偵緝。精神散漫，意即烟員搗毀聯絡保處，城案，有徇情嫌疑，郊人口稠落匪易藏貼。</p> <p>。民性豪俠，都江堰工抽籤推舉並用，藥程分四，搶修為岩修，民堰，堰工萬人，特壯丁日甚，地臨松理茂自修餘元，徵上墊款三萬，發後驗收及格烟區，私運私售更千餘元，特產川芎發後驗收及格烟區，私運私售更。</p> <p>。私吸恐不免。</p>	<p>縣長羅遠猷在渝受近城內白晝發生搶地籍已辦，未用小壯丁令保長征送，種犯廖福祥處徒刑縣設有民意諮詢處，主任，縣長改督事變，結末時調成都。仍用口冊數，而征收較多且迅速。</p> <p>。力者無法。</p>



威遠 縣長程厚之辦事認人民生計寬裕無匪教育人員待遇學生全體壯丁一律抽釐土占設紅燈一盞，設有民意諮詢委  
真。活艱苦，特產煤，申送責成保長，私運私售私吸皆有員會  
鐵，磁器耐火磚，但未能盡依中簽次之。  
甘蔗，並有石油苗序

明說

第四章 附錄——其他事件

各縣一般狀態，已於第二章分項說明，各縣特別事項，併於第三章分別表述。本組於視察途中，尤特別注意於民衆疾苦，本章所列，即人民，或法團，或機關，關於個人或多數人利害之請求或聲述，茲摘由列後，并將原件附送存會，以便分別核辦！

(甲) 屬於人民或法團者——請願及呈據：

- 一、四川成都市菸葉業同業公會主席程吉三呈一件，為士葉捲烟統稅過重，數十萬工商人民失業，懇予轉呈體卹由。(民字一號)
- 二、綿陽縣教育會，工會，農會，張介川等呈一件——為謹具建議書隨呈費請鑒核准予轉呈國民參政會議以備審議酌予採用輸愚魯而裨地方由。(建議保甲，建設，分區籌設工廠，經濟，租稅，教育等六項，民字二號)
- 三、大邑蕭從善函一件——為關於改善政治道德與教育經濟力求聯繫由。(民字三號)
- 四、什邡葉捲烟業同業公會函一件——為士葉捲烟統稅過重請求改定辦法由。(民字四號)
- 五、涪縣趙黃氏呈一件——為違法拉丁欺壓貧弱由。(民字五號)
- 六、灌縣財委會請願文一件——為關於「改定縣等」，「財政管理」，「堰工攤款」，之建議由。(民字六號)
- 七、簡陽糖房漏棚業同業公會主席魏弼呈一件——為呈請轉請中央訓令四川營業稅總局令飭簡陽糖稅所退還糖戶暫繳糖稅款一案由。(民字七號)
- 八、資陽永安鄉保長郭德五呈一件——為請調正禁止開設紅燈及賭博由(民字八號)
- 九、資陽民婦吳張氏呈一件——為違法估拉勒逼強徵由。(民字九號)
- 十、資陽紳民鍾甫臣等呈一件——為請撤銷牛稅禁止宰殺由。(民字十號)

十一、內江復興鄉朱氏代表朱官賢等呈一件——

為區長濫刑冤殺縣長袒護扛夫，籲請鑒核垂憐伸冤懲暴以重人命而張法紀由。（民字十一號）

十二、眉山士紳何鳳陽等報告一件——

為修築飛機場籌代工金病民，並重稅難勝由（民字十二號）

此外有十四補訓處一團二營營長吳霽勳擅權濫捕毆斃民人彭澤一案，其原文及筆錄，已經當時函送國民參政會矣。合併聲明。

(乙)屬於機關者——報告及建議

一、溫江合作金庫經理李惠謙報告一案——

為報告組織，及作業情形由。（公字一號）

二、十三區專員公署意見書一件——

為擬具解決辦理役政困難由。（公字二號）

三、十三區專員公署三年計劃大綱一件——

為整頓全區各縣教育由。（公字三號）

四、羅江縣節略一件——

為敘明破獲教匪經過，及處理情形由。（公字四號）

五、四區專員公署秘書冉崇亮簽呈一件——

為陳述改良工役意見由。（公字五號）

六、青神財委會報告一件——

為報告擬具查務狀況由。（公字六號）

七、金堂縣國民自衛總隊副隊長王從周報告一件——

為陳明查剷烟苗之辦法及經過由。（公字七號）

八、簡陽縣計劃書一件

為肅清零匪由。（公字八號）

九、資陽縣剿匪進行方案一件——

為資簡兩縣聯合會勦邊區股匪由。（公字九號）

十、威遠縣施政概況報告書一件。（公字十號）

十一、井研縣縣政考察答案一件。（公字十一號）

上列各項報告計劃，係比較有意義有系統之文件，其他零星散碎，及無參考價值者，一概從略，以省繁牘。

——西路組視察報告完——

第五章 本組西川視察記略

凡例

1. 本編隨事記錄，體例文字，概不講求。

2. 本編所記，僅及要點。

3. 各項要點，有時有所不詳，則因談話時查詢未得故。

4. 談話人姓名，有時記出以明責任，有時隱去以策安全，用意各別。

5. 本編所記，純本客觀態度，記載既絕對忠實，批評亦極力避免。

6. 本編所記，全是負責人士之負責言論，地位人望，不足負責者，於其所述，概從割棄。

7. 視察期內，行路會談，終日忙迫，抽閒記錄，難免欠審。



之處，惟謹慎將事，不敢粗心，則尙堪自信耳。

## 本組西川視察記略

余家菊

十八日

八時半自都郵街三組分乘三車同行，在兩路口車站稍停，九時半到小龍坎，所借經濟部一車，檢查所認爲祇可行駛市內不肯放行，經軍委會電令，乃由團部與路局互換公函移駛出，時已十時十分矣，經老鷹岩盤旋而上，工程雄偉，由屏屏關鐵路工程媲美，十一時十分抵青木關，始出巴縣叢山境，十二時半抵來鳳驛，午餐，物廉味美，一點十分行，兩點二十分抵永川，六點乘木船渡沱江，鐵路橋墩已成，六點二十分到內江，旅館賃房一間兩榻，費六角。

出青木關後，我車迎面來一車，相距兩丈之頃，一車忽自後疾駛而至，穿兩車之間而過，其不相撞者一間而已，蓋一軍車也，軍車每惹禍端，昨日沱江一舵工被撞死，吾輩路過，正做齋醮中，吾友周太玄亦於日前撞傷。

來鳳驛有一食店號曰農村食店，內江又有一新村飯店，意者四川鄉村運動甚爲普及歟，毋抑知識份子弊思想之表現歟，內江有男女浴室，女子之開通可見，沿途兒童担重負者頗多，丐童腐集車站，戲謂孟壽椿，又發明一教育名詞矣，壽椿謂何謂，吾曰，丐童教育是也，壽椿告我，人民頭纏白巾，相傳係爲武侯服喪之遺風，豈其然乎。

十九日

## 西路組視察報告

七時半出發，十一時抵球溪鎮午餐，午後七時到成都，途中車壞凡四次，前三次皆因油少車不能行，至第三次始發覺，粗疏殊甚，沿途苗稼茂盛，山巔亦有種植，所見池塘甚少，吾認爲地方富厚，雨量調適之故，因謂國人靠天吃飯，而川人所靠之天，乃一可靠之天，吾友率勸人以爲然，爲言成渝途中池塘多，而苦旱之年亦不少，成都郊之龍泉驛，佛教香火甚盛，由驛前行，盤旋於叢山峻嶺中，下山始達成都平原，故成渝公路之危險地帶在路之兩端，吾觀成渝路工程，而有歎於軍人之率性而行，其氣象有時非讀書人所能及也，大抵讀書人過於理性化，從而持重特甚，軍人之行逕，則多半係發揮其本能的衝動，由此又可爲中國民族性之優劣得一佐證。

二十日團員聚敘於幼椿家，邵明叔鄧鳴階先後至，邵謂上失其道，民散久矣，今日急務，在收拾民心，今日縣長無兵權，爲求自保，不得不與匪首妥協，此中央法令宜加考查之一證也，辦一事，中央出一部份錢，又使地方不得不自籌一部份，中央之實惠未及於民，而奸吏因緣爲利之病又起，此中央宜寬籌經費以辦其所欲辦之事也，中央立法，宜察實情，微一工也，予以工資一二角，在中央以爲足供伙食之需矣，實則工款之發放每每遲緩，應徵之工，其家老弱，不能坐以待斃，於是地方不得不籌墊款，不得不籌津貼，而民既出力，又須出錢，怨聲難免矣，午後分訪行轅，綏署、省府、及本省紳耆。

二十一日

九時參觀四川農業改進所，所成立於去年九月，內分九組，試驗研究，已有成績，元平菌化堆肥，據云甚有利於農民。

十一時至成都市政府，市長楊全宇謂成都市無獨立之經費，今年省府省稅款之劃分，僅得原則通過而已，今年度預算七十九萬元，自三月份起撥給，依省組織法，省府所在地之警察、歸民廳等項，市府行使職權殊為困難，罪犯之逮捕固易於漏網，即市容之整飭，亦無法執行，現在於經費困難之中，擬推行數政：第一為保教合一，每

深辦一民衆學校，以掃除文盲，明年改為短期小學以推廣義教，將保甲經費六萬元利用於推廣教育之上，教員則於任用原有民衆人員以外，再選保甲人員若干充之，然而教廳竟恐因此削減教育機構，實則任務結合，應無分彼此，其次扶助手工藝之發展，成都手工業拘守成法，而資本又小，借息太高，故殊艱難，茲擬設立小木借貸處，以月息八厘放款，並擬請成都各大學合力調查，以為進行之依據，又其次，戰時民衆補習學校，擬利用無人上課之每日上午開辦短期小學，又其次建設事項，祇有拾萬元鋪路費，不能修路，洵陰溝費有十五萬元，放修城門費有六萬元。

二十二日上午至民政廳，廳長胡次威報告：工辦事原則；1.博訪周諮，以集思廣益，考查人才，2.劃去非民廳工作以集中精力，3.多督促工作，少指摘人事，4.遇有缺出，遴選合格人員。行政機構：1.省府合署辦公，文件

過多，手續繁重，致釀成科員政治，而辦理又復滯滯，2.專員公署不兼縣後，改丙種組織，人少責重，宜增加經費，擴充組織，不能則宜改爲一虛極機關，僅中心工作文件由專員承轉，本省專員，軍人五人，文人十一人，年任五十至六十四歲之間，3.縣政府縣等依人口面積賦劃分，不甚合理，邊區各縣，素稱難治，列爲三等，願爲者少，建設各科，科員難兼通建教，凡教育建設費在十萬以上者可分科。

徵收局爲四川特有，縣長無財源，二科等項設，而徵收事宜仍須使縣長之威權，大縣可存徵收局，中縣設經徵處，小縣由二科經徵，縣長辦公費大縣百元，小縣七十元，無法活動，縣府職員待遇，科員月三十元而已，無術吸收人才，縣長兼職二十元以上，無術應付，而法令繁紛，束縛又甚，牽制又多，雖有能者無可展佈，時爲之論曰，望之石梁賢，防之石盜賊，驅之石牛馬，棄之石弊屣，4.區署四川有四七八區，兩市府有區，縣大小不一，規定分爲三至六區，不合實情，各縣城廂之區，均爲縣府所在地，崇設置之必要，區署經費宜由省籌統支，凡邊區，匪區，繁富之區，宜設爲分縣，區署人員少，承轉公文難，宜爲縣府督導區，不應爲一實級，四川區長，非公審出身者多，5.聯保，四川有四千以上，分甲乙丙丁四等，經費甲等六八元，乙等五六元，丙等三二元，丁等二零元，主任津貼，甲等一二元而已，依法聯保乃虛級，宜改爲鄉鎮，加強其自治意味，聯保經費，宜損區署經費以養之，使

具管教養衛四政之雛型、聯保區分，於交通地勢以外，宜顧及富力及經濟生活習慣，6.保甲，匪區二十餘縣，無法辦理，保甲編組不應分割村落，當富村治於保甲，待遇：保長每月二元八折，故賢者不爲，爲者不賢，宜用保教合一制以集中心力人力，此廣西辦法之優點所在也，保甲宜爲鄉鎮之細胞，不宜視作行政單位，於徵工催稅等事，宜設憲警以司之，保甲優辦自治事業，勿使衆怨集於保甲長之身，保甲經費，每月五分至五角，按月徵取，手續繁多，流弊不一，人員畏避，督導爲難，宜每歲一徵，並行統籌紳支法，保甲人員以十豪紳爲多，然而縣長須求之，故畏之籠絡之。

省府用：法令軌道未立，縣府科祕由省府處廳委派，縣無指揮揮。禁煙：中央機構不聯繫，禁種禁吸歸內部，禁運歸財部，外有禁煙督察處與禁煙稽核所，政令紛歧，而禁之可徵。政策何若，人民又揣測。端，夷地匪區，禁令不行，夷區種煙以易軍火，禍尤難測，新都中江事變而後，不肖鴉子乘機妄爲，關於禁吸，則煙民登記不確實，已登記者僅十五萬人，實則常有五百萬人，登記不確，禁吸甚難，主管煙禁。縣府無專人，今已於縣府設禁煙室，禁吸室設戒煙院所，而醫藥與人員，兩皆困難，禁煙丸藥，本省有百餘種，宜設製丸所，統制運銷，貧苦煙民宜先戒絕，難戒而復吸，宜設戒煙工廠，拘留稍久，以待其體力之恢復，然後釋出，土膏行設土膏店，置燈售吸，乃變爲私煙館，禁絕煙館，則流動煙民苦力無所吸

## 西路租視察報告

食，擬設流動勞力售吸所，以流弊甚大，未敢驟行，禁運機構與人事，皆不健全，川東十四縣人民盛抽嗎啡，以其製造易，故禁地難，宜統制七種麻醉藥品之發售，兵役：現由中央設十六驗收分所，送出較易，工役：就任後徵工五百萬工，徵及土地一百里以內之人民，工資僅一二分，故地方不得不另籌攤派以救濟，此亦擾民之一因也，十二日下午三時在沙利文招待成都紳耆。鄧副叔先生談：1.普徧視察。宜由上而下，今日下層人員未見中央法令，追論依以執行，宜察法令與事實是否相適。2.均衡視察。人人思擴充其事業，而不顧及他方，致成畸形現象。3.根本視察。吾國素行官治，無爲人民說話者，須知愛民爲敗國之本。尹仲錫談：今日法令太繁，應付上層已難，宜去不急之務，以蘇民困，再會受訓而被委到者，縣長不能監督，政府亦宜愛惜民力，勿爲匪人造機會，至於禁煙與稅收，兩者正相反，因稅而禁不力，官匪吏謀以爲利，今日宜綜核名實，辨別是非，整飭綱紀，信賞必罰。裴鐵使談：宜緩不急之圖。勿求一蹴而并駕歐美，欲人民樂於效死，非宣傳所能爲力，宜「惠以養其志，法以正其心」惠由中央施之，法由地方行之，今日川中壯丁已少，用民須先愛惜人民。劉豫老談：赤禍時望中央來，今仍在水火中，望中央德意，勿爲地方所隔閡。李勳人談，今日之弊：非法之不善，乃執法者之不善，令而人民不知其事，下級官不讀其法，因法令太多也。劉豫老談：抽丁弊端甚多，如緩役金之被官吏利用以欺詐人民是也，不可無賞罰，

以使不肖者有所畏忌。李伯申談：望諸君拯民於水火，吏治欲清明，宜着意制度，今日縣長事多而權小，其中有爲之士尙多。而環境制度兩不許可其作好。如佐治人員自治人員皆嫌太少，縣長雖爲能者，亦無法作。舞弊於兵役等政者：多圖保甲長，於其俸給保障，皆宜妥加規定。卽爲治標計，亦宜從速推行自治，以增加行政效率。自治宜做行政會辦法。川省經濟建設，宜勿擾民而保育之，因人民凋弊已極也。農村合作社，人民有受其惠者。省債數千萬，中央宜代還，勿使其每年三徵乃至七徵也。尹仲老談：省債與預算太大。縣長用人無權，各廳委派科祕，今後宜慎選縣長而重職權。

二十二日整理文件宴請各部同行人員。

二十四日（溫江）

早八時出發經蘇坡橋文家場到溫江，凡五十里，汽車行一小時，下榻於永康祥旅館，到溫江縣府，祕書出席報告。中心工作：1. 兵役宣傳不夠，現再宣傳，并重優待。呈准用善後公債優待家屬。積谷在萬石以上，亦用於此。兵役科人員少，祇得利用學校人員，及其他集會。2. 修機場徵用民力，但農民多，自食工資可，養家則不足，祇得由地方籌補，是中央地方雙方出錢，人民多以老弱充數，現擬用包工制，使人民樂於從事，且亦較自由。3. 治安：常備兩中隊，現僅四分隊，每隊三十人。又依保甲規約自養四分隊，以備疏散人口後之需。4. 土膏店無設紅燈者。城內有四處，無嗎啡。5. 買兵役者現少。全縣出征壯丁千

餘人。因兵役而受舞弊拘禁之隊長一員，猶在偵審中，田賦每年三征，附加在外，每徵十一萬元，可收八九成。土地陳報尙未辦完，徵賦仍用實際之書吏制度，現正籌辦訓練。地方經費由財委會交合年金庫保管，支付須依據預算。救濟院一，經費每月八百餘元。戶籍依法辦理，戶口查訖。倉庫有區倉聯保倉，積谷萬餘石，零匪猶時有，股匪則無。專員公署報告：全區保甲辦完。糧種已完全禁絕。警察甚少，委區警士五百餘人，經費五千餘元。兵役行抽籤法，不准頂替。田賦全區一徵二百二十餘萬元，有國難費，約當一徵之70—80%。全區中學十五所，學生萬餘人；小學一千五百所，學生十六萬餘人；民衆學校五百所，學生六萬餘人；教育經費八十餘萬。農業改進由區立農林實驗學校主持之。衛生行政尙少。本區專員王思忠，溫江縣長王國璠，皆公出。專員公署祕書李昌言，保安副司令段維城，縣府科長劉楨，劉應瑞，李國強皆來談。午後視察監獄，救濟院，造紙廠，農校，中學。溫江分劃爲三個學區，設有義教委員會與民教委員會。

### 關於程禾呈違犯雇丁一案

溫江縣二十八年二月十一日陳俊明等七人兵役舞弊案口供摘錄：陳俊明供：包的三十元，祇交二十五元，明吃我五元，只說不去，就要關起。顏吉供：二十元我祇收十二元，姓李的兵說：「保上是三十元，我同隊長跑一陣，要酬分五元錢」，使我們到縣府驗，走攔衛兵門口坐一陣，沒有驗，就使我們到湧泉寺去了。周少卿供：全月十

三驗的，祇拿一元，我不願意去，就把我關起。唐少武供：陳隊長對我說，「營盤內可以請假出來」。程禾呈供：因周少卿李老么沒有拿錢與他，也就不幹，說他有病，劉隊長沒有驗上，使馬走。高武秋供：問陳俊明沒有驗，是有人頂驗的。答：他沒有來，陳隊長另外使一人頂驗的，我認不倒。

附記 分隊長程禾呈有年青錯誤懇予恩釋一呈在卷一，溫江佃農佔農戶百分之七十，每畝收容八至九斗，佃戶出租七斗五，每斗合市斗二斗四升六合。佃戶租收僅足付租，惟小春收益與大春收益相等，是則全歸佃戶。佃戶押金甚重，合作社現放款作押金以救濟之。大地主本地人不多，客籍地主又匿名散戶亦難得真相。本地人口多，每方陣五百餘人，耕地有限，需糧困難。合作社決提倡小工藝以疏導之。鄉社建設會之工作為輔導農民，其對象為農會。現有農會九，每一農會相距里計 溫江全縣，縱橫三十里許耳。本地綠草不多，元平兩堆肥不易推行。溫江特產大蔴。植大蔴田佔總田畝數10%計800畝。每畝產蔴皮以百二十斤計，總產量為657000斤，每斤價一角五分，總值九十八萬六千元；李縣人口約十七萬，平均每人年得五元餘。

二十五日

早八時視察日衛常備隊，無醫療設備，無軍醫人員，宿舍窳敗。參觀陳廉(樹培)之醬油廠，規模頗大。據云：溫江醬油之佳，恐與本地之水有關。予囑其提交化驗以覘

### 西路組視察報告

究竟。十時與各界人士公開談話。首由惜冰談視察團之任務及蔣議長關注人民之盛意。予繼謂已往川中多事，人民本苦，抗戰以來，出力亦多，戰時設施，又多出倉卒，中央法令或有不盡適當者，現行制度，或有難盡推行者，凡困難之所在、弊端之所現，參政會皆願明悉；本客觀態度，求適當辦法，以建議於政府；故亟願聽取各方意見，甚盼見教。予毅謂抗戰必勝建國必成，惟吾人民必須全體動員而後可。以四川之地位與人民，其責任重大，諸君周悉，甚盼更加努力耳。午後一點離溫江，雇人力車十六輛，經三聖場，渡金馬河，三點抵羊馬場，入崇慶境。與第一區長廖強仁會談，據云出征壯丁屬優待，每名經核准後給積谷百斗兩石，現今尚未實行發給。本區出征壯丁已有一千五百人，嗣後按月送八十人，積谷共八百餘石。本區警戒，全恃國民自衛團丁。本區產大蔴，約計小春產量三分之一。製油業亦盛。沿途所見，油菜田多於麥田遠甚。肥田多用油餅，元平兩草肥不易推行。六時抵崇慶城，寓崇一寓 劉文輝之長兄宅也。溫江之永原，亦為劉文輝宅，皆係精緻。

二十六日(崇慶)

早八時往崇慶縣府談話，科祕皆在座。縣長宋歸、縣長為保定生，據云已取得法定資格。徵兵已出壯丁二千八百。抽籤後頗有逃避者。糾紛訟案二十餘件。優待家屬，現有積谷俾能發第二次，每名可得四石七斗；嗣後須另籌現款。發谷期間，第一次時間六個月，嗣後每三個月發一次

。壯丁身體不及格者多，驗收又苛，每次驗收數與送出數僅爲百與二十之比；曾有一次，送一百六十人，僅收八人；新定標準，依然難合；痔，扁桃腺，營養不足，鴉片，皆爲不及格原因。驗收壯丁，傳聞弊端頗有，但難得佐證。壯丁徵集費，驗收處應每名發給二元以供路途旅食，實則迄今並未發給，不收之丁，更不發給，祇得由地方自行籌給。土膏店五十多家，每月售十萬兩。烟民有八千人。人口三十八萬。徵收局長爲軍人。聯保主任三十七，曾充團營長及大學畢業者皆有。小學生入學機會已漸感困難。救國公債六萬餘元，債票未給人民，民款多五元額，而債票多千元百元票。倉庫每聯保一，共成二八；積谷徵收用累進法，實際難行。田賦九千三百兩，每兩正賦二〇.〇元，附加〇.〇元，國難費三成，保安費一徵。田賦魚鱗冊爲書吏所有。徵工已徵四次。十時視察監獄，常備隊及救濟院。院長戴鳳武年七十二歲，辦事具見精勤，訓練兒童頗周密。十一時休息。本地佃農租額，約納大春收入十分之八，小春收入全歸佃戶；租佃押金須從租額中扣除其利息值數。本地大地主不多，千畝即爲大戶。債息按月在兩分以下，三分即爲自好者所不爲。二時參觀地方醫院，每月經費三百五十元。三月二十五日就診者六十六人，其中平民五十九人。住院二人。參觀私辦火柴廠，資本二千元；以手工利用簡單機械，設計甚巧；工人五十餘；每日出貨兩箱，盈利四十元。旋至民教館；兒童閱覽部有書千餘冊，成人部有萬餘冊，陳列室搜集本地物產及歷史文獻頗多

；有免費治療所以醫治貧民，有運動場，有花園；種種佈置，皆見心匠。過放翁祠，匾題：琴鶴梅花。旁聯云：問廉吏幾人，且薦池水一泓，琴儻鶴侶思清獻；吊詩魂安在，待種梅花萬樹，春雪鴻泥覓放翁。又一聯云：下車謁叢祠，想御史鐵面無私，最難忘弦外琴音，枝頭鶴語，名園留勝蹟，問先生詩魂安在，都付與半池明月，幾村梅花。上聯皆指趙卡，蓋祠祀兩公也。（第一聯無下款，第二聯署古陵陽郭臨江書），館長爲戴大椿，頗具思想。惟因有縣府人員在座，不肯多談。祇說出鄰邑灌縣溫江汶川大邑處仍有匪患，民二十四賴克明鎮撫分州時曾肅清一度，民與匪至兩共思之。午間縣長郝墨莊來，予未接談。

崇慶縣二十八年二月兵役糾紛卷提訊摘錄；問張鏡明

，你是孤丁獨子怎麼不請緩役。答：我不知道有緩役聲請書，況我們保長并未對我說清楚有緩役聲請書，所以沒有聲請緩役事實。保長張月清答：因伊（張鏡明）當時未（在）家，有本管甲長馮伊出洋二十五元，另行請人頂替，送山聯保處轉送；現在預替之人在第四中隊尚未開拔；殊張鏡明所出之款，送准向我索取收據。我未承認，而張鏡明有暗中持槍打我的情形是實。問張南臣他們交款如何情形。答：此款是交由聯保處魏師爺收的，并未交由保長；因頭簽是我（註：他是受訓學員），我當時在調，二簽是楊麻子，臨時逃跑，所以就該三簽，而張鏡明未（在）家，又係孤丁獨子，我們大家商議，暫行請人代替是實。晚七時約紳士戴鳳武，王耀祖，施德全，黃潤琴，歐

煥廷，鄭成等十餘人來談。據稱：城外東南二三里，近月迭出搶案，鄰近灌縣處尚有宿匪。壯丁逃役，弊在戶口不清，壯丁確數不明，誰是應當抽籤之壯丁無法確知，辦兵役者，祇求能徵集足數而已。不公不明，待遇不良，家計無着，皆為逃役之原因。種種情事尚無所聞，售烟行政則不會含有禁烟之意味。徵工工資，僅二角餘，不敷生計，於是由地方攤派津貼，各項攤派，皆由縣府依例分派，為數微，擾民甚，乘以漁利者亦或有之。縣府佐治人員，違法尚不敢，能力恐不足。聯保主任年青者，與地方紳士，不免扞格。人民希望，首在肅清匪患，毋使滋蔓，其次為救濟農村金融，合作社雖有放款，但為數少，且手續麻煩，人民不敢問津。至於土地陳報，則尚未舉行。

綜合所得，崇慶地方人士之能力勝於縣府，故縣長更調頻繁，而衛生救濟教育諸大端，皆有可觀也。

### 二十七日(大邑)

早整理文件，十時參觀中學後出發赴大邑。途經王場視察第四區署，署中滿掛歌頌聯軸。拘押所有犯人二，其一為李姓。緣係高洪順控李青山誘拐其少女借逃，乃拘送其父到區署，在署羈押。廢歷二月初旬至今日凡四日，不釋不送，殊屬非法，蜀大邑後電告崇慶縣府注意。其又一犯人由於三月六日民衆搗毀區署等案。先是飛機場修築委員黃姓，達到當地後，既不聽諭人民，又不會同區署，致謠傳政府將不發給地價宅費及青苗費，羣情惶惑，聚眾質問該員，因言語不通，偕往區署，區長公出，署員又言語

不慎，激成衆怒，搗毀區署；區長回後，勸諭解散，始歸平靖；區署旋以約期暴動等語報縣根究，已先後拘捕七人，民情怨望頗深；緣電告團部，請轉報議長。

四時到大邑，戶戶懸旗，殊無謂也。旋進縣府會談。

本縣收發文件，每日約七八十件，省府來文十餘件。邛崃道上日前發生搶劫烟土四千兩案，所獲匪徒皆崇慶人。兵役逃役者多。貧富懸殊，壯丁體弱，癩民不少，保甲人員舞弊亦有之。警衛力量，常備隊有槍三十枝，可用者十枝而已，現已募得百餘枝。田賦七千五百五十六兩。土地陳報未辦。佃農約佔 $\frac{2}{3}$ 。倉儲現方舉辦。優待出征壯丁家屬事，尚未實行；有善後公債三千元可挪用。人民好訟。警察僅二十四名。本縣特產為玻璃、煤炭、茶、草紙、錫鑛。晚間圖書館長陳文煒(梓樸)來。據談：禁烟宜立即禁絕，私烟館多，土膏店亦設紅燈，烟苗在西北山中不敢謂絕無。土匪伏莽潛滋，有孔姓號稱金剛鑽者，勢力頗大。兵役弊在不公平，多逃役，買頂。教育經費被挪用，預算數亦未曾超過學款收額。小學教員，本年開學，暫以支給五元，以後且難言，皆因預算雖有制，而支付並未守法也。見其所云，證之他方言論，亦復相近。民因以率，大邑軍頭多，人民從軍者衆，目前已有女多於男之現象。

二十八日視察男女兩初中，大抵學生多，經費足，每一專任教員，月薪可得六十餘元。至於教師方面，則進修問題殊為重要。在視察之先，因欲瞻仰子龍廟，早六時即起床。廟在銀屏山下，離城里許，祀漢順平侯趙雲。順平

候墓即在側，墓坐山隈，頗秀麗。前臨大平原，殊開闊。視察之後，約九時半，出發赴新津縣。途經劉市澄劉自乾故里。宅第壯偉，道路寬闊。詢途人以兩主席在故鄉之德澤，大抵愛護市澄者較深。市澄居鄉，不取民間便宜，而所置田地，亦祇能年收租谷兩百石左右，自乾弟兄則將及萬石云。午後五時抵新津城，距大邑縣治凡九十里，或日百里。途中由滑竿溜下，膝皮微傷。九時即就寢。

二十九日(新津)

早八時入縣府會談。兵役：中籤者逃役，即拘押其家屬；出征壯丁已有二千名；一月份配丁一七八名，二月份配三四零名；驗收成數，每百畝至數名不等；驗收處如有人情，驗收輒從寬。烟民登記者三、四、二、六；據三月四日呈省府文，流動勞工吸烟者為一九九六人；每月銷土二千兩，因成都土可運銷本縣也；土膏店開設紅燈之事難免，昨日晚本團有人親見程記設燈四盞也。盜案時有，土匪尚無。地方生計易，因公路通，而六河交匯也。故農民少。

賦額總額每徵四萬四千餘元，去年祇收足五成，因山地旱，水地有冲刷也。有土地清丈處，尚未清丈完畢。徵去去年兩次，今年一次，修鳳凰山機場，地方籌給津貼五次。本年溫江機場徵工，尚僅籌墊事務費與隊長津貼而已。臨時事件，需用款項，則召集紳士，共議攤派標準，攤派各戶，由縣長製發收據填發。團署拘押人民一二日之事難免。教育經費由財委會派專人保管。查分類賬目，三月份招待費已三十二元多；二月份保訓畢業宴席費亦一百餘元。

十時半往看繩陽觀，在城外四里許，觀建築宏大，已費二百餘萬；中有忠孝二堂，刻歷代忠臣孝子刻像；節義二堂，尚未修成。旋返城視察財委會，財委會兼任保管與稽核之任務；收入不足開支，或則拖欠，或則息借墊發。教育經費已欠六個月，目前方針，以舊收還舊欠，以新收發新款。

十一時許返館閱卷，三月四日呈省府擬設吸賣所三十七家。關於私土，有緝私公文，無緝私案件。土膏行店卷，皆營業牌照案件，並無土店管理文卷。關於救國公債，二十七年九月九日批徐源盛呈云：呈暨精件均悉，查該民所領救債，依據該管區署報冊為據，該民最後所繳救債二百元，係由該管區署轉呈本府，係運繳太府庶務處，致有錯誤；除更正外，仰即知照。此類錯誤，想必頗多。

收控案二件，1. 商民馬松柏公記因路途拉丁，運糞時間遲誤兩月，致被東城外檢糧處楊師爺扣留。2. 李余民控吳家積居心霸佔，斷絕口糧，兩案一併函寄團部處理。午後一時乘船赴彭山，行浪江中也。至江口附近，江中淘沙金者，皆說張賦忠之乘成部而外竄也，聲言甚多。至江口，追跡緊迫。倉皇沈諸江中云。蜀州名勝記，其地埋沿車，人文勝景，記載甚詳，誠蜀游宜備之書也。傍晚到，偕徐幼常(原烈)至其家長談。徐之為人，激昂懇摯，關心國事；著述如彭山紀年，亡國鑑皆可觀。據云，禁烟當於短期間禁絕，不當緣以為利，而予人以舞弊之機會；今日



機關中人，包庇私烟，並指土膏行店，蓋非一地所僅見之事也；私設紅燈，視為當然，有視察者至，則暫時收斂耳；兵後之弊，買頂逃避，甚為通病，而後方泄密舒適，無戰時意味，實亦無以鼓舞軍之志氣；匪患近來稍戢，但去臘北街郵局對面會發搶劫烟土之大案也；民間賭風甚熾，烟賭並盛；官民洩密，何足以言抗戰建國；今日要務，在廣宣傳以開民智，不當徒掛招牌以為迎送之具。

### 三十日(彭山)

早進彭山縣府會談。縣長蕭立貞云，本縣兵役有時變抽籤為推舉；抽籤時由保甲長代抽，代抽中籤之姓名不公佈。優待費自積谷五千石及善後公債八千元；善後公債本應發給人民，奉令扣作優待費，往後亦不復補發。壯丁驗收數率由保甲至驗收處，可收十分之一，由縣至驗收處，可得三分之一。送丁口食，徵費不敷之數，由義勇補充隊經費挪付。土膏行店地方團人士暗中無關係，殊難確言。烟土登記者三千八百多人，每月銷土三千兩。治匪勳撫實施，政治的方法多於武力的方法。自衛隊僅一中隊，警察僅三千名。徵工用費，除發下經費外，不敷二百餘元，已呈請動用預備費，迄未奉復。每月來往公文約六百多件。甲賦賦額四千餘兩，正稅每兩一征十元多，附加十元，總共每兩每征須納三十二元多，每年兩征，目前賦額收五成，地方瘠苦而昔又多以禍也。人民好械鬥。正午麥園開濟製鹽工廠，在東門外里許，資本八萬元，利用土產芒苧精製，可用以造肥皂、玻璃紙張、橡膠、人造

## 西路視察報告

絲，苛性鈉、防毒瓦斯、化學工業及提鍊藥物；品名純鹼，一名曹達，又名無水碳酸鈉。旋乘船回川由出發。參觀工廠前，曾視察縣署初中，男女生兼收，分班合班並用，經費萬餘元，學生共六班，每班學生在三十人以上。設備簡陋殊甚，教員精神平平。一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前輔仁控前清流行賄二十元，買得兵役監察常務委員使渠四人皆免兵役，而他人之單丁獨子則皆不免。

### 三十一日(眉山)

早進眉山專員公署，王專員在滄受調，由冉祕督等會談。崇蒲彭大，素多匪患；邊地山中，為匪所萃，時出而搶擄掠金，進剿困難；地方團隊雖明曉地理，但武器不精；請調部隊，則部隊不願分割，大部隊又不易敏捷行動；近年治匪，探以匪治匪法，曾准許自新，並會訓總八十名，分別予以偵緝工作；已受訓而復擾民者亦有之，剿匪而格斃土匪，雖然難免濫殺之虞，但為正患計不得不然；彭山縣最近格斃土匪八十以上，經專署調查，並誤殺事情，惟由是而匪案之經過司法程序者不免減少耳。匪患原因，生計問題，僅其一端；而生活習性已成匪化，改變不易，亦一重要原因；故治匪當先剿以戮其老匪，後撫以寬其牛計。匪以不當兵發雅片相號召，因避兵役工役而逃往亦有之。日昨據邛崃報告，有一卡車載煙駛來，並帶有裝烟之大車一輛，車上千槍三十餘；當地駐軍一百二十七師師部會同縣府合派兵五十攔阻一夜，次日竟開走。現行專署制度，經費不足，機構不完，效用頗小，省府行文，有

時不經過專署，監督亦殊不易；若加以充實，則省府法令，專署得就地方情形酌予變通，縣府困難，專署得代負責任以減輕之，地方問題，專署得就近指導以迅赴事機；現有權能，實不足以達到此種理想。目前每月公文約七百件。

眉山縣長吳業祥談：地方對外省人不無歧視。接任時隻身前來，人員十九迄今仍舊。戶口調查不精確，現已整理過。人口三十七萬。分五區，三十六聯保，五百五十五保。倉儲二十七年開辦，應儲三萬九千石，實派六千石，收倉三千二百石。財政支付力求合法並儘量公開。導淮會隔醴泉渠，由農貸任十六萬元，餘兩萬以民工抵之。四月可完工。教育經費十一萬多；女子初中一；短小每校年費百至百二十元，教師常兼他業，學校掛牌而已。全川教育，大抵數量多，質量不佳。兵役本年配備額五百一十八名，稍嫌大。烟民登記一千另五十二人，估計當在三萬人以上，全川煙民登記大抵皆不確。既禁煙，又徵稅，人民觀望；且牌照費如交解不全，須由縣長及土膏店賠付，故土膏店特紅燈以挹注之；且私土充斥，土膏店銷路受妨礙，亦不得不求有所彌補。紅燈店尚有，但較前已歇百分之八十。公務人員與法國人員難免暗中染指土膏行店。兵役抽籤，壯丁不到者，由保甲長代抽。自衛常備隊有槍三百，可用者五十枝而已。田地一年之收可足三年之食，惟因煙禍，苛徵，及剝削已久，人民甚為困苦。紳糧自去年起一律完清。農民，自耕農多於佃農。田賦正稅（每兩十一元

多）與附加（十二元）略相等。溫江飛機場，眉山派工千六百名；每名每日伙食及零錢，依省府所定規約，應為三角，而航委會祇發二角，且發不按日期，（按眉山民工總隊長潘光晟三月九日五號報告此事。）團管區司令部周司令談：兵役年齡現分甲乙兩種；抽籤分兩級，初級以保為單位，決定應徵之人，復抽以聯保為單位，取初抽之第一號而抽定其出征之次序。新郫中江兩事變後，省府頒發補充辦法，徵兵用抽籤法，推舉法，選派法皆可，於是買充者多。凡避役者可由保甲長代抽；逃役者得由保甲長拘捕，拘捕後儘先補充；有錢者用緩役金；正不必行補充辦法；兵役會議已決議廢止，但迄未奉令。保訓合一辦法，可解釋法令，確定人民信念。驗收處謠傳弊端多，現時驗收處已取銷。今後立法宜就壯丁身體分配兵種。

午後視察聯立中學，學生多，設備少。聯中旁為三蘇公園，謁三蘇祠。庭前有兩槐樹，傳為老泉所手植。庭前匾為「是父是子」。神位前匾為「其為父子兄弟足法」，聯云：「一門父子三詞客，千古文章四大家」。後為啟賢堂。再後有東坡樓，為張文襄所捐建。旁室有木假山，為老泉故物云。出三蘇祠參觀電氣公司，資本六千元，供給電燈四百盞。參觀醴泉渠，灌地一萬八千畝，工程大，幹渠十公里，支渠十七公里。晚間紳士劉叔度來談，大抵與官方所述無甚出入。此間人呼開水為玻璃，呼茶房為公司

早七時乘船向青神縣出發。午後一時到達。三時入縣府會談，縣長高全璧（復之）東北人。股匪無，小盜有。保甲雜繁，嚴懲不貸，風氣已好。本縣保訓，頗見成效。

土膏本縣駐有兩排銷員，二十八土膏店。紅煙嚴禁。貧苦煙民，私吸難免。本縣富裕地帶，爲河沿三四里，南北約六十里，餘則多山，民生痛苦，一望而知。域內東西南北四街，商家資本超過二百元者不多。食糧亦不足。現擬請由導淮會補助改良堰渠，增灌田畝兩三萬畝。交通縣道已可與鄰縣銜接，電話有兩線已修達鄰縣境界，但隣縣不肯接修，尙未通話。縣內鄉村電話有十二處，可以通話。出徵壯丁一千三百餘名。壯丁數二萬一千餘名，尙未訓練者一萬零五百名；擬於端節前用二千四百元訓練完畢，每期訓練共一百二十點鐘。抽籤，本人不到，由保甲長代抽者十分之四；逃匿者不少；以衰弱充數者亦多，驗收不及格者，約佔三分之一。優待家屬用積穀，善後公債本縣無；另有優待基金四千二百元，壯丁自願編來函申請補助其家屬者，酌給三元五元云云。詢以土膏店營業情形，據稱兩家每月共銷土二千一百多兩，登記煙民二千九百人，土膏店屢請歇業，因牌照費關係，省府不准。煙民有吞煙塊者。常備隊一中隊，有槍八十枝，可用者三十枝；警察無，有警佐一，戶口調查，自令小學教師協助辦理。本縣小學教師受命監視保甲長行動，隨時具報。短期小學教員，月薪十元；教育經費有積欠。甲賦正稅每兩六元，附加十三元，可收八成。每保設催糧保長一人，給以相當之手

續費，並與以獎金。現徵收運猶立，催糧保長辦事不無觀望。

晚約紳耆陳希古。吳杏人等談話。謂預備費爲百分之十，計四千元，而三個月來奉令在預備費項下開支者已達萬三十元，實足紊亂財政，無法彌補，宜施行裁併裁三策以救濟之。青神幅員不過六十里，設立三區署實無謂，如裁廢之可省八千多元，防空會與救護團性質既近似，無分立之必要；民衆教育雖爲要圖，但辦理既不易生效，而壯丁訓練又已爲其所宜急，故可緩。至於煙禁，則公理者難免兼辦私運，寓禁於徵者難免變遞減爲推銷，應採斷然態度尅期禁絕，勿予奸人以乘機取利之機會。

## 二日

晨雨，此爲出發第一次遇雨，至九時後始能成行。本組大隊向資江去，予獨向青神樂山交界處而行。途中詢問轎夫，始知轎夫清晨領得脚力後，多數皆去過癮，故耽誤甚久。予以兩轎夫行，其一年六十八歲，雖步履踉蹌，予心仍惴惴，行二十里至劉場，中途出賣於人，接抬者爲兩壯年，除中途一次吸鴉片外，未常耽誤。入梨山界盤山而上，至其巔，始知已入一高原也。是時頓覺頭脹胸悶，或係地氣海拔太高之故。入嘉定市，遇李儒勉朱光潛二君，邀往晚食且寄宿於其寓所，從之。今日一要事，即立刻向車站登記買車位票也，蓋不早爲之所，即難如期成行也。

三日訪武大各舊友，嘉樂紙廠歡宴地方人士，予亦被

邀，且送一入股願書，自慚窮措，實無以應也。王嘉樂宴席中間人言，行路從前最怕交二爺；今古又怕軍委車；交二爺者，交通第二團也；軍委車者，軍事委員會之車也；二者往往疾馳橫馳故也。四日，依然細雨濛濛。早間參觀武大，毓文廟改加設置，圖書館新修依然琳瑯滿目，體育設備亦極盡心力而爲之，殊難能也。午間晚間皆有友人邀約一敘，此間佳品爲江魚，以視吾鄉肥魚頗有遜色。嘉定勝景大河寺五橋橋香稱，弗克往遊，悵甚。嘉定特近峨嵋山，地甚高涼，植物條暢，青翠滿目，真天然農場也。

五日

晨赴車站，已屆午要時間而所託代買票之本地交際家尙未來也，真備人也。此輩交際家，蓋以此等事務之代辦爲生計者。八時開車。經夾江，新津，眉山，彭山，鄞公場，渡河到舊縣，經雙流而達成都南站。時爲下午三時。中間因司機生久去不返，耽擱兩度。司機生久去何爲，或云係爲過灘而去。據見聞所在，公路上司機生之嫖賭雅片煙已成風習，各路多有之，有是而種種弊端殆難免矣。

六日

早發函分別道謝嘉定各老友後，借楊君子毅游武侯祠。祠內依然古柏參天，雖疏落，頗蒼翠。前進一堂祠昭烈帝，後進一堂爲武侯祠。堂外「名垂千古」一匾，爲雍正中甲寅吳親王立。對聯頗多，中有云：「勤王事，大好兒孫，三世忠貞，史筆猶褒陳庶子，出師表，驚人文字，千秋涕淚，墨痕同灑岳將軍。」下款署雙江劉成榮。又一聯

云：「文章可伊訓說明相表裏，經濟自清心寡務中得來。」下署貴陽陳渠集句。又一聯云：「兩表酬三顧，一對足千秋。」下署游復。其餘如「時觀每念出師表，只莫如聞梁父吟」（下款署瞿朝宗）亦可觀。至如「松栢高聳嶸，一腔忠憤滄霄遠，風雲好際會，三顧真誠起相。」、「討賊竭忠貞，灑膽披肝，天下文章惟兩表，奇才此學，清心寡欲，隆中計策三才」，則皆嫌乏味矣。竊題「靜遠室」三字，此真知武侯者也。而武侯者，一盛讚其事業，或樂道其遇合，或璋璋披縵之後，繩人以法，使有所忌憚，而或者遂又以法族目之，皆非真知武侯者也。武侯之言曰：「一淡泊明志，寧靜致遠一，蓋武侯自道也；此真志伊尹之志。學顏子之學者；類靜遠室三字者，真知武侯者也。時出堂，遇胡參政員文瀾，爲道祠中有三絕碑，遂購兩份分贈吾二人。三絕者，武侯樹業，裴中立，讀一文章，柳子寬（公綽）書法也。碑文略有剝落，其做刻新碑，則甚鮮好。三人聚餐菘側小軒。軒壁有官統巴西年馬維琪所立鄭板橋書晚菘詞碑。題詞云：「我愛菜，我愛菜，傲珍饈，勝鼎鼎，多喫也無妨，少喫也無礙，南山芝也在，西山薇也在，四皓與夷齊，有菜不肯賣，顏子居陋巷，孔子厄陳蔡，飲水與絕糧，無菜也自奈，菜之味兮不可輕，人無此味將何行，士知此味事業成，農知此味倉廩盈，工知此味藝業精，商知此味貨利增，但願人人咬得菜根馨。」板橋固爲識者，馬君亦解人也。出往青羊宮。門額爲乾隆年間安洪德所立。宮祠老子，頗壯闊，進香者絡繹

。正殿祀三尊，老子其一也。其說爲「一氣化三清」。道家之說，大抵「皆觀念人身化」，知此，則不至輕於菲薄之也。

七日

早七時到北門汽車站，九時出發赴綿陽。路經新都，見王故師長銘章祠，頗壯麗，扞國而死，吾無間然。過廣漢，到德陽，午飯。午後一時行，經落鳳坡，遙望龐士元祠，古柏參參，可稱勝地。過羅江金鋼橋，擒張任處也。三時頃到縣陽。旅館房租每間三榻計八角，與新津，彭山，眉山等處相近。今日所乘車，乃包租之車，計十八座，本團共十三人，四川省府組織之縣政視察團共四人，另一稅師長夫人搭乘，出站後，有一搭偷車者來坐於司機生旁，到站前里許下車，步行至站外里許又上車，如是以達其旅行目的地。由成都至綿陽，全線約三百里，票價七元多；司機生所帶私客，中間雖會更易一人，而全綫實未虛缺一站，其私人所得，以票價之半數計之，姑計爲三元五角，每月假定駕車二十日，是其私賣所得已七十元矣；公款損失之大可見。沿途見用兩馬三馬拉行之橡皮輪載重車約四五十輛，南北貨物，賴以流通。

八日(綿陽)

早八時到第十三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會談。專署將縣府人員及中學校長齊集署中，首由專署秘書王光鈞報告：所屬九縣長，多年富力強之士，辦理行政事宜，一依法令章則，惟人員與經費，兩皆嫌少，故難說健全。川省專署，

自專員不發縣後，統爲兩等，一秘書，兩科長，兩科員，一視察，連雇員公役，總共二十五人而已；坐署承轉公文則可，出外巡視督察則不足，蓋以如此人力，內外勢難兼顧也。兵役事宜，三等縣以科員一人，經費二百元，而相當必須下鄉之兵役工作，殊無法周到。抽以保甲爲單位，而不以壯丁數爲單位，弊端叢生，保甲長暗庇親故，卽其例也；加以人民對於兵役之意義，尙欠了解，故困難殊甚。匪患歷來多，自清剿數次，兼施招撫法准其自新後，百人以上之股匪，自去冬至今，尙未發現，十八左右之零匪則有之。零匪之肅清須賴保甲，而保甲不健全；保安隊原爲防剿零匪者，而今已成正規軍；且專員無武力，各縣求援，無以應付；自衛隊人數既少，又不可集中；加以清剿費限於預算，不敷應用，而五十元以上之開支，又須事先呈准；故專員難負治安之責。

又言川陝公路經過本區五縣；公路局徵用民工，於分配指揮事宜，不自負責，一委於縣府人員；致所作之工不盡如路局之意，不久又須徵工改築；民工獎金，數額不定，約每立方公尺沙石給獎五角，於工畢驗收後發給，礮石鐵錐路局卽發給亦甚少；民力難自備；且取石每須到公路外六或七里處，故每日成就不多；又沙石往往辦瓶而路局遲不驗收，致多所耗散，工力獎金減少，此誠民間深以爲苦之一大事也。

經詢問綿陽縣政府人員，縣長易維精往渝受訓故也。知田賦額八千二百七十多兩，除濫糧外，有八千零四兩，

解省十一萬一千四百多元，去年四徵，今年兩徵，外加保費一徵，國難費一徵之九成。去年收到九成。地方附加，每兩十五元八角七分；除黑濫糧公學產外，有七千九百多兩。今年保甲經費隨徵於田糧，營業稅及房租三者之中；每兩田賦又加徵六元左右。保甲經費共約六萬九千元。

十一時許借惜冰壽椿應東北大學建校校啓芳約，前往三台縣，約一百六、里，汽市兩小時到達。三台產鹽，有鹽務局，局長爲王佩綸，於公益事頗肯盡力。東大爲東北人之精神中心。畢業生能苦幹，就地創一國本中學，就三個廟宇而利用之也。臧校長堅留爲學生講話，予略言中國不亡東北不失之理。夜宿於華洋義振會。今日遇李孝同及學生孫魁。

八日(羅江)

早六時動身，八時半返綿陽。往團管區部見劉司令，漢州人也。據云：兵役之難，由於縣政府人民兩方皆條件不足，而又於短絀之內大量徵兵故也。保甲訓練班，門第人家，皆不肯使其子弟入之，任事後，學力低，威福大，罰不勝罰，戶口調查，又不確實，抽籤者皆有戶籍之農民，無戶籍之游民反能自然逃役。聯保主任多土豪劣紳，區長縣長多貪官污吏，故互相利用，各濟其欲。買賣壯丁，所在有之。區長縣長各有其系統背景，指揮困難，對於兵役之政，察責而已。至於人民，則文化低，國家觀念薄，雅片癖多，營養不良，衛生不講，新都中江學變，又予以不良刺激，致金堂等縣，未能舉辦抽籤。羅江近有人鼓動

抗丁，聚有數百人，幸發覺早，解散快，未釀事端。治標之計，首在加緊宣傳，宜於團管區設宣傳隊，至少須有二十人巡迴演講，現有之宣傳費則二十元而已。其次法令須簡單扼要，使保甲長及保甲中讀書人各具一份，隨時向民衆解說。又其次，兵役機關太多，由縣而團管區，而師管區，而軍管區，而軍政部，層級太多，師管區宜改爲補充訓練區。又其次，川省系統太複雜，凡縣政人員，保安幹部，財政人員，建教人員，兵役人員，保甲人員，義壯常備隊人員，社會軍訓人員，莫不各有其訓練，其同學會，其背後之有力人物，皆祇好將就，無法督導。土匪、教匪、跑哥匪縣長各有默契，縣長區長，但不關大問題而已。

縣府所屬，機關衆多，每一機關月費五十元，總數已可觀矣。據觀察所得，有如下：一、勳員委員會，二、精神動員委員會，三、救濟支會，四、糧食管理委員會，五、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委員會，六、新生活運動委員會，七、抗敵後援會，八、優待出征壯丁家屬委員會，九、軍糧保管會，十、防空支會，十一、勸募寒衣支會，十二、防護團，十三、小學義務教育委員會，十四、國民自衛總隊部，十五、民常備隊總隊部，十六、禁煙委員會，十七、兵役監察委員會，十八、軍運代辦所(縣長任所長)，凡此皆縣長兼職。此外普通兼職如軍法官，檢察官，特殊兼職如水利委員會主任，鹽場監督，皆不必計。

綿陽新修龍西堰，長四十二公里，借款四十三萬，加

修袁公堰，長十六公里，借款十六萬，交通設有十三區鄉村電話聯絡專線，由專員公署主辦，共費二萬五千多元。

綿陽縣監獄有工場，有學校，頗難得。訪問地方士紳，壩田每畝收成四石七八斗，租額四石；山田收成三石不足，租額二石；小春收成全歸佃戶。債息每月二分以上。民間希望（一）川陝公路以後由路局培修，勿再向民間征工。（二）保甲人員責任太繁，待遇太薄，宜改善。（三）水災應免之糧，尙未報可，盼速免除。（四）龍西堰佔田四百

多畝，綿陽境內佔四分之三，望免除賦稅。十一時離綿陽，十二時半後到羅江，約一百四十里。進縣府詢問教匪情況。據稱：三月二十六日得報，謂玉營場有周照鴻廖老師二人聚眾練紅燈教，凡信教修鍊者，兵役抽籤時即不至中籤。聞報當即派隊兩分隊前往圍捕，匪首脫逃，在通緝中，獲餘匪十餘人，在偵訊中，兩匪首原係教書人云。

午後二時到德陽縣，城中有東漢孝子姜詩孝婦龐氏故里牌坊，兩人即安安送米之安安之父母也。綿陽有李（白）（甫）祠，蔣公（疏）墓，漁父村，（涪翁歸隱處）惜未能往游，傳李白爲綿陽人云。羅江田賦全年五征，共約三十多萬。警察三十人，常備中隊一，計一百二十九人。安縣隣界處，時有搶牛案。筒車寺飛花地爲匪藪。

### 九日（德陽）

德陽縣情形，綜合縣府人員及紳士所談，大要如次：兵役配賦額，從前爲二百二十七人，自元月起，改爲一百一十多人；用抽籤法拔出者佔百分之九十。逃亡雇買，偶

或有之。驗收及格成數約佔送驗數四分之一。假造病狀希圖驗不及格者時有，徵集費，月征兵無，特征兵每名兩元，尙未領到。種煙各級人員已出具禁絕切結。土膏店五十

三家，私售私吸難免。去年曾征工修雙流，機坊，今年培修川陝公路，徵三千工。土匪無大股，聚二三十人行劫者則有之。匪患原因，第一爲煙禍遺害，第二五縣交界處之與隆場爲匪徒逋逃藪，現已由五縣各出槍十枝組聯防處於該場。警察三十人。常備兩中隊，分佈鄉村之八十八分隊皆係民槍。軍法經費每月百二十元，出外偵查無費，結案不易；現在規定，如聯保主任及被害人肯具結，對於所獲匪徒，即行就地正法。積穀以三五千戶計之，應每年積穀三萬五千石左右，而年來所積，合計一萬二千石而已。糧額八千五百四十三兩，二十七年收到百分之八十四。每畝稅銀三成四分。每兩正稅征十三元六角，地方附加每兩。

三元。保甲經費每兩3.68元。地方預算總收入爲二十三萬元左右。緊急開支多由救國公債項下挪用。從前德陽辦理募債會自定辦法並進行募集，後經批駁而收受債款又已有成數，致繳款者多退少補，糾紛未清。司法處三月份結案約六十件，未結者約當一半。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招待視察員費二元，二日一元，又一二兩日補數一元三角六分。據縣府人員云，每月招待費須三十元，因德陽爲交通孔道也。二十八年某月份因某軍經過致該月招待費達百餘元。旁枝機關駐縣者，月薪多在三十元以上，以視縣府科員，勞逸豐儉，兩嫌不均。民間對於煙禁，主張應禁而不當

收稅，收稅則銷土售膏者於出捐之後遂極力推廣，不徒遺忘禁改，有時且阻撓禁政，如本縣土膏店因煙民登記可減少煙土銷售，曾屢次阻撓各保甲之靈數登記煙民是也。

十日

早八時德陽第一區區長李天培來談。謂今後選送壯丁宜依初抽復抽並丁清册按名指派，不宜依保派丁，致城廂無丁之保不特不難辦也。再保甲長不肯者固有，而辛勤奉公者實多，不應肆意謾罵，官廳文書，報紙論調，皆宜糾正。

九時雖德陽城，十一時許，行二十里，抵揚嘉場，視察聯保辦公處。烟民登記簿及抽餉壯丁册皆具備，計初抽七百八十多人，復抽二百多人，二十九保壯丁總計三千零七十三人，去年由營中逃亡者七人。烟民登記者約二百人，人口一萬六千人，領執照者五十多人，皆丙等，餘則皆為赤貧；女子吸煙者十五人，二十里內外吸煙者不少，十二時許又行二十里，抵孝泉場，謁姜公詩墳，院中古木蒼翠，正中一墳，姜公及其母與妻也。旁一小墳，安安墓也。碑題東漢孝子姜公夫婦墓，明嘉靖癸丑年立。墓聯云：此地無不是的父母，古今來最難得着夫妻。在孝泉場午飯。旋謁德陽縣政府第二區署。會議紀錄僅有二十五字者。日記不全，二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後，即為二月五日。二十七年四月二日雜記項下記鍾專員繞道此間，德綿集合壯丁約千餘名，遠道迎送。游民習感所經費自給。土膏店本場十一家私設紅燈售吸之舉，據云難免。區

署暫候所三個月來曾拘押二十餘人。匪案每月平均約兩件，三月份因第三區有小股股匪，致劫案稍多。約七八件。

孝泉坊，以姜詩號泣得泉而得名。區署官宇，原為三聖宮，即安安送米處云。孝泉坊西端，即入綿竹境。午後三時半，行三十里，抵綿竹城。微雨，沿途同途，到綿竹尚有幾許，或云六里，或又云十里，或云拋了，或云有一里半，形形色色，頗足解悶。抵東郊，過精忠祠，頗崇宏，聞另有祠祀諸葛瞻父子。德陽祀孝子，綿竹祀忠臣，芳隣也。

十一日（綿竹）

在綿竹。早八時參加歡送壯丁入營式，贈以一國家干城四字錦旗一面，由惜冰子毅及子三人出名。倪渭卿，孟壽椿，鄭森揚，三人共另贈一旗。列隊送出南關，吾三人各作簡單之鼓勵演說，壯丁隊二百餘人即就征途。旋到精忠觀，對歡送壯丁隊之全城學生作簡單講演。予就視察所得之事實，說明鍛鍊身體，合作性格以及忠實態度之必要。九時半散。十時入縣府。府前聯云：「忠臣孝子綱常地，大賢真儒父母邦」。秘書及兵役科長皆頗坦坦，委以地方人士所言，可得結論如次，人口二十六萬多，每人可得耕地一畝。特產菸葉，大麪酒，竹篾，紙，炭，數種。菸酒每年外銷百五十萬元，紙與炭，因西通山中多，已銳減。本縣自衛隊三中隊，每隊九十四人，月薪五元一人，省府定額每隊一百二十餘人，每人月薪四元半，本縣因款絀減額並增加壯丁待遇，實為變通辦法。縣有武力，僅能



防匪，無法自行清剿。蓋西北山，山險地廣，匪徒四股不遠三百六十。零星劫案時有，勒票事件亦每有之，如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第三區署，報清遠聯保第八保農民李廷泰被劫搶掠八，即其一例。又二十八年一月二十七有清遠聯保具報獲匪匪匪等三及三三三，其特徵吳陳文光劉品三三三。又一月三十三日鄧林聯保報該聯保區域內時有股匪入搶劫。關於兵役，在省政府徵時，用選派法。去年十一月師團區成立後改用抽法，中經新都中軍事，奉省令並用推舉及派願兩法。計十一月份抽額十分之八，十二月份抽額十分之四，十二月份特徵共抽籤約佔五成。驗收及稽考者，每月一徵兵，可及九成；送交成都軍政部驗收之特徵兵則驗退者約十分之六；聞有人送册不送丁，每名送二十元，即用濫兵頂替者，每名送二元，即一律吸收。出征壯丁家屬優待，已發積谷三次。善後公債本年應徵之百分之五元，奉令扣三優待費，又在保甲經費上附徵二千元，於去冬一對每家屬，發給三元。配額類，分兩保一丁或三保兩丁之原則，本縣五六三保，配賦三四五人，而全堂人口五十多萬，其配賦額亦祇多本縣數而已；蓋綿竹編制十法，而德縣有以二十戶為一甲二十甲為一保者。如廣漢是。廣漢配賦額僅百五十餘人。故縣配賦額應較德縣人口總數，不當依據壯丁數，更不當依據保甲數。

西北山中，有無煙苗，不得而知。傳聞去年匪人曾買種子一斗置茅棚中，起火，焚去大半；所餘者，雖種下又

### 西路組視察報告

未長成云。土營店，零五家，鋪土約一萬四千兩。禁開紅燈，雖三年五年，而土營店填舖所納牌費計，每填領執照一份，任何人吸煙，如遇盤查，即持此執照，自謂已會領照，實莫問之何，且拘而罰之，則囚糧購着，扣而罰之，則多歸貧。罰無罰，刑兵登記者，兩年有六千多。聯保主任以爲屬者充之。其不獲得力者，亦居三分之一，以該處無出其右者故也。若用一區處人，則區區視念，拚格其罰，辦事困難。田賦可收七八成。正稅一年兩徵，每兩十九元多；保費每兩。元，國稅費每兩。元；地方附加。元，保甲經費。元；總計每兩約四十五元多，每徵約計十二萬多元。積谷規定每保一百石，實收僅三萬六千多石。地方預算，支出多於收入，乃一困難問題。警察四十五名，殊嫌不足。煙禁宜嚴而不存征稅之心。

縣立初中女子部，簡易師範，設備皆不足。女子小學，頗見精神。孤兒院有紡織工，有捲菸工，有農作；孤兒百餘名，月費二百餘元；孤兒火食每名每月即二元多，賴有工作收入以資挹注；所用紡機，似所謂七七紡機，實則三年前買自三台云。

謁西門外後漢行都護衙平尚書事諸葛瞻子尚之墓。碑爲康熙六十一年壬寅歲立。祠中一聯云：三代扶炎，智士，仁人，勇將，一家殉難，忠臣，孝子，賢孫。其他皆無可錄。後進祀武侯，有一聯云：有令子，有賢孫，一死竟成三絕，可託孤，可寄命，三代而後一人。

四川田賦徵收期，上年改定爲一月開徵，四月結解，不合農業節季；且田主上半年並無收益，而陰歷臘月正月亦非徵賦之時也。縣長對於佐治人員，實際不能指揮；且待遇太薄，不能安其心，養其廉。每一雇員，經八八折後，月得十二元而已。小學教師，短小月薪十六元，不折；初小正教十五元，助教十三元，尚須打折扣。

諸葛祠旁爲忠烈祠，祠有宋代三賢之堂；三賢者，宇文之邵、楊元素，張俊也；或云張南軒生於綿竹。又東門有楊公祠，祀戊戌政變六君子之一之楊銳也。綜觀之，綿竹可謂多忠臣烈士矣。予今日對入營壯丁講話，即運用本地材料，蓋俯拾即是也。

晚間紳士王鴻卿等十餘人來談。謂壯丁被服會募製一次，第一次壯丁入營時爲師等區所借用，屢次交涉，迄未發還。買雇壯丁，現已漲至五十元一名。土膏店開設紅燈，視爲當然。鄉管區土膏店，實際爲聯保主任所經營。區署承轉公文而已，無補實際，且延遲案件之推行；宜即裁撤，並施行自治制度，利用地方人休戚相關之心理予地方人以辦理地方事件之機會。西北山中之匪，宜先之以清剿，繼之以常川駐紮若干隊伍，藉資鎮攝，然後進行開發；而紙業歇閉七十餘家，尤易先行興復。至於煙禁則應停止收稅，立予禁絕，勿使有徵無禁之現象更復延長。

### 十二日（什邡）

早六點半，應本縣教育界人士要求，作教育演講約五十分鐘。要點如次：（一）戰時教育，非責學生以抗戰任務

，乃給學生以抗戰任務以陶冶其性格也。（二）戰後教育，當明確認識戰後經濟上社會上政治上之種種趨勢而有以供應之。（三）今後政府必須擴充教育機會，於教師待遇之提高，恐不能多所爲力，宜各謀一副業以補助生計，但須無碍於教育事業耳。（四）在職進修，宜合衆人之力以謀策進。七時半離縣行，十二時到什邡。本縣第三區接近西北，山處有匪，三月份發生搶案兩起。田賦正額每兩10.72元，地方附加0.4元，保甲經費2.8元，保安經費一年正糧，國稅費九成。兵役從新都事變後，完全用推選法。優待家屬已發積穀一次。土膏店五十多家。私售私吸難免煙苗未發現。菸（雪茄）爲本縣特產，每年產菸地約十六萬畝，佔耕地三十萬畝之一半強，每畝可收菸兩担，約值四十元每年菸產共值三百到五百萬元，惟目前土產雪茄稅率太高，商家多停收停製，與縣竹人士同望稅率減低。其次產鮭，年產量約值十二三萬元。本縣人口約二十萬，三五六保。兵役賦額，一月份爲二三七人，二三兩月特徵兵額爲四七四人，地方人士嫌其太多，有欠公平，希望減低。下午五點半鐘，到廣漢，舊稱漢州，住中央飯店，房間每日九角。

### 十三日（廣漢）

縣長孫實先到任方數日。縣府人員談，緣兵役在省府主辦時期，取如限送足壯丁額而已。軍管區接辦後，新都中江事變發生，感受影響不小，連山暴動幾將暴發，適省府頒發四項辦法，本縣採用推舉法。被推舉之壯丁，由各保自籌優待金分贈壯丁及其家屬，多則三四十元，少則十

餘元不等，徵丁因難殊甚，多丁之家，壯丁一屆抽籤，卽先期遠颺，到期且每每全家躲避；或則以某丁多年在外未歸，某丁身有疾病，某丁現，公務員種種理由相搪塞。有抽籤中籤之壯丁，辦理人雖責令覓具保結以隨逃走，然其家屬聞知中籤，輒卽手持繩刀，口稱此人爲全家生計所關，此人如抽走，全家必餓死，與其慢死於他日之受餓，毋寧速死於今日之刀繩；如是橫爭，莫可理喻，又恐釀事端，不便感過。故抽籤法無法推行。然而今日名爲推舉，實則買雇之法，亦未可久行。蓋所雇者，游民耳。游民之數有限，而退伍軍士亦不願於抽籤法下應徵也。若不得已而強徵農民，徵論健壯農民多爲其家人生計所依恃，卽就生產之減少言之，似亦未爲得計，謂宜改用徵募合法，就各縣退伍軍官佐，檄令赴省受訓，受訓後由軍政部委令回籍徵募，則鄉誼戚誼，重可疊疊，感名維繫，不徒足減營中之枯寂，亦足增強其應募之勇氣，官兵相習，指揮亦較易，此會胡行之而有效者也。配賦額，十二月爲二九一名，一月爲一五五名，二三月加倍爲三五零名。本縣保甲縮編爲三四九保，每保以十甲爲原則，每甲則爲十五戶，依保配賦丁役，此本縣配賦額之所以較少也。優待分出征軍人與出征壯丁兩種辦法，前者由所屬軍師證明，後者由當地保甲證明。積谷有一萬二千石，善後公債奉令在三征糧額內扣除發還之，每百元內之五元，一律改扣爲優待費，不予發還。至於發谷或發錢，自三月份起，視出征家屬之要求而定。

## 西路組視察報告

金堂、郫縣、德陽、彭縣交界處，時有匪案。此外尚好。本縣設有軍警團聯合稽查處，負責治安責任。辦匪手續繁重，致匪不畏法。槍枝、奸者多被提走；現行者，公槍千枝，民槍三千枝，概係土造而又惡劣，且購買子彈，有錢亦不易，是則今日治安上之大困難也。自衛隊，兩中隊，槍一八六枝。警察官佐四名，警丁八十。鄉村由壯丁代行警察任務。

煙禁寓禁於徵，其衷矛盾。煙苗無，私吸私售難免。土膏店設紅燈。據訪察所得，什邡縣自四月四日起着手抓拿紅燈，而八家土膏店竟禁起要求歇業以相脅持。有人控告商駢舖區長及聯保主任包庇烟賭，沈迷酒色，侵吞撥緩捐款。又查案德陽、綿竹、彭縣各有公函來廣漢，要求放還所抓壯丁。又本團團員親見高駢舖有紅燈售吸，嫖賭成局現象。土膏店賣烟不問執照，亦不問購量，惟銷膏而已。烟民登記千多名，實在三千人以上。

高駢舖區署拘押李廷桂，在本團經過時已三日，據李廷桂自云已四日。田賦去年收八成，正賦十四元（每兩）保安團難兩費合計十四元，地方附加七元多，總共每兩三十三元二角。每徵正糧十多萬元。糧額約七千兩。自耕農十分之四，佃農十分之六。債息按月二分。合作社一百二十多所。特產兔皮，年值二十萬元。連山果園輸出年約四五萬元。圖書館書多，而閱書者不多。初級中學房屋好。某班功課表代數、幾何、三角，同列並教。校長對教育問題不甚了了。公園寬敞秀麗，民衆教育館在焉。園中有

張獻忠聖諭碑。文云：「天有萬物與人，人無一物與天，鬼神明明，自思自量，大順二年二月十日」。碑後有字，云此係萬人墳碑，園中又有房公石，相傳係唐房玄齡物，其形作三角狀，高約尺許，正面有房公石三字，背面字多，不及細察。文廟駐有二十六師政治部。庭前兩石婆娑，正殿頗闊偉；中有先聖塑像，像不大而有神緻；兩廡稍敗壞。師大學生現任廣漢簡師校長向鳳鳴民教館長張廷輔等來談。據云烟運走私，開有大規模組織。私烟多自川東來。兵役驗收寬縱不一。每名壯丁暗送兩元即概予照收。其他多為習聞之事。

## 十四日(金堂)

早八時離廣漢。昨夜滑竿脚扶住北關外，有被拉充當壯丁者，旋以身體不及格而放出，身體及格之壯丁，各縣已不多云。行十八里，九時半頃抵三水鎮。視察聯保辦公處，主任姓李。聯保常備壯丁額定三十三名，驗視僅十四名，據稱有差出六名，其有空額，可想而知。拘禁室拘禁易姓壯丁一名，視壯丁如囚犯，無可說矣。又有穠連寬者，拘禁已十六日，云係其母送來戒烟者。本鎮土膏店，據稱有三家，每家紅燈兩盞。收文簿十二月十四日後即為一月五日，一月十七日後，即為一月三十日，其登記不全可知。鎮上有一內江籍烟民到處討錢，而聯保辦公處並不知之，其戶口異動未曾認真辦理可見。日來脚夫例必半途，吸食鴉片，就誤頗多，今日在三水鎮，情形尤為惱人。再行十五里，十二時，到金堂，住公園內金剛旅舍。脚快囉

索，移時始了。午後二時在金堂縣府會談。縣長在渝受訓，任職已三年。兵役用抽籤法僅十分之三，餘用議選或推派之法。推選定後，酬以現金十元至三十元。配賦額二十七年五一七名，十二月時征兵七三三名，蓋每保一名也。金堂人口多，壯丁少，壯丁約占人口三分之一，希望依壯丁配賦兵額，勿以人口總數。驗收成數，約十分之六；最近吸烟者可收，成數略高。優待用積谷，善後公債扣存數無幾；積穀總共約一萬六千石。辦理時，牌示優待姓名，發給優待證，聯保兵監會審核，定期發放，繳證縣府審查。治安：股匪無，劫案時有。常備中隊三。受訓壯丁已有二萬六千八百多石，總共八三、四五八名。公私槍合計一萬一千多枝。警察三十名。據訪聞本縣探以匪治匪策昔日之匪，輒為今日之官。治匪每視地格斃，人民互控互白之事殊多。烟苗已剷查三次，並曾調派軍隊一營協同查剷。已剷之田，約五六千畝。惟龍王場廖家場等金簡華交界處，據訪聞恐未能肅清。跑哥首要，聞有包庇烟賭情事。

徵工在修雙流機場時，徵三千工人，作工兩月又半，工資每掘填一立方公尺給二角五分，每日每人至多可作十分之六立方公尺，不足口食；縣府籌發津貼在二萬元左右，借款交付，擬在每兩額額上附征八元填還，已奉批准。田賦：去年收入成。稅額五千五百多兩。正賦每畝每兩十八元，保安經費一征，國難費九成，地方附加二十七年上半年九元，下半年十二元多，保甲經費十二元，每兩合計四十九元多。佃農佔十分之七。債息每月二分左右。特產

以菸著稱，實則不如新都之多。菸輸出約六十担。水菓出產四七萬斤。蔗糖一千八百桶，每桶二百斤。白糖二萬六千斤。境內有公營水電廠，供發電灌漑之用。

地方預算三十三萬多，預備費六十萬元。田賦以九成估列，實收僅六成。欠收四支，故經費在淡月拖欠每及兩個月。預算未列之緊急開支，則挪緩就急，故計算書未能按月造送。鳳凰山機場工人津貼，曾攤派兩萬多元。每月逢一逢四逢七放款。保官，仍由財委會，發放亦如之。教育費本年十一萬二千元，建設費少。學產可收租二千七百多石，以九成計收。監獄內有工場，有學校。水電廠可灌漑田一千六百畝，電燈可供給四千盞。女子小學有化學農繡兩職業科。縣立中學課程表排列，無教育意味。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中隊長龔亮被竊失主黃步雲指控，捕拘匪犯李成度，送由第三區署解交金堂縣政府。該保長稱李為慣匪，而李及其族人則稱李素樸厚，因爭佃一業，與黃步雲構隙，串同保長栽誣。中間劉大惠又因其牛與李牛同時被劫，控李串匪劫牛。經軍法審判認為不近情理，將劫牛一案免議，而於搶劫黃步雲一案，則至二十八年四月七日仍未判結。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金堂縣政府庭訊硃批，張昌及連禁種烟本應法辦，惟念烟苗已經剷淨，着張昌及將委員旅費及密報獎金共繳十元，以憑分發，此諭。押交竹箠鎮聯保處飭繳。

七七老人蕭殿奎，步履穩健。言近年培修都江堰皆按畝攤費，為舊例所無。又本地農忙時季，特外籍短工相幫

，拉丁拉及行旅，短工不來，影響農事。刺殺良弼之彭家珍為金堂人。公園內有彭公祠。縣立中學內有季陶圖書館，戴家祖塋在金堂，而寓所在廣漢也。

十五日（新都）

早八時離金堂，行三十里，抵彌牟鎮。諸葛武侯八陣圖在焉。峙土為魁，八八成行，兩陣對列，凡百數十魁，今有已就湮沒者。入新都縣第二督導區署。督導區署設主任一，助理一，書記一，對各聯保居督導地位；縣府行文，直下聯保；主任原定由縣府科員兼任，半月在縣，半月在區，去年十一月事變後在區時多。當時約當地紳士及聯保主任保長談話，勸其與政府合作，領導人民，推行政治，維持治安，蓋新都事變，即導源此地也。本區積谷，奉令貸陳收新，每石息谷二斗。兵役抽籤難行，壯丁聲稱如抽籤，甯死新都，不願死前線。午後三時進縣府會談，縣長在渝受訓。新都行警衛合一辦法，設警衛處；每保駐一警士，辦以違警事件外，並辦理戶籍，清理煙民，推進衛生及協助保長，訓練壯丁；另有警衛大隊，司防衛及游擊之任。煙苗經縣府全體人員澈查，實已禁絕。煙民尚有六百餘名，用傳戒法，每保每月送戒一人；祇以售膏不必憑吸食執照，致新縣民無法防杜，流動縣民，禁戒為難。戶籍冊清楚確實，遺查費計三千多元，先訓練調查人員，嗣即於短期間內迅速清查齊全。地籍用四百人於四個月測丈全畢，戶領坵冊，坵領戶冊，坵畝圖皆具備。原糧地三十多萬畝，測丈耕地四十五萬畝，擬不加糧額，但另行

勻分而已。惟測丈時，未測小三角，是一缺憾耳。縣府二科設地籍室，專司地籍，正如第一科設戶籍室專司戶籍然。聯保辦公處設地籍員，地產轉移，須經地籍員登記始准驗印撥給。徵收局長由縣長兼任，券票先行填寫就緒，人民還糧，隨時裁發。款項由銀行保管。營業稅局，已建議裁撤。至於建設事項，則農場推廣金大二九零五麥種，播種量少而收穫亦少；菸葉試種美種，工廠願增價爭買；蓄推廣家畜保育所種子，事變後屠殺已盡，今後當多作示範工作，少事強迫推行。農民生計訓練班，徵集農業實地問題，每十日講解一次。

兵役在去年十一月事變前，已送出千七百多人。嗣編造壯丁名冊，調查壯丁身家，民間訛傳，所有壯丁，將全體抽走，加以驗收處人員刁難舞弊，保甲長乘而漁利，民間已是怨聲載道。前任縣長不肯接見地方人士，地方人士不與合作，亦為致變之一因。事變後，未用抽籤法，祇責成保長配送適齡與身體及格之本地壯丁而已。原配賦額一二七人，六月保甲縮編後，減為六九人。一五至二五家為一甲。人口總數十五萬多，壯丁一萬九千人。優待除發積谷二石及善後公債每三月六元外；又有代耕辦法，出征家屬而無力自耕者，大春受幫六工，小春受幫四工，每工折錢四角。又有借借代筆，由戶籍員及聯保書記負責，郵票由優待會籌給。又亦貧可節救濟金五元，每年不得過一次。死亡可領埋葬金十元。牛兒可節救濟金五元。災害可節救濟金十元。疾病有公費治療證。出征壯丁推定後，當由

保長募送優待金，多則三十元，少則十五元。被推舉者，有外籍，有逃兵，有草兵，惟不多耳。土膏店有十家，縣府無權管。新灘民時一發現。種煙嫌疑地新店子已查劃淨盡。小匪劫案時有。本年已發生兩次，一次係拉人。

田賦賦額3.58兩，計合54.399元。正糧每兩17.51元，小糧（額不及五分者）1.76元，山糧每兩十元零，才糧每兩3.76元；保安經費征一年糧，國艱費一征之四成，地方附加一征之九成，保甲經費每兩加征三元八角。佃農多於自耕農，因小春利益大，佃戶收益多於地主。保長不識字者，十人有一。視察地籍室。戶籍室後，往看戒煙所及衛生院。戒煙所每日皆有入院煙民，多則七八名，少則一二人。衛生院經費每月一千三百元，醫士三人，月薪多者一百三十元，分外科，內科，婦科，花柳科，擬添設衛生教育股，每一區署設衛生所一。

新都在實驗縣時代，每月由省府津貼五萬元。在新都寓公園內桂湖旅舍。公園內有上將王銘章殉國紀念碑，有楊公祠。明楊升菴（慎）先生廷諫忤旨，謫貶窮荒，著述以終，著述百餘種云。

十六日

早雨。九時地方紳士，十餘人來談。據云：新都事變要因有二，一為縣設鄉村管警，干涉人民既過度，而辦理兵役乘機凌虐人民者亦復有，證以解決事變時，人民因厭惡鄉警而要求解散警衛隊可見也。警衛隊一百二十人，皆有良好訓練，地方頗受其益，事變後，調往成都訓練。

現楊市長留作特務隊，屢請交還，尙未實現。其次爲縣府與人民隔絕；縣長既不肯多見地方人士，兵費辦法，事先又無充分之宣傳，致令以訛傳訛，民間惶惑滋甚；現懲前弊，設立民意諮詢會，每月開會一次，上下情意，較能相通矣。十一時至寶光寺，寺起於唐代，至清中葉，方成叢林。今方丈名祖道。有僧侶二百人。見貝葉經兩部，云是二千年前物，光緒未葉，由印度請回者，光澤完好，彌可珍貴。又有玉佛一尊，云係自緬甸迎來者，同迎二尊，此寺有其一。午後一時離新都。南行三十里，至天迴鎮，云係唐明皇幸蜀中途聞長安收復迴輦處。再行十里，抵成都北門。

### 十七日在成都整理文件

### 十八日（成都）

上午整理文件，午後四時進成都縣府會談，李幼樺黃任之偕行，關於兵役，人民心理，窮不捨命，富不捨財，抽簽或則事先逃亡，或竟毆打保長，復抽聚集中簽壯丁數百人，有滋釀事變之虞，故成都縣辦理兵役有三原則，即互推，抽籤與雇請是也，互推推無家庭繁累者，並贈以路費，抽籤臨時分別抽，不集合，抽中而不能去者准其請人代替，惟不得享受優待權利而已，此蓋寓募於征之意，以上皆第一區區區長代表縣府所言，縣長往渝受訓，祕書赴治安會議故也，成都縣壯丁凡八千人，除疾病及出外謀生者外，實不及此數，成都今後壯丁殆難征調，抽簽抽中請代者約佔十分之二，配賦額去年爲一二七人，一月爲一七五

### 西路組視察報告

人，近誠爲一三零八，特徵兵二八零八，驗收及格者十分之八，軍政部驗收及格成數僅十分之二，兵役會議後，能及格者約十分之七，前此一月十日至二月十四日，曾送四零七人，僅收四十六人，驗收每隨人情之有無，而異其寬嚴之態度，徵集費特徵兵每名六角，其他每名二元，皆迄未領到，遷待家屬，第一次兩有，以後每月五斗，三個月發一次，股匪無，小匪有，復場清勸部隊，羸弱常備壯丁，搗成聯隊，鎗殺區署偵緝自一案，猶在爭辯中，戶籍已辦完，每月清查一次，並在保甲常會中討論一切，煙苗二十四年已禁絕，二十七年登記煙民八百多人，流動癮民多，恐不止此數，土膏店一七家，私設紅燈難免，流動癮民吸煙管理所乃禁收上之一種矛盾，禁煙當剋期禁絕，勿予奸民以漁利之機，土膏店歇業逃亡者，追問保人，勒繳所欠牌照費，吸煙執照費，每年僅二百元，土膏店預領一吸煙執照以庇護任一煙客之事亦有之，區署有扣押所，聯保主任多保甲幹部訓練址畢業者，保長不識字者三分之一，甲長不識字者三分之二，縣長兼差二十以上，縣府收文，平均每日約三十件，田賦二十九百多兩，每兩繳納四十二元多，徵工所發工資不足工民口食，由保保自行撥派津貼，縣預算二一萬，奉令辦理而又無的款之事件，由契稅超收及預備費項下開支不足，即不待不打做預算矣，培修都江堰，大修攤費一萬多，小修攤費七十多，合作社放款，貧農借不到手，初級小學校長月薪十六元，教員十四元，兩級小學，校長四十元，教員二十元，有女子小學

，中學生升學者多，手工業凋零，成都市縣劃界問題，迄未解決，依市方主張，則縣收入僅九萬元一年，已不成其為縣矣，成都縣田賦，大糧每兩15.873元，小糧（在八錢以下者）1.79元、國難費7.143元、保安經費7.937元、地方附加8.5元、保甲經費3.25元、合計42.703元。

四月十九日 上午九時參觀四川大學文法學院，院址在皇城壩，舊貢院原址也，博物院所藏新津出土古碑，多具特點，且皆完好，出版部售蜀版舊籍，購春秋比，論語偶記，楚辭釋行一部，文法學院門外有爲國求賢牌坊一座，殿似吾鄂惟楚有材牌，入門後有空場，空場內有臺階，再內爲廳，蓋土府衙也，辛亥起義時，拘趙爾豐，跪下階上，羣衆集空場，開審判決庭，尹昌衡爲之長昂高呼曰：趙爾豐該殺否，羣衆曰該殺，應聲未了，而趙頭已落地矣，空場旁有花蕊夫人祠，夫人爲蜀孟昶妃，蜀亡，夫人有詩曰：君王城上樹降旗，妾在深宮非得知，四十萬人齊解甲，曾無一併是男兒，人稱悲憤，不知其哀痛也。

二十日 上午九時參觀川大農學院，院長爲老友王善傳，曾言該院研究情狀之艱苦，以及實際問題之解決不能選用外國方法，各研究機關應勿忽視，十二時出，便飯於望江亭畔，座設薛濤井旁洗牋亭上，飯後瞻薛濤相，有聯頗多，其一云：巾服漸歸無我相，江山如見莫愁家，又一云：獨坐黃昏誰是伴，怎教紅粉不成灰，又一云：石碑留豔跡，江水起哀聲，豔與哀，爲佳對，亦每同生，庭前賣碑帖字畫，視之，有鄭板橋所書吃虧是福四字，與難得糊

塗體態相似，惟摩刻版本，筆力神韻，已不類矣，未購。

二十一日 視察成都縣徵收局，成都縣大糧3339.2兩，小糧455.3兩，濫糧72.238兩，大糧每兩征正稅1.6元，副稅12.83元，征經費1.443元，共征15.873元，小糧一兩征正稅1.6元，征經費0.16元，共征1.76元，糧戶11.500戶，審視糧櫃給人民之糧票，有戶名稅銀數，折元數，惟於保甲經費困難費，則祇加蓋隨糧附征之成數，不註明其折元數，而籠統合計於所收總數之內，人民出錢，當然不能明白其所以然，出後參觀縣立女子初中，該校在署前街成都縣府緊鄰，內有揚子雲讀書處，額題賦奏長揚，卽所謂西蜀子雲亭也，校中圖書儀器皆少，理科無學生實習設備，課表排列亦多不合理處。

閱成都縣府案卷，毒案和吸燈網吸二四五號，三月十日筆錄，訊據彭銀章供認私設紅燈供人吸食不諱，本應依法處辦，奈念該犯鄉愚無知，不明利害，從輕處罰金壹百元，嗣彭銀章稟稱被人誣害，無力繳納罰金，叩懇澈查豁免，三月十六日批着遵庭諭措繳，勿庸瀆懇，又軍政部四川省區莊丁第三十七大隊第五中隊長鄒錫之於三月十五日用公函請求訊明確子以釋放，三月十六日批據呈已悉所懇不准，又三月二十六日批彭銀章豁免罰金稟云呈悉，着仍遵前諭措繳，勿庸妄瀆，至四月六日提訊彭銀章忽予開釋，其筆錄云，提訊彭銀章思恙甚劇，命在旦夕，准將罰金豁免并從寬開釋以示體恤，轉變離奇，殊有疑竇。



上午八時離成都，經郫縣，於十一時許抵灌縣，凡一百二十里，木炭汽車，載重稍大，故行駛頗緩，住城外公園內伏龍觀，觀祀開堰鑿堆之李冰，予寓之房間，正當堰流外放之峽口，流經山谷其聲如雷，房門一聯云：峽口開通，不遜夏時疏鑿，江聲莽朗，猶餘秦代波濤，其餘廟內各聯，有云：史記詳太守鑿離堆，俾魚夢恆占，原爲蜀民開樂土，尚書載導江分沱水，是鴻濛劈破，早留禹跡住梁州，下款署民七賀章緒，又漢陽宗彝一聯云，洪水龍蛇循軌道，平疇禾黍足倉箱，又有一聯狀灌口景色云，直與峨眉爭秀色，要從灌口覓源頭，下午一時看堰，堰在山中谷，峽口爲鑿開山腰分流灌田之處，堰中乾枯，惟內外江水流不絕，在洲上向二郎廟而行，遇雨而返，二郎者，李冰子也，三時入縣府會談，縣長在渝受訓，本縣戶籍辦完，曾經抽會，聯保辦公處有戶籍員而縣府無之，烟苗禁絕，烟民登記四千，土膏店七十三家，月銷官土四千兩，購膏無須執持執照，亦不登記購者姓名及所購分量日期，私運私售，私吸，皆難免，惟有組織之大規模私運，尚無所聞，本縣爲交通孔道，流動煙民多，吞碗粉，生膏之事頗多，民廳擬設流動烟民售吸所，以反對者多，尚未舉辦，實則流動烟民吸烟所，確成問題，黃麟書游山，滑竿脚夫，覓烟不得，無力前進，祇得由黃先生託區長代覓，是其一證，種烟地方有松理茂懋汝川靖化等縣，人民越山踰嶺私運烟土，查禁難固。

兵役大半用抽籤法，一二兩用推選法，查閱案卷，

## 西路組視察報告

拉丁糾紛時有，聞諸地方人士，外藉來賣藥材之人民，亦有被拉者，配賦額時變更，二十八年一月起三四八名，驗收及格者三分之二，徵集費不足之部皆由私人借墊，優待費於驗收及格時發給十元，六元給拉丁家屬，四元給拉丁本人，以後每季發給穀九斗，折發現金二元九角，因本年積穀曾折發現金四萬萬元存庫故也，本縣民風，崇尚豪俠，不反對征兵，惟反對徵兵之不公平處而已，堰工工人，如疊石工人萬餘人，皆爲技術工人，應予以緩役待遇，藉顧堰工，故本縣配賦額當減少，抗戰以來，曾徵工四次，鳳凰山機場，太平寺機場，彭保馬路，灌青馬路是也，而本縣縣道之修築尚不在內，鳳凰山徵工一千五百人，工作兩月，彭保馬路徵工二千七百名，縣中曾墊三千餘元，現奉令不得籌款。

有中學一所，分男女兩部，學生六班，共四百九十五人，經費一萬四千元，識字運動會舉辦二次，自耕農約佔十分之六，股匪無，但十人二十人之小匪爲害甚烈，極當肅清，自衛常備隊兩中隊，槍五千枝，好者半數，武裝警察六十名，區署聯保處皆有拘押所，藉端漁利者有之，防匪方法以督促保甲爲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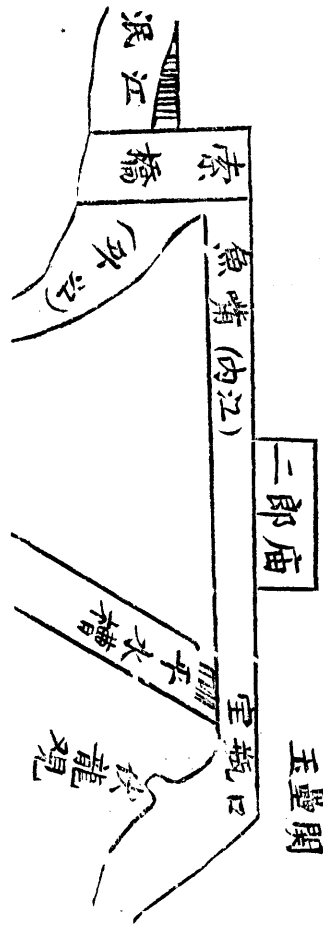
都江堰灌漑內江十七縣，外江三縣，工程分四類，1. 歲修，用省款，2. 特修，有關縣份共担，3. 搶修，有關農田共担，4. 民便自修，縣府補助十分之一，工程分1. 河方（一丈寬，三尺深）2. 竹籠，3. 石埂（卵石）4. 椿與馬樑，所灌田畝約九百萬畝。

田賦，大糧四千六百三十兩，小糧一三五零兩，每兩大糧6.16元，小糧3.76元，稅收總收省稅十二萬多，地方附加十萬多，正稅兩徵，國難九成，地方附加三徵半，徵數多，但徵額不大，惟地力稍覺瘠薄，不能與成華等縣比耳。

特產為澤瀉川芎，川芎年產三百萬元，澤瀉一百四十萬元，河西製藥地面縱橫約二三十里，其他如大黃貝母，

羊皮等，亦以本縣為集中地。

司法每月結案約三四十件，民事案多，囚犯六十多，晚間暗紳士馬龍章等所談略同，內外江分流處為魚嘴，有索橋道過內外兩江，達二郎廟，廟前有平水槽以平兩江之流，內江穿山流入成都平原之較口名寶瓶口，即李冰所鑿之離堆也，其平面圖如下：



「川西第一奇功」六字大橫碑在伏龍觀，為「大清同治十年辛未夏四月晦三日衝衝成郡府事新州黃雲鶴題」，雲鶴季剛之尊翁也，碑尾有伏龍觀顯璧記，又同治七年春三月督蜀使者駱乘章題聯云、溯經書於秦時溝渠初改阡陌新開賢太守創立規檢遂以啓後世文廉之績，興利源於蜀郡非野分疆離堆鑿石部人十馨香俎豆，可追先朝崇望之祠，又同治七年署成都府水利同知曾寅光有心傳六字橫匾，所謂心傳六字者，即深淘灘低作堰，是也。又同治六年按察

使揚重雅聯云，蜀封在秦惠非有七年其時中國始通天遣名臣開險介，江水出岷山百五十里此境，游高踞人傳神蹟廓靈圖。

二十三日晨雨下午始停在灌縣

二十四日早七時啟程，出玉巖關，行十二里，至紫坪鋪用早點，見烟館開紅燈兩盞，再前進，沿派江行，兩岸壁立千仞，仰頭始得見天，而江流翻滾前進，流細而急，作雪白色，甚為美觀，經岸邊之龍洞，香火甚盛，又行十

八里，抵龍溪，入汝川境，灌縣護送兵士回去，改由保安隊護送，即在龍溪午飯，尙可口，龍溪爲汝川第二區署所在地，署轄聯保二，龍溪，映秀是也。人口七千多，出征壯丁曾送四十名，驗收及格者十五名，登記烟民三八一人，貧民三零一人，赤貧七五名，普通四名，土膏店四家，銷七約二百兩，積谷鎮倉二十石，映秀倉十五石，皆屬玉米，優待殺每名每六月發一石二斗，十五保長，不識字者三人，完全小學一所，初小七所，短小二所，皆停辦，學生約二六零人，出外升學者六人，壯丁用抽籤，推舉，指派三法，盜案少，劫案無，因進出口皆不易也，特產有茶粗茶四百擔，值二千四百元，細茶一百担，每担值六十元至一百元，又產杉條約值六萬元，自灌口至龍溪，沿途多煤炭，亦有石灰，午後一時上山嶺，羊腸曲徑，行十五里到娘子嶺，傳說楊貴妃生於此地，嶺上有茶館二三家而已，風甚冷，山極高，惜不知拔薶若干尺耳，再行十五里至映秀灘，再行二十里至東界腦，宿焉，沿途所見多負販藥材及羊毛者，蓋所行乃川西北交通唯一道路也，終日行山谷中。

## 二十五日

早七時出發，天容晴碧，仰望山嶺積雪，轉覺寒氣逼人，出門路卽險峻，傍山濱江，一線而已，殊堪悚懼，下滑竿步行過馬王坡，行四五里，始稍寬闊，在馬王坡峽中，有山石飛下，落於鄭森揚孟壽椿兩君之間，鄭在前，石落於後，相距二丈，孟在後，石落於前，相距四丈，到興文

場，十里，早餐，河上有單索橋。索用竹紐製成，渡河者以繩束身，繩之一端繫一竹筒，將竹筒套於竹索之上，兩手扶索向前攀進，身仰懸與竹索平行，會請人表演，攀渡一過，在場遇四川農村合作指導員喬潤之，告予合作貸款常爲保甲人員所包攬欺騙，不能達於農民之身，並言各縣現象大抵皆然，此一問題，予久留意，今日倉卒聞此，殊覺欣慰，再十里爲銀杏坪，再十里爲澈底關，午餐，再十里爲桃關，關口鑿石成門，上題人力所通四字，再十二里爲沙壩，有索橋，再八里爲飛沙關，險惡絕倫，真一夫當關，萬人莫克也，再十里爲汝川縣，城內街道整齊，如溫崇等縣，惟敗瓦頽垣，十室九空，據云乃水災與匪患之結果，今日行八十里，皆狹隘之山谷地帶，上有懸崖，下臨深淵，時而登嶺，時而入谷，羊腸曲徑。僅足通人，往來讓道，且不甚易，真險途也。

## 二十六日

早七時半起行，過板橋關，磨刀溪棋盤溝，沙窩子，而抵威鎮，威鎮屬理番管，市上有夷人，服尙白，耳墜銀環，自汝川到此凡四十里，午餐後行，經尖石壩，過街樓，雁門，青坡，而抵文鎮，凡三十里宿焉，板橋雁門兩關，皆天險，共黨之役，已抵板橋關下，沿途彌望，盡是瓦礫，殘存屋宇，十無一二，青坡原有二百餘人，共黨之亂，死八九十人矣，出征壯丁送過四人，每人價三元，今日路途較昨寬坦，而其傾斜險峻處則尤堪悚懼，此所以官人來者不多，來則必發財而出也。

灌縣到松藩，諺云：三腦九坪十八關，一罐一鼓到松藩，茲將灌縣至茂縣之途程里數錄下，白沙（八里）——麻柳灣（五）——龍洞（十二）——龍溪鎮（六）——娘子嶺（銀台觀十五）——映秀灣（十五）——豆芽坪（八）——東界腦（十二）——興文坪（十）——銀杏坪（十）——灌底關（十）——桃關（十）——沙壩（索橋十二）——飛沙關（八）——汝川縣（十）——白魚落（十）——板橋關（十）——磨刀溪（四）——沙窩子（四）——七盤溝（七盤關）——威鎮（十一）——雁門關（八）——青坡（十二）——文鎮（十二）——羊毛坪（十）——七星關——白水村（十二）——石鼓（八）——宗渠（十五）——茂縣（十五）

二十七日（茂縣）

早七時出發，天氣晴朗，昨夜之雨，較前夜為小，故道路亦較乾燥，今日雖在山谷中行，但略開坦，下午三時到茂縣，亦復滿目頽垣，十室而十毀矣，與復者縵十之二三，午後五時至專員公署（第十六區）會談縣府縣長以下亦在坐，據專員署秘書報告，謝專員免職已五十日，而新任迄未發表，負責無人，本區禁烟，因夷人畏威不懷德，抗戰軍興，奸商鼓惑，致松理燃茂，皆有烟苗，懋功因土豪包庇，因割烟曾打死區長，故非武力督劑，不能生效，省府責令用政治辦法查禁，殆難有效，治安自匪患後，民間貧乏，劫無可劫，而山中進出，又各僅一口，防範亦易，惟本區梓壤二柏二山與大邑崇慶諸縣，匪人來去甚易，故亦難策絕對之安全，保甲長從前用有鄉望者充任，現多用保幹畢業之有為青年，保甲未辦好，夷人多未舉辦，政

教合一辦法，用短期小學教員從事政令之推動，頗著成效，自匪患後，壯丁減少，女多於男，兵役雖勉力遵照辦理，今後殆難為繼，農人與金工皆徵取不易，而夷人又根本不出丁，所謂夷族出征，皆詐誣之術也，價雇壯丁，有出價二百元者，亦有約定入營後每月給二十元者，至於民生，則地方疾苦，荒欠甚多，自匪患後，熟荒尚未完全復耕，因人力不足也。且羊種已絕，肥料缺乏，糧食以玉米為主，除茂縣略有餘外，其他各縣，多不足自給，本區六縣人口，夷人佔十分之六，回人十分之一，漢人十分之三而已，保安隊墮丁，自團警區成立後已斷絕來源，致殘破不堪，每一中隊，三四十人者有之，二三十人者亦有之。

茂縣縣形報告浮誇，茲從略，詢知土膏店十八家，銷土七百兩，登記烟民一千七百多人，兵役用推選法，閱卷知二月省府密令呈報應設流動煙民賣吸所家數，呈復本縣當於灌大道，因道路崎嶇，交通不便，商業不堪甚繁，流動煙民亦寥寥，現有二十八家土膏店，已能供全縣煙民之需要，至擬添設賣吸所家數，應請從緩辦理。

夷地禁烟情況表（二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

茂縣黑虎鄉，地面五百方里，人口二百，烟地五十六畝

種烟七戶，產烟一千二百兩

龍平鄉，地面二五零方里，人口未詳，烟地三四畝，種烟

戶未詳，產烟七百兩

曲谷鄉 地面七百方里 人口未詳 煙地六七畝 種煙戶

木詳 產煙一千八百兩

### 禁煙宣傳會議紀錄(四月六日)

決議：禁煙以禁運爲先，劃全縣爲絕對禁煙區與非絕對禁煙區，……在禁煙區內，如有走私販運者，小則就地正法，大則密請截拿，第一年度，密照上列辦法辦到，第二三年度，逐漸擴大其禁煙區域，以全縣禁絕爲度。

兵役卷有西鄉第三保保長以保民何恩銘多丁經鄉老議定先服兵役，乃該民竟支吾不應一案，足證實際多未舉行抽籤，又仁豐鄉農民郭萬歲呈稱其子姪二人皆係赤貧，曾沐緩役二年在案，不料在行旅中竟被強拉爲丁，足證緩丁之事頗有。

二十八日

在茂縣，早八時往團管區司令部會談，司令公出，司令部二十七年七月成立，第一月部署內務，計官佐十三人，兵仗十四人，每月經費1297.97元八九十三個月爲宣傳時期，惟靖化懋功因路遠未往宣傳，同時並調查富源，覺有設立專管機關以統制經濟編制夷戶之必要，十一月十二兩月準備壯丁集訓工作並接收壯丁若干，一月以後開始征送壯丁，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二兩月配額全區爲九十七名，二十八年一月起爲二一一名，第一次驗退四三名，實收四七名，第二次送八十名，驗退三三名，驗退者給費遣散護送回籍，第三次送一百名，驗退二十二名，壯丁營養不足，烟

民多，且因漢夷雜交而花柳病多，各縣送了經團管區推出者在半數以上，送往接收機關推出者又約佔一半，本區夷多漢少，約爲六與四之比，加以共產之亂，壯丁被殺被裹者多，壯丁寥寥，今務殆難爲繼，本區保甲，因地廣人稀，未依十進足額編制，依保派丁，殊爲困難，自四月份起，加征二一一名，實難勝任，且壯丁過少，夷人難免妄動，各縣征兵，抽籤指派，實替補形皆有，壯丁家屬優待第一次擬發玉米兩石，在籌發中，九時半約集法團及十紳談話，黨部書記長辜育才謂本縣經共亂後住宅缺少，交通不便，開發爲難，故建宅團築路爲當務之急，然而根本之圖仍在夷務，七十司督省自願負後方責任，名號雖美，實則漢人意在耍蠻子，而夷人意在騙槍彈，並抵制他方，未可輕信，教育會長蔣鯉魚謂縣教育經費，自水災後而學田毀，自共亂後而學產房屋毀，今者中等學校全無，僅有城區完全小學一所，望救助，高小校長王秉乾盼初中勿設威鎮，仍設政治中心之茂縣，並盼撥補邊疆教費若干，本縣賦額原定七百石，現因水災沖毀，暫定爲六五石，每石征銀一元，(舊章每石僅收1.76元)保安經費一征，地方附加三征，保甲經費呈准另籌，國難費無，高小校長月薪二十四元，級任教員十六元，短期小學教員十四元則收每斗上田可六或七斗，佃戶上田出租三或四斗，午後一時渡河視察水西鄉，原爲土司轄地，土司死於共亂之中，現已衰落，設有聯保處，有短期小學一所，學生二十三三人，水西村有出征壯丁家屬三家，慰問其二，三家各贈以針綫若干

，並對保甲長講話，勉以服從政府努力生產，四點半，召集黑虎鄉夷商及附郭羌民談話，予闡揚國力以戢其野性，並餽之以酒及針線，皆大悅。

二十九日

早七時啓程回城都，行六十里到文鎮午飯，午後五時到威鎮，宿焉，文鎮與青坡相去十二里，同屬一保，據保長云，文鎮保共一百戶，十一甲，甲有不及十戶者，男口二百七十，女口二百四十左右，農作每斗田可收五十八斗，佃戶與主人各分一半，田價水田每斗三十元，山田每斗約十元，年歲歉收時，本保足食者，十家僅三家，大糧戶每年僅能收二三十石玉米，農業外，可挖藥燒煆抬脚。

三十日(汶川)

早據理蕃第三區長鄭興亞言，理蕃一保之大有縱橫五十里者，第三區轄境及一萬方里，惟人口稀少，壯丁不多，兵役配額不依據人口而指派數額，請求減少又不得，擬將金礦工人征抽一部份，其有外縣入山逃役之人，亦擬拉充丁額，亦無法之法也，理蕃田賦，因水災匪禍停征，即征，每征亦不過二千元而已，全縣無警察，視茂縣有警察六名，又不及矣，灌松大道修路捐，征自過往商販，多時一月可達千數百元，夷地種煙，有漢人鼓動，有偷運，更有武裝走私者，縣府專署皆莫如之何，六時半，召集地方人士及保甲人員慰問疾苦，並告以勉為夷人模範，奮力開發夷地，且監視雅片走私，以免烟入內地而槍人夷族之隱憂。

七時離威鎮，十一時抵汶川縣，與縣長張大明接談，兵役配額三十一名，特徵兵十三名，用抽簽法，買替者有之，積穀有玉米一百五十石，另擬抽木條捐每件五分，年入可三千元，以二分之一作優待費，壯丁人營後發玉米一石三斗，已人發一次，巴關牛首兩山，寶興崇官懋功交界處，每年四月至十月，輒有匪來劫煙土，警察無，自衛常備隊一中隊，登記煙民七百多人，土膏店十家，各有例燈一盞，每月銷土五百兩，土產貝母柴胡當歸，煤有若干，有高小二所，校長月薪十八元，教員十六元，初小十八所，教員月薪至多十元，短小十九所，學產可收七千元，教育經費五千元，民衆學校皆附設於小學，本縣經費困難而交通不便，政令下達須七日，保甲長不識字者十居其九，夜宿澈底關，傍晚雨頗大。

五月一日

早七時啓行，在映秀灣午飯，凡五十里，午後五時抵龍溪，予寓瑞蓮旅館，其對門一宅為謝專員培筠公館，同行中有應招住入者。

五月二日

早六時動身，八時半抵玉壘關外之二王廟廟祀李冰父子，極宏壯，壁刻除深淘灘低作堰之六字遺教外，有清代人所留之「遇灣截角，逢正抽心」一聯，同行於此語，率不得其解，予謂二語皆開渠引水法也，遇灣截角者，在水流轉灣處開闢新水道，須截取舊流之角也，逢正抽心者，就直流開闢新水道，須劈分原流之中心也，不識是否正確

，錄以待證，十二時一刻，乘人力車由灌縣返成都，凡一百二十里，行六小時又一刻到達，十五分鐘可跑一公里，全程中須休息一次。

五月三日在成都，南路組今日出發赴西昌。

五月四日在成都，本組去青城同仁今日返成都。

五月五日游草堂祠祠爲佛寺，草堂遺蹟與寺相連，中有浣花祠，祀杜工部陸放翁黃庭堅。

五月六日

重慶三四兩日之被炸，本組幹事譚則堯之弟死焉。

五月七日出城看花會，物產寥寥惟竹器花卉頗多。

五月八日(華陽)

視察華陽縣，縣長在渝受訓，兵役配賦額在一二三月爲五三三人，二三月加征兵爲四五二人，在驗編處時代，驗收壯丁僅佔遺送數百分之二十，團管區驗收額可及百分之八十，月徵兵徵集費每一角五分，迄未領到，共約六百元，徵兵，初用抽簽法，嗣因新都中江兩事變，改期推舉或選派之法，壯丁家屬優待有縣優待會，每人入營時發安家穀兩石，嗣後生活穀，原爲每季九斗，新近奉令每月五斗，又有聯保優待會，每丁入營時籌發十五元，由田主佃戶分攤，主七佃三，壯丁無家無業者不發生活穀，積穀共有七萬三千石，聯保倉由聯保自管，推舉選派之法，因無業之民已徵發殆盡，勢難久行，祇須富貴子弟同服兵役，抽簽法未始不可施行。

徵工在二十七年共有四次，皆係修築飛機場，航委會

估定每工每日作〇.7立公方發資一角半，(現已改發兩角)，實則每日只能作〇.5立公方，此款係口食費，另須依省府令發資一角，驗收工程，僅雙桂寺一處曾有刁難，代工金依田畝攤派，無所謂出力出錢之分，四次合計，每畝約出一元多。

劫案現在已少，平均每三個月有劫案一件，鄉區治安因保甲嚴密，頗有把握，惟附城治安難言，因政出多門，事權不一故也，常備大隊應有四中隊，現僅一中隊又半，後備大隊由聯保主任充任隊長。

煙苗，在金華舖交界處，曾經踏查，無有，土膏店七十二家，預領吸照供任一癮民持用之情事有之，從前設置管理所，無照可吸致令煙民登記感受影響，戒煙所僅有罰金可用以購藥，而煙民口食則須從因糧項下挹注。

田賦額約七千六百兩，每兩收十四元多，正稅兩征，保安一征，國難九成，地方附加在過去爲七成，本年擬稍加，保甲每兩全年兩次共征九元二角，合計每征總共有十萬八千元。

民間債息，在鄉區爲按月二分至三分，較區稍低，合作社有一百五十家。

保甲長全能識字，二十五聯保主任，保幹班畢業者有十七人，四區長皆縣訓畢業，區署有管押所，縣府每日收文約二十至三十件，本身工作只佔三分之一，爲他方代辦工作約三分之二，現在徵田民地，每租而不買，爲民間所反對，太平寺飛機場地價尙有六萬元未發，半月前第一區

署被搗毀，係因抽籤誤會所致，民間謠傳，凡被抽者，概送走。

五月九日

在成都初聽川劇，劇音幫腔，如吾鄉小戲，惟不甚多，但吾鄉小戲幫腔，今已廢止，川劇尾音促。

五月十日

坐貨車離成都，中途遇雨，衣服盡溼，一時頓抵簡陽，飲白酒一杯，蒙被臥兩小時。

五月十一日（簡陽）

在簡陽，早八時進縣府會談，縣長楊繼中在渝受訓，係軍人出身，輿論不佳，與現任徵收局長不相得，致田賦收數不佳，縣財政須借款支付，此係出縣府後得聞諸地方人士者也，縣府科祕，除第一科長外，能力皆似不強，且其中似有未斷煙癮者，兵役配額去年十一月各一千零二十七名，一二月各七一九人，特徵兵一千三百五十九人，加征兵二千八百多人，人口百餘萬，兵役抽釐法未常施行，祇責成各保按額送丁而已，壯丁應征，由各保籌給優待金，數目聽其自行約定，優待家屬擬第一次發積穀每名兩石，在籌餉中，積穀有一萬二千石，足發第一次，此係縣府人員所云，後據優待會人員言，出征家屬提出證件者祇有兩千家，後閱第一區署文卷，知現方籌募積穀，以填補積穀未收之數，縣府人員稱，積穀發完後，尚有應收之善後公債五千元可用，唯尚無多大收數，兵役驗收額約實遺送額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特徵兵驗收尤苛，聯保編制，

大者五十保，小者五或六保。

在防區時代，本縣為匪區，現今西鄉東鄉皆有匪，而公路地帶則土匪外匪尤易勾結進出，自衛力有四個常備中隊，分駐施家壩，石橋，龍泉鎮及城廂，每隊槍九十，惟品質不佳，且數量亦僅足維現狀，不能清剿，現又成立護路中隊，計六十八，每一人槍給餉六元，由地方担負，自去年冬防時組織壯丁巡查隊維持鄉鎮治安，後視察第一區署時，據云，署中兵士四十名，即壯丁巡查隊，其性質與常備隊無甚差異，縣府計劃，擬成立各區手槍排，由每一聯保出手槍兩枝組織之，至於匪首，則東鄉劉順興有槍百枝，龍泉寺魏玉章林高泉槍較少，但與劉匪有關係，劉匪為中學生，頗有號召力，月前劫車案之匪首汪贊雲則已格斃，劫車時，實行犯十二名，匿伏者三十名，成渝公路治安本由保安隊担任，匪之劫車蓋利用該保安隊正在整編中也，戶口內人力物力不足而戰時遷移又多，故難清楚，最近清查一次，格斃二十餘匪，似尚無冤殺者，對於次要之匪，概罰以充任兵役。

煙苗已具禁絕切結，惟三區地方，因人事關係，尚難斷言，土膏店一三二家，土行兩家，煙民登記者八五九四人，其中女子五六八人，每月銷土三千八百兩，私煙館方式多，預領執照備吸民應用之事，土膏店殆亦不免有之，私土亦有，惟甚秘密，難知真相。

區長六人，縣訓畢業者三人，聯保七五，主任多青年，與士紳有不洽者，保長不識字者多。



出賦額一萬一千兩，每年正稅兩征，保安費一征，國難費九放，地方附加四成，保甲費一征，每兩共出三八元多，每征四十多萬元，地方預算四三萬元，預備費三萬元，教育費十七萬元，學產收入一萬多元，糧社十七萬戶，合作社一八所六，生產運銷合作社三所，放款三三萬元，月息八厘，收欸概能如期歸還，本地產糖二千萬市斤，棉花二百萬市斤，鹽一千六百萬市斤，梨一百五十萬市斤。本縣問題爲土匪問題，民槍登記者一萬多，官數當在三萬八千以上，據地方人云，今縣長從前誤在以匪制匪，致使變爲以匪勾匪，用周某爲巡查總隊長時卽有此現象。

旋視察救濟院平民工廠，織布能織花紋，每年贏利千餘元，解交財委會，學徒每年可得獎金二三元至七八元，又視察兵得監察委員會，無事可辦，空屬優待會正。查家屬情況中，於步觀北門外糖廠後休息，下午往石橋視察第一區署，區長應歡迎能古武中委外出，開文卷，知1.公產投標競佃。2.俾待陣亡軍人家屬。3.保甲經費撥給社訓用。4.籌募精穀。5.增募欸額以補機場工費之不足。6.石橋鄉聯保一月十日呈報有兵士藉緝捕逃兵爲名嚇詐居民周清漢，（總六八號卷）

五月十二日

乘船到資陽，收控狀兩件，原告公彭其壽彭鄭氏，被告爲第十四補步兵訓練處第一團二營營長吳錫勳，證人爲聯保主任劉然長藍紹成甲長張吉祥地隣余尙金賴位江，事

由爲吳錫勳強租彭其壽住宅不遂，挾嫌誣害，擅捕其壽之子澤，誣訊致死，（五月十一日死）經縣府軍法官檢驗，確係毒打致死，又一控狀，事由相同，具呈者爲資陽縣公民陳廷楮王尚坤等七人皆蓋章劃押，晚間病臥，由惜冰子毅約彭其壽及其媳彭鄭氏來談，所述各情，與狀詞相類。

五月十三日（資陽）

進縣府，由惜冰及我約縣府秘書會談吳錫勳案，據稱吳之被竊及擅捕多人，事先毫未通知縣府，且昨忽送盜竊嫌疑犯三人到府，已傷重不能坐立，縣府於當時送犯來府之人目視之下，檢驗傷痕，填註傷單之後，祇得收押，不意移時具報彭澤在外已被打死，縣府知事勢重大，派軍法官親往檢驗，人民聚觀者數千，檢出確係毒打致死慘不忍視，第十四補步兵訓練處督練官人本好人，惟受部下蒙蔽，每伐取民間竹木，不付代價，民怨早已沸騰，縣長在縣輒勸縣人以客禮待之，多多容忍，吳營長所爲，夏督練官恐尙不深知，吳營長於第一次擅捕多人後，曾第二次沿戶搜查，贓物既無所獲，手續又不合法，今早第一區署報告，又將聯保主任劉然書寫有利於彼之證件也。

資陽縣兵役配額，十一月二十二兩月五五八名，一月四零六名，二三兩月加征兵月征兵合計各七百九十名，特征兵七百八十名，抽籤推舉議選三法並用，應抽籤而不抽者佔十分之八，抽中而逃亡者亦佔十分之八，被推選者，當給以優待金，其欸項及金額由各保自理，由保甲遣送驗收

機關，驗收及格數約佔遺送數十分之三，驗不及格者，回縣途中，有被拉走之情事，優待家屬積穀已發一次，計八千多人，各發穀二石，積穀共有三萬四千石，善後公債須用以還地方舊欠，另籌優待基金四千元，現收到百多元，兵役欠額去年五十名，今年一千四百名。

煙苗素無，煙民登記者三三六零名，土行二家，土膏店四六家，每月銷土二担，私吸者，售私土者，開私煙館者皆有，土店填領執照備人用以搪塞檢查者有之，非保甲人員亦莫如之何，土店店主多為過去下級文武官吏及團隊人員，戒煙所祇能供自動投戒者之用，不能施行勒戒。

股匪有兩股，一股有百多人槍，一股較少，臨江寺一股聚散無常，飛龍寺一股常踞該地，最近三個月內，有劫案六件，其中太平寺劫案較大，全縣公私槍五千枝，皆不中用，常備隊有三中隊，每隊一三一人，共有槍二四零枝，另編特務隊，人槍皆二十，槍皆精利，專司緝捕。

縣長到任滿兩年，赴省及受訓約共兩個月，出巡三十多次，每次離府平均三日，出巡費不敷用，區長四皆縣訓畢業，聯保四五，主任平均年齡三五歲，有四十名受過保幹訓練，保長不識字者十分之三，甲長不識字者十分之七，保中長被控者多，佐治人員有由省府選委者，由縣長保薦者較多，縣屬機關，民政方面共一十個，每日上級來文，約三十件，戶籍册在聯保處。

田賦額七六二八兩，正稅兩征，保安一征，國難三分之一征，地方附加五分之三征，保甲五分之二征，總共年

征四十萬多，每兩共征三十三元多，因水旱之災及民生之苦，欠賦達七十萬元，收額可及三成，專就二十八年言之，則尚僅一成，糧柱在八萬五千戶以上，縣地方開支，三十萬，附加收入有十二萬無着，用息借維持，學產收入一萬九千元，準備費三萬三千元，教員薪給完小最高十六元，最低十元，合作社四九一所，其中信用三八三，生產一零八，放款約五十多萬，包攬放款者現已少見，因放款甚少之故，人民好勇鬥狠，縣境廣闊，自本年四月起改為二等，公費減少，辦事益難，特產紅糖外銷二三萬斤，酒四百萬斤，竹，紅芋，花生，亦產。

資陽縣案卷，壯丁被樂至縣屬人員強拉者二十餘名，壯丁糾紛，詭譎萬端，而小學生服兵役問題則其尤奇者也，宗華小學校長曾紫馨呈縣稱，准丹山鎮聯保處函稱楊樹德在該校讀書，係規避兵役，應請斥退，而該生實於二十七年二月入學，業經呈報有案，且該生亦非適齡壯丁，應如何辦理請示遵，縣府二十八年四月五日批云：該生易樹德是否及齡應以戶籍册登記年齡為準，仰候令飭該管區署調閱該生戶口册查對，如果及齡，即予交驗，以維役政，四月二十五日令第二區署云，呈悉查該易樹德藉名讀書規避兵役，既經該署查明屬實，着即將該丁家屬押限送交以符法令，此真社會上及教育上之一大問題也，又查該區署呈文有云：該生弟兄四人，除一兄已故，一兄超過規定年外，餘二名，一名現年三十一歲，一名即該生，已滿十九歲，自確係藉名讀書企圖避免兵役云云：此種邏輯從何

說起，又四月十一日令第三區署云，至蕭忠正一名雖在資中登記合格，但非在任教師與兵役法施行暫行條例修正草案第三十條第四款規定不符，碍難准予緩役，仰即督飭迅速依法送人營爲要，又附表查訊事由內載，蕭忠正三十二歲四川法政學校畢業，在資中縣府登記合格，曾任資中南培鄉及資陽老君鄉完小校長各二期。

五月十四日

舟行百二十里，夜泊於甘露鄉新場，資中縣境也，同行宿岸上小學內的予獨宿舟上，新場有七百戶，小學有學生四萬餘人，聯保處有人槍三十。

五月十五日（資中）

舟行五十里，旁午抵資中，下午二時半進第二區行政專員公署會談，專員因吳籌勳在資陽惹起兵民衝突，前往策劃善後，不在署，祕書在假期中，由其科長報告，據云：全區八縣兵役，在二十七年十月前征募並行，嗣後在大體上施行抽籤法，配額欠送者少，每月全區送四千多名，困難之點：一、人民規避，二、辦理人員有徇情縱放事，且有受賄放縱事，三、申送人受賄放丁，又強拉民人充數，四、隊長捏造虐待壯丁。惟目下此等現象皆已較好，家屬優待現金，使用緩役金及善後公債，優待緩撥用鄉鎮倉穀，惟過去連年荒歉，去年始積穀，爲數不多，緩役金僅資中收數稍多，善後公債亦無可應用，兵役宣傳多借重紳，收效頗大，保甲整編就緒，惟效能不大，原因在保甲人員不健全，現正嚴加查核，分別去留，保甲人員，集中

訓練，不易辦理，聯保主任隨時會商討政令之推行，保甲長以下，則依次由其上級人員加以訓示，推行較易。

煙苗，人民貪利，間有偷種，屢次查罰，已告肅清，禁吸有勢力地位者不肯領照，而保甲人員亦往往徇情，故極困難，土膏店因應流動癮民之需要開燈售吸，私運僅能盤查，且僅能居協助地位，統之，征禁並行，勢難一顧，要當禁而不征。

本區境內無股匪，有之，則鄰區交界處，如富順，如金華簡，如宜賓等交界處，皆有匪，區內各縣交界處之匪，則令有關縣設聯防隊以防範之，成渝公路則責成保甲分段守護，買家場劫車案，主因在縣赴渝受訓保甲人員鬆懈所致，自衛武力僅駐簡陽之保安隊，餘縣皆賴自衛常備隊及壯丁隊維持治安，槍枝修理，在法令上無法辦理，事實上只得令縣設所修理，今後每一專員區將配備保安大隊一隊，清剿當較易爲力。

四時進資中縣府會談，縣長在渝受訓，兵役配額十一月十二兩月各六四六名，一二月各四四七名，十二月特征兵七二五名，二三月加征兵各四二六名，行抽籤法，不到者由保長代抽，抽中而逃亡者佔十分之四，驗收及格率，縣府所收可及三分之一，部隊所收則及十分之九以上，優待家屬有積穀三萬六千多石，善後公債擴充建倉費之兩萬元，至三十一年始能撥清，故無可撥用，驗退壯丁有被人拉走者，壯丁共十一萬九千多，送出一萬四千多，人口六十八萬多，戶九萬。

烟苗已查剷淨，膏店三十六家，推銷處二家，月銷七三千兩，烟民登記六五七九人，實數當在一萬二千元以上，私烟館有，私吸私售亦有，無戒烟院所，因案發覺之無照烟民，則投諸獄中以勒戒之。

股匪無，四個月來無劫案，民槍一萬以上，子彈亦足，常備四中队，警長警共三八人。

佐治人員有由省府逕委者，四五聯保，主任保幹畢業者二十人，年在三十歲以上，保長不識字者少，甲長多，區長五，行政研究會出身者二人，縣訓出身者三人。

甲賦額五千多兩，重稅兩徵，保安一徵，困難九成，地方附加七成半，保甲費七萬，在田糧上附徵百分之五十八，每徵其收十一萬元，每兩每徵應納數，未詳，縣預算總收支三十九萬元，預備費一萬五千元，教育費十六萬四千元，學產收入三萬多元，完小教員月薪十八元九折，初小十三元，短小十三元，中學專任八十元七折，縣內有中學公私共八所，中學生三千八百人，而中學依然供不應求。完全小學有四五所，本縣大地主少，佃農收穀則主佃各半，納錢則出糧食一石之地面交錢五——八元，合作社二五二所，放款百餘萬元，多放糧業，糧產量每年三千萬公斤，鹽二百萬公斤，典當月息一分，普通一分五至兩分。應征出征後回籍軍人每特勢與保甲長為難，以報復保甲長之強迫徵調。

五月十六日

雨，在資中開省立資中中學正更易校長，教員尚未加

委，課業暫停，因往視察究竟，至則果然一切無人過問，校舍廣大，分配欠妥，儀器尚多，有已上銹者，每年理化儀器費有五千多，十一時往資中團管區司令部，司令出巡，由部員蘇百城接談，據云八縣人民生活安定，兵役推行不易，且有數縣為軍政偉人故鄉，而縣長又各有背景，辦理不肯出力，成績好者有榮縣資中威遠三縣，而資陽簡陽仁壽三縣則殊劣，大區配賦額月徵特徵加徵合計為七千，佔全川五分之一，在全川十六團管區中居第一位，而欠送額亦最多，迄今共欠一萬五千人，資陽簡陽仁壽三縣即欠一萬一千人，壯丁抽籤，家屬優待，三縣皆未辦理，即辦亦聊具形式而已，公務員子弟，保甲人員三族，流氓，紳糧子弟，皆未應徵，應徵者無告貧民耳，榮縣於宣傳抽籤，優待，皆依法辦理，人民應徵踴躍，縣長真認與否，實為有無成績之主因，呈將縣長承辦兵役獎懲辦法，至今迄未批回，壯丁驗收，故意刁難少，而所送壯丁根本係抓拿塞責，要為驗退甚多之主要原因，各縣義壯常備隊訓練應征壯丁，一月後送交部隊，而各隊長即緣以為利，吞侵伙食，自三月對為隨征隨送，自七月起，改為國民兵團，由縣長任團長，由軍政部派中校團長，而以縣兵役科長為少校團附，營社訓（聯保壯丁隊）國民軍訓（自衛總隊）及義勇壯丁隊（入營預備訓練）三者合而為一。

兵役監察委員袁昭燧談：1.壯丁入營後，宜視同子弟，徐徐改變其生活習慣，並善其待遇，不可任意打罵，2.逃役壯丁宜有處分辦法，不可聽其一逃了事，3.全家依以

爲生之單丁，宜代決其家人生計，4. 逃役壯丁每在別營充任看護，反而報復承辦兵役人員，5. 第十補充團壯丁逃亡有向本縣索補壯丁之事，別處更有就地抓取壯丁而不問其是否當地中簽壯丁者。

### 五月十七日

聞在資陽之補充營長吳籌勳已與民衆發生衝突，頗有死傷，陳志學等員已出資中馳往調處，惟官方於詳情堅稱尚未據報，聞資中時，於衝突結果迄無確訊，六時半乘船下內江縣，內江音，沱江也，即郫江堰中魚嘴分出入峽口流至成都近郊之邛水渡而南流者也，由資中到內中，水程百十里，午後三時到，寓中國旅行社招待所，單人房間每日取費一元半。

### 五月十八日(內江)

在內江，早八時進縣府會談，兵役配額月征五二二名，特征一次九一名，加征一二兩月各四九七名，用抽簽法，規避者十分之二，中簽逃亡者十分之六，逃亡甚有全家遷移者，擬請全國管制交通發給路票，並對外籍逃役入境者強迫入營，行抽籤法後，驗收及格數率較高，約佔中送數十分之七，壯丁父兄多所刁難，擬請但限體壯力強即收，優待家屬有積穀七萬石，已發一次，每家兩石，但新量器過小，擬請加發，又善後公債有五千元可用，擬購穀存發，其中送25,000人，驗收0,500，領穀二七四三家，欠送二四零二人，買替出價約二三十元，有勢力者不出丁，壯丁在營伙食每月四元不夠吃，擾請增加，並酌給零用

### 西路組視察報告

錢，軍隊有庇護募收中簽壯丁者，安大岳足兩縣交界之二三兩區有匪四五股，每股人槍近百，平坦橋已派常備隊一分隊往駐，楊家場匪，日昨據報，有星散勢，區署四，聯保處四五保，九百多常備三中隊，警士八十名，匪患原因，二三四區貧瘠，往昔苦兵災，曾產匪首，近年旱災，入夥者多，加以縣長辦匪權力小，手續重，無如匪何，保甲人員不敢控匪。而隣縣聯絡又未妥善，窩匿便易，清捕困難，烟膏無有，土行四家，土膏店五十六家，每月銷土三千多兩，烟膏登記兩千多，不確實，估計當有五千人，零星私運有而甚秘密，青年吸烟者多，仍視吸烟爲奢侈品，聯保以下，對烟政，多蒙蔽塞責，擬請於區署設禁烟區員，私烟館多，自一月至現在，破案者有二十多家，土店售膏並不憑執照，無照懸民既多，土店爲銷膏計，自然不肯問照，縣城設有省立戒烟所，月費一千一百元，預計每月可戒兩百人，每人每日伙食一角五分，依烟民生計狀況，酌取戒費。

五區長，縣訓畢業者二人，經審查合格者三人，年在三十歲至四十歲之間，聯保主任大體皆經過訓練，青年多，因與地方不洽，而撤換者有十多人，保長不識字者三分之一，縣長資格已向銓敘部送審，一月到任，出巡兩次，出巡費在縣府旅費一九二元中開支，尙可足用。

田賦額三千五百石有餘，每石征正稅3.76元，正稅兩征，保安費五成，國難費每征三成，共六成，地方附加每石10.215元，保甲經費七千五百多元，田賦附加百分之

四十，營業稅附加百分之五十七，房捐百分之三，田賦止稅年收兩征共計二十三萬一千多元，地方附加共收 $99,463$ 元契稅附加八萬四千多元，縣地方預算 $339,723$ 元預備費一萬二千多元，教育費十三萬多元，學產收入三萬三千多元，完全小學校長月薪一元，一級教員十七元，初小教員十二元，拖欠兩個月，因二十六年旱災，學產租穀短收，抗戰後新興事業多，預備費不足開支，縣負債已達五萬元，不還清即預算制度審核辦法皆無從辦理，擬酌加田賦，且糖業本縣特色，亦擬請酌徵營業稅以惠地方，營業稅附征保甲經費，因商人反對，尚未開征，二十八年保甲經費當今只發過一個月。

本縣大地主少，自耕農多，信用合作社一八六所，放款 $281,033$ 元，生產合作社八所，放款 $39,223$ 元，假登記合作社一三五所，放款 $12,000$ 元，區聯合合作社二所，放款 $14,000$ 元，今年共放 $347,153$ 元，合作社借款月息八釐，貸款不得過一分六釐，包攬放款，發覺甚易，普通債息，合作社故，已由四分減到二分，四川有一奇特現象，即課合作社以營業稅是，於合作法不合，易釀民間誤會，盼取締，再農民種甘蔗，未種已賣，危害歸農，利益歸商，如未能如數交貨，則成長項債務，更受高利盤剝，合作社利於農民而商人反對，雖經縣府妥籌調協辦法，而反對仍有，甘蔗年產量約值三百五十萬元至四百萬元。可望達到六百萬元，爲久遠計，宜設立糖業學校，水菓年產約一三萬市担，蔗布可產 $12,500$ 匹，值八萬元左右，瀟水糖酒

年產量 $200$ 市担，每斤值一角，其值約四十萬元。

教育經費預算，不得逐年增加，故教育發展難，十時視察，徵收局，省立戒烟所，見戒烟癮民約有五十人，所謂每半月戒一百人者，實未能如數，又參觀中學兩所，教課既乏旨趣，校舍亦欠整潔。

五月十九日

在內江，閱卷，辦理匪案，遲緩無效，如石子鄉聯保主任解劍嫌疑匪犯夏子言案，自三月十日到縣府，迭次令查，至五月十日令知第三區署以所轉呈保長報告仍屬空洞仰該區署派員前往查明夏子言弟兄平素有無不法行爲，事隔兩月，案情未明，滯緩實甚，又如二十七年五月十四日富順縣府咨請查復嫌疑盜匪張金三平素行爲一案，延至二十八年二月十日，富順縣府解送張金三到內江縣府請爲查明核辦，又延至五月六日始令催便民鄉聯保主任於文到五日內查明呈復，勿再延宕，本件卷宗，即以此令爲最後一文，事隔一年而情形如是，如屬冤枉，則真苦吾民矣，又復興鄉副隊長劉鈞祺，與匪妥協，賄賣肥主一案，三月十五日區署電令聯保處看管，四月二十六日保長十八人，分隊長三人，隊附六人，富紳九人聯名保釋不准，又迄未見提訊結案文卷。

下午三時，約集地方紳士商會主席兵監委員等五人談話，據稱內江緊急問題治安之維持，內江零匪，到處皆有，其藏精在保甲人員與匪徒合流，招匪以消匪，匪來復變，變而復招，加以官廳辦匪，以保甲爲爪牙，保甲人品

如是混雜，且恐匪報復，輒不真辦，有確真如鍾姓保長者，則全不入口，竊匪殘殺其七，揆厥原因，實由舉辦保甲之初，地方人士逃避，受訓者多屬無賴之徒，受訓以後，資格既得，聲勢又成，縣府指揮且有尾大不掉之勢，加以區長爲外籍人，地方休戚漠不關心，惟自身之安全是圖，敷衍固其常態，通匪亦難保證其不，今日地方正欲欲同事，而區署隔閡其間，訴諸縣府，縣署區署，區署下聯保，表然以其偏見具復，且其技工役概須懸深辦理，聯保有所挾持，縣府不得不俯首以聽，緣匪勢蔓延，莫可爬梳，兵不剿匪，保安隊不肯剿匪，保甲壯丁自身每每尋匪，人民又格於法令無術自衛，城不可居，意不能居，人民何以自活，至於兵役，名爲抽籤，實則自勢，力者不來，有錢者可買脫，區聯保中既藉兵役斂錢於平時，上緊索丁，則蹂躪無告貧民強拉以去，而不問其是否爲全家所恃，又現值農忙時節，公路局令徵工補路，公路局既有養路捐，又逼人民出力於農忙之際，征兵之中，人民將何堪。

五月二十日

十時乘汽車到自流井，五十公里不足，午後參觀滷井火井久大新法及蜀光中學。

五月二十一日（威遠）

早八時半到威遠縣，凡七十里，縣長受訓初回，兵役配額一月二九七名，二三兩月各五八零名，有加征兵在內，特征兵四五二名，用抽籤法，全體壯丁一律抽籤以定號次，而實際申送又未依號次，僅責成保甲申送中簽壯丁而

已，中簽而逃避者不少，驗收及格率佔百分之八十一至百分之九十四，本縣已送壯丁有六千多，甲乙兩種壯丁共五萬人，已覺無丁可送，且資源開發需用工人，至少兵役配額不應在縣平均分担，優待精穀兩項，第三區穀完後，每家發現金四元，又組優待出征家屬合作社，由善後公債撥充優待費之六千元填下撥提倡股四千元，又炭每包附助四分，每年可收兩萬四千元作優待基金，精穀初斗六千石，入營壯丁二十七名四三二四名，二十八年一九六三名，領精穀石四千多戶，中簽壯丁有爲軍隊所包庇者，與鹽務管理局關於鹽工之緩役爭端尤多，欠送壯丁三六五名。

股匪零匪皆無，劫案亦不多見，一因人民生計寬裕，二因保甲嚴密，生人入境，能加盤查，常備隊一中隊，土店三四家，土行有推銷處一所，土店准設燈一盞，煙民四七五七人，估計當超過一倍，每月銷土二十多兩，縣府未設禁煙室，土店售膏不憑執照，戒煙所有若無，私運私售私吸皆有。

區署三、二六聯保，五百多保，士紳消極者多，現設民意諮詢會，收効頗多，縣府收文每日四十件，上級來文三分之一，下級來文三分之二，保甲每月開保甲會議一次

田賦額三千三百多兩，正稅兩征，保安經費一〇，國難費九成，地方附加一成弱，保甲經費一成弱，每兩大糧五〇〇元，小糧十元多，每征六萬三千多元，可收九成，總預算二四萬元，教育費八萬多元，學產二萬三千多元，

預備費一萬六千多元，完小月薪，校長十四元，教員十二元，初小校長十二元，教員十元，合作社一八四所，本年放款，可達百萬元，平民能借到放款，特產煤，鐵，磁，玻璃，耐火磚，甘蔗，至於石油，則鑛苗有，產量難定。下午二時回自流井，自流井成煤不足及鋼絲鑛鐵入口難，四時回內江。

五月二十二日

視察事畢，今日先回重慶，惜冰暫留內江。

總結 兩月來所見各種現象，有甚為普遍者，摘錄於下，

以備觀覽，依視察任務，分爲五項。

甲、吏治

1. 現行專署制度，專員既無特定工作，又不能舉

監督縣政之實，適足曠時廢事。

2. 縣長多數敷衍塞責，能力亦欠充實。

3. 縣府分立機關太多，事權不一，耗費誤事。

4. 縣府佐治人員，間由省府逕委，縣長指揮困難。

5. 縣府佐治人員，能力高低懸殊，宜加澄汰。

6. 區及聯保，往往濫押久押人民。

7. 訴訟審判進行過嫌迂緩。

8. 無論縣境大小，概設三至六區殊欠合理。

9. 區長能力操守多屬低劣。

10 保甲人員不明法令，甚有不識字者。

11 省府政令下達聯保層級太多。

乙、兵役

1. 配額以保爲單位，各縣保甲編制不同，有失公平。

2. 抽籤法多未旅行，即行逃亡亦多，每強拉充數。

3. 優待穀，定額太小，各縣積穀數亦不能長期供用，日未發之縣亦不少。

4. 驗收遲緩，且有刁難徇情等弊。

5. 徵集不少需索，包庇，強拉，賄放情形，而有力者則未嘗應征。

6. 申送有賄放，買替，剋扣伙食現象。

7. 訓練期內月給伙食四元不敷食用，軍服更換亦未能及時。

8. 部隊往往募收包庇中籤壯丁，此等壯丁每挾嫌報復地方辦理兵役人員。

丙、治安

1. 縣長不能指揮保安隊。

2. 地方自衛力量不足，且實際未與人民打成一片。

3. 各縣交界處，因互相推諉及以隣爲壑之故，常成匪藪。

4. 匪治匪，匪勢更熾。

5. 辦理就地格斃，弊害甚大。

6. 保甲不健全，戶口不明確，匪易逃匿。



7. 區、聯、保、甲、每與匪妥協以求自保。
8. 爲匪有因搶煙或逃兵役者。

丁禁政

1. 禁絕烟毒與烟土推銷不能並進。
2. 禁烟機構複雜，企圖不一。
3. 夷地烟苗未能查剷，夷人以烟易槍，逸患堪虞。
4. 行政人員藉口匪區，烟苗有未曾切實查剷者。
5. 不肯軍人時或武裝走私。
6. 私土充斥，烟館隨處有之。
7. 土膏店設置紅燈，數見不鮮。
8. 烟民登記，概不確實。
9. 烟民購烟，並不憑照。

戊、民生

- 10 戒烟院所，設置者少，卽有亦往往形同虛設。
1. 征工，人民既出力，又須出錢買怨甚深。
2. 田賦券票掣付人民時，概不填明各項應收錢數，乃至應收總數。
3. 催征人員，頗多需索。
4. 高利貸盤剝，隨處有之。
5. 合作社放款，間爲土劣所包攬，不能到平民手中。
6. 各縣因兵役工役而起之攤派，爲數頗不少。
7. 小學教員，薪給太低，又復折扣，拖欠難以資生。
8. 各地有帶力兒童及流浪丐童。

川康建設視察團

# 第五篇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北路組視察報告細目

## 第一章 緒言

- (一) 參加人員
- (二) 視察區域及行程
- (三) 視察內容及方法

## 第二章 本組擬具之意見

(一) 川省區域太大宜縮小省區添設省治

▲縮小省區四項理由——四川劃為三省省治設成都重慶敘府

(二) 裁併行政督察區擴大專署組織加強專員職權

(三) 邊縣應添設縣治并予特別補助以增加物產而鞏固後方

(甲) 邊縣優點：第一地域遼闊——第二地勢巖險——第三土壤肥沃——第四物產豐富

(乙) 邊縣缺點：第一人口稀少——第二民俗儉惰——第三田土荒蕪——第四聯保專橫——第五土匪盤踞——第六官吏不良

六官吏不良

(丙) 邊縣困難：第一教育不易發達——第二物產不易開發——第三政令不易傳達——第四賦稅不易徵收——第五人民訴訟不易赴縣

五人民訴訟不易赴縣

(丁) 邊縣應添設縣治：廢區設縣——萬源可分兩縣——通江可分兩縣——南江可分兩縣——巴中可分三縣——廣元可分兩縣——平武可分兩縣

廣元可分兩縣——平武可分兩縣

(戊) 邊縣應特別補助：補助教育——補助產業建設——補助交通——補助自衛

(己) 實行：應簡派專員辦理

(四) 提高保甲待遇應就全省田賦附加一徵統收充用（此就各縣所陳意見稍加補充）

## 第三章 經本組整理後之意見及概況

### (一) 關於吏治者

縣長職權與任用獎懲之應改善(縣區長所陳之意見)

▲縣府組織太小——政令重複矛盾——縣長兼職太多——無法應付臨時事件——無權變通政令——政令不計難  
易只求限期完成——政令不顧事實——官吏任用必須詢考而有標準——獎懲升撤應依據考核

### (二) 關於治安者

(甲)土匪不易肅清：土匪與煙毒之關係——土匪與哥老會之關係——土匪與地方有力者之關係

(乙)教匪潛滋暗長

(丙)軍團清剿難奏實效

(丁)官吏治匪：有以能多獎匪而使地方粗安者——有以能招撫匪而使地方粗安者——多諱言地方有匪——遇有

股匪常張大匪數——地方自衛力量薄弱且缺連繫

(戊)人民請求事件：自衛經費籌撥保安餘款補助——各縣槍彈多感缺乏——嚴辦剿匪不力之軍政人員——嚴禁

自由買賣槍枝——嚴禁招匪成軍——厲行國民月會

### (三) 關於兵役者

(甲)徵送前缺點：戶口調查不實——社訓名冊不實——抽籤法辦理不善——承辦人員缺乏智識經驗——宣傳未能普通深入

(乙)徵送後缺點：優待家屬多未實行——缺乏衣褲病不得醫——剋扣伙食彌補開支——打罵逃亡壯丁造成逃避惡果

(丙)規避兵役種類：富豪子弟規避兵役——藉服公務規避兵役——藉入學校規避兵役——出外貿易規避兵役——逃往他處作工或流而為匪

- (丁) 辦理機關與法令之缺點：兵役科人員太少——兵役法規表冊太繁——輕易變更辦法——配賦兵額失平允
- (戊) 區保甲辦理之困難：縣區無檢驗醫生——壯丁體格難合標準——徵送壯丁費用墊累無着
- (己) 目前徵送之實在概況：一部份自願應徵——大多數出於強拉
- (庚) 改善辦法：計十四項
- (辛) 應特別注意的區域：壯丁少徵工煩之縣應酌予減免——產鹽縣份應特注意
- (壬) 人民絕沒有反對抗戰

#### (四) 關於禁政者

##### (一) 禁煙

##### (1) 各縣禁煙概況

- (甲) 關於種煙方面：煙苗尙未肅清——偷種煙苗釀成之弊端
- (乙) 關於運煙方面：運煙未能統制——走私之風盛行
- (丙) 關於售煙方面：煙土銷售概況——紅燈有加無減
- (丁) 關於禁吸方面：癮民登記不確——癮民人數未減
- (戊) 關於戒煙方面：無完善戒煙機關——註銷執照手續太繁——赤貧者欲戒不得戒
- (己) 關於捐稅方面：省府過分重視稅收——癮民等級分類失平
- (庚) 關於禁煙機關方面：禁煙機構隨時變更權責未能統一——禁煙委員會皆有名無實
- (2) 各縣提供改善禁煙之意見：健全戒煙機構——嚴厲禁種——嚴厲緝私——統制煙土推銷——嚴厲取締
- 煙膏行店——舉行烟民免費登記——嚴格檢查執照——健全戒煙機關——減輕捐稅——擴大禁煙宣傳
- 加強禁煙委員會之工作——採取斷然處置

##### (二) 禁毒

- (1) 各縣禁毒實況：吸食嗎啡區域——嗎啡來源——嗎啡製法——嗎啡銷量與吸食人數——運售嗎啡情形
- (2) 改善意見

#### (五) 關於征收者

▲改正攤加濫糧——停止雙重契稅——裁撤徵局歸併縣府——其他請求事項

## (六)關於征工者

(甲)川陝路漢渝路徵工情形

(1)辦理未善之處：徵工不顧農時——工程未計算精確——各縣力役負擔不均——口糧籌措困難——用具不齊備——工程處人員及監工督工員有時刁難

(2)縣所提供之改革意見：公路局應飭養路道班作模範路一段——糾正監工人員惡弊——收工前應提前發給獎金——補足養路道班——應求力役負擔平均

(乙)擴修遂甯機場徵工情形

## (七)關於教育者

(甲)縣教育行政機構：教育單獨設科或復局有三項理由——對視導網問題有四項意見

(乙)縣教育經費：教育經費不獨立有兩項缺點——教育經費不足有三原因——增籌意見共有七項

(丙)小學教育：小學教師待遇過薄——領薪困難——任用不公——改善意見三項——關於小學師資意見四項——關於小學教材意見兩項——關於小學設備意見三項——就學人少原因有三——增加學童五項辦法

(丁)社會教育：關於民教九項意見——關於社教三項意見

## 第四章 由本組彙錄之各種意見及概況

### (一)關於吏治者

(甲)各方對於專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十一區專署之意見——十二區專署——十四區專署——昭化縣府——開江縣府——視察所得之意見

(乙)各方對於縣政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十一區專署——十二區專署——昭化縣府——劍閣縣府——三台縣府——達縣縣府——蒼溪縣府——武勝縣府——視察所得之意見

(丙) 各方對於區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十二區專署——南充縣府——劍閣士紳——蒼溪士紳——昭化士紳——遂寧士紳——達縣區長——視察所得意見

(丁) 各方對於保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十二區專署——南充蒼溪射洪各縣——宣漢匪長——劍閣士紳——達縣各區長——蓬安區長及聯保主任——

廣元蓬江萬源南江劍閣平武等縣——視察所得意見

(戊) 各方對於增設縣治小省治及另劃特區之意見

▲蓬江士紳對增設縣治意見——開治縣府對劃分縣治意見——蒼溪縣長對縮小省區意見——開江縣請對四川劃出專政區域意見——巴中縣府對增設縣治意見

## (二) 關於財政民生者

(甲) 十一區所轄各縣

(一) 南充

(二) 武勝

(三) 南部：賦稅征收狀況——租稅與息率——人民生計狀況

(四) 岳池：賦稅征收概況——租稅與息率——人民生計狀況

(五) 西充：賦稅——租稅與息率——人民生計狀況

(六) 營山：糧食——糧稅——布業——酒業——救濟乞丐及管理方法——整理地方財政追收流欠責成縣局

(七) 蓬安：糧稅過重——裁撤保安經費——請嚴實國難費開支——請裁撤區署減輕保甲負擔

(八) 儀隴：田賦——撤銷或撥還保安經費——整理公學產——撥交肉稅附加——保甲經費——劃分省地兩

稅

(乙) 十二區所轄各縣

北路組視察報告

(一) 遂甯 (二) 射洪 (三) 蓬溪 (四) 中江 (五) 安岳 (六) 三台 (七) 樂至 (八) 潼南 (九) 鹽亭

(丙) 十四區所轄各縣

(一) 劍閣 (二) 蒼溪 (三) 閬中 (四) 江油 (五) 彰明 (六) 北川 (七) 平武 (八) 廣元 (九) 昭化

(丁) 十五區所轄各縣

(一) 達縣 (二) 南江 (三) 萬源 (四) 宣漢 (五) 通江 (六) 巴中 (七) 開江

(三) 關於經濟建設者

(甲) 十一區所轄各縣

(一) 南充 (二) 西充：交通——農貸合作——特產 (三) 岳池 (四) 武勝 (五) 南部：特殊出產——鹽業——淘金——棉花——絲繭——蠶桑——桐油——道紙——藤——糖業——果園——鹽井——(七) 營山：水利——手工業——造林——棉花 (八) 儀隴

(乙) 十二區所轄各縣

(一) 遂寧 (二) 安岳：養蠶——交通——鑿井煮鹽——合作 (三) 三台：絲業——鹽 (四) 中江：物產——民生工廠——農業推廣所——公路——合作——倉儲 (五) 蓬溪 (六) 潼南 (七) 鹽亭 (八) 射洪 (九) 樂至

(丙) 十四區所轄各縣

(一) 劍閣 (二) 江油：交通——合作——倉儲——特產——地方可以提倡之物產及事業 (三) 彰明 (四) 北川：交通——鑛產——水力 (五) 平武：交通——合作——物產——鑛產——特產——墾殖 (六) 昭化：鐵鑛——金鑛——煤鑛——磺鑛 (七) 廣元 (八) 蒼溪 (九) 閬中

：改進桐業——改善淘金辦法——疏濬荷溪河——設置棉紗廠——培植蠶絲業

(丁) 十五區所轄各縣

(一) 達縣：物產——合作——煤鐵 (二) 宣漢：煤——鐵 (三) 開江：交通——農村合作——物產



(四) 南江：墾殖——交通——採礦——造紙——培植木耳茶漆藥材松香——紡織——畜牧 (五)  
(通江(六) 萬源 (七) 巴中：建築公路——歡迎投資開發實業——從事農村建設

## 第五章 各縣請求事件 (由本組整理；關於吏治兵役治安教育禁煙徵收各部份另有整理報告)

### (一) 關於議會

請從速設立縣參議會 (南充營山蓬安儀隴遂寧蒼溪三台)

### (二) 關於地方自衛

請發還保安團編去槍支 (南充巴中蒼溪)

請綏署省府發給槍支子彈以衛地方 (蓬安儀隴巴中蒼溪)

自衛常備隊各級官長應以本籍在鄉軍人治匪有成績者充任 (南充)

### (三) 關於社會

請嚴禁哥老會以清匪源 (南充南部蒼溪)

請破除迷信以遏止教匪 (蒼溪)

### (四) 關於救濟

請多設工廠收養乞丐游民 (南部三台潼南)

請令各縣設立嬰孩教養院 (營山)

請建設擴大工廠收納出征壯丁家屬及其子女 (中江)

### (五) 關於交通

請建築該縣公路使與川鄂川陝漢渝等公路啣接 (武勝儀隴通江南江巴中)

請疏通河流以利運輸(巴中)

請歸川陝川黔兩路石工墊款(武隆岳池)

(六)關於農產

請增加農產品價值(南充)

請提高桐油價值(南充)

請由經濟部撥款補助三營辦完成五年種桑之計劃(三台)

請取消東南土繭買賣(南充南充二台與漢)

請設蠶業改良所(岳池)

請增加農民貸款(岳池)

請政府撥款於縣屬大小輪壩開渠引水或設抽水機以資灌溉稻田六萬畝(射洪)

(七)關於墾荒

請開墾岳池山地(岳池)

請移民墾荒(高縣北川等縣)

(八)關於工業

請提請于工廠織(遂寧巴中)

請設置紡紗廠(閬中)

請撥款高辦紙廠(達縣宣漢巴中)南江高辦江江油

請開採礦產(岳池昭化南江江廣元高縣北川)

(九)關於水電

請政府撥款開辦水力電廠(南充岳池)

## (十) 關於鹽業

請核減鹽稅各附加捐款以期減輕成本

請查鹽稅鳳案核本釐定等差稅率以維小廠生存

請將水運鹽垣簡章頒發射洪下廠以資遵守官收鹽勛未照功令辦理請查明嚴究  
北廠商巡隊宜調往劃線抗戰以免欠累灶民(以上俱射洪)

請統制燃料禁拉船工提煉副產利用廢物劃清銷岸制止橫爭(蓬溪)

## (十一) 關於賦稅(已見征收整理者不再錄)

請丈田地平均賦稅(三台通江)

請免征小本手工業及挑販苦力營生者營業稅(南充)

請核減十製捲菸稅(安岳中江)

## (十二) 關於法幣

請飭銀行征收局收換破爛法幣(南部營山蓬安達縣江閣劍蒼溪射洪)

請多發一分半輔幣掉長市面銅元(岳池)

## (十三) 關於公債

請發救國公債正式債票(廣元)

## (十四) 關於機關

請裁撤監署(三台射洪遂甯通江蒼溪)

請裁撤征收局(三台遂甯)



# 第五篇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北路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緒言

(一)參加人員 本組由渝出發，計有參政員張瀾章伯鈞馬亮三人。各部會同行協助視察者，祇有內政部長宋瑛一人。另有幹事蘇光弼，吳超然，楊克禮，任栗四人同行，均始終其事。

(二)視察區域及行程 本組視察區域，計為第十一，第十二，第十四，第十五，共四個行政督察區。三月二十日，由渝出發。因視察時限太迫，特派幹事吳超然，楊克禮二人另組小組，視察岳池、西充、南部、開江、萬源、南江、平武、北川、江油、彰明、中江、安岳，樂至等十三縣。本組集團視察者，有南充，武勝，營山，蓬安，儀隴，遂寧，射洪，三台，潼南，鹽亭，劍閣、蒼溪，閬中，廣元，昭化，達縣，宣漢，通江，巴中等十九縣。抵射洪時，復另派幹事蘇光弼視察蓬溪一縣。嗣均於合川聚齊，整理報告，然後返渝。

(三)視察內容及方法 本組到各縣視察之內容範圍，一以全國工作計劃所規定者為準。計分吏治，兵役，治安，禁煙與禁毒，財政民生，經濟建設，教育數項。至於視察方法，則兼採「直接考察」，「聽取報告」，「會談」，「閱卷」，「訪問」五種方式。其有關數

目字之記載，一時不易記憶者，則採用「填表」方式。由本組將本團製好之各種表格，交由各該縣府查卷填註，附加說明。

## 第二章 本組擬具之意見

(一)川省區域太大宜縮小省區添設省治

此次視察北路各縣，所見專員縣長區長，因政令之繁複矛盾，又多不合於地方實際，雖賢能者亦祇有在表面上敷衍應付，以求無過，絕未見有能依照法令，認真澈底推行之人。至一切政令之最終執行者為保甲。保甲更是不明法令；非玩疲不動，即一動弊生。人民之陷於困苦境地，自屬必然。尤其一年以來，土匪教匪，蔓延徧地；煙禁極端廢弛，偷種走私，上下結合；官吏多來自他途，貪污成爲風氣；哥老會之氣焰高漲，聯保主任非其儕類，多不能充當。川省今日，已絕無政治之可言。當此抗戰建國緊急期間，所有法令機構人事，誠皆有亟須加以改善，力求建設一新四川之必要。顧猶有進者：川省地域太遼闊，人事太複雜，今日無論主持省政者之用非其才，徒以敗政而釀亂，即使將來用得其人，亦不易治地廣人多之大省。爲川省之治安建設，而作長久發達之計，以爲宜將省區縮小，添設省治。其意見如下：

理由 (一)省區過大，政治上之指導監督，常失於散

漫敷衍，不易爲治。省區縮小，政治上之指導監督，可以周到，可以澈底，容易爲治。(2)在前清時，川省因區域遼闊，雖得賢能有名之督撫，如駱秉章丁寶楨岑春萱輩，竭盡心力，其爲治之效果，不過能使地方得到消極的安定。現今時代進步，無論政治經濟，一切皆須見到做到。不僅求得地方消極的安定；尤須努力於積極的建設。以此非將省區縮小，不能達到積極建設的目的。(3)川省邊遠各縣，大多土壤肥沃，物產豐富，地下蘊藏尤富。就此次視察所見，腹地許多縣份，皆非其比。只以省區過大，對於邊縣，意存輕視，力亦不及。遂使各地文化落後，匪害蔓延。而省政府之教育建設保安種種設施，則集全力於腹地地方，成爲畸形之發達。以此必須將省區縮小，使能注意并努力於地大物博之邊縣之開發。提高其文化，增進其經濟，使貨不棄於地，民不棄於官，而與腹地地方爲平均之發展。(4)就歷史的政治舊，地大權集，常有尾大不掉之虞；地小力分，易收臂指相使之效。

**辦法** 應以川西全部，及川北涪江流域之第十二行政區嘉陵江流域之第十四行政區各縣，劃爲一省，省治成都。以川東全部，及川北巴河流域之第十五行政區嘉陵江流域之第十一行政區各縣，劃爲一省，省治重慶。以川南全部爲一省，省治敘府。如此劃分，則三省之人力，富源，文化，經濟，皆足以均平發展。

(二)裁併行政督察區擴大專署組織加強專員職權

如分設省治，短期內尙難實行，則應將行政督察專員

區加以裁併。現在之十六個行政專區，可併爲六個或七個行政專區。加大專署組織，加強專員職權，使於事實上能成爲代表省政府之一分機關。例如：(一)專署除秘書外，應設置四科，民財教建，以與省府相應。而秘書及各科人員皆須增加。(二)各縣縣長遇有困難，爲法令職權所限制時，就近向專署請示，應能直接指示辦法，不必轉向省府請示。(三)省府關於縣長征收局長之考核黜陟，不僅須容納專員之意見，專員并有臨時派人暫代縣局之權。(四)由保安團改編之警衛旅，仍應受駐在區專員兼保安司令之指揮，不得僅取聯絡。至於專員必須按期出巡所轄各縣，每四個月中間，必須周徧巡視一次，一年必須出巡三次。如此方足以矯正已往徒負督察行政之名，實際僅以承轉公文爲職務，等於空官之弊。且專員裁併，專員不過數人。組織加大，職權加強，比較易得賢能有資望之人出而担任。此亦政治改進之過渡辦法。

(三)邊縣應添設縣治並予特別補助以增加物產而鞏固後方  
此次視察區域，如萬源通江巴中兩江廣元皆與陝西接壤；平武則與甘肅接壤；萬源通江兩江爲大巴山設防地帶；而巴中廣元平武則爲大巴山之後方；地勢皆極其重要。無論在抗戰時間應特別注意，卽爲建國計，亦不能不注意於此向來爲人所輕視忽略之邊遠縣份，而從新鄭重估量其價值之重大，茲就各縣情形詳細言之如下：

(甲)優點

一、地域之遼闊 萬源南北廣約四百里，東西長三百一十

餘里；通江南北廣六百餘里，東西長約四百里；南江南北廣約五百餘里，東西長一百三十餘里；巴中南北廣五百餘里，東西長約八百里；廣元南北四百餘里，東西長五百餘里；平武南北廣四百餘里，東西長七百餘里。

二、地勢之巖險 爲巴山山脈蜿蜒盤互之區。故各縣皆重山疊嶂，峯高壁峻，阻塞於川與陝甘之間，交通極其困難。如有戰事，易守難攻。故目前大巴山設防爲穩固後方極重要之事。

三、土壤之肥沃 此行所見，巴中土壤，極爲肥沃。故稻米產量甚富；小麥大豆出產亦豐。通江南江土壤稍次於巴中；廣元之東南區土壤甚佳；萬源平武所有田土，比較瘦薄。

#### 四、物產之豐富

萬源

(1) 鐵礦 各區皆有，以東南兩路產量爲最多。

(2) 煤 各區皆有，以縣城附近所產最佳，東南兩路所產亦多爲無煙煤。

(3) 銀耳 以絲羅壩關壩場竹峪關山溪口黃鐘堡青花溪等處出產最多。

(4) 茶 以白羊廟鍋團圓青花溪大竹河白果壩等處出產最多而最馳名。

(5) 他如桐油藥材漆，出產亦多。

通江

(1) 煤鐵礦 第二區之什字壩羅村岳池上南壘土地龍灘河等地，長約三十里，寬約五十里；第三區之平溪壩鐵廠河灰灘石筍壩兩河口長寨等地，長約十七里，寬約十三里，煤鐵蘊藏均極富。

(2) 紙 兩河口雲霧山一帶，產竹最多，向爲造紙區域。赤灘以前，有居民千餘戶，設廠百餘家，年可製造山毛邊黃紙三十餘萬捆，原料尙屬有餘。

(3) 銀耳 二三區南部皆產耳，以馬家坪新場壩草池壩沿陽壩陳家河等處銀耳產量爲最大。

(4) 他如茶葉桐油藥材，所產亦富。

巴中

(1) 稻米 該縣出產以稻米爲大宗，產量極豐，在邊縣中頗爲特殊。

(2) 棉花 駟馬門茶壩玉山場等地皆產棉。

(3) 蔗糖 在赤灘前種蔗製糖者極衆，有糖戶一百數十家。

(4) 他如銀耳白蜡藥材，所產亦不少。

南江

(1) 鐵礦 蘊藏極富，大壩鐵爐壩桃園寺黃廠河貴民關金家河草店子鈔壩沙壩等處均產鐵。

(2) 煤 趕場溪鹿角壩底飯河等處皆產煤。

(3) 銀礦 平河有山名銀礦，據云蘊藏極富。曾將礦石寄至日本丘田礦山大學化驗，謂係灰銀礦，夾有錫，不甚純。

廣元

(1) 金 嘉陵江沿岸產沙金。

(2) 鐵 產於張壩真武宮等地，蘊藏極富。

(3) 煤 張壩須索河望蒼壩真武宮廟二灣等地均產煤，蘊藏極富。

(4) 硫磺 產於李家壩等地，蘊藏亦富。

(5) 他如桐油黑耳漆胡桃產量均豐。

平武

(1) 金 涪江上游金量甚富，平驛堡附近茶園子岸邊山洞內所淘之沙金，偶有一門淘至兩餘者。(洗床一次為一門，淘沙三十餘僅洗一次)據老人云，河底金更多。

(2) 鐵礦 南壩大市壩苦竹壩青川閣達壩大城等處皆有，產量甚豐。大市壩鐵質甚好。

(3) 煤 大印山豆叩寺青川等處均產煤。

(4) 他如銀銻等礦皆有，桐油茶漆藥材白耳胡桃，所產亦豐。

(乙) 缺點

五、人口之稀少 萬源共有一四二五三三人，孤寡者佔多數。通江共有二二三〇九二人，南江共有十七餘萬人，巴中共有五四九二三七人，廣元共有三十餘萬人，平武共有一一八五一二人。外夷人七〇三戶，男一七二九丁，女一五一一口。

六、民俗之儉惰 各縣皆土曠人稀，出產甚多，容易生活。又以頻年種煙，男婦多染煙癖，故其人民多習成懶惰，泄沓因循。

(七) 田土之多荒蕪 萬源熟荒，據該縣人言，全縣約佔十

分之六七。通江熟荒，據沿途視察，至少有十分之四五。南江熟荒，如鐵爐壩桃園寺大壩陳家山一帶，經趙匪明恩盤踞燒殺之後，房屋無存，人煙絕跡，數百里概成荒土。巴中熟荒，縣府填表官私共二千二百三十八畝。廣元熟荒，縣府填表官私共九萬四千三百五十畝。平武熟荒，縣府填表為一十七萬八千八百一十二畝。數字雖未必確，足見其田土荒蕪之多。

(八) 聯保之專橫 聯保主任多由土劣袍哥充當。或通匪販煙，或勒派捐款，或詐欺鄉民，邊遠之區，更各自為政，藐視政府，形同化外。有時雖撤換另委，無人敢接。

(九) 土匪之盤踞 各縣緣巴山山脈與陝甘交界，地勢巖險，山深林密，土曠人稀，自易產生匪盜。目前雖或受招撫，或遠竄陝邊，然根株未除，黨羽潛伏，時局稍有不清，死灰即將復燃。

(十) 官吏之多不良 自來省政府對於邊遠縣份，極為輕視。故所委之縣長徵收局長，多半不加慎擇，隨便用人。往往不失於貪，即失於庸。又因非所重視之人，遂輕易更換。如通江四年之中，竟換縣長八人。其不利於地方，實非淺小。

(丙) 各種困難

(十一) 教育之不易發達 各縣自遭赤難後，經費與教師極感缺乏，學校比從前大減。現僅巴中有女中一校，南江有男中一校，巴中平武廣元各有簡師一校，然皆內



空簡陋。各縣之高初小，尤多有名無實，皆窳不堪。至如通江東北兩路上段二十餘保，竟無一初小。

(十二)物產之不易開發 各縣交通，均極困難。又經赤難旱災之後，土匪復到處擾害，人民陷於貧困。物產雖多，無資開發，坐視貨棄於地；卽有設計開發，亦全用土法，不能大量增加生產。

(十三)政令之不易傳達 各縣地域遼闊，縱橫各數百里。鄉村電話，尙未建設；交通梗阻，呼應不靈；公文傳遞，全賴專差。法令佈告，常積壓於區署；凡百要政，無法推動。往往上下隔閡，各自爲政；違法亂章，肆行無忌。

(十四)賦稅之不易徵收 各縣幅員遼闊，交通梗阻，糧柱又極畸零；分釐之糧民，實佔多數。人民到城完糧，路費所需，約超正款數倍。任何嚴厲督催，難收實效。須多設分櫃，以便人民繳納，但山深林密，盜匪潛伏，稅收人員必多方設法保護送解，始獲安全。

(十五)人民訴訟之不易赴縣 幅員遼闊，距城過遠之區，訴訟人每憚路途費貴，多就保甲埋落。往往遭土劣武斷，飲恨吞聲，莫敢誰何。卽使赴縣呈訴，傳案不易，結案亦難。

(丁)應添設縣治  
(十六)廢署添縣 區長權力太小。各地區署，多爲承轉公文之機關，致爲一般人民所輕視，尤不適合於遼遠地方。故與其設區署，不如添設縣治。現值抗戰建國時

期，一方面必求地方能得消極的安定，一方面尤須求地方能爲積極的建設。果其於此數縣，分地添縣，地小則易治，縣長權力大亦易爲治。於地方之安定與建設，必將有大進步。就此次視察所得，以爲萬源可分爲兩縣。以後河爲界，河東爲萬源縣。河西分設一縣，縣城以設黃鐘堡爲宜。通江可分爲兩縣。南部爲通江縣。北部分設一縣，縣城宜設於平溪壩或苦草壩。南江可分爲兩縣。北部爲南江縣。南部分設一縣，縣城以設長池爲宜。巴中可分爲三縣。於其西南部分設一縣，縣城卽設於恩陽河。東南部分設一縣，縣城卽設於江口鎮。廣元可分爲兩縣。西部爲廣元縣。東部則分設一縣，城卽設於旺蒼壩。平武可分爲兩縣。西部爲平武縣。東部則分設一縣，縣城宜設於喬莊或青川。以縣長直接指揮聯保主任，而將各縣區署撤廢。

(戊)應特別補助  
(十七)關於教育之補助 查六縣教育經費，巴中全縣增設縣治。巴中縣長建議：請將巴中劃爲三縣或四縣。通江士紳建議：請將通江劃爲三縣。

(十七)關於教育之補助 查六縣教育經費，巴中全縣增設縣治。巴中縣長建議：請將巴中劃爲三縣或四縣。通江士紳建議：請將通江劃爲三縣。

竄敗，不能進步，自無待言。應由中央或省府撥款，於廣元巴中各設一完全中學，於萬源通江南江平武各設一職業中學，並予大量撥發義教民教經費。而每縣則各以縣教育經費辦一簡易師範；其餘即以推廣並充實小學。庶幾教育可以發達，文化提高，智識進步。

(十八)關於產業建設之補助 各縣煤鐵蘊藏極富。銀耳桐油茶葉藥材紙等類，本為出口大宗，經人禍天災之後，皆因缺乏資金辦理，以致地上生產，日就衰微，地下蘊藏，不能開發。至如通江東路為產鐵區域，產量豐富，鐵質純良。現有礦廠九架。據該縣稅務徵權員呈稱：如能由公家接濟小商資本，預計可擴廣至四十架。每廠日可出老稱生板鐵二千觔，以四十架廠營業六個月計算，總共可出鐵一千一百四十萬斤。(因氣候關係每年只能營業六個月)當此抗戰期間，關係尤巨。各項所需資金，亟應以各種方式盡量補助，以期發達生產，增加抗戰建國之資源。

(十九)關於交通之補助

(1)鐵道 據通江稅務徵權員呈稱：通江鐵礦，應請由中央派員到地勘察，如能適用機器採礦法，則運礦山脈百餘里沿線可修成鐵道。

(2)公路 據南江紳民呈稱：南江至廣元公路，擬請

由中央撥款修築，與川陝國道相接。通江縣長呈稱：通江地接巴山要防，擬懇中央撥款增修漢渝公路通江支線。巴中紳民則懇請中央撥款建修由

巴中到廣元，由巴中到達縣兩條公路，以利交通。(3)縣道 各縣應多將道路(尤其通鄰縣道路)，修治加寬。使所產物品，牛馬可以馱運。

(4)電話 各縣幅員遼闊，道路崎嶇，所屬聯保，全無電話。以致傳達政令及催辦事務，頗感遲滯。設遇山洪暴漲，竟有半月不能到達者，勢非設置電話不可。但多無此項經費，且電料統制，亦感無法購辦。查各縣文化落後，物產滯銷，匪害不易除清，無不原於交通之不便。故對於各縣交通，亟須為之籌詳計，撥款辦理。

(二十)關於自衛之補助 縣素稱多匪之區，匪不肅清，則如礦業之推廣，荒地之墾殖，皆無法進行。清匪端賴地方自衛組織之健全，與其力量之充實。故一方面自衛常備隊之經費槍枝子彈等，皆須特別予以補助，以充實其力量；一方面嚴令凡通匪之聯保主任，決不再用；尤其不能招撫匪徒，即以其人槍為預備隊之壯丁，使禍害潛伏。必須慎重選擇聯保主任及各保之預備隊壯丁，以健全其組織。

(己)實行

(二十一)應簡派專員辦理 以上所陳萬源通江南江巴中廣

元平武等縣情形，果能將其境土劃分，增設縣治，特別予以補助，一面利用其優點之一面補救其缺點。則所有之各種困難，逐漸可以解除，必將成為生產發達民殷物阜最有希望之地方，可以斷言。尤有進者。目

前大巴山設防，極關重要。則此環繞大巴山之縣份，自亦重要可知。最好能將平武北川劍閣昭化廣元蒼溪巴中南江通江萬源城等縣，劃爲一特殊行政區，簡派專員，辦理添設縣治招聚墾農開發煤鐵培植殖生產等事，以專責成。免蹈空言不行，或行不徹底之慣弊。

(四) 提高保甲待遇應就全省田賦附加一征收充用

(此就各縣所陳意見稍加補充)

保甲爲政治的下層組織之最要者。乃因保甲長不得其人，遂爲世所詬病。然一考察保甲長之何以不易得人，則不能不歸根於其任務與待遇之太不相應。查川省府規定聯保處經費，每月四十八元。保長辦公費，每月二元。甲長全無。而此保長二元之辦公費，幾無一縣不打折扣。(聯保經費)請人辦理戶口異動，及填寫表冊，已不敷用。而辦理兵役，徵工，催糧，禁烟，及臨時派捐收款等事，往往非逐日或隔一日到聯保辦公處不可。(距離十里二十里不等)一方費時，一方耗財，牽制本身事業，影響家庭經濟，實不在小。而所承辦之事，又皆爲一般人所不願意。故社會上對保甲之批評，特別苛刻。夫發令於各級政府，實行於保甲人員。政令如是之繁，待遇如此其薄，無怪有識自好者不爲，而爲者大多非狡黠貪婪之人，即椎魯無能之輩。欲保甲之有良好效果，是惡可能。此次視察各縣，官紳無不以提高保甲待遇，方能得好保甲人員爲言。有主張裁減區署，即移區署經費補助保甲者；有主張擴併保甲，即移被併各保之辦公費補助現存各保者；其數皆

甚微，於事無濟。查各縣保甲經費，省府已於二十八年通令各就田賦照數附征。竟有一年而附征兩年田賦之數，(如涪陵)查全省田賦一征，爲數在七百萬元上下。如將聯保保甲編併加大，(邊縣例外)全省聯保限於三千以下，保限於六萬以下。暫定保長薪水反辦公費增爲每月六元，聯保經費增爲每月六十八元，將其待遇，比前提高，總計全年不過六百八十萬元上下。只須以田賦一征之數，統收統支，實無不足。此遂緣射洪紳民所以有保甲經費在田賦附加，係屬專款，應全作保甲開支，不得另指用途之請也。據開保甲經費，有一部份係移作社訓及自衛常備隊之用。自衛常備隊所以保衛地方治安，川省府近且有將自衛常備隊改爲保安隊之令。保安經費，早即在全省田賦每年附加一征。原有之保安團，本年由保安團改編警衛旅，總計所有餉需，至多不過四百餘萬元。一年田賦之數，尙應餘剩三百萬元上下。此三百萬元之款，當然撥作各縣自衛常備隊經費。於理於法，毫無疑義。社訓經費，果能將區署裁減，即以區署經費移充。總之保安經費爲供給保衛地方之團隊之專款，不能移作他項用途，尤其不得挪作養兵之用。軍隊應全歸中央經理，保甲經費爲保甲專款，亦不能移作他項用途。況今日保甲不健，爲一切政令不能推行澈底之最大原因。故對於保甲經費，只能用以改善保甲，尤不能不嚴爲限制也。

### 第三章 經本組整理後之意見及概況

(一)關於吏治者

縣長職權與任用獎懲之應改善(縣區長所陳之意見)  
縣府組織大小不能因應繁重事務 縣府本身，為中央及省府各項政會之執行者。凡中央及省府所有之事務，縣府無不具備；而其人員設置甚少，薪俸尤薄，實不足以利推動。

改善之法 宜將縣府組織擴大。分設祕書室、民政財政教育建設軍事社會各科，及會計室等。增加經費，並增大其職權。如接收局國民自衛總隊部一律交縣府接管。其禁烟室合作指導室教育指導室檢定室等，悉行合併於主管科，以一事權。

二、上級機關繁多政令重複矛盾使辦理者無所適從。在省的階段上，除省政府外，能直接命令縣府之上級機關，統計共有三十八個之多。均各就其立場發佈命令，限期完成。多不與其他機關取得聯繫，致一切矛盾重複現象，在縣階段上完全發現。如禁烟：在民政方面，務絕對禁絕，不使一癮民存在。在財政方面，則認為癮民執照費及生熟膏店牌照費，收入太少，非增加不可。又劍閣，在同一月內，公路局則令徵調民工，限期採運砂石一萬八千餘方，並趕運木料一千二百株，修理夏士河橋工程；而軍政部則派人檢閱士丁，急須操演；軍管區司令部則令限期調查壯丁；財政廳則令限期編查田賦徵冊；糧委會則令限期採運軍米；均皆嚴令不准稍違。

改善之法 在上級機關，先應使其簡單化。發佈命令，必須互取聯繫，以免重複矛盾，使辦理者無所適從。

三、縣長兼職太多不能集中力量以赴事功 縣長兼職，統計有二十餘個頭銜。一一過問，每日時間精力耗去不少。縣府重大事務，又感無暇處理之苦。於是多僅負名義，而所兼之職，遂無一事能切實進行。但有開支費用，交代仍應負責。

改善之法 縣長所兼各職，應依其性質，在可能範圍內，分別併入於縣府各科辦理。在縣府不過增設少數幹員，即能將各事切實推進。

四、臨時發生重要事件 急須得款舉辦每因限於功令而停止，縣預備費，未經省府核准以前，縣長不得動支。往往遇有特殊事件，急須舉辦，但因開支款項限於功令，往返請示，又為時間不許可，遂使見事而不能辦。

改善法 縣預備費，遇有特殊事件，急須舉辦時，應准縣長揮節開支後報銷。

五、政令與地方環境不合無權稍為變通 省府頒佈政令，不顧各地方環境事實之有不同，而嚴定詳細辦法，責其照行。縣長雖感覺與實際不合，又無稍變其辦法之權。

改善辦法 只要於立法意義無違背，縣長因環境事實之需要，可略變通其辦法，報請專署省府備查。

六、上級政府命令常有不計時間而指定限期完成。如編查戶口，以地曠人稀交通不便之縣，限期一月完成。又如徵工築路，不計工程之艱巨，限期若干日完成。結果不能達到。前者徒使官吏敷衍，後者徒使人民怨謗。

七、上級政府命令常有不顧事實而為不合理之指導。例如昭化縣，僅有自衛常備隊一分隊。既須担任嘉陵江江防；又須維持川陝公路昭化段交通治安；又須守護兩個糧稅分糧；又須護送入營壯丁到劍閣；又須護送糧款及農貸；又須維持縣城治安；又須隨時派遣清剿各地發現之土匪。事實上萬難辦到，但上級政府一一指揮縣長負其責任。而自衛常備隊之補助費，近且停止不發。

改善之法 以上兩項，上級政府對於縣府之指揮，當發佈命令時，必須注意時間及該縣之人力與其特殊之環境，以免地方徒增困難，而政府亦損其威信。

八、官吏任用必經詢考以無劣跡而有學識具經驗為標準。縣長任用，必由銓敘，洵屬慎重用人之意。但四川前在防區時代，政操軍人，膺民社者不經考試手續，即取得公務員之資格。故年來省府銓敘合格之人，其品行才識，多非可用。又或短期受勳，即使服官臨民，結果亦少有良好成績。近且常有廁身別途，而一旦來作親民之吏者，學識經驗，兩者俱無，更難期其勝任。現當抗戰建國時期，政治重於軍事，縣長之任用，

頭應嚴格選擇。吏治之敗，官邪賂彰，自以清慎為尚。必須查其平素確無貪污卑鄙劣跡者，而後可用，平素既無劣跡，又必本古人敷奏以言之意，而加之考試，以規其學識。又必本古人明試以功之實，而先之差使，以觀其經驗。無論其資歷合格，或無資歷而有才能，可以被格錄用者，皆須經過上述手續，而以無劣跡而有學識具經驗者為標準。庶川省吏治，可以澄清，而有新興政績之出現。

九、獎懲升撤應以核功過為依據。上級政府對於縣長之獎懲，自當以功過為根據。功過則以考核為根據。如考核失去正確，則功過發生錯誤。於是賞非其功，罰非其罪，固不當矣。然不能舍考核之功過而不以之為根據。近查省府用人，有經記功幾次，而反終撤職；記過幾次，又得升調。故作縣長者知獎懲無一定標準，進退不依據功過，官吏失其保障，遂不在業務上努力以求功，寧因循敷衍以免過。行政效率減低，此為一重要原因。若能大公無私，言考核則必詳切考察其於事實上之無成績，循名覈實，賞罰嚴明，則賢能者愈勉；雖奸猾取巧之輩，亦必努力於事功，而不敢敷衍。行政效率，自然增高。

(一) 關於治安者

(二) 土匪之不易肅清

(1) 與烟毒之關係 販烟者，販毒者，製毒者，無論

軍團官吏，土豪劣紳，皆必與匪相勾結。吸煙吸毒者而果貧窮，則亦流而爲匪，故匪類多爲吸煙吸毒之人。烟毒如不澈底禁除，土匪絕無減少之日。

(2) 與哥老會之關係：哥老會中固有不爲土匪之人，但鮮有不與匪通聲氣之人。哥老會勢力大的地方，匪亦特別多。

(3) 與地方有力者之關係：無論匪首及零星小匪，每託在鄉軍人或官吏及現役軍人或官吏之家屬之護庇，此事以渠達梁大兩開等縣爲多。聯保主任之通匪，更屬尋常。

### (二) 教匪之潛滋暗長

(1) 愚民迷信之日增 一般鄉僻人民，因未受教育，智識低下。加以担負煩重，困苦日增，無所告訴，只得祈神庇佑。遂爲教匪誘惑，相率信從。如營山蓬安儀隴之扇子隊，閬中蒼溪南部之月旦品評會，安岳遂甯潼南武勝之松杉教，皆有滋蔓之勢。其騷動多以反抗苛政惡稅相誘煽。

(2) 與土匪相勾結 如扇子隊去年之與土匪彭良棟結合而圍營山縣城。

(3) 漢奸之混入 如扇子隊松杉教，皆謂將有真主出現：月旦品評會，謂抗戰爲造劫。

### (三) 軍團之清剿

(1) 無整個之計劃，不外分區負責，限期肅清兩語。

分區負責，遂匪出境，卽不管；限期肅清，限過而匪仍存在。

(2) 常有保運私烟暗與匪通之事。如去年駐巴中之某師某團長，駐達縣之保安團某團長，皆以所部分紮於私烟經過之沿途重要地點，以資保護。而與匪暗約互不相犯，卽其例證。

(3) 保安團士兵，既未經嚴格訓練；官長又隨時調換；官兵感情性能，互相不相悉，致不能收臂指之效。

### (四) 官吏的治匪

(1) 有以能多殺匪而使地方粗安者 如岳池縣長何本初，蓬安縣長黃幼甫，開江縣長譚毅武，巴中縣長孫爲武等是。所殺之匪，皆以格斃呈報。然多授權於區長聯保。其弊易流於妄殺濫殺。例如巴中區長張仲翔，因通江客民趙百川之長子爲匪，而將百川及其年僅十四歲之幼子趙典禮一併執殺，俱報格斃。

(2) 有以能招撫匪而使地方粗安者 如達縣縣長劉幼甫，通江縣長王蜀屏，潼南縣長趙秉衡等是。潼南僅以匪首爲謀查長而令其繳槍。達縣通江則皆以匪首爲各區預備隊長，卽就其槍文匪徒，編爲預備隊。通江則聽其抽收過道捐，達縣則向人民攤派，以養招撫之匪。卽用招撫之匪以清鄉。以殺人之權，授之於匪，其弊害更大。

(3) 多諱言地方有匪 每向縣長問及地方治安，多以無匪爲言。如有匪出現，則皆謂來自鄰縣。本縣之匪，早已肅清。如營山教匪有數萬人散居各鄉，縣長周蔭棠於視察團召集該縣紳士及區長及聯保主任談話時，竟謂教匪已經由其設法肅清，請視察團轉達中央放心。乃隔數小時，即聞某鄉場又有教匪騷動。

(4) 遇有股匪常張大匪數 遇有股匪，必聲言匪數之多，勝則可以顯功，敗則諉於力弱。如彭良棟不過有槍數十支，必謂其有數百。王三春不過有槍百數十枝，必謂其有千餘。其他大抵類是。

(5) 地方自衛力量不充實且缺聯繫 自衛武力，在鄉爲預備隊，在縣爲常備隊，在省爲保安團。預備隊散居各保，無組織，無訓練，槍械且少而劣，力量薄弱，往往不能制三人以上之盜匪。常備隊多集中於縣城，供應他役，鄉間劫案，幾與無涉。保安團又以清剿股匪爲標榜，武力既不充實，彼此又缺聯繫，匪徒自然無法肅清。

### (五) 人民請求之事件

除請求嚴密保甲組織，實施保甲訓練，及嚴厲禁烟禁毒，取締哥老會，創辦游民習藝所，於數縣交界，山嶺重疊地帶，成立山防隊等外，尚有重要請求之事件如左：

(1) 各縣自衛常備隊經費，多由地方籌措，恆感拮据

。省府曾於保安經費餘款項下，每月撥助四五百元不等。近復令從四月一日起，停止補助。邊區貧瘠縣份，無款可籌，遂迫而減少自衛常備隊人數（如蒼溪昭化劍閣江油鹽亭等縣）。治安實屬堪虞。咸請仍以保安經費餘款撥助保衛地方之自衛常備隊，以符名實。

(2) 各縣鎗枝子彈，多感缺乏，不足自衛；尤以經過紅軍提走之邊遠貧瘠縣份，如萬源通江南江巴中儀隴蒼溪昭化劍閣廣元平武等縣爲甚。咸請發還二十四年保安隊編去之地方鎗枝，并應由省府補充子彈，或令各縣備價購買。但購領辦法，務須簡單，期於款到彈發。

(3) 凡剿匪不力或與匪勾結之軍團，及專員縣長不肯努力清剿，或竟諱言地方有匪，而致匪害潛滋突發者，均應嚴行查辦。至在鄉軍人或官吏，及現役軍人或官吏之家屬，如發現有庇匪情事，亦應盡法嚴懲。

(4) 嚴禁鎗枝自由買賣，雖部隊長官，不能例外，普通人民，以不藏鎗爲原則。一概化爲公有。由政府加以管制組織使用，以增地方治匪之實力而免爲匪人利用。軍人家屬之自衛鎗枝，應與平民一體嚴格登記烙印，否則加重其懲罰。

(5) 招匪成軍或編作團隊，并許匪首做官，皆是獎勵人爲匪，應嚴行禁止。匪徒非其情勢窮蹙，決不

肯受招撫。凡受招撫准其自新之匪，須限定期間，令其盡數繳鎗，切取連環保結，然後盡數編送前方抗敵。其家屬仍照優待條例辦理。其不盡數繳鎗者，絕不許自新。甯不辭費力而出於剿，方足以塞匪路。其不赴前方抗敵者，不得予以地方上任何名義，并須由保甲隨時監視其行動。

(6) 厲行國民月會，注重教化。凡不服保甲管教之人，須嚴行糾正之。養成善良風氣，使皆以犯法爲匪爲恥。并多組織宣傳隊，深入鄉村，破除迷信，而提起人民之國家觀念，民族意識，以達到抗戰建國之目的。

### (二) 關於兵役者

#### (一) 徵送前缺點

##### 1. 戶口調查不確實

每一聯保，只戶籍員一人。所轄區域，大多遼闊；而每次查編，皆限期完畢。期間既促，經費復少。故多草率了事。又戶口異動，從未辦理。

##### 2. 社訓多有名無實

社會軍訓，以壯丁訓練爲當前之急務。直接維護地方治安，間接補充兵員。查壯丁訓練，每期一百二十小時中，原有政治訓練二十小時。惟各社訓練隊長隊附，政治知識，大多不夠。雖就地聘請小學教師及智識份子擔任講授，但因人才缺乏，收效甚微，故一般壯丁之訓練，多偏於軍事而略於政治。因之

民族意識，抗戰情緒，均無法提高，致不能達到先訓後徵踴躍救國之目的。且各縣社訓所報之壯丁訓練人數，亦多不確實。

##### 3. 抽籤法辦理不善

去年十一月壯丁抽籤，事前既未有詳確調查，又未能普遍宣傳，突然按甲抽丁。以全川八十餘萬甲，一次即籤抽八十餘萬壯丁，使服兵役。致使壯丁紛紛逃避他鄉，或流而爲匪，至今實無法依照籤號徵送。

##### 4. 承辦人員缺乏智識經驗

川省兵役，係在戰事開始之後試行。行政官吏，保甲人員，既未澈底明瞭法令，又皆缺乏經驗。承辦者事前既無充分之準備，民間對兵役義務，又無相當之認識，困難當然不免。

##### 5. 宣傳未能繼續普遍深入

各縣對於兵役宣傳，亦多努力。所有公務員及中小學校教師學生，亦能配合行動。惟多係騰出時間，擔任宣傳，次數既少，時間又有限制，區域自不能普及。故其收效未聞。

#### (二) 徵送後缺點

##### 1. 優待家屬多未實行

出徵軍人家屬之優待方法，雖有多種，要以發給發錢，使之沾受實利，爲最感感服。惟各縣有因產穀甚少，收積不易，而全未發給者。有一縣之中，先



就收得積穀之處發給，而未收得積穀之處，則未發給者。有發一次二次，因積穀難繼而停止者。發錢則省府只允就扣還善後公債及緩役金撥給。然善債爲數甚微，且有若干縣份，並無善債。緩役金實行甚難，就地籌集，又限於法令不易批准。故各縣皆言業已優待出徵軍人家屬。考其實際，大概如此。

## 2. 驗收後，待遇不良

(一) 義壯常備隊，冬春兩季，所穿只有棉衣褲一套。又多無汗衣，無法換洗，以致蟻蟲盈縫，臭氣薰人。多人聚處，不合衛生，自易生病。而義壯常備隊，皆無醫藥設備，病不得醫，轉相傳染，故時有病廢或死亡之事。

(二) 義壯常備隊之死者病者，將來無法交出，所耗伙食，省令責成該隊長賠償。壯丁如被接收者剔除，其伙食亦由隊長賠償。又軍政部於新兵之被服裝具，規定七元代金，當此物價高漲，確實不夠。此二者皆不合理。當事者勢非設法舞弊不可。故往往剋扣伙餉，以資彌補。

3. 壯丁各隊長，畏壯丁逃走，管理極爲嚴格。動輒打罵以示威，但結果適得其反。尤以遷移駐地沿途逃亡爲多。隊長以殺一警百爲目的，或槍決，或殘其肢體，以爲不如此無以管一哄而散之壯丁。如此更造成人思逃避之惡果。

## (三) 規避兵役之種類

### 北路組視察報告

## 1. 富豪子弟規避兵役

富豪子弟，皆不肯應徵。保甲人員，因勢力與地位不同，不能且不敢無所顧忌而徵送富豪者之子弟。於是參加兵役者，多屬貧苦小民致形成被徵送服兵役者爲被壓迫之錯誤觀念。

## 2. 藉服公務規避兵役

保甲長及社訓隊長隊附等，皆得緩役。於是壯丁之比較有能力智識者，皆爭求受保幹或社幹訓練而充當公務員，其數實不在少。土豪劣紳之子弟，并多請託親友介紹在機關團體充任額外之公務員。

## 3. 藉入中小學校規避兵役

因學生可以緩役。故沿途所見小學校之高初各級學生多有年在十八歲以上之人。各縣初級中學招考學生年齡過格者，亦不少。

## 4. 出外貿易，規避兵役。

## 5. 逃亡往他處作工或流而爲匪。

逃亡他處作工之壯丁，如邊川工廠所招之工人，即多係因逃避兵役而來者。最可異者，南充縣長張亦父暗使人組織各業工人總工會，以緩役相號召。前月第一區申送中籤壯丁，有該總工會訓練工人一人，張即命區長將其放回。而平時對於兵役之宣傳與優待，從不過問。

## (四) 辦理機關與法令之缺點

### 1. 兵役科人員太少。

各縣兵役科，爲直接推動兵役以充實抗戰急需兵員之機關。其所掌事務，如宣傳調查徵調訓練管理驗收詢問轉送，屬於動的工作。文書之處理，表冊之繕造，訟案之處分，徵集之設計，屬於靜的工作。其事務至繁雜，其關係尤重要，斷非三級科長科員辦事員僱員所能畢舉。乃因其設置過於簡單，組織太不健全，賢者雖勤勞而無效率，不肖者則優游敷衍以過日，而該科遂形同虛設。

### 2. 兵役法規及表冊太繁

兵役法規及表冊，多至數十餘種。而直接辦理兵役人員，爲保甲長。欲求一了解法規表冊之人，殊不可得。又軍管區司令部規定之應徵年齡，抽籤辦法，徵集單位等之規定，均與軍政部規定者不符，使承辦人員，無所適從。

### 3. 輕易改變辦法

當事者苟能隨時研究法令，澈底明瞭，並召集各級兵役監督委員及區聯保甲人員，多作法令之講習，加強兵役之宣傳，守此不改，長期努力，必能於紊亂之中，日趨正軌。如上級機關輕易變更辦法，甚至失去三平原則之意旨，則辦法愈多，人民愈苦流弊愈深，終無良好之效果。

### 4. 配賦兵額失平允

軍管區司令部配賦各縣兵額，以保甲爲單位，而不以壯丁多寡之數爲標準，已失平允。新都中江事變

後，即免去該兩縣特徵兵額，又各縣徵送之兵額，隨時加添，往往接鄰數縣，一爲比較，殊無從得其配賦名額之標準。

### (五) 區聯保甲辦理之困難

#### 1. 縣區無檢驗醫生

省政府軍管區雖令縣政府會同義壯常備隊檢驗入營壯丁之體格但無軍醫之設置及開支，請設復不准。遂致無法辦理，有時不得不加倍，徵送以備團等區之檢驗選收。其不合格而被剔除之壯丁旅費及護送壯丁入營之護送費，均明令責成聯保支給，不獨使被剔除者廢時，失業，並使攤款者怨聲載道。

#### 2. 壯丁體格多數不合標準

川北地瘠民貧，大多食雜糧菜蔬以維生活。故營養欠充，體格不健，大多數壯丁，皆與軍政部所定標準不合，屢經送驗剔退。將來許多地方，必發生無壯丁可送之困難（如遂甯瀘江鎮安居鄉等聯保尤稱全鄉除單丁獨子外，已無可送之丁，皆經具結冊報縣府）。

#### 3. 徵送壯丁費用墊累無着

目前最成問題者，厥爲徵送壯丁費用。由鄉送區，由區送縣，由縣送至團管區，輾轉流滯，延至驗收完竣，每丁口食，道遠者多至二三元或七八元。又以備驗編者之挑剔，每須照定額加倍徵送。檢驗之後，往往不能及時入營，仍須爲伙食。如其驗收不

足數，又須另行調送，往返退補，所耗錢資送丁口食，照軍管區征費規定，驗收一名，只按日給洋一角五分。此項超支費用，如其派及民間，則負擔已重，積怨更深。如由地方經費開支則縣地方準備費預算有限，無明令規定，現在各縣區縣聯保甲墊支之數，皆在二千元以上。如無改善辦法，恐以後辦理壯丁之困難，不僅在於徵調，而申送更甚。

#### (六)目前徵送之實在情況

1. 一部份自願應徵  
凡宣傳工作做得好，優待出徵壯丁家屬能夠實行的地方，實不少自願應徵勇於抗戰救國的人。

2. 大多數出於強拉

強拉之故，一因逃役者多；二因緩役者多；尤以軍管區司令部有時突然嚴令限期徵集，時間迫促。縣府令達區署，距限期多則五六日，少則二三日。區署轉令聯保，聯保達到保甲，往往限期已過，自不能不強拉應命。縣長區長踴躍皆明知其為強拉，亦不能斥責其不法，而只圖能免辦理不力之處分。

#### (七)改善的辦法

1. 社訓為國民兵訓練之基礎，極關重要。宜依戶籍，不分貧富壯丁，一律受訓。尤應注重政治訓練，各地初中學生，不克升學者，為數不少。宜予以政治講習軍事訓練，擇使擔任社訓隊長，自較以落伍軍人為隊長只略知軍事而不識政治者為優。再能發

動地方賢達，給予旅費，於社訓期中巡迴作政治講演，收效更大。

2. 請中央降低驗收體格標準，增加兵源數量。

3. 壯丁配賦，應按保徵集，以各該縣壯丁全數量計算而分配之。

4. 法令章則衝突矛盾之點，務即劃一。明令廢止某種規定，實用某種規定。至於法規表冊，務須力求簡單，以應需要而符實際。

5. 出徵壯丁家屬之優待，必須實行。優待費之籌集只要無礙民生於民無累，應准許隨糧附加，以達有錢出錢之目的。

6. 入營壯丁之本身待遇，務須極力改善，使其能飽食暖衣，住處安適。汗衣褲，每人必有兩套，使能換洗。嚴厲制止一切詈罵虐待，尤須加強政治訓練，慎選品學兼優曾受新式軍事訓練人員，充任各級級長。

7. 補充兵員，在抗戰時期，最為急要。如徵送費及其他關於辦理兵役之事件，均須有充裕之款。不能祇重壯丁數字，而不顧及徵調時應需之費用。故兵役經費，應予增加，並須由省政府設法撥付各縣墊支徵送壯丁之伙食費。

8. 兵役科應增加人員，健全組織，並予增加經費。宣傳工作，亦應添置專員數人，由兵役科監督領導，務使率同各級宣傳人員，能繼續地普遍地深入農村

宣傳，如抗敵後援會縣動員會等皆可裁併。

9. 應變通申送團管區驗收之令，改由檢驗醫生及接收壯丁軍官前往各縣，就地驗收，以減除送丁費擾累之弊。

10 應由省府通令改訂保甲長及兵役監察委員年齡（以年滿三十五歲以上之公正人士充任之），使壯丁數量增加。

11 由省府通令各中小學校不得招收現役過齡壯丁，否則經徵兵機關查出，仍應按名徵。

12 通令各市縣凡及齡壯丁之因事他往者，由當地縣府製限期旅行證。載明旅行壯丁之姓名，年齡，籍貫，詳細住址，身長面貌，特徵，他往事由，及詳細地址，回籍時間事項，並限期繳還註銷。此證發交聯保，經聯保主任保甲長查明證實者，得予填發，如旅行之及齡壯丁無此證書，或有證已過期限及非本人持用者，一律得由各保甲強制徵調，就地入營。並通知原籍縣府，轉飭所屬保甲轉令其家知悉。

13 應嚴厲實行中央明令，黨政軍任職人員，應先送子弟入營以示提倡，而樹風聲。一面仍令各縣務照籤號徵調，不得稍有袒徇。如因此而引起重大事端者，苟辦理無誤，上級政府并當詳實放核，代為負責，慎重處理。

14 川省徵兵，宜徵募並行。其辦法：（一）以營為最大

單位。（二）以在鄉軍官確能勝任者核委之。（三）以同籍正紳三人聯保該請委軍官（四）軍官須限本籍人之志願丁，抵扣該籍之額配壯丁數。（五）募來之志願丁，由縣府復查合格，再申轉團區保委；團區復查可行，再層轉軍區請委；軍區再據轉軍政部備查。（六）奉令核准後，再令該承募志願丁軍官招集之。（九）定期召集集中點驗，依法給餉及征運費。

（八）應特別注意的區域

1. 壯丁少徵工煩之縣，送丁宜酌予減免。如萬源通江廣元昭化劍閣平武北川等縣，人口素少，壯丁大半被紅軍裹脅而去。又地當國防線上，各縣工路整修及設防工事，運送軍米等等，需用民工，少則數百人，多則數千人，且又繼續不斷，人民極感痛苦。又因地土貧瘠，營養缺乏，壯丁不壯，辦理兵役，實感困難。應請於各縣有浩大或頻繁之工程，征用民工前後，對於兵役，酌予免征或減征。

2. 產鹽之縣，中籤壯丁，多避入鹽灶工。致送丁發生衝突。宜速定辦法，依中央規定，鹽務工人應予緩役。惟何者為鹽務工人？何者為鹽場技術工人。迄無明文可循，而灶戶僱用工人若干？亦未給證編號，按月造冊呈報場署。以是產鹽縣份中籤壯丁，相率避入鹽灶，而保甲無法禁止。如鹽亭前月有保長因送丁限急，前往拉送該保應送之壯丁，鹽務工人

，遂聚衆時械毆劫。鹽務工人謂保甲違法拉丁，減少生產，保長則斥場務庇縱壯丁，破壞役政。鹽區甚廣，此種情形，難免不繼續發生。

#### (九) 人民絕沒有反對抗戰

各地方的人民，不論智識界與鄉愚，提起抗戰，沒有一個不說是應該。都說是日本打不贏中國的。細察徵集壯丁發生困難之故，實由於宣傳未做到，優待未實行，尤其是徵送時及收後辦理不善，待遇不良，予一般人以惡劣印象之所致。切望當局注意此點。

#### (四) 關於禁煙者

(一) 禁煙：查川縣推行禁政，大都與中央頒訂法規不合。中央之六年禁煙計劃，本爲永絕毒氛乃採行逐年遞減辦法。四川方面，名雖徵禁並重，實則不禁而徵。重以機構之不備具，事權之不統一，癮民既初無確實登記，行店復任意增添分置。緝私固多走私，執行更少努力。監督設計機關，形同虛設，戒煙院所工廠，有等於零。甚至官營行店，私庇豪強，鐘煙敲詐，最後仍不免槍決。私土公銷，脅迫分攤於各保。至於土膏行店，不准歇業，癮民戒絕，執照難銷。積弊叢叢又其餘事也。爰將視察實況，以及各縣提供改革意見歷陳如下：

#### (一) 各縣禁煙實況：

#### (甲) 關於種煙方面

北路視察報告

(子) 煙苗尚未肅清 各縣一律禁種，本年雖曾嚴令執行，但人口稀疏邊區，與漢夷雜處縣份，(如宜漢通江，巴中，南江，平武北川等縣)，仍有少數無知愚民，於高山僻靜之處，偷種煙苗。上方所派清查人員，頗不容易發覺。

(丑) 偷種煙苗釀成之弊端，偷種煙苗，已爲禁種之弊端，然其弊尚不僅於此。當偷種農家播種之時，縣區長初並不予嚴厲清查，以便將來敲詐。待至收穫之際，始帶隊到處收鐘。一經發現，則多方詐索。詐索不遂，即加抗鐘罪名重辦。有詐索數次而仍予以鐘除者。有詐索之後而予以槍決者。縱令毫無詐索而加以鐘除，然種煙之地，已成荒土，貧民生活遂絕絕大恐慌。至有權有勢者，則又可聽其收制。黑幕重重，不勝枚舉。(如通江小河口巴中，一四兩區即有此種事件發生)。

#### (乙) 關於運煙方面

(子) 運煙未能統制 查煙土行爲運煙機關，對於販運煙土應有詳密之統制，但川縣土行。均係商辦性質組織多與章令不合。其支配力全爲一般失意軍人政客土豪劣紳所把持。彼等只圖營利藉公私販私運。所進煙土，一律更名公土推銷。至禁煙所承辦人員亦因爲利所誘，或直接加入土行營業，或暗中征收捐稅。對於土行之營私舞弊，毫不加以過問。加之各縣癮民登記不確，每月應銷土

若干，從無相當估計，遂使烟土之販運，毫無任何統制。

(丑)走私之風盛行：私販私運，既可獲重利。於是羣相爭取。且民間存留私土尚多，遂使軍隊，團隊，官吏，保甲，袍哥土匪，紛起互相勾結，武裝大批走私。並假借法章，強令各膏店代為推銷，至緝私專員所派之緝私人員，則因為利所誘，與土劣勾結，包運包售。名雖緝私，實則保護。即於零星小販處緝獲幾許私土，亦為彼等暗中吞沒，禁運法紀，破壞無餘，各地走私之風大起。

(丙)關於售烟方面

(子)烟土銷售概況，烟土價格，雖極昂貴，但各縣烟土銷量，並未稍減。除西充監亭射洪等縣，每月僅銷五六千兩外，其餘南充，南部，岳池，通江，巴中，南江，津縣，開江，南江，萬源，閬中，廣元，宣漢……等縣，每月竟銷至一二萬兩至三四萬兩之鉅。平均每縣每月銷量至少達一萬餘兩。在此巨大銷量中，公土佔數極少，大多係私運。假借武力，利用法令，更名公土，攤銷生熟膏店售賣。甚有直攤發各聯保者，如宣漢即有此種事件發生。

(丑)紅燈不加無減 各縣生熟膏店係招商承保性質，目的只在營利。私土價格既低，膏店當然樂於推銷。但因私土積存過多，營利不無防碍。遂一面

向土行納稅若干，減少推銷公土數量；一面即假藉試膏，公然開設紅燈，誘人吸食。而省府只在按月征收牌照費，對於膏店開設紅燈，從未加以嚴厲禁止。各縣縣政人員亦未加以嚴厲取締。甚至多有暗中取稅，包庇紅燈，推廣紅燈者如宣漢南充通江等縣皆是也。

(丁)關於禁吸方面

(子)癮民登記不確 各縣癮民登記，數字完全不確，姓名亦多不真。如宣漢癮民登記人數，為一萬三千七百五十九名人，而實際人數則在十萬以上。未登記之癮民，當然未領執照。無照者多數過鉅辦理禁政人員，如欲嚴格檢查執照，禁止無照者吸食，則禁不勝禁且有碍政府之稅收。只得聽其自然，遂成禁者自禁，吸者自吸之現象。

(丑)癮民人數未減，自推行禁政以來，尤其最近因土膏價昂，各縣癮民不少自動戒絕者。然因辦理禁政人員，對癮民執照既未嚴格檢查，對執照費更須按期繳納，重以紅燈亦未嚴格禁止，各地均可自由吸食。於有未戒者遂存拖延之心，已戒者亦有因照費關係被估重吸。加之各縣催丁甚急，許多愚昧成年壯丁，不吸者亦每多吸食，希圖避免兵役。至於公務人員之吸食者，亦所在多有。舊有癮民既未減少，新吸份子又復加多。中央六年禁烟計劃，雖將期滿，而各縣癮民人數，較諸推行禁

政以初，似實未常稍減。

(戊)關於戒烟方面

(子)無完善戒烟機關，省政府推行禁烟工作，只重稅收。對於戒烟機關，毫不注意。此行經過三十餘縣，多無戒烟所與戒烟醫院之設立。即有設立者，亦因經費無着，而致中途停止。縱有籌得少許經費，勉可維繫者，亦被辦理戒烟人員私自拉用大部。其中設一簡陋，待遇苛刻，癮民不願入內請戒，彼等爲裝點門面計僅於市井之中，拉得少許無賴之徒，留住數日，略給醫藥，即與證書放出。放後，被戒者仍須吸食鴉片，方保不至發癮。而辦理戒烟人員，每月仍可假報已戒癮民人數以便核銷開支，至於烟民工廠，各縣皆未設立。

(丑)註銷執照手續太繁 有少數得執照癮民，因無力負擔過重之執照費，遂自動設法戒絕，或赴戒烟機關戒絕。但於脫癮後須經過種種麻煩手續，數月時光始能將執照註銷。在未註銷以前仍須繳付執照費，遂使未戒者不願戒除，以免耗去許多金錢後仍須繳費之累。

(寅)赤貧者欲戒不得戒，富庶者可戒不願戒。各縣赤貧癮民，(以苦力爲最多)明知愈吸愈窮，但因平時毫無儲蓄，終日所得，僅能糊口。戒烟用費，始終無法籌措。甚至因本人戒烟而家小無以爲

活者。各縣又無完善之戒烟機關，子以免費戒除。於是只得繼續吸食，以保殘生。此種癮民，平均每縣當以數萬計。至於富豪子弟，因由受戒烟之苦，或因希圖避免兵役，又無戒烟機關子以勒戒，遂致因循沉滯，不死不休。

(巳)關於捐稅方面

(子)省政府過分重視稅收，省府對於牌照執照，只願增加，不願減少。膏店因拆本自請停業者，省府不予批准。領照癮民已脫癮者省府故意拖延其註銷日期，如有死亡搬遷者，亦勒令聯保賠償。且二十五年未發完之執照，尙飭本聯保坐買。聯保主任因恐賠累過重，只得向人民攤派。各縣執政人員，又有向各膏店秘密索取捐款者(如南充縣長每月私向膏店收有捐款數百元)。於是人民遂認之府之推行禁政，實含有征重於禁之意。

(丑)癮民等殺分類失平，各縣所廢癮民執照，共分甲乙丙三種。然此種執照之發給，大多無一定標準。無權無勢應領丙等者而令其領甲等。有權有勢應領甲等者，而給以丙等。或可不領。亦貧似者又勒令其領取。凡此種種，殊覺失平。

(庚)關於禁烟機關方面：

(子)禁烟機關隨時變更，權責未能統一：查各縣於二十五年成立禁烟分局，設置督察處長。二十六年將分局裁撤，改分局爲禁烟室。後又併於縣府第

一科辦理。而又設立禁烟室。機構隨有更變，推行不免延滯。廢廟交代不清，弊端因之而起。而各縣禁運禁售禁種禁吸，又分爲兩部管理。（禁運禁售屬川康督察分處，禁種禁吸屬於地方政府）。各爲其，發展營業，攘奪競爭。故違禁令。反使癮民加多。

(丑)禁烟委員會皆有名無實。查禁烟委員會爲禁烟之監督機關。然各縣之禁烟委員會，皆因經費着，致成虛立機關，且有根本未設立者。

(2)各縣提供禁烟意見：

(天)健全禁烟機構。絕不奉行中央頒佈法令禁烟機關應力求健全。機構組織情況，不能隨時變更。禁運禁售，禁種禁吸諸務，可責成地方政府負責。征稅考核屬於中央，以免攘奪競爭之弊。

(地)嚴厲禁種。嚴厲通行各縣，實行禁種。實行縣區保甲長禁種切結連坐。於每年播種烟苗之時，派員赴責各縣清查並禁種宣傳。邊區及漢夷雜處縣份，更應多派人員辦理。至株烟苗發現，以絕禍根。

(亥)嚴厲緝私。緝私行動，應注重從前資本家之團集，與夫強有力者之官紳富貴，幕任邊荒採購，運銷內地。地方官吏對於微費小販，固能捕拿，於若輩實不敢過問。應請緝嚴密之緝私網，嚴厲緝私。如軍團土豪劣紳土匪，勾結武裝走私者捕獲後烟土立予焚燬，人犯立予槍決。

(黃)統制烟土推銷：將各縣所存現土，均由縣府收買，統制管理施行，官收官運。其運銷數量，依照縣澈底登記癮民之需要適台運售。

(字)嚴厲取締烟膏行店。每縣只准設一土行，分配烟土。實施公棧管理法，烟土存棧，且只能售烟膏店。不得再由癮民購買。每月進出土量，應照章表報。並將各縣城鄉膏店從新改組，絕對不准開設紅烟。以烟民之多寡爲標準，雖大縣不得多至四家。烟民登記須確。日吸烟量，按計數表只能向膏店購買。膏店逐日銷量，茲須填表備查。

(宙)舉行烟民免費登記。烟民分等級繳費領執，類多規避。領後按季換照，尤極麻煩。反使難得烟民確數。茲一律予以免費登記，無照必予處罰。烟民必樂於登記，數字自然精確。

(洪)嚴格檢查執照：由禁烟督察處，嚴飭土行及膏店，實行憑照售烟。按月註銷烟民吸量計數表並由縣長及其他負有禁烟責任人員，隨時檢查吸戶執照。如有違法情形，膏店與吸戶一併依法懲處。

(荒)健全戒烟機關：各縣戒烟所，戒烟醫院，烟民工廠，已設立者內部設備應力求完善，並須增加員額。所在地不限於城市，須遍於鄉鎮。至未設立之縣，則須限期迅速設立。所有成立戒烟機關之經費，概由省府統籌統支。如禁烟之收入不足，可由地方政府就地預算，由省府統籌專款辦理，或由各縣府加糧稅補足。



(百)減輕捐稅：所有牌照費與執照費，應竭力減輕。膏店自請停業者，應立予照准。註銷癮民執照手續，應力求簡單。時間應力求迅速。

(月)擴大禁烟宣傳：禁烟宣傳，應設法使其能深入民間。邊區各縣，尤須擴大宣傳組織。

(盈)加強禁烟委員會之工作：禁烟委員會，大多有名無實，其原因為經費無着之故。應速設法籌得的款，以便禁委會加強工作。

(戾)採取斷然處置

(子)請中央選派剛正廉潔而富有禁烟經驗之大員，主持四川禁政。

(丑)嚴格執行中央所訂六年禁烟計劃，期滿絕不再延時間。

(寅)各種癮民均限期勒戒，到期未戒者，即予槍決。

(卯)私種私運私售私吸者一律槍決。烟土一律焚燬，或由政府收作藥品。

(辰)嚴裁包庇紅燈暗中取稅之行政官吏。

(二)禁毒：(嗎啡)本組視察區域，製毒運毒售毒吸毒者僅有二三縣。(開江最盛，其他如萬源官漢連縣僅有少數吸食者)。於多方訪問後，雖未悉詳情，但已得知概況。爰將視察所得禁毒情形，及各縣提供改革意見，分述如下：

(1)各縣禁毒實況：

(甲)吸食嗎啡區域：下東一帶，舊為烟區。產量最豐，儲

蓄尤夥。自民國二十三年劉亦軍興，王方舟招安崔二且王三，春馬( )三部，官兵鮮不吸毒者。軍行所至，流傳殆遍。而辦理禁毒人員，多未嚴厲執行法令，加之吸毒方法，諸般吸烟更為方便，不易被人發覺。在實施禁烟之後，一般癮民，為吸食便利計，紛紛改烟為毒，於是吸毒之風日盛。而萬縣江梁山開江開縣達縣大竹長壽鄰水渠縣宣漢萬源……等縣，遂淪為毒區矣。

(乙)嗎啡來源：四川嗎啡來源，初則販自下江。後因下江販運不易，且價值甚昂。匪首賀國祥遂在大竹之興隆場開設機械廠，大批製造嗎啡，獲利頗豐。繼而綠林豪傑，爭相營謀，於清河場，福保山等處設廠製造。迨二十五年四川劃出種烟特區後，軍人匪徒，紛紛於熱梁萬源……縣，設廠製造。然癮客過多，仍感供不應求，遂有人由重慶特聘手工造毒技師製造，法簡易行，市利百倍。出產既多，遂使民生遭受空前未有之浩劫。

(丙)嗎啡製造法：

(子)胚子貨(又稱粗貨)以鎊水綠花……等，及其他藥品，將鴉片醃成另一種質素。始似濫醬，作紅坭色，漸凝而成黑色。每担烟約需鎊水一磅，加其他藥品。共需資本四千餘元，可出租貨三百兩，值一萬二千元。

(丑)細貨 講胚子一百兩，加數種藥料及嗎啡精，可

製細貨三十兩左右。每七成再加天藍精廣石羔等三成，可製成四十兩，足可買一萬元。

(丁)嗎啡銷量吸食人數：以山一縣而論，據二十六年該縣縣長統計，每月銷一百一十五兩，今雖不知若干，且有增無減，日可斷言。而墊江鄰水，則較梁山倍蓰。又本組幹事開江調查，該縣吸食嗎啡者，共有七萬餘人。佔該縣人口五分之一。由此可知毒品銷量之大與吸食者之多矣。

(戊)運售嗎啡情形：

(子)大販：每購三四兩至一二十兩，加利出售，再加假貨三成，有六七分利。

(丑)小販：任大販買二三兩，至一二兩，再加假貨三四成。加利三四成，七八成不等，輪迴往來於附近三四十里之場鎮，以兜售於零販。小公務員及漢流掌舵，區長聯保之弁兵，多以此為業。

(寅)零販：設鋪供人吸食。梁山墊江開江一帶，祇要十家人以上之街面，必有二三家嗎啡館。大約糝假和利息加算有對本利，每包五角或一元起碼。

(卯)軍團為嗎啡之宣傳隊：軍隊往往有設廠造毒者，或合夥製造者，川中某隊有一次發餉，曾有嗎啡之奇聞。至毒區軍隊及保安隊開拔，必更攜帶大批嗎啡或錫水。甚或藉故來去，以便轉運，人槍兩足，誰敢檢查。

(辰)縣區保甲因緣為利：毒區負政務責任者，對嗎啡

不惟不禁，反以產嗎啡販嗎啡最盛之區為肥缺。一則有所緝獲，足裕收入。一則便於販運，至設廠之所在，更為區聯所垂涎。第一大利為緝廠，次為緝販，緝吸則往往不多。但有身家之吸毒者，則常被緝獲。噬獲後罰金動以千百計，頗為可觀，倘為高級機關風聞，則以多報少，以偽代真，上級機關略有沾潤，遂可不必追究。

(己)匪與嗎啡相法為命：匪自造毒自吸毒兼販毒，因吸毒不費時，不佔地，簡單迅速，便利非常。但因造毒吸毒，癮大耗多，萬難自新，即或就撫，亦因開支太鉅，不得不兼營他業，故毒區之匪，頗難肅清。

(午)禁毒人員沒賊壞法：禁毒人員至夥。縣府有護查隊緝私隊之設。各鎮均有派出人員，緝獲則乾沒歸己。有時端敲詐，勾結保甲栽誣陷。包庇特販，且收包庇，准許公開售賣。甚有本身專販，或合夥經營者。

(未)循環嗎啡：此為緝私人員或軍團保甲，於緝獲嗎啡後，又轉售他人。既嗾旁人代售，又另嗾人緝獲。往往同此一物，一日之內，在緝私人員手內數經，此風頗為普遍。

(2)各縣提供改善意見，採取斷然處置。凡製毒運毒，售辦吸毒者，均處以死刑。並實行十家連環保結。一家造運售吸，九家連坐。比隣而居，發覺自易。互相監

視，報緝不難，但辦禁者須嚴格執行法令，實為根本之原則。

### (五)關於征收者

徵收局弊病百出，早應裁併，固不待言。而省府關於徵收所施行之政令，如濫攤濫加，雙重契稅之不合理，尤使人民感受痛苦而為之不平。濫糧與不驗老契之原因，不止一種。茲就其情形之特殊者，各舉一縣所陳之事實以明其痛苦。此等事實，正有若干縣份與之相同也。

### (甲)以濫糧攤加於有着之糧應即改正

一、開江以無着濫糧，攤在有着糧戶完納，致一般良民，負擔過重。至於無着之糧，多係土豪藉勢拖延，徵收人員，向不敢追吐輩，日久遂成濫糧。省府不察實情，遽令良民負擔，實不公平。

二、萬源經赤難之後，滅絕逃亡者衆。原有糧一千五百兩，徵銀一萬四千零六十四元，每兩每季只應收九元一角三仙三星。現時有着糧額只一千兩，仍照數攤加，每兩應完十四元零六仙四星。鄉間收糧，除尾數收成整數外，並加收票費二角。

三、平武糧額，原係一千六百一十四兩。經多年流濫，只一千一百餘兩。經赤難後，現可收得者，又僅八百兩左右。因無着之數過多，不能另攤，只好聽其懸欠。

四、江油糧額，原係二千七百三十六兩六錢八分。經

### 北路組視察報告

赤難後，有着糧只二千四百餘兩，流濫糧未收得之數，對省款則挪地方款墊解。已墊至二萬餘元。

### (乙)買賣田房無老契者須繳雙重稅應即停止

一、達縣省令投印新契，必須繳驗老契。一般售賣田地之地主，因遭赤難之後，契紙大半損失，自然無法呈繳。不能呈繳老契，則必須照新契補投老契之稅。此筆稅款，賣主既不能出，買主亦不肯出。已買者因而隱匿不報，未賣者更是無形停滯。民間既受痛苦，省府亦少收入。

二、遂甯契稅一項，每田房一契，必追舊契。不知田房歷年多載。有一業而數分者，有業係前清插占，而從未更易他姓地主者。或則舊契不存，或則從無老契。現例若無老契，必令補新稅。同此一業，而買賣若成，兩皆稅契，省府固多收入，民間誰肯吃虧。是以買賣均塞其門，不惟省無收入，即地方附加亦減少。應請停驗老契而裕收入，並免人民多受痛苦。

### (丙)裁撤徵收局歸併縣府辦理

(1)裁撤徵收局，併入縣府第二科，專負財務行政。

(2)縣府增設會計主任，由省府選委，負表報稽

核及管理票據之責，實行會計獨立。

(3) 組織縣金庫，負責收存保管省縣稅款。在四川省銀行設有辦事處之各縣，應照省府規定，暫由省行辦事處担任縣金庫之責。

(4) 將徵收局原有職員經費，一半撥作縣府增設職員薪資，以一半撥作縣區保甲督催糧稅必需用費。

(5) 健全山委會之組織，以協助縣府辦理徵收。

(丁) 其他請求事項

(1) 請修改醉戶零賣酒類牌照費。

(2) 凡不產牛之區，應一律撤銷屠牛稅，否則亦應嚴行屠牛稅章程。

(3) 請免八路山地及水冲菜盡之糧。

(4) 請限期催糧而廢除滯納罰金。

(5) 請嚴飭徵收局發還人民驗換之契紙。

(六) 關於征工者

(甲) 川陝路漢渝路徵工情形

(一) 辦理未善之處

(1) 徵工不顧農時 本組經過川陝公路各段，查其路共路由，均屬鞏固。雖目前軍用車輛，尚無陷車之虞。即小有破壞，其補修之責，應由公路局嚴厲督促養路道班負擔，實無徵調民工之必要。但公路局又飭澈底整修，沿途縣份，徵調大批民工修補，被徵民工，多

有未將小奉收穫者。

(2) 工程未計算精確 新建公路，或培修舊路，工程人員對於需用土方若干？石方若干？搬運土石 距離若干？需用民工若干？時間若干？……事前多未有精確之預計。故於開工後，常有因民工不足，一徵再徵，或則民工過多，閒坐路旁，無工可作。如萬源縣長，更是毫無計劃，因恐工程處徵調之數，不能齊到，遂加倍徵調，致半數民工，無工可作。

(3) 各縣力役負擔不均 建築公路，培修公路，均於路過縣份徵調民工。惟查邊區縣份，或因人口稀少，或因連年天災人禍，死亡過鉅。加之出征壯丁，依法應免工役。於是只得徵調婦孺老弱服役。如劍閣梓潼每保徵工之數為三四十名，萬源每保徵工之數為四五十名，均因不能徵足規定人數，遂以老弱婦孺代之。沿途見彼等跋涉供役之苦狀，頗堪憫惜。公路經過縣份，人民既出力，又出口糧，實不堪其擾。較之公路未經縣份，殊覺失平。

(4) 口糧籌措困難 據省府佈告，民工口食，除以獎金作外用，不敷之數，概由人民自備。被徵者多係貧苦人民，口糧無法籌足。而政

府之獎金，雖有時先發少數，但多為隊長組長提領。其大部份之獎金，必須俟驗收工程後，方始照發。於此各保只得攤派米糧或兼派錢（如宣漢）。但往往所派有限，而工作延期，糧食不能接濟。民夫日餓夜凍，病無醫藥，或遂至於死。因而黑夜偷逃，逃後各保又得補徵，聯保處既辦民工，又辦米糧，人民自不樂從，遂至強拉硬派，民間騷然（如漢渝公路宣漢段徵工所及之鄉鎮，人民相率逃避，保甲縛送至作工地點，又因工錢尅減，日食難度，復行偷逃）。

(5) 用具不齊備 民工用具，多不齊全。如梓潼每保徵調民工之數為三四十名，於請發鐵錘時，每保僅能領得兩把。用具不敷，遂致虛耗時日，徒增疲勞。

(6) 工程處人員及監工督工員時有刁難 工程處人員及監工督工員，能秉公執行本身職務者固有限，但暗中索賄者，頗多。彼等如遇某聯保不與行賄，則令某聯保民工，今日修此，明日修彼。或挑選挖掘土石距離頗遠之段，指定跳修。或以近調遠，使其運糧困難。而築成地段之薄厚寬窄，碎石之大小軟硬，隨便刁難，不予驗收。使民工工作期間延長，終必略有所得而後止。

(二) 各縣所提供之改革意見

(1) 公路局應派熟習工程人員，澈底查勘全路，擬具切實工程計劃。首飭養路道班，於每縣銜接或要衝處，作模範路一段。說明築路簡明方法，使民工得以仿造。不能只在口頭指責某作法不合科學方式，隨便為難。

(2) 各段路監工人員本負指揮民工工程。但監工人員每日多不到段，終日住在都市，隨眷冶游。偶一到段，即責備民工工作太差。稍一違意，則打罵交加。然碎石材料，無地採取，不能指示；工具不敷使用，不謀補充；甚有不肖監工人員，私向民工索取財物，有賄則隨便從事，無賄則不與驗收。此種惡弊，應從嚴糾正。

(3) 民工獎金，不在作工期內發給。大多均在收工後二三月或半年後始將獎金發下。彼時已事過境遷，不能召集民工配發。以後最好提前發給獎金，使民工口糧，得到補助，工程之進行，自然迅速。

(4) 各段養路道班，平日既不隨時培修，等待路壞，動輒嚴飭沿路縣份，徵集民工。不分農隙農忙，全力從事整修，誤公病民，莫此為甚。此後應將道班名額補足，務盡道班責任。非大量工程，不得使用民工，並須顧及農

時。

(5) 請中央飭省府，凡公路所經各縣之民出力，公路未經各縣之民出錢或糧，以求力役負擔平均。

(乙) 擴修遂寧機場徵工情形 據遂寧縣長呈述擴修遂寧機場工程困難情形，及民工口食費不敷甚鉅原因與補助辦法，摘要如下：

(一) 當二月一日開工，屬縣已將民工調至三千餘名以上。因開工期迫，工程師尙未將本縣各區應作土方，計算明確，致工作耽延九日。

(二) 查徵集民工，照航空委員會義務徵工辦法，每日發給伙食津貼一角八仙。此次擴修，由縣府負責徵集民工五千名，由總站派出監工員十名，督工員五名，常川駐場負責工及點名之責。並由航委會派來軍需白雲飛經手發款。自二月一日開工以後，每日每工實僅發口食洋一角二仙，繼因確感不敷，始每日增發二仙。

(三) 此次擴修部份，依照總站工程師計算數，填土爲一五七八二一方，預算民工五千名，四十五個晴天，即可作成。但該處地形極不規則，多屬水田堰塘，土方計算，既難精確，加以塘堰水田，必須將水排盡，挖去稀泥，始能計算填方。自二月一日開工起，自本月廿五日止，已計四十二萬二千二百四十九個工，又自四月十五日起趕工以後

，每日夜間工作四小時，又得計十餘萬工，共計已作五十四萬餘。目前場面尙需滾壓補墊，又計需工二萬。預算工數與實際工作數，相差如此之巨。其計算不確，可以想見。

(四) 查該場擴修工程名爲四分之一，實際上去年歲所修，不過五分之三。此次擴修部份，雖爲五分之二。工程處有圖可查。去年既名爲四分之三，而實際僅作五分之三之工程。故此大雖實係擴修五分之二，亦不得不強稱爲四分之一。以求吻合原案，此次少計公方，亦卽以此之故。

(五) 此次擴修工程，比較去年歲困難。如挑土運距，至少亦在六七百里以外，遠者千餘哩不等。並須將水田稀泥挑去場外，填以乾土。尤以取乾土不易，須在機場外堤挖取，即精壯民工之工作效率，亦不能達其預定計劃。况辦理兵役，甲級壯丁，既備徵運，應徵者多係乙級壯丁，自不能以最高效率責之民工。

(六) 查去年工程費共用一十七萬六千餘元。則本年擴修工程，以實際言，當約五分之一，其工程費應在七八萬元以上（卽以四分之一計亦當爲五萬九千元之譜）。乃竟下計實際公方之多寡，工程之難易，僅列五萬三千一百餘元，以致民工雖僅一角二仙之稀粥費，仍不敷一百餘元。現係由縣長區長借墊，至其補助辦法，應依照航委會建築西

川機場委員會具報決議修築機場各縣徵調民工須知之規定，由工程處發給下列各費：(1)民工往返途口食，照規程應在三十里以內發給五分；五十里以內，發給一角；百里以內，發給一角五分。工程處全未發給。(2)民工工作器具，應由工程處發給。消耗費以包工計，每公方二分，工程處全未發給。(3)民工因雨停工，每名每日應發給口食費一角五分，工程處僅發給一角。(4)工程處規定每填土方三公寸，即須滾壓一次，場面既如此廣大，滾壓工程特多，此項滾壓口食費，全未發給。(5)查西川建設機場，其總隊部區隊部中隊部均有辦公費，此間則一概無有，以致各級隊部及負責人員，均有墊累。(6)工程人員計算土方不確，以致民工口食費不敷一萬餘元。應請轉請航委會追加預算，撥發現款，以資結束，而免墊累。

### (七)關於教育者

#### (一)縣教育行政機構

1. 教育單獨設科或復局問題 四川自二十四年裁局設科，教建合為縣府第三科。此次視察射洪南充廣元各縣，提出有單獨設科或恢復原教育局之意見，其理由如下：

(甲)各縣學校及建設機關，為數甚多。所掌事項亦繁。第三科組織過簡，人員不敷分配。

(乙)抗戰期中，教育與建設，均關重要，有單獨分設，加

強機能之必要。

(丙)科長未必能兼具教育建設兩種之學識與經驗。雖有督學技士，分負助理責任，但在外工作時多，主持計畫，仍專賴科長，每多顧此失彼。

2. 視導網問題 四川現將各縣教委制取消，改行視導網制。每縣設視導主任一人，下設視導員數人。縣督學皆兼視導員，分劃學區視導。此次視察所得，有數縣之意見如下：

(甲)視導員與督學，皆以視察督導為主。以學校為對象，以視察觀察調查為手段，以指導輔導為目的，以期改進教育，增進教育效能。職務似同，而名位則異。職權的劃分與行政的體系，皆欠明顯。

(乙)每縣原有口鄉教育委員，多者十餘人。今改為視導員，不過劃五六學區。除督學兼任視導外，僅添設視導員二三人，勢感不敷。

(丙)督學兼視導員，依其服務規程辦事細則之規定，無暇視察兼區以外之其他學校。更無時間辦理全縣其他教育行政事宜。

(丁)督學旅費，本感不敷。兼視導員，不另支薪及旅費；只增加視導時間；更覺困難。不得已時，只有跑馬觀花，不能收視導實效。

(戊)改行視導網辦法，已將教委撤銷。但依照四川推行義務教育計劃，義務教育辦事處主任，係由教育委員担任。由何人接辦，現尚無明文規定。

(二)縣教育經費

(一)教經獨立 四川各縣教經，自二十四年以後，均統籌統支，併入地方款內，由財委會負責審核出納之責。但據陳述，有數項缺點。

(甲)挪用 教經多係學產肉稅附加等比較容易收入之款。在糧稅附加收入不旺之時，每挪作其他各項開支，致使教經無着。

(乙)牽制 各縣財委會因負地方財政審核及出納之責，如與三科稍有意見，即藉故撥款不發。行政與財政，不相連絡，效率減低。教育行政人員，往往擬具各種計畫，各種辦法，率因財政人員從中作梗，無形擱置。

因此情形，各縣早有教育恢復獨立制之呼聲。川省府現已飭各縣教經，實行專賬保管。惟各縣尚未認真辦到。此次視察各縣，士紳均提出教經應切實獨立，組織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並須公開賬目，隨時審核清算。

2.教經寬籌 本組視察各縣，據縣府及地方士紳之陳述，均謂教經不足。其原因可分爲：

(甲)因教育推進而致不足者 學生就學者漸次增加，須添設班次與學校，而限於經費，無法辦理。如三台南充遂甯中江及比較富庶之縣皆是。

(乙)因教經未切實整頓而致不足者 曾經亦難之縣，秩序紊亂，學產契約，或經損失，或爲豪佃霸佔學款，或掌握匿不交出，或貸出無法收回。又有在二十四年統一收支時，各鄉學董，把持學產，把持學款，匿未具報者。縣府

或尙未清理，或有心清理而畏劣紳之勢力，遂致教經較前更爲減少。如巴中通江南部營山閬中皆是。

(丙)因地方瘠苦而致不足者 邊縣窮瘠，多經匪患。學產本少，半屬荒蕪，糧額不多，附加已重，增籌教經，實感困難。如南江萬源廣元劍閣昭化蒼溪平武北川皆是。

「增籌意見」據各縣提出者，有下列數項：

(甲)糧稅項下附加 比較富庶而糧額較多之縣，均有此主張。

(乙)整理學產收入 切實議佃或標佃。

(丙)清理吞握學款及學產 劣紳把持之款及未具報之產，應破除情面，切實清理。

(丁)酌留肉稅補助 四川肉稅，自二十八年起，各縣奉省令一律加爲兩元。對於窮瘠之縣，可酌留補助（如南江請截留九角）。

(戊)移用縣預算他項科目節餘 地方預算各項節餘，儘量移補教經。

(己)裁併區署經費補助 裁區併區，以節餘經費，補助邊縣教育。

(庚)省款補助 邊縣及最窮苦之縣，由省撥款補助，或設省立中小學。

(三)小學教育(包括短小)

(一)關於小學教育行政方面

(甲)待遇過薄 四川縣小學教師，待遇極薄。除三台遂



寧等。中心縣最高待遇超過三十元外，其餘多數縣份均不及三十元。至最低待遇，每月五元者兩縣（平武閬中）。每月六元者兩縣（西充北川）。其餘亦均在十六元以下。

(乙) 領薪困難 小學教師之低微薪金，大多數縣份，不能按月領薪。每欠至三四月以上。或折扣發給，或每月僅發數元伙食。領款尤極費時。每月到城領款一次或二次，每次等候三日至四五日，每次或領款四五元，或領款二元，甚至少到一元或竟至毫無所得。領到之款，每以敷衍費，更有僻鄉鎮之欠糧或斗息肉稅，令校長自行催收者。輾轉追討，糾紛迭起。甚至有發給抵薪券，以折扣收回者。致教師辛苦之資，又遭剝削，苦多端，難於盡述。

(丙) 任用不為保障 小學校長之任用，多隨縣府與主管科之主觀意見。未盡詳審資歷及辦事能力，即有成績優良者，亦不盡久於其任。既無保障，更無獎懲之確定標準。

### 改善意見

(甲) 提高待遇，最低限度須能維持其生活。

(乙) 按月發薪，並規定支發手續與時間。免鄉間教師，隨時來城領款，延誤時間。

(丙) 選任校長，應以經驗能力為標準，打破派系把持惡習。並明定校長任期，按照成績考核。

(2) 關於小學師資方面 各縣小學師資，均感異常缺

乏。其原因(1)師範人才缺少。(2)待遇過薄，不能維持生活，改就他業者多。除應增高待遇外，各縣所提補救意見如下：

(甲) 利用暑假調訓現任教師

(乙) 各縣初中、附設簡易師範班，無初中之縣，請省款補助，特設簡易師範校或鄉村師範校。

(丙) 各校訂閱日報，並由主管教育機關購備各項新出書籍，巡迴送赴各校，備教師閱覽，增加常識。

(丁) 請派登記之戰區小學教師，到各縣工作。

(3) 關於小學教材方面 小學教材，各縣所提意見，有下列數點：

(甲) 小學教材，應完全統一（現時教材未統一，各縣課程，多不一致，如昭化高小列有英文）。

(乙) 教科書價值陡漲，又甚缺乏，不惟鄉村貧苦學生無力購買，且亦不易購得。請(1)准川土版翻印，或(2)由省教育機關另行翻印，廉價出售。

(4) 關於設備方面 小學設備，各縣意見如下：

(甲) 校舍之整修 各縣鄉村小學校，多係利用廟宇，每多破爛簡陋。應設法撥款，逐漸修理或改建。

(乙) 校具之補充 各縣小學棹凳，每感缺乏或損壞破爛。應撥款添製，或由當地人士募捐置備。

(丙) 圖表之添置 各鄉村小學中，總理像及常識圖表，多付缺如，應由縣府統購分發。

(5) 關於小學校數與學童方面 各縣學齡兒童數目，

與現有小學比較，每覺校數太少。各縣人士意見，亦多主張增設初小或短小，至每保一所或兩保一所。而實際考查鄉村小學就學兒童，每以不足開班之名額。其原因據陳述約有數點：

(甲) 鄉村農家之兒童，亦為家庭之一員，常令在家操作，不令就學。

(乙) 學校距離過遠，就學不便。

(丙) 教師不良，家長對之無信仰，不願送兒童入學，一部份遂乃附私塾讀書。

今欲除此種病態，據各縣意見，除應

(甲) 增加學校所數，使就學便利，

(乙) 慎選優良師資，使學生能得實益外，更應

(甲) 實行保學互助 保甲人員，應協助勸導或強迫學童入學，學生利用假期，會同保甲宣傳收令。

(乙) 發生家庭與學校之聯繫 多舉行家庭訪問，懇親會，代出征壯丁家屬寫信或服務，並可加授當地需要之農業常識。

(丙) 取締私塾 私塾不良者，予以封閉，成績較佳者，改為代用小學，並授規定課程。

(四) 社會教育

(1) 關於民衆學校方面

(甲) 校數問題 各縣民衆，感覺過少，地方人士，主張普遍設置。

(乙) 經費問題 教經缺少之縣，請撥省款補助。

(丙) 師資問題 (子) 由省府辦民教幹部訓練班，造就師資。(丑) 請派入川教師及戰區教師服務團到縣協助民教。

(丁) 就學年齡問題 主張展至四十歲或四十五歲。

(戊) 卒業期間問題 卒業期間，展為一年或一年半。

(己) 行課時間 民校行課時間，應絕對避開農忙時間。

(庚) 教材方面 各縣通用之民校課本，係二十六年前之出版物，內容非不豐富。惟以之教授抗戰時期之民衆，似嫌等於慢性藥劑。擬請另編抗戰以來可歌可泣而又含有最強烈刺激性之教材，並將現行重要法令，亦摘要編入，印發各縣，以之教授民衆。

(辛) 學生問題

(子) 保甲人員，協助勸導，或強迫失學民衆入學，就其辦理成績，實行獎懲，並嚴禁以兒童充數。

(丑) 民校教師，教授待法，使該校學生人數增加者，予以獎勵。

(寅) 就學民衆，除不徵費供給課本外，紙筆墨費，亦酌予補助以資鼓勵來學。

(壬) 擬請將民校不業生組織長期同學會，或就女生組織婦女會，由原任教師，每二個月或半年或紀念日期，召集講演一次，預計收效必大。

(2) 關於其他社教事項方面

(甲) 各縣民教館多不充實或竟缺如(閩中)。應增加經費

，分別添設，或充實之。貧瘠之縣，宜請省款酌予補助，並應推廣活動範圍及於鄉村。

(乙)城內及大場鎮、普通設立民衆茶園，由民教館及各縣教育機關輪流派員前往講演。

(丙)增設民衆同專開字代筆處。

### (五)中等教育

各縣對於中等教育，多只請求添設學校，別無他項意見，茲分別彙列於後：

#### (1)請設高中者

中江 初中學生畢業者多，擬請於男中開辦高中班（或高級職業），或移設外來高中（或高級職業）於本縣。

#### (2)請設初中者

達縣 達縣原有中學五所，現只恢復聯中與縣立鄉師各一所。而今縣小學畢業生在千名以上，兩校所招，不過百人，無處就學者向多。擬請准添置初中及初級職業校各一所，以宏造就。

南部 本縣籌辦初中，口經地方行政會議決經常費八千元，開辦費三千元。二十八年春季經常費，

在二十六七年度各種經常費節餘項下動支。二十八年秋季起，在糧稅肉三項附加稅及雜款項下逐年增加，請予核准。

儀隴 本縣擬請辦初級中學一所，於肉稅項下加籌五角，為常年經費。計年可得四千元。其餘擬就

田賦契稅項下籌款補助。

(3)請設省立中學省立職校或移設外來入川學校者

三台 請省府、縣開辦農職校。因本縣所設提倡改良農業、農村副業之放款機關，已有十個單位，而領導推行之中下級幹部人才，極感缺乏，故有積極設校養成之需要。

劍閣 縣內僅有師範校，而每平小學畢業生數百名，無法升學。擬請照教育部調整各省中等學校計劃

第一項之規定，設立邊區省立中學。

廣元 請在縣設立省立中學，培植邊區人才。

昭化 本縣文化落後，小學畢業生，家增多窮苦，無法外出就學。擬請籌設邊區省立中學。

閬中 閬中原有中級學校四所，共亂後，僅恢復縣立中學一所。保屬聯立中學，亦未恢復。擬請在

閬設國立或省立中學一所。

蒼溪 邊縣無力舉辦中等學校之縣份，應請設國立或

省立中學，或另撥的款舉辦，以期造就人才，提高文化。

通江 (1)請設立省立中學；

(2)通江物產豐富，可以開發，擬請由省撥款

設法增設邊區實業農林等校，以培植邊區人材，提高邊區文化。

南江 邊縣每縣請設省立中學一所，以提高邊區之文

化。

(4) 請移設專門學校者

南充 請移設醫一兩科專校於縣內，以宏造就。

## 第四章 由本組彙錄之各種意見及概況

(一) 關於吏治者

(甲) 各方對專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一) 十一區專署之意見

省以下行政機構，頭重腳輕。如省府額定秘書六人，而實達五六十之多。廳處分科以下復分股，每股職員由數人以至二十餘人。然各區專署，總攬區內各縣政務，僅科長二人，科員二人，事務員三人，不及各廳處科以下之一股。且繕寫文書人員，竟無一人之設置，此最不合理處。應提高權力，實組織，增加經費，否則乾脆裁去亦可。

(二) 十二區專署

(1) 對於轄縣縣長徵收局局長，有呈請任免及臨時派令暫代之權。蓋對縣局長不能直接處分，則督率難期效率。

(2) 轄縣政府所屬之區長科秘書警佐技士等，如因事實之需要，得由專員逕行委派，報請省府備查。

(3) 照特別法令施行法，專員應兼行營軍法官。今以不兼縣即不兼軍法官，對於轄縣之行政及特訟，竟令無權審理，擬請仍兼軍法官。

(4) 按丙等專署，除秘書視察技士各一人外，僅置

科長二員，科員二，事務員三，雇員五，公役十名而已。以厲行新政實施抗建工作事務之繁，時虞差舛，至少應請編為四科，置科長四，科員六，事務八，雇員十二人，公役十有六名，並置政警十名，始足以資分配。

(5) 辦公費旅費，月各額支三百五十元。以現時需費之繁，物價之昂，巡視調查派遣之密，非予大量增加，決不敷用。準備費每月一百五十元，六折開支，亦形拮据。

(6) 每年預算，酌列事業費一項，以備文拂轄縣特殊事業興辦之用。

(三) 十四區專署

專署職司督察。邊區距省寫遠，民性風習，或不易於上聞。督察之責任益重，則其寄託宜專。今後專署之職權與設置，應否如何變更，固不能妄為臆測，但就目前言之，要當依據現行法令，在實際上責其盡量行使。茲提最重要者三事。

(1) 縣長之考核黜陟，盡量容納專員之意見。區長進退，尤當假以權宜。

(2) 在保安隊改編保安旅以後，僅與專員兼保安司令取聯絡。而直接受指揮者全區祇一大隊。倘保安司令不能指揮駐在本區之某種保安部隊，不但無以維持轄區治安，且與保安司令一職名實亦不相符也。至自衛常備隊，尤為目前地方自衛與今後建軍之基幹。且本區毗連陝甘，益接近於國防前線，應付將來，尤不能不未雨綢繆。故於其

數量及質量，似均宜力求擴充與充實。惟邊區地方奇窮，養丁購械，均成問題。是賴省府特別多予補助。

(3) 核轉各縣預決算，為專署明定職權，現在多未實行。各縣咸送呈省府，省府亦延予核定，雖有分呈來署者，等於告朔之餼。經費、為事業之基礎，專署核訂縣，對於地方情形，自較明瞭，經其審核，不但經費之配備較富，而事業之計劃亦協。

#### (四) 昭化縣政府對專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專署為行政督察機關，與省府係橫向關係，並非行政之一級。其立法之意，係就近考察官防各縣，而各縣適有困難，為法令職權所限制時，就近向專署請示，即能得具體解決辦法。而四川專署，在事實上已形如一級。而省府付與專署之權太小，致專署之工作，除一部份公文由專署呈轉外（其餘由省府送令縣縣送呈省之公文頗多），縣府請示事件，專署多不能直接指示辦法，而必須轉向省府請示，然便轉令指示。不但於事無益，而公文往返，反誤時間。且於督察上應作之工作，為專署之限前，並多不能作到。故於專署之希望：(1) 增加專署之權能，使其能對各縣請示事件，直接指示辦法。(2) 專署職員，多設實施到各縣考察督飭工作，少做呈轉公文之文書工作（昭化縣政府陳述）。

#### (五) 開江縣政府對專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督察專員若欲名符其實，須撤銷專署，改類似副清按察使之組織。用隨員數人，在所屬縣境內，巡迴督察，較

現在專員之權更大。督察縣府之工作，是否認真奉行，法令有無若何錯誤，並得就文件當面指示。如確係省府法令不合時，得先擬辦法，請予追認。並得處理臨時不及呈報省府之事件，似此則無扞省府之弊，而收督察之實效。

#### (六) 視察所得之意見

(1) 充實專署組織 如增加科長，專門技術人員等。

(2) 提高專署負責 如轄區各縣縣長局長科秘之考核黜陟，地方預決算之審核，收務之規劃推行，保安隊之指揮調遣，省政府應盡量容納其意見。庶能發揮組織專署之效能。

(3) 增加經費以發揚其行政督察之效能。

#### (乙) 各方對於縣政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 (一) 十一 專署

(1) 進退人員，漫無標準。(2) 省以下行政機構，頭重腳輕。(3) 事務官仍無保障。(4) 縣長兼職過多。(5) 不相干之文書太多。(6) 事務官不隨政務官去留，早經明令規定，應照案撤換執行。(7) 省府各項公文，如已令各縣者，對於專署區管區或其他機關應註明「已令各縣字樣」，用省案牘。(8) 以政治效力之考核，尚欠允實。因政治效力，係表現於社會各方。不從時間空間比較，而徒以此時此地，隨意批評，實欠公允。如就消極方面之治匪理財而言，某地原來匪風甚熾，經該管縣長費盡心力始臻寧謐。而後之視察者，祇見地方無事，並無顯然之政績表現。遂謂無成績。某縣財政，原來紊亂，經多

方整理，始漸就軌道。而視察者走馬觀花，何從得見，遂往往謂無成績，均不允當。

### (二) 十二區專署

吏治考核之方式 吏治之隆汙，關係政俗之良窳。古今考核吏治之法程雖多，而要以詢事考言為原則。近年考察進行，各級政府，皆設專官，莫不以填表為不二法門。標定項目，設為問答，司考核者付諸機關之主體。其主體則委諸承辦之員司。準其標的，有問必答，初尙隨表涕泣，不知所云。漸而習焉。巧為編述，依其表格，盡量發揮，填註入欄。天花亂墜，無一非治臻上理，無一非政治爛然。憑表式以瞻考成，而考察便為盡職，各縣同此工具。賢者固表裏如一，不肖者類多藉此敷衍，吏治亦何由整頓也。今後策進，擬以不偏重表式，提舉政務，叩其計劃，瞻其步驟，而誥以推行之結果。然後從實際上加以精密之測驗，別其優劣，資為獎懲。有應行表報者，由考核自行填註，平時尤應專提一事一案，單獨考察，責其成效。量其緩急先後，辦完一事，再舉一事。正不必齊頭並進，致無一事能收效果，反啓空文敷衍之習。若夫下級吏員，必能按其職務，計日計月，課其程功，固不必稽疑於表冊之上也。

### (三) 昭化縣政府

(1) 縣府為直接推動政治機關，以現在政府組織，担任各上級政府與縣府之任務，實感人員不敷分配。且以縣行政系而言，科室所担任工作，又有重複與磨擦。故

縣府本身之組織，實有擴充與調整之必要。對改革之意見如附表：

(2) 縣府以上，機關極多。對縣府之指揮，多在本身立場。各機關互相間缺乏連繫，故對縣府所發出之命令指示有不能一致或互相衝突，使縣府無法遵辦。

(3) 辦法輕易改變，影響政務之推進。即以兵役而言，中央製定兵役法，內容博大精深。一般推行役政之工作人員，尙未澈底明瞭。而人民對於法令，更難使其了解。此為役政推行不能順利之重要原因。

(4) 上級政府頒發命令時間，有不計時間而指定限期完成，不明事實而加以不合理之指揮。其或應由上級政府本身應作之事，而委卸責任，飭令縣府辦理。遂無法遵辦，即辦亦不過應付而已。實無補於事。例如1.編組保甲，以地廣人稀交通不便之縣，限期一月完成，實為事實上所不許可。2.如昭化僅有自衛常備隊一分隊，須担任嘉陵江江防，川陝公路昭化段交通治安，守護兩個糧稅分櫃，護送來往本縣之上級公務人員，護送入營壯丁到劍閣，護送糧款及農貨，維持縣府治安，並隨時派遣防剿土匪。事實上萬難辦到；而發生危險，其責任仍在縣長。此為上級政府指揮上不合理。3.本年一月，奉綏署省府訓令飭查勘白龍江河流及由昭化到碧口通路，擬具疏浚河流及築路之計畫，並呈報預算書。查此項工程非專門工程人員，即不能計劃，既不能計劃，即不能立預算。縣府僅農林技士一人，月薪四十餘元，自不能完成上項工作。此上級政府本

身應作之事，而委卸責任於縣府者也。故對上級政府指揮縣府之意見，當發佈命令時，應注意時間及該縣之人力與其特殊之環境，省府以下之各組織，應負其責。不能層轉命令，委卸責任。而命令轉至保甲，遂致停滯，決不能完成上級政府所命令之事。

(5) 省府統制人力財力之弊端 人力，財力，事權，為辦事之原動力。縣府頗感責重權輕，為上級所束縛，無法發揮其應有之能力。(子) 人力 科祕區長及一般技術人員，依法應由省委。而縣長對所屬之幹部除有顯然事實，觸犯法令之職員，可由縣府報請撤換外，其餘能力薄弱，辦事因循，不能勝任之輩，縣長無法請求調換。以此之故，一般省委人員，間有少數不接受縣長之指揮，或陽奉陰違，故意懈怠。若再加督飭，竟向上級報告縣長。對縣長威信，大受損失。故一般縣長，明知職員不合，多無法盡其監督之責，多方優容。(丑) 財力 縣預算之編制，異常困難。戰時較平時事務增多，預算上新增科目，規定在不增加人民負擔原則下，設法挹注。但原有預算科目，在此遼遠縣份，平時已屬異常緊縮，再加減縮，則影響其事業無法舉辦。縣預備費未經省府核准以前，縣長不得分文動支。臨時發生事件，必須開支款項，往返請示，又為時間不許可。遂見事而不能辦。(寅) 事權 省府頒佈法令時，其有共通性者，自應全遵法令辦理。其屬於特殊事件，多為詳細辦法所限制，縣府感覺環境之不同，而又無稍變其辦法之權。以上三項，縣府之希望：(子) 縣長

對於所屬各職員，應有全權保委撤換之權，始能指揮如意。(丑) 編制預算，在事上必需數目。若縣府財力不足，省府應酌量補助縣預備費，遇有特殊事件，應准縣長樽節開支後報銷。(寅) 於立法意義無違背，縣長因環境事實之需要，可略變通其詳細辦法，報請專署省府備查。

(6) 縣長之任用銓敘考績獎勵撤換。

(8) 國家之敗，由於官邪。(子) 當此抗戰建國時期，政治重於軍事。故縣長之任用，極應嚴格選擇。既經擇定以後，應即付予事權，信而不疑。若不慎選，則不能得力。若不信任，則雖得力而不能作事。故知人不易，善任尤難。(丑) 銓敘之目的，在制止任用私人，慎重用人之意。但值此非常時期，當抱用人惟賢之宗旨。遇有特殊情形，似應稍有變通之必要。因四川在防區時代，敘政並未推行，而一般公務人員之證明文件，多不重視，遺失不全者頗多。且軍區時期，政出私門，不經考試手續，即取得公務員之資格，現在銓敘合格者，其人未必可用。

(寅) 上級政府，對縣長之考核，除書面考核外，應多派員考核。現行考核之辦法，可謂極為嚴密。而事實上尚未能完全達到考核之目的。(一) 多有未任縣長而充任政務視察員。未任局長而充任財務視察員。本身既乏實際經驗，而其見解及所作之批評，當然不能完全正確。(二) 考核多重成績之比較，於政務之沿革及效率，與該縣之環境多忽視，故往往努力者記過，懈怠者記功。(三) 政府既付視察員以考核之權，即注重視察員之報告，而現在

政府對縣局長之去取，多不以視察員之報告為根據。

(卯) 獎懲撤換。上級政府，對於縣府所為之監督，惟有獎懲，獎懲以功過為根據，功過以考核為根據。考核失去正確，則功過發錯。於是賞非其功，罰非其罪。是非不明，紀綱敗壞。奸猾取巧，遇事敷衍者多。實心作事者受罰。甚或曾經記功幾次而反被撤職。記過幾次反得升調。故作縣長者，知獎懲無一定標準，進退不依功過。遂不在業務上努力以求功，常因循敷衍以免過。行政效率減低，此為一重要原因。若能大公無私，信賞必罰，豈能得其功，豈能得其罪。升調撤換，必以功過為根據。則雖奸猾取巧之輩，亦必努力於事功，方能自保。則行政效率，自然增高。

#### (四) 劍閣縣府

(1) 上級機關繁多，政令重複矛盾，使辦理者無所適從。查全省的階級上能直接命令縣府之上級機關，經常統計共有三十八個之多（詳表）均各立場，發佈命令，限期完成，多不與其機關取得聯繫。致一切矛盾重複現象，在縣階級上，完全發現。茲就劍閣最近情形而言。禁煙一項，站在民政立場者務絕對禁絕，不使有一癮民之存在。而站在財政立場者，且認為癮民執照費及生熟膏店牌照費收入太少，非增加不可。又如同一月內，公路局則令征調民工，限期採運砂石一萬八千餘立方，並趕運木料一千二百株修理夏士河橋工程。而軍政部則派人檢閱壯丁，急須操演。軍管區司令部則令限期調查壯丁。財政廳則令

限期編查田賦征冊。糧委會則令限期採運軍米。均皆嚴令設法，不敢稍違。縣長縱宵衣旰食，片刻無休，一則因於矛盾，無所依適。一則因於時間，難同時舉辦。黠者則敷衍出之，賢者惟扼腕太息而已。

(2) 縣長兼差太多，不能集中力量以起事功。縣長兼職，統計有二十餘個頭銜（詳表）。每日開會會客，即將大部份時間耗去。府中重大事務，亦每感無暇處理之苦。曷能集中力量，速處周全。

(3) 縣府組織太小，不能因應繁重事務。查縣府本身為中樞及省府各項政令總執行者。凡中央及省府所有之事，各縣府無不具備。但吾國行政制度，素為頭重腳輕。今縣府承辦之事務既多，人員設置又少，所得薪俸尤薄，而欲使其推動。直等箝帶塞驢負重載登崎坂耳。

(4) 改進的方法。以上三項，為目前工作推行困難瑩瑩大者。改進之道：1. 在上級機關，應使其簡單化。發佈命令，須切取聯系以免矛盾重複。2. 縣長兼差，應力為減免。使其專心一意以赴事功。3. 縣府組織，應當擴大。一切駢枝機關會所。務須盡量裁併。4. 職員待遇須提高。保其廉隅，使能安心職位。誠能如此辦理，則縣政困難，當可解決，庶政推行，或能盡利矣。

#### (五) 三台縣政府

裁撤征收局，收省縣稅款，交縣府統收，以一事權而增效率。

(1) 征局裁撤後，征局職員經費二千元，以一半



撥作縣府及區署增設職員薪資。以一半數撥作縣區聯保甲聲催稅款必需用費。

(2) 縣府增設會計主任，實行會計獨立。負表報稽核及管理票據之責任。人員由省府逕行委任。

(3) 組織縣金庫，負責收存保管省縣稅款。在四川省銀行設有辦事處之各縣，應照省府現行規定暫定由省行辦事處，担任縣金庫之責。

(4) 健全財委會之組織。

#### (六) 達縣縣政府

(1) 縣府區署聯保保人，太少。辦理公文，猶極不足，從事工作，更感困難。應大加充實。

(2) 縣府科目以下，區署區員以下，聯保區職員薪俸，應相當提高。俾能維持其最低生活，工作庶可安心。

(3) 縣府區署聯保區保長辦公費，均應酌量增加，以符實際需要。

(4) 縣長職權應相當提高，縣長以下公務人員之任免考核，應由縣長負絕對責任。對地方預備費，縣長應有權支配惟支配後應立呈報。

(1) 擴大縣府組織 分設秘書室民政科財政科教育科建設科軍事科社會科會計室等。

(2) 裁去駢枝機關 如征收局國民目衛總隊部，一律交縣府接管，以免架屋疊床，耗費人力財力。

(3) 集中事權 如禁烟室合作指導室教育視導室檢定室悉行合併於三管科，以一事權而省經費。

#### (八) 武勝縣政府

系統雜採兼顧難周 如現值國難中之防空委員會，勸員委員會，優待委員會，糧食調整委員會，新運會等，各種組織，應依其性質，在可能範圍內，分別併入於縣府各門。其不能合併者，亦須盡量化零為整。如此則縣府不過增設少數幹員，即能勝任愉快。

#### (九) 對於視察縣政及人事所得之意見

綜上各方之意見，關於縣政機構之改善，經費之增加，事權之擴大，與統一人事之選任與考核，均有明確之見解，深刻之認識。而各縣一般情形，視視察所到之地，無不大同小異。茲為歸納如下。

(1) 擴大縣政機構，增加經費，並增高其權力。

(2) 裁併駢枝機關，統一事權。

(3) 提高職員待遇，以勵廉隅。

(4) 各縣科秘書長准按照銓敘人員，聽由各縣縣長遴選請委錄用。

以專責成而杜任用私人之弊。其有奇才異能之士，雖無資歷而有事功表現為社會所公認者，當破格錄用，務使人盡其才。

(5) 對於縣長任用，當慎重信任，以發揮其才能。循名覈實，獎懲嚴明，則吏治自易澄清。

(6) 裁撤征收局，併入縣府第二科，專管財務行政。由省府選委會計主任，負表報稽核及管理票據之責，以期會計獨立。並設縣金庫，負責保管省縣稅款。

(7) 減少縣長兼職，俾得集中精力以赴事功。  
(8) 應嚴守事務官不隨政務官爲去留之法令，使各安心任職。

(丙) 各方對於區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一) 十二區專署

凡縣政工作，非保甲不行。由縣直達聯保，則期速而行早。中隔一區署，由區至聯保，輾轉遷延，廢時誤事。是不但形成贅疣，且增縣政之障礙，公幣之糜費。其間互相推諉，各便利圖，更無論矣。今擬於地常邊鄙要點版圖遼闊之縣，按過去置縣佐或驛站之處，酌留區署佐治。餘如省及方廣不及百里之縣，似應酌予裁撤，以剔駢枝而臻上理。

(二) 南充縣區署

1. 區署分佈，酌量變更。以轄境直徑不滿百里之縣，不設區署；與區署轄境直徑超過百里爲原則。以免內屬縣份，人力浪費；邊荒縣份，人力缺乏。各縣境過於遼闊，尤須酌量新添縣治以便開發邊荒文化，改善民風。如通南巴廣等縣等之地是。

2. 應絕對廢除丙等區署，以組織過於簡單，實不能辦理今日繁複兌現之政令。(以上兩條南充縣所陳述)

(三) 劍閣士紳

對於區署，主張裁撤，以其推行政令，不過呈上轉下，虛應故事。甚且上下杆格，從中弊混。而於駢枝機關，亦須裁去，停減不急開支。

(四) 蒼溪士紳

查區署原爲縣與聯保間之連繫機構，設置之意，未始不善。然事實上僅爲承轉公文之機關，甚至不及縣府之速，反碍行政效率。其包庇烟賭，縱容匪類，或則私受賄賂，或則擅理民刑，請立將區署裁撤，每區設巡迴督導員一人，實較妥便。

(五) 昭化士紳之意見

裁撤區署，提高保甲待遇。昭化分區設署，歷經數年。考其實質，不特未予增進行政效率，承轉因循，反滋疲滯。擬請裁撤，移其經費一部，用增保甲待遇，一可健全保甲，一可減輕人民負擔。

(六) 遂甯縣士紳之意見

查遂甯縣自潼南分縣後，幅員縮小。一縣五區，實增地方担負。前閱中央參政會有裁撤區署之論，至今未奉發表。前請省府裁去兩區，存留三區，亦未奉核覆。如裁去兩區，每歲可減六千餘元。

(七) 遂縣各區長之意見

(甲) 現有困難

(1) 遂縣各區，面積遼闊，縱橫數十里。人口繁多，有達十五萬者。較諸其他小縣之區，竟大數倍。事務之繁，亦大數倍。而區署內部組織，仍然略同。何能收齊頭並進之效。

(2) 抗戰以來，事務加繁，縣以上之各級機構均先後增設機關添置人員，獨負行政實際上工作之區署，仍然如

故。事繁人少，既不足以應事實需要自難免於貽誤。

(3) 區署既爲官治機關，復又責重事繁。乃其辦公經費，特別拮据，出差旅費，亦不與其他公務人員相同。辦事無款，各種工作，當然大受影響。况現在變八折之外，又復三四月不得現金，實已不能維持現狀矣。

### (乙) 解決辦法

(1) 區署區員，應分總務及民財教建保兵役各一人，並應添設事務員至三人，區丁至六人，面積過大之區，應另添傳達。

(2) 區署職員出差旅費，應同縣府職員，一體待遇。

(3) 區署經費，不得折扣，不得積欠。並應擴充預備費，補助辦公經費之不足。

(4) 分區標準，以人口與面積定之。略以一萬戶至二萬戶爲準。不及一萬戶之區裁併之。多於二萬戶之區或大於一萬方里之區，應重行分割。

### (入) 視察所得各方意見

(1) 各縣區署，各在縣城百里以外者，得設置區署。其不及百里者，一律裁併。由縣府設置督導員數人，經常在鄉督導政務之推行，用省繁牘而輕人民担負。

(2) 充實區署組織，增加人員，提高待遇。

(3) 加增區署經費，並按月支給。

(4) 請按照戶口地域，重劃區境。

(丁) 各方對於保甲組織及人事之意見

### (一) 十二區專署之意見

聯保甲長，爲推行庶政之基礎。如選用非人，不惟妨礙政令，抑且害及地方。歛怨於民，而後防難期安定。故

常深入民間，於聯保甲考核甚詳。現有聯保主任，類皆經過調省策訓，特有與援與受訓團體，自謂非伊莫屬。而法令又係改推舉爲遴委。縣區長之不肖者遂以聯保主任爲爪牙，不問聲望如何，惟能引鷹犬，便相勾結。甚有區長保聯保主任，得賄銀數百元者。有此種種護符，故聯保主任敢於藉公營私，爲所欲爲。積怨之府，惟中江射洪較之各縣尤甚。每於各該縣鄉間，接受人民呈控，廣得其情而有犯罪確據者甚多。除酌予處分及發交縣府傳訊究外，竊以爲今後聯保主任之任用，似應仍採公舉辦法。由各保中公正紳著及保長推出三人，由區長擇一委任。如縣長或區長認推出之人，難孚衆望，亦可指出劣跡，發還另舉如發現貪污害政情事，原推舉人並應連帶負責。庶貧劣者無由倖進，而正紳碩彥亦不因未受訓而遺棄。保長之產生，則由保內各甲長及紳耆推選二人呈區請委。並如上所述。此關於調整聯保甲長人選主張變更遴委爲紳選官委之理由也。

請增加聯保經費月至一百元以上，保長辦公費月至十元以上。庶幾於事有濟。並設置助理員一人，幫辦戶籍書寫登記計算等事，俾原有之戶籍員，深入民間。

### (二) 南充蒼溪射洪各縣之意見

(1) 擴大保甲組織，減少保甲單位。以百戶爲甲，千戶爲保因保甲單位過多，人事不敷。若增高待遇，而地方

民力不勝，仍以十進位。

(2) 提高聯保甲長待遇，實行聯保主任遞替，並以裁減區署經費補充保甲。

(3) 保甲專款，全作保甲開支，不得另指用途。(射洪)

(4) 呈控公務人員，應實行虛坐實究之通令。(射洪)

(5) 保甲組織，酌量變更。各聯保應以所轄保數多寡，分為甲乙丙三等。甲等聯保主任月薪三十元，辦公費月二十元，職員最低二十元，傳達最低六元，乙丙兩等聯保比例遞減。(南充)

(6) 各級公務員之任用，應以品行學識經驗優良而無劣跡者為標準。

(三) 宜漢區長之意見

現在政治組織，仍係頭重腳輕。如下層組織之最重要者，莫如保甲。而保甲為由上而下之自治組織。制度本身，本非不善。實由保甲人員不得其人。非保甲人員不得其人，及乃保甲之待遇不善，尤以直接承辦之政令太繁。如徵丁徵工催糧及辦理臨時捐款等。而其所得之辦公費，保長僅二元，聯保辦公處少至四十八元猶須折扣。發分於各級政府，實由於保甲人員，而其辦公必需之費用，乃不及上級政府之一辦事員或科員薪資。雖萬能博士，亦且難為，所以有識自愛者不為，而為者則大多非狡黠貪婪之人，即椎魯無能之輩，欲其盡忠職務，廉潔自持，不可得也。當此非常時期，必使保甲人員，直接承辦一切政令，而欲健全保甲，組織嚴密。最低限度須：

(1) 改善待遇，凡保甲人員，務使其生活上不發生恐慌，精神上有所進取希望，始能安心職務。故保甲人員待遇，須依據此原則改善。

(2) 增加經費，保甲人員之辦公費，至少甲長每月二元。保長每月十元，聯保辦公處二等聯保，除主任外，應設書記戶籍員錄事各一人，公丁三名，伙役一名，每月至低應支交通費十五元，書記戶籍員薪各十五元，錄事十二元，丁役每月八元，辦公費十元共計九十九元。

(3) 委任賢能，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惟此輩忠信之人，多不願問世，故為縣區長者須多方羅致，曉以大義。時或加強迫，使賢能者皆仕職位，只要待遇改善，經費增加，賢能之士，亦不難羅致也。

(四) 劍閣士紳之意見

聯保應保甲之編組，亦可予以編併。減少其數目，充實其戶口。如屬縣二十六聯保，可縮編為十餘聯保。二五五保，可縮編為百餘保。政府兼之考核，廉明賢能之正紳，選充主任保長。提高其待遇，加重其權責，則地方主幹自必健全。人民得免弊害，而政令之推行，當日趨順利也。(巴中通江士紳亦請縮編聯保，裁減區署，以輕人民負擔，其理由同上)

(五) 達縣各區長之意見

(1) 每聯保應以十保組織之，不拘於鄉鎮界限，以免過大過小，太不整齊之弊。

(2) 聯保主任及其職員，應定為有給職。並從優規定，俾得專任其事，而免曠廢。

(3) 保長辦公費及保辦公費等業費，應准各縣視事務繁簡，詳定預算，覈實支銷。並以量出為入為原則，不必每保一元為限制。

(4) 保甲經費，除加於田賦者，應按月照實收數分攤發給，不得藉口收入不旺，積累不發。其欠發之數，准由聯保主任設法墊支，以後補領經費時分別歸還。

(5) 聯保辦公處，應設主任一人，書記一人，辦事員二人，及丁三人，如積太大者，添置傳達一人至二人。

(6) 非縣府區署，任何機關職員，不得任意指揮保甲人員，以明系統而杜流弊。

(7) 聯保主任 保甲人選，應由其上級機關，就當地公正勤勞之正紳中指定後，報請再上級機關核委，無埋拒絕者，得強令就職。

(8) 凡不圖保甲管理及賤視保甲之士劣，應特定規條懲之，以維保甲威信，增加保甲效能。

(9) 凡聯保主任及保長，因公務與人民發生之糾紛，應先由上級機關根據法令處理之。若縣府區署處理後，仍不滿意時，再行由司法機關依法審理，不得由司法機關進行傳喚，以妨礙其公務。

(六) 蓬安區長聯保主任之意見

(1) 困難情形

(子) 聯保主任辦公費每月四十八元，以七折實支洋三

十三元六角，其開支如左：

(一) 聯保主任夫馬七元，(二) 戶籍員書記各支七元，(三) 火伙傳達各支三元五角。

(丑) 當此政繁物貴之際，實不敷開支。又兼辦理兵役，保送丁先後不齊，不能不需要火食，既無法定開支，不免賠累。平均每月均賠十六元。

(寅) 征調兵役，催收糧稅，奉令派募愛國各項捐款及禁烟禁賭事宜，皆為一般人所不滿，更為士紳階級所痛恨，凡持止之聯保主任，未有不遭人捏詞控告者。

(卯) 保長每月辦公費二元，對折實支一元，請人辦理戶口異動及地項表冊，已敷用，而辦理兵役，催收糧稅等事，非逐日或隔一日到聯保辦公處（距離十里二十里不等）不可。一方費，一方耗財。牽制本人事業，影響家庭經濟，故大多不願充任。

(辰) 本區文化低落（文盲佔百分之八十五又半）凡保甲長，皆平常農民。不識字者，實居多數，調劑不易。

(巳) 凡賢而有能之士，縣區長如欲其擔任聯保主任，視猶大禍之臨頭，即不認為侮辱士紳行為，亦敢詞拒絕。縱強令充任，亦無日不以去職為念。

(午) 前者本區聯保主任大有賢者不為為者不賢之概。嗣經縣區長求賢禮士，勸勉拔擢，始歸純正。但

因賠累不堪，事繁任重，無一不以卸職爲快。

(2) 救濟辦法

(子) 充實經費，務使不再受賠累。

(丑) 提高待遇，使保長成績較優任職一年以上者，得升任聯保主任。聯保主任成績優良，任職一年以上者，得以升任區長存記或遞升區長。並請設區長訓練班，凡入班受訓學員，非經區長存記者，無與考資格。

(寅) 在籍士紳，無論何項階級，除年滿四十六歲以上者外，均不得拒絕保甲長之委任，違則以規避兵役論。

(七) 廣元通江萬源南江劍閣平武等縣之意見

廣元通江萬源南江劍閣平武等縣區聯保長，均謂各該縣地廣人稀，有一區之面積，縱橫二百里以上，一聯保之面積百人以上，一保之面積，三四十里以上者。縮小編制，增加單位，庶便推行行政，管理順利。

(八) 視察所得各方之意見

(1) 擴大聯保組織，增設員丁，充實經費，提高待遇，加大權責，始能引用賢能出任地方政務。

(2) 減少保的單位，加大保的編制，減少聯保單位，庶地方財力，始能勝任。聯保主任保長人員，亦較易覓適當人才。

(3) 聯保主任保長應定爲有給職，主任月薪二十元至三十元，保長月薪至十五元。

(4) 邊遠縣份地域遼闊，人口稀少，請縮小保甲編制。

(戊) 各方對於增設縣治縮小省治及另劃特區之意見

(一) 通江縣士紳對增設縣治之意見

通江地處邊陲，界連秦省巴山，幅員過大，人民稀少，交通不便。赤難以後，全縣人口二十三萬餘衆，約計男子只佔女人五分之二。尤其壯丁太少，因赤軍殘殺裹脅所致。通江由南至北，縱六百一十里，由西至東四百餘里。東路界抵漢中所屬之鎮巴西鄉大巴山，北路界抵南鄭巴山。其中未墾荒山，約佔十分之六，旱地十分之三，水田十分之一。謹將各地出產略陳如下：(1) 東路洪口，竹浴關，鋼溪河，十字壩，朱元廟，兩河口，特產銀耳鐵礦桐油茶葉黑耳藥材。鐵礦業已開設小廠十餘處。每年出產十萬元以上。(2) 北路馬家坪，草池壩，涪陽壩，陳河場，土牆坪，白耳爲大宗。(每年出產約計不下三十萬元)。(3) 北路自平溪以上，朱湖程碑壩坎灘壩溪，出產茶葉黑耳爲大宗，每年出產不過十萬元。其餘虫漆藥材桐油鐵錫銀礦及過去竹料紙廠，甚富，無力開採。藥材惟杜仲，大黃，黨參，泡參，天麻，細辛，柴胡，黃柏，厚樸，姜朮，前胡，吳芋爲大宗。出產雖多，人民不得富利。其原因由通江鹽布概屬外商輸入。通地產品……多被外商操縱，利源外溢，故有產富民貧之狀態。……通江氣候溫，民業農，民性懶。上路人民野蠻，不明法令(上路即川陝間)。因地廣人稀，出產甚多，以致養成惰性。最大緣由是教育不普及。全縣僅有高小一堂，東北兩路之上段二十餘場，現

在初小皆無，以致地方聯保，人才缺乏。更兼通江縣城偏居西南，東北兩路，鞭長莫及，管理不週，前月縣政會議建議撤區，擴大聯保，已呈報 層奉核示。依 鄙人之見，吾通幅員遼闊，撤區下如分縣，以東路之芳草壩距城一百四十里分設一縣，北路三區所屬之平溪壩分設一縣。俾受便利，教育普及，再移民開墾，使人盡其力，地盡其利，則可造成最富庶之區域也。

(一) 開江縣政府對於劃分縣治之意見（以交通人口經濟改劃縣界）查四川縣轄境，多不合理。如成都平原各縣，新繁甚小，新津甚大。新都甚小華陽却甚大。又如川南之仁壽縣，轄場一百餘個，毗連十五縣。井研縣僅十餘場，榮縣七八十場版遠才十餘場。同在一個相似自然區域內，而幅員之大小如此。似應平均幅員，而使治理。其劃縣辦法，當以交通形勢幅員人員多寡三原則為標準。又如巴中南江通江源遠元置漢縣，地處遼闊，特產豐富，人口稀。當設縣治，發展交通，始能漸趨繁盛也。而行政機構之組織，亦當交通產業人口及當地特殊情形而確定之，乃能適合實地需要也。

### (三) 蒼溪縣縣長對縮小省區之意見

(1) 各省視區域之大小，設若干行政督察區。在省區縮小後，不得多於六區，小於三區。未縮小前，應酌量增加。至督察區之劃分，至少不得超過十縣。

(2) 不固定設置專署一處，須分設行署於區內各縣

(四) 開江縣請對四川劃出專政區域之意見

四川省府，從未如江蘇遼甯等省之舉辦墾荒，河北山東等省從事開鑛。實則四川荒地與鑛產甚多，若能將雷馬屏峨與松理懋茂之墾殖，甯雅屬之鑛產，通南巴萬宜各縣之荒地鑛產，成立特別行政區域，設專官以辦理之。既可安插被難流民，亦可招致省外遊資，實一建設事業成功之大好機會也。

### (五) 巴中縣政府對增設縣治之意見

查巴中廣袤八九百里，毗連十餘縣，面積之大，較第十三行政區而有過焉。今僅以二等縣而控制四萬餘方里之地方，八百餘保甲，關於教養衝政令推動極感困難。擬懇轉向中樞建議，劃為三縣或四縣，即事實一時難以實現，務請轉向省府建議，增設二區（共六區），加強政治效率，俾維後防之治安，而應抗戰之需要。

### (二) 關於財政民生者

(甲) 四川省第十一行政督察區所轄縣財政民生概況

#### (一) 南充

南充財政，過去因人事上之糾紛，權限不清。公有款產，未加整理；收支稽考，漫無準則。以致流用濫支，挪新蓋舊，其弊在亂，兼之二十四五六年，接連重災，人民救死不遑，固無金錢完納稅款，以致收入疲滯，達於極點。單以糧稅附加而言，二十五年預算為十八萬餘元，積欠一十餘萬元，二十六年預算為二十萬餘元，積欠達三十萬左右；其他各種稅款情形，亦相類似。牽羅補屋，羅掘俱盡，其患在窮。鮮兼縣長蒞任之初，即針對當前病象

，一面整理收入，嚴厲催收以濟其窮；一面確守預算制度，以理其亂。迄今已上正軌，而積欠已收達八縣以上。其關於財務行政者：(1)派員分組切實調查公產整理標佃。(2)免除苛雜捐款，以輕人民負擔，僅留牛猪市三項，一律標包。(3)派員切實調查，清造各項欠款，如各鄉捐款基金等是。(4)暫征田賦，二十七年下期，准人民以穀完糧，以提產穀價而裕稅收，并成立清糧委員會，清理濫糧，以免滯滯而均負擔。故財政得以收入，民間亦深受利益也。

### (二) 武勝

武勝人民，連年以來，受軍閥之剝削，及兩年天旱。小地主自耕農，均因負擔過重，多呈貧苦之象。現一般民衆，深願整理土地，平均田賦負擔，以輕民累。至目前所感受之痛苦，惟辦理兵役之不遵法令，有失三平原則。致使貧農壯丁，直受其苦而已。

### (三) 南部

一、賦稅徵收狀況 查該縣設四分糧徵收，旺月在各場設流動櫃，並派員分赴各聯保催徵。契稅因人民不繳驗老契，致稅收不旺。屠稅則招商包辦。據該縣徵收局李主任云：「該縣特殊現象則爲東南富庶之區，綿賦較輕於西北貧瘠之區，始於前清，迄今未嘗稍變」，查係實在，欲除此弊，自非清丈土地，無從着手。

二、租率與息率 據商會主席楊正言云：「普通田地每挑上租二斗」，又據商場場長張據稱：「以木場五萬灶民而言，前次月利五分，方可借得款項。高利重息，民至

痛苦。大場已舉辦輕息貸款，月利一分五厘，現已貸出十二萬元。成立之初，竟加反對，聚衆多人，與本人爲難，斯極奇怪。經查係高利貸者造謠作祟。蓋大場舉行施借貸款，與此輩私利違背，故發動愚昧灶民妄動。查南部除楊正言楊庭夫楊季高杜質夫等各正紳外，餘均黑漆一團，日以蓬源貧官汚吏剝削平民爲能事。公益事件，從未見人舉辦；私利之爭，唯恐後。本人到差匝年，深以此縣土紳風氣爲怪」。查該場長人極忠耿，所云均係事實。

三、人民生計狀況 查該縣幅員甚闊，居於山坳者，生活極苦，以紅荳爲主糧，縱有米吃，亦以菜葉相之，熬成羹湯。居於濱江河者，生活簡單。迭年天災匪患，苦不堪言。去年幸告豐收，且有沙金山金可淘，幸差飽。唯紳劣阻撓新政，平民無由得見天日。是故生計雖尙有方，如淘金熬鹽等（經濟建設欄）均係無可限量之富源，然土產多一分收入，則鴉片即多一分消耗，據商場場長暨正紳楊正言云：「本縣金產收入，與鴉片消耗，幾乎相等，斯實民生前途至大之危機。」經查屬實，所稱極中旨要。查該縣人民甚苦，有形不稱職之官吏，尤苦無形之劣紳，雙重壓迫，苦不忍言。欲慰民生勢須以嚴厲之方策，除此禍害，然後施以科學方法，開發金鹽等特產，民生方克有着。

### (四) 岳池

一、賦稅征收概況 查岳池糧重之原因，始於前清宣統三年。鄰縣乾旱，僅本縣豐收。所有捐輸，加在田賦，



征收增數，約在一倍，計銀四萬二千兩，迨至今日，未嘗稍變。所謂濫糧，尤極病民。其間張出李糧，紊亂不堪，似應立即舉行土地清丈方可除去此弊。據征收局長黃潤干云：彼係廿七年七月到任，以年歲豐收，征收情形尚好，并承財廳。傳令嘉獎。本縣自廿四年起，迄現時止，存欠約廿四萬元，四鄉於淡月設七分櫃，旺月設五分櫃，去年收數約七十萬元。契稅因省令須繳驗老契，以致隱匿不報稅接契者甚夥。屠宰稅係照省令標包，經查屬實。據財委會人員稱：「黃局長尙能月清月稅，從不挪移地方附加報解，操守亦謹，惟收破濫鈔票，人民深感不便耳。」

二、租率與息率 據財委會何靈雅謂：每百挑穀，租穀十八石，佃金上田每挑繳兩元，最下者繳五角。利息普遍年利三分。

三、人民生活計 一般人民生活最感痛苦者，經有數端：(一)兵役不合三平原則，保甲人員不敢欺凌大戶。大戶復將勢凌人，平民苦官紳變重壓迫，祇有逃亡或流入匪類。無家室者可一走盡淨，有家室者，景象悽慘，不忍卒言。是故涪縣孤兒院人數超至二百人以上，街頭不絕流浪兒童，衣不蔽身，食不得飽。而銅元價值隨時漲落，暗由商人操縱，濫既難使用，平民最受影響。

總之，兵役不法，史治昏暗，產業不興，人民生活計，日益艱苦，該縣亟應開發華菱山森林礦產等富源，以求治本之道，實不容緩。

### (五)西充

## 北路組視察報告

一、賦稅征收狀況 據征收局會計蔣學傑云：「本縣設立分櫃征收。旺月設流動櫃於各場，并派員分赴各聯保催征，月支伙食九元。催征丁十名，須在旺月僱用，月支伙食四元五角，上項費用，均在提成項下開支并不擾民。本局自去年十一月楊局長到差後，共征十餘萬元，地方款亦常拮据，向不挪移報解。舊欠約有十六萬餘元，其中小糧為多，至契稅以省令追驗老契之故，民間頗多隱匿不報。且本縣儉樸成風，不動產賣者極少。關於屠稅，隻豬收率一元，附加二角，係遵省令招商標辦，經查均屬實在。」

二、租稅息率 據財委會委員長李星甫稱：「中上之田每挑上租二斗，如有佃金，租照比例減算，」又據工紳何志堅稱：「本縣民多節約，急需外，向不濫行舉債。普通率息，月利二分之譜，近年以時局關係，放款之人，已屬僅有，」經查尙屬實在。

三、人民生活狀況 查該縣幅員不廣，地甚貧瘠。全縣人民，足百有九十以上，從事耕種育蠶。強壯而悍者，咸從軍戎(數佔人口百分之三)。民間生活，頗尚古風。勤儉耐勞，刻苦自勵。食以紅苕為主糧。生活極極簡單。然多口之家，均有貯糧，是故民廿五年大旱過於川境，該縣餓卒，則較鄰縣為少，良有以也，以廿七年統計，從軍旅外人民，由郵局匯入款項，計共二〇四三〇九。五二元由金庫匯入者 計共一三四五一四，四七元至絲綢繭繭等收入，為數統共約在百餘萬元(詳見經濟建設欄)。該縣人民生活雖稱貧苦、生計却尙有方，如能改良其蠶桑，高

其繭價。該縣蠶桑於農作，實佔川省之重要地位。

### (六)營山

1 糧食 糧食穀米為大宗。本年穀賤傷農，請由農本局撥十萬元在鄉設置糧食保質庫。

2 糧稅正糧每兩每季完洋八元八角六仙，附加每兩三十餘元。貧富俱為担任過重。而主辦人員，尙任意舞弊如糧稅股長任清和淨收舞弊，經周忠坤張金玉等呈控有案似應撤。

3 布業 手工織布，年出三十餘萬元。而織布工人資本不足常感痛苦。擬請合作社大量放款。

4 酒業 請維持酒業，減免稅率。

5 救濟乞丐及管理方法 舉行乞丐登記證，就某地域戶口分配若干乞丐，准其就食，并由保長勒令工作。所得代價，代為存儲，使將來自謀職業，一縣設管理乞丐員一人。

6 整理地方財政追收流欠責成縣局 切實負責執行，限期結清，以免動搖地方預算，而使公家困窘。

### (七)蓬安

一、糧稅過重 蓬安糧額，共一千二百三十三石八斗八升五合。原征丁正稅，每名征洋六元八角五仙五星有奇，津捐副稅每石征洋十二元九角三仙六星有奇，加一解費每石征洋一元九角三仙二星，全年兩次共征洋五萬二千七百零七元七角九仙有奇。統名曰正稅。現隨糧增加保安經費二萬六千一百七十五元二角二仙，國難費二萬二千七百

七十九元零八分，保甲經費四萬二千零九十二元，連同正稅每年共計征洋十四萬四千七百六十一元有奇。實增加四倍以上，應請減輕。

二、裁撤保安經費。

三、請撥實國難費開支。

四、請裁撤區署減輕保甲經費負擔。

### (八)儀隴

一、田賦 儀隴地饒土瘠，賦稅特重，附加尤多。每糧一石，計洋三萬三千零六十二元。現在年征糧兩次，保安費一次，國難費九成，地方附加比照糧額又征百分之百六十，保甲經費又隨糧征百分之一，統計一年，悉達七征。計洋二十萬八千餘元。契稅菸酒營業捐，又數萬元。其他臨攤派，團練費，防剿費，區署巡邏費，壯丁優待費，航空費，寒衣捐，以及各種募款，與夫催徵員丁之需索，誅求無厭。即在軍區壓迫極盛時代，亦未有若是市大之負擔。地方財政收支，不得平衡，一切庶政，一籌莫展。

二、現在保安隊，已明令改編警衛旅，所有隨糧附征之保安費，應請撤銷或撥還地方，辦理自衛團隊。

三、地方原有之司法及公學產收入，覈實整理，不必要之機關及不急需經費，分別裁併停支。

四、請自二十八年七月起，將本縣肉稅附加一元，完全撥助地方教育經費。

五、保甲經費，仍照前向住戶徵集以均負擔。

六、請劃分省地兩稅經收，俾人民分頭繳納，而杜征局抬撥之弊。

(乙)四川省第十二區專署所轄各縣財政民生概況

(一)遂寧

遂寧人民，深感賦稅繁重。在防區時代，一年數征，已完納至五十二年之久。迨二十四年川政統一，每年兩季，每兩仍有五十餘元之担負。外加地方附稅每年已達四十萬左右。契稅一項，每田房一契，必追舊契。試問田房多載，有一業而數分者，有一業已數更其主者，舊契不存，十居八九。現例若無老契，務必科以新稅。同此一業而買賣若成，兩皆稅契。在省收入固多，民間誰肯吃虧。是以買賣均塞其門，不惟省無收入，即地方附加稅亦少。分頭計算，隱心虧折。應請停驗老契而裕收入，並免人民多受痛苦。至苛雜之門牌捐，夜巡捐，常規捐，種種苛雜，應請剷除。他如修築公路，建築機場，富者無人出力，則派金以代工。貧者雖不派錢，而每工每日各帶食米一升，無異人錢皆出，此人民最感痛苦之事也。

(二)射洪

射洪人民，深感法幣破濫，無法掉換。引為一大痛苦者，莫如禁煙之不澈底。年銷烟土百餘石，消耗金錢六十餘萬元。為害之鉅，莫此為甚。又射洪產鹽較旺，多數人民，賴鹽業以為生。近因鹽稅加增，附加建設費五角，公益捐一角，整理費二角，綜計每担較前加至四元有餘。

請求核減鹽稅各項附加，以減輕成本。其次灶民井灶糾紛各事，灶民起訴場者，場長不能審理。隨便遣一高級職員，敷衍了事。故灶民案件，無一完結。請行政稅收仍照舊分治。他如：一、請裁北廠商巡隊；二、請撥水蓮鹽垣簡章；三、請查照原案釐定等差稅率；四、官收鹽劬未照功令，請予查究等事；是皆該縣人民井灶最痛苦之事也。

(三)蓬溪

蓬溪縣全縣糧額共八千二百餘兩。數年之間，迭遭旱災，負擔奇重。民間糧稅，積欠三十三萬六千餘萬。無法收繳。一般人民，尚屬勤樸，多以苧糧為主要食品。故能勉強自給，惟覺徵兵築路以及賦稅之繁重耳。

(四)中江

中江糧稅，以石斗計。糧額一千八百九十餘石，地方附加，超過每季徵額百分之四十。禁煙有土行二家，土膏店四十二家，計丁等五家，戊等十五家，已等二十三家，每月約銷公土四石餘。該縣縣大山，而崗嶺起伏，地多開闢，人民勤於耕作，塘堰亦多。又並有藥材棉布及製捲煙之手工業，每年收入達二三萬元，生活尚不困乏。現時米價新量每斗一元五角，大麥每斗七角，小麥每斗一元一角，本年小春收穫及大春栽插均佳。

(五)安岳

安岳糧額為一萬六千七百四十三兩餘。二十七年，每季二征，現照省令，每季一徵，歷年積欠，為數甚鉅。約在一百二十餘萬。多係富戶之家，恃勢拖欠。以龍台鄉一

據而論，即欠糧十一萬餘元。契稅因民間狃於積習，不肯繳驗老契，稅不甚旺。屠宰係照省令，招商標包。民間主佃稅率，一七客三。佃令者，準此比例遞減。息率月利約在二分。至該縣現有熟田，約七十餘萬畝。豐收年間，可得一百一十萬餘元。老稻穀年銷外縣者，約全數三分之一。鄉間人民，普遍以紅苕為主食糧。風氣最儉樸，惟最苦金融枯竭，市面籌碼不足耳。縣上土布，產銷亦富，現為農村唯一副業。若設立小規模棉紗廠製造，則棉業當更發達也。

(六)三台

三台賦契稅收征，向歸征局辦理。然征局信仰早失，必須縣府派員督催，始能生效。而徵局素以催款為職志，明知無效，必多派其私人為目丁，到處騷擾。對目丁則多報員，薪對下則任口敲詐。完糧存收，則化零為整。補尾又高抬銀價。稅契要追索老契分關補稅後，方准新稅。因逐項煩苛，以致糧稅疲滯，上峯勢必加以滯納罰金。正供尚不能湊納，而又遭員丁之需索，罰金之倍，竟致賸多不愁。正副稅一并拖欠，國有庫地各款，均無收入，息借支應。且經收員零星提存，給糧票不銷冊號，同徵局委員，上下其手。握符者，即曰民欠。縣局無法清理，應請裁撤徵局，歸併縣府。催糧任務，即由任保甲辦理，易收實效。而目前該縣人民之最感痛苦者，則為主佃糾紛。因在潘前縣長秉衡任內，公布佃農出莊退押，應台成進莊時銀價一例，以致民間糾葛，重見迭出，迄無甯息。應

請更正以昭平允，而遏爭訟，更如穀賤傷農，百物昂貴，無法調劑。賦稅負擔過重，民力不勝。金融枯竭，聊生匪易。追驗老契，田地貴賣停滯等事，亦民間莫大之苦楚。若能減輕負擔，開發資源，免追老契，押佃糾紛，法理持平，是人民最大之幸事也。

四川省第十二區專署所轄第七縣

(七)樂至

樂至共 糧柱陸萬餘，濫糧約六十兩。由徵局設分櫃於各區署，支櫃五處，巡迴各場，收數已在七成以上。惟無着濫糧，概收於有着糧上。民間多不為平。契稅因須繳驗老契，收入不旺。屠宰照省令辦理，招商標包。租率主七客三。息率月利二分以上。縣環產米甚少，賴安岳接濟。鄉民多貧紅苕與玉麥，因未遭匪患，表面尚覺殷實。但以過去軍閥剝削過甚，金融枯窘。西北鄉可種棉，苦無資金，急需農貸救濟。幸尚產鹽，年約收入二百萬元，以資活動。

(八)潼南

潼南糧額八千一百三十四兩餘。每征原僅九元八角零八厘。現徵省府附加，每季共徵二十一元餘。惟因徵調壯丁，鄉村農民，多逃亡在外，田地荒蕪，致有不能完納者。至於契稅，因追驗老契，始能驗換新契，人民最苦雙重契稅，以致買賣田地之事，無形停滯。契稅收入，因而大減。人民生活，尚屬儉樸，且多食雜糧，故勉強自給，惟感金融枯竭耳。

### (九) 鹽亭

鹽亭糧額二千一百七十餘兩，每兩徵銀六元五角九仙九星。各種附加，徵洋一十七元八角五仙。惟因山多田少，出產不豐，人民困窘，每年僅收約七成左右。契稅因追驗老契，人民延不投驗，故無收入。人民生活簡單，且能勤儉，風氣純樸，安分守己。故境內異常清甯。惟苦：1 編整保甲，受病太深。2 丁口不足，徵調困難。3 頻遭旱災，賦稅過重耳。

(丙) 四川省第十四行政區專署所轄各縣財政民生概況

#### (一) 劍閣

劍閣糧額，共二千四百二十三兩四錢二分九厘。本年上半年復如是。田賦附加，全年達正稅十八徵以上，此種徵賦之重，實為空前所未有。推其原因，實為推行新政，機關林立，糜費滋多，促成民間重大負擔。

#### (二) 蒼溪

蒼溪僻處川北，山多田少，地瘠民貧。防區時代，人民受軍款苛捐雜稅之重担，早已蓋藏盡空，衣食艱窘。遼民二十二年春，又遭赤禍，全境淪陷三年，丁口捲殺一半。城鄉廬舍，多被焚毀。牲畜農具，多有子遺。迄民二十五六兩年，復遭大旱，禾黍荳麥，顆粒無收。流離饑民，人自相食，慘苦之狀，空前未有。故對田賦正稅附加，亦多無力繳納。單就地方附加稅而論，歷年積欠，已達五萬九千四百餘元。雖經勒令完納，終因糧民生活困難，金

融枯竭，更因流濫居多，無法掃清。非一面推廣合作專業，發展農村經濟，培養稅源。一面徹底清理流濫，以杜奸民推諉規避，難以恢復民間元氣。關於契稅一項，現因省令有投印新稅，須將老契附帶呈驗等規定。一至一般營業人民，大都畏避不前。實因赤陷之後，民間契紙，大半損毀，實已無法呈驗也。

#### (三) 閬中

閬中人民，受土劣高利盤剝，有月至一〇分者，即所謂人一分是也。對貧農出品，低價預買，有照市價低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剝削程度，達於極點。

#### (四) 江油

(一) 賦稅 江油糧額，原係二千七百三十兩六錢八分。每兩征銀十一元一角六仙八星。經共亂後，有著糧只二千四百餘兩，流濫糧欠而未收。而對省款，則挪地方款墊解。已墊至三萬餘元。江油過去稅款，由聯保主任代收，虧蝕甚多。每人有挪至三千餘元者。現時縣府財委會正組織清理委員會，切實清查濫糧，並追收虧損欠款，另於每區設分櫃一個，直收稅款。

#### (二) 人民生活

江油雖有大山，而沿河多壩。如附城之武都壩對岸之楊廷壩，均有大河堰，可種兩季。其山地塘堰亦甚多，產米年可十餘萬石。惟以交通關係，米價低落。是傷農之家。「米舊斗重卅五斤」，每斗只值一元二三角，麥子只值一元或九角。而匪禍未靖，賭烟袍哥之風甚熾，稅款担负亦重。人民生活，雖不如邊縣之苦，然亦

無富庶之象。

(五) 彰明

(一) 賦稅征收狀況 全縣糧額共三千六百餘兩，每兩征收七元，角八仙。無着濫糧，多攤在有着之糧戶完納。一般糧民，深覺不滿。認爲不甚公允。契稅因民生凋敝，買賣田地，不可多見。固不甚暢旺。屠宰稅收係照省令標包。山田祖穀，半佃平分。墾田則主四客六。有佃金者，租額遞減。息率月利二分以上。

(二) 人民生計 該縣墾田，產穀甚富。民以玉麥紅苕爲主要食糧。農村副業，以附子爲大宗。據稱每畝可收穫五百元。去年價值日昂，農民受惠匪淺，生活因之稍裕。

(六) 北川

北川全縣人口二萬餘人糧額原有三百餘兩現僅有一百七十一兩 每兩原征一元七角六仙現每兩每季征洋五元二角九仙六厘每年度省款應征總額僅九百 十七元餘匪患之餘荒絕之地故人完納故清出之糧只有一百餘兩而申解之糧仍要符合前案故將全數攤於少數人民如前完納一兩之數今則三倍矣附加之款又超過正稅五倍人民深苦負擔過重幾於無法生存邊區地帶應亟設法改變。

(七) 平武

平武糧額，原係一千六百一十四兩。經多年流濫，只一千一百餘兩。而現時可收得者，又僅八百兩左右。因無着之數過多，不能另攤，遂只好任其懸欠。本年保甲經費着川省府規定隨糧征收。該縣因有着糧過少，無隨糧，仍

係按保籌收，民間田少土多，田土分佃，均約主客平分。有時爲招佃關係，有主四客六，或主三客七者。土質多係油砂，尚肥沃。惟天候較寒，土人不善耕作，又不甚施肥，生產量不多。米價每斗「重六十斤」，六元。苞谷每斗二元。莖子每斗七角。麥子每斗二元六角。米多運松潘及甘肅一帶售賣。一般人民。多以玉蜀黍及莖子爲食。鹽由外來，約三角一斤。土人因價昂，有食坭鹽者。「大山上挖掘而得，如坭，略帶鹽味」。遂多生瘡疔。民性偷惰，每農八九時方起床。八點以前，在街上難覓食物。城內風甚大。人民房屋多用石板蓋頂代瓦。此項石板，以附城十餘里山上所出者爲佳，可作桌面之用也。

(八) 廣元

川陝公路，奉令整修，而督公員監工員，如某聯保不與行賄，即將某聯保民工，今日修此，明日移彼。或挑選無沙無石之段，指定跳修，或以近調遠，使其運程困難。所築數量，薄也，厚也，寬也，岩沙石之多少，碎石之大小硬軟，隨便爲難。始修不能完工。貧苦小民，真有死亡無日之現象也。

廣元丁糧三千六百餘兩，每兩每斗附加三十餘元，共收十一二萬元。又征收時臨時增加原數三分之一。至過半數全年斗息，稱息，牛馬豬羊各行，及肉稅附加，學田，學房，公產，公款，每年二三萬元，總上兩批大款，多數餉入法團會所之人，未辦一毫有益之事。

(九) 昭化

昭化地瘠人稀，全縣糧額，僅八百餘石。每征不過五千餘元。年來國難費保安費保甲捐以及地方附加，七萬元有奇。超過正稅十倍以上。一般人民，深苦負擔過重，連年培修公路，無夫可徵。老弱婦孺，均須前往動跳。苦作月餘，不能更換。日食口糧，又須自帶。時因糧乏回覓，輾轉愆期。因斃常有。昭民慘苦，莫此為甚。雖有津貼，名實不符。請按人降給口食，俾免受餓寒之慘。他如拉夫拉夫，車務人員，橫衝直撞敲詐行兇等事，更屬平民最大之隱痛也。

(丁)四川省第十五行政區專署所轄各縣財政民生概況

(一) 達縣

達縣糧額，具有二千三百五十七兩；濫糧三十四兩餘。全年上收洋三十七萬四千四百四十餘元。人民負擔甚重。兼之驗換稅紙，又須投驗老契，一般售賣田地之地主，因遭赤亂之後，半多遺失。自然無法呈繳。財政當局，必須多方權壓苛索，故購地新主，延不驗契。因而契稅毫無收入。買賣房地之事，無形停滯。民間既受痛苦，國家亦少收款。國計民生，兩受其弊。其間人民起年以來，天災人禍，紛至沓來。所受壓迫，誠不堪言。最近社會現象，因致政治失常。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相互為惡，故盜匪遍野，烟毒盛行。兵役不能推行，田野無法耕種。老者轉乎溝壑，壯者散之四方。此達縣今日之社會情形，民間隱痛之事件也。更因徵工築路及建築大巴山國防工事，口食不敷，餓殍在道，亦屬當前急應設法改善之事。並以呈明。

(二) 南江

南江地處邊遠，交通不便。該縣糧稅，除流濫外，只一千四百兩正糧。每兩額徵六元。地方公產極少，地方經費，只有在糧稅上附加。以是每糧一兩，加保安國難地方附加保甲經費等項，竟達七千元。地方人頗以過重為言。尤以地方教育經費不足，無法增籌。地方提出按松茂例，請省府補助之請求。惟人民儉樸，風氣固閉。對於應納稅款，雖不敢抗拒之行爲；惟性成疲滯，必多方催促，始行繳納。良由赤亂之後，加以天災，人民窮困已達極點。兼又無大宗商場及大量工業收益，惟靠所產米糧出售，易錢完納，以致疲滯耳。

(三) 萬源

查源萬糧籍，原有幾戶或幾十戶不等共一糧名。嗣因赤變之後，絕滅逃亡者衆，而糧名尋不出者更多。甚有十餘戶僅存三兩家者，七八戶僅存一二家者。而所剩之家，尙有貧不能完者。故荒濫糧額，即照數加攤。

萬源糧稅 原有糧一千五百兩，征銀萬四千零六十四元。每兩每季只應收九元一角三仙三星。而現則有着糧額，只一千兩，攤昇之後，每兩應完十四元零六仙四星。鄉間收糧，除尾數收成整數外，並加收票費一角或二角。年來兵匪擾攘，天災人禍，收穫僅得十分三四。民食草根樹皮者，十居八九。現復奉令徵工築路，自備糧林，人民叫啼之聲，遍於四野。小春未得收，而人民生活更困難萬分也。

(四) 宣漢

宣漢地廣人稀，山嶺崇錯。軍閥蹂躪之後，復遭赤變，時歷三年。嗣經收復，又值天災，人民困苦，已達極點。加以遍種烟苗，一般農民，希圖小利，對各種農作物，無多人栽插。谷品糧食，派產亦少。現如禁種，而人民多沉於烟毒，以致癮民特多，田地荒蕪，無人耕種。糧稅收入，因而不旺；契稅因須投驗老契，人民匿契不稅；省地財政，均無若何收入。適捐稅繁重，民實不勝。除糧稅正供及地方附加外，更有所謂保甲捐，查驗費，區署巡訊費，遞步哨費，巡查隊伙餉，訓練費，寒衣費，壯丁演習費，菸酒牌照，賃工金等，種類頗多，莫名其然。本年漢渝工程宜達線開工，徵工所及之鄉鎮，人民逃避一空。保甲縛送至作工地點，又復因工錢之剋減，日食難度，復行逃亡。種種情形，皆官民最慘痛之遭遇也。值此困難時期，出力出錢，固屬人民應盡之責。惟對一種苛細捐款及投驗老契各事，懇請政府准予減免，用蘇民困。

(五) 通江

1. 查通江田賦，荒蕪甚多。人民既苦賦稅之繁重，復恨荒蕪糧之攤派。經共亂之後，又遭天旱。金縣壯丁被紅軍脅從及流亡外出者，為數甚夥。田土荒蕪，耕牛缺少，四鄉田野，往往多闕婦孺作工。担負既重，工作人少。此為田賦難收之最大原因。

2. 採購軍穀 查通江去年谷米豐收。穀賤傷農。政府如救濟農村，提高市價，採購軍穀，以期雙方兼顧。政府

購款十五萬元，大致採買蘆積。殊採買委員從中舞弊，當規定公斗每石二元五角，照舊斗折合，每舊斗一斗一升，即公斗一石。而採買人員在民間買穀，竟以舊斗一斗六升，折合公斗一石。從中漁利，轉售公家。其價格比較每一公石相差一元二角二仙之譜。日於購買之後，交與錢，未能全數結價。現穀市市價，已較前提高，而政府正集中軍穀。是政府有救濟農村之名，反受莫大之損失。此人民最痛苦之爭也。兼之建倉採買費，又在每石二元五角價款內開支二角，而實則只得二元三角。

3. 請求轉懇豁免徵調協築漢渝公路工人 據縣府報稱：通江自遭赤變之後，壯丁傷亡，十居八九。改修縣道及參加兵役，已苦不敷分配，勉為其難，委實無法應命。請轉予徵調以蘇民困。

4. 採買電桿 近交通部及省府建廳，派員採買電桿木材，保甲人員，無不遵命辦理，惟鄉村木材，經共難以後，砍伐過多，沿路一帶林木，均不適用。須赴十里或二十里外代就，運至路線，始克完成職務。而砍伐木材，間有轉度者，或較小規定尺碼者，採買委員即故意刁難，任意選擇，有伐運數十根，而始收數根者。保甲人員及一般人民，無不痛苦萬分，無法述訴。甚至照規定價格每根一元二角而不給與者，是應設法糾正以紓民困。

5. 農民痛苦 1. 拉夫病農 2. 糧不平均有病於農 3. 股匪病農 4. 大災病農  
6. 地方經濟，於天兵之後，更遭荒年。人民財力，破



產無餘。縣境居民之有耕牛者，十不得一；有豬者，十僅四五；而豬牛俱全，則稱富有。

### (六) 巴中

竊香巴一地，地處過陞，幅員遼闊，縱橫七八百里。所轄鄉鎮達一百四十餘處。糧秣又極零星，分厘之糧民，實佔多數。民至縣完糧，路費所需，約超正款數倍。現在徵局僅剩四等，設櫃二處。諸多設分櫃四處，流動櫃十餘處，俾便人民完納。

巴中民，負其甚重。如現在國難寒衣軍鞋各捐，按保攤派，每保計十元。又加郵丁費，守衛班費，冬防費，過兵招待費，派款米，每保每月計十六元，米五六升不等。今縣糧額四千餘兩，約收八萬餘元，每兩附加二十五元之多。

禁緝違法加民系烟民執照費，多屬死亡孤魂，每月催收執照費，則飭每保分攤五六元、等。牌照售戶，盡係城市流痞。而緝私隊串通軍隊土劣，包運包售，其名雖禁烟，實則無異誘民吸食也。

### (七) 涪江

本縣田賦，向不甚重。惟以無着濫糧，攤社有着糧戶完納。致一般良民負擔過重。至於無着之糧，實則土豪藉勢拖延，徵收人員，向不敢比追此輩。其真正實荒濫之糧戶，數極微末。省府、察院，遞令良民負擔，實不公平。日徵收局方面，利用此項不平弱點，以可收之戶無着，廢冊素不確實，弊尤顯然。至一般人民，連年以來，深

受軍匪蹂躪，及地方官吏與不肖紳勾結，釀成烟毒大患。全縣吸毒人民，約佔五分之一。數近七萬之眾。傾家蕩產者，不可數計。欲救民生，當以除毒清匪為當今之急務也。

### (三) 關於經濟建設者

(甲) 四川省第十行政督察區所轄各縣經濟建設概況

#### (一) 南充

南充為北道重鎮，位居嘉陵江中游，水陸交通均稱便利，四境土壤尚屬不惡，惟西北路較貧瘠耳。最近川鄂公路橫經縣境，約六十九八里，往來商運，較前尤便，故城市中心，日趨繁盛，其著名產品，首推絲業，在數年以前，有廠數十家專門繅絲，自一二八戰事以後，因受外商扼制，突然跌價，於是相繼倒閉，幾於不振。最近以來，省府特於南充設立蠶絲改良場，改用新種培養桑株，漸有復興之象，年可繅絲一百担，約值價六十萬元。若照目前進行概況而論，數年之間，當必倍增也。次則沙金，年約出產二千兩左右，價值四十萬元，他如棉花冬菜桐油燕膏豬鬃等亦屬產量不差，惜尚未能成大莊耳。至對農業方面，已申請經濟部農本局派員到縣設立農業倉庫，辦理押穀糧，活動農村金融，並在東鄉場李渡場設立分處，藉便農民，復加緊合作事業，全縣共有合作社三二〇社，社員一九六八三人，連年共放款三四六九六二元。水利方面，現正擬於縣屬青居場細頸子橫埂鑿通，開辦水力電廠，作大規模之經濟建設，創辦各種工廠，並可藉此灌溉四壩農田

，誠造新南充之基礎。

(二)西充

(一)交通狀況(1)順西公路，查該縣直通南充，有公路路基，沿途橋樑涵洞多被去歲大水冲毀，現由四川省府撥款一萬元分交南充西充兩縣培修，該縣應三千三百八十六元，現已領到一千元，即將着手進行，至路面加鋪石子經費，因該路與絲業有重大關係，擬在蠶網上每斤加收一仙，但建廳認為不可行，正另籌辦法中。(2)西南公路 該縣到南部亦有公路路基一段，僅達新場，未通南部，此路與該縣鹽業有關，惟現時尚未計畫建築。

(二)農貸合作概況 二十六年救濟旱災時，該縣即已開始組織合作社，截至現時止，共有信託合作社一五一處，社員七八六六人，生產(絲業)合作社十二處，社員一七二九人，生產運銷合作社二九處，社員一二三九人，至合作金庫於二十七年七月成立，四川省合作金庫撥來股本八千元，西充財政局撥來股本一萬元，合作社加入金庫者一百三十三社，股本六千七百六十元，共收股本萬八千七百六十元，現時貸出款一〇一四五九元，抵押放款八四三一元，超出股本之數，係以存款移用。

(三)特產

(1)絲業：該絲業為全川各縣之冠，四川省蠶業推廣委員會，特於該縣設推廣區，於該縣境內設中心指導所一處，指導所十一處，二十七年秋季配蠶十萬四千七百一十四張，實收買鮮繭三一九一七〇公斤，價值達二十二萬

餘元，春季數字，及未由生絲公司收買而內銷或私售者，尚不在此數內。

(1)鹽業該縣現有活井一千四百六十六眼，病井六百五十三眼，分設鹽垣十三處，每月平均可產鹽六千五百市担，分銷南充西充營山蓬安廣安閬中鹽亭南江儀禮巴中江漢口蒼溪武勝劍閣等十五縣，以現時市場售價，每担平均八元，計每月鹽業收入約五萬元左右，全年約有收入六十萬元之譜，(每担須納各項稅款二元七角)，惟該縣現時尙未發現煤礦，普通均以柴草熬鹽。

(3)西薄綢 西充鼓樓場一帶，農民用土絲織薄綢，每尺長五丈二尺，寬二尺四寸，重僅十二兩，十三兩，從前織者甚少，二十七年運銷慶元縣成都等處異常暢旺，木機增至三千餘架，鼓樓場一處，即有木機一千三百餘架，去歲每匹價高至十四元，全年收入約二十餘萬元，近來銷路較減，每匹價跌至九元。

(4)其他如半夏年產約千餘斤，豬鬃桐油亦有輸出。

(三)岳池

岳池交通，水路有嘉陵江渠江通境，陸路川鄂公路斜貫其境，主要出產有老龍洞毛壘，二山等地之松杉森林，華二山黃林峽之煤礦，面積約寬五百畝，產額五千噸，現每年開採二百噸，價值二千二百五十元，華盤山百十坎之礦，面積八百畝，產額四千噸，現未開採，東關寨之山金面積約一千二百畝，蘊藏約二噸，年產一百二十兩，約值二萬八千餘元，均屬舊法開採，其餘編篾席，燈草，紡織

業等尙屬發達，而特殊產物，當以燈草生姜半夏絲繭桐油等爲最多均能行銷各縣。

#### (四) 武勝

武勝爲純農業社會，糧食生產，除自給外，每年運銷渝合者不下百萬石，曩年軍閥剝削，與兩年天旱之結果，小有產者皆淪爲貧窮之人，日前經濟事業 (1) 須推廣農村合作社普遍貸款。(2) 加緊辦理農田水利限期完成業經勘測之堰工程。(3) 限期建設倉庫網調整糧食運銷。如此則農村經濟自必繁榮，其餘建築合武岳二縣公路以利交通，俾便運輸，亦縣人急於請求之事也。

#### (五) 南部

南部交通，水路有嘉陵江可通航行，陸路有潼保公路經過縣境，其合作事業，經登記信用合作二百五十八社，社員一三八八人，合作金庫於二十七年六月成立，完全由省合作金庫撥定股本十萬元，現時貸出信用貸款共一〇九三二五元，抵押放款五百五十元，超出股本之數，係以鹽場存款移用。

#### 特殊出產

(一) 鹽業 南部鹽井，共有一萬四千二百三十六眼，灶三千三百四十戶，分設鹽垣二十七座，每座約產鹽三十萬市担，最近鹽價每担幾及十元，每年收入約三百萬元，惟煎燒料除一部份柴草外，則係由廣元廟兒灣吐蒼壩一帶運煤接濟。

(二) 淘金 該縣沿嘉陵江兩岸，山地多係粗沙質，夾

#### 北路組視察報告

雜卵石組成，蘊含金質甚富，松樹樑五魁山兩處，前由橋工委員會經採作建橋經費，現改組爲建設委員會繼續經營，餘則由人民自行私採山金挖洞有深至數十丈者，據云全縣金床約一千餘架，每架每日約淘金數厘以至二分，每月約可得三十餘萬元，惟無精確統計，應統制計畫。量而採，增加富源，但同時有一部份紳士則不甚贊同，其理由，(1) 使農民減少收入，影響農業生產，(2) 工人生活困苦，多吸烟餉激，足使烟民增加。(3) 山內淘金即行崩陷，淘出之沙 妨礙農田。

(三) 棉花 該縣東南境內產棉年約直二十餘萬元。

(四) 絲繭 該縣西北境內產絲甚多，惟數字不詳。

(五) 蠟蟲 新鎮壩一帶出產較多，現時約值數千元。

#### (六) 蓬安

(一) 水利 蓬安地濱嘉陵江，小河甚多，可以廣鑿塘堰，購置吸水機，以資灌溉。

(二) 蠶桑 昔年可出生絲百萬兩，淩戰之後，絲價低落，因告停頓，現應恢復。

(三) 桐油 山地甚多宜於種桐。

(四) 造紙 東西多產慈竹，及其他纖維品，其貨劣價低，缺乏資本，未加改良。

(五) 蔗 土質宜於種蔗。

(六) 糖業 土質宜於種蔗熬糖。

(七) 果園 土質宜於種梨橘，如能設園經營，可獲大利。

(八)鹽井 西路素稱產鹽之區，受鹽法限制，封閉未探今既開放宜恢復舊井，開鑿新井。

(七)營山

(一)水利 縣屬鴛鴦鎮，有地名陡灘水山高處瀉下，終年瀑布不絕，曾由西人到縣勸開可辦水電，足供十餘縣之用，並可築堰挖塘，以供農田水利。

(二)手工業 縣境手工業織布年產三十餘萬元，而織布工人因資缺乏常感痛苦，應請合作社大募貸款以資救濟，促進生產。

(三)造林

縣境童山秃概可造林。

(四)棉花

織布業發達，應提倡種植棉花。

(八)儀隴

儀隴純係山地，對於經濟事業，當以農村為重，故該縣人士對於農業種種之選擇，肥料之製造，病虫害之撲滅，農作法之改善，水利之建興等，請設置農業指導員，週巡下鄉指導，如縣屬土門東觀音路精寺等場，均為產棉之地帶，須推廣棉物。至蠶桑事業，向稱繁盛，惟遭軍匪摧殘，公私桑株損失殆盡，近來一般農民，咸欲養蠶，苦無桑葉。應設置桑園，培育大批桑葉，以供農人需要。資復興蠶業，惟交通梗阻，民生困苦，前經紳決議于西北路建築儀南馬路，(儀到南部)東南建築儀營馬路，(儀隴到營山)並架設鄉村電話，呈准有案，倘能成功，當予儀民莫大之利也，且願農本局前往收買穀米，用資調濟農村金融。

四川省第十二行政督察區所轄各縣經濟建設概況

(一)遂寧

遂甯出產，當以棉花麥米為大宗，故該縣政府對於籽種發展，紡織業，保育牲畜等，均在積極推行各種合作社事業，以資發展，故目前正辦貸放農具等押，以求活動農村金融，又擬於安居壩辦理水利，以資灌溉。

(二)安岳

安岳縣境遼闊，人口衆多，惟地處偏僻，交通梗阻，人民文化水準甚低，除農作物外，並無副業經營，故一經荒旱，則飢民遍野，即遇豐年，亦因運輸困難，無補窮苦，該縣為救濟農村，增加生產起見，現正推進下列各項生產工作。

(一)養蠶 工業向不發達，農家婦女，烹任縫紉之外，即無飯業可作，又鄉村多屬山地，田瘠土坡，頗宜於栽種桑樹，已由縣苗圃培育桑苗二萬株，準於明年推廣各鄉村，普遍栽培，一面請市蠶桑改良所發給優良蠶種，聘請技士訓練婦女養蠶，使每戶農民，均能利用空地，從事生產副業。

(二)交通 縣屬交通素極梗阻，僅有安遂公路三十餘公里，至今已未通車，實因安內安資安樂等公路不通，無所聯絡之故，至於航運，則僅龍台鎮姚市鄉李鎮圓溝鎮等地可通小船，均屬提籠式之運輸，交通梗塞，貨不暢行，每遇災年，糧食減少，外貨無法運進調劑，供不應求，豐年生產又無法運銷出外，影響農村經濟實莫大焉，現

正設法先行修築安內公路，並疏鑿各種重要河流，使交通便利，貨暢其流。

(三)鑿井煮鹽 縣屬清流興隆城西等鄉，經專門家查勘，蘊藏鹽鹵甚富，頗有開採價值，曾於清末年間開井數百口，水多汁液，幸為鹽法所不許奉令封閉，現值抗戰時期，准鹽運總、亟應開井煎鹽，以濟需要，前經縣屬紳民向行營呈請鑿井煮鹽，已蒙允准，並派樂至鹽場秘書來縣勘查，約可開井五六千口，產量月在數千担以上，現該縣一面協助紳民等向上峯呈請備案，一面鼓勵人民集資開採，以收地盡其利之效。

(四)合作 查該縣農村合作社，共有三百七十三所，正式成立者二百九十一所，假登記者八十二所，社員人數共三萬一千二百二十人，信用放款十五萬九千一百二十八元，儲押放款九千三百五十六元，小額放款三萬四千七百五十元，鄉村金融活動，獲益不鮮。

### (叁)三台

三台縣人口百萬，地方百五十里，特產品豐富。

(一)絲業 三台絲業向極發達，年產三千担，嗣經外絲抵制，漸減至四五百担，人民損失不可勝計，現正謀復興蠶絲，其辦法：1 實施蠶絲職業教育，擴大技術與指導。2 桑種改良及擴大桑葉產量。3 統制製造蠶種。4 確定蠶繭收銷辦法。5 白繭繅絲。6 黃繭繅絲。7 便利推銷。8 設立生絲檢驗所。9 規定工人待遇辦法。10 規定蠶絲技術懲獎條例。11 低利投資，並擬於五年以內共育成桑苗一

千四百萬株，預計將來年產絲一千萬担，惟目前需款四十萬九千元餘，懇轉 中央經濟部措款補助，則更易成功。

(二)鹽 縣屬柳池井塔子山槐樹塢忠孝塢楊家井毛家溝南峯寺田邊子與興隆場河嘴大悲閣廣利井千子坟大河邊黃泥井周家井下觀音橋等地均屬產鹽地帶，年產十九萬五千二百六十四担餘，價值二九四三〇〇〇元，其餘桐油豆鼓水菸葉等均屬三台主要產品。

### (肆)中江

中江物產 1 農作物以稻麥為大宗，紅苕苞穀次之。2 棉胖子店盛家池一帶產量亦富。3 藥材 以赤白芍菊花為大宗。4 花石紋石產於附城河邊，可製物品供玩賞。5 捲菸 中江本地不產菸葉，而善於捲菸，菸葉也來自金堂什仿一帶，運銷甘肅俄國邊境，下行及湖北一帶，每年出產二萬枝，收入約七千餘萬元附城內外窮家小戶，均恃此為生，原無稅率，近來財政部始照國製雪茄菸收稅，其稅款，1 每千支值三元以下者收稅一元。2 每十支值價三元以上至六元者收稅三元一元。3 每千支值六元以上者收稅四元一角五仙。4 每十支值十元以上者收稅七元八角。5 每千支值二十元以上者收稅十五元八角。6 每十支值四十元以上者收稅三十一元。7 每十支值八十元以上者收稅六十二元。菸商咸覺過重，影響銷場，一般窮苦婦女將感失業，正向各方呼籲，懇請減免，並請本團代為陳述困苦，其他經濟事業。

(一)民生工廠 該縣有民生工廠一所，原定以三千元作經費，因財委會經費支絀，只領到八百元，現有三台所製紡紗機六十架，工人五十名營業所得尚能維持。

(二)農業推廣所 建設廳派人辦理，地方年撥經費四千元，上季推廣蠶絲下季推廣棉花，苗圃農場測候所均撥歸管理。

(三)公路 潼趙公路由中江境內通過，但因繞道淮州，過於迂迴，商旅不願行走，已成廢路，該縣人願徵工改修一段，由漢州之連山接金堂公路，以利交通，俾便於該縣輸出物產，惟橋樑擬請公路局建修。

(四)合作 中江現有信用合作社二百四十三所，棉花產銷合作社十三所，社員共一二零二六人，貨款十六萬二千九百七十七元，合作金庫一所，由農本局四川省合作金庫及中江縣府合辦。

(五)倉儲 積穀於二十五年起籌辦。以糧石為標準，每石糧收一石，二十六年亦同，二十七年每石糧收三石，現共收三萬五千餘石，惟計算發散優待穀尚覺不足。

#### (伍)蓬溪

蓬溪特產，首推食鹽，次則絲棉，及一般農業品而已，刻正推行各種合作事業，舉辦貸款，惟地方金融枯竭，農村不甚活動，若而舉辦農倉儲押借款當使農民得莫大之利益也。至該縣人民，對於蠶絲土種及改良白種，多瞻應聽民間選擇飼育，並准恢復手工業繅絲廠。許私人設釜自繅，不必加以抑制。

#### (陸)潼南

潼南水陸交通，堪稱便利，涪江經過縣境，約一百餘里，概可通航，遂璧公路，直通縣城而去，在縣境內約五十八餘公里，早已通車，農產品以米麥為大宗，運銷渝合一帶，絲棉產地以太和寶觀田家觀柏梓樹龜等地為最多，年可收入一二十萬餘元，農村經濟裨益不鮮。

#### (七)鹽亭

鹽亭特產有蠶絲井鹽桐油三項，蠶絲黃白兩種，約可繅絲一千六百担，井鹽年產六萬担，內有大井數處，桐油年產一萬担，惟地瘠山荒樵採無薪。力耕無田，急須製林養豬，改良農業，始足以救濟一般平民。

#### (捌)射洪

射洪山多田少，素稱貧瘠，出產以鹽棉絲三項為大宗，惟因採取製造沿襲舊法，故未充分發展，應請撥款補助，並派專門技術人才特加改良，增進生產，至擴大造林，分設苗圃，振興水利，發展交通，提倡紡織業，防治病虫，家畜保育，提倡養蠶，改良棉種，內須積極舉辦，用厚民力，至川蠶種之大毛二毛，須仍保存，並恢復手工業繅絲廠，亦射洪人之所請求者也。

#### (玖)樂至

樂至地屬山城，遂簡公路橫貫縣境，且為中心車站，交通尚稱便利，其最著名特產，當以食鹽為大宗，年產十九萬九千三百五十八担，價值約二百萬元左右，次則藕粉，銷售各縣，收入約二萬餘元，其餘織布業染布業亦尚可

觀，西北各鄉土，宜種棉，但須提倡改進，始可大量生產，一般農民，甚願推廣合作事業。以活動農村金融。

### (丙) 四川省第十四行政督察區所轄各縣經濟建設概況

#### (壹) 劍閣

劍閣縣荒地甚多，未經開發墾殖，若能令飭農村合作社與合作金庫大量貸款人民開墾荒地，栽植桑柘，實行造林等業，並水利貸款，以資鑿塘築堰，則不獨有救濟地方失業游民，而於國家亦獲利不少也。

#### (貳) 江油

(交通) 1 由江油經過中壩到綿陽，有公路路基接連川陝路。2 川甘路現正測量，擬由江油沿河到平武入甘肅境。3 中壩為該縣大場鎮，亦為涪江上游貨物轉輸之大商場，涪江上行船隻，多於此止航。

(二) 合作 江油現有正式信用合作社四十八所，假登社二十一所，社員共三千八百三十人，貸款約二萬七千餘元，合作金庫及農業倉庫設在中壩，據合作社辦理人員云。1 人民感覺合作社需要，然以地面廣，文化低故推行困難。2 指導員三入不敷分配。3 收款不感困難，足見人民信用之著。4 農民知識低，當地有力者加入後，不免有把持情形。

#### (三) 倉儲 二十六年開始籌派。

(四) 特產 1 附子產于茶店場田家寺一帶。2 藍靛產

中壩庚村一帶，以上二者，時值均約三十元一百斤，因江彰兩縣均以中壩為市場，產量無從分計。3 木材森林甚多

。以楠木杉木檜柏。最多。4 天然石，產於關渡大康等處，石白色質細軟，磨出可作石印應用。產量甚多。5 鐵，雁門場及盧河均有鐵鑛。6 煤，海棠鋪新崖寺有煤礦未開探。7 銀，據云銀馬河(白石鋪對河)有銀礦。8 錳，據云黃泥壩有礦可以錳。9 金，涪江沿岸淘沙金者多，俱無統計。

(五) 地方可以提倡之物產及事業 1 棉種 據云土宜種棉，希望棉場來此種改良。2 意大利種檳藤子，據云土質相宜，此物可製成織帶油。3 紙，大山上水竹頗多，可以製紙，現河窩子有紙廠二處。4 水電，中壩上十餘里讓水口口臨、岩嘴頭可引用發水電。

#### (叁) 彰明

彰明水陸交通，尙稱便利，涪江經過境內，可通舟楫，路，川陝公路之綿江支路，橫貫縣境，物產以附子為特產，水稻為大宗，大小麥玉蜀黍芸苔甘薯藍靛等次之，大豆棉花花生高粱等最少，以附子一宗而論，年約值四十二萬一千五百餘元，誠該縣人民最大收入。

#### (肆) 北川

北川僻處邊陲素稱貧瘠山嶺縱橫，出產豐富，惜貨棄於地，未能開發，若能先將交通開發，可變貧瘠為富裕之地，將該縣應修改交通路線與可開發之物產列後。

#### (一) 交通

1 安北線，為北川至安縣之唯一交通要道，沿涪江河岸，每逢雨季山洪暴發，路基路面即被損壞，現令改修，

可通驛馬。2 北茂線 爲到茂縣交通要道，沿瀟江支流青片河上行。3 北松線 爲北川到松潘要道，沿瀟江支流白草河北上經縣屬二區小壩鄉片口鄉而至松潘接界。

以上三線，如能改修安北線爲公路，北茂線爲驛馬路，北松線爲石板大道，則一切富源，均可開發運銷出外。

### (一) 礦產

1 煤 該縣三區地面之茨竹壩，山脚底二處，藏煤甚富，估計約數十萬噸，往年約產五萬石，現減至二萬餘石，概係烟煤，質黑有光。2 砂金 瀟江沿岸及附近地帶，蘊藏砂金甚富，農氏於農隙之時，淘取之，每人每日所獲值洋二角全年可售金價七萬餘元。3 鐵 縣屬二區蘇窩鷄灣附近。產鐵甚富，前曾開採，因事封閉。4 自然銅，縣屬三區壩地堡之白沙溝，產自然銅，年約二千斤，商人採作佛金之用。5 二區內外溝及鷄冠石，產銀，惟成分欠佳耳。

(二) 水力 該縣幾全屬山地，農產品以玉蜀黍爲大宗，無需灌溉，惟水流湍激，不便行舟。僅可供給動力，現已利用水碾水磨水碓，至青片白草兩河及瀟江流域，在縣境內約二百里，其水力到處皆可利用，而金華岩羊二灘之衝力，據測尤爲偉大，可以發電，因人力物力之限制，尙未能利用。

其他桐茶漆險產量豐富，若能加以改良運銷，必能倍增。至森林亦屬甚多。

### (五) 平武

平武全係山岳地帶，東西七百餘里，南北四百餘里，涪江貫全境，有二萬餘戶，人口十一萬餘，西北爲廟地，橫四百餘里，縱約二百餘里，爲吐番贊普遺種，聚寨而居，分爲三個土司管轄，共有七百餘戶，全縣土多田少，高山均可作木種植，產米較少，其地方經濟建設

(一) 交通 (1) 川甘公路沿涪江岸經縣城到甘肅境現測量。(2) 由南壩上游青道口分路經青川可至甘肅文縣。(3) 由縣城有人行道通松潘。

(二) 合作 合作事業二十七年三月方始開辦，現只信用合作社三十七所社員六二一三人貸款五千元。

(三) 物產 (1) 農產以玉蜀黍蕎麥洋芋爲普通，全縣皆產，黃豆次之，米以青川三樂兩地爲最多，其餘小麥豌豆亦有出產。

(四) 礦產 (1) 鐵南壩大市壩，苦竹壩，青川，潤達壩土城一帶均有鐵礦產量甚多，南壩之礦，曾經開採，尤以大市壩鐵質最好，川鹽鍋概用此鐵。(2) 煤大印山豆叩寺青川一帶均產煤。(3) 銀，據土人云，白市堡所屬桑園子後面馬鞍山，有銀礦，昔年曾開採，現在煨跡礮石遍山可見。(4) 金，涪江上游金量甚富，羊蹄堡附近茶園子岸邊山洞內所藏之金甚富。一門偶有淘至兩餘者。(5) 洗床一次爲一門。約淘三十餘筐始憑一次，據老人云，河底金更多，如能設法排水取砂，則有大量之金可淘。(6) 錳據土人云，白石堡對岸龍隆山有錳礦，惟不知產量多少。



(五) 特產 桐油茶漆藥材爲大宗，黑白耳亦爲特產。

(六) 墾殖 平武書墾殖區事，省府於二十七年下半年曾派秘書陳濟光率領人員前往攷查，事後無聞，本年高法院奉 司法行政部令，派員到縣勘查，因犯墾殖地點，縣府曾派技士同行，據云係就縣之大小河之間勘畫一段（荒地約佔二十餘萬市畝，熟荒約十萬市畝），以作墾殖。

(陸) 昭化

昭化多屬山地，高岡峻嶺，連界甘陝，地瘠民窮，不利農業，惟地鐵產蘊藏極富，限於地方人力財力物力未能開發耳。

(一) 鐵礦 縣屬石鈞子，角底壩，蒼溪河等地之亂石，均可檢取煉鐵，其鐵苗最豐富之地，當推角底壩，該地可煉鐵之亂石縱橫積約有六七里，現該地貧民檢取亂石用土法以柴炭燒煉，每日能出鐵一千至二千斤，若政府能以新式開採提煉，再加派專門人員指導，其出品當多若干倍。

(二) 金礦 離城七十里之牛金溪，在光緒二十八年曾有私人在該地開辦金廠，以人工開採，每日出金約百兩上下，嗣因河水壞廠，無法排洩停工，現在目前金質與國際有關，如政府開發，用機器排水，再由機器開採，其積金當不難恢復舊有出產。

(三) 煤礦 山石罐子沿白水河三十里，兩岸煤苗沿途可見，希望政府先派地質學家作一度考查，再爲設計

開採。

(四) 磺礦 離縣九十里之壩蓋杜，磺苗發現多處，苦乏技術人才，不知內藏磺礦多少，請先派專家考查，再行設計開採。

(柒) 廣元

廣元礦產，如鐵煤金硫等產量俱富，惟均由土法開採，出品不多，若能貸以資金，或先事考查產量，然後作大規模之採取，煤礦一項，可供嘉陵江各縣煮鹽之用，目前該縣各家鐵廠，限於資本，供不應求，硫磺廠戶因受官辦限制，不能盡量開發，沿河砂金及各地山金，概由私人淘取，未能作有計劃之統制管理，往往爲奸商操縱漁利。

(捌) 蒼溪

(一) 請設沿邊遠縣份農業倉庫，儲押農產物品，調劑金融。

(二) 中央迅予大量運輸，一元五角二角一角之法幣，及一部份半之輔幣，以救濟金融恐慌而利民生。

(三) 請中央各銀行投資川北各縣，發展交通，建築閬蒼廣公路，開發資源，以救貧窮。

計開由閬中至廣元公路之簡捷路線，當以閬中飛機場起，經滕王閣上高地至湯家譜上經黃家壩鄭家壩至曾公坎右側進山腹，到高家壩至土地關山腹二十里經峽外順山腹，至石壩五里至陶家壩五里，經陳家浩口到塔山至武當山腹五里經閬家壩，楊家壩，平橋，轉洗馬橋，至黃家岩蒼溪縣城十里，由縣城西門起至迴水壩，白家岩十五里，經

李家山腹，到陶家灣至伏公舖五里至白鶴舖十里至里子二十里至永甯舖四十里至太公寺四十里至石井舖三十里至代家壩十五里，至三元馬十里，至龍潭白佛寺二十里至教門溝二十五里至廣元南河子三十五里，至廣元縣城十里統計三百，十餘華里。

查閬蒼廣公路交通不便運輸便，而三縣豐富之物產可資資棄地，同探地方之蘊藏，調節地方之糧食、灌輸地方之文化、肅清地方之荏苒皆惟此是賴。

(四) 請提高合作社員借款額，以利生產，並由合作公庫於放款時派員常川駐縣，收付貸款。

(玖) 閬中

(一) 改進桐業閬中素稱產油豐富之地，年可產百萬斤，且油質優良，為各縣之冠，應設專司機關，多派技術人員指導種桐榨油等工作，以改良油質，增加油量。

(二) 改善淘金辦法，全縣淘金月約可得二百餘兩，此項產物，於抗戰常亦無小補，惟方法守舊，危險甚多，應派技術人員指導開淘，以減危險，增加生產。

(三) 疏濬縣屬荷溪河以交通及灌溉，查溪河河經閬中百餘里，地勢平坦，物產豐富，若加疏濬，築閘，即可行船，此項工程，因經費無着，無法舉辦，應派員測量興辦，以和閬蒼巴三縣交通，復利沿河之灌溉。

(四) 設置紡紗廠 閬中之棉，年產產量，且陝南豐富之產，均可借嘉陵江水運之便，可抵閬城，原料既便，工資又低，地方更有許多廟宇，可供使用，且可免軍襲

危險，前經農本局派員來閬，已有此種擬議，惜尙未見諸實行耳。

(五) 培植蠶絲閬中蠶絲，因地質氣候適宜，以致產量豐富，甲於各縣，懇投大量資金，多派技術人員設置專司機關，辦理栽種桑苗，及製造蠶種，以培植蠶絲，增加生產。

他如合作事業之推廣，以消除土劣高利剝削，優良畜種之推廣，肥料之製造，病疫之防治，亦急須辦理，以富裕農村，至於縣中出產 (1) 蠶絲原料年約二千餘担，分廠絲毛絲兩種，廠絲出口，毛絲行銷本省各縣。(2) 桐油年產二百萬觔，閬中為集中市場，不均計算，本縣約佔三分之一，蒼溪劍閣廣元昭化約佔三分之二。(3) 生金分山金砂令兩種，日產二百五十兩上下。(4) 鹽本縣鹽區為

興隆場，洪山場，梁子壘，城隍壘四區，每廠產量均豐。(5) 藥材，以沙參玄參桔梗毛茛豆桐芥蒼香等年約百餘担，行銷甘陝各地。(6) 糖年產三十萬觔。(7) 麵，大麥、小麥、產量俱豐，質量亦好，故灰麵、掛麵、切麵甚多。

(丁) 四川省第十五行政督察區所轄各縣經濟建設概況

(壹) 達縣

(一) 物產 達縣物產，向極豐富，除五穀外，有桐油青蔗煤鐵牛羊皮等，而二三區所出之金表紙，尤為大宗，惜皆土法製造，質料不佳，僅作祀神之用，若能改造白紙，以供印刷書報之紙，其利甚厚，查其產地係屬梁大開達

交界之處，大山橫互，竹木綿延數百里，素為煙匪毒之淵藪，若能劃為實驗特區，由政府集資經營，修築公路，收買竹山，改造白紙，其於國家社會更有莫大之利益也。

(二)合作 達縣農村亟待救治。1舉辦農業倉庫以活動農村金融。2辦理各種貸款，如耕牛種籽水利等。3發展交通以利貨物運輸。4普遍推行農村合作社。

(三)煤鐵 縣屬煤鐵，到處皆是，已往開採者，計有數十處，年來中途停業者亦有十餘處，總其衰歇原因。1資本既少，開採方法陳腐，且喜個人經營。不願合夥或有公共性之集資組織。2煤鐵產地，率皆深山大谷。多為匪徒出沒之區，因資本與經營不安全，故不得不暫時停業，改善辦法，須由公家投資用新式方法開採。3獎勵私人投資，或合股的經營。4用合作方式集資經營，凡礦工及黑炭工人，皆得為合作社員，而加強其生產力。

### (貳)宜漢

宜漢縣地廣人稀，位居羣山之中，其於各項農作物，為米麥糧食等項，尚能供給一般人民，而其著名特產1煤縣屬峨城山一帶，產額最豐，目前僅用土法開採，年出一萬一千餘噸，價值九萬餘元，若能以機器開採，當可加倍生產，惟土法資本缺乏，不能大量採取，更能組織生產合作社貸款商人，亦可增長生產。2鐵沿峨城山脈一帶，均有鐵礦，產量尚豐，然未經確實調查，不能記其數字，現在土法開採，年產八萬餘斤。

其他如自耳桐油茶等出產最豐，運銷萬縣陝西各地。

### (參)開江

(子)交通 開江交通，除通鄰縣之人行道外，另有由梁山到開江，由開江到宜漢兩條公路，路基係劃赤時二十一日兵工所築，但未完成。

(丑)農村合作狀況 有假登記合作社二四社，正式合作七二二社，正式社員六四三三名，假登記社員社三一二八人貸款八二〇九元，惟據該縣合作指導員云。1該縣農民，需要合作社甚切，但無組織能力，必須借重當地保甲，及有力士紳代辦，每易舞弊。2政府應通令民眾學校加授合作課程。3縣府辦公費不足，不能作合作宣傳工作。

(寅)物產 (一)谷米開江前後兩鄉兩大盆地，又有河流灌溉，產谷特多，約計每年可產新量九十萬石，輸出鄰縣僅及半數，約有新量四十萬石以時值每石二元五角計，年可收入十萬元。1交通不便輸出困難，若能修成開梁開宜公路則輸出可以增加，因本地農民多食雜糧，故谷米積存甚多。2前鄉之涼水及後鄉之白崖河，河身日漸增高，水患甚大，影響穀米出產，若能疏濬，尚可增加產量。

(三)絲業 開江從前絲業最盛，有絲廠五十餘家，民八民十二年出絲五百担收入八十餘萬元，一二八戰後，完全歇閉，桑樹亦多斬伐，去歲由縣府請發蠶種一百張，未收大效，該縣人士甚盼能由改良場設推廣區，特別提倡，以期恢復。

(三)煤鐵 開宜開梁開高交界各大山，據云鐵煤礦均甚富，可以開發，煤質以開宜交界處為最佳。

(四)紙 開江本地多製供神用之黃錢紙，據云若能改製白紙，可以出口。

(五)桐 桐不甚多，但山地宜於種植。

據開江人士云，關於繳納各項稅款輸出年約三十萬石，而收入不過二十萬元，是以金融枯窘，甚望 1 發達交通，2 發達絲業 3 疏濬河流，以利交通。

(肆)南江

(一)墾殖 南江縣屬鐵爐壩桃源寺白頭灘一帶，縱長二百里，橫寬百餘里之地，在後漢時代，已經開出，人口稠密，田地肥沃，竹木森林鐵產豐富，武侯進取中原，此地爲進兵要道，歷代皆爲重地，乃在民五以後，淪爲股匪盤據之所，自赤陷之後，又被趙明思霸據，人民殺戮殆盡，廬舍蕩然，田地荒蕪，現亟宜墾殖，免使良田久荒，蘊藏廢棄，惟墾殖之初，有先決條件，亟待解決，始能進行着手。1 保持治安，就該地中至少須駐兵一營，以防股匪竄入，2 縣擬成立川陝二南(南江南鄭)聯合山防一大隊，藉以保持治安，並可分兵屯田，從事生產，大隊最初常年經費約需二萬二千元，已由縣府專案呈請兩省府各担任經費半數，以期成立。2 房舍耕牛農具籽種須政府貸款製備，約需十餘萬元。

(二)開發交通 縣屬水道，僅到巴中一線，縣中一切生產品，須大量運赴陝西，關於南陝南巴南廣南通各方人行道，須經改修至二公尺寬度，但只能供人力負運，欲圖物產外銷，來往貨品價格平衡，與重要產物供給國用，勢

非建築公路，尤以建築南廣公路以啣接川陝國道最爲重要，特請將前二十九軍羅邁瓊師長應賄之保巴路款十餘萬元追出，再以中央補助，派員主持興築以利巴山設防之交通。

(三)採鑛 縣屬境內，沿巴山各山，蘊藏鐵煤鉛石綿金銀，向以土法開採，均屬獲利倍蓰，茲應一面請求中央派專家蒞縣考查產量確數，以機器開採，一面因匪陷之後，民間經濟枯窘，苦無資金，應請上峯貸款，仍照舊法將倒閉之十餘家鐵廠恢復，並採辦煉鉛金銀鑛，以期速放。

(四)造紙 縣內巴山一帶，木竹森森，綿延百餘里，原有紙廠十餘家，均遭匪患停閉，茲應請上級政府貸放資本，立行開辦，可供新聞印刷辦公等需用，如以機械製造，產量尤大。

(五)培植木耳茶漆藥材杉香 本縣黑白木耳茶葉漆汁藥材杉香皆成大宗，應切實指導農民多量培植，生生不已，足開資源。

(六)紡織 縣內洋布土布均賴外來，現價值飛漲，茲應指導人民紡織織布，以密自用。

(七)畜牧 買得牛羊種時，可飭第一區上段人民廣爲牧畜牛羊驢馬，以備耕作及供軍運，多飼豬雞，以增附產。

其他組織日用品運銷合作，多買耕牛，增加農產，亦屬重要之圖，該縣士紳請求。1 增加合作貸款。2 投資開

發鐵產。3 開設農民銀行，舉辦不動產抵押。

### (伍) 油江

查該縣土質肥美，物產豐富，縣北煤鐵質量極佳，煤礦露出地面者人可俯拾，去年陝西行營所派調查煤礦家云，鐵質平均在百分之四十左右，其最佳者，達百分之六十，至白耳黑耳茶漆白蜡黃蜡桐油棉花藥材等，產量亦極豐富，土道紙亦不劣，惟惜尙未大量經營，若能轉請政府大量投資，派遣技術人員指導改良，當可獲利數百萬，至農田產穀甚多，交通不便，無法運出，若能修築公路，連接漢渝公路，則於全縣各種經濟建設，均獲無窮之利。

### (陸) 萬源

(一) 合作狀況 鋼鐵產合作社七個，社員人數六三七八人，貸款五三八〇〇元，信用合作社六五社，社員四一七二人，貸款四〇八四一元，桐油牛產合作社一所，茶葉牛產合作社兩所，白耳運動合作社二所，貸款均由達縣合作金庫借出，據合作指導員云，該縣人民困窮，急需合作組織，惟一本縣無合作金庫，貸款不易接濟。2 地面遼闊，指導之人不敷分配。3 鋼鐵合作爲有意壟斷之商人所忌恨，頗加阻撓。

(二) 出產 1. 鐵 萬源鐵礦，以二三兩區境內(東南兩路)爲最多，現有鐵廠三十一家，均係土法開採，內有六個合作社，平均每廠每年可出鐵二十萬斤，每年約產鐵六百萬斤，現值六百元一萬斤，成本約需四百元，惟運輸頗感困難，從前爲三腫幫把持收買，現時則爲沙鐵帆等所

組織之萬源鐵礦與軍政部二十兵工廠接頭統制收買，地方人士頗爲反對，財委會委員長高某現到渝即爲接洽此事，意欲由地方人另行組織，統籌運銷。2 煤 各處皆有，以清溪石炭壩，白沙河縣城附近爲最多，質良，多爲無烟煤，惟以運輸困難，未大規模開採。3 銀耳 以絲羅壩壩，壩場，竹峪關，山溪口，黃鐘堡，香花溪等處出產最多，從前年產九一担，經共黨斬伐山林後，現每年只產十餘担，每担約價四千元。4 桐油 青花溪大竹河一帶爲多年產數萬斤，與開縣合郡出口。5 茶 以青花溪白羊廟，固軍壩，白沙河等處爲出產最多之地，從前年產二十餘萬斤，近年來只產十五萬斤，每斤時價三角，銷陝西甘肅一帶。

### (柒) 巴中

(一) 建築公路 巴中幅員遼闊，縱長四百里，橫闊五百里，僅有小河二道，山深林密，交通阻滯，匪益潛滋，稿清建築一斜貫公路，上達廣元川陝路下，通渠縣川鄂路，以通商而清匪患。

### (二) 歡迎投資開發實業。

查巴中從前之蠶桑藍靛，質量頗優，惟匪後無力經營，衰壞不堪，蔗種桐油僅少數經營，而推行乏款，從前熟地熟田，因逃匪荒廢，今亦缺資開墾，擬請歡迎財團投資，伴有計劃之振興，直接有利地方，間接補助抗戰生產之需。

### (三) 從事農村建設

查巴中接壤通南兩縣，特產之豐富，遠過松懋，如白

耳黑耳桐油豬鬃藥材茶漆以及森林銅鐵鉛煤各礦，隨處皆有，惟以交通梗阻，無法運輸各地，以致未能大量生產，若能先將巴廣已運兩路建築成功，並增設農民銀行或普及合作貸款，創設畜牧場絲織菸廠造紙廠蔗糖廠等，以三縣爲屯墾區域，則一切寶藏，當均可大量生產，以供國家之用。

## 第五章 各縣請求事件

各縣請求事件，除吏治兵役治安教育禁烟征收各項有報告彙述外，其餘各項請求，擇其較有重要性者，分別於此。

### 第十一行政區

南充

1 糧稅尾欠及市捐稅各欠款。應請派員查明欠戶生活資力，刁頑者勒追，貧苦者緩納，赤貧或死亡逃走無有者彙請豁免，以資結束而便整理。

2 嚴禁哥老會社，及招匪成軍情事，以塞匪路。

3 請發還保安團隊編去槍支。

4 國民自衛常備隊各級官長，應求絕對以本籍在鄉軍人治匪有成績者充任。庶收親上死長守望相助之效。（以十四案南充士紳張伯衡等提）

5 建倉積穀，應請（甲）委派專人奉辦，聯保負責督催責任，（乙）減輕派額。（丙）延長募穀限期一年至五年。（南充聯保主任李大武等提）

6 請求政府減輕資本稅以維護手工業。

7 請增加農產價值。

「理由摘錄」抗戰發生，百物昂貴，只糧食價格，反形低賤。以致農村破產，請設法提高農產價值，以資救濟。

8 請求提高繭價以維農村副業。

9 請減輕桐油稅率，並請設法救濟，以裕收入。

「理由摘錄」桐油市對外貿易第一位。二十四年成交五百餘萬斤。二十五年二百萬斤。二十七年度營業稅展轉苛擾，與行市慘跌，一落千丈，僅成交一百七八十萬斤。擬請設法救濟。（甲）貿易委員會訂價不宜過低，以免農村輕視，斬伐樹株。（乙）挑販不征營業稅。使苦力樂於轉運，而免油汗與桐米濫漏之弊。至於成盤交易，祇宜征收一次，不得展轉苛擾。既經納稅一項者，其他稅應予抵繳，免致影響出口，無形損失。（丙）請政府指定市場，以免苦力小商感受經紀人從中欺騙，而使統計確切。

10 凡屬小本經營請免征營業稅

「理由摘錄」市場蕭條，營業稅影響最大，如手工業，肩挑負販，苦力營生等，以千分之二十抽收。市面直接間接鋪戶，均展轉科稅。應請改善。其辦法（甲）手工業在五百元以上，始納資本稅。（乙）肩挑負販苦力營生者，（丙）各商店行號，如係來貨，當然直接納稅。如係長市轉販之舖戶，應照居間商之規定完納本額。（以上五案南充商八陳卓然候慶五等提）

11 請取消限制黃蘭買賣（繹絲常務理事何海東等提）。

12 請飭四川生絲貿易公司改善辦法或由國家統治或由地方絲商由政府合資辦理。（繹絲產業工會常務理事何海東提）

13 南充勞工會不依法令組織請改善案。

（山貨洗滌業商號永順祥等）

14 勞工會舉辦軍訓，破壞保甲行政系統請制止。

（國民自衛隊預備隊第一區隊職員馮敬等）

「理由摘錄」總工會係依法團不應干預軍事行政，乃於保訓合一畢業後正着手壯丁調查時，召集工人訓練。竟有副總隊長及大中分隊長之名稱，與法定自衛總隊之國民軍訓相抵觸，該會儼然成一軍事機關，有兵值衛，應請制止。

15 請對南充嘗試行自治縣（公民吳節提）

「理由摘錄」南充直轄嘉陵江中游，當川鄂公路之要衝。土地廣博，物產豐富，財力充裕，人口衆多七十餘萬，自衛力頗強，文化水準亦高。（識字成年男子在百分之八十左右）兼有數年自治歷史，（民十至十五籌辦地方自治）縣民對地方自治均有相當認識，應求提倡籌備自治。

16 南充青居場地勢可供水力發電。民十二年籌辦地方自治時，曾經議決將綽子橋梗鑿通，開辦水力電廠。嗣因籌款無着，致未果行。擬請由政府撥款，依照從前計劃，興辦水力電廠。（附有圖）

17 請設立參議會。（以上兩案財務委員長奚致和等提）

西充

1 取消土絲土繭管理委員會以維民生

「理由摘錄」西充爲產繭著名縣份。每年賴絲繭生計者四十餘萬人。四川土繭土絲管理委員會禁止人民自行繹絲。而現土繭上市，未見派員來縣採買，實感痛苦。請取消該會，請由人民直接賣與貿易公司。西充蠶農李大興等提

南部

1 請提倡習射舉確作社訓之基本教練。

2 嚴令各縣市將收乞丐流民培成有用國民。

3 開拓川康實業，利用土產，增加富源。

4 實行嚴禁哥老會而清匪源。

5 設法收破滯角券，活動經濟而卹小商。（以上五案公民等提）

會主席楊正言提）

6 請制止閬中營業稅稽徵所於該縣濫設卡徵收過道船文稅款，及河溪關設卡驗票，擾害商民。（商

會主席楊正言提）

岳池

1 請增加岳池農民貸款，至四十萬元。救濟窮苦農民，以息匪患。

2 請省農業改進所派專人到縣，設所改良農作方法及農產品，并提倡農家副業。

3 請開發塔盤山，舉辦林礦懇殖，增加生產。

「理由摘錄」塔盤山爲巴山餘脈，宛延數百餘里。漫佈岳池

合川鄰水江北等縣。其森林之富厚，物產之富美，已爲吾川稀見地帶。尤以蘊藏煤鐵硫磺等礦最豐。惟因歷年成大股匪徒嘯聚之所，無從開發。最近何縣長本初將匪肅清，正宜墾殖荒地，開發富藏，增加抗戰力量。

4 請在本縣司利用水力之處，設置電廠。

〔理由摘錄〕本縣西溪寺之「龍潭」長灘寺之「野貓灘」均灘之「雷北孔」等處瀑布，可供安設水電之用。現在四川建廳擬有統制全川電務辦法，應請建廳派員撥款來縣擇地開辦（以上四案紳民何謙雅苑明星等提）。

5 頒發一分輔幣，掉換岳池市面制錢，收歸國用。

〔理由摘錄〕岳池二十八年一月金融發生恐慌，銅幣缺少。經紳民商討，以制錢四枚當銅元壹百。現銅幣已漸次增多。應請以輔幣收換。既社會融之紊亂，又可增加銅質，以備國用，公私兩便。（商會提）

6 請令飭四川公路局歸還川陝公路本縣墊支之石工旅費以輕民累。

〔理由摘錄〕岳池奉令徵送川陝路石工，其墊旅費銀一千一百六十元零八角九仙八星。公路局令飭按數追還歸墊。縣府以追繳困難，無法辦理，應請令飭路局歸還。（財委會提）

7 請豁免鑿塘監理費以惠農民

〔理由摘錄〕岳池開堰鑿塘，向川康農會借款舉辦，利率僅八厘，人民異常歡悅。惟派來之註縣工務所，對開堰提扣監理費百分之四，感覺過多。近聞對於所貸鑿塘費亦

須提百分之四。查鑿塘工作簡單，無須工程人員，擬請全免。以便增加鑿塘數目，不負上峯提倡水利救濟農村之意。（掘塘農民陳義生等）

武勝

1 請建築合武岳馬路，以利交通。（士紳盧觀光提）

2 請歸還川陝川黔兩路石工墊款以裕地方經費。

〔理由摘錄〕武勝奉令徵募石工川黔路墊支洋三千二百一十四元，川陝路墊支一千四百六十六元五角，兩共計洋四千六百八十元零五角。均係地方款項下墊支，久未歸還。祈飭撥款發還。（財委會提）

3 請裁撤區署

營山

1 請限期成立縣參議會。（公民張晴鵠等提）

2 請中央令飭銀行合作金庫與各縣徵局接收濫角幣。並請設法掉換，以免人民歧視。（商民鄭翰城提）

3 川省各處嬰孩流爲乞丐者甚多。擬請設置嬰兒教養院，收容教養。（公民李歲提）

4 請免煮酒酢戶牌照，並援蓬安例認桶放桶，不加限制，以甦商困。

〔理由摘錄〕營山煮酒酢戶，均係照章納稅。惟牌照一項，本稅不重徵之例，對於認桶酢戶，概未過問。嗣後稽徵所接收徵局移交，不查原案，強迫認担牌照，顯失公平。又前歲荒旱鄰封如蓬安儀隴渠縣煮酒悉停，營山酒業因銷場大增，桶數增加。現各縣恢復煮酒原狀，營山酒業銷



場大減。而請求放桶蠟業，不蒙允許。懇請蓬安現例，不加限制，以卸商艱。（酒幫同業公會提）

### 蓬安

1 請設縣參事會。（士紳代表陳與况等提）

2 請發給械彈，以維治安。（第二區聯保主任同提）

### 儀隴

1 請建修儀嘉公路，以利交通。

「理由摘錄」本縣特產，專賴農作物。惟交通不便，遇凶年，他縣產物不能輸入。遇豐年，本縣產品無法輸出。擬請撥款補助建修馬路兩道。一由縣城起至嘉陵江邊之瀘溪止。計長八十里。（南部境四十里儀隴境四十里）一由縣屬東路永安場起至新鎮壩止。計長一百三十里。（儀隴境內七十里蓬安境內四十里南部境內二十里）（縣民唐緝五提）

2 請成立縣參議會。（教育會題）

3 儀隴惟一出產，厥為穀米。至今尚存穀四百萬石，無人承買。懇請轉農本局派員到縣收買，以資調劑。（農會商會教育會）

4 請補充槍彈，用以自衛而固後防。（縣民文從周）

### 第十二行政區

### 遂寧

1 營業稅請免附加保甲經費。

2 所得稅法對於商民捐款，不准作正列支，阻礙人民救濟心理，請予改善。

### 北路組視察報告

3 請提倡手工紡織。以維棉業

「理由摘錄」遂寧附近均屬產棉區。若用機器紡織，一時難於辦到擬請實行推廣手工紡織，以維棉業而濟民生。（以上之案商會提）

4 遂寧桂花鎮車家甘棠兩壩災民為水打業盡，請豁免災賦。

「理由摘錄」桂花車家甘棠兩壩，二十六年夏間，河水暴漲，沿兩岸地，業已冲刷成礫石之場。曾經縣府勸報省府請免田賦。迄今未見核示，糧畝難勘，請轉飭早予核免。（災民楊明禮等提）

5 請成立縣參議會。（救濟院長段仲芳提）

6 凡不產牛之區，請一律撤銷屠牛稅如不能撤銷，懇飭各縣嚴厲執行屠牛稅章程，勿陽奉陰違，遺害農村。（救濟院提）

7 請撥師管區內各營連原有之治療費。設立臨時完備

醫院（紅十字分會會長李含輝）

8 請撤銷徵收局，併入縣府財科，由縣府令財委會主辦。（各機關法團）

9 請裁撤區署。（各機關法團）

### 三台

1 請提前丈量本縣，平均糧稅。

2 請限期完糧，廢除滯納罰金。以紓民困，「理由摘錄」田賦停滯拖延者，多由於田少糧多，籌措困難。而又加以滯納罰金，更屬無力担負，反增拖延。

應免除滯納罰金，而限期催繳。

3 請嚴飭三台征局發還人民驗換之契紙，

「理由摘錄」三台二十五六七年人民驗換之契紙，已三年餘征局尚未發還，

5 買賣地方稅契，請准照法定上稅，免驗老契。

「理由摘錄」四川稅契，規定預繳老契，如無老契，

即飭另立老契，照常納稅。但民間老契，因年代久遠，或已遺失，或遭匪劫，無從繳出，遂至一契雙收。深感困苦，應請轉飭改善辦法。（第二區聯保主任提）

6 擬具五年內在三台境內完成一千四百萬桑株之計劃。請轉經濟部准予施行。（財務委員接唐紹虞絲業公司三

台辦事處主任陳光玉）

7. 請政府准予撥款補助三射鹽三縣開辦桑苗圃，完成五年計劃。（絲業公司三台辦事處主任陳光玉）

8 裁撤徵收局以裕國幣。

9 裁撤各區署，增加行政效率。

10 請以省款推辦縣初級職業學校。

11 請多辦苦工廠。銷納游民，根絕盜匪，增加生產。

（以上四案士紳蕭韻和提）

12 請飭三台徵收局停收酢戶零賣酒類牌照費，以免混

收困商。

「理由摘錄」三台酢戶按月向烟酒稅務所繳納桶稅公

賣費八元八角四仙。現徵局派員分赴各場徵收零賣酒類牌

照費，經酒商懇請委員長行營，奉批「每桶按季徵收牌照

費一節，如果屬實，自屬不合，除令四川省府查辦外，仰

即知照。」惟該局迄今仍未停收，懇請轉飭免收，以卹商艱。（酢戶代表馮玉光提）

13 請開放土繭土絲內地貿易

「理由摘錄」四川省府公佈開辦之土繭土絲管理辦法

大綱第三條至第五條，規定：「土繭土絲由省府與貿易

委員會商定中心價格，非經該會產銷合作社經理委員會核

准者，不得收買。實不啻予絲繭業以莫大之打擊。即就三

台之最繁榮時代，每年產絲約八千餘担。視出產之豐歉及

申滬之價值，鉤心鬥角，漲跌萬變。此乃商場中自然之現

象，絲毫不能強制。今既預定價格，絲毫悉歸納於管理委

員會。倘獲利多，則不免有剝削蠶農之嫌。不幸而有虧折

亦難以見償於民衆。蠶農引此懷疑心理，將不願養蠶。小

資本家即更加入合作組織，而預定價格購入與售出，多費周

折而無利益，難於踴躍參加。且絲之小型工業，須先登記

預付貨款四分之一。而商人企業不理，隨時變換。銷旺則

進貨多，積滯則進貨少。欲求登記一年來用絲之數目，事

前實不可能。故應請開放內地貿易以便絲商。（農工商請願團代表黃介卿等）

安岳

1 請合作金庫或農本局撥款一萬元借貸，救濟小本工

商。

「理由摘錄」安岳田多田少，地瘠民貧。防區時代，

苛捐林立，商場衰落，一蹶不振。去歲地方機關議決由救

濟院商會集洋一千元以作借貸，杯水車薪，所救無濟於事

。擬請准在合作金庫或農本局撥借洋一萬元，照章付息，

由商會全體職員連帶担負完全歸還責任。即以此款成立小本工商借貸處。貸給小商，以資救濟。商會擬

2 請轉財政部核免土捲菸稅，以維土手工業。

「理由摘錄」川省手工土捲菸，財部去年頒章程照土製雪菸徵稅。安岳出品甚劣，每千支捲菸僅售價一元七八角之譜。如照章三元以下者徵稅一元。僅餘洋七八角。不但謀利不獲，且失工資血本。誰敢繼營斯業。應懇請核免。(城區捲菸商)

### 中江

1 請建設擴大工廠，收納出征壯丁家屬及其子女，以維生活，而利役政。(城區聯保主任提)

2 請轉財部核減土製捲菸稅，以維手工業。

「理由摘錄」中江不產菸而善於捲，貧苦男女業此者萬餘人。現財部照製雪菸徵稅，銷數將減，貧苦男婦有失業之苦。懇請減免。(中江捲菸商)

3 請轉各級管區准將中江二十七年七至十月起送壯丁十四名，移作該年十一月份丁額以昭平允。

「理由摘錄」中江二十七年七至十月起送壯丁四百一十四名，曾經呈奉四川省政府准予移作十一月份配額，團管區亦經備查。乃本年送二月份丁到遂甯，團區竟作十一月額，不予抵扣，致徵送困難。懇請轉飭准予抵扣以昭平允。(中江縣政府提)

1 請求財洪飭種稅收機關，盡量收用破濫法幣，以免民衆無形損失。

2 請改善社會訓練，選優份子充任教官。(士紳萬精業等)

3 請裁設區署。(縣民汪紹樂等)

4 請政府供給財力於縣屬大小榆壩開渠引水，或設抽水機。以資灌溉耕田六萬畝，增加生產。

「理由摘錄」縣屬大小榆壩，位於太鎮對岸。三面環山，一面臨水，長二十五里，寬十里，耕田約六萬畝。曾經水利局及導淮委員會測勘。擬請設法撥款，或開渠引水，或購抽水機，以資灌溉，增加生產。(第三科提)

5 請將縣府職員與省府職員平等待遇。以示體恤而昭平允。

「理由摘錄」各縣府雇員薪給，經省府一律規定為每月二十元。迭次折扣至六成，月實支十二元。顧及時艱，本不敢妄請增加。惟當此銀價低落，物價高漲之時，實不足維持生活。且四川省府職員每月開支薪給，係除最低生活費四十元外，方始折扣。薪給在四十元以下者，一律實支。擬請各縣府職員，援照此例，一體待遇，以示公允。(射洪縣府雇員劉伯發等)

6 請改良管理蠶繭政策俾產量增加

「理由摘錄」現時四川蠶絲管理，辦理不善，人民所受弊害甚多。1 去年蠶種，發放過遲，蠶種在途中受病，蠶死過多。今年該會對於去年所收之蠶農，竟不發蠶種，以致桑葉所剩甚多。2 今年歲維增繭價，但等級每多減低，市面繭價實超出生絲公司之定價。3 土繭既禁人民私買私

繅，但產繭地區，多未派人收買。蠶農慮其出蛾，自行烘蒸，曬至半乾。然後收買人員始到，以乾繭作鮮繭，人民受損實深。因無利可獲，相率不願育蠶。將來產量必致減，似應積極改良。（射洪蠶農謝慕堅等）

7 請求核減鹽稅各附加捐款，以期減輕成本。

「理由摘錄」川北鹽稅在二十四年每担納稅最高不過一元五角。繆局長秋杰到任，改用新衡。鹽量減少，稅率未易。繼增高稅率，每担至二元五角，又每担附加建設費五角，公益捐一角，整理費二角。綜計每担較前加至四元有餘。正稅因解中央，附加各款亦作正開支。如馬路修整款，來自中央。鹽垣修倉費，乃由鹽垣借貸。商巡隊之設，整經費，取諸灶戶。其所徵建設整理費二項，每担七角，年計不下數百萬，應請清查用途，並立予核減。

8 清查鹽稅原案，核本釐訂等差稅率，維持勞工小廠生存。

「理由摘錄」南廠製鹽，利用機械瓦斯。北廠則純用人力柴炭，成本懸殊。從前稅率分等差以資調齊。近來加稅，南北一律，影響北廠場。擬請查考南北廠成本，依照原案，稅率捐款，均行等差制。俾得苦樂平均，共存共榮。

9 官收鹽勸未照功令辦理，應請查明嚴究。

「理由摘錄」戰區軍民感食鹽缺乏，乃有官收北鹽一部份為軍鹽，運送前方接濟之令。文內明示，按照成本外加一分利益，官收官運。本場近因物價增高，成本加重。

計巴鹽一担需洋十元零幾角，花鹽一石需洋九元幾角。殊場長不照功令，竟以五元六元之價，強追收買。比較成本每担少給三元。且聞將所收之鹽，交與富榮商人，運銷川環渠岸。並未運至前方接濟軍食，應請查究。

10 北廠商巡隊宜調往前線抗戰，以免久累灶民。

「理由摘錄」北廠商巡隊，係川北分局私意濫請成立。原議成立十八個小隊，共計員兵七百餘名。經費每担鹽初附加六分，復經控告，改為四分。全年收入達萬餘元。北廠地處偏僻，各灶產量既少，資本素細，無須商巡隊捍衛。且添派巡丁一名，即多一舞弊營私份子。應請調往前線抗戰，減輕灶民負擔。

11 請將水運鹽担簡章，頒給射洪下廠，以資遵守。

「理由摘錄」射洪下場水運以五千觔為一小票，以一萬觔為一大禁。與北岸各場之陸運一百餘觔為一票者，迥不相同。本場水運，鹽垣原行水引水票，實與富榮之引鹽公倉官倉相同。而與該場陸運鹽垣簡章有別。現今沿用富榮陸運鹽垣簡章，行於北廠場。又將該簡章守倉待價一條，刪除不載，實屬不適合。而以下廠為甚。應請飭官理局根據地方情形，妥議水運章程，頒給下廠施行，以利進行。

蓬溪

1 請制止四川蠶業推廣委員會及士商士絲管理委員會壟斷蠶絲辦法，以維蠶農利益而增產量。（蓬溪隆盛鄉蠶農李文軒等理由與射洪案同）

2 瀝陳聯商疾苦，簡述輿革，懇予設法改善。

(甲) 統制燃料，禁拉工船。(乙) 修築公路，以利運輸。  
(丙) 提煉副產，利用廢物。(丁) 劃清銷岸，制止橫爭。

### 潼南

1 潼南歷年災害，担負過重，懇將二十五年下季糧稅，悉數核免，稍輕負累。

「理由摘錄」潼南二十四五年均遭奇旱，收成甚微。二十五年下季糧稅，雖經省府減少一年（一徵是兩年），但須照土地賦稅減免規程造具清冊。因勘災過遲僅分重災輕災具報。災民清冊，難於依法填造，竟成懸案。懇俯念潼南歷年災害，將二十五年下季糧稅，悉數全免，稍輕負累。

2 請於都市設工廠，收納各地游方乞丐。以備徵調補充壯丁（紳士傅丕承等呈）

### 第十五 行政督察區

1 保安隊達縣應撥交縣長指揮。且保安隊之人事經理訓練各方面，亦應交縣長負責。

2 請由軍委會直接遣派規律質量優良軍隊，及幹練忠實人員，實地監督巴山設防工事。

### 3 請提前趕運軍糧

「理由摘錄」查城口萬源一帶，崇山峻嶺。人行道路有如羊腸，且傍岩涉水。一入夏令，山洪暴發，路道淹沒。水流甚急，交通立斷。設不將軍糧早為運集工事地區，則水發時，民夫軍隊均陷於饑食之絕境。一切工事上地設

，即無從說起。

4 請中央飭令省府，取銷驗新契時呈驗老契之規定。減輕人民糾紛而裕稅收案。

「理由摘錄」查十五區合縣，匪陷數年，老契損失，約佔十五之五。政府雖有明令准予補驗，而一般鄉民不知手續，補驗者約佔少數。最近有令呈驗老契。新置產者苦於老契未補，不敢接買。擬請取銷此令，以裕省縣收益。

5 請政府指定機關掉換破濫法幣。

### 宣漢

1 請廣設戒煙醫院。

### 萬源

1 請求開墾荒地。

「理由摘錄」查縣屬可耕地為四十餘萬畝。亦難後人口減少，經濟缺乏，以致荒蕪熟地，以公私計約為六千二百畝。至生荒之面積更廣，最近調查約有四萬五千畝。

2 請求開發礦產。

「理由摘錄」查縣屬南路子母溝鐵礦約三千萬噸，中家溝儲量約為千萬噸。現土廠三十餘家，每年出八百萬噸。煤礦蘊藏亦富。（以上縣政府技士魏建德呈述）

### 巴中

1 請投資種蔗熬糖，種棉織布，增加生產。

2 請助地方建築公路，疏通河流，以利交通。

「理由摘錄」巴中縣城沿巴河口達渠縣，又由縣城沿河達南江至廣元，並由三江口恩湯河明揚茶壩達儀隴，

數段築修公路。

3 請設地方法院。

「理由摘錄」地面遼闊，訴訟繁多，縣長不能直理。

4 請撥保安經費，補充民衆武力。

「理由摘錄」自赤雅後巴中僅有槍四百枝，不足以自衛，請由保安經費項下撥款購步槍二千枝子彈四萬發。

通江

1 請裁撤區署，增設縣治。

「理由」已詳吏治報告內

2 請求清丈田地，整頓賦稅。

南江

1 破濫法幣充塞市場，請設法掉換。

2 請開發礦產。

「理由摘錄」南江之大壩黃廠河龍洞河均產鐵礦。煤礦亦多。

劍閣

1 請組織產銷合作社。

「理由摘錄」查下寺劍門漢陽三場年約產黑耳三百担

• 若能組織產銷合作社，當必倍增。

2 民間驗契，請明令省府免追驗考契，以杜苛擾。

3 請指定金融機關，掉換濫法幣。

昭化

1 請中央撥款開發礦業。

「理由摘錄」縣屬石罐子角北壩瀘溪河鐵礦甚多，可

作大規模之開採。

(2) 請減免糧稅以蘇民困案。

「理由摘錄」公路所佔地帶，水冲山崩田地，及荒濫所攤糧稅，請求減免，以維民生。

廣元

1 請設省立中學，並由省款補助地方教育經費。

「理由摘錄」地方教育經費甚少，籌集又頗不易。如欲開發邊縣，須培植人才，提高文化水準。

2 請發救國公債正式債票。

「理由摘錄」已納債款者，僅得有臨時收據，而至今兩載，尙未能領換正式債票。

蒼溪

1 請求設法掉換濫幣，並須多運小票至鄉間各場鎮。

2 請求提前成立縣參議會。

3 請實行限期戒絕鴉片。

4 請嚴禁哥老會社，以肅世風。

5 請省府歸還縣保安隊槍枝及經費。並請省府補助團槍，以充實地方武力。

江油

1 請撥款開辦本縣天然印石碗廠及紙廠。

2 請普設農村合作社，並撥款開鑿堰塘，以防旱災。

閬中

1 請嚴行禁絕鴉片。

2 請在閬中設省立或國立中學一所案。

「理由摘錄」閬中爲川中文化中心，原有中級學校四所。亦難之後，僅縣立初中一所。經費困難，以達極點。保屬聯中亦未恢復。其他各地聯立學校經省府將經費整理後，均改爲省立。獨此竟付缺如。顯失公允。一般青年學生，無法升學。請設完全中學一所。由省款辦理，以應事實需要。

### 3 請設置紡紗廠案。

「理由摘錄」閬南之棉，年產頗豐。且陝西豐富之產，均可由嘉陵江之便，運抵閬城。原料既便，工資又低。地方又有許多廟宇可供利用，且可免空襲險危。

平武

### 1 請求移民開墾荒地。

「理由摘錄」經勘查後荒地約佔廿餘萬市畝，熟荒約十萬畝。

### 2 請開採礦產。

「理由摘錄」縣屬南壩大市壩苦竹壩青川一帶有鐵礦，而煤金銀銻石礦，亦到處皆有。

北川

### 1 請開發礦產。

「理由摘錄」縣屬第三區境內有煤鐵金銀錫等礦均可開採。當地雖有煤廠，但規模甚小。若投資大量開發，可供國家之用。

### 2 請實現移民政策案。

「理由摘錄」北川荒地估計佔全面積十之六七。曾請政府迭次派員調查，認爲實有開墾之價值。

### 3 請減少甲送壯丁名額。

「理由摘錄」北川人口僅數萬，從事地方生產，已感不足。懇請以特別情形，減少甲送壯丁名額。

——北路組視察報告完——





#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西康組視察報告細目

## 第一章 緒言

## 第二章 視察西康概述與意見

- 第一 交通
- 第二 保安
- 第三 金融
- 第四 財政
- 第五 教育
- 第六 司法
- 第七 農牧
- 第八 衛生
- 第九 禁政
- 第十 烏拉

## 第三章 視察西康省各縣政概況與簡表

### (一) 各縣縣政概況

- 1. 康定縣政概況
- 2. 鎭霍縣政概況
- 3. 雅江縣政概況
- 4. 榮經縣政概況
- 5. 蘆山縣政概況
- 6. 瀘定縣政概況
- 7. 甘孜縣政概況
- 8. 理化縣政概況
- 9. 漢源縣政概況
- 10. 寶興縣政概況

11 滇孚縣政概況

13 雅安縣政概況

15 泰甯實驗區政治概況

12 瞻化縣政概況

14 天全縣政概況

(二) 西康省各縣吏治現況一覽表

(三) 西康省各縣治安現況一覽表

(四) 西康省各縣田賦民生現況一覽表

(五) 西康省各縣經濟建設現況一覽表

(六) 西康省各縣教育現況一覽表

(七) 西康省各縣禁烟現況一覽表

(八) 西康省各縣兵役現況一覽表

(九) 川康建設視察團西康組視察日程報告表

### 第四章 附錄

(一) 協康水力電廠請求協助田(附計劃書)(查西康組交稿無請求原文)康字第一號

(二) 榮縣縣法團代表王道安請求修築榮瀘公路支綫由康字第二號

(三) 榮以壩陳地方情形由康字第三號

(四) 伊西傑口請開釋德和汪母由康字第四號

(五) 夏臻五呈控漢源縣張縣長一案由康字第五號

# 第六篇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西康組視察報告

## 第一章 緒言

本組奉令視察西康建設，於本年三月十八日，組長莫德惠參政員奚倫，王近信姚仲良偕同行政院參議魏鑑，內政部秘書汪奕林，賑委會委員儲應時，軍委會國民經濟研究所考察員于錫猷，財政部代表傅振古，交通部代表葛耕甫，張擘甫財產供進委員會唐翹葵，訪問幹事趙雨時，甘國安楊心增聞吉昱等十六人，自重慶出發。取道成都；當於二月二十五日到達雅安，經加視察，復繼續前進，中經榮經，漢源，瀘定三縣，於四月四日到達康定。沿途視察縣政，周諮民隱，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召集官紳軍民訓話，均依預定日程，一一辦理。四月十一日，復由康定出發，先循北路，視察道孚，爐霍，甘孜，次轉南路，視察瞻化，理化，雅江，所經各縣，均留駐二日至五日不等，凡所以訪問民困疾苦，及宣揚中央軫念邊民德意，與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信心者，無不努力以赴。德惠等足跡所經，日與地方之僧俗民衆相接觸，見其生活之安於樸野，固覺其故步自封，見其執禮之惟恭，惟謹，又喜其情殷內向，與言抗戰則敵愾同仇之氣，情見乎詞，欲言團結，則信仰中央之虔，義形於色。其在僧衆，則康定，甘孜，理化各縣之舉行聯合誦經大會，以祈禱抗戰勝利，前後不下六十寺院，參加喇嘛數千衆，尤以理化之僧俗民衆，三十年來未見

中央大員蒞止。故其參加曠大紀念週，及對德惠等之迎送情形，更爲熱烈，沿途所見康屬之牛廠，金廠，與夫雅龍江沿岸及松林口等地之森林，覺其經濟價值之鉅，實有未可忽視者在。德惠等於五月二十五日返抵康定，以輯材料，既竣，遂又經道視察天全，寶興，蘆山三縣；及川康公路之工程進行情形，已於七月三十日完成視察任務，返渝。計此次銜命視察，歷時四月餘，身經十有四縣，往返行程七千餘里，就中乘馬行於海拔三千公尺至四千公尺以上之高原者約二十里，露宿於百餘里不見人烟之雪地者，兩日。而視察川康公路至二郎山時，復因山勢陡峭，竟日步行。川康公路之工程艱鉅，應征民工之重大犧牲，與夫築路員司之精勤盡職，均可想見一斑。茲謹就視察所及，分爲視察西康概述與意見，及視察西康各縣縣政概況與簡表兩部，各擇其榮華大端，逐項陳述於後，德惠等才力有限，仰體本會委託之殷，彌切知短汲深之懼。區區之意，固欲披瀝言而求實際。惟視察或有未盡，所見不免疏虞。尙維邊事專家，與本會同仁有以政之。

## 第二章 視察西康概述與意見

西康形勢，西通藏衛，東接川邊，屏蔽西陲，關繫綦重。惜以地處邊荒，交通窒塞，以致前代經營，皆以懷柔羈縻爲能事。厚生不能利用，統治祇有空名，撫今溯往，

言之滋痛，遜清未造，派趙爾豐經營川邊，悉力猛進，較爲澈底；顧又專恃武力而昧於邊情，專尚治標而疏於治本。故人亡則政與俱息，勢去則亂以復萌。改元之初，中土多故，經邊不得其人，疆域日蹙百里，邊事敗壞，至此而極。中央亡羊補牢，乃於十七年明令置西康爲行省，嗣後於二十三年成立西康建省委員會，以爲實行建省之初步。盤根錯節，直至本年元旦，西康省政府始克正式組織成立，該省原轄三十三縣，現僅金沙江以東之十九縣爲省府權力所能及，其以西之縣，則猶在藏軍控制中。中央權衡形勢，乃以川省之甯屬八縣一局雅屬之六縣劃歸管轄。故該省區域，已非舊觀，實括有「康」「甯」「雅」三屬，共爲三十三縣及二設治局。此西康沿革之大概情形也。

西康地在邊陲，且又甫經建省，各種情形，自與內地不同；即其所轄各屬，亦各有其獨具之特質，茲就其自然狀態，社會狀態與政治狀態，分別述之如次：

一、就自然狀態言，西康全省，幾全爲山嶺叢錯之地，尤以康屬各縣，盡屬高原，約在海拔三千公尺至四千數百公尺之間。河流激湍，險灘甚多，建甯兩屬，絕無舟楫。雖間有船渡，然亦僅供渡河之用而已，不能資以通航也。全省形勢，愈西愈高，故河流亦愈西愈激，其縱貫河流，如大小金沙及雅龍金沙等江，則又北激於南，此就山川形勢言之也。交通窒塞，無怪其然。又因山川形勢之故，全省氣候，亦各屬之間，互有不同。大體

言之，則康屬高寒而甯雅低暖，康屬宜牧而甯雅宜農。宜牧者，自可耕之地少而人稀，宜農者，自生產之力厚而民聚。依最近估計，全省人口一百五十萬，（未歸化之裸族不在內）康屬十九縣，僅佔其百分之二十一——三十萬——自然環境之有關人口密度者，固如是也。

二、就社會狀態言：則全省康屬雅三屬，亦顯有不同。雅屬久隸川省，設治較先，雖有不同種族，多已漸歸同化。現僅寶興一隅及金湯（設治局）大部猶爲藏漢兩族聚居，情形較爲特殊，此外則其一般之社會風習，幾全與內地相同，設治已具規模，率循可依恆軌。至康甯兩屬，則種族極爲複雜，社會風習，因亦與內地情形，相去懸遠。甯屬居民，大部爲種族不同之夷人。種族之多，無慮數十，其最大者，厥爲裸族。民情極爲樸悍，猶多自外生成。本組視察範圍，不在甯屬，故本文敘述，略而不詳，其康屬各縣，則除釐定一縣外，幾全部爲藏族所居，間有漢人百不一二。農牧爲生產之方式。佛教爲信仰之重心。工業固無可稱，商業亦極幼稚，以言農作，尤爲簡單：農具不見寸鐵，拖犁必用雙牛。以撒播爲成規，以施肥爲例外。故春播一斗，秋收最多者，不過籽種之七八倍，少僅四五倍耳。以言牧業，則游牧之狀態猶存，生殖之方法依舊。牛馬從無編種，牧

民多無定居，以故牛馬之質量不加強，而死亡之比率則甚大。至其風習，尤其特質。居民之浸淫於佛教陶冶者，年代湮遠，因之寺廟連雲，成爲康人之文化泉源喇嘛如鯽，成爲社會之上流紳縉。影響所及，因成風習，流行潛滋，牢不可破。舉其大者言之，則生活安於恬淡，重未來而疏於現實，其一；多夫成爲風尚，重家族而忽於繁殖，其二；惟其安於恬淡，故苦少樂多，雖在飢寒，不忘歌舞，其三；惟其制尚多夫，故女子多無配偶，已嫁未嫁，類皆不尙貞操，其四；土司炎威，迄猶存在，故民多和馴，而多禮，其五；社會組織，甚爲簡單，故民多互助而少爭。其六；至其婚喪之儀，風習尤爲敝陋，隻羊斗酒，已訂終身，親迎禮成，隨時可去，此婚儀也。火葬限於高僧，土葬視爲怪事。因之以天葬示其德高，居然剖屍揚骨，以飽飢鷹，以水葬示其孽重，不惜投屍江流，致妨飲料，凡此種種，皆康屬之社會狀態也，因其自然狀態之如彼民故其社會狀態，如此。雖生活猶滯於固陋，風習亦不無疵瑕，然果自然狀態，一朝予以打破，其不翕然丕變者，殆未之有。

三、就政治狀態言：雅屬純然內地，可勿具論。其在康屬，則改土雖已多年，然喇嘛寺與土司頭人之勢力，迄猶隱然存在。喇嘛寺爲一地之宗教重心

，固已，特其機能，絕不限於宗教。易詞言之：可謂民財教建之組織，具體而微，管教養衛之權能，無一不備。人民農作之暇，咸集寺廟誦經，大喇嘛岸然高坐，千百人秩然無譁。一觸規條，鞭楚立至。可謂民牧嚴師無其嚴。人民有病，則祈禳託於喇嘛，不幸而死，則遺產奉之寺廟，寺廟更以集團之力，置產經商，貸金積穀。以故民雖蝸居，額寺廟則殿宇輝煌，民多菜色，額寺廟則庫廩常滿。可謂政府機關無其富。因喇嘛爲人民所尊崇，故片言可以折獄。因寺廟爲資產所總匯，故武力可禦強梁。政教完全合一，潛勢實未可侮。至於土司頭人，則又寺廟一耳目股肱，劃地自雄，權侔民牧，以視中古時代之大地主，殆有過而無不及，人民苦其壓榨，猶須曲意承歡，政府惡其專橫，猶須資爲指臂。故改土至今，雖設官敷政，早遍全康，而地方實權，仍操此輩。國家政令，猶未直達民間也。寺廟土司頭人，爲康屬政治之宗法勢力。至其沿革，亦有可述。元代入主中原，留心邊政，感於邊疆多事，鞭長莫及，因以羈縻懷柔，定爲國策。於其優待僧侶分封土司，施福惟恐不至，施威惟恐不深，意不利用其宗法機構與宗教信仰，造成少數偶像，制多數頑民。用心良苦，固無可議，明清兩代，遞相因襲。福以習而見輕，威因久而見忘。因之偶像

日趨坐大，而邊思因以紛乘，遜清末造，鑒於羈縻懷柔之失，遂行改土歸流之制。曰土曰流，蓋土司流官之簡稱也。厲行未久，清廷已屋，以故名雖改廢實猶存。據省府指陳：清末土司，不下二百二十，其中大部為土百戶，僅大土司之附庸，地位僅與為土司爪牙之頭人相等。今其存者，為數十八，等而分之，約為四類，有最強橫難制者，有比較可制者，有部民已多漢化完全可得而制者，有名實俱亡者，此其難制易制，等差，可為國家經邊之線路。蓋凡交通較便，漢化已深之地域，國家政令，固可推行無礙也，至於頭人，則昔為土司之附庸，今為土司之變相，祇形式未受冊封而已，至今各縣行政，猶非假手此輩不能推行，凡此宗法勢力之潛滋滋被，即康屬之政治狀態也。

基於上述不同之自然狀態社會狀態與政治狀態，可知經康之道法制不必劃一，步驟應有先後，要在因其地而制其宜，利其生而宏其用。中央懲罰懲後，繼往開來，決以建設糾正前此羈縻與武力之偏，可謂深中窺要。本組視察所及，權衡實際，覺建設西康，應採如下之步驟：

(一) 雅屬情形，與內地不甚懸殊。故在今日，祇就現狀加以整頓，就官民加以振刷，則在中央監督指導之下，庶政可望日進，百廢不難俱舉。地方之力，自可優為，至康甯兩屬，則其一切建設，皆

關國家之百年大計，既非地方之力所能勝，抑亦中央之義所難辭。故就建設之地域言，實康甯宜急而雅屬宜緩，此其步驟一。

(二) 中央現已決以甯屬為國家重工業之建設中心，平夷敷政，不遺餘力，至於康屬，則蘊藏小如其富，農產不如其豐，經濟價值，可謂甚小。惟就軍事言，則為國家之邊防重鎮，不加建設，隱患猶多。夫以國家有限之力量，而欲建設百端待舉之康甯兩屬，其必不能齊頭並進，自為平理之常。故必權衡於其緩急輕重之間，先其所懸急而後其可緩。交通為打破自以狀態之利器。交通之建設完成，則餘事即迎刃可解，故就建設之種類言，交通建設，應居第一，此又其步驟二。

依上述步驟，則用力既專，成效必著。求生活之向上，原人情物理之常，惟環境之限人，則為賢者不免。邊疆之一切風習，一切機構，一一細加檢討，要皆理所宜然。故謂其為自然狀態所限，安於回顧則可，謂其絕不接受現代文化則不可也，交通建設，一旦完成，則政治，經濟，文化之力，亦必隨之深入，寢淫，輔導，自不難久而與內地同化。此固必至之勢也，禮曰：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嗜欲不同，修其教不易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名言至理，千古不磨。茲本此義，訂為治康之原則如下：

(一) 對其宗教風習之無害於公共安甯秩序者，不提倡

，亦不妨礙，并尊重其信教自由。但必積極提倡科學，介紹新知識，以引起其對於現代文化之興趣。更設爲研究佛教之學術機關，集重要喇嘛，闡明其哲理，漸以祛其迷信。則宗教自可修明而風習亦可改進。是修其教不易其俗而俗自易矣。

(二)對一般民衆取感化主義，如父兄之教其子弟，設身處地，以解除其實際生活上之困難，如治療其人畜之疾疫等，切忌以異族相待而存鄙視之心理，果一切政治設施，皆以此爲出發點，則人民必深感政府之需要而增強其信仰。是齊其政不易其宜，而宜自易矣。

(三)康徇風習，迥殊內地，推行一般法制，不免時有扞格。必變時，中央須製定康屬之單行法規，以期適應現實，推行盡利。

要之，今日經康之道，建設必須積極，改革不宜過猛；以建設謀充實，則不強其改革而自見改革。以充實謀聯繫，縱不昌言同化而自克同化。本組視察所及，周諮博訪，既不敢徒驚高論而忽略現實，亦不敢過重因仍而不策久遠，爰於概述其視察觀感之餘，并就交通，保安，金融，財政，教育，司法，農牧，衛生，禁政，烏拉等十端，分述述乏之於後。

### 一、交通

交通爲一切建設之先驅。交通不發達，則一切建設皆等空談。就康屬各縣言：其人民之風俗習慣，知識文化，

至今猶保持原始狀況，或留滯於中古時代，而毫無進步。改土多年，依然如故。內地文化之無由灌輸；政府政令之不易推進，此固地方從政者，所共感之困難也。以言教育，則人民以入學爲充差，不如其身爲喇嘛。以言司法，則人民以漢官爲流水，不如其訴之寺廟。果內地人士，大量移入，猶可樹之樁模，變其風氣。顧因交通不便，飲食服用，所需價值昂貴之故，皆不得不望而裹足。西康金礦局僱用挖金工人，每月工資國幣十六七元，已不爲不高，但猶屢進屢退，從未足額，則交通之關係各項建設事業者，之鉅。從可想見。更就節屬各縣言，夷務問題之有賴於交通解決之者，固不待論。以其農產之豐，蘊藏之富，設無近代之交通工具爲之易有無，平物價，則穀賤必致傷農。礦藏亦莫由開採。坐使力不獲其應得之值。物不盡其應得之用。以言建設，詎非空言？此又交通之有關民生與國防工業者。西康爲中歐之樞紐，果能南通印緬，北通甘青，則中歐之國際路線一通，其貢獻於世界文化者，更匪淺鮮。故欲建設西康，實以交通建設爲第一。

西康全境，現除雅安天全兩縣外；可謂毫無車，水無船，人力與烏拉之外，絕無交通工具。以電訊交通言：則交通部在西康全境所設之電報局，及無線電台爲數僅八。以郵務交通言：則各縣郵件之逐日晝夜傳遞者爲數僅五。逐日晝班傳遞者爲數僅三。餘則三日至十日一班不等。至鐵路交通，更付闕如。茲就其需要之緩急，分別陸路，水路，郵務，電訊，及空航五端。述其意見如次：

## 陸路交通

關於陸路之交通建設，可謂千頭萬緒，無不急待舉辦。本組就視察所得，權其輕重緩急，覺公路方面：如康滇，康青，康藏，康印四大幹綫，實有從速修築之必要。此其在國防，經濟，政治，重工業，與夫國際交通之重大價值，甚為顯著，無庸贅詞。就中康青，康滇兩幹綫，現已著手勘測。一經測竣，應即興工，惟康屬情形，迥與內地不同，徵工築路，實為絕不可能。以言其故，則康屬地廣人稀，民工不易徵集；其一。康屬居民計九康族，縱少數應徵而來，非惟不易管理，且亦絕難敷用；其二。如仍徵集內地人民入康，則尚未築路，僅在僕僕長途之中，即已需時在半月以上，論事論理，均覺不情；其三。故今後康省建築公路，捨組織固定之築路隊外，實無他途。

現川康公路工程，年底即可完全竣工。該路係由委員長成都行轅所組之川康公路工程負責修築，設有築路隊，運輸隊，汽車隊，倉庫及電話隊等組織。計有土工，石工及其他技術工人七八千人。工程人員，百餘人。此項員工，皆已在邊地工作一年以上，果就原有組織，再加添募擴充，至路工二萬八之數，內合土工一萬人。石工五千人，配合運輸工五千人。然後以之組織若干築路大隊，疊加訓練，則川康公路，一經通車，康滇，康青兩幹綫，即可擇一開工，而以此項固定之築路隊，當其築路之責。據專家指陳：此二萬人之固定築路隊，平均每月可完成公路四十公里，約需經費六十萬元。則計日課工，三年之間，

即可完成公路一千四五百公里。以長度計之，已六倍於今日即將完成之川康公路矣。此實西康交通建設之根本大計。中央不欲建設西康則已；果欲以交通建設，開邊疆建設之先河！則此項固定築路隊之組織，實為必不可少，且應迅即開辦。

在鐵路方面：則甯屬由西昌經巧家而與敘昆鐵路接軌之鐵路，實屬必須修築。蓋敘昆鐵路，此際業已興工，如不自西昌興築鐵路，與之取得連絡，則甯屬之大量礦產，必至無從輸出。矧西昌為國家國防工業重鎮，欲求以所餘易不足，是此路之修築亦屬極為需要。事關國防大計，允宜即加勘測，早日籌款興修，以期增強敘昆路之時代的價值。

## 水路交通

康境河流，無不灘險流激，不利航行。惟大渡河與青衣江兩水，則應急加疏濬與修治，藉資利用。茲分別述之如下：

大渡河：此河上游兩岸，森林異常豐富，雖深淺不一，險灘相望。但以暢通木筏為目的，則上自丹巴，下迄樂山，長約五百公里之間，僅將河床略加疏濬，事實上固未始不可能。若因畏難之故，不加修治，以致大量森林棄置荒山之間，而不能盡其用，實屬可惜。

青衣江：此江又名雅江。上游自飛仙關起，流經雅安，洪雅，夾江，樂山四縣境，至烏尤山下會泮岷江，長凡一百四十五公里。水量充足，水面比降，約為八百至九



百五十分之一。雖坡度較大，然通航尚不至十分困難，如將航行困難之各險灘，如三寶鎮之蘆牛灘，止戈鎮上下之白馬灘，王灘，以及高鳳山灘，八字牢，桅子石等加以平毀。並將河道，整齊及九石擁塞之處，如龜都府兩側，加以平治調整江之兩岸，或加築挑水壩，使水走中泓，或修建滾水壩，用以阻寒歧流，宣洩洪水，則江流全部在水旺時期，即可通行小型汽船。枯水時亦可通行木船。物暢其流。民蒙其利，其有裨於邊陲建設者，實屬不小。

惟有須加注意者：水道管理為政府應盡之責。過去沿水人民鑿堰、開渠，捕魚，引水，往往任意挖掘，任意堵塞，以致許多險灘，許多歧流，其由自然生成者固甚多；然由人力造成者亦屬不少。河政敗壞，殆非無由。故欲加以疏濬修治，并長保其不生阻礙，不為田害，必須由經濟部先設大渡河及青衣江兩河務局，以期統一河道行政。庶灌溉，通航，均獲兼籌并顧，而兩不相妨。此實言修治大渡河與青衣江者，必有之義也。

### 郵務交通

郵務為宣揚政令；傳播文化；便利人民通信之交通重要行政。過去因交通不便之故，康甯兩屬郵務，無不因陋就簡，以必業務之重大虧損。惟事關地方文野，與政府權力之推進者甚大。自與一般僅以贏利為目的之業務，迥有不同。故凡郵路之增闢；班期之加快；喇嘛寺信箱之添設，與夫儲備邊疆郵務人員，諸大端。均應從速實行，以利交通，而輔建設。本組視察所及，周諮博訪，將郵路之應

加增闢者九列舉如下：

(一) 九龍至定鄉郵路 中經貢噶綠貢噶原為貢縣縣治現住有軍隊為康南要道

(二) 木里至鹽源郵路 木里為庫魯挖耳寨木里三大寺之中心區，商人往來鹽源九龍等處者，恆經此路。

(三) 鎚蠻至瞻化郵路 中經麥科，麥科現有金廠為西康產金著名區，金夫至夥。

(四) 九龍至安順場郵路 中經灣壩。近灣壩已設區開礦

中學。

(五) 丹巴至泰甯郵路 中經東谷旄牛兩處，為發展泰甯實驗區，該路應亟增闢。

(六) 康定至安順場郵路 中經磨西面，磨西安順一帶所產糧食，運銷康定，往來商人，均經此路。

(七) 道孚至魚科村鎮郵路 魚科地方，現有自益分公司，在該處開辦金廠，金夫與商民軍隊約數百人。

(八) 雅江至泥馬宗村鎮郵路 泥馬宗現有金廠，金夫百餘人。

(九) 玉樹至隆慶村鎮郵路 隆慶已設縣治，該路俟玉樹代辦改陸三等郵局時，再行增設。

關於班期之應予加快者，就目前之實際需要，擬具如下之辦法兩項：

(一) 康定至理化間之班期，(原為三日)與康定至甘孜間之班期，(原為四日)應一律改為間日一班。

(二) 康定至理化間，應在雅江換站。康定至甘孜間

，應在道孚換站。同時雅江道孚兩代辦所，應陞為三等郵局，以便督率。郵差之勤於其職務。庶班期加密，郵件可免停擱。事有責成，傳遞不虞懈怠。

喇嘛寺為康人宗教，政治，經濟，教育，文化之事實的重心。大者有喇嘛二三千人。小者亦數百或數十人不等。且多為比較優秀份子，對於郵電功用，近已頗知信賴。祇以通郵處所，未能普遍之故，猶未能身霑其惠。近年加強民族連繫之口號，人所共知，顧於通信之便利，竟若與康人無涉，顧名思義，實有未妥。故應在附近郵局與郵路之較大喇嘛寺內，設置信箱。附近郵局者，採用村鎮收攬差辦法。附近郵路者，即由郵差紆道收取。至其應限於普通郵件，自無疑義。異國行政，已與康人之日常生活實際發生聯繫，其有裨於康人對政府之信賴者，必甚大也。

基於上列諸端，則邊疆郵務人員之儲備，實覺異常需要。今日西康建設已在積極進行之中，郵務發達自意中事，而所需之郵務人員，亦必逐見增多，此固絕無疑義者。惟康省郵務情形特殊，人材儲備不能無異，人員由內地派來，生活既虞不適，旅費亦頗重；一也。康人習漢文者絕少，信函所書必多藏文，如無諳習藏文之郵務人員，則郵件必至無由遞寄；二也。吾國郵務人員多習西文，而不習藏文，重於其外，而疏於其內，忠於其遠，而忽於其親，是在理未免偏枯，而在事應加補救。故在康言康，必須在康定招考會受小學教育之康人子弟，施以郵務訓練，以為發展康省郵務之積極準備。康民以教育為徭役，以讀書

為充差，傳統觀念，迄猶未改。問其何以如此？則以粗習漢文之無補於生活也。果將此項辦法，付之實施，則在郵務方面，固已綢繆於未雨。即於邊疆教育之推進，亦已裨補甚多。此實康省郵務，所必舉辦之一要事也。

上列四點實為目前康省郵務，應即實施之榮華大端。此外如郵差待遇之應酌予提高；烏拉腳價之應求與省府規定相符，亦感需要。茲以所關較小，不多贅陳。

### 電訊交通

電訊交通之功用，略與郵務相似。就公衆之觀點言，似其功用所及，與需要之程度，均不若郵務之普遍而迫切。康省地處邊荒，人口密度每方里不過二人；生產情形，猶半屬游牧狀態。故對電訊交通之需要，確屬甚少。弟有不能忽視者，即康省之國防重要性也。康省山路崎嶇，交通窒阻，內地消息輒十數日，乃至十日不能達。平時已形阻隔，設有意外，更覺可慮。故康省電訊交通之應儘先建設，實與其他未設電訊機關各縣，有未可等量齊觀者；此一義也。至其建設之道，依本組視察所得，深覺無線電訊之優於有線。以言其故：則有線電訊之電線，電桿，運輸極為困難；其一。康屬地處高寒，常日積雪，電線電桿之損壞甚易，而修復甚難；其二。有線電所需之紙條，墨油，均屬舶來，供應萬一不濟，業務必至停滯；其三。至無線電之建設，則有其便，而無其不便。且設備較易，需款較少，既無線路損壞之虞，更少器材不濟之累。此其利弊，自可不待煩言而解；此又一義也。

茲參照專家意見，擬具西康無線電路聯絡表如下：

西康省無線電路聯絡表

機	成都	重慶	昆明	巴安
機	雅安	西昌	甘孜	
機	康定	雅江	道孚	
機	成都	昆明	康定	
機	越嶲	會理	雷波	
機	成都	重慶	康定	
機	漢源	榮經	天全	
機	重慶	康定	拉薩	拉卜楞
機	德格	色爾巴	理化	

如上表康省各縣，共應設置五瓦特之收發電報機二十  
一。五十瓦特者五。五瓦特之電機，以每具千圓計價；五  
十瓦特者以每具三千元計價，則其總設費，合共不過三萬  
六千元。交通部原在康省設電音三所，是建設費之猶可  
減少，固不待言。至工程經費，除康定雅安兩縣收支相  
抵，尚可有餘外；其新設電訊各縣，自必不免虧損，然每  
局每月以四百元計合共每月不過七千元。事關國防大計  
，忍痛一時，自無不可。又康省交通困難，為免器材不濟  
，則政府宜雅安電報局附設材料儲轉處所，實有必要。此  
又西康電訊交通建設，所應注意之一事也。

航空交通

康省之空航建設，早已為識者注意。近經專家在各處

西康組視察報告

勘測，咸認在康屬秦甯修建飛機場，最為適宜。經任實地  
視察，亦覺其勘測結果，頗堪置信。查秦甯距康垣約百二  
十公里，為康屬交通要道。且附近產金，金礦局設辦  
事處於該地，如果通航，不惟可供運金之用；且全省之行  
政與交通，亦可資以嚴加控制，至其影響於蒙昧邊民之觀  
感者，自更不小。惟此飛機場之修建，尙有其首要條件，  
即康青公路中之唐秦段，須及早興修也。而固定築路  
隊之組織益見重要，蓋不惟築路需要多數工人，即修建機  
場亦同樣需要多數工人。此皆非康省所可徵工舉辦者。

以上皆康省交通建設之肇基大端，國家欲建設西康，  
交通建設實居首要。所陳諸端，雖固限於國力，不必一時  
并舉，要須疾雷籌維，尅期使之實現，此外康省橋樑：如  
飛仙橋，寶定橋，雅隴江橋，皆關係康省交通者甚大，亦  
應早日興修。尤以雅隴江橋為康省通藏通印通緬咽喉，  
歷為軍事交通要道，儘先修建，更屬必需。此橋前經趙爾  
勳以鋼板修建，異常堅固，橋完工未久，即因戰亂破毀，  
至今橋基猶存，巍然江上，經加實地視察，覺此橋形勢之  
重要，益信前人之不惜悉力以赴，實屬必然。故并附識之  
於此，用備參考。

二、保安

康省在建省委員會以前，從無團隊編制，僅有所謂土  
兵民兵，組織訓練，一無可言。二十五年十月，建委自移  
康，乃照組織規定，設置保安科，擬訂調整各縣民有武力  
辦法，厲行取締不合法之自衛組織，及土兵民兵名稱。然

綏靖地方之責，仍由軍隊任之，猶無所謂團隊也。嗣為加強保安機構，乃設民團整理處，分全省為四個民團指揮區，遴委各區駐軍旅團長，兼任各該區民團指揮，各縣縣長或駐軍營長兼任各縣民團總隊長，復就各區縣份遴選公正及富有資望之士司頭人，委充區副指揮，及縣副總隊長。以收溝通漢康情感之效。蓋猶為以軍輔政之特殊組織。二十七年，建委會改組，乃裁廢民團整理處，成立西康省保安處，仍就原民團指揮區域分所轄十九縣為四個保安區。是年寧雅兩屬劃歸康省管轄，故今川康省，實有保安區六。保安特務大隊一，保安大隊四，保安總隊部十八，保安獨立中隊三，分隊十六。康省保安組織，於以組備。

現康雅兩屬，大致尙稱安謐，惟零星小匪，猶不免到處滋擾，未可根除。本組所經各縣皆稱匪已肅清，遇有匪警，則云山鄰縣竄，惟再到鄰縣間之，所答亦復如此。視若諉過自飾，實則各有困難。故各縣剿匪，非不盡心，非不盡力，祇緣保甲組織之未臻嚴密，遂致保安功用之隙漏猶多。為縣長者，為治令所拘牽，明知事有難通，顧又無權議改。左支左撐，不免踟躕，根除匪患，自非易易，本組所經之地，輒召其保甲人員，詢以當地情形。綜其所答，殊少詳確。細者不必論，即其農田畝數，戶籍人數，兒童之入學與失學者幾何，人民之務農經商與業者幾何，幾多無一能詳，詢以特產，則僅能以其種類對。產量多少，不知也，輸出總額，更不知也。康屬風氣僻陋，民智未開。似此情形，尙不足怪；雅屬則純然內地，但亦什九如

此。積縣而成省，積區村保甲而成縣。保甲如此，縣政可知。保安僅其庶政之一端而已。現康省甲人員，依法雖有公費，實則為數甚微。責重而人輕，事繁而酬少，以故賢者不為，闕冗俱進，治令既非所理解，處事尤勢須瞻徇。偏私廢弛，所在難免，貪婪舞謬，亦所習聞。經查各縣於保甲人選，頗重人望。特賢者不必能，能者不必來。今日法令紛繁，百端待舉，雖以賢能之人，實亦智有未逮。蓋非賢能之難得，而今昔之勢殊也，以未受現代教育之人，身當現代保甲之任，則各縣政治之不能入民間，舉百廢，自無怪其然矣。故欲嚴密保甲組織，以加強保安之功用，自非先對保甲人員普遍予以充實訓練與合理待遇不可。

現西康省政當局，亦知以嚴密保甲組織為清匪保安之根本辦法，故已在漢源開辦保訓人員訓練班，召集漢康保甲人員入班受訓，以為整頓保甲施行軍訓準備，可謂洞見癥結。惟訓練期間，不過三月，雖屬有勝於無，猶嫌未能澈底。蓋三月期，轉瞬即屆，即欲稍變其泄沓之積習，亦事實所難能。若進而求其有相當充分之法律常識，公平正直之服務精神，敏捷正確之治事條理，自屬更非易易。本組視察所及，深信保甲組織，小之，關係保安，大之，關係省政。即謂關係國家之理亂興衰，亦非過言，頭重腳輕，決難致遠。時至今日，即一統計數字之微，猶難正確。遑論其他？保甲人員之訓練，未能充實，保甲人員待遇，未能合理，自其主要原因也。故應責成地方寬籌經費，廣招優秀份子，施以一年半至二年半之保甲訓練。學

成之後，即依其成績派赴鄉村辦理保甲極宜。舉現有保甲人員之未經受訓者，不問其字人望與否，一一罷免，而以此等優秀份子承其乏，并應明訂合理之薪給與公費，專其成而嚴其考比，樹之保障而明其賞罰。此在推行之初，當多阻礙，惟行之稍久，定可相安。人民可與樂成而不可與圖治，必然之理，可勿計也。矧現代之政治原則，不在消極的減少人民負擔，而在積極的增加人民福利。祇求藥能對症，即稍增人民負擔亦無不可。

今日前方抗戰，後方剿匪，兵力不能盡以對外，而人民之力且因而消損於無形，一念及此，實爲可痛。本組鑒於西康之保安情形，懲前毖後，察近及遠，用不憚敷陳其意見如此。幸以決心，促其實現。

### 三、金融貨幣

康省交通梗塞，民智未開，金融枯澀，產業落後，寧屬雅屬各縣，原隸川省。抗戰以前，猶有四川省銀行，就西昌雅安兩縣各設分行一處，推行營業，周轉金融，兩縣商民，實深利賴。其在康屬則金融之枯澀情形，極爲嚴重。抗戰以前，全省無一銀行，銀號，或錢莊。（時寧雅兩屬尚未收隸）金融勢力，幾完全操之喇嘛寺，土司，及村保頭人等之手。重利盤剝，惟其所欲。借款利率，往往爲年利四五分；而在稱貸之一方，尚須曲意承歡，虛心結納。否則雖欲高其利率，亦不可得。其以青稞出貸者，則播種時貸予籽種一斗，秋獲時即須以二斗歸還。逾期一年，依此遞加。故三年歸還時，即八倍於其所貸之數。農

民所受重利盤剝之苦，可見一斑。

抗戰以還，中央，農民，重慶，及川康平民等銀行，又相繼在雅安設立分支行；，推廣營業。時西康省銀行，亦已組織成立。設總行於康定。并設辦事處於成都，及境內之雅安，宜東，富林，（屬漢源）甘孜，理化，西昌等六處。金融情形，已較活動。惟仍杯水車薪，供不應求。又因各行之營業範圍，在城鎮而不在鄉村。故其實惠所及，在商人而不在于農衆。資金擁行者之重利盤剝，固如故也。茲將最近西康省內各行之營業情形，如存款，放款，滙兌諸大端路述如此：

西康省銀行，於二十六年八月呈准開業。額定資本，國幣五十萬元。實據資本僅二十五萬元。全由省府撥資成立。該行存款總額：廿六年爲三十餘萬元。廿七年爲五百萬元。因該行代辦省庫，故存款來源，以各種稅收及機關學校之活期往來存款爲大宗。至私人商業上之存款則甚少。其放款總額：則廿六年約爲四十萬元。廿七年精爲三百萬元。多屬抵押放款，其抵押品，要以進口之茶，出口之山貨，藥材，麝香，及金爲多。信用放款，幾僅以西康省政府爲限。對商戶或私人之信用放款，固無幾也。期限最短一月；最長六月。月息一釐二四者最爲普通。至重慶銀行，在康定所設之辦事處，則存款總額年約十餘萬元。以商戶及私人存款爲主要來源。放款約爲二十一萬元，亦多屬抵押放款。與西康省銀行之放款情形，大致相同。此康定之銀行營業情形也。雅安爲川康兩省要衝，故除西康省

銀行所設之辦事處；尙有中央銀行，中國農民銀行，四川省銀行，重慶銀行，及川康平民銀行等五行所設之支行或分行。儼然爲康省之金融重心。惟多成立不久，故各所收之存款總額僅爲十萬餘元。而放款總額：則爲三十餘萬元。雖多因抵押放款性質；然信用放款之數亦不少。蓋皆以商人爲其對象之主要對象者。此外；西昌則除西康省銀行所設之辦事處外；尙有四川省銀行所設之支行，及重慶銀行辦事處各一。惟非本組視察所及，其營業情形如何？則難臆測。以言銀行之滙兌情形：則西康省銀行每年之滙款總額：二十六年爲三十餘萬元。二十七年爲一百餘萬元。凡該行設有辦事處之地，皆可通滙。省外則託由聚興誠銀行轉滙。滙費普通每千元元至二十元。康省每年出超約三百至四百萬元。賣滙供過於求，以致銀行款項調動頗難平準。自不免現金輸送之事，滙費較內地爲高，殆屬必然。他行匯款情形，大致相同；惟滙兌總額不詳。

以上所述爲康省之金融情形。以言貨幣：則種類極爲複雜。除銅元可通行全省外；餘則各有其通行之一定地域。要略言之：則法幣，銀輔幣，銅輔幣，及四川省銀行之五角輔幣券，通行於寧雅兩屬，及康屬之康定瀘定兩縣。此外各縣，則僅縣城勉可通用。鄉鎮則不能也。藏幣創製於遜清末葉，爲康省設廠自造之一種硬幣。每元重庫秤三錢二分。成分則銀七銅三。近因銀價日高，成分已非其舊。每元之官定兌換率，爲法幣四角四分八釐。近則無形之中漲至七角以上。省府雖加取締，但漲風不因稍殺。其

通行地域爲康定以外之康屬各縣。康人風氣未開，且多不習內地語文，故皆喜用硬幣。其餘法幣，則以不克辨識其多少，真僞爲理由，拒絕使用。雖與國家之貨幣政策相抵觸，然事實如此，自有其可予原諒。藏幣僅一元者一種，上鑄遜清德宗像，仍爲清末創製時之舊。因此外別無輔幣，故康人輒將藏洋一元平割爲二瓣，或四瓣，以充輔幣之用。而以一元之四分一爲一嘴。因之抽條之事，遂所不免。故名爲平割，實則兩半相合，已較整個一元者抽去甚多。至銅幣則爲滇省所鑄之硬幣，用以與夷人作易媒介者，現通行於甯屬各縣及康屬之九龍，稻城，得榮及定鄉四縣。兌換率每元爲法幣三角三分六釐。此又康屬貨幣之大概情形也。因貨幣與金融，具有不可分離之關係，故合併述之於此。

本組視察所及，深信建設西康步驟，交通之外，實莫急於金融。茲試以人爲喻：交通猶人之動脈，而金融則血液也。雖有動脈而血液不足，則其人必難健康。西康爲國防重鎮，價值之鉅，固不待言。即康屬之牧畜，森林，毛織，金礦與夫軍屬無阻蘊之各種礦產，亦均具有極大之經濟價值。國家今欲一一加以開發；加以改進；則大量金融血液之輸入，實有必要；此一義也。康屬人民，至今猶爲地方之傳統封建勢力所把持，人民畏其威而不見其惡；蒙其害而不覺其非。非必奴性之由於天成。實緣捨此卽別無可賴。故中央今日而欲與喇嘛寺，土司，村保頭人爭取民衆。則其道非難，惟在設法解除此輩封建勢力之加於人民

之切膚痛苦而已。彼以重利解剝；我以輕利貸付。搔到癢處，誰不心服？封建勢力，不攻自敗。此又一義也。本此兩義，則中央建設康，亟應在金融方面，有如下之措施：

(一)中央銀行，亟應在康定設立分行。并在甘孜，理化，西昌三處設立支行。康定爲省垣所在地，又爲漢藏之貿易中心。現祇有西康省銀行，與重慶銀行辦事處，資本不足，供不應求。移設中央銀行，自有必要。甘孜，理化爲全康南北兩路之交通要道，商業較爲發達，地方人士原知努力開發，祇因貸資無地，遂致力輿心遠。至西昌則爲國家最有希望之重工業區，又當康滇交通之衝，移設中央銀行之重要，更可不待煩言。至國家金融政策之推行，以及幣制之統一，又爲其重要職責。此均就銀行營業之本質言，所應見之實行者。

(二)以中央之力，充實西康省銀行。此則具有特殊意義，即解除康民所受重利解剝之痛苦是也。故充實該行所增之資金，其營業之主要範圍，除原有之抵押放款外；應以春耕及小貸放款爲限。利率務求合理；手續務求簡便。範圍務求廣泛；機會務求均等。至其應重確實以免賴債逃債之弊，自亦應有之義，不啻自喻。行之稍久則政府設施，必與康民之實際生活相通，而康民撥雲見天，更可與傳統之勢力日遠，此在政府不過舉手投足之勞，而在人民已解

敲髓切膚之痛。爲政之道，首在得民。此又金融當局，未可以畏難之心理，而因循却顧者也。

關於康省之貨幣問題，凡屬識者固皆以藏幣之存在，實與國家之幣制精神，相刺謬。第在康言康，勢理自應兼顧。就法言法，異狀不宜久存。故藏幣本身如平割抽條之弊，固應加以改善。然此細事也，根本問題，在如何漸使藏幣廢除，而法幣暢行康境。故在今日應一面允許藏幣之暫時存在；一面通令康民凡應納之各項租稅——如牲稅及糧課之藏洋折價等列均須一律改用法幣完納，不再收受藏洋。但此則人民必可漸與法幣相習習之稍久，則辨識使用，自可俱感其便矣。再有銀行通其兌換；交易輔其流行，則藏幣之日漸廢除，自可望推行盡利。康人產業落後，風氣未開，多不習運用資金，故積金稍多，即行窖藏。金融貴乎流通，現銀不許埋藏。是藏幣之長此存在，不僅違反國家之幣制精神；抑亦國力之一種浪費也。其應亟求根本廢除，自無疑義。

#### 四、財政

我國各省，多爲農業社會，故稅收多以田賦爲中心。但康省則大部處於農業社會；與遊牧社會之間。故其財政情形，不無獨具之特質。茲先就省康財政收入之實在情形，分爲田賦，營業稅，茶課金課，及邊關稅等五端，述之如次：

(一)田賦爲康省最大稅收，但甯雅康三屬，各有不同。蓋康屬各縣，向徵實糧。甯雅兩屬，則折收法幣。就

康屬官，人民完納實糧，（物納租稅）悉爲計種升科，計分三等：播種一斗，上等地納糧一斗二升。中等地一斗。下等地八升。皆由人民負向政府完納，或由村保等彙繳政府，即以官斗量收。通常係在下半年度徵收上半年度地糧。故不能按年繳清者，數頗不少。過去各縣政費無着，所有應完地糧，除撥大部份作爲軍食外；餘即移充政費，由各縣長自行折徵列報。前而康建省委員會移康，縣政府政費另行籌撥，即經通令各縣，完納實糧，悉以備供軍食。但近年糧價日高，人民請求援列折徵者，事所恆有。業經省府酌予照准。康屬地糧總撥爲一萬九千二百八十石零六升三合。又各縣糧額，在趙爾豐釐定時，係由人民自行供認，并未實行丈量；因之各縣糧額，輕重不一。民國以運，迄未認真澈底清理。至耕作收益，則實際播種一斗，上等地僅獲六斗至七斗，而稅率則爲一斗二升，平均實在百分之二十以上。但人民不稱其苦，當因中多流濫在也。以言甯屬各縣，則其徵收情形，有用新版冊者，有用舊版冊者，亦有以舊版攤征新版糧額者，因之人民担負，輕重失平。頃省府已斟酌實際情況，將甯屬糧稅率不分上下季之分之十二，以期劃一。至各縣糧額，因改隸未久，尙未澈底清理，迄猶一仍川省舊案。計甯屬每年共徵田賦八萬七千零二元一角。嗣准財政部咨行自本年度起照川省成例，一年兩征，并加國稅費九成。西康省政府業經令飭遵照實施，能否推行盡利，尙難逆料。至雅屬各縣稅率，亦不一

致。有每兩折洋至十六元者，亦有不及二元者，大抵視土地之肥瘠，及糧額之輕重而定。各縣糧額，因近年流亡相屬，故請准豁免及流濫者頗屬不少。雖經清理，飛灑仍多。計雅屬六縣一局，年共征收糧款四萬六千三百四十四元九角二分。此而康省田賦之大略情形也。

（二）營業稅，康省營業稅收入，依省府二十八年預算約爲二十萬元。實佔其自力收入六分之一。計分普通營業稅與特別營業稅兩種：特別營業稅又分四類：爲屠宰稅，（包括豬牛羊稅）契稅，菸酒稅牌照稅。各縣統稱雜稅，中以屠宰稅收入爲最多。其征收方法雅屬按頭征收。甯屬則採包案制。至康屬各縣則多照額定之數，由人民按季完納。向由縣府經收報解。至普通營業稅，則係屬工商稅性質，故僅行於甯雅兩屬，各種征所直隸於康省財政廳。所長由縣長兼任，另委主任一員，負責辦理，各縣辦理情形，尙稱一致。

（三）茶課，康人嗜茶，我國政府向以茶爲羈縻邊民之物。及至近年茶於康城更有其重大之政治意義。康城兩地無論政治軍事均已失其聯繫，其爲聯絡康藏之唯一媒介者，惟茶而已。最近印茶侵入西藏，我國川茶漸受威脅。茶商智識淺陋，故步自封，且多不重信義，攙雜混假，所在多有。故川茶運藏，聲譽日墜，頹勢不加挽回，實屬不堪設想。故爲國防前途計，爲茶商本身計，產製運銷，均宜極求改良。而組織大規模之茶業公司，以科學方法改良其品質，以政府力量加強其統制。在今日實爲必要。本年



中國茶業公司，有與康定茶商合資開辦公司以謀振興邊茶之意。惟少數較大茶商，以康地茶業向行引岸之制，一加統制則傳統利益，恐難保持，故羣起加以反對。因之中國茶業公司不果到康，遂退而設分公司於雅安。康定茶商乃聯合地方茶商二十餘家，合資開辦康藏茶業公司，以為改良邊茶之本。但小木茶商對此亦頗反對。因邊茶引票，原有定額，如由公司統制，則小木茶商，勢將全被淘汰也。該公司對此則勸導小木茶商，儘先入股，以便享受購得引票之權利，若資金困難可以資產折款入股。現小木茶商多已可望加入。故康藏茶業公司，已在積極組織中。現康省茶課收入年約九萬六千元。但此為減低引票至六萬九千四百三十張以後之收數。將來康藏茶業公司成立，即將認定引票十一萬張，（即恢復原有引額）則茶課收入，亦可增至十六萬元。按引岸制，即近年所稱之包案制。始自唐代，雖名目歷有更張，稅額歷有增損，但精神迄猶一仍其舊。積非成是，根蒂已深。欲加改廢，猶須時日。故欲振興邊茶，惟有以因勢利導之道，漸作改良統制之圖，祇求品質加純，銷行盡利，頹勢可資挽回，稅收猶為餘事。此康省茶課與其最近茶業之大概情形也。

（四）金課，西康各縣產金，民初約收課金一千餘兩。嗣即逐年遞減，至二十四年四月，金廠祇十七，金課年僅二三百元。繼經兵燹，各廠大半停辦，產額金課，兩俱減退。後經省委員會移康，於二十六年改金課為鑛務管理局。旋復改局為鑛稅督征股。省府成立，其調查開發與督

征金課事宜，則又分別移歸建財兩廳辦理。現康省金課征收，悉採包案制。分為一年為上下兩期，招商承包。除經濟部所設之金礦局外，現全省有金廠十四處，計康定瞻化各三，甘孜二，理化泰甯道寧雅江鑛窟格各一，中以康定之魚子石，及雅拉溝，金伏人數最多。約在二百至三百人之間。甘孜浣泥溝亦有金伏一百人以上。餘則二十人至七八十人不等。省府對試辦金廠，現正以免稅方法，積極獎勵。此後產額當可日增。康省本年金課，預算為二萬六千元。約估康省自力收入百分之二。果能嚴加整頓，自於外匯基金不無裨補。惟產金須由政府備價收買，用免私藏，而防外溢。自亦有不容忽視者。

（五）邊關稅，為中央稅之一種。惟山地方征收，作為中央補助，就地撥歸使用。其征稅種類，約為進出口常稅，茶課郵包稅，禁烟，印花稅，馱捐稅等五種。依據二十八年度省府擬定之預算，邊關稅額全年應為十四萬八千元。實估康省總收入百分之三強，估本省自力收入百分之十二。

以上為康省財政收入之大概情形。省府在其預算案中統名為「自力收入」共計一百二十八萬餘元。此外川省復奉令將甯雅兩屬，劃歸康省管轄，因兩屬向為受補助之縣份，故將兩屬每月補助費三萬元，全年三十六萬元，亦按月撥歸西康省政府為協款。合以中央各項補助費如邊教，善教，緝私等費一百四十四萬餘元，共為三百一十萬九千餘元。惟其預算案之支出數則為四百五十萬九千餘元。

兩數相抵猶不足一百三十九萬九千餘元，此數已呈准中央准予撥付，作為臨時補助費。茲再分項說明之，則其：

歲入數字爲：

子、甯雅康三屬力收目入	一、三六七	三六、〇〇〇元
丑、四川協助	三三〇	〇〇〇、〇〇〇元
寅、中央經常補助	一、四三三	〇〇〇、〇〇〇元
卯、中央臨時補助	一、三九九	七六〇、五二〇元
合計	四、五九九	三、一〇〇元

歲出數字爲：

子、歲出經常門	四、〇九七	〇〇六、八三〇元
丑、歲出臨時門	四二二	一、二九一、一〇〇元
合計	四、五一九	三、一〇〇元

綜上所述：可知康省財政，除按月受川省協助外，每年所受中央經常與臨時補助實在二百九十萬元以上。備見中央積極經營西康之苦心，而康省財政之不能自給，亦可想見。觀其支出情形，尙稱慎重。祇求涓滴之悉數充公，運用盡能合理。固不必以節流謀其補苴。惜小費而害遠圖。第在收入方面，則有亟應整理者：康省田賦台屬之情形不一，康屬固從未丈量，甯屬亦向多流濫。或者有糧無地。或者有地無糧，種茶山地，亦未清丈。以故確實數字，無人能詳。是在政府，不免重斂於民之嫌。而在人民則有苦樂不均之象。故應舉辦土地陳報，以謀田賦之根本整理。確定課稅標準，以求國裕而公道在民。則流濫既除，稅額必倍。此康省財政可開之源；一也。康屬牲稅，依民

六川邊財政廳統計全年爲十三萬四千餘元。今則不足三萬元，（但按法幣計算）相去未必懸遠。雖由疆域縮小，死亡率大，然匿報情形，固爲當地官民所公認，如以巡迴調查，切實加以整理，則牲稅收入，必可數倍於此。此又其可開之源；二也。此皆就其細而易見言之，至關屠宰菸酒等稅，自尙不無整頓餘地。康省物力貧乏，以言自足，自猶相去甚遠。然合法收入，則必須徹底清釐。現烟民一體戒絕之期，轉瞬卽屆，禁烟收入，勢難復存。卽爲預謀此預補苴之計，是田賦與牲稅之切實整理，亦已顯有需要。剗課稅以平允爲主要原則，施政以開源爲必然步驟。若減一稅源，舉一要政，皆賴中央補助，則中央之力，不免因統籌，而虞其未逮。要政之施，又且可因費絀而遂不果行。此康省之財政整理，其爲不容稍緩，固無疑也。

### 五、教育

康省興學，始於遜清未葉，改元以前，已有學校百三十餘所，學生二千餘人。以後人事擾攘，政局不安，地方教育，因以停頓。二十四年西康建省委員會成立，卽以推進教育爲重要工作之一，因之各縣學生，日見增多。至省府成立時，已增至六千三百餘人。省府成立，續有增加。現康屬十九縣中，已有省立師範一所，學生百九十人，省立中學一所，學生百人，中央政校，復設分校於康定，計簡師部十九人，初中部九十人，實爲從來未有之盛。其在小學，則各縣之省立小學，爲數十八，縣立，區立，及私立小學，爲數十九。此外更有中央政校附小一所，省立幼

稚園一所，俱在康定。至短期小學，則各縣共爲八十所。全省小學，學生總數：共爲六千六百二十人。此項數字，係據省府印發之西康概況統計得來。經本組實地視察，雖覺其不盡符合；然康屬教育數量上之長足進展，實已毫無疑義。至民衆補習教育，則自本年三月始。由省府令行康定、瀘定、九龍、丹巴、巴安、道孚、瀘霍、甘孜、雅江等九縣舉辦，計校四十所。惟受教人數若干，辦理情形如何？未見列報，故不能詳。

此爲康屬教育情形；至甯雅兩屬，原隸四川，地方較爲富庶；教育早有規模。在質在量，均較可觀。祇能明其考查，嚴其督導。促教學之兼進，求質量之俱增。則兩屬教育之蒸蒸日上，始可斷言。兩屬教育，除甯雅兩區——如鹽邊、鹽源，越嶲、冤甯，昭覺，甯東，甯南，金湯各縣局——一部或全部爲藏僑各族聚居之地。情形較爲特殊外；其一般情形，較之內地各縣，可謂不甚懸遠。本組奉命視察，以考求邊陲之特奇情形爲職志。故茲篇敘述，惟求集中於康屬。

康屬藏族所居也。雖有漢族，百不一二。而環境移人，又不免習與俱化。故就當地民智言：迄在蒙昧之中，就當地教育言：猶在廟寺之內。經邊者非不努力，顧人民視同差徭。從業者非不盡心，顧學生不感興趣。以故指定學額之令到，則僱用寒家子弟以代學，甚於內地之徵兵。高其傭資，所不惜也。現康屬各縣學生，除瀘定全縣及康定巴安一部外；幾全爲資僱。而未傭資之鉅，至少每人每年

藏洋六十元，甚有多至百元者。款由村保攤派，人民從無異詞，短小情形，尤多異狀。因無法定限制之故，學生年齡小者六七歲。大者則在二十內外。併立不能比肩。望之儼如父子。施教管理，困難可知。甚有少數學生，今日畢業以去，明日受僱復來。課本依舊，肄習不必專心。代人讀書，學生成爲職業，讀書成爲賤役。因之富家子弟裹足不前。僱代成爲風習，因之教育尊嚴永難向上。因果相尋，以有今日。此今日康屬教育之實在情形也。

問其何以如此？則其原因，固屬不可勝舉。然學校教育之與人民實際生活無關，則其有力原因也。今日康屬各地之與學校對峙者，厥爲喇嘛寺。一相比較，真義自明，喇嘛寺殿宇堂皇。學校則規模狹隘。故人民之觀學校，不若喇嘛寺之尊嚴；此其一。喇嘛寺誦經爲主課。誦經即可習字，習字即可營生。學校則所習皆漢文。行之里黨則難通。資以謀生則無用。以視粗識藏字，猶可通行無礙者，迥有不同；此其二。喇嘛寺爲康人之文化中心地。一爲喇嘛，即等縉紳。顧一置身學校，則衣冠成爲怪物。言動異其風習。既榮身之非計；復里黨之交輕。去就之間，不言自辨；此其三。康人之心理狀態如彼；而實際利害又如此。則其不惜以鉅資僱代，自爲事理之常。因之有倡爲重質之說者，以爲康屬教育，與其積極於量之發展；毋甯努力於質之提高。蓋質一提高，則其學可望致用。學能致用，則民衆不難景從。僱代之風，不戢自戢。此其爲說自有可探。顧教育以普及爲原則，強迫爲勢理所必。至康屬人口

三十萬，今則在校兒童至多不過六千。是在量已不爲多。重質忽量，未免過當。本組視察所及，針對事實，謹擬定改善康屬教育辦法三端如下：

(一)無論普通小學，成短期小學，均應以教育之生活化與生產化爲教學之重要原則：

康屬爲農牧社會，故灌輸學生，以農牧知識最爲需要。最好取當地之鄉土教材，與各國及內地情形相較，以證其利害得失。如農業之施肥、播種、殺蟲。牧業之飼養、防瘟等，庶農牧可資學生爲宣傳之工具，而人民亦可藉入學爲改進之階梯。則人民已往之錯誤觀念，自可漸歸消滅。省立康正師範，爲康省師資之惟一泉源，自應首先注意及此，以應將來服務之需。此外更應於可能時，充實各小學之游藝設備，冀以引起兒童之入學興趣。

(二)在康七、廿牧、理化三縣，各設特制高級小學一所。招收各縣初小畢業之康族子弟，(絕對以康族爲限)除由學校供給其膳宿外；并每月津貼法幣三元；畢業期限，改爲三年。期與內地同等學校之程度齊一。至每校名額則每年招收四十人爲一班。至三年招足三班時爲止。總期學生畢業之後，可以升學可以就業；而不至蟻伏家庭之中，以爲鄉人詬病，其原有各小學，暫可保持現狀，勿再增置。惟其學額，則應力求充實，以求款不

虛糜，效力增大。

(三)喇嘛同屬國民，自亦有接受國民教育之義務與權利。顧康省喇嘛無一入學讀書者，衡情度理，均有未安。亟應自成一喇嘛寺，凡喇嘛之年在十歲至十三歲者，應即送入本縣縣小，或省小讀書，初小畢業後，仍可依其志願，返歸原喇嘛寺，既合教育普及之習，且於國民之信教自由，不相背馳。喇嘛皆自備資斧入廟，絕不至因此加重其家庭負擔，則各喇嘛寺多數經營商業，喇嘛學習漢文，及普通常識亦有裨於營商不小。認真實行，定無窒碍。至各寺廟之入學兒童人數，可由縣府斟酌實際情形裁定，總以適齡兒童，得免失學爲原則。

以上三點，或屬治本，或治屬標，教育受人以謀生之道，則人民孰不樂生。學校予人以上進之階，則人民孰不求進。此皆今日康屬教育之所無，而人民最感其苦悶者。國家而欲以教育與喇嘛寺爭取民衆。捨此莫由。即欲造福康民，以完成提攜邊民之崇高使命，亦捨此莫由也。至特制高級小學之經費，則第一年每月共約二千元，以三年遞加至三年爲止，每月不過六千元。爲數不多，地方能籌則自籌。否則即由中央酌予補助，亦無不可。

#### 六、司法

西康實行建省之後，於本年三月始成立高等法院；轄縣三十有三，又設治局二。現除雅安已設有地方法院。康

定，西昌兩縣法院，亦已在從事籌備中。并由高院分駐雅安一庭；西昌一庭；受理上訴案件外；餘均由縣長兼理司法。本組歷到各縣視察，覺康雅兩屬之司法情形，實屬迥有不同。其在雅屬雖多監所腐窳，縣長處理民刑案件，未盡合法。究竟猶有司法可言，力加整頓不難改觀。至康屬各縣，則因種族不同之故，語言既殊，風尚尤異。今日土司制度，既未根本廢除。政府威權自不克遍及遐邇。以言司法制度之樹立，自猶甚感困難。本組所經康屬各縣，目擊其現有監犯，至多不過二三。詢其案情，多屬盜匪。因問何以政簡刑輕至此？則云一般康民從不知法律為何物。故遇有糾紛，無不訴之士司頭人或喇嘛寺，而不欲訴之縣府。歷代相沿，由來已久。實縣府所莫能如之何。積非成是，實可驚心。究其原因，不外兩點。各縣交通窒塞，邊遠地方，以糾紛訴之縣府，往往非四五日不能達。與其入城與訟，自不如就近訴之士司，頭人或喇嘛寺之較便。此康屬司法制度，不易樹立之原因；一也。各縣政令，迄猶未能直達民間，故仍不得不假手土司及頭人以行，是土司頭人有威權可以制人民；而縣府則無。康諺有云：土司如石頭，漢官如流水。此其趨避去就之間，固已顯然若揭，蓋以糾紛訴於形同流水之漢官，縱或得直於一時，終不若訴之根深蒂固之士司或頭人之可免後患。此又康屬司法制度不易樹立之原因；二也。故康屬交通建設一日不能完成，即康屬政權運用一日不能貫徹。而司法制度之樹立亦一日不能實行。此對西康司法應有之認識一。

## 西康組視察報告

又康屬之文化，風俗，民情，亦與內地迥有不同。民法不許重婚，顧康人多夫多妻之制，視為當然。刑法嚴禁和解，顧康人殺傷賠款之事，習為風尚。餘為大葬之制，則割屍敲骨慘無人道。水葬之制，則投屍入水，有碍衛生。此皆構成刑法之毀棄屍體罪，而在康屬則宗教視為當然。民情不以為怪。此猶關於當地之民情風俗者。以言文化；則愚昧情形，更屬不可思議。喇嘛與土司，頭人，康人之優劣份子也。顧與談其種族，或家族之歷史，則瞭然幾不能舉一詞。一般康人更不待論。以言地政：則經界依然未清，公私尚未分割。以言戶籍：則保甲空有其表，調查更不翔實。凡此皆為樹立司法制度之癥，故在今日情形之下，不獨實體法之規定，諸多扞格難通之處。即程序法之實施，亦有迷茫莫辨之虞。此又對西康司法應有之認識二。

甯屬各縣之司法情形，因非本組之視察所及，自未可輕加揣擬。惟當地多數夷人之格鬪成風，居然以人類為買賣標的等習俗，固為識者所週知。其情形之迥異內地，殆可斷言。

綜上所述：可知康省之司法建設，必須權其緩急，因其地面制宜。通其經權，修其教而正其俗。既忌囿。尤忌操切。雅屬異族絕少，大體與內地無殊，祇對辦理司法之各級人員，慎求人選，嚴加督飭，不使有一事踰越法規。不使有一案曲文比附。復改善其監所；確定其經費；厲行司法人員之考比與獎懲。則在弊禍風清之中，各縣之司法情形，即可日有進步，漸臻上理。然後依地方之發展

情形，使縣長兼理司法之舊例，逐步廢除。凡此皆有既成之法規可循，果督率之得人，必遂行而無碍。至康甯兩屬則因地方情形特殊之故，自難與雅屬各縣同樣辦理。故除責成高等法院，對各縣長辦理司法案件，應嚴加督導考查外；必先積極致力於司法建設之奠基或準備工作；舉其要者，可得三端：

(一)官傳法律常識：如司法系統，司法機關之組織，司法機關之權限，民事與刑事之區別，自治機關，地方團體，人民協助司法之義務。土司頭人等，僅能調解民事，而不能審判刑事訴訟之原因，法律與人民之關係等，均應擇其淺近易行，而又與當地之民情風俗，極有關係者，擇要節譯，詳加注釋，印成傳單或小冊，分送各土司，頭人，喇嘛寺及區保長等，庶人民知司法為何物，而訴訟依確定之規程。奠基今日，圖效將來。司法建設，是其初步。此事絕非法院自身之力所能辦，自非中央轉飭地方政府盡力協助不為功。

(二)制定特別法規：康甯兩屬之康保兩族，其民情風俗既與內地迥有不同。若概以普通法律相繩，則枵格難行之弊，在所難免。政府似納邊民於軌物，力謀司法制度之推行，自於邊地之特殊風習，不能置之不顧。故斟酌各地情形，制定特別法規，以為邊地司法人員處理民刑案件之準據。實為今日事實所必需；此猶就實體法而言也。至就程

序法言之，亦應特別制定，力求簡單，庶人民不致因畏難而裹足不前。法權因易行而漸能普被。若謂國有常法，人民不能以風習不同，遂易法以相繩，是直未諳邊地風習之特質，及其所由構成之原因。夫地方風習，既非偶然所造成。則欲加革除，自非吝嗷所能辦。設無特別法規之制定，是以法徇情則弊滋多。以情殉法則民多怨。法律原以維持安甯秩序為職志。凡屬有利於民，無病於國，自不應膠柱鼓瑟也。至其實施區域，與有效期間，自應明白規定，總期懸的以赴，終趨劃一。是又必有之義，無待煩言而解者。

(三)以康保文字翻譯法典：欲康保之服從國家法律，必先使之明瞭法律所訂之條文。庶於國之所禁與所獎勵之事，皆可瞭然。而在進行訴訟時，亦可有所憑據。惟兩族語文均與內地不同，故以其文字，分別將現行法典一一譯成，佈之各地，實為推行邊疆司法之重要工作。惟茲事體大，需費甚多，非以中央之力，尅期舉辦，自難望其早日觀成。

又康省過去軍權無上，人民知有軍事機關，而不知有地方政府。以言司法，自更茫然。現省府新建，積習或未盡除。司法權能，事實不免多梗。故應隨時令飭地方政府，一面嚴守權限，勿涉干涉司法之嫌。一面切實協助，用收五權相輔之效。此亦康省司法建設之初，所應深加注意者。

此外，如邊地司法人才之培養；各縣監所之改良；確定司法經費，與夫承審員管獄員待遇之提高等，皆為今日推進康省司法應有之義。以其可在地方解決，茲不具論。

### 七、農牧

農牧，為康省生產方式之兩大支柱。尤以牧畜為康屬特點。關係民生與軍用者甚鉅。茲分述康雅兩屬之農牧狀況，并附具其改進意見如次：

一、農業——雅屬、縣，向屬川邊，人民農作方法，幾與川省完全相同。近水各地，且能利用水利灌溉，溝洫縱橫，頗多可觀。多山區城亦均禾稼油油，殊少廢置。具見人民農作之能，與其致力之勤。故除寶興金湯一縣一局外，全屬農業情形，可謂甚為發達。其在康屬，則迥然又一天地。人民耕作不尚施肥。播種方法全為撒播。更因地廣人稀，交通窒塞之故，往往可耕之地，多間年一施耕種。據土人述稱：康屬土瘠，非此不能使地利得所休息。其言殆難置信。至其農具，尤為簡單，其鋤與犁，皆為木製，絕無絲毫金屬。鋤之製，復南路與北路不同。北路各縣鋤身約與內地相似，一端附木如斧頭，下尖上圓。至南路耕作所用之鋤，則其長不過二尺，一端附細木而尖，耕者持以結伴而耕。日耕且歌。鋤之主要功用，僅在使土質疏鬆，不足以言鋤草。故以鋤為名，實嫌與實際不符。犁上無輻輳，農作時皆用兩牛拖之而進，而繫繩於牛之角上。漢土人述稱：兩牛拖犁，較易控制。此其蔽陋情形，可見一斑。以故農作收益，比率甚小。生產效力，更不堪聞。

。康人土地，不以畝計。祇就其播種數量，以示其所耕土地之多少。大致播子種一斗，至多者可收穫八斗。少則四五斗而已。康屬全境高寒，農作物生長期短。故農產以青稞為主。豌豆次之。此外，則為小麥，蕎麥，馬鈴薯，蠶豆，玉米。惟產量甚小。蔬菜則除瀘定一縣外，餘僅漢人較多之城區以內，間有種植之者。惟種類則不似內地之多。此又康屬農業之簡要情形也。據專家考察，多謂：康屬農業之希望甚少，當係比較而言。如加改進則其收益加豐，生產加鉅，自為絕對可能。此固無可置疑者。茲就康雅兩屬情形分別述其改進意見如下：

(甲)康屬各縣，應設農業試驗場。舉當地與內地之耕作方法，一一加以實驗，藉以比較其孰為有利；并將比較情形，儘可能使人民共見，俾易取信，而利推行。如施肥與不施肥相較；多施肥與少施肥相較；撒播與條播播點播相較；鋤草一次者與二次三次者相較；皆以實地試驗，求其鐵證。然後再就其收穫多少，以與所費勞力相較，則其收益大小，自可顯然。人民目觀其比較情形，自於實驗結果，其信不疑，輾轉仿行。則農業改進，自甚易易。本組視察至瞻化時，即見該縣有此辦法；悉心實驗，并於農作之際，每週使學生到場見習，以為異日推行張本。因即捐資以示提倡之意。此事需款不多，輕而易舉。果康屬各縣，均能認真仿行。則其有裨於康屬農業之改進者定必不

小。

(乙)雅屬各縣，多於二十四年飽受兵燹，以故流徙相屬，地多熟荒。尤以天全蘆山兩縣，此種情形，更爲顯著。現公路已通，兩縣交通，甚爲便利。爲救濟戰區難民及增加戰時生產起見：亟應根據國府公布之非常時期難民移墾規則，在兩縣境內設置難民移墾區域，移送難民前往。地皆熟荒，墾殖自易。於民於國，裨補實多。據兩縣縣長面陳，兩縣俱可收容難民兩萬以上，地方人士，尤表歡迎。

(丙)亟應充實省農村合作機關，訓練漢康合作幹部，普遍推廣各縣農村合作社。一面由國家銀行或農本局撥墊五十萬至一百萬元之農貸基金，辦理省合作金庫，以抑高利貸，而促大量農田之開發。

二、牧畜——康屬全境，多爲牛廠。牛廠云者，對莊房而言，乃游牧之民。以時游牧之地也，故名爲牛廠。實則牛馬羊無不並畜。牛廠如此，莊房亦然。祇畜養之多少不同耳。春夏之間，凡有青草之處，無不逐隊成羣，不可計數，足徵其爲數之多。第因向無統計，尙不能舉其較確數字，實一憾事。以言品質，均不甚佳。馬則管骨太短，軀幹甚小。雖有登高耐久之長，但於軍用標準多不相合。牛羊則毛粗而皮尤多短。用之於毛織製革，均感其缺點甚多。選種不善；飼養不良，自均其主要原因。一旦獸疫流行，則紛紛倒斃，一日千百。既未預防於前；自難醫治於

後。至牛乳固爲牧畜之主要副產，惟乳油製造，多不精良。既礙衛生，尤多浪費。凡此皆康屬牧畜之要略情形也。力求改善，實有必要。茲述其改進意見如次：

(甲)宜購甯(夏)青(海)馬種，與康馬交配，以求品質改良，而利軍用。前軍政部派員到康境購買軍馬，但因不合軍用標準之故，徧經各地僅購八十餘匹而歸。以號稱產馬之地，而購用軍馬竟至困難如此，實可痛心。本組實地視察，見八美農場，已製定改良馬種計畫，以供軍用。可謂關係國防者甚大。亟應由中央撥款試辦，一俟辦有成效，再予大量擴充。

(乙)毛革俱關軍用，亟應由政府遴派專家，擇康屬水草較佳之地，設場牧養牛羊，以補種改良其品質；以醫藥預防其疾疫；期以其皮毛供毛織製革之用，俾利軍實；并應附有精製乳油之設備，以所製乳油製爲罐頭，運銷各地。不獨有裨軍實，且可杜止漏卮。因地制宜，此實要務。場內并應充實獸醫設備。除供本場之用外；更應爲民間所畜之牛、馬、羊作防疫注射，則人民交受其利，自易傾心。然後教以改良選種飼養之方法，定可利半功倍，信守不疑。民裕則國自富。心歸則邊自安。此又必有之義也。

以上意見，關於農業者三，關於牧畜者二。或爲地方之責。或爲中央之事。要皆有裨民生，關係軍用。矧在抗



戰期間，建國必須建軍；重農尤宜重牧，此本組所以不憚其縷陳者也。

## 八、衛生

康省文化，一般俱較內地落後。衛生情形，自亦如此。尤以康屬人民，與甯屬之裸族，因與內地隔絕，更屬不重衛生。就其居處言之：則康屬各地之莊房，無不人畜同居。一入其門，牛溲馬勃之氣，臭惡撲鼻，入春尤甚。城鄉貧富，乃至昔日隳斷一方之士司宅第，亦復莫不如是。其在游牧之民，則皆黑毛帳幕一具，湫隘異常，男女食息，炊作於其間。空氣既不流通，光線尤難射入。地臨水草，自甚卑濕。徽類繁滋，極爲易易。再就其一般之飲食服用言之：則糶禮酥油之外，無食品。毛織摸子之外，無衣料。食則以指代箸；衣則不加洗滌，藏垢納污，盡人皆然。至其兩性生活，又向採多夫多妻之制。女子不尙貞操，雜交視爲當然。又康屬地處高原，幾於終年積雪，晨曦東上，強光射人。愈在高峯，炎威愈烈。顧康人奔走山中，多不知以物，或着色眼鏡護目。以言公共衛生：則腐馬時見於街衢，棄屍常逐夫流水。舉一反三，可見其餘。其在甯屬因非視察所及，自難臆測。聞亦與康屬，大致相同。祇女子頗重貞操，不似康人之習於雜交而已。雅屬各縣情形較佳，顧公共衛生，猶多廢弛。此康省衛生之大概情形也。

至康省之醫藥機關。則由地方公營者，僅康定省立醫院一，設備簡單，規模甚小。外人興辦之醫院，或診療所

，則康定二。雅安，西昌，會理各一。瀘定磨西有一癩病醫院，亦法人所設者。全省中外經營之醫藥機關，祇此而已。雅屬略同內地，診病多賴中醫，丹方流傳，尙堪應用。至康屬關外各縣，則遇有病患，醫藥兩無。乞活之道，厥爲祈禳。愈則歸功於神。死則委之於命。本組視察所經，康人患者時來乞藥，一加施治，觀者同歡。可見其以祈禳代醫藥，絕非本心，祇環境所限，不得不如此耳。經在康定各醫院，實地調查，知康人就診者較漢人爲多。至其病患；則多爲瘧疾、眼疾、瘡疥、花柳、瘋癲、心臟病、及肺出血，胃出血等症。其與生活情形，自然環境，與風俗習慣有關，自不待言。

康省人口一百五十餘萬，祇就民族健康而論：則衛生建設，已感萬分需要。矧地屬邊陲，民風迥異。將欲固我邊圉，聯繫必須知強。以言此義，其道不難。祇求政府設施，使人民感其有切膚之需要。則由微及著，自對政府發生密切之聯繫。今日郵務交通之便利，康民無緣。壯訓興學之利益，康民不解。故其對政府之觀感，可謂收稅之外無餘事；命令之外無機能。要之：今日之政府措施，其每日與人民之日常生活接觸者，實甚少也。以言聯繫，詎非空言。西人傳教以醫院爲前驅。清末經邊亦有官藥局之設立，以療病患。惜民元以後，久已停辦。搔到癢處，可見深心。現康民實際生活中。最感需要之事實，無過於醫藥。救人須先其急。施恩須及其切。是康省之衛生建設，實有不可稍緩者。

惟康省地廣人稀，城鄉情形，不甚懸遠。故遍設醫院，顯有未能。偏重城區，亦少裨補。今欲切合實際，惠在邊民。必須採取巡迴治療之制，酌量情形，分康南，康北兩路，徧為若干診療隊，與若干分隊。按期出巡，實施治療。總期週而復始，有實惠之在民。嚮然可親，無間言之出口。其治療人員并應兼任衛生宣傳，灌輸其衛生常識，糾正其不良習慣。則一般康民，自可防病於未然，而啣恩於永久。是又不僅促進民族之健康已也。惟茲事體大，需款較多。亟應飭由中央衛生機關，統籌辦理，迅見實行。

### 九、禁政

康省禁政情形，諸多特殊。就禁政機構言：則禁種，禁吸部份，由民廳主管。禁運，禁售部份，由財廳主管。下轄丹巴、瀘定兩禁烟事務所，至緝私事務，亦由財廳辦理，下轄緝私隊四。督察員四。分駐九龍，富林場，（在漢源縣境）安順場，大田壩（越嶲境）四處。此外雅安西昌兩縣事務所，及緝私導員事務所，則均由中央派設。至寧屬夷土之官收官運則其執行機關為公棧，而由禁烟督察處川康分處。與西康省政府分別派員，為其正副經理。就禁種情形言：則除康屬各縣，向地高天寒，素不產烟外；寧屬本年約可產烟五千擔。（每担按千兩計算）雅屬寶興天全等縣猶可產烟三百餘担。數量實屬可觀。據稱甯屬烟種多屬夷族，非省令所能悉禁。至雅屬各縣，則因劃歸康省管轄未久，不及連令。烟已施種，故不得不特予矜恤。

更就禁吸情形言：則康屬各縣癮民，據報為二二二一人，最少。甯屬各縣據報為二一八五人，最多。就中甯東甯南兩縣尚無表報，故未加入計算。雅屬各縣：據報為一六二三人，隱匿洩漏報情形。恐為事所難免。然僅就上列數字計之：則西康全省之癮民人數，已在四萬以上矣。至戒烟機關：則康定有戒烟醫院一。瀘定，雅安，漢源，榮經，越嶲，西昌，會理等七縣，各有戒烟所一。本組視察所及，見各縣癮民之入所戒烟者，僅四五人至十餘人不等，殊，踴躍。此外，天全，蘆山，寶興，鹽邊，昭覺，甯東，甯南各縣，則各設巡迴戒烟所一。惟所經各縣縣長，皆未列入政務報告，自多尚未舉辦。

關於禁運部份：則康屬每月可運銷烟土一萬五千兩至二萬兩。甯屬每月一萬三千二百兩。雅屬五千七百六十三兩。康屬癮民最少，顧銷土最多。足徵甯雅兩屬走私之盛。關於禁售部份：則甯屬土膏店計甲乙丙丁戊己六等共三百十九家。雅屬四十五家。康屬甲乙丙丁四等俱康定，瀘定，九龍，丹巴四縣即有六十六家。內有公膏經售處一。其餘十五縣則尚未據報。

至稅收狀況：則土膏店及公膏經售處之牌照稅，甯屬每月約為六千四百餘元。雅屬三千二百餘元。康屬三千三百餘元。總計每月約為一萬三千元。癮民登記照稅，則係按期徵收（六個月為一期）計康屬每期約為一千四百餘元。甯屬四千八百九十餘元。雅屬四千二百餘元。總計每期約為一萬五千元。平均每月約為二千五百元。此外；烟土

稅額，則因運銷之地點不同，分別徵收印花費，銷花費，及戒烟費正稅等費，地方附加稅等稅。計由滇境至康定每千兩爲一千元。甯雅兩屬爲一千五百一十元。顧甯雅兩屬稅收，經川康禁烟督察處，派駐西昌雅安兩禁烟事務所呈繳財政部，則自二十七年三月起至二十八年二月底止，僅爲六萬餘元。以與兩屬銷土數量相比照，實嫌不侔。而走私之盛，益可想見。

以上爲康省禁政之要略情形。走私之盛，實爲特點。故嚴禁包庇，走私 增強緝私力量，實爲整飭康省禁政，今日應有之圖。顧事之緊要，猶有更甚於此者，中樞限於明年元旦，一體戒絕之明令，今已皇皇在人耳目，轉瞬期屆，籌備不容稍遲。再展期，威信恐將掃地。今康省各縣，僅有戒烟之院所八；雖尚有巡迴戒烟所七。顧多尙未舉辦，規模既嫌不足，且多名實不副。一旦限期一滿，政府果將嚴法以繩耶？則是不教而誅，有負國民。故採用放任政策耶？則其自墜威信，有傷國本。本組心所謂危，計惟籲祈中央迅即嚴飭西康省政府，趕將各縣之戒烟院所，力予擴充。其未設立院所者從速設立。同時加緊宣傳，強迫投戒，務期全省癮民，在本年年底，俱能分期戒絕。事關國信，願中央及早圖之。

#### 十、烏拉

西康 遜清一代，原爲四川邊徼。毗連青海西藏，大山綿亘，氣候高寒。既乏沃壤平原，復多懸崖邃谷，河流復湍激淺險，不宜舟楫。以故公私行人往來，均惟苦力及

#### 西康組視察報告

牲畜是賴。烏拉制度，因以產生。烏拉者，卽差徭之一種。人民以其所畜之牛馬，供軍政公人往來騎乘駛運，而不容任意規避之特殊制度也。此制始自遜清康熙中葉時因經營西藏，乃命川督將康東明正土司，所屬各部落征服，而置贍對五土司，始定納貢上糧支差之制。惟初僅南路設有支應烏拉公差之差民。北路秦寧以迄察木多，則自道光時，瞻對之亂以後，始有此制。清末邊務大臣趙爾豐，積極經邊，鑒於邊民支應烏拉之無代價 而軍政公人又濫支無度，乃將人民支應之烏拉，改爲雇役。按頭按站給價，並規定其支應之數目。其後又一再增給雇價，且令官道以外偏道各設治局調牛馬幫差。差民痛苦，爲之稍減。民國初年，戰亂相尋，差務繁重，康民水深火熱，故仇差逃差賴差等事，層出不窮。民十六，廿四軍兼領西康，乃又嚴定整理章程，增加腳價，實行賠償損失；派員就地監督，以杜濫支剋扣過站虐待等弊。視前已有進步。建省委員會嗣復制定改善烏拉辦法，請發補助烏拉費，並創立牧運公同，以資代替。然人民之視烏拉如蛇蠍，固如故也。考其原因，不外三端：

今日差額多，係襲用以往規定。中經天時人事之變遷，遂有不平不公之現象。而縣政不能直達於民。糾正既感困難；平實自難實現；此其一。

支差不問農忙；供兵不因病危。甚至牛馬已死，尙須代僱牛馬以赴。僱價超出則供役之外，尙須解囊賠補。人勞財去，益覺痛心。差務較繁之地，往往一

差甫了，一差又來。輾轉奔馳，歲無甯日。故差民不勝其累，多有攜家遠遁者。困苦情形可見一斑；此其二。

康人視牛馬爲主要財產。悉心廝養，備極珍惜。顧一經應差，則鞭撻權操自人；休作不能自主。遇有乘車好勝，則一馬加鞭，奮力疾馳。人尚追隨之力窮；馬亦倒斃之時見。甚有假口公忙，越站而進。力竭矣尚在途中。日暮矣猶未果腹。應差之人，乞命則詞苦難通。訟官則差完人去。吞聲忍痛，莫可如何。而亦政府之改善監督，所莫能爲力者；此其三。

本組所經康屬八縣，目擊其人畜供役之苦。耳聆其僧俗籲懇之詞。酌理衡情。彌深悃惻。夫人民有服役之義務，固在憲法爲當然。第年齡期間，律有限制。酌情減免，猶可伸縮。斷無如烏拉制度下之差民，一經註定，便月月，年年，生生，世世，永無休止之日者。其不能與築路之民工；出征之壯丁，相比擬。自可斷言；此一事也。近年以來，康省軍政當局，深知邊疆裨政，首在烏拉。故一而加其腳價；一而嚴其察查。勸業改善，極見深心。顧地方財政，既甚困難，腳價所增，終屬有限，本係弊政，允宜廢除，此又一事也。現我徭之分，內地早已實行，邊徭之民，詎應久爲例外，故在今日中央示惠邊民，權衡輕重，亟應協助該省政府，去此弊制，按諸事實，或由中央按月補助烏拉經費萬餘元，期以三年，完全廢止，或請中央一次撥助烏拉專款若干，辦理康區駝運事業，即將廢止此項

弊政則就實際言，必不至因廢去烏拉而影響交通，就事理言，更可使邊民啣感而情殷內向。康民苦烏拉久矣！今其生計，世世，難望解除之苦，政府乃明令解除之。飢者易爲食。渴者易爲飲。敢信其聞風騰歡，必有不可言喻者，此事費而不鉅，輕而易舉。有裨人心，無礙實際。經康即以對藏，推近不難及遠。幸卽實施，用慰民望。

### 第三章 視察西康省各縣縣政概況與

#### 簡表

#### 康定縣政概況

##### 一、吏治

康定縣府組織，自縣長曹善萃以下，內部各級職員之任用，悉按西康省政府所頒修正公務員任用資格暫行條例，遴選相當人員，分別呈請委任。其名額係照規定設置，並無冗員，缺員。各員尙能奉公守法，迭經上司考核，無貪污違法舉動。全縣共分八區，十四保，一百七十甲，以資佐治。現正推行之要政：爲訓練民衆，提倡水利，改善區保組織，以及宣傳兵役制度。

##### 二、兵役

因該縣人民漢康雜處，且壯丁缺少，前以修建川康公路工程，實行征工築路，曾請准暫行免役，故未進行舉辦。

##### 三、治安

康定縣城適為今日之西康省會，關於治安方面，除省府直轄城防部隊暨省會警察局警士五十名以外，屬於縣府者，計有城鄉壯丁訓練隊一千二百人，保安分隊三十名。至於該縣民有槍枝數目，以縣區人口一萬九千人計算，約每三人可以有槍一枝，惟式樣不一，未經編組。倘能加以調整，責成各區長負責保管指揮，則該縣自衛武力必能相當雄厚，以濟省會治安之不足。

#### 四、民生

縣屬地居高寒，民生簡陋，康八日常食品為糶粃。漢人日常食品為大米，玉麥，康服為土製毛織品衣料。漢服為綢緞，布疋，漢民分業，則仕，農，工，商均有。康民則僅有喇嘛與烏拉兩途而已。下層社會之勞苦羣衆。則金伏，滑杆，伏均為漢人，且多嗜鴉片，以致終生勞碌，皆於呼吸之間，斷送其代價，病國害民，於此可謂極慘！至於禁政之推行，由於軍權尚未集中，執行多滋流弊。禁種方面，因康人素不以牟利。故種植絕少。禁運方面，則駐軍不肯，官長與夫奸商利徒，時有大量包庇販運，而禁政機關知不能舉。舉莫能辦，間致弊害百姓，為患已久。禁吸方面，雖有粗具規模之戒烟院，而事功尚未趨於積極進展之途。禁售方面，與禁運問題，大致相同。亟宜糾正賦稅一節。該縣田賦，契稅，歲收總合約十三萬元左右。其他賦運，屠宰，牲畜，烟酒等雜稅，年約二萬元。特以西康省情形特殊。地政從無建制。故地權旁落於喇嘛寺，土司，頭人之手。倘能及時舉辦土地陳報，額定各種賦稅徵收

率。該縣財政前途，更富有裕於國，嘉惠於民矣。

#### 五、經濟建設

康定雖在康省建置較久，而屢經兵燹經濟基礎可謂極形凋蔽。以言交通，則多年鳥道，不利於行。如言舟楫，則懸瀑激流，一葦難渡。以言工業，則除手工業，草鞋毯子外，曾無任何現代工業。最近省府以財政廳官款開辦水力發電廠一所，撥副頭道橋地段一百六十畝。籌定經費二萬元建設新城區於縣城東門外，臨流築堰，闢為工業區，計費九千元，規定以征工方法，進行修築，並擬舉辦康定救濟院，公捐款六千元，與官款六千元為辦理基金。

#### 六 其他

如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已經會同商會，組織優待出征軍人家屬委員會救濟事業，除推動地方紳耆，竭力從事地方善舉外，已向中央振委會協商移殖難民及救濟災荒等工作。

#### 瀘定縣政概況

縣長李林，係於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奉委到職，當時軍事頻繁，民多流亡，田地荒蕪，瘡痍滿目，經一面招集流亡，綏撫地方，一面推行政務，並推進教育，發達生產，整理交通，繁榮市場，厲行戒烟，組訓壯丁及民衆，推行新制度量衡七項為施政中心工作，三年以來，尙有成效，茲將其辦理事項，分述於次：

1. 瀘定戶口，經匪災後，僅極貧者仍留故鄉，中等資產居民大多流亡在外，經招集還鄉，及提倡墾殖之

後，於民國二十六年五月，調查戶口時，已增至五千六百四十二戶，男女丁口二萬八千八百五十四人。

2. 城鄉及各場鎮民房，經匪災焚燬，極爲蕭條，於年來培養元氣之後；復提倡營造，刻已全復舊觀，較前尙稍有進步，市街馬路，已築成者，有冷磧，磨西，新興，德威，四地。

3. 縣屬行政區劃，以前爲六區，十四聯保，繼經調整，改劃爲三區，十二聯保，於民二十七年一月，呈准施行分區設置，俾得增加行政效能，復以轄境距離遠近懸殊，對調三區之杵泥聯保，與二區之得安聯保互易管轄，全縣編爲四十八保，三百三十六甲，並於各區署設調解委員會，以便利民間，得就近調解細故糾紛，縣屬所訟案件，因以大爲減少。

4. 二十六年九月，成立民團總隊部，編制全縣壯丁爲四大隊，十六中隊，四十八分隊；各隊訓練壯丁數，共爲一千二百人，二十七年六月起，至十二月止，再集中調訓壯丁七期，每期訓練一個月，計期滿考查及格發給證書者一千零二十六人，二十八年一月，辦保訓合一幹部訓練班一，訓練七十日，得畢業證書者一百三十四人，以十三項，共已訓練幹部及壯丁二千三百六十人，佔全縣壯丁總數百分之四十一以上。

5. 經倡導於二十五年六月後成立之文化機關及團體，

卽民衆教育館，圖書館，農會，工會，商會，文獻委員會，修志局，義務教育委員會，新生活運動委員會，振務委員會，抗戰後援會，教育會，保訓同學會，各區調解委員會，築路委員會，市政整理委員會，磨新水利委員會，惟因人力財力卽限，現尙設法充實中。

6. 慎選區長，聯保主任，保長，甲長，及縣府祕書科長科員辦事員雇員，全縣校長教師及各公務員，分別保請任用或縣府委充，嚴杜濫竽充數。

7. 禁止高利貸，年息不得超過二分，以防盤剝，禁止轉當田土，房屋，減少人民糾紛。

8. 除禁烟方面之禁運禁售禁吸，省府另設有禁烟機關，負責主持外，縣府辦理禁種，責成區保首人，層層取具連坐切結，並經官查，尙無偷種情事。

9. 縣境前僅三等郵局一所，郵寄代辦所三處，信櫃一處，嗣於二十六年冬季，商同郵局，請准西川郵政管理局添設後，已成爲三等郵局一所，代辦所四處，信櫃六處，全縣均可通郵。

10 縣道約爲三百華里，經先後征調壯丁培修後，最窄者寬度已達五尺以上，寬者已屆丈餘，交通較前便利。

11 地方財政收入爲糧稅附加，契稅附加，斗稱捐，碾磨捐，學租，屠宰稅附加，豬稅附加各項，支出爲教育經費，司法補助費，保安經費，財委會經費，

臨時費各項，計二十六年收入爲一萬四千五百六十七元六角三仙，支出爲一萬五千五百一十五元四角三仙，二十七年收入爲一萬九千九百六十九元五角九分，支出預算爲一萬八千九百五十九元正。

12 二十五年下學期，全縣共有短小八所，完全小學三所，初級小學十二所，學生人數爲九百八十名，校長及教師待遇最高爲每年二百元，最低爲每年一百二十五元，二十八年上學期，全縣短小十二所，完全小學四所，初小十所，學生人數爲一千六百二十八名，教師待遇最高爲每年六百元，最低爲每年二百元。

13 二十八年教育經費爲一萬八千六百四十九元，除省小經費六千八百六十元，短小經費五千四百元，由省府撥發，及省主席劉每年津貼教經一千二百元外，由地方經費支付者爲五千一百八十九元，佔全縣地方總預算百分之五十。

14 全縣民衆學校，現已增爲二十一所，每所每年辦兩期，每期辦四個月，有民衆學生七百四十三名，（此爲二十七下期人數）。

15 全縣校長教師共五十一人，由師範畢業者二十九人，初中畢業者十五人，高中畢業者二人，專門以上學校畢業者二人，其他學校三人。

16 社會教育經費每年爲九百元，圖書館已購到書籍四千餘冊，尙購有萬有文庫第二集，已起運在途，各

級小學兼辦社會教育，亦極努力。

17 派員到磨西，督興，德威，嵐安，灣東，安樂壩，雨洒坪，各地、督飭開田，二十六七兩年已增加食穀約三千餘石，在修築川康公路乾竹段以前，食米每斗約三十八斤，由八元下跌至四元之譜，芋麥每斗約三十四斤，由五元上下跌售至一元五六角。

18 三年內修築越嶺，嵐安，大壩，磨西至新興，德威至磨西，得安至磨西，加郡至得安，冷磧至加郡各縣道，及修築鐵索橋與冷磧石橋，與修新興安樂壩德威各水堰，先後征調民工，不下三千名，共約作工六萬個。

19 此次修築川康公路乾竹段，瀘定盡量征調民工得三千三百零一名，担任修築乾海子至別安段，長約九公里，土石方將達三十萬，以氣候高寒，風雪嚴厲，土質惡劣，鑿坭過多，作工給發運輸事項，均感困難，但首先完工，曾得特獎一千元，每一民工，工價多者，得至二十四五元。

20 各縣農場經恢復後，現已準備油桐十萬株，花椒十萬株，各種果木五萬株。以備明春栽植。

21 國民自衛隊，已於二十八年一月一日編制完成，計編三區隊，十二聯隊，及後備隊四十八保隊，三百三十六甲隊，壯丁四千二百人。預備隊已準備編制，兵役正着手推行，保訓合一幹部訓練班第二三期，正準備續辦中。

22 縣司法處已於二十七年九月十五日正式成立。

### 道孚縣政概況

#### 一、吏治

道孚縣府組織，自縣長戴安琴以下，內部各級職員之任用，悉按西康省政府所頒修正公務員任用資格暫行條例，遴選相當人員，分別呈請委任，其名額係照規定設置，並無冗員，缺員，各員尙能奉公守法，迭經省政府考核，無貪污違法舉動，縣以下行政機構，其區，保，甲長各級人員，則多因土司，頭人之馴善者改委充任，蓋道孚縣境，康民實居多數。

#### 二、兵役

因該縣居民康人居多，而康人又半屬莊坊，半爲牛場，戶籍人口統計未定，故兵役舉辦人不無艱窘之慮，惟自保安隊歸省保安處統籌辦理後，刻已施行巡迴國民軍訓，冀有以爲補偏救弊之圖。

#### 三、差徭

西康省因交通困難之特定原因，至今尙保有封建政治時代所遺留之半奴隸制度。即在內地曰差徭，在西康曰烏拉，人仗之應徵，往往得失不能相償。以致行之類多積弊，聞其制與於元代土司，傳之今日無論差額，綫路，均有參差。道孚縣因爲交通聚集之點，人畜力有不逮，肆應尤苦不週，烏拉爲康人所世遺，故康人對烏拉之減免，亦念之爲甚切，此雖經西康省府一再改善，但終不如澈底廢除，重建交通爲得計也。

#### 四、治安

道孚縣雖爲康北大道上之主要城市，而於諸那變亂以後，地方並無匪患，四境尙稱安寧，故僅有國民自衛隊一分隊，担任縣城保安責任，其他各鄉鎮，則賴於一切民有槍枝，及村保頭人之督導以維持治安。

#### 五、民生

縣屬在康定以西，地益高寒，民生亦愈瘠苦，地糧不過二百三十六石，雜稅年僅數十元，全部政費，皆自省府協助，縣境過去產金。最近已趨衰歇狀態，金仗自數千人減至數百人。手工業出產，僅有土織毛織物。喇嘛寺經濟狀況，亦漸露窘狀，鴉片則擄運過境者爲多，而就地產銷者甚少。

#### 六、經濟建設

道孚縣境交通，陸路皆山徑崎嶇，不宜車駕。水路雖有土製皮船可資津渡，而安全與備量，則殊有問題。橋梁方面，亦多不修整，論及其他生產事業，則更覺其草昧待啟矣。

#### 七、其他

查康定以西各縣份，早年商業中心，皆在鍋莊，按鍋莊即內地之行棧是也。道孚在民國二十四年以前，所有鍋莊，貿易于康藏之間，業務極爲興盛，嗣以兵匪相乘，零落之勢，業鍋莊者，多係陝晉商人，世代擅留，以至今日，此種商業衰落，該縣當局應加拯救也。

### 鹽澤縣政概況



(甲) 鑪霍設治沿革：

一、自然形勢 鑪霍縣境，東連道孚，以將軍樑子爲界，距縣城約七十餘里，西接甘孜，以鑪鍋樑子爲界，距縣城約一百里，西南鄰壤瞻化，以麥科樑子爲界，距縣城約五十餘里。東北唇齒縉斯甲屬之二檜，日西壳上中下色耳巴一帶，距縣城約一百二三十里，西北毗接色達野番屬之阿烏穹衣，距縣城約一百五十里，全縣面積共約五千一百平方公里。全境內無特著之山脈，大多謝楚兩河，自色達野番東南來，貫朱倭雅德尼拜三鄉，至縣城坡下之新都河壩合流，始名爲鮮水。斯木宜木兩鄉，夾岸流至將軍樑子而入道孚境域。大多自入朱倭境，即到平原地帶，沿河至新都壩皆地勢平坦，謝楚流來尼拜，但夾岸傾斜，合流後沖積成蝦拉沱壩子，原野平曠，土壤特佳，舉凡夾河原野及傾斜面之海拔自二千六百至三千五百公尺，莫不宜於農作，蝦拉沱一帶盛產馬鈴薯，菜菔，菠菜，白菜等，各河流之嶺蠻地方，海拔在一千五百公尺以上者，則童山禿禿，草茂樹稀，牧畜宜焉，而東北西北一帶，復有四千五百公尺以上之高原，草野漫漫，毳幕零落，綜全縣地區，可耕地佔百分之二十，已耕地不過百分之十五，拋荒者又有百分之五六，地既高寒，霜早凍大，農產無多，虫災尤重，無怪民生困苦。沿

河皆爲沖積層，沉澱沙金不少，雖歷三十餘年之淘取，至今猶有處女之區域，高原絕障，有鹿茸，貝母，虫草，羌活等，深谷老林，產獐，鷄，狐，猴等，全境河床陡急，自蝦拉沱以下，水勢稍緩，始有深淵，高原牛廠，水草豐富，牧畜頗爲發達。

二、設治前部落區分：鑪霍縣治所在地，乃前章谷土司衙門所轄，爲斯木宜木雅德尼拜本城五鄉之莊房地帶，朱倭鄉爲朱倭土司住在地域，屬科馬牛廠係野番部落，宗德，宗麥牛廠日阿烏，色達遷來，甲哈牛廠歷屬章谷土司管轄，阿色馬牛廠爲一獨立之組織，清末設治時，章谷土司早已絕亡，納里沖小土司已併於章谷，合章谷朱倭納里沖東谷羅科馬宗德宗麥阿色馬，甲哈等地，區劃成縣域，取鑪邊屯霍爾五土司之名，名爲鑪霍，至尼初因治理不便，而劃東谷於甘孜，始成現在之轄境，羅科馬以奉命斬殺魚科叛土之故，傅大臣華封奏賞土司頂帶，始有土司之名號，民二十二年朱倭上門土司，依附德格，勾結藏方，意圖暴叛乃被誅滅。

三、各部落世系與替：查章谷朱倭爲元代霍爾五土司之兩部，至今蝦拉沱解石韃子城之遺跡可考，宗德宗麥之土著牛廠，因清初瞻化土司反叛，佔領章谷七年，而被驅逐爲色達野番之阿烏族所填住

，納里沖土司見於清雍朝之封號，而無信史可考其來源，羅科馬不知來自何方阿色馬亦無同氏可證。

## (乙) 設治後政治設施：

一、趙爾豐改流之措置，鎗霍縣擋卷迭遭兵匪之亂，損失罄盡，無文獻可資考究，惟跡於耆老口述，政治遺痕，得以略知其梗概，自改流時，即無魚鱗冊，廢冊之編制，差務亦責諸頭人，案無憑依，加獎勵兒童入學方法，則規定入學免差，致令康民有以讀書為當學差之觀念，政治區分，則僅就原有土頭，依其勢力之範圍，劃成章谷因鄉，朱倭一區，羅科馬代領，宗德，宗麥甲略阿色馬為一區，名為設治，實同寄生土頭勢力，變名存在，差地予奪權操頭人，積習流變，民困特深，良堪浩嘆也！

二、邊軍時代之貽誤：迨至民國成立，殷承獻陳遐齡輩繼趙氏之後，因中原多故，無方西陲，藏族乘亂舉兵內向，初失金沙西岸，繼而鄧德白石四縣，亦告不守，鎗霍近接前鋒，奸徒時擬叛變，尤以朱倭土司來自德格頭人，因親密結，暗作漢奸，而歷任地方官吏，一本鎮守使之意旨，貪墨是驚，罔顧民生，民十六以前之政治，較清末之形勢統制，尤有所不及，朱倭地區陽奉陰違，羅科馬牛廠漠不相關，人民只知有土頭，而不知有政

府，則名之為收糧，辦差人員，一遇官吏，則目之為肯索之輩。

三、川康邊防部之改善：川康邊防部，於民十六年接廉屬，劉文輝正主持川政不克親理邊務，乃另設政務委員會，財務統籌處等監督機關，并設邊政財專等學校，改良縣政機構，慎選縣政人材，一反征服之積弊，宣佈懷柔主張增加烏拉腳價，自每站，藏洋一咀，加成半元，使民受實惠，樂於供應，不意大金寺之變，康叛戰起，朱倭土司明目勾結藏軍，企圖暴動叛亂，幸發覺尙早，不待滋蔓，而就捕，於康北之交通，得以維持，而莊房地帶之政治統治於以大體完成，人民自此始漸知政府之能保護人民利益。

四、兵匪變亂之損失：鎗霍於民十二年大災，地震自蝦拉沱至納里沖沿河七八十里之房屋，人口，牲畜，絕少幸全，經十餘年之生息，漸復舊觀，詎料民二十四年叛徒諾那自建省府，煽惑康民，奸徒乘亂，劫掠無已，劉文輝遠在雅安，未及戡定，而紅軍過境，停留該縣，凡五閱月，民逃地荒，什物蕩然，地方元氣損失甚重。

五、建省委員會移康後之處置：兵匪去後，建省委員會移康，劉文輝親自主政，改善差徭，增加烏拉費為每騎每站藏洋一元半，以恤民艱，充實縣府機構，加緊行政之力量，提出和平治康之原則

宣佈保障佛教之條條，一再請振，撥糧貸耕；  
（丙）饑霍最近兩年之政情：查該縣縣長黃鵬於二十六年三月到任，散發普振，恢復差務，當時舉目荒涼，瘡痍滿地，民糧野草，餓殍載道，衙署燬壞，乃於四月五日召開第一次全縣行政會議，頒佈鄰鄉守望互助辦法，以維治安，宣佈不究參與變亂之既往，以戢仇讎，表示不征民工，以卹民勞，嚴稽差徭弊漏，以蘇役困，責成富室貸種，以裕民耕，平定糧食價格，以防奸囤，一本漢康平弊待遇之旨，調整歷來猜疑政府之嫌，而以安定秩序，救濟民食，招撫流亡，三大端為施政初步，二十六年秋穫後，民食漸濟，秩序漸定，續開第二次行政會議，利用調查之振災民之便，清查戶口，準備編查保甲之基礎，制訂承頂差地辦法，收回差地管理權，以當地政整理之根據，藉此保障差民使用土地之權利，直接發給烏拉費，使惠及於民，剷除村保頭人中飽之弊，清查併飭報各鄉差地，懇地，銀糧，預備人民直接納糧於政府，作取緝頭人捆上攤派荒糧，藉勢斂財之積習，推廣屠稅之征收範圍，由交通路線而及於邊僻之壓房，增調學生名額，規劃學區，重建蝦拉沱渡橋，俾暢達康北幹線之交通，修補各線道路，以便利往來之行旅，劃分鄉區，保安區，組設各鄉區，保安中隊，調訓壯丁，調查鄉區各級壯丁，以為普及軍訓之準備，限期登記槍枝，清除匪盜之源，二十七年乃得從治理壓房而推及治理牛廠，

完成全縣之行政管理，春秋兩季，續開第三第四次行政會議，關於民政方面，實行編保甲，清理差額，實行鄉保圈定制，剷除頭人與辦積習，牛廠上亦大體編查保甲，並飭其幫助縣府差務，財政方面：逐戶登記地糧，變糧，清查折巴銀糧，私地限期稅契，詳查牛廠之牲稅變化，調查荒地，墾地，教育方面：整理學風，限制僱讀，調整師資，嚴密巡迴督導，建設方面：改建衙署，平治道路，調查礦產，統計森林，嚴禁燒山，責成植樹，保安方面：登記牛廠槍枝，取具各牛廠保安切結，取締保安僱訓，編組各鄉槍枝，并實行各校每週抗敵宣傳，以各校為中心，舉行升旗訓練，推動新運，工作，嚴禁牛廠土頭擅理訴訟之習，加強牛廠與縣府之關係。

#### 廿玖縣政概況

#### （甲）吏治

##### （一）用人標準及程度

該縣府於二十年六月一日起，遵照前西康建省委員會頒發西康各縣政府組織規程，縣長章家麟以下設秘書一員，兼第一科科長。第二三兩科，各設科長一員，科員二員，辦事員三員，用人概以學識宏遠，在康供職多年，富有邊疆經驗者為標準，程度概係大學或中等學校畢業。

##### （二）有無冗員或缺員

遵照組織規程，依額定人員設置，尚無冗員或缺

員。

(三) 推行倡導要政

關於民政方面

(1) 救濟災民安撫流亡：章縣長於二十六年二月十五日到任，正值兵匪之後，民衆顛沛流離，十室九空，糧價高漲，饑寒載道，災民待

振孔殷。遂即成立振務公會，迭電前西康建

省委員會呼籲中央，奉發第一次急振法幣八

千元。派員赴各鄉村，調查人民受災實況

，分別核實散放，計受振災民甲等三十八戶

，乙等六十二戶，丙等一千八百九十一戶，

各區喇嘛寺四十二所，第二次奉發春耕籽種

費三千元，計全縣承領籽種六百八十四戶，

每戶攤發四元四角，並多方設法購糧，救濟

貧民，維持地方秩序，民生漸次安定，市面

恢復原狀。第三次奉發急振法幣五千元，計

民振四千五百元，僧振五百元；受振災民一

千五百一十二戶，僧振喇嘛寺三十所。

(2) 資遣難民：因匪徒脅從流落，甘致難民甚衆

，除在鄉村傭工，暫能維持生活者不計外，

另有郭元壽等一百零二名，生活無着，流爲

饑孀，深堪憫！經每名發給法幣三元，糶

糶一十觔，資送回籍。

(3) 籌備籽種：縣屬各鄉農民，歷年儲糧，被匪

搜劫一空，二十六年春耕籽種極爲缺乏，無法耕種，勢將拋棄田廬，遠方求食，事關民生，極爲重要！經召集各區保長，呼圖克圖會商，向各村富戶或大喇嘛寺院籌借籽種，秋收後認息還清，各鄉地畝多已栽種，秋收頗稱豐稔。民食有着。

(4) 整頓差徭：甘致自經匪後，差徭紊亂，毫無頭緒。經縣召集首人會議整理，辦法仍照從前舊規按站支換，維持進行，所有往來公差支應烏拉，均須由縣核准支給，嚴禁私人濫支烏拉，包運商貨，並照前建委會令發改善差徭辦法，發給腳價，湯打役柴草，力求減少，並照章給予工資，以恤民艱。

(5) 整理市政：已會同駐軍用兵建築街市馬路，路旁種植林木，指定拉圾堆，禁止居民任意傾倒渣滓，並建修公共廁所八處。派保安隊兵八名，担任警察，注重市政清潔衛生事宜，每星期三六，由新生活勞動服務團，挨戶檢查清潔，糾正不良習慣。

(6) 調查戶口編聯保甲：依前西康建委會頒發章則，派員分別編查完竣，計全縣共爲三、八六一戶，男一〇、九〇四丁，女二八、三一五口，第一區共編爲十六保，一百五十七甲，第二區六保，五十六甲，第三區六保，六

十九甲，第四區五保，四十二甲，特區五保二十六甲，全縣總計三十八保，三百五十九甲。

(7) 勵行禁烟：甘孜向無人栽種罌粟，康民亦無人嗜好，惟漢人有半數吸煙，現照烟禁條例，統制運銷，登記癮民僅三十餘名，因無經費，尙未設戒烟所，令飭一律傳戒，分期調驗，禁止開燈售煙，販運毒品。

(8) 保護喇嘛廟：甘孜康爲北佛教最盛之地，城鄉共有大小喇嘛寺廟四十二所，喇嘛六千八百餘人，經縣佈告嚴守佛教清規，由縣府切實保護，禁止騷擾，侵佔廟產，毀壞法器，以維宗教。

(9) 建倉：建倉積穀，爲備荒要政，甘孜已於二十七年秋收後辦理，并經召集各鄉首人會議，嗣因無地方經費，建倉經費無從籌集，決定借用各區土職或寺廟空倉，加以培修，準備儲糧。惟以當年縣屬各區農田，忽遭大風亢旱爲災，收成歉薄，乃據各區要求，暫從緩辦。

#### 關於財政方面

(1) 清理糧稅：查甘孜地糧牲稅酒稅各項收入，向依清季改土歸流時所訂廠冊征收，又經地方變亂，冊據損失，最近編保甲調查糧稅，

#### 西康組視察報告

又與舊額相差過鉅，擬俟二十七年份地糧僅收完竣時，由第二科派員會同地方首人認真清理，分別編訂廠冊，垂爲定案，由縣直接征收，以免不肖首人侵蝕中飽。

(2) 成立地方財務委員會，該縣僻處邊邑，向無地方經費，所有地方教育建設事宜，均無法推進，照前建委會訓令轉奉行營頒發剿匪區內成立財務委員會章程，於二十八年四月中旬，遴聘灌康公正紳士，富有地方經驗者，充任委員，依法組織成立。

#### 關於教育方面

(1) 成立甘孜義務教育委員會：二十六年五月一日依照頒發章程，組織成立，推行義務教學事項。

(2) 恢復縣立小學：已於二十六年四月一日開課，經費縣有學糧四十二石外，其餘由省政府補助，按月請領現有初級兩班學生六十九名。

(3) 創辦短期小學：已在縣城漢人廟，自利，絨壩岔，東谷，四處，各設短期小學一所，每所原支經費，每月三十元，自本年四月起增加爲四十元。四所共有學生三百零二名。

(4) 建修公共體育場：業於二十六年冬間，在縣城關岳廟側近，設築中山台公共體育場，內

設網球，足球，天橋，平台，鐵杠架，雙杠，木馬等游藝，早經完成。

(5) 建設通俗圖書館：查該縣建修圖書館經費，已由縣府籌募有着，應用各種圖書，已在成都購到一千數百冊，并訂各種雜誌報章，由郵陸續寄到，新練館舍，因木料困難，一時尙難完成，先在縣城適中地點，租賃民房一二間，加以培修，製備桌凳書櫥木具先行開館，一面由第三科選定基址，測繪館舍圖樣，調集民工五十名築砌圍牆，並派人赴雜料砍伐木料，定於五月內開工，積極照造。

(6) 勸誘土職頭人子弟讀書：甘孜僻處邊隅，風氣錮閉，民智低落，考其原因，實由各土司固步自封，拒絕外來文化，雖經縣府強迫征調，概僞貧民子弟，入校認爲當差，期滿更換，教育斷難普及，現由第三科派員會同隣村首人，調查縣屬各村土司頭人所有子女，悉數登記，設法勸誘入學，尙仍頑固不聽勸告，即拘傳其家長強迫兒童入學。

關於建設方面

(1) 成立商農工會：本縣商農工會，已於二十六年依法組織成立。

(2) 成立縣農事試驗場：二十六年春季，租定縣城武聖街羅姓園地約三畝，成立縣農場，試

種各項蔬菜農產品。

(3) 建築街市及環城馬路：業於二十六年春季，會同駐軍用兵丁建築完竣，並派保安隊隨時培修。

(4) 建築由縣城至蒲玉隆公路：業於二十七年夏季，會同防軍部隊四連，民夫八百名，軍民合作建修完成。

(5) 建築甘絨段公路：查縣城至絨壩岔，計程約六十華里通德格白玉兩縣要道，於本年春耕後，會同駐軍並調民工二千名，合作建修，惟現值駐軍奉令集中，甘孜非常時期訓練三月，不能兼顧，擬俟訓練完竣時，即擬具工程計劃，分段建築。

(6) 修造打金灘渡船：查甘孜距城二里之打金灘，係通白利要道，原有大橋一道，於民二十四年被洪水冲塌，因工程浩大，無款修復，往來商旅暫用皮船撐渡，極感不便，現正造修木船，以利津渡。

(7) 培修孔馬河東谷橋樑：查縣屬孔馬河，東谷，兩處橋樑於二十七年秋初，水洪暴發時，先後冲塌，已於冬初次第培修完善。

(8) 修復白利大橋：查縣屬白利，原有大橋一道，於二十五年被水冲陷，因無經費，故未及時修造，暫用皮船撐渡，由第三科派員前往

查勘，擬具工料估計預算表廣續籌款修復。  
(9) 擴大造林運動：廿孜於二十六年春季，城鄉共植樹一四一五株，存活者九、七七三株，二七年植樹一五、三二三株，存活者七二六株，本年植樹一三四六株，存活若干，俟秋初派員查明，始能計算。

(10) 培修絨察公園：城區絨察柳林，林木繁茂，為天然景緻，現由本府第三科詳細計劃，擬具工料預算表，應需培修經費，由地方財務委員會支撥，進行興造，以供民衆遊覽。

#### 關於保安方面

(1) 成立保安總隊部：該縣保安總隊部，已於二十六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

(2) 烙驗槍枝：縣屬人民，自衛槍砲，已經烙驗完竣，計全縣共有廣槍二千零七十枝，明火土槍一千一百二十枝。

(3) 訓練壯丁：縣屬四區，每區調壯丁二十五名，共計一百名，集中縣城授以軍事訓練，每三個月為一期，已經調訓至第七期。

(4) 成立國民自衛總隊部，實施國民軍事組訓：查現值抗戰建國時期，國民軍事組訓，極關重要，惟該縣僻處邊邑，漢民僅十分之一，康人竟佔十九，其生活習慣迥異內地，風氣鋼閉，語言隔閡，軍訓不免阻碍，依照戰時

#### (乙)

##### 兵役

(一) 法令推行狀況：

查該縣兵役法令推行，已詳倡導要政保安類第四項說明。

(二) 民間所受影響：

查該縣推行役政，僅調各區壯丁來縣受訓，最初人民畏縮多規避，迄後迭次派員宣傳，民多樂就，本縣亦未調抽壯丁赴爾綫抗戰，民間未受若何影響。

#### (丙) 治安

(一) 匪患之原因何在

查廿孜地方安靜，向少匪患，惟俄洛野番夷匪去秋在紅廟山將班禪行轅牛馬劫去數十匹，當經本府派員率領民團前往緝拿，該番畏懼將劫去牛馬繳還，並具結永不到廿行劫，亦無其他匪患。

(二)維持治安之方法

縣境羅鍋山與松林口一帶，以前有匪攔劫單獨行人，已於二十六年派羅鍋山折色牛廠娃，由縣府製旗幟，而令其輪流搜山捕匪，又松林口即飭阿都朱倭兩鄉，各派民丁隨時邏巡，近年夷匪遠遁，道途安寧，商旅稱便。

(三)治安機關與人事

甘孜保安總隊部，內設總隊長一員，由縣長兼任，副總隊長一員，總隊附一員，中尉副官一員，中尉書記一員，司號，傳令，公務兵各一名，保安獨立兩分隊，設分隊長二員，士兵九十六名。

(丁)民生

(一)禁烟及禁毒

查甘孜爲康北之總匯區，烟販不時雲集，隣縣來購販烟土者，仍絡繹不絕。現經該縣照禁毒條例，認真查禁，烟販聞風亦自知收斂。吸者亦漸減少。去春復派員到榮，採購適合於邊地氣候之戒烟藥品，散給縣屬各廳民，限期戒絕。依限調驗時，計戒絕者實有半數之多，當時復召集已戒之各癮民，諭以病國病民之害，使其不再覆架，早脫黑籍。前擬成立戒烟醫院，因經費之籌措匪易，迄今尙未實行，今後擬在縣城外，覓定相當地點，設一簡單戒烟所，聘請駐軍警官兼任診斷，陸續施戒，期收次第戒絕之效。本縣有少數漢商

吸食鴉片，康人全無此嗜好，近年以來，尙無嗎啡紅丸等毒品流入。

(二)賦稅概況

全縣賦稅：額數爲改土舊流時所厘訂，歷任均照額數征收，蕭規曹隨毫無變更，自大金寺戰役之際，人民因不堪受藏軍之蹂躪，相率逃亡者，全縣不下百十餘戶，民國二十五年復經諾那匪患，全縣賦稅有減無增，收入愈趨愈下。查全縣賦稅額數，每年應征實糧二千六百二十二石，應征牲稅藏洋二千二百四十五元，應征屠宰稅國幣二千四百元，應征酒稅藏洋二百四十元，此從前定額，歷任亦未如數收齊，每年均有帶欠。嗣經設法整理，二十六年份糧稅，業經照額收齊。去歲冬間，復於編查戶口之便，已將全縣賦稅詳加調查登記。該縣擬於本年出巡時，一再認真復查，訂定版冊以垂久遠，而資根據。

(三)金融情形

甘孜交易媒介，多用藏幣。在法幣未通用之前，純於整藏洋，宰口半元，銅元三種爲交易媒介。自民國二十五年以後，始推行法幣，初則康人不習慣，常生障礙，繼經該縣長一再開導，康民亦漸樂用。

(四)生活狀況

甘孜人民，大率業農，少數營商，服裝爲圓大袖



。食糧爲糶粃，住處爲石牆樓房，平民建築以兩層爲限，貴族以樓層愈多，建築愈高爲榮。縣屬分農民，牧民兩種，農民每年收入糧食，除供給全家食糧及納糧外，剩餘之數，向牛廠掉換酥油，鹽巴，奶渣等食品。牧民每年春間，大多相率赴俄洛鹽海，駝運食鹽，并將每年收入酥油，奶渣等，一并運至縣城或各鄉村掉換糧食運回，以作全家食糧。

瞻化縣政概況

### 政務現況

#### (壹)內務

(一)縣府組織：縣長歐陽樞北以下，有祕書一，科長二，科員，辦事員二，雇員三。其組織，縣長之下，有縣行政會議，祕書室，第一二三科。祕書兼第一科長。祕書室下設收發，繕校，檔卷，庶務，差務五股。以科員，辦事員分負其責。

(二)公文之處理：外收發收到外來文件，登記後，交由內收發轉呈祕書處，擬定辦法。送請縣長批示後，交由祕書處分發各科辦稿。稿成，交出祕書處轉呈縣長判行。再由祕書室發交繕校股謄寫。送印後，分別送發，並將稿交檔卷股歸檔。

(三)實地工作：縣府除文字上之工作外，實地上之工作甚多，如調解糾紛，調查民俗，查勘災情，司法傳案等，無一不須縣派員辦理。不能單持政警

#### (貳)民政

。至於縣長之出巡。更無論矣。第以縣府之行政經費有限，而縣境四圍皆山，雖極小之舉動輒經旬。故旅費一項，常感不敷。

(一)人民：瞻民雖屬康種，爲北道最刁悍蠻橫者。然以人類同情心關係，政府惠之以德。無有不恭順向化者。惟各村頭人，挾其固有勢力，隨時監督壓迫。不使人民稍有與政府合作之機會。而政府官吏，更換不常。頭人則代代世襲；人民稍失頭人之意，則禍患隨之，故人民雖欲直接政府而不敢，政府又以無堅強武力，雖欲直接人民而不可得。頭人之不顧一切，甘心爲政府作梗者，其最大原因，實爲利害之衝突。蓋政府之旨在惠民。頭人之意在役民。政府處處以減輕人民負擔，解除人民痛苦爲事。而頭人則時時壓迫人民以利私。人民以其利害相較，則必向政府而背頭人。苟人民與政府直接發生關係，則頭人將不擊而自瓦解。故頭人必周旋於政府與人民之間。以矛盾而固其位也。世人所謂夷人畏服不懷德。頭人蓋然。而人民則不然。至於寺廟，則以人民全體佞佛之故。無不視爲神聖恭謹畢至。施捨無度。然本縣寺廟，分佈各村。規模皆小。又無極個團結，尙無與政府公然對峙者。

(二)地方政治機構與人物：縣治各長官司，安撫司等

土官及各村代本等在，趙爾豐改流時，即全數取銷。僅委上瞻，中瞻，下瞻，三聽差保正。代辦地方公務而已。其後薛愚候任內(民十三年)，始將全縣劃為河東，河南，上瞻，下瞻，四區。並於原有頭人中擇其較為親漢，而號召較大者，委為總保，綜理區務。於是各村代本，亦先後自行恢復。管理人民，行使職權。政府因之委為保正。相沿至今，其勢遂牢不可破。其後總保改為區長。自編查保甲後，各村改為保甲，計全縣其四十二保，三百八十里。隸於區縣。然事實上對人民負責者仍為頭人。縣內大頭人(即總保)既係政府選出，各村代本，又係自行恢復，故各皆自為政，不服統帥。又經二十年來之分化與合併，其相互間之情形，更為複雜。至今四區之區長竟無一人能號召全區者。反之，保正之中，且有能指揮數村，權力超乎總保之上者矣。如上瞻，區長奪吉射加，直接僅能統治饒祿甲孜兩村各半，間接僅能指揮桑射沙堆二村。其餘大蓋日巴哈窪亞思，等十餘村，則全不聽其約束。且多受大蓋寺堪布阿都赤乃之命矣。赤乃大有取而代之之勢，若非僧人，早已實現，河西區共十餘村，然區長巴登奪吉僅有其本村維龍溪而已。保正更慶竟擁有通消，值日，酒日西數村之衆。河東區以汪青勢力較大，然其能直接統治者，亦不過吳洛麻四村

而已。且常受上吳日麻保正阿多之支配焉。他如拉日麻熱魯等村，則皆反對之。且其子巴金，其姪菊麥早已暗中互爭民衆，佈下二次分化之種子矣。下瞻區長杜呷為擁有瞻理二縣轄地之大頭人，然除曲衣六村外，如朱佞、洛古、甲斯孔、等村，即不服其指揮。諸頭人中，奪吉射加昏庸，不明事體，現在一切事務，多委其女却米芝媽代辦。巴登奪吉陰險多疑，然能力甚差，素親藏。其子安哥，本年始自藏留學歸來。汪青素親漢，近以年老力弱，區務多由巴金代理。杜呷則老誠持重，有儒者風，惜其家居埋化，不能隨時入城。喇嘛阿都赤乃，深通經典，有雄才大略，瞻民遠近多服之。更慶係一忠厚長者，愛民如子，去秋其所轄人民，自動為之造屋焉。

(三)差務

(一)差額：全縣人口三十餘戶，除各頭人「俄巴」有，「桑約」等不應差外，差民共約三千戶左。差額如下：

區別	河東	河西	上瞻	下瞻	合計
牛	二四〇	二九三	二七三	一一〇	九一六
馬	四九〇	五九一	四七四	四七八	二〇三三
合計	七三〇	八八四	七四七	五八八	二九四九

(二) 應差情形——瞻化至外縣，有瞻甘，瞻道，瞻理，瞻白，瞻雅，五大幹綫。除縣府公務人員因公至各村得隨地支用「坐地走」外。平時差務，概經上述諸道。故人民應差，多在大道沿綫，不必定在木村。每一台站，有單獨支應者，有數村合支者，視村民之多寡而定。居地偏僻，距離過遠者，則郵費於附近大道之村，由其代支。差務有繁簡之別，簡者則助繁者應差。每一換差之處，經常有聽差牛馬若干，俱有規定。數村合應一處之差者，則於全年中劃分數期，輪流担負，無同時合支應者。

(三) 支差實況——民國二十七年年度情形如下表：

類	別		支 去	支 來	境 內	合 計
	全 年 數	每 月 平 均 數				
馬	四二〇	三五	三六〇	三〇	六〇〇	一三八〇
	二一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一〇	一三〇	四八〇
牛	二一〇	二〇	二〇	一〇	一〇	四〇
	二一〇	二〇	二〇	一〇	一〇	四〇

本年除金課督徵處支用者不計外。每月向縣城支用者，平均十餘頭。

(四) 編查保甲：全縣保甲，歷任皆曾從事編查，

西康組觀察報告

惟以限於經費，但得概數而已。二十七年，西康建省委員會特撥專款，令飭澈底調查。奉令後，分期辦理，現已完竣。惟於人事方面，除保甲長另行委派，設法訓練外。其原有各村代本，仍許其存在，或竟以代本兼任保長，蓋因地制宜，不得已之辦法也。

(五) 災情：縣境自兵匪亂後，人民元氣大傷，十室九空，生活維艱，經縣府之盡量安撫。中樞之兩次振濟。現在稍復舊觀。至於平時災况，則以各區高原，風雹時來，谷河又常受山洪冲毀，以故每年因災情而請求減免糧稅者，頗不乏人，政府為體卹民艱，一經查實，無不照准。

(參) 財政 該縣向無地方經費，其屬於國課者，則如下：

(一) 糧賦：以下種多少，為徵糧標準。

(二) 地糧原額一千餘石，經歷年因災請免，現額僅九百二十石。每年秋收後以實糧繳納。諾赤亂時，縣府檣卷，全被焚燬，糧冊亦化烏有。以從收糧，但以村為單位，就原額總數徵收而已。

(三) 牲稅：每牛馬一頭，徵藏洋一咀，各村牛馬額，至今仍趙氏之舊，且常因災減免。現額為藏幣六千五百餘元。

(四) 羊稅：每隻征當二百銅元一枚，後改一仙，

本年奉令改爲二仙，尙未實行。

(四) 政糧：民初征收標準與地糧同，後以政府收或無用，改征糧價，每斗易以藏洋一元，現全境總額爲藏幣三千八百餘元，本年奉令每斗改爲藏幣二元，未至征收之期，尙利實行。

(五) 官租：藏幣四百四十餘元。

### (肆) 教育

(一) 第一期：宣統三年改流之後，創辦學校三所，上瞻爲第一官話區，設官話學校於大蓋。下瞻爲第二官話區，設官話學校於朱倭。中瞻設初等小學，未幾革命事起，各校無形停頓。

(二) 第二期：民國六年，米宗湘復任學校重興。民七昌都之變，軍興款絀，復一律停辦。

(三) 第三期：民十一年，陳鎮守使令將以前停止之初等小學一律開辦。更名爲國民小學校。附設縣署內。十五年後，又漸退化，徒有其名。

(四) 第四期：民國十八年，國民學校恢復，改爲縣立小學，另增官話學校二所於城區。有學生百餘名。大白事變起乃停。

(五) 第五期：民國二十二年，縣小恢復。諾那之亂復停。

### (伍) 建設

(六) 第六期：民國二十六年春恢復縣小，另辦短小三所，分設於大蓋，朱倭，雄龍溪二處。同年秋，省小成立。

(七) 第七期：民國二十七年秋，三短合併城區辦理。縣小奉令裁撤。合併省小內，至今本縣有省小一所，短小一所，省小校址在河之東，有學生一百二十名教員三人，短小借用關帝廟，有學生一百五十名教員三員。

(一) 農業：膽化土地，大半尚寒，又甚陡峻，僅雅龍江兩岸河谷及小溪山坡等處，可以耕種，現已開墾殆盡，荒地甚少。耕地共約一萬餘畝，以人民種植無方，每季僅產萬石左右，尙不敷本縣人民之用，農產品以青稞，小麥爲大宗。洋芋，玉蜀黍，葫豆，豌豆，亦隨處皆有。下瞻區補巴絨村氣候最暖，且產黃豆。

縣農事試驗場 成立二年。現正積極進行，今後若能將改良方法，由城區漸及各區，則全年產量，當增加數倍也。

(二) 牧業：人民主要職業，除農作外，卽係牧畜，本縣四區皆山，牧草隨處皆有，故業牧者，頗不乏人。除莊房娃亦皆帶帶牧外。其純以放牧營生者，亦幾及千戶，佔全縣人口

四分之一。每一牛廠，所畜牛，羊，馬匹，少則數十，多則數百，既供馱運乘騎，又可剪毛，取乳，煉製酥油。收入甚豐。故牛廠娃無不較莊房娃爲富有。總計全縣牛廠，每年生產價值，約計五十萬元以上。其數亦驚人。然人民放牧，多依舊習，每屆冬令無草，輒坐視牛馬之倒斃，鮮有能事先蓄草者，若遇畜瘟，則惟有聽之而已。其所以爲此者，因由知識淺陋，性情懶惰，而牛馬過多，無力準備，亦其主因也。

(三)礦業：縣屬金礦，各處皆有，此國人所以「金膽封」稱之也。人民生活無着之時。但持一鋤、一錘。或山谷，河岸，任意挖掘。輒有所得。藏量較富者，舊巴，阿色，亞恩，博孜，格日，朱倭，雄龍溪，甲斯孔，納科，麥科等處。而以麥科爲最，成色亦中於全縣，名播全球。膽化開採金礦，自清時起，上吳日麻之「天心眼」卽年羹堯在膽大量開採之遺跡也。民國以還，來膽探金者日衆。現在全縣專以探金爲業者，不下二三千人。省府特設金課督征處以管理之。計全縣每年產量約在七千兩以上，抗戰期中，於政府不無小補也。

(四)獵業：縣境各區皆富森林，甚產野獸，然各

### (陸)保安

寺廟禁止狩獵，而每年捕獲價值，亦數千元，就中以甲斯孔之鹿茸爲最珍貴云。

(五)工業：全縣無機器工業。手工業以繅綫子，及毛毯爲最著名。暢銷南北兩路，適宵有陶器製造業。

(六)藥業：縣境盛產大黃，秦芫之屬。然採者甚少，以其苦而代價小也。雄龍溪及吳日麻諸村山中，產「獨一味」爲療肺病妙藥，兼治跌傷，頗有效驗。

(一)政府武力：全縣原有安隊一獨立分隊，附於保安總隊部之下，近奉命裁撤，現在僅政警十六名而已。

(二)民間武力：各區民槍持縣烙印執照者，僅二百餘枝。然究其實，則四千戶人民中，步槍在二千枝以上，手槍亦七八百枝。

(三)治安情形：膽民刁悍，甲於康北，然苟非大局變動，其對政府，亦不致無理取鬧，特其發生事端，政府不能悉數依法順判解決耳。人民之中，以搶劫爲生者，多行之於外縣或外區，而外縣或外區之入膽殺人放火者，亦常發生。故區區區間，縣與縣間，常起糾紛。經年不決。甚或引起械鬥。必至雙方議和，而後政府得從中調解。近兩年來，此種現

象已絕無僅有。此康民已進步之象徵歟：

(柒)司法：康人向以政府無力，每日糾紛，輒請頭人或喇嘛理說。鮮有具控於縣府者，近數年來，政府信用漸

著。受理司法案件，亦稍稍增加，茲將二十七年四月至本年三月一年中受理件數，表列於後：

時間	二十七年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二十八年	一月	二月	三月	合計
民事		2	1	1	0	0	0	0	2	1		1	1	1	10
刑事		4	1	6	2	0	1	3	0	2		0	1	0	20
合計		6	2	7	2	0	1	3	2	3		1	2	1	30

觀上表所列，除少數月份外，率皆刑事多於民事

。推其緣由，蓋民事多自行和解，故具控者少。瞻民多意氣用事。喜逞一時之忿。故刑事較多也。往年傳案，頗費周折，有時雖縣府派員率兵前往，而亦不得結果。蓋被捕者若武力雄厚，則出而抵抗，無力則逃之深山也。近年此風稍殺，亦政府直兼間接開導有以致之也。

於縣府者，則有下列數種：

- (一)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平日工作，重勸民清潔。
- (二)賑務分會：以無地方款，除上峯，撥款賑濟外。平日無工作。
- (三)農貸委員會：原有青稞五十石，本年增撥五十石，共一百石，多借作貧民春耕下種之用。

(捌)組訓：該縣國民自衛總隊部，已於三月一日正式成立，現正擬訂詳細計劃，呈請核示中，一俟核定後，軍訓教官到職，廣即積極進行。

(四)財務委員會：向無實地工作，本年地方總預算，正呈請核示中核定後，即積極進行。

(玖)社團：全縣社團，人民自動組織及縣府先後奉令組織

雅江縣政治概況

者，有工會，農會，商會，義務教育委員會，文獻委員會，抗敵後援會，非常時期救濟委員會，動員委員會等。多以限於人力財力，無甚成績之表現，其直屬

雅江處雅龍江流域，東屬折多山支脈，西為札拖山支脈，地勢陁陀起伏，氣候因而不一，物產之生殖各異，而人口不繁殖，風俗習慣遂較殊於內地，而施政情形亦以是

不同焉。

(1) 政治區劃

(甲) 過去：河東屬明正土司，河西屬理塘土司，清乾隆時設中渡汛趙爾豐改土歸流，以今地設河口縣，民元改爲雅江縣。

(乙) 現在：民二十三年全縣爲四區，以附城河口一帶爲第一區，泥馬宗一帶爲二區，馬岩一帶爲第三區，崇西俄洛一帶爲第四區。現奉省令劃一區村名稱。第一區爲中區，第二區爲東區，第三區爲南區，第四區，爲西區，現任縣長鄭祖培。

(2) 地勢

雅龍江橫貫南北，河東河西皆山嶺叢沓，中區溪谷較高，南區面江負山。西區崇西一帶頗高。

(3) 氣候

沿河谷之地溫暖。高山之地寒冷。中、南二區，大致和暖。東西兩區寒冷較甚。

(4) 物產

全縣民皆畜牛，羊，馬。西區崇西四村最多。東區得差石一帶次之。河沼多魚。高山多熊。各山間產鸚鵡。中、南兩區盛產玉麥，洋芋，及各菜蔬。東區除玉麥小麥外產青稞。市區八衣絨及西區博浪山一帶，產蟲草，貝母，剪子灣西俄洛一帶產老鸛草。全縣皆產薄冰石。泥馬宗一帶盛產金

西康組視察報告

。必喜溝江嘴殼牛角洞次之，

(5) 民族

中區漢人爲多，尤以城區盡爲漢族。東區以泥馬宗金廠關係，近時漢人亦多。其他南、西兩區全爲康人。

(6) 風俗習慣

漢康雜處之地漢人略有康化，康人亦略有漢化。衣：漢人服棉布衣，康人除服棉布外盡服氍子及羊裘。

食：漢人食玉麥饅饅、灰麵、鍋魁等，康人食糌粑及酥油茶。多不用菜。

住：薄冰石砌成之半頂房。下拴牛馬，中層住人。

• 上層屋頂即作晒台，

行：每行必騎馬馱運則牛馬兼用。

婚：略異漢人，俗上等者有媒妁導酒爲禮。下等者多自由結合。康俗結婚後必生子，然後同居。

喪：漢人多用地葬。康人則純爲火葬及天葬。用喇嘛唸經超度。凡死者之物盡量給予喇嘛。

慶：贊兒者以哈帶爲禮。朔望必朝神山。早晚必薰煙於喇嘛哩旗。如令節及婚娶必跳鍋莊唱歌，吃酒爲樂。

弔：如有喪葬，鄰居族戚必來幫助，或送禮物或否。

信仰：信仰佛教恭敬喇嘛。全縣喇嘛寺五所，有僧徒三百七十八人黃教十之七紅教十之二。

(7) 民政方面

土司頭人民衆對政府之態度

過去第四區不信任政府。民十八年時，曾有拒抗納糧之舉。近因委崇西土司爲區長，又委爲理雅交通護運隊長。並年給薪藏洋六百元，該區長頗爲感激人民亦漸受約束而恭順。一二三區則從來皆甚恭順。

保甲：全縣各區昔時共有六土百戶。各村聽其約束。

而各村又自推一村長，世世承襲。民二十三年劃定各區區域。試行保甲制，但未澈底。二十七年編查保甲。分四區，二十保，一百三十甲計全人口一千三百戶。男女共五千五百三十八人。漢族約占七百人，壯丁數約一千二百七十六人。

差徭：以支應烏拉爲大宗。河東歸第一二區支應。四

十頭以下者歸第一區之白孜八角樓兩村，四十頭以上者，歸第二區河西。烏拉百頭以上歸崇西支。百頭以下歸第一區之河西三村，第四區之西俄洛下渡各村支。第三區以地勢遙遠，年出幫差費藏洋四百五十元。合第二區之二百五十元共七百元，幫給第一區之河西三村及第

四區之西俄洛村。往昔支費每站藏洋半元二十三年後增爲一元。二十六年又增爲一元五角。省府收站運運未普及時，人民雖仍覺苦痛；但亦安之而無抗，惟縣境各區支應烏拉，輕重未甚均平。現正進行調整。至人民支應烏拉常有疲乏及倒斃情形，應由政府設法體卹資助救濟，以解除人民痛苦。

兵役：該縣人口稀少，現尙未卽舉辦兵役惟國民軍訓練行後，兵役卽寓於國民自衛隊中。

禁政：該縣康人占大半數故吸鴉片甚屬少數。各區業亦全無栽種者。惟私人販運槍彈，則奉令嚴予盤查，違者報省請予處辦。

倉儲：民二十五年兵匪變後民二十六年大旱。爲濟荒自本年超，每年各儲糧三十石，三年後再酌量存儲數。

農村借貸：自二十六年由省府撥糧五十石，貸借貧民每屆一年收回再貸。

醫藥：昔人民有病祇求喇嘛誦經而已。現正籌備舉行官藥局。

(8) 財政方面

地糧：自趙爾豐時始計種升科，上納實糧。但由人民自報又各村人民交由村長繳納，不免中飽民二十三年後，計總數爲三百四十餘石。民二十七年編查戶口時，按戶清理，得三百七十五石。將



來仍須再爲詳查期其確實。

牲稅：第二區得差石有牛廠，年納藏幣一百三十二元。

• 第四區崇西四村年納四百元。共合藏幣二百六十一元。

屠稅：由各區分攤共法幣六百四十元。

過道稅附加：民十八年起，省府設所收稅。該縣則每茶一駄收錢二百文。雜貨每駄四百文。此外學務附加每茶一駄伍仙。雜貨一駄壹角。至團務附加民二十五年改收保安經費。

金融情形：法幣藏洋併用。從前藏洋一元合法幣四角五仙。民二十五年六年藏幣低落，至去年仍爲四角四仙八星。現合法幣五角。本縣輔幣太少，康人又喜藏幣將來希運來錄幣以資調劑。

縣政經費：

前該縣政費每月六百四十元，民二十七年六月起，增爲七百八十元零四角。本年四月起又增至一千零六十八元。

保安及自衛經費：

民二十五年祇保安總隊附，每月薪八十元。民二十七年三月後總隊部每月公費五十五元。除丁二十名，除薪餉由地方自籌外，每名每月鹽茶費一元五角。每月合二百三十二元皆由省府撥發。教育經費：

短小四所，於二十六年七月開辦每月薪公費二十

五元。二十七年起每月三十元。本年三月起每月四十元。各所每年共一九二〇元。完小一所，於二十六年二月成立每月經費一百四十元。二十八年起每月一百九十五元。全年二三四〇元。以上省小短小之經費，皆由省府撥發。

(9) 教育方面：

省小：二十六年二月成立，學生九十六人，二十七年十二月第一班高級部畢業。

短小：四所，均於二十六年七月成立，現有學生一百一十一人。

社會教育：前未舉辦現正進行識字運動，先於區域及各短小處舉辦民衆學校。城區設書報室，每星期舉行講演一次各區村每月講演一次。

讀書觀念：漢人皆自動入學，康人則頗以爲苦。常認學差而出僱人代讀。在觀念薄弱時，暫仍其習。俟以後實用教育推行，讀書觀念移轉，則漸行禁止雇讀之習。欲禁止雇讀，除實施實用教育外，並應提高學生待遇，及免去學生本人及家庭人差，以資勸導。

(10) 建設方面：

墾荒：現正奉令調查荒地及獎勵開墾中。

礦業：該縣祇有金礦。必喜溝，江噶壳及牛角洞及泥馬宗一帶爲最旺。現有金僱五六百人。每月每人金課二錢五厘。若改良其上法則出產當有可

觀。整理交通：第一第四兩區之官道橋樑全係征調民工修築。各區村間之道路由各該區村自行負責修理。現第二區八衣絨至茨馬本子絨之路已成。唐剛麥取河之橋工已着手進行，自致至縣城之道路因石壁懸崖。擬三年修成。沿官道之尖站，皆無房舍。宿站則假民房。第四區之塔子壩及近理化之大竹卡兩地。並無宿站，亦無民房。現已計劃建築房舍。

郵政：縣區郵政民元年開始。自康定經縣境而理化。郵差三人，五日一假期。從前郵差騎馬，每站藏洋半元。本年二月起增為每站一元。安置雨量器：本年四月由省測候所發給儀器以資測量。

改良農事：前耕地犁頭為一木片，且繫犁於牛角而引雙牛。現購入內地鐵鑿之犁，教之仿造。且禁用雙牛。改繫犁於牛肩。改撒種為點種。提倡用動物糞，試辦多種及廢止隔年一種法。並指導利用水利，而着手開堰鑿塘(開堰)工程已於白孜噶拉間小部份成功。

(11)保甲方面：匪盜——山嶺重疊，易於藏奸。人民貧苦，挺而走險。無法律觀念，不知偷搶為犯罪性情獷狽，以搶劫為能。因此習於為匪而致富。故皆存僥倖發財之念，往昔第三區馬岸一帶淪為匪區。二十三年始平靖。第四區亦然，自經縣長

鄭祖培設法勸諭後。人民一改從前之習。第一二兩區匪盜較少發現。

自衛組織——奉令於二月起藉國民軍訓而組織縣自衛隊，區保自衛隊。現以四區之壯丁組成四大隊。無事歸農，有事則下令征調。

整理地方自衛武力——人民已有之槍彈，必攜至縣府登記烙印。

### (12)司法方面

從前民間有糾紛，向喇嘛求解決，近各土司猶存，如有糾紛輒求其解決。故縣府司法事件稀少。

理化縣政概況

(一)自然環境：理化縣城海拔四千一百八十五公尺，最高溫度僅六十餘度，最低溫度則在零下五度以下。由縣境東部之雜馬那洞，至西部之毛了壩，約三百里，均係高寒地帶，純為遊牧區域。東部屬崇西，中間一大部份屬毛了。偏北之一部屬曲登縣境之北則為霞窮壩噶壩兩區，縣境之南為莫拉，桑濯拉波三區，此五區均低。東西兩部，氣候較暖，年產稞麥一季，噶壩沿雅龍江岸之一部，有年產兩季者，遊牧地帶水草豐富，牲畜發育甚好，蟲草，貝母，鹿茸均多，尤以毛了境內之個母，蒼孔大，杜過等地之砂金為最旺。據一般估計此項輸出，年約十八萬元。故人民生計較農耕之五區為優裕。又以遊牧生活，歲必遷徙，防禦設備遠不及有莊房之農村。迫於需要故三十土司人民內部組織較為嚴密。改流時三十土司會已革除。而鼎革後

仍一律恢復。各土司以支配慾擴大，恆向隣近土職已革之農村進行侵略，北部除穹壩外，霞壩噶壩已入毛了崇西保護範圍。南部因莫拉濯桑兩區位於無苦河下流。民智商務較爲進步。對毛崇侵略土地拒絕甚力。情感時有不調，重以縣屬烏拉毛了曲登只支白頭以上大差。百頭以下概歸各農村支應。民七以後金江以西失陷。戊軍銳減，大差日少，而小差無減，担負大不平均，以故各農村區以經濟及差務而論，對遊牧區非常憎恨。亟待調整，以示大公，以消隱患。

(二)過去施政概況：理化於清康熙五十七年設糧台。光緒三十二年改流。縣長張朝鑑係民二十二年到任，得知農牧兩區內情，呈准川康邊防總指揮部即以改善縣差爲減除人民痛苦。以各區人口爲比例標準，劃全縣爲八區。毛了二區曲豐莫拉穹霞噶壩，拉波爲五區，縣差以八區均攤輸支爲原則。各農村每年得四月半之休息。担負大減，村與村之間已較平均。故對政府觀感，較前不同。因而解決波逃亡案，自廿四年起每年恢復地糧柒指五石。毛、曲、向無牲稅。現毛了年定牲稅四千元，曲豐一千五百元，連各農區年定額七千五百八十五元金課向無收入，是年整理結果，收藏洋一千八百餘元。戶口曾兩度清查，乃得辦竣，每年糧稅以關外情性特殊。糧田耕者上納，貧民每苦力薄，操之過激，仍於事無補因之斟酌地方實況，緩急多隨民便。役政重要。理化係緩征區，常備隊暫時從闕，計於二十七年二月十四日起，開始訓練城區壯丁，原定兩月

爲一期。嗣推行鄉村，各人民僉以時間過長，有妨農作，經各區村保會議，乃縮短調期爲一月增加每日受調時間，以不誤規定科目爲原則，計截至本年五月底止，第七期壯訓業已屆滿，受訓人數共四百三十九名，俟曲豐完畢，第一期即告結束。至維持治安之有效方法，在城區既有駐軍，而喇嘛寺又有槍三百枝，曾經縣府加以組織，遇有事故，足資分配。其鄉村即由已調壯丁負責清查盜匪尙能自衛，倘有大股匪徒，即報由自衛總隊部，斟酌情形分調附近村民協助該縣糧食向不敷用，自經紅軍過境後，各區人民逃亡極多，經設法直接間接招撫漸次回村，但糧食一項，又感恐慌，乃令毛了，曲豐負責集資，仿消費合作社性質，向鄉稻方面採購，以資維繫得免恐慌現象。康八少吸煙者，僅有漢人吸食，現已脫癮者八名，未脫癮者僅十九名。縣屬農村多與水溝接近，點種稷麥自可灌溉，不須另建堤堰。牧民牛馬，年有瘟疫，經酌購藥品，隨時派員宣傳，移地調養。城區董山濯濯，曾試種松、柏、楊，因氣候關係，不易存活。康人視讀書爲營差，原有學校，因事變經費種種關係，舉皆停辦。於二十二年後始將城區恢復。由縣府僱員籌辦。純盡義務，進行以來，尙無間斷。

三、現在施政概況 該縣無醫，人畜患病，除請喇嘛唸經外，大都聽其生死，二十七年由成都選購大批藥品，就縣府內設平民治療處，并請當地駐軍旅部警官按日診斷，成效甚著，現值抗戰期間，糧食極關重要，曾經縣府令各農村依照規定建倉存儲，以備荒歉。康人不慣使用法幣

，市面金融極其窘枯。由縣府商同銀行辦事處每月擬以藏洋換藏幣券若干以資流通。并令滇康人民，一律通用法幣，整理金課，採用投標辦法，飭商民投標，以六個月為一期，本期中標者為一千元，已報請省府准予轉飭承包。一面調查各地金使人數；飭其照章納課，全境只縣小一所，現奉省令添設省小短小各一校，其學生令各區分送，又就縣小設夜課學校，俾失學兒童，及不識字壯丁，有讀書機會，又於訓練壯丁之便，召集當地民衆，作通俗講演，以國家民族意識及抗戰情形，西康近况為教材，按日教讀。其期間與壯丁同。縣境荒地甚多，康人不重視耕作，改土迄今，生產量并未增加，且迭經事變，逃亡絕戶，亦所難免，已存村民開墾，俾其增加生產，以裕民食，城區數十里無樹木，已於帽盒山下種檉楠，如有成效，當按年添種，俾其調和地方氣候，農業實有改良之必要，一面勸導各區改良農具，一面開有空地數畝，試種各項小菜，及施肥用法，縣境第一期壯訓，業將屆滿，由六月起，即推行第二期，加授識字及工役，使壯丁為保訓合一，以後週而復始，以所有壯丁訓練完畢為止，二十七年十二月底止，已將戶口編查完竣，計全縣二千九百五十四組，四千五百零九丁，五千八百九十八口，喇嘛三千餘人。

## 雅安縣政概況

## (甲)人事

縣府組織方面悉照奉頒西康各縣縣政府組織規程辦理，現任縣長徐健，職員計有祕書濮子謙，第一科科長

萬致貞，第二科科長李紫樞，第三科科長李玉瑤，督學徐俊，虞嘉貞，技士趙存善，李漢珉，一級科員陳滌德，陳仲梵，孫從善，黃憲明，二級科員劉長軒，李堯楫，何宗衡，鄒孟賢，李兆和，兵役股主任孫大經，電務員馬家彥等共十九人。又軍法承審陳正模一員，辦事員方面，計為黃聯芳，王蔭三，黃天恩，蕭德明，陳懷，何感熙，徐子儒，徐寅劉治生等九人，又雇員張秉權等共十五人，此外因縣城地扼西康門戶，縮藏川藏交通，建省以後，社會益臻繁榮，政務日趨繁重，額設職員不敷分配，另設參事二人，襄助工作，由縣長私人津貼，復於日前呈請增設助理祕書一人，尚未呈奉批准。

## (乙)

吏治用人標準及程序有無完員或缺員貪污及違法事件推行及領導要政

縣府所屬各機關，辦事人員，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其任用標準及程序概照規定辦理外，其餘悉以各員技術及經驗為準，量材錄用，先由地方人士推舉，再經本府詳細考核，認為適當，即予分別任用，縣府以下各機關，計設財務委員會，置委員長一人，委員八人，出納及審核主任各一人，由委員兼任。警察局一所，設局長一人，由縣府保請。省府委任，地方自治方面；自區署裁撤後，全縣共設十七聯保，每聯保設主任一人，教育方面：計有私立中學一所，校長由教會遴派，校務進行仍由縣府監督管理，私立明法男女小學

各一、校長均由教會選派，縣立完全小學十一所，校長由木府委充，此外有初級小學七十五所，附設短期小學四十八所，民衆學校四十所，每一初級小學均設校長一人，又全縣共設四個學區，每一學區設教育委員一人，負責辦理，并視導各該區內初級小學，短期小學及民衆學校，所有全縣各級辦公人員，由縣府隨時考核，均尚能謹慎供職，前下里聯保主任萬林光吞蝕築路款項，正由縣府撤職拘押訊辦中。現各級機關中尚無缺員及冗員，縣府所屬各機關，法團，學校，聯保，保甲及各級民衆現正加緊推行精神總動員，國民月會亦自六月份開始辦理，縣府各科室小組會議亦於同月份開始舉行。

(丙)兵役(法令推行狀況民間所受影響困難之點何在舞弊內容如何)

查該縣役政始於民念六年九月。組織義勇壯丁登記處辦理壯丁登記，按期升送，經奉征募兵員補充辦法統一兵員征募暫行規程，對征募辦法多有改訂，既因縣社訓練隊奉令成立，所有征驗收管理事項，遂以由該隊負責辦理，現又設置兵役股，遴員主辦，日縣治訓練兩康復，更遵照迭頒規程，成立兵役監察委員會，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兵役詢問處，兵役宣傳隊等輔助機關，襄助推進。近復遴派縣府戶籍員調查員等，分赴各鄉遵照奉頒推行役政綱要表，兵役調查表等，詳密調查全縣戶口，壯丁數目，

在鄉官兵人數，用任抽籤召集之準備。前因奉令築路，動員鉅萬民工，征調壯丁實多，省府體念民瘼轉呈准暫緩征送，縣府刻正利用此緩送期間，加緊準備工作，惟以縣屬地瘠民貧，生活匪易，一般人民多係農工苦力，春夏耕作，秋冬積負，被征壯丁，此類實佔多數，匪特影響壯丁家庭生活，抑且妨礙民間之耕作運輸，以致生產減少，間接妨於治安，民間影響既如上述，辦理征調自屬困難，益以縣境內經匪陷，數遭兵燹，成年壯丁殘廢裹脅者既多，死亡逃匿者亦鉅，加以過去生產蕭條，烟頂益廉，人人習於吸食，十九鳩形鵠面，更因生計窘迫，多背負糊口，率多弓有皖腰，欲求體格健全，而無惡劣嗜好者為數甚少，至若保甲組織之不健全，戶口調查之不嚴密，辦理征調更形繁複，甚有地方保甲遠涉舞弊私籌經費，賄買頂替，或有避役壯丁，冀圖倖免，遂吸食鴉片或挾費逃亡，或開護送官兵管理疏曠而致中途逃匿，亦有賣放捏報逃亡者，今後實施征調，務必加強兵役宣傳，嚴令辦理役政員司格遵令。并切實調查壯丁數目，用作實施征調之準備，庶免免除辦理之困難，及舞弊之情形。

(丁)治安(匪患之原因何在剿撫之辦法如何維持治安之方法治安機關與人事)

雅安境內尚稱甯靜，惟北區一隅，時有匪患，因其地歧出於名，邛，天，蘆之內，有石碑崗蘆山崗蓮花山

諸巨嶺，綿延數百里，荒山老林人跡罕到。鄰縣盜匪均倚爲潛伏之藪。昔年會動大兵圍剿數次，終未肅清，因地形險阻，不惟剿滅困難，即防堵亦感不易。加以地方瘠薄，人民貧苦，自經軍事變亂後，十室九空，而該地著匪羅子華又復勾結名山匪首萬海雲等，越境劫掠，並誘脅無知愚民，盲從附和，此雅安匪患之原因也。歷任治匪，多主招撫，然有兵駐守，則悔過投誠，兵去則肆行搶劫，叛服無常，已非一日，徐縣長到任時，該匪首羅子華表示願歸招撫。該縣長擬爲誘捕之計，曾允其請，乃雜匪仍用故技，暗結外匪萬濟云等入境滋擾，爰於本年二月，呈請駐軍協同自衛隊大舉圍剿，格斃匪黨十餘人，獨羅子華萬海雲倖脫法網，逃伏鄰境，猶時時竄入燒殺，地方爲之不甯，因又懸賞百元，緝拿該匪首等，並請軍隊及自衛隊，常川駐防，電告鄰封各縣派隊圍捕，旋於五月初間，經天全團隊將該匪首羅子華擊斃，截其首級送府給予賞金百元去訖，但羅子華雖死，餘黨尙衆，該縣長復商請駐軍，予以自新之路，如能按照土匪自新暫行規程，具結繳槍，即免予追究殊點狡之匪於具結投誠之後，不惟握槍不繳，並圖集合潛逃，當經駐軍派兵追捕格斃，羅天樞李崇周等十名，均係羅子華萬海雲兩匪黨內之要犯，自是人心大快，地方粗安，前日逃避遠灘之糧民，俱已紛紛返里，旋復遣派幹員，覈編全縣戶口，嚴密保甲組織，實行連保連坐，及異勳登記

諸法，以杜窩匪潛伏之弊，又隨時令飭自衛隊駐紮邊區各隘口巡警，以資防範，清查私有槍彈，編號烙印，令各聯保組織模範分隊，或後備隊加強自衛力量，縣屬治匪機關，以國民自衛總隊部爲主要，副總隊長徐景顏久歷戎行，捕剿盜匪卓著成績，原僅設一中隊，本年三月又增設一中隊，每隊官兵九十九員名，其中分隊長等皆曾調受軍訓，忠勇勤勞，尙稱厥職，至各聯保則模範分隊，後備隊均已陸續成立，即以聯保主任，保甲長爲督率人員，又城內駐有保安隊共二中隊，亦隨時開往各鄉鎮協同防剿。

(戊)民生(賦稅征收狀況 租率與息率 禁烟與禁毒 人  
民生計概况)

賦稅征收狀況

查雅安糧稅係由征收局征收，全縣糧額計四千二百四十二兩五錢三分七厘一毫，內有貧瘠難收之糧四百七十八兩八錢一分二厘，現正清理，行將清理完善，每季分上下兩季征收，每季征收糧一年每兩糧征收稅七元，暫加彌補費六角五仙，共洋七元六角五仙，附征國雜費四成半，彌補費照正稅比例征收，計每兩糧收洋三元四角四仙二星五厘，保安經費照案附征五成，計每兩收洋三元八角二仙五星，地方附加每兩計洋六元五角四仙五星，合計每兩每季共征洋廿一元四角六仙二星五厘。每季全數共征洋八萬零七百八十元零三角。開征一季，限六個月掃解，征收方法，除以城區本糧爲標準征收，大興孝廉對岩河北太平等五個

聯保外，第一分櫃設草壩，第二分櫃設沙坪，第三分櫃設橋嚴，第四分櫃設紫石，第五分櫃設中里。糧收欸日收日繳，分櫃收欸半月一繳，每日應報收欸單，由糧稅組彙報轉繳，督催方法係總分各櫃各派助理員一人，會同聯保主任，及保甲長按戶催收，惟雅安山多田少，地瘠民貧，復無其他大宗出產，以致催收糧稅，甚為困難，故各季糧稅，均有不少蒂欠，尤以北區為最。此雅安田賦征收概況也。

#### 租率與息率

租率：茲以田地房屋為標準分別於后。

(一) 田地：上田每畝年收租租穀一石或一石一斗，中田每畝年收租穀九斗左右，下田每畝年收租穀八斗左右，地租每地一畝，年收包穀四斗。

(二) 房屋租佃：查雅安租佃房屋，向無定例，有無押金年納乾租者，其租金多在立約之初，一次付完。有押金按月或分季付租者，有重押無租者。有押多租少者。種種不一。以價格言，大約可收七八厘利之譜。

息率：雅安在未經設有銀行之前，息率較高，現有銀行六家，除銀行別有規定外，關於普通一般人民銀錢存放。貨物押當，及債息。較諸隣縣尚屬平允。田房與當息約二分。貨物押當息約三分。借貸息約一分五厘至二分五。房屋年收利息約七八厘。田地年收租穀折洋合利息約六七厘。

#### 禁烟與禁毒

西康組視察報告

查雅安禁烟事宜，除禁運，禁售由中央直接設立機關辦理外，關於禁種禁吸兩項，則由縣府辦理之。1. 禁種：現雅安為絕對禁種縣份，已完全禁絕。經派員於縣境各地巡視，並無偷種者，并由各聯保主任分別具結呈報在案。2. 禁吸：雅安烟民已登記男四千二百六十一人女五百八十二人，共為四千八百四十三人，一面依取締各市縣土膏店暫行補充辦法，設置土膏店，并遵照規定管理，求收逐步減少之效。一面設所施戒，惟該縣在未劃隸西康以前，雖然設有戒烟所一所，但徒具機關，並未工作。後經一再整頓，始於本年四月奉令改組，六月奉頒施戒辦法，暨經費標準，同時該縣民工担修川康路已完成。現已實行傳戒，每月可傳戒一百五十人，以後逐漸擴充，擬於二十九年底將全縣烟民悉數戒絕，以完成六年計劃，至禁毒：本縣尚無製毒，售毒情形，所有售賣之戒烟藥品，均經化驗，准售，并由縣府隨時檢查，各藥店及醫院尚未發現毒品。

#### 人民生計狀況

查雅安自民國二十四年，軍事變亂後，元氣至今尚未復原，現為川康衝要。人口時有增加，生活因之提高。有五百元以上之家產者，約百餘戶。五千元以下者約四千餘戶。五百元以下者約六千餘戶。五十元以下者約一萬餘戶，貧無立錐之乞丐，約八九百人，業農者約五萬七千八百餘人。業工者約八千二百餘人，業商者約一萬六千五百餘人。其每八每年生活程度，最高者約二三百元，上等者百餘元。中等者八九十元。最低者五十元。

(己)經濟建設(工廠計劃實施狀況農貸合作狀況林礦牧畜狀況)

(一)工廠計劃實施狀況

雅安劃歸康省後，建設廳劃雅屬為輕工業區，除煉硝工廠早經成立外，其他擬辦之工廠，均由建廳派技師陳華洲、雅籌備，令新縣府協助，現已着手進行，就本縣地方設立工廠如次：

- (1)製革工廠：購康甯兩屬皮革，雅製造。
  - (2)曹達工廠：就本縣隣封所產曹達製造。
  - (3)肥皂工廠：就曹達工廠所出原料製造。
  - (4)磁器工廠：就本縣所出陶土製造。
  - (5)木材蒸溜工廠：就本縣所產木材製造。
- 以上工廠，建廳特聘技師，均在途中，所有詳細計劃均在建廳，據陳技師說及各工廠不久均可實現。

(6)製硝工廠：由經濟部撥款一萬二千元，二十八年一月開辦，工人四十名鍋灶三十口，年產量三十噸，分廠一處，現因氣溫過高，不易結晶，擬休養兩月，再行繼續辦理。

(二)農貸合作狀況

(1)農村合作預備社：二十五年春地方人士以紅

軍過境後，農村經濟破產，民不聊生，由縣府轉請四川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派遣指導人員，前來本縣成立合作指導員辦事處，辦理緊

急救濟、指導各鄉鎮成立農村合作預備社，(即互助社)全縣計共成立預備社壹百零參社，參加社員為四千九百九十三人。每社商由農代銀行貸與緊急貸款，期間十二個月，每月柒厘，計共貸出貳萬元，貸款以後，每社施以相當訓練，使各社員明瞭合作意義，合作常識，俾即將改組為正式合作社，二十六年九月社清貸款後，即着手擇其成績優良者，改組為正式合作社。

(2)農村合作社：上列各預備社於清貸款後，即着手改組為正式合作社，計自二十六年十月起，至現在全縣計共成信利合作社五十四社，參加社員人數貳千四百六十八人。社股總數為二千四百六十九股。股金總額為四千八百三十八元。已繳股金為四千四百七十元。已放款者為四百一十四社。共放出參萬零千一百九十三元，惟已收回一萬八千二百九十八元一角二分，尚有一萬一千九百九十四元八角八分未收回，其餘未放款之合作社，將重新成立之合作社。已商准尅日開始繼續貸款。

(3)今後計劃以縣屬面積人口而論本縣可成立合作社二百社，除現已成立五十餘社外，尚可成立一百五十社，並在相當時間，因各社密



要再成立區聯合社或縣聯合社，各社業務除舉辦信社業務之放款儲金外，並擬以茶葉生產運銷為中心業務。良以此間茶農年來因無組織，無資金關係，數量質量日益衰落，有急加改進之必要。其餘消費倉庫等業務，則斟酌地方情形再行舉辦。

(4) 成立縣合作金庫：現在合作社貸款來源，多仰給於金融機關，然此亦不過在農村經濟尚不能自力更生前之暫時辦法。欲求農村經濟之自力更生，合作社貸款之不仰給於人，則非成立農人自營自享之縣合作金庫不為功。查川省縣合作金庫之組織，股本大概為十萬元，分為一萬股，每股十元，初由合作社認購十分之二三。餘由地方政府團等認購。不足之數再由省合作金庫，地方銀行、農行及其他金融機關認購。嗣後合作社逐漸收回。縣城地當康省要衝。同時合作社亦較發達，擬於年內商請各金融機關，儘先成立之合作金庫，否則一俟來年全縣合作社成立。亦必多方設法促其實現。此該縣合作社之情形也。

### (三) 林礦牧畜狀況

#### (1) 林業狀況

雅安森林散佈各地主要木材為杉，楠，等樹木。

#### 西康組視察報告

本縣兩區產量最多。各木商收買青山，雇工砍伐，運售雅河流域，并轉售成都一帶。

#### (2) 牧畜狀況

縣境無相當水草，故無正式畜牧場所，僅各鄉農民附帶畜牧，估計約有豬一萬隻，羊九千隻，牛八百隻。查雅安缺乏耕牛，以八百隻分配各鄉，實感不敷，擬實行下列兩辦法以謀增加。(甲)會同徵收嚴禁宰殺耕牛。(乙)擬由農貸社貸款民間補充耕牛。

#### (3) 鑛業狀況

雅安產產煤鐵兩鑛，煤分有烟，無烟兩種，有烟煤供給鐵匠打鐵用，無烟煤供居民間燃料，無烟煤年產一萬担，有烟煤年產一千担，均由民間自行開採，開採方式，皆用土法，如礦河水勢過大，即行廢棄，產地仕榮雅交界處。

鐵鑛則有炭膠鐵鑛及酸化鐵鑛兩種。現尚未開採。

(庚) 其他：宗教：奉佛教者約十分之四五，天主教者約三百八十餘人，基督教者約五百七十餘人。

救濟：設有賑務分會，及救濟院，均因經費困難，效力甚微，現正在函謀擴充中。

優待出征軍人家屬：

成立優待出征軍人家屬委員會因地方貧苦籌款困難，僅在去年七七獻金項下，畫撥一部份，作為經費，同時又查各出征軍人在營證明文件，及其家庭狀況，現

因七七獻金尙未收齊，調查工作亦未竣事。此項優待費猶未分發，并擬另行設法籌募多金。陸續發給，以資體恤。

### 榮經縣政治概況

#### 人事

#### 1. 人員設置

縣府組織，係依照省府規定。縣長呂寒潭以下，秘書一人，科長三人，督學技士，醫佐各一人，科員及辦事員各六人，雇員十人，以上額設八員，均依規定設置，承辦一切事務，又禁煙事務員一人，雇員二人，專辦禁政，應辦事宜，奉辦以來，均能各盡職責，無負委任，本年一月又奉令設置兵役股，增設主任一人，辦事員及雇員各一人，主辦役政，是縣屬今後一切政務推行，各有專司，建制日臻完備。惟於第四科之設置，現尙未能實現，以榮經之蘊藏豐富，亟待開發，產品繁多。亟待改進。縣府第四科之設置爲期將在不遠。

#### 2. 任用

縣府任用人員，均係遵照省頒組織規程第九條規定辦理，所有秘書，科長督學，技士，醫佐，科員等，係由縣長遴選合格人員，報請省府核委，其餘辦事員，雇員等係由縣長委用，呈請省府備查。

#### 3. 職掌

1. 秘書室掌理機要，核擬文件，暨管理印信，檔卷，辦理收發，庶務，會計及其他總務事宜。

2. 第一科掌理全縣戶籍，保甲，警察，衛生，振濟，倉儲，禁烟，兵役及其他民政事宜。

3. 第二科掌理征收賦稅，管理公產，編製預算，決算及地方一切財政事宜。

4. 第三科掌理全縣教育行政，學校教育，社會文化事業。禮俗，宗教，名勝，古蹟及兼辦全縣農礦，工商，水利，交通及一切建設事宜。在第四科未設置以前，所有經濟建設，各事項仍由第三科兼管。

#### 治安

#### 1. 維持治安機關及人事

(甲) 警佐室，警佐袁光斗一員，設有警兵四名。負維持市區治安糾導等責任。

(乙) 國民自衛總隊部常備中隊：中隊長陳志馨一員，該隊共有員兵一百二十名。負維持全縣治安責任。

(丙) 各聯保之保甲隊後備隊：以聯保主任兼任隊長，以保長兼任分隊長，負責該聯保及各保治安責任。

#### 2. 維持治安方面

#### (甲) 一般情形

一、飭令各保甲長，注意戶口移動，嚴查流寓寄居。驅逐流氓地痞，用以澄清匪盜淵藪。并實行聯保連坐法。互相監視。

二、嚴禁哥老會非法組織，并取締藉名活動之慈善團體，驅逐一切遊方僧道。

三、切實清查登記民有槍炮集中武力遏止亂苗

四、嚴密清查煙館，旅館公共處所，祠堂，廟宇，空屋，碉堡，防空濠洞等地段，以防奸宄藏匿。

五、嚴禁開場聚賭，及打架涉鬧諸惡習。

(乙)交通方面：分派常備中隊，常駐縣境主要交通道路，扼要設哨，監視盤查巡邏警戒。

(丙)城區方面：由警佐派警分班晝夜巡邏，并由常備中隊派便衣偵探隨時查緝宵小竊盜。

(丁)鄉鎮方面：趕集期間，派壯丁隊巡邏，維持集市治安，并由該等保中長巡查監視。

3\* 對於治安所感覺之問題與擬定處理之方法：榮經縣民風淳樸向無仇殺械鬥之惡習。且無盤踞劫之土匪，間有鄰縣土匪竄入縣境，拾劫行商，或住戶來去不定。防不勝防。越境緝捕，又屬困難，此實爲治安上之莫大障礙，擬咨行鄰縣在兩縣交界扼要處所，設立聯防哨，盤查監視，遇有土匪不分畛域擊捕，庶可肅清匪患，保維治安。

### 禮俗宗教

1. 禮俗：縣屬境內，冠婚喪祭諸禮，悉遵古制，近日亦有新式婚姻，然婚禮則仍行舊禮，至民俗方面，民風淳厚，民性勤苦，節儉重禮節，惟迷信神道，尙保守而乏進取精神。故地方發展甚爲遲緩，婚姻爲一夫一妻制，同無多夫之習。卽妻妾之制近

亦淘汰。

2. 宗教：縣民多信佛教，和道教。間亦有信耶穌教，或天主教者。

3. 文化：榮經文化低落，縣民之曾受高等教育者，不過二十餘人。曾受中等教育者約二百人，曾受初等教育者約近萬人。全縣文盲一四〇五人。約佔全縣人口百分之二十。因此政令不易順利推行。現正增設民校，短小以求普及教育。掃除文盲。

### 漢源縣政概況

查該縣地處邊關，山多路狹，沃壤稀少，民生凋敝，省府新建，一切政治上之設施規劃。該縣長張汝雖奉令次第推行，但以地方財政艱窘，交通不便之故，推准頗感困難。茲將該縣各項政工作情形概述如下：

(一) 吏治：縣府內部分級職員之任用係遵照西康省政府頒修正公職任用資格暫行條例遴選相當人員，分別呈請委任，其名額係照規定設置，並無冗員，缺員。各員尙能奉公守法，頗少貪污濫法舉動。全縣各區共有聯保主任十三人，以資佐治。該府現時推行倡導之政務，首重訓練民衆，提倡節約，宣傳抗敵，整編保甲，以及振興農田水利等事。

(二) 兵役：雖爲目前要政，惟該縣自劃歸康省，尙未舉辦，現已奉令積極調查適齡壯丁，尙未實行征調，民間對於征兵迄未感受何種痛苦。

(三) 全縣治安，現由廿四軍軍部於風儀堡，宜東，

富林各撥駐軍隊一連。又由省府於縣城大相嶺撥駐保安隊一分隊。而城區富莊宜東漢源場富林等處，復由縣府設立自衛隊五隊分駐。自經去秋縣長張汝親率團隊剿平由梁經竄擾之股匪後，迄今尚無股匪發現，而臨時發生之零星匪盜皆係貧民，為生計所迫。旋經舉辦首要，飭團隨心清查緝捕，即歸安謐。惟自衛隊槍彈不足，餉源困難，欲加整理，似屬不易。

(四)民生：縣屬地方瘠苦，民生凋敝，人民衣食住三者，均屬簡陋，食米者少食雜糧者多，衣則土布，棉服。住則舊式房子。除農工商賈外。多數貧民，以挖炭運貨為業。衣不蔽體，食難果腹，厥狀可憫。欲謀救濟，似非撥發巨款，開辦工廠，從事生產建設，則平民殊無樂利之可言。至禁煙，禁私運，禁私私運，去歲歸歸禁煙督察處四川分區主辦，已派員在縣境設局緝私派派出所。賦稅一律征率較輕，現僅按照舊額每糧一兩征銀二元四角，計全縣藏糧共八百七十六兩五錢四分，每征可收一千九百二十八元二角九仙。地方附加稅每兩四元二角，每征可收三千六百餘元。契稅每年契價約十萬元之譜，油稅已於去歲七月奉令移交營業稅辦事處移辦。屠宰稅以前全年六千五百零七隻，每隻正稅一元，附稅一元二角，糖茶因非產地，向未收稅，前以糧較多，糧額輕重不一，雖曾擬有清查升科辦法，但迄今未實行。

(五)經濟建設，縣屬地面多山，交通不便，物產不豐，因之農工商業均不發達，又人民知識有限，地方財力困窮，各種工廠無法舉辦，礦產煤鐵為多，產於牛市坡唐天壩油絲口一帶，皆係人工挖取，宜東間有金銀礦，質量均弱，現無人設廠開採。交通方面：正擬培修大相嶺大路，橋梁。敷設鄉村電話，因款項無着，未能即時舉辦。

(六)其他事項：如軍閥征軍人家屬，曾由縣長於出巡時躬親慰問。平時則飭各聯保隨時慰問。並優待其家屬。縣境挖角壩通侯廟一帶，間有番夷，不過數百人，然均開化日久，習俗與漢人無殊，全縣人民信仰之宗教，以尊崇佛教者為多，信仰佛教次之。至崇拜天主教，耶穌教者間亦有之，但為數甚少。

天全縣政概況

天全為匪之區，夙稱難治，二十四年復兩經兵燹，人民死亡逃散，元氣大傷，地方凋敝，道路幾絕人蹤，縣長黃以仁，於二十七年十月奉命代理天全縣長，并兼天全瀘定三縣治安責任，率兵一營，駐防縣境，先後擊斃巨匪楊華鑫等三十餘名，地乃漸告寧謐，人民逃散者，亦多返故居，匪正偵徵民！搶掠川康公路二郎山段，氣候嚴寒，工程艱鉅，該縣長曾三次親往督工，全縣民力盡瘁於徵工築路，而遇有匪警，或偵獲匪蹤，仍隨時率隊清剿，按該縣匪患頻年，民不安居，必先使治安無虞，乃可徐議其他也。

一、吏治：關於用人：縣府秘書，科長及督學，技士，依照規定，應由省府委任，如由縣長保請核委，須檢呈資歷證件，交付任用審查，必其資格相符，始得如請委任，現有秘書暨第三科長及技士，係由縣長保委，第一第二兩科科長係由省府委派，督學係原任，其餘科員辦事員等俱選委辦事較優人員充任，呈報省府備查。惟以各員月薪定額已少，折扣後待遇更苦，如一等科員月薪僅實支三十三元，其餘二十七元，十八元，十二元不等。兼以縣長任期不定，人員多隨主官去留，故欲於省外延致幹練人員來縣襄助，幾無應命者，得才不易，祇能勉求其次，惟冀將來能改善待遇，庶可提高用人標準，增進行政效率，該縣府尚無冗員，偶有缺額，亦即時覓補。辦事勤能人員，由縣長按月酌予津貼，以資鼓勵，故各員頗知潔已奉公，尚無貪污違法事件。任何職員，苟有不自檢束，即行撤換，決不姑息。至各鄉保甲人員，因歷史及地形人事種種關係，過去多由土劣把持，甚有與官府作對而與匪人接近者，縣府每有集會，多數聯保主任及保長皆委派代表出席，儼同封建割據，最近則雖道遠至二百里者亦皆遵命而來，至編整保甲就緒後，對於保甲人員，曾加以調整，其選擇標準，係按一鄉人望，而公正勤能，允孚衆意者。惟此輩過去因政治關係，多係潔身自好之士，不願沾染公務，必經促駕而後就任，好惡悉出民意，去留務合至公。惟惜保甲人員中，仍有少數貪污土劣，不過在未覓得更替之人，或因歷史人事關係，不能立予撤換，則隨時加以訓導，

使其革面洗心。天全縣府推行要政，首為徵工築路，次為編警保甲，及強迫學齡兒童入校肄業。已皆著有成效。其正在倡導者，有成立民衆畫報閱覽室，組織讀書會，早起及清潔運動等。

二、兵役 天全在去年未劃隸康省以前，遵送壯丁數次，全係按戶鄉人口攤派，未照兵役法規辦理。強拉賄縱，自所難免。民間既苦不公，徵送亦感困難，今春因徵工築路緊急之際，奉命暫緩徵送壯丁。惟推行兵役，為當前要政，亟應先事準備，以免臨時倉皇，計現已辦理者為調查壯丁，編列名冊，以為將來抽籤根據。庶免保甲從中舞弊。一面分派人員下鄉宣傳兵役法規，及徵兵意義，以激發人民國家民族思想。俾其中籤後，樂於應徵。

三、治安 天全自清末，即多匪患。民國以來，禍亂頻仍，於是匪風益熾，到處皆是，過去縣長以力不足以治匪，遂不惜與匪結納，偷安旦夕，人民既不能得政府之保障，亦轉而與匪相親，冀免其禍。久之，民匪難分，而邪正不明矣。二年前天全有巨匪二，一為楊華鑫，一為王邦武，各據數鄉，積不相能，政府遂利用二匪之相鬥，美其名曰以匪治匪，或朝與楊匪結納，而令其攻剿王匪。或轉而又招安王匪，命其往擊楊匪。匪奉政府之命，遂脅迫人民攜槍相從，後來者亦習用此策，於是不數年間，脅迫者衆，而兩匪勢力反較前益大。人民則益親匪以自保，政府則反坐視而不問。尤可痛心者，當政府招安匪首以後，或從爾良民與匪有仇者，匪反誣之為匪，於是良民遂不得

不攜槍自衛，入山藏匿，因而政府亦遂認良民爲匪，而日肆殺戮，人民則更非親匪而無以自存矣。自黃縣長奉命來縣駐防後，察到此弊，決意採取剿除匪首，不咎脅從辦法。一面宣達二十四軍部剿匪決心，轉移人民向背，未幾即於城內將巨匪楊華鑫拿獲正法。并於數月內陸續剿斃次要匪首四名。匪黨三十餘名。地方乃粗告甯謐，惟當時地方與政府不能盡力協作，縣中正紳復有懼匪患不能澈底澄清，爲自保身家計，反與匪交歡，或爲之解說，而人民雖不敢明與匪親，但亦不願與匪爲仇。故無地方政治與民衆武力相輔，而純任兵力，不惟事倍功半，收效未宏，亦終非正本清源，長治久安之計。二十七年十月該縣長一面召集各保甲人員來城受訓，一面親往各鄉巡視民間疾苦，延訪公正紳士，并隨時與民衆接觸，先使各保甲士紳及一般民衆皆明瞭中央眷念邊氓。西康建省正力圖改進一切，尤在先絕匪患，以後官吏因政治已入正軌，亦絕不敢養匪禍民，人民應即棄邪歸正與政府及軍隊打成一片，協力剿匪，不得意存觀望，并力言保護善良，且不究脅從，不咎既往。凡能偵報匪蹤，擊斃匪徒者賞。如仍與匪妥協，或枉殺良民，則從重辦，自經重申此義後，各鄉人心丕變，風氣一新，良者獲安生業，而莠者亦賣刀買牛，不復思亂。該縣長於偵獲匪蹤後，不分晝夜，親自率隊清剿，迭有斬獲，匪勢漸孤，而人民亦愈明政府除惡務盡之心，於是五月內思延鄉團隊不假軍隊助力，竟將雅安著名巨匪羅子華擊斃。而歷年爲害天全，殺人數百，焚屋千家之王邦武

亦於六月中旬，經硃溪團隊斬首送縣，凡此皆係人民知邪正利害之分，故能聽命而行，毫不躊躇，現在天全餘存匪徒，楊崇階廖文科何才全等，每股人槍不過十餘。近皆力圖自保，隱匿深山，不敢蠢動。至該縣維持治安方法，過去全以軍隊爲主，今則以軍隊分紮各要隘，一面組織民衆自衛武力，各鄉俱已漸告甯謐，至於久安之計，全在端正人心，轉移風氣，人人思治，則治安無虞。

四、民生 與民生關係最大者，厥爲賦稅，天全正糧及附加各款，原係交由保甲代收，浮加中飽，弊端百出，民間深感苦痛。而政府供應不繼，近經查知此弊，乃於二十八年改爲自行設櫃征收，不再假手保甲，放欸絲毫不苟，手續異常便利，并於較遠各鄉設分櫃一所，以免人民往返之勞，自三月開辦以來，人民靡不歡躍傳呼，爭先繳納，每日糧櫃前輒踴躍多人，必至日暮始無來者。可見過去積弊之深，中飽之鉅，惟糧額隱匿者多，刻正從事清理，另編清冊，明年擬即呈請省府辦理土地陳報，其他如契稅，屠宰稅，煙酒牌照稅等，一切悉照規章辦理，在此民力凋蔽之際，不敢妄圖開源。但求力除弊端。至民間租率，大約每畝收二石，主佃各半。本縣糧額爲一千五百餘兩，糧名有一萬七千餘柱，故自耕農爲最多，婦女終年赤足草履，下田耕作，男子則多負茶米往康定。故游墮者少，生計勉能自足，惟生活水準極低，貧者日食包谷把或大米，富者享用亦極平常。借貸不多，利息在三分左右。欲提高人民生活水準，端在增加生產。本縣產茶及牛膝，將來

當鼓勵人民多種，並盡量開墾荒地，增多收入。又與人民生計有關者，爲禁烟一項，本縣癮民多少，尙無精確統計，最多或不過千人，過去對於禁吸，迄未積極辦理，最近對於私設紅燈者，隨時嚴密查拿，并勸告癮民從早戒絕，明年擬籌集經費成立戒煙所，分期勸戒，或可依限肅清，偷種鴉片，早經懸爲勸禁，本年復分令各鄉保甲出具切結，運售煙土，有禁煙督察處，天全派出所負責管理，該縣除鴉片外，無白面，嗎啡，紅丸等。

五、經濟建設 天全僻處邊陲，工業素不發達，而山峻水急，交通亦至感不便，將來川康公路全綫完成後，陸路交通，可稱便利，現在并擬增闢鄉村公路，辦理鄉村電話，惟河道因灘險水急，將來非澈底疏浚後，不能利用水運，此則非地方財力所能勝任，現尙無此計劃，該縣境內有銅，鐵，煤，磺，鎂等礦產，從前以土法開採，未著成效。蘊藏是否豐富，亦未經測探明確。現已有商人集資設廠製煉硫磺。以後當隨時倡導，開採其他礦產，以免棄貨於地。天全森林以冷杉爲最多，因運輸不便，多未砍伐利用，畜牧極不發達，耕牛亦少，以後當提倡畜產，以代人力，農貸合作，過去尙未辦理，現已於六月下旬成立農村合作指導員辦事處，（於縣府內），訂正草擬計劃，積極推動工作，至若籌設工廠，發展工業，以該縣情形論，則一時殊未易言也。

六、其他 縣民皆漢人，習俗多同內地，教育不發達，但文化水準極低，過去全縣無店，今年始勸導木縣士紳集資設書店一所，但採購之書，多不合時代，後當指示

改善。該縣盛行贅夫制，女子多不出嫁，招贅男子，上門，婦女於本夫死後，亦贅夫繼承家業。惟間有已婚惡霸，亦往別家上門。甚有上門至四五處者，或窺知某婦貌美，或其家有產業，則將其本夫殺斃佔往上門，此種事在匪亂時尤多。嗣經縣府嚴禁，並呈請省府轉令甯雅兩屬各縣，一體查禁。今重婚佔贅之事。已少發生。惟贅夫習慣，一時不易革除，至優待出征軍人家屬，已成立委員會負責辦理。因現未申送壯丁，故工作不免鬆懈。六月已由縣募得捐款數百元，作爲該會公費，以後當視需要情形，再行籌募。再天全地曠人稀，甚盼能移民前往，如百家左右。可在縣城居住，如有數百家，則劃定地區，集團居住，治安可告無虞，開發極有希望。

#### 蘆山縣政概況

##### 一、兵役

蘆山辦理兵役，因地方財力拮据關係，故在二十七年年底以前，均由縣府第一科兼辦。本年鑒於兵役事務之殷繁，乃遵令添設兵役股，專辦兵役事務，數月來一本奉頒兵役法令按步進行，期應戰時需要，茲將該縣辦理經過情形，概述於次：

蘆山地方瘠苦，民智甚低全縣人口，共祇三萬四千九百一十三人，其中尤以女多於男，一般保甲人員，雖經嚴行考核，多方調整，然亦仍多不識字者，故該縣初步工作，即在訓練保甲人員，明瞭兵役法令，如召集兵役座談會，講習兵役實施暫行條例，兵役及齡男子調查規則，戰時

征兵實施綱要，非常時期征集國民兵役及抽籤實施辦法等。並發動各學校各法團教職員與地方智識份子，依照兵役宣傳大綱，三平原則及四川軍師管區頒發宣傳計劃辦法，利用各種集會，集會機會向民衆普遍宣傳；最近復遵西康師管區頒發宣傳辦法，組織各級宣傳隊，製發宣言標語，分頭向民衆講演，參加聽衆，頗爲動容。先後遵奉辦法在各學校各聯保附設兵役詢問處，並健全其組織，充實其書籍，正以求法令之深入下層備人民之詢問也。關於會受社訓壯丁，現役適齡壯丁與在鄉士兵，均經督飭調查造冊呈報，在鄉軍官佐，亦經調查組織分會，實施管理訓練，已有所根據，復督飭造報合年齡壯丁名冊，以憑依照規定舉行抽籤，現訓練之國民自衛總隊常備隊一中隊，二期征訓時，即可召集抽籤壯丁入營訓練，其他各項徵募準備工作，亦均次第舉辦，徵兵基礎，已粗具規模，此外爲監察辦理兵役人員之舞弊違法，及協助辦理推進兵役，已將「縣」「聯保」兵役監察委員會組織健全，各該保亦在分頭組織中，並發動組織兵役促進會，爲優待慰問出征軍人家屬，已會同優待委員會於此次征工修築川康公路乾竹段，即經分別查明，予各該家屬以減免工役代工金，或保甲經費之優待，並準備如有各該出征軍人家屬不能維持生活請求救濟時，即予以現金或物品接濟。

## 二、治安

一、匪患之原因——蘆山叢山峻嶺極多，故匪徒亦易潛伏。歷來從事清剿者，尙未收效此其一。地瘠民貧，人

民因生活逼迫，挺而走險，此其二。民智甚低，習於好鬥，屢世仇殺，勢成騎虎，犯法後又畏罪不敢歸案，流而爲匪，此其三。以上情形爲蘆山造成匪患之原因，尤以生活逼迫原因爲最多。

二、剿撫辦法——零匪潛伏爲患，每依山傍嶺，一聞大軍清剿，則散而匿藏。如清剿兵力太少，則恃頑抵抗，以故清剿甚難。上年鄉鎮匪風肆起，並兩次發生劫城，其時地方治安，極爲混亂，嗣經該縣長一面以壯丁隊會同駐軍實施清剿，先後格斃匪首程志文楊爾惠等地方賴以粗安。一面即嚴密保甲組織，取具無窩留漢奸土匪之連坐切結，驗烙民槍，並飭「聯保」成立冬防巡邏隊，負責防守巡邏各該管境內要隘及重要交通地帶。並於必要時施行盤查，至今已告平靖。同時於清剿之際，復從事招納自新土匪，編入各保甲中爲嫌疑戶。施以監察管理，並保障其安全，安分者並予以種種生活上之便利。

三、維持治安之辦法——維持治安辦法，城區以自衛常備一中隊負責。協同軍隊防守盤查，夜間則於附城各交通線警戒，並作經常應援各鄉鎮匪警之主力部隊。各該鄉鎮則集中壯丁二十名成立巡邏隊，負責巡邏防守之責。除施行治本之嚴密保甲組織執行連坐外，復責成各該保甲長須負本管境內治安之責。如有匪案發生，即以該管保甲長是問。如有疏脫者，亦須依限破案。聯保與聯保間，並規定有連絡信號。各鄉鎮與縣府，



亦規定有通訊報告方法。故一處發生匪警，不移時而會職之援隊均至，施行以來尙有成效。

四、治安機關與人事，縣府爲負責治安之統籌機關，駐軍爲協助機關。軍政協同辦理地方治安事宜，頗屬融洽，軍政兩方負責人與縣府佐治人員警部官佐自衛各部隊亦尙能推誠相與，其謀後方秩序之安定。

### 三、禁烟

廬山禁政在二十七年內因地狹民貧，收入過少，改爲禁烟室，附入第一科辦理。仍遵照中央六年禁煙禁毒實施辦法，嚴厲辦理。俾達到如期禁絕之限令。茲將辦理情形述之如次。

禁種：在二十七年八月間，尙有播種者，當經縣府派員利用場期，集會講演說明中央禁煙法令之甚嚴。在川在康，均應舉行無殊，並一面派員下鄉督飭保甲長，收毀民間私藏種籽，督飭人民盡量改種糧食，勿任地畝空閒。復派員視察取具保甲長不種煙切結，最近復印製淺明標語條令，使嚴刑之令深入人心。及責成清檢有無野生，現境內確已達到無一株一莖出土。至禁吸：廬山人民瘠苦，地處偏僻，所有應設之禁煙會，戒煙所，均限於經費無着，無法舉辦。值此禁限迫促。如不急籌善後，恐一般煙民難收遵戒之效，祇得一面派員嚴令保甲挨戶清理，煙民登記。併愷切勸諭自動除戒。一面設法籌備成立戒烟所，俾煙民清理完竣後，遵照烟民分期戒絕實施辦法依期傳戒，務使如期戒絕，尤其對於公務員方面，特別禁止吸食，取具不

吸食烟毒切結及保結。緝私：廬山除雅安緝私專員隨時派員偵緝外。縣府亦隨時派員協同偵察，並隨時稽查土膏店，簿記。務使無私，無漏，用重禁政。

### 四、田賦

(甲)民國二十四年以前，廬山田賦雖有定額，但實際方面，仍有濫糧，自民國二十四年兵匪過境以後，廢册燬滅，檔卷無存，徵收糧稅遂失依據。二十五年年度迭經趙孔兩縣長從事清糧。僅清有一千三百一十餘石。糧稅之外，徵收糧稅附加，田賦加重。自此爲始。廬山因匪陷新復，正糧及國難費豁免。至二十七年底止，只收地方附加及保安附加，因保安附加須征足額，征一年糧稅數字，經孔縣長將未清出之濫糧，加攤在同鄉同保之有着糧民完納，至有納糧稅一斗者，另須攤納濫糧至二斗五升者。計孔任經征之二十五年年度，每斗應完保經附加三角二分九釐。地附五角四分。二十六年年度應完保經附加三角二分九釐。地附六角五分五釐。無異每斗，應完二十六兩年度附加其洋一元八角五分三釐。如有每斗另須攤完濫糧二斗五升者，則有原糧一斗，即共應完納六元四角八分五釐五。遂使民力不勝重累，無入上糧，前任開支二十五六兩年度地方經費，遂盡裁糧票，撥抵受款機關。解省附加，即裁糧票交保甲代征，竟致上下交困，征收困難，爲迄今二十五六兩年度附加，民欠至鉅之大原因，亦即田賦最錯亂之時期也。自二十七年八月開征二十七年下半年糧附，打破鄉保界別，以實計清有一千三百石糧額計算。將應解濫糧金額

，加攤在全縣有着糧民完納。並設糧征收。不裁糧票撥抵受款機關，并不假手保甲征收，一面呈准覆清糧額計共覆清得糧額一千七百八十一石九斗七升一合，自二十八年度起，即照現清實有糧額一千七百八十一石九斗七升一合計征。仍行設糧開征。人民自行投糧完納。所有糧票，均由省府製發，一切累民病公之弊從此澈清恢復正常。

### 五、經濟建設

#### (一)工廠

蘆山僅於民初有邑宰陳子周氏，曾在縣城創辦教養工廠。收容無業遊民，教習織草履，縫紉，篋工等。為時未久，即行停頓。距今二十餘年，迄無工廠設立。近因軍需工業上需用硝磺。政府在雅安設置煉硝總廠。委托縣中人士就縣城區東南二街，及沫東清源等鄉，設立分廠四處，從事提煉，惟其規模甚小，且係臨時性質，無裨民生。

#### (二)交通

##### 甲、郵政

郵政：僅於縣城及縣屬之飛僊鎮鳳禾鄉（即白家店）龍門鄉（即青龍場）等四處，各設郵寄代所。辦理遞送郵件及匯兌小款事宜。縣府為謀交通機關臻於健全起見，曾函請西川郵務管理局將本縣代辦所，改設成局。局方以該縣改局條件尙未具備為辭，故未實現。

##### 乙、電話

縣村電話：因經費無法籌措，前曾擬具器材費，預算及道里圖表呈請省府撥款興建，省府以省庫空虛，無法補助，

同時地方財力亦感不逮，故未完成。現僅縣城至飛僊鎮一段，架設完整。可以通話雅安。但沿途山路崎嶇，線桿多因風雨折毀，時生障礙，近已增購器材，再加整修，並飭沿途保甲，切實保護矣。

##### 丙、道路

縣境山傾重疊，境內道路崎嶇，交通工具，僅有滑杆，運輸貨物，悉為背負，去年秋，川康公路興工，該縣奉令征集民工三千人修築雅天段，自天全梅子坡至沙坪止，長約六公里。歷時一月有半。始將路基闢成，繼復動員民工二百五十人，鋪築路面，又歷三月，全部工程始竣。此段工程甫經完成，又復奉令修築乾竹段。當即組設築路委員會，負責辦理征工事宜。因此次工作地區，遠在瀘定咱里至冷竹關一段，長約十一公里。關於民公食糧，工具及一切應用物品，均須事前妥為籌辦。故在奉令之後，即行派員四出採購食米，蓆袋等。同時征集民工，及催收代工食糧，亦加監督飭保甲人員辦理。民工二千七百人，業已前往瀘定開始工作。食米八千包，亦正陸續啓運。一俟將來工竣，擬仍採取義務征工辦法，將由城縣至飛僊鎮一段，闢為公路。使與川康路啣接。藉以促進商運之繁華。此外由縣城至清源，仁嘉，升隆，興龍門等鎮鄉之鄉村道路，亦擬稍加培修，俾成康莊大道。

#### (三)合作

##### 甲、農村合作預備社

二十六年春，縣城收復未久，田園荒蕪，民不聊生，縣府

會呈請四川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派員到縣辦理緊急救濟，指導組織合作預備社（即互助社）約六閱月，今縣組成六十三預備社。加入社員達五千零二十五人。各縣十鄉鎮，除一二鄉鎮情形特殊。當時未予組設外，其餘八鄉鎮，大都普遍設立。放出貸款一萬六千二百六十元，二十七年春，又繼續成立九預備社，加入社員七百八人。貸出款項二千四百七十元。先後成立共七十二預備社，貸款總額為一萬八千七百二十元。惟最早成立之六十三預備社，業於去年還清貸款後，已改組正式合作社矣。現僅存者，即為最後成立之九預備社，已在歸還貸款中，不久即將改組為正式合作社矣。

## 乙、信用合作社

預備社，由指導人員施以相當訓練，使其粗知合作常識，明瞭合作意義。在還清貸款後，即擇其成績優良者，改組為正式合作社。因應環境之需要。大都改組為信用合作社。迄至二十七年八月月底止，業經呈准登記者，為三十四社。社員人數為一千八百七十八人。社股總數為一千八百九十股。股金總額為三千七百八十元。已繳金額為一千五百一十九元。並有二十四信社，已申請借款，計已放出信用借款二萬六百二十五元。九月以後，縣治劃歸西康管轄，康省合委會成立伊始，一切法令規章，尙未制定，致新社無法成立。

## 丙、消費合作社

蘆山人民日常用品之油，鹽，布疋等，均須仰給外來。為

人民之一大痛厄。儘可組織消費合作社，使人民直接向生產者購買，以減少中間商人之剝削。用資補救。惟此間合作事業推行未久，人民不甚明瞭，消費合作之經營，較之他種合作，需要較多之人力，財力，第恐單獨成立，不易成功。故擬於年內俟單位合作社普遍成立之後，於縣城飛鷹鎮仁嘉鄉等地試組區聯合作社，經營消費業務。

## 丁、合作金庫

蘆山合作社經營業務之款項，係向成都中國農民銀行貸來，此間無該行辦事處，每次取款，均須赴雅安，極感不便。有時公文往返需時，貸款多失時效，為今後合作計貸款便利計，實有設立縣合作金庫之必要。去年五月，縣而尙隸四川時，曾由縣府召集合作職員及各機關法團紳等，一度籌商。擬請四川省合委會，轉飭省合作金庫派員組設。惟因呈時呈准登記之合作社無多，認購股本不易，竟未實現。本年度該縣合作社可望普遍成立，擬於短期內設法促其實現。俾結實萬狀之農村經濟，得有活躍之一日。

## (四) 礦產

蘆山縣轄境，礦產甚少，惟縣屬仁嘉鄉之大歇頭山嶺有銀礦存焉。發現時間，遠在清末，初為樵牧者發現，自然礦暴露地面，認為收錫，用以易米。有識者遂往開掘，惜因限於資本，更無科學方法，致無成就。光緒年間，縣令陳真之戚某人稟准開採，經營三年，隨即停止。民國以來，干戈頻仍，閭閻不靖，遂無人過問，迄今猶蘊藏地下。據

土人言此礦質頗佳。數量亦豐，若能設計開採，則於國民生計不無裨益。

(五) 水利

縣境涪源，龍門兩河流域，形成冲剝平原。爲全縣主要農產區，農田水利悉仰車堰灌溉。舊時雖有車堰甚多，但以組織未臻完善。毫無利益可言。縣府近曾擬定水利協會組織章程，通飭各鎮鄉遵照。各就地區之宜，組設水利協會，選舉負責職員，報由縣府備案。計先後組織成者。已達二十五單位。每屆農隙，即由各負責人邀集受益農田各業主，共同從事渠堰歲修工程。縣屬升恆鄉水利工程協會，係沿河架設高車引水灌田，前因工程浩大，曾於二十六年底，向川康農田水利貸款委員會貸款九百六十元。修建水車。依貸款章程規定，應於二十七年底歸還本息五百五十八元七角一分。業由該協會如數收足，滙還銷賬。至各協管車堰，間有損毀或被泥土塞住者，均已於春耕前整修完竣。

(六) 宗教

縣民信仰大致分耶穌，天主，儒，佛四種。耶穌教，設有福音堂於城內小街子，信徒約百餘人。天主教設有天主堂於縣城北街，信徒約三百七十人。儒教無固定處所，亦無核心思想及人物主持。佛教雖有佛教會，而徒衆不多，僅有少數僧衆。

寶興縣政概況

(甲) 人事

(1) 縣府組織：依照省府規定，縣長以下、設秘書一人，科長二人（第一科由秘書兼任），督學，技士，警佐各一人，督練員一人，兵役股主任一人，礦礦區長一人，科員四人，辦事員五人僱員十人，禁烟增設事務員一人，因事繁人少，所有人員均照規定設置。

(2) 寶興承天災人禍之餘，又值國難嚴重之期，各級人員若非資格，知能，精神三項均足以適應新政治環境，斷難勝任愉快。故本府人員，除省府選委外，均係依照縣行政人員任用條例暨技術人員任用條例之規定，加以審查試驗，然後呈請省府委任，或直接僱用，若遇冗員即行裁汰。

(3) 縣府各級人員之任用，既係依照法規辦理，并依照公務員考績法暨公務員考績獎懲條例實行公務員考績獎懲，故現有行政人員頗能勤慎盡職，尙無貪污越法情事。

(乙) 要政之推行及倡導

(1) 編整保甲：全縣保甲于民國二十五年即行編整完竣，遞至本年奉西康省政府令依照 委員長行營頒發之整理川黔兩省保甲方案重行編整，於五月內蒞事。全縣計編九聯保，分轄三十五保，二百五十八甲共有住戶二千七百零四戶。丁口一萬八千三百三十八人，并飭令保甲長實行戶口異動登記。

(2) 保甲人員與壯丁訓練 全縣共有保長三十五人，甲長二百五十八人，壯丁二千六百九十八人。業經先後舉辦保甲人員訓練班，公務人員訓練班，壯丁在營模範隊，暨第一期，第二期壯丁訓練實施訓練。計全縣受訓完成保長二十一人，甲長一百三十五人，壯丁一千零四十三人。所有尚未受訓之保長及壯丁擬於本年農隙時繼續調訓。

(3) 增加生產 寶興經兵匪兩次竄擾後，丁口銳減，於是地廣人稀，生熟荒地，不下八九千畝。業經依照增加糧食生產之規定，擬定墾荒辦法。令飭各保甲長切實遵照加緊墾殖，并派員隨時督查宣傳，一面并令飭屬村隴東人民利用山谷流水於山麓之下，開鑿水田數十畝，種植水稻，現已收有成效。

(4) 創辦農村合作社 縣屬農村，自經兵燹後，殘破無餘。二十七年遵照合作法規，擬遣人員分赴各鄉指導農民積極舉辦。現已成立預備合作社十一所。惟因時間問題，省府合作金庫，尙未頒發農貸。

(5) 推行新生活規約戒條 輒近人心澆薄，風俗頹喪，除遵令成立縣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以資提挈外。更令各鄉鎮同時舉辦。以引起民衆之興感，而改良其習尚，并組織勞動服務團，擴大清潔運動，戰時節約運動。

(6) 倉儲 縣治前隸土司時，並無倉庫設置。及改土設治，當時政府以土地不產禾稻，而所產之玉麥，又不能隔年儲藏，遂未計及此。逮二十四五年兩經匪患，重罹天災，人民無隔夜之儲，廬屋係荒邱之所，更無法舉辦，業經前任呈報四川省政府，准予免辦在案。惟積穀備荒，爲古今要政，而推陳致新，復可以調劑農村經濟，本年爰嚴令各保甲，依照川省府頒布之倉儲，籌集及保管辦法，積極舉辦，并派員督促進行。

(7) 厲行義務教育及普及教育 寶興地方文化低落，全縣文盲約佔人口縣數百分之九十六以上，而地方教經困難，不能廣設學校救濟之，惟厲行義務教育及普及教育。二十七年本縣共設義教十七所，收入學生一千三百五十一名，民衆補習教育班八班，收學生六百五十九人。

(8) 推行夷民教育 縣屬礪磧鎮尙有夷民三百五十九戶，關於該鎮夷民教育，即由當地區署成立邊民教育委員會，負責推進。并由縣府督學隨時前往指導。

(9) 實行改良私塾 縣境遼闊，而村落散漫，所有各校實不敷用，二十七年遵照省府頒布之私塾管理規程，將全縣私塾切實加以改良，使能適應現代教育之趨勢，而資補救。

(10) 倡導行使新制度量衡 該農村破產，百縣業凋敝

，鄉鎮既未趕集，城市交易以物易物。除已由縣府派員到各鄉傳，暨督飭使用新制度量衡外。并飭各保甲切實推行。

(11) 履行義務徵工 縣境西河出居至打槍棚一段道路長凡五十餘公里，爲通命湯要道，原有舊道，因年久失修，交通梗阻。爰擬定築路實施計劃，與施實辦法及徵工築路工程辦法。呈請西康省政府核定，於本年度徵集民，從事培修。惟該段道路，所經多係巉岩石壁，而橋樑亦復甚夥，是項工程頗屬浩大，實與人力，財力均感困難，進行較爲遲緩，約需二年完成。

(12) 實行預算決算制度 縣屬各機關均依照年度，於年度開始終了分別造具預算決算，所有地方歲入，歲出亦由財委會統籌統支。

(13) 戰時國民軍事組訓 全縣壯丁現已分別編組爲常備隊，預備隊。

### (丙) 役政

#### (1) 法令之推行

(一) 兵役宣傳 該縣現已組織兵役宣傳隊，分赴四鄉工作。並令各聯保組設宣傳分隊，利用趕集日期，向羣衆作兵役宣傳。每月復召集各分隊長開兵役座談會一次，討論宣傳實施辦法。

(二) 兵役監查 寶興縣兵役監查委員會於九月即

行成立，所有聯保監查委員會及保監查委員會亦先後組織完善，實行工作。

(三) 兵役詢問 縣屬各聯保辦公處，及公私立小學均已附設兵役詢問處，計全縣共設二十七處。

(四) 壯丁調查及抽籤實施 全縣兵役適齡壯丁，業已分別調查完竣，共有壯丁一千六百九十八人。並已實行抽籤，征補縣日衛常備隊。

(五) 出征軍人家屬優待 寶興優待抗敵出征軍人家屬委員會業於二十七年八月成立。積極工作。經會議議決，對於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合于優待出征抗敵軍人家屬條例第七條行項規定之一者，除減免各項臨時捐款外。更每年補助玉麥八斗。據調查所得該縣現有出征抗敵軍人九名。其家屬縣府業已實予優待，近復組織慰問委員會前往慰問。

(六) 戰時民衆動員 寶興戰時民衆動員委員會業於二十七年十月成立。積極工作，以期全民有力出力，有錢出錢，擁護國家。

(七) 民間之影響 寶興民智低落，見聞閉塞，家庭觀念濃厚，缺乏國家民族思想。初不知服兵役抗敵之重要。自經縣府普遍宣傳，暨設置兵役詢問處，代爲解釋兵役之意義後。人民已有明白之認識，更鑒於出征抗敵者之家

屬，備受政府同胞之優待，家庭觀念較輕者，業其開風興起之感。

#### (丁)治安

##### (1) 匪患之原因

寶興匪患之原因可得其三：  
(一) 縣民狃于夷俗，性慍悍好械鬥，又復忌妒猜疑，貪小利無廉恥，無事理認識，喜聽讒言，睚眦必報，見人稍有財物，或小有怨尤，必實行械鬥，洩忿而後已。此為匪患之一原因也。

(二) 縣境土地瘠薄，出產無多，人民勞苦終日，亦不能維持其最低之生活，自抗戰以後，土礮，藥材滯無銷路，人民生活計更行困苦，有時為生活所迫，遂不得不挺而走險，此又為匪患之一原因也。

(三) 縣境山谷深遂，鄉縣盜匪每藉為逃藪，而規避兵役者，流亡無歸，又復廣集山林，時出掠劫，此又為匪患之一原因也。

(2) 剿撫辦法 查夷狄無信而貪。畏威而不懷德。故向來辟以止辟，刑期無刑。否則政寬民慢，將逾不可收拾。年來對於渠魁慣匪，則處以極刑，被追者則使其繳械自新。投誠者則令聯保收買其槍械，予以相當之生活安置。並施以監視，更成立天蘆寶聯防辦事處。防止外縣盜匪竄入，以期匪患日趨消滅。

#### 西康組視察報告

##### (3) 治安之維持方法

- (一) 飭令各保甲隨時稽查該管居民現有人數，以彙盜匪混跡，並實行聯保連坐法。
- (二) 于關鍵地方，設置盤查哨棚，嚴密稽查來往嫌疑行客，以免漏跡境內。
- (三) 嚴禁哥老會等非法組織。
- (四) 切實登記民戶槍記，烙印給照。
- (五) 指揮常備隊，隨時四出清鄉。

##### (4) 治安機關與人事

- (一) 機關：寶興因經費竭蹶，尙未設置公安警察，亦無保安隊及駐軍。負維持地方治安責任者，厥為國民自為總隊部，常備隊及各聯保之預備隊，後備隊。
- (二) 人事：國民自衛總隊部總隊長由縣長兼。副總隊長由督練員兼。名譽副總隊長一員，由總隊部聘任。縣自衛常備隊隊長由總部呈請核委。各聯保預備隊，後備隊，隊長由總隊部委任。至縣警佐，因尙未設置，警察則派至總隊部服務。

##### (戊) 禁政

- (1) 過去禁政缺乏成效之原因：寶興原為種烟區域，人民吸嗜鴉片者，比比皆是。但尙無毒品流行，自經禁種後，有餘資者，多設法戒除，而勞苦謀生者，則無法脫癮，蓋當戒除時，勢必不得勞苦

，而生活即因之發生恐慌，若不加以救濟，則貧苦者，斷不敢毅然除戒，過去政府辦理禁政，忽略及此，故鮮成效。

(2) 現在禁政之推行：

(一) 禁種：平時通令各聯保，曉諭民衆，不得偷種，偷栽。一到種煙時期，則又先之以佈告，繼之以宣傳，再繼之以檢查，并飭各聯保取具層結呈報。

(二) 禁運：除稅土有正式運單准予運行外，餘則一概禁運。

(三) 緝私：隨時嚴令各聯保甲長，認真查緝，并切實協助緝私人員。

(四) 厲行烟民登記：隨時派員檢舉，計全縣現有烟民一千四百一十七人，領丙等執照者，一百八十八人亦貧執照者一千二百二十七人。

(五) 十膏店：計全縣共有丙戌巳土膏店十一家。除飭令各級十膏店，依照登記吸戶，就所吸倉售賣土膏於吸戶，按月填報購銷煙土細數表外。并隨時派員檢查，有無違背章則情事。

(六) 禁吸：寶興民窮財盡，無力設立戒烟所，所有烟民施戒，係由縣府會同戒烟委員會勸募資金，購買戒烟丸藥，分發各聯保，發給烟民，強迫戒除。計截至本年二月底止，已戒

(巳) 民生

絕烟民百分之二十。

(1) 賦稅概況

(一) 田賦：寶興田賦，係以收租爲標準。并分土地爲上中下三等。上地收租一石，完田賦一分二厘。中地收租一石，完田賦一分。下地收租一石，田賦完八厘。每田賦一錢，納洋一元六角，計全縣收租一萬二千九百六十五石二斗四升。應完田賦一百三十八兩一錢五分五厘。合洋二千二百一十元另四角。前以土地等級之區分，缺乏平允，爰開會決議，不分等級計租。收租一石一律完納田賦一角六仙二厘。并呈報省政府在案。職具之故，全縣田賦一季實僅征洋二千一百零零三角四仙正。較原征數計少一百一十元零一角正。復因匪陷後，人民逃亡，浮荒無着之田賦不一而足，現時所收者不過十分之七五。

(二) 肉稅：縣屬肉稅，係由財委會直接向屠戶征收，每屠猪一隻征收省稅一元，地方附加五角。至征收方法，則先由屠戶報明屠宰猪隻數目，然後由財委會驗明發票收稅。其票係由財委會自製，縣府過印，并隨時由縣府派員稽查，以杜偷漏，所收省稅，則由縣府按月彙解。



(二)其他：寶興因交通不便，商業不振，而人民又復困窮過甚，所有營業，房捐，菸酒，各稅均奉令緩辦。

(2)金融情形：寶興自遭諾那兵匪之患後，房屋廬舍焚掠一空，而又無大量特產。以招集商賈。益以日常生活必需品，均須購自外縣，於是資金流出，無法收回。地方金融日趨枯竭。近因輔幣缺乏，無銀行，錢莊，字號以為調劑，更行週轉不靈矣。

(3)生活狀況：轄境多係山坡斜土，缺乏平原，而土質瘠薄，多係砂礫，氣候寒冷，投以大量之資本勞力，每難得相當之報酬。故人民生活極為苦困，竟有終年不得玉麥而食者，至稻食者更百不得其一焉。

### (庚)經濟建設

(1)交通狀況：寶興交通係分東，西，南三大幹綫。東經硤磧至懋功，西經隴東至金湯，南經小關子至天全，所屬靈關，距城五里許之兩河口則為東西南三綫之樞紐。前有鐵橋一所，被洪水冲圮，未修。交通頗感不便，去歲捐金修復後，近已暢通無阻。其他縣屬各地之道路，橋梁。亦已先後分別培修建築，以利通行。至縣境河流，河身淺狹，水勢激湍，而亂石鱗列，無法航行。

### (2)礦產

## 西康組視察報告

(一)黃金：寶興隨地均產沙金，惟產量微細。  
(二)白銀：縣屬西河苦提溝木扎溝馬春溝等地銀礦豐富，成分甚佳，據談每礦質百斤可練純銀五十兩。但自經兵燹後無人開發。

(三)銅：縣屬隴東若筆趕羊小溝等均產。前清時業設廠開採，自經兵匪後，無人開發。

(四)錫：縣屬趕羊高昇廠及馬蝗溝二處錫礦產量富厚，成分最高。民初商人阜昌業經開採獲利。

(五)硫磺：縣屬梅里川產硫磺，質量俱佳。

(六)鉛：縣屬得勝溝產鉛，現正由華康試辦。

(3)培植森林：全縣森林，因疊經兵燹，損失重大，去今兩歲，督飭各保甲，積極造林。并由縣府於區附近，山地，植樹數千株，以為倡導。

### (4)農產

(一)主要農作物：縣境主要農作物，厥為玉麥，洋芋二種。計全縣年約收玉麥二萬餘石，洋芋四千餘擔。

(二)主要特產：縣境，計有羌活，獨活，具母，木香，柴胡，前胡，大黃，山藥，草薺，蜂蜜，漆數種。

### (辛)其他

(1)種族：寶興人民除漢族外，硤磧鎮尚有康民三百五十九家。

(2) 宗教：縣民除康民崇信喇嘛外，餘則信奉儒、道、天主，各教。此外無他類宗教團體。

(3) 風俗：縣民多沿康民陋習，慄悍好械鬥，不講清潔，不喜讀書。

(壬) 教育

(1) 地方教育：全縣共設高等小學一所，初級小學七所，共有高級一班，初級十七班，計有男女學生四百八十三人。

(2) 地方教育經費，該縣在土司時代，地方教育極不發達，而經費亦向無的款。民十九始沒收衙逆以爲地租三百餘石，撥作地方教育專款。而地屬峻嶺，崇山，年中輟種收足，民廿四五年兩經變亂。農民逃亡，土地荒蕪，於其迄收稅後，僅能收租二百石左右。以之售賣，可獲價值一千二百元，而高等小學一所，年需經費一千一百元。初級小學七所，年需經費一千〇六十元，收支相衝，不敷七百四十餘元。即於地方附加項下撥補。

(3) 短期小學：該縣本年以川省府補助之義教經費，辦理短期小學十一所，每年每所開支一百元，計現有男女學生共五百七十八人。

(4) 民衆學校：本年開辦民衆學校七所，計共有男女學生七百八十三人，惟因縣教育經費困難，所有該校教員，係由各教育委員及各級小學校教員兼任。

秦甯實驗區政治概況

秦甯爲道孚，康定兩縣要衝。過去逃經兵燹，民不聊生。至赤匪竄後，人民逃徙一空，西康省政府委員會康蒞後，特設實驗區署，以招流亡，并倡導墾殖畜牧等事業。二十六年四月實驗區署成立，一面賑濟災黎，舉辦農貸，一面招徠墾民，開闢荒地，經一年之久，始得恢復舊有現象。并逐步改進，從事於實驗工作，因與省立農牧試驗場有共情形，當局乃將實驗區署由省立農牧試驗場兼理。旋因場務紛繁，每有顧此失彼之慮。遂由省府另委人員辦理區務。廿八年三月一日由省府委派黃上成爲區長。將前實驗區署改組成立。照普通區署實施。直隸省府。規定每月經費二百八十六元，署內設區員一人，事務員一人，雇員二人，區丁三十，辦理一切區行政事宜。

(二) 設治沿革，清雍正六年，遷第七世達賴羅卜藏噶勒桑嘉木錯於噶達城，設秦甯協，(秦甯因是得名)有游擊一員駐其地。明正土司所轄地方番糧，共折銀四千零九兩八錢五分，悉數撥充兵餉旋裁改汛，由把總一員駐之，歷乾隆嘉慶道光朝，瞻對土酋羅布七力工布朗吉先後爲亂，清廷數度由秦甯進剿遂爲轉運之重鎮。當達賴居秦時，川督曾令明正土司撥土民七十一戶爲惠遠廟供役，後以子孫繁衍，增至一百三十餘戶，宣統三年代理邊防大臣傅嵩秋飭該廟將從前所領川督執照繳出銷燬，將秦甯訓練道孚，是爲改流之始。民國元年，以秦甯懸轄於道孚，其四面又爲康定境縣所包圍，管理不便，設分縣治之。旋於二年

裁撤，由道孚縣府於士紳中遴委團總治理之。二十六年四月西康建省委員會爲謀實際西康殖之合理辦法，及各項新政推進，設泰寧實驗區，直隸於西康建省委員會。由道孚將區內民戶差糧劃歸管理。

(二)地理與交通——泰甯爲上，下，吉凹，八美，中古，少鳥寺，擇凹，七村合成。區署成立後，依自然區域，將全區劃爲六保。河流以少鳥寺河經慶大與中古河合流，併入雅龍江。板廠河經熱水塘折入丹巴縣境，流入大渡河，全境皆山，其山谷開張處，衍爲若干平原。全區高度，平均爲三千六百公尺，面積爲二千三百四十六方公里。交通綫，循上述河流及平原而行，自泰甯起，越格達梁子，沿板廠河，經海子山而達康定，稱北路。經牛角石，熱哇卡，溯中古河而上至康定，稱南路。經卜村，曲凹，亂石窰，官窰子，以至道孚，是爲道泰交通大道。循八美，蒙子石，康縣屬塔公寺，越高日寺山可達雅江。越格達梁子，經熱水塘，高橋，旄牛可至丹巴。惟熱水塘以上率皆斷崖高壁，險惡萬狀，正謀建修駄道，以利交通。

(三)人口與職業——泰甯改流後，原有糧民二百五十八戶，至赤匪亂後，人民逃徙一空，經廿六年設區招撫計有二六八戶，一〇四二人。二十七年舉行復查，計二九九戶，一五九八人。加入寺廟及公共處所人口共有一五九八人。其中業農者佔四四〇人，業牧者佔二四五人，業傭工者佔八九人，業淘金者亦佔八九人，男子除從事於主業外。多於農隙時間入山採藥，獵獸。女子則從事於織毯，

拾糞，剝草等工作。

(四)土地與物產——本區熟地計一二、二四七、八八市畝。熟荒計四、四四六、〇八市畝。可墾荒計二九、九四八、五五市畝。宜牧地計一、九二五、七八一、〇〇市畝。森林地計二六、五一六、四九市畝。造林地計四〇、六八五、〇〇市畝。礫地計三〇六、一五三、〇〇市畝。不能生產地計八〇二、三二三、〇〇市畝。物產方面：農作物青稞，小麥，豌豆，葫豆，洋芋，圓根及各種蔬菜。每年青稞產量爲二三一五、六四七、三六市斤。豌豆產量爲一四五、九三〇、〇〇市斤。藥材產蟲草，貝母，秦芫，羌活，大黃，赤芍，木通，木香等。蟲草在極盛時代，年產一二〇〇市斤。現年產一百五十市斤。貝母略同。森林有紅杉，雲杉，落葉松，柞樹，白楊，白樺等。林木總數爲三、六三四、八〇九株。畜牧全區現有馬三六一頭，牛二、五三九頭，羊七四九頭。礫產有金礦，石灰礦。(現未開採)金礦分佈地域甚寬，年可產金一百五十兩，(現金伏加多或恐不止此數)。狩獵有猓猓，獐，鹿之屬。以獵戶甚少：產量不多。

西康省各縣吏治現況一覽表

縣名	等級	面積	人口	縣府組織	行政經費	保甲	視察意見
康定	一	一三、五〇〇	一八〇、五三二	縣長曹善舉軍校五期畢業 三十八歲設秘書第一二科 長軍法官審判官督學技士管 獄員各一人科員二辦事員三 雇員三軍法及司法處書記錄 事各一	一五、四三六正在編查中	保甲二	該縣長到任未久尙無 表現對於壯丁訓練頗 知注意
瀘定	二	二、一〇〇	二四、五八四	縣長李林峨軍訓團第二期 畢業年四十歲設秘書第一二 三科各一人審判官一技 士一各一獄員一科員三檢 記辦事員各一	二、八〇〇	聯保一 保四八 甲三三六	該縣長尙屬勤動用人 亦按程序對於提倡種 稻頗著成效
道孚	三	七、〇〇〇	五三、四一五	縣長戴安琴四川速成師範畢 業年六十歲設秘書兼第三科 科員二辦事員三雇員三 科員二辦事員三雇員三	一、〇六〇	保二四 甲一二六	該縣長久蒞邊疆對於 康屬情形雖較熟悉惜 於現行新政頗多茫然
鎭霍	二	五、一〇〇	二一、八九四	縣長黃鵬二十四軍特訓班畢 業年四十六歲設秘書兼第二 科科員三辦事員二雇員三 科員三辦事員二雇員三	九、三六四	五鄉一特區 保一九 甲二〇〇	該縣長尙知振作對於 綏靖地方訓練壯丁已 見成效
甘孜	一	六、四〇〇	二八、九〇四	縣長章麟志誠法政學校畢 業年三十四歲設秘書兼第一 科科員三辦事員二雇員一 員各三	一五、九一六	聯保一 保三八 甲三五九	該縣長尙稱幹練對於 整飭尙首與辦教育及 提倡農圃頗有可觀
瞻化	二	二、三〇〇	二五、三七三	縣長歐陽樞北西康縣訓班畢 業年二十八歲設秘書兼第一 科科員二辦事員三 科員二雇員三井設第二科第三 科	九、三六四	保四二 甲三八〇	該縣長明達賢能用人 得當對於改良農事尤 能精心建樹實為因地 制宜之要政各縣均應 仿照辦理

全	天	源	漢	經	榮	安	雅	化	理	江	雅
三	二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七六六	二、四、五六〇	二、四、五六〇	二、六、六一〇	二、二、四、五	二、二、四、五	一、二、四、五	一、二、四、五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	四、九〇〇
合女男 計一五三、 〇八、一四〇 、五七三	合女男 計一五九、 一六、〇六三 、六五二	合女男 計一五九、 一六、〇六三 、六五二	合女男 計一七三、 二五、〇六六 、〇九九	合女男 計一六三、 二〇、六三三 、九六三	合女男 計一六三、 二〇、六三三 、九六三	合女男 計一六三、 二〇、六三三 、九六三	合女男 計一六三、 二〇、六三三 、九六三	合女男 計一〇五、 四、八五〇 、四九八	合女男 計一〇五、 四、八五〇 、四九八	合女男 計一〇五、 四、八五〇 、四九八	合女男 計一〇五、 四、八五〇 、四九八
員十 各一人 科員六 辦事員六 履	縣長黃以仁 中央砲兵學校畢業 年三十二歲 設秘書第一二 科科警佐督學 技士普獄 事員八	縣長張汝川 法政學校畢業 年四十七歲 設秘書第一二 科科警佐審判 官管獄員各 事員八	縣長呂塞潭 國立北京法大畢 業年三十六歲 設秘書第一二 科科警佐審判 官各一人 督學技士各 事員十	縣長徐建國 外語專門學校 畢業年三十九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軍法 巡官管 獄員各一人 督學技士各 事員十二人 履	縣長徐建國 外語專門學校 畢業年三十九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軍法 巡官管 獄員各一人 督學技士各 事員十二人 履	縣長徐建國 外語專門學校 畢業年三十九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軍法 巡官管 獄員各一人 督學技士各 事員十二人 履	縣長徐建國 外語專門學校 畢業年三十九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軍法 巡官管 獄員各一人 督學技士各 事員十二人 履	縣長張朝璠 四川農專畢業 年四十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督學 技士各一人 履	縣長張朝璠 四川農專畢業 年四十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督學 技士各一人 履	縣長鄭祖培 西康縣訓班畢業 年四十五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督學 技士各一人 履	縣長鄭祖培 西康縣訓班畢業 年四十五歲 設秘書第一 科科警佐督學 技士各一人 履
一〇、七六〇	一八、一一四	一八、一一四	六、三五四	一三、一五九	一三、一五九	一三、一五九	一三、一五九	二六、六二八	二六、六二八	九、三六四	九、三六四
甲保二〇二四	甲保一九一〇	甲保一九一〇	甲保一〇四一	甲保二〇九六	甲保二〇九六	甲保二〇九六	甲保二〇九六	甲保二八三	甲保二八三	甲保二〇三〇	甲保二〇三〇
該縣長清勤能幹 願著成效辦事亦 真假以時日治安 育當有異常之建 貽誤司法兼顧難 於	該縣長尙知勤奮 兵役勦匪頗知努 力	該縣長尙知勤奮 兵役勦匪頗知努 力	該縣長尙屬精明 推行要政宣傳亦 法惟到任未久一 政尙在進行中	該縣長尙稱勤能 兼四職不無偏廢 街道雖繁飭而公 生之管理諸多疎 忽	該縣長尙稱勤能 兼四職不無偏廢 街道雖繁飭而公 生之管理諸多疎 忽	該縣長尙稱勤能 兼四職不無偏廢 街道雖繁飭而公 生之管理諸多疎 忽	該縣長尙稱勤能 兼四職不無偏廢 街道雖繁飭而公 生之管理諸多疎 忽	該縣長蒞任甚久 翁然惟轄境均在 四千公尺以上地 塞苦無健白	該縣長蒞任甚久 翁然惟轄境均在 四千公尺以上地 塞苦無健白	該縣長爲人直樸 任事如每晨督率 民衆升旗講話可 般	該縣長爲人直樸 任事如每晨督率 民衆升旗講話可 般

備考	甯泰	興寶	山蘆
一、按泰甯爲直隸省府之實驗區 二、表列各縣區以本細實地視察者爲限	九〇〇 合計 一、五九八	三 一、六七九 合計 一、八〇三	三 三二一 合計 三、四九一
	七九〇 區區黃上成西康縣訓班畢業 八〇八 二十九歲設區員一辦事員 一康員三	七、八三八 業年六十歲設秘書第一二三 科科警佐醫學技士等獄員十 各一科員四辦事員五雇員十	一六、七五二 年四十七歲設秘書第一二三 科科警佐審判官督學技士 獄員各一員科員六辦事員 六雇員十
	三、四三二 聯保一 甲四〇	三六、九一八 聯保九 甲二六〇	一一、九一一 聯保一〇 甲七五五
	該區長辦理學務尚有 可觀其他一切區政俱 在推動中	該縣長閱歷甚深對於 民開瘠苦尙印顧念惟 推行要政實嫌遲滯	該縣事頗稱諳練用人 公正辦事開詳對於平 治消路提倡水利亦均 不遺餘力

西康省各縣治安現況一覽表

縣名	匪患原因	剿撫辦法	維持治安方法	全縣	械彈	備考
蘆	康人習性所傳 皆以掠奪爲業 貧困所迫亦 其原因之一	一、高成保安總隊部清 勦 二、飭區保長清查戶口 必要時另行抽查 三、飭區遊民從事勞 役及巡警工作	一、實行保甲連坐去 二、實行私槍烙登記 三、訓練各區壯丁加強 自衛能力	公有 步槍三〇枝 彈六七〇〇發	私有 步槍六九二枝 彈六七〇〇發 手槍二六枝 彈二六〇〇發	表列各縣區以本 實地視察者爲 限
瀘	貧民所迫以致 爲匪	一、由自衛隊及後備隊 負責清勦 二、飭區保長清查戶口 三、限五四方遊民停留 縣境	一、已有受訓壯丁兩千 餘人對各區民衆負 宣傳勸導責任 二、嚴密編組保甲責成 負責地方治安尤冬 防特別注意	公有 步槍一三枝 彈八五發 手槍一枝彈一〇發	私有 步槍二四五枝 彈一七二〇發 手槍七枝 彈三六〇發	

**道**  
 在生計上生活  
 不足  
 在習俗上不以  
 掠奪為恥

一、飭村保頭人負責清  
 二、實行十家連坐法  
 三、遇捕獲加以勸諭  
 四、利用高僧訓導

一、加強壯丁訓練  
 二、限制私有武器  
 三、嚴密保甲組織  
 四、利用高僧訓導

步槍一六枝  
 彈七〇發

步槍一〇〇〇枝  
 彈一〇五〇〇發

步槍二〇〇枝  
 彈二〇〇〇發

**霍**  
 據報該縣近兩年匪徒絕跡地  
 安謐

一、二十六年四月會宜  
 佈令鄉聯防辦法分  
 二、實行保甲連坐法

一、對於民間武器各就  
 其地之區加  
 適宜之編配使其火  
 力合於嚴獲則必辦  
 二、治匪從嚴殺一儆百之  
 原則

步槍三一八枝  
 彈一五九〇〇發

步槍二六〇枝  
 彈二六〇〇發

**甘**  
 據報該縣向少  
 匪患惟秋有  
 伊洛野番入境  
 竄擾一次

一、由駐軍負責清剿  
 二、實行保甲連坐法

一、隨時飭令保頭人  
 督率壯丁巡弋縣境  
 二、舉辦民有槍枝烙印  
 登記

步槍二〇〇七枝  
 彈一〇八〇〇〇發

**瞻**  
 民風刁悍耕作  
 不力牛產過少  
 而地方武力不  
 足鎮懾

據報該縣境內少有劫  
 案而縣民多至外縣生事  
 者擬從中宣傳導引使  
 使之各安生業

一、執行職務  
 二、加緊國民軍訓并培  
 植幹部  
 三、飭令各村保頭人實  
 行聯防

步槍一四枝  
 彈四〇〇發

步槍一二〇〇枝  
 手槍四五〇枝

**雅**  
 窮困無依挺險  
 為匪

一、以嚴密查緝為勦匪  
 二、以救濟無告為撫匪  
 三、以扼險設罾為防匪  
 四、以禁止烟賭為清匪  
 之方針

一、切實推行保甲制度  
 二、健全自衛組織  
 三、加強民丁訓練并實  
 行各區聯防教育獎勵  
 生產事業

步槍六二〇枝  
 彈二〇〇〇發

步槍三〇〇枝  
 彈六〇〇〇發

**理**  
 迫於窮困  
 而為匪  
 二、隣境匪人  
 之顛擾

一、飭村保頭人督率壯  
 丁清剿  
 二、實行保甲連坐法

一、清查戶口  
 二、村保聯防  
 三、懷柔康民  
 四、提倡生產

步槍一二八〇枝  
 彈六四七七發

步槍二〇〇〇枝  
 彈二〇〇〇發

與寶	山麓	全天	源漢	經榮	安雅
<p>設清未久夷俗 深鋼土地瘠薄 生計困難</p>	<p>地瘠民貧生活 所迫而為匪者 較佔多數</p>	<p>一、生活逼迫 二、所致會組 三、深織精習太</p>	<p>生活逼迫挺而走險</p>	<p>由隣境天全瀘 定等地零星竄 擾而來</p>	<p>一、生活逼迫 二、挺而走險 三、由隣境山入 增竄擾</p>
<p>一、嚴禁哥老會非法組 二、實行保甲連坐法 三、各保甲實行聯防協緝</p>	<p>一、股匪請由駐京協同 二、清剿 三、零匪肅清 四、注意戶戶異動登記 五、并嚴查旅館</p>	<p>一、秘密調查乘機兜勦 二、依照治匪條例准予 三、實用保甲連坐法</p>	<p>一、由各鄉場均分駐保安 二、隊及自衛隊丁以資 三、防守 四、隨時由保甲清查戶 口并檢查旅店</p>	<p>一、由自衛隊協同駐軍 二、實行保甲連坐法 三、實負清剿</p>	<p>一、協同駐軍團勦 二、責成聯保主任保甲 三、緝捕盜魁寬宥黨徒 四、予以自新之路</p>
<p>一、健全國民自衛總隊 及所轄自衛隊常備 隊預備隊 二、切實清查戶口并辦 印民有槍枝登記烙</p>	<p>一、全縣設兩個清剿區 先行清剿然後切實 推行保甲制度 二、對於已往自新不匪 徒每月由縣長科祕 人員分別召集訓話</p>	<p>一、厲行保甲制度 二、駐軍一營協辦清剿 三、利用同甲連坐獎 密查密報</p>	<p>一、股匪由駐軍負責清 勦 二、利用正紳聯保提倡 地方生產</p>	<p>一、健全自衛總隊所轄 常備隊預備隊 二、登記民有槍枝借作 公用集中武力遏止亂源 三、實行各區村聯保自 行負責管界治安辦</p>	<p>一、加強團隊之組織訓 練 二、實行保甲連坐法 三、勸導良民購槍自衛</p>
<p>步槍五十四枝 手槍四五枝</p>	<p>步槍一九四枝 彈四六〇發 手槍二枝 彈七八三發 特種兵器二枝</p>	<p>步槍四〇枝 彈二九八一發 手槍一七枝 彈二一七發 特種兵器五枝</p>	<p>步槍四二三枝 手槍五枝</p>	<p>步槍二五枝</p>	<p>步槍一三七枝 手槍一枝 特種兵器一四枝</p>
<p>步槍二四四枝 彈六一四七一發 手槍六八枝 彈三一七發 特種兵器五枝</p>	<p>步槍二四四枝 彈二四八五發 手槍一五枝 彈七八三發 特種兵器一五枝</p>	<p>步槍二四四枝 彈六一四七一發 手槍六八枝 彈三一七發 特種兵器五枝</p>	<p>步槍二二一枝</p>	<p>步槍二九八枝</p>	<p>步槍一五八枝 手槍一九枝 特種兵器三九枝 步槍彈四二五三二</p>



**泰甯**  
 多康定匪徒  
 越界  
 一、責任村保頭人督率  
 莊丁從事清剿  
 二、強制無業遊民入境  
 嚴飭保甲隨時防範

步槍一二枝  
 彈一八〇〇發  
 手槍一枝  
 彈八〇發

步槍九九枝  
 彈二九七〇發  
 手槍三枝  
 彈一二〇發

按泰甯為直隸省府之實驗區

### 西康省各縣田賦民生現況一覽表

縣名	田	賦	農	貸	人	民	業	別	生活程度	備	考
康定	糧九五五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一五、〇〇〇商二、五〇〇	工三、七〇〇	八		一、康屬之康定瀘定道孚		
定瀘	糧七二三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二一、五〇〇商三、五〇〇	工一、七〇〇	六		惟雅江縣地置一石折		
道孚	糧二三六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三、七〇〇商八三二	工一、一七一	九		十元征收雅屬之雅安		
鹽邊	糧一、三四一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五、三〇〇商三二四	工一、八〇〇	九		縣地糧一兩征洋七元		
甘孜	糧二、六二二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一、九二五商三、四五六	工一、八三八	一〇		經天全兩縣糧一兩征		
瞻化	糧九二〇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七、七七二商七二二	工五、六	九		洋一元七角六分漢原		
理化	糧八三七石		莫拉灘桑兩區有生產合作社一所毛埡曲登兩村有運銷合作社一所		農五、六八八商四〇二	工一、五二二	一二		蘆山縣地置一石征洋		
江雅	糧三七九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五、五二二商一二〇	工四〇〇	九		元至石附加等則另外核		
雅安	糧四、二四二兩		信用合作社五四所貸款額三四、三九三元		農五七、八五一商一六	、五二八工八、二六四	四		收至縣附加等則另外核		

四、表列縣區以本組實地視察者為限

縣名	交通	業商	業農	業林	業礦	業牧	畜水	利特	產備	考
榮經	糧二、〇四一兩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四七、三四四、四七、二二二、一四四、四〇六	四						
漢源	糧八七六兩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四七、六一四、四〇六、七一七、一六、四八三	四						
全天	糧一、五四一兩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四二、四二〇、商八、一四七、二、七一四	三、五						
蘆山	糧一、七八一石	信和合、四所貸款額二〇、六二五元	農五、六一七、商五、六四、一八〇	三						
興寶	糧一二、九六五石	已派員到縣舉辦中	農一三、〇四〇、商二〇、五七一、五、六	三						
甯泰	糧五五石	已派員到區舉辦中	農四四〇、商一三〇、七一八	九						

**視察意見**

一、康省各縣人民對於田賦分配數目負擔未能公允甚至遇有一縣非為有糧無地即屬有地無糧亟應令飭各縣統籌劃一重律廢册以正國賦

二、康省各地借貸利率不等且以康定以西喇嘛寺之高利貸為尤甚應即一面充實省農貸合作機關大量訓練漢康合作幹部普遍推廣縣鄉村合作社一面由國家銀行或農本局撥墊五十萬至一百萬之農貸基金辦理省合作金庫實為要圖

三、康屬各縣工人數目較少除措伙食份子而外即無真正技術生產工人欲救斯弊宜一面提倡手工業一面籌設有關於戰時生產之工廠

四、康省各縣農民一人每月最低生活費平均數三元遞升至十二元之多而其一般農民生活之困苦殆有非目睹者所能想象查其最大原因即限於交通不便供應艱難所致故欲昭蘇康民以建設交通為第一

西康省各縣經濟建設現況一覽表

縣名	交通	業商	業農	業林	業礦	業牧	畜水	利特	產備	考
----	----	----	----	----	----	----	----	----	----	---

西康		定		瀘		道		半		鐘		霍		甘		致	
縣道五	鄉里六	縣道二	鄉里三	縣道四	鄉里六	縣道二	鄉里三	縣道四	鄉里二	縣道二	鄉里六	縣道二	鄉里六	縣道三	鄉里三	縣道三	鄉里三
○手工業年產	○值一〇元	○手工業年產	○值三元	○織毯年產	○值三元	○織毯年產	○值三元	○織毯年產	○值三元	○織毯年產	○值三元	○織毯年產	○值三元	○手工業年產	○值三元	○手工業年產	○值三元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茶年銷五	○羊年銷二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年產小麥五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白杉紅杉	○鐵杉楊柳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產金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牛四頭	○馬一頭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外城東關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羌活大黃	○蟲草知母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本表度量衡以市

經 營	安 雅	江 雅	化 理	化 瞻
里縣里公路 道九一 ○九○	一雅○縣里公路 ○河里道一九 ○航線	一鄉○縣道 ○道里三二 里一二	○鄉○縣里公路 里三五一 三○五	○縣道五 里五○
二值手 五一工 ○二業 元五、年 、產	、值手 ○一工 ○四業 ○六中 元六產	○年手 （產工 ○值毛 元九織 、品	、年手 一產工 ○值毛 ○一織 元四品	○年手 ○產工 元八織 、品
、○箱○茶 ○元四、買 ○紙五、易 ○一、額 元二、二 ○○元	元○○藥○茶 ○○材、買 、○二、易 ○元○○額 ○鹽○○四 ○二元	元約藥材貿易額年	五○、元一、二、 五、元烟草、 ○元布、 元疋、	元類五、 、鹿茸 ○買 易
○石一○年 ○玉八○產 ○麥、○稻 石三○石六 五、○小 ○、○麥	斤○○石麥、年 ○○十二○產 、石麥○米 ○洋五○○一 ○芋、○石 ○二○○小	○洋六三○年 ○芋六六○產 斤一○○○青 ○○石石稞 、○玉小 ○石麥、	四八八、年 ○五五六○產 ○○一青 石石石稞 玉小八、 麥、	四○年 ○○產 ○青 石石稞 小五、 麥、
○木杉 畝、區九 五約漿 ○一樹	五約杉 ○一柏 ○○林 畝、區	○區、江 畝約九 五杉林 兩約產	○七林區約七 畝、松柏青紅	畝、約松 ○○杉 ○○林 ○○區
鐵產 銅煤	硝產 陶煤 土鐵	兩約產 九金 ○年	棉產 金石	○、年地 兩○約產 ○七金 等
○羊馬○牛 一五○二 ○隻、六、四	○羊匹馬、牛 ○五五五八 隻、○○○	○羊匹馬○牛 二六○一 隻、六、五	一羊八馬三牛 七二四、四九七 隻、三、六、頭	○羊○馬○牛 八○五○○ 隻、匹、頭、
○水 所礦二○	二水一水所發 所磨所礦五三電 六三三三廠一		所水磨八三	所水礦四二
子牛天 夕麻黃 五倍伯	油漆蔑 蔴桐	貝母虫草	貝母鹿茸	麝香鹿茸
	發電廠在建築中			



視

察

意

見

一、交通：康省各縣縣道鄉道皆僅能過人伏馱馬之山徑且公路之設亦屬初創其綫路實不足供發展全康商業開關

之康省源之用應即援照內地省份建設公路程序速為完成而康公路網

二、工業：各縣工業現狀至工業因運銷困難折損工本而衰歇現代工業因無釀資設廠之提倡而廢棄亟應一面施行

地方教令之輔導一面予以技工資本上之援助

三、商業：表載各縣商品貿易額為數甚少其商業不振之原因固由於康省交通之不利而工商之不振而商人知識

簡單亦其原因之一也亟者將本國商習易如能與西康交通進步而俱來則此項商人實不足以應付新環境亟

宜推廣商人教育培植專門商務人材俾作未雨綢繆之計

四、農業：康屬因氣候地質關係多神青稞但以不知運用選種施肥等農作技術以致收穫未豐每有食糶熟荒之慮應

即於推行農村合作中積極提倡耕種荒井改良農作技術至雅屬各縣農田水利則於灌溉方面尚須講求

五、林業：視察所經如松林、雅襲、江沿岸一帶林區見松柏參天恆有行二三日尤縣互不絕之大森林內地各省區久

有木材恐慌之患康省交通亟宜早日開闢以便採運木材而濟供求之敵

六、礦業：僅就視察康雅兩屬十五縣區所見已有金銀煤錫等礦發見若推之全康則名類之繁儲積之富可以概見惟

質量如何藏量若干尙無明確攷據應速派專家勘查設計以利開發

七、牧畜：表列康屬各地牲畜數目雖視之較多乃因牛馬康人逐水草而流徙歷來不慣報稅以故康屬牲畜確數實不

祇此但於行經牛場時每日大羣牛馬驅幹短小瘦骨支離一遇寒暑變遷水草不濟則牲畜入於疾病死亡之

途屍骨棄置時見道路獸疫傳來成羣倒斃而宜派派畜牧專家前往指導改良和種防止病害等工作

八、水利：康省河道多自高原傾瀉而下流速甚大今康民僅知以土法修建水力椿杆殊不足以盡其地利現查省府止

在籌備康定東郊水力雷廠似可由資源委員會予以協助至於雅康兩屬堤堰水利工程亦仍有待積極倡導

普遍推行

九、特產：西康各地特產雖多而對於產銷方面似少努力倡導之推動應即派遣專家調查統計俾便覓取與桐油出口

有同樣價值之物產增加對外貿易以裕戰時經濟

# 西康省各縣教育現況一覽表

縣名	學校數目	學生人數	失學人數		教育經費元	教職員額	備考
			文盲	兒童			
康定	完小五 初小一 短小一	五六一 三二七 八八七	一一、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一、二四三	四四	表列縣區以 粗實地視 察者爲限
瀘定	完小四 初小一 〇短小一	一、二五六 一、三七二 一、六二八	二二、七八二	一、二二八	一八、六四九	五一	
道孚	完小一 短小五	一五二 一三〇 二八二	四、八五〇	五七八	五、二五〇	九	
蘆山	完小一 初小二 短小四	二〇四 八九四 二九三	四、一三九	四一五	六、〇〇〇	一一	
甘孜	初小二 短小四	一三七 二三五 三七二	一一、九〇〇	一、〇三三	七、〇〇〇	一一	
瞻化	初小一 短小一	一四一 二二九 二七〇	七、三七五	一、六六六	四、一五〇	六	
理化	初小二 短小一	一二三 一一三 二二六	六、二六六	一、〇七八	三、一〇〇	四	
合計	男女合計	男女合計	男女合計	男女合計	男女合計	男女合計	

視察意見	甯泰	興寶	山蘆	全天	源漢	榮經	雅安	雅江
表列失學人數才人口比例康屬益最多現有學校限於經費一時不能擴充容納欲謀邊地教育普及惟有施行巡迴教 育及畫報教育則推行較易收效自宏至雅屬學校較多而失學人數亦復不少欲掃除文盲應由各黨部各學校自治團體 附設簡易識字班利用晝夜或假日招收失學男女授以民衆學校課本教以新生活上重興文字及知識	初小一	完小一初小七短小 一一民衆七	完小二初小一二短 小一五	完小六初小三二短 小二九民衆二〇	完小一〇初小一〇 六短小三三民衆一 一初中二	完小五初小三九民 衆九初中一	完小一三初小七九 短小四民衆一八 初中一高中一	完小一短小四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女 一 男 四 一〇七	女 一 男 五 一,三,四,二	女 一 男 五 一,四,四,〇	女 〇 男 六 一,三,三,七,四	女 〇 男 七 一,〇,五,七,一,六	女 四 男 二 一,一,八,二,二	女 九 男 七 一,九,七,七,二	女 二 男 一 二,〇,七
	一,二六三	一二,四三一	一五,五六〇	八七,七一八	七三,四三〇	五四,四〇五	九八,三一七	四,一五二
	四七	一,一三七	一,四七五	二,五八一	四,五四八	四,七五二	四,一二二	六七八
	二,八〇〇	二,一六〇	八,七五六	一八,五七四	五三,九二七	二六,一六九	三九,六七四	四,〇八一
	四	二四	五八	一二三	一九一	三二二	二九〇	八
	按甯泰甯爲直隸省府之實驗區							
							上列經費數目省立初高中經費不在內	



# 西康省各縣禁烟現況一覽表

縣名	禁種	禁吸	禁運	禁售	備考
康定	康人素不種烟	該縣烟民多滑杆伏與金俠子	該縣運銷向由省禁委會辦理	據報康定縣城內已無土膏店之設	表列縣區以本組實地視察者為限
盧定	查該縣已由各區保長各具連坐切結并無種烟情事	已戒烟民五二二人現有烟民六六人	據報并無私運	土行一家土膏店四家月銷公土三、四〇〇兩	
道孚	據報素不種烟	已戒烟民一人現有烟民三六人	據報并無私運	無銷售公土之土膏店	
瀘霍	歷來尙無種烟	現有烟民七人	無私運	土膏店一家月銷公土三〇兩	
廿孜	向無種烟情事	已戒烟民五九人現有烟民四九人	據報運私土入境者為漳康同入	土膏店二家月銷私土二五〇兩	
瞻化	無種烟者	現有烟民一〇〇人	無私運	據報無土膏店	
雅江	早經禁絕	現有烟民二三人	聞有私運	土膏店二家月銷私土四六兩	
理化	該縣高寒向不產烟	已戒烟民八人現有烟民十人	聞有私運	據報無土膏店	
雅安	現已禁絕	已戒烟民一二五人現有烟民四、八四三人	已發見私運	土行三家土膏店七一家月銷公土約六担	

經榮	尙未禁絕	已戒烟民一二〇人 有烟有三、七七六人	聞有私運	土行一家土膏店二八家 月銷公土二、〇〇〇兩
漢源	夷區未禁絕	現有烟民四、三一五人	聞有私運	土膏店五家月銷公土一 二〇兩
全天	山林地帶尙未禁絕	現有烟民一九七〇人	聞有私運	土膏店一家月銷公土 一担
山蘆	據報早已禁絕	現有烟民八五六人	據報無何底私運	土膏店一二家月銷公土 二八〇兩
寶興	山林地帶尙有種植	已戒烟民九〇人 現有烟民四三七人	聞有私運	土膏店一家月銷公土 一五六兩
秦甯	已禁絕	已戒烟民一人 現有烟民八六八人	尙無私運	土膏店一家月銷公土一 八〇兩

按秦甯爲直隸省府之實驗區

西康省各縣兵役現況一覽表

視察 查康屬康人向不吸食鴉片故亦從無種植者康屬禁政似宜注意康漢邊境之走私輸入與各縣販賣私土兩點至於雅屬則以天全寶興地多山林向稱產烟區域禁吸方面如蘆山一縣地地方人士估計烟民以二千人計算每年每人消費烟價五十元約年耗十萬元該縣本屬轄境甚小地瘠人稀僅吸烟一項所需即如黑之鉅故對雅屬禁政惟有期諸二十九年元旦一例禁絕否則不獨雅屬烟民難以完全戒斷即康省各地禁政亦恐不易貫徹

縣名	壯		丁		訓練		申送人數	備考
	總數	識字	不識字	已識	未識	未訓		
康定	二、八八〇	一、一四八	一、七三二	一、二二〇	一、六六〇			一、表列縣區以本組實地視察者爲限

瀘定	五、七〇五	一、一四一	四、五六四	二、三六〇	三、三四五	<p>二、康省甯雅兩屬隸川省時會申送壯丁案文隸之以辦夷匪數口築路請准暫緩申送</p> <p>三、康省申送兵額已由軍文部查明送二千四百名因壯丁缺乏情形特殊擬請減送五百名一俟及准即加倍徵調配賦處上常備隊認真訓練以備自差見正着手調查并宣傳工作</p> <p>四、按泰甯為直隸省府之試驗區</p>
道孚	一、六八五	二五四	一、四三一	八五四	八三一	
瀘霍	一、〇〇三	一八七	八一六	八六〇	一四三	
廿孜	一、〇五五	五〇	一、〇〇五	七七六	二七九	
瞻化	四、二四一	一一六	四、一二五	二八四	三、九五七	
理比	二、〇七九	二二九	一、八五〇	四九九	一、三一〇	
雅江	一、二七六	三五	一、二四一	三四一	九三五	
雅安	一七、一七五	八、一九八	八、九七七	八、〇〇〇	九、一七五	
榮經	九、二四七	二、八〇四	六、四四三	三、八六五	五、四八二	
漢源	七、九五〇	一、三四五	六、六〇五	三八四	七、五六六	
天全	八、二六七	二、〇三八	六、二二九	三、二二〇	五、〇四七	
蘆山	三、〇六〇	一、九六四	一、〇九六	三、〇六〇		
寶興	二、六九〇	一一四	二、五五六	一、〇四三	一、六四七	
泰甯	一八〇	三三	一四七			
視察	<p>而康僻處睡種族複雜交通梗阻人口疎稀教化初啟推行役政自屬不無困難補濟之道要在先吏辦理役政人員嫻熟兵役法令而後加緊兵役宣傳明確編查戶籍則依法進行弊害盡除自有相當於規定數額之壯丁踴躍應徵殺敵致果</p>					

西康建設視察團第五組視察日程報告表

組長莫德惠

月日	出發地點	到達地點	距離	同行人數	住宿地點	護送丁人數	當日主工	備考
三月十日	重慶	內江	五〇〇	一五	中國旅行社	二	分訪川省黨政軍各當局	隨帶工役二人
三月十一日	內江	成都	—	一五	沙利文旅館	二	李幼樞團長在支機石街五五號召集各組長討論工作	
三月十二日	成都	—	—	一五	同上	二	參觀省府各機關及農事試驗所	
三月十三日	成都	—	—	一五	同上	二	本組同仁由西陲文化院談西康問題	
三月十四日	成都	—	—	一五	同上	二	本組同仁舉行談話會分配工作	
三月十五日	成都	雅安	三四〇	一六	二十四軍合作社	二	召集軍政官吏詢問地方治安暨行政情形	
三月十六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聽取縣政報告召集紳民談話并視察各機關學校	
三月十七日	雅安	榮經	九〇	一六	新康合作社	二	聽取縣政報告視察各機關及學校并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三月十八日	榮經	鳳儀	四〇	一六	旅店	二	召集榮經紳民談話并訪求鳳儀堡代間	
三月十九日	鳳儀	漢源	六〇	一六	新康合作社	二	聽取報告視察機關學校并召集紳民談話	
三月二十日	漢源	漢源	二五	一六	初級中學	二	召集區保長訓話并視察學校暨市面商業狀況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學校尚未上課故借宿
三月廿一日	漢源	泥頭	七五	一六	新康合作社	二	召集區保長訓話視察學校并訪問民間疾苦	

四月一	泥頭	化林	七〇	一六	新康合作社	二	召集區保長訓話	
四月二	化林	瀘定	七五	一六	縣政府	二	聽取報告視察各機關學校并慰問築路店客滿	因在築路期間旅店客滿
四月三	瀘定	瓦斯	六〇	一六	旅店	二	召集區保長訓話并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四月四	瓦斯	康定	六〇	一六	籌邊別墅	二	接見省府人員暨地方紳耆	
四月五	康定			一六	同上	二	午前分訪省府各機關午后參觀藏幣鑄造所	
四月六	康定			一六	同上	二	自午前十時至午后六時聽主席及各廳處人員報告	
四月七	康定			一六	籌邊別墅	二	聽取康定縣長報告參觀水力發電廠	
四月八	康定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士紳暨僧俗民衆代表談話	
四月九	康定			一六	同上	二	視察省縣立各級學校	
四月十	康定			一六	同上	〇	出席省府擴大紀念週	
四月十一	康定			一六	同上	二	與劉主席談治康要政	
二月	康定	折多塘	四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村保民衆訓話	關外大路并無旅店
四月十	折多塘	子水橋	七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村長暨民衆訓話	
四月十	子水橋			一六	民房	二		阻於風雪住一天
四月十	子水橋			一六	民房	二		
四月十	子水橋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全村民衆訓話	
四月十	長壩	中谷	六〇	一六	喇嘛寺	二	召集喇嘛訓話	
四月十	春壩			一六	喇嘛寺	二		

四月十日	中谷	八美	三〇	一六	農場	二	視察西康省立農場并參觀原始林	
四月十日	八美	泰甯	三〇	一六	喇嘛寺	二	召集區保長訓話視察學校并與漢康民衆談話	
四月十日	泰甯	吉石	四〇	一六	民房	二	視察泰甯附近金礦	
四月十日	吉石	葛卡	八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民衆訓話	
四月十日	葛卡	道孚	五〇	一六	鍋莊	二	接見縣府人員地方紳民	鍋莊即行棧之意
四月十日	道孚	道孚	一六	同上	同上	二	聽取報告視察機關學校喇嘛寺對該縣各界紳民訓話日席民衆大會	
四月十日	道孚	大寨	六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學生訓話	
四月十日	大寨	沱拉	九〇	一六	短小	二	召集村保長及小學校師生訓話并訪求民間疾苦	短小爲短期小學
四月十日	沱拉	鑪霍	三〇	一六	縣政府	二	接見縣府人員地方紳民	
四月十日	鑪霍	鑪霍	一六	同上	同上	二	聽取報告視察機關學校喇嘛寺并對紳民訓話出席民衆大會	
四月十日	鑪霍	瓦角	三〇	一六	短小	二	午前出席鑪霍縣民衆大會訓話	
四月十日	瓦角	朱倭	六〇	一六	區辦公處	二	召集區村長訓話并對當地漢康民衆及學生訓話	
四月十日	朱倭	廿孜	九〇	一六	鍋莊	二	接見班禪行轅各寺院喇嘛及當地軍政各機關人員	
四月十日	廿孜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二	聽取廿孜駐軍官長及縣長報告并訪問班禪行轅	
四月十日	廿孜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二	出席廿孜軍政聯合紀念週及市民大會	
四月十日	廿孜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二	致祭班禪接見民衆代表并赴誦經大會	

五月三	廿致	—	—	一六	同上	二	視察各機關學校
五月四	廿致	沙登	七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村保長訓話
五月五	沙登	大蓋	九〇	一六	喇嘛寺	二	召集當地僧衆訓話
五月六	大蓋	色威	七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全村民衆訓話并視察林場
五月七	色威	瞻化	六〇	一六	縣政府	二	接見縣府八員僧俗民衆
五月八	瞻化	—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擴大紀念週聽取報告視察機關學校喇嘛寺
五月九	瞻化	蘇日	九〇	一六	民房	二	午前視察農業試驗場
五月十	蘇日	五花	九〇	一六	喇嘛寺	二	召集當地僧衆訓話
五月十一	五花	巧拉	九〇	一六	〇〇寺	二	召集僧俗民衆訓話
五月十二	巧拉	宜阿	八〇	一六	露宿	二	視察牛場
五月十三	宜阿	熱永	一〇〇	一六	喇嘛寺	二	視察牛場
五月十四	熱永	塘	一五	一六	縣政府	二	接見當地軍政人員聽取軍政報告
五月十五	塘	理化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紀念週及喇嘛寺祈禱大會視察寺院
五月十六	理化	—	—	一六	同上	二	大雪接見地方士紳
五月十七	理化	塔子	九五	一六	露宿	二	視察牛場
五月十八	塔子	西俄	九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保長詢問地方情形

五月十日	西俄	麻蓋	八〇	一六	民房	二	視察牛場	降雪
五月十日	宗蓋	雅江	四〇	一六	縣政府	二	接見縣政府人員地方僧俗民衆	
五月十日	雅江	—	—	一六	同上	二	聽取縣政報告視察機關寺院	
五月十日	雅江	臥龍	九〇	一六	民房	二	上午出席紀念週	
五月十日	臥龍	石	七〇	一六	關帝廟	二	召集當地小學校學生訓話	
五月十日	石	東俄	七〇	一六	關帝廟	二	召集村人訓話	
五月十日	東俄	洛	七五	一六	民房	二	接見省府人員地方紳耆	
五月十日	洛	水橋	一〇	一六	繚邊別墅	二	召集本組同仁開談話會討論整理報告資料	
五月十日	水橋	康定	—	一六	同上	二	與省府黃委員民廳會主任秘書談宗教問題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與省府秘書討論繚邊問題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省府擴大紀念週報告視察西康感想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赴省黨部與祕書長杉如談黨務工作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聽取省農村合作委員會報告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與省府祕書赴安覺寺南無寺多吉禮寺誦經大會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視察省會警察局警士訓練所參觀五明學院	
五月十日	康定	—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六三紀念大會演講	



六月四日	康定	—	—	—	同上	二	赴婦女教育補習班訓話	
六月六日	康定	烹壩	九五	一六	學校	二	召集學生訓話	
六月六日	烹壩	瀘定	二五	一六	縣政府	二	視察戒烟所農事試驗場民教館及圖書館	
六月七日	瀘定	別託	七二	一六	工棚	二	午前召集小學校師生訓話	工棚為川康公路工程處臨時築路
六月八日	別託	鴛鴦岩	五五	一六	工棚	二	登二郎山視察川康公路工程	工人所建臨時宿舍
六月九日	鴛鴦岩	兩路	四〇	一六	工棚	二	過二郎山視察公路工程	
六月十日	兩路	烟口	六七	一六	工棚	二	行公路綫上視察工程	
六月十一日	烟口	烟口	九三	一六	民教館	二	接見縣府人員地方紳民	
六月十二日	天全	—	—	一六	同上	二	參加擴大紀念週聽取築路工人之報告	
六月十三日	天全	—	—	一六	同上	二	視察學校監獄并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六月十四日	天全	—	—	一六	同上	二	午前聽取縣府報告午後聽取公路工程處報告	
六月十五日	天全	靈關	九〇	一六	民房	二	召集民衆訓話	
六月十六日	靈關	寶興	五〇	一六	民房	二	接見縣府人員地方紳民	
六月十七日	寶興	—	—	一六	同上	二	聽取報告視察監獄	
六月十八日	寶興	—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民衆大會訓話	
六月十九日	寶興	蘆山	二〇〇	一六	民教館	二	午前赴學校訓話	

六月二十日	蘆山	—	—	一六	同上	二	聽取報告并視察監獄
六月廿一日	蘆山	—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民衆大會訓話并慰問出征軍人家屬
六月廿二日	蘆山	雅安	七〇	一六	二十四車 合作社	二	午前視察學校并召集村保人員訓話
六月廿三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同仁討論報告工作
六月廿四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全城省立縣立及私立各校學生訓話
六月廿五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高等法院院長費有浚詢問司法情形
六月廿六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出席黨政軍聯合紀念週演講
六月廿七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聯保主任訓話
六月廿八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士紳談話
六月廿九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召集雅安市商會主席畢有倫詢問商情
六月三十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赴明德中學演講
七月一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赴大主堂附設小學校演講
七月二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本組整理報告
七月三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視察青衣江勘測工作情形
七月四日	雅安	—	—	一六	同上	二	在公路處研究公路工程問題

備 本組自重慶出發時計有參政員莫德惠奚倫王近信姚仲良行政院參議魏鑑內政部祕書汪奕林賑委會委員儲應

考

時軍委會國民經濟研究所調查員于錫猷財政部代表邵振古交通部代表張摯甫農產促進會代表唐翹葵幹事楊心增趙雨時甘肅安關吉甯等十五人成羣參加者爲交通部代表葛耕南  
白康<sub>縣</sub>出發關外時由西康派有股長馬毓英視察員許文超緝<sub>緝</sub>劉紹禹等三員隨行  
本組同人出席西康省政府及甘孜理化雅江大<sub>全</sub>雅安等縣計擴大紀念週共八次出席道<sub>全</sub>龔寶興蘆山等縣各界民衆大會四次出席甘孜理化康定各地喇嘛寺祈禱大會三次  
本組於七月五日早離雅安取道樂山返渝合併說明

四川建設視察團

附錄

協康水力電廠新廠工程初步計劃

康字第一號

目次

- 一、緣起
  - 二、售電量估計
  - 三、水文
  - 四、開發方式
  - 五、發電量
  - 六、攔水，取水及導水
  - 七、綏衝池，取水房及壓力導水管
  - 八、水輪
  - 九、配電
  - 十、總造價
- 附圖：
- 第一圖 康定城降水量圖。
  - 第二圖 康定河流域圖。
  - 第三圖 康定河東門外至大陸航地形圖。
  - 第四圖 康定河東門外至大陸航縱斷面圖。

# 協康水力電廠新廠工程初步計劃

西康省政府水電工程師王志超擬

民國二十八年六月

一、緣起 康定為康藏之要衝，約百年來俱為政治商業之中心，惟以交通不便，是以市政發達較緩，自本年一月一日西康省省後，康定為省會所在，市民驟增，商旅頻繁，市政發展亦蒸蒸日上。

康定市內，安設電燈，始於民國二十一年，廠址在南門外，係利用榨榨溝之水，以水力發電，發電量僅以基羅瓦特，嗣以供不應求，於二十七年又在原機器房之側，安裝30瓩羅瓦特電機一部，總共發電量基羅瓦特。

惟近來市民驟增，即電燈一項，已極感電量不足，且康定附近既不產煤，而樹木已伐完，燃料早感缺乏，青杠炭百斤售國幣八元五角，木柴百斤售國幣一元四角，中產之家冬季薪炭費用每日國幣一元而感不足康定冬季酷寒，將來薪炭供不應求則極感生問題。

日康定後康藏重衝，皮革羊毛俱以此為集散之地，極應創設大規模製革廠，毛織廠，此種工廠之創設，首需原動力，西康省政府

主席劉白乾先生有鑒於此，爰擬在康定創設大規模水力電廠一所，一以供於康定市內市政上之一切需要，如電燈電

灶電爐等，一以開發工業設製革絨毛骨粉鋸木等工廠而牛生之意，不過以此為一試驗，將來開發康藏首重交通，而川康康藏路線非以電車不可，甯雅富源之開發，又非以電力不可，而溝通康藏文化，如大規模無線電台尤非電力不可，西康水力為極富之寶藏，隨時隨地俱可開發，此次康定創設較大規模水力電廠成功之後，一方面給與市民以信仰，俾得踴躍投資，一方面作一切事業之準備，則繼此而數萬馬力之大電廠，勢在必設，將來高壓電綫，佈滿康藏國防鞏固邊疆發展此先生之志也。

二、售電估計

據西康省會警察局二十七年春季統計康定市內共有居民一千一百戶，以康定水力電廠現在供電量為五十基羅瓦特，目前安有電燈者共791戶，計燈1341盞電錶14隻，計：

	燈戶數	電燈數	備註
點一盞者	494戶	494盞	
點二盞者	153	316	

點三蓋者	54	162
點四蓋者	8	32
點五蓋者	7	35
六蓋以上者	23	202
省府	1	100
包電	2	
裝電表	44	
總計	791戶	1341蓋

電影院用流電100次  
 1.5安培每日用三小時  
 收費電費2元  
 照線電用  
 自費電70元  
 12安培  
 自費電八小時  
 每月收費10元  
 計三安培29只五安培  
 12只十安培3只

西康產羊毛極豐據西康省財政廳統計二十七年產羊毛輸出量為315,600斤，西康省設毛織廠者府已籌辦中，他如錫木廠骨粉廠記及洋燭廠等，所需原料極高，而創辦又易，將亦定可相繼創立，則電量之需要自無問題。

至於交通方面將來全康公路線必改為電車道毫無疑義，將來可在柳樹附近引水以十公里長鋼管道康正河水至

瓦斯溝發電，可得數萬匹馬力之動力，（擬即測量康正河全河縱斷面，俾得詳之估計）目前擬利用水電廠（大陸航電廠）電力先行創設康定至泰甯電道一條，康定至瀘定電道一條，查泰甯為出關北路要鎮尤為國防重地，康定泰甯二地必須有捷便而迅速之交通聯絡，茲即先以電車聯絡康泰二地，將來更延長經道孚，鎬霍而達甘孜瀘定將為川康康滇交通之中心，擬先以電車聯絡康定瀘定為一城，俾此二城一時發展，將來瓦斯溝大電廠修成後，即將川康康滇二路完全電化。

至於家庭用電，除供給燃燈照明外，擬以康日道電爐電灶，廉價售於市民採用，以極低之價格，售電，（目前計劃每一基羅瓦特小時售銅幣五分至六分）俾以電可以代替煤柴，以電代煤柴，既極便利，而又潔淨，將來電價低廉市民自樂於採用也。

茲按工業用電家庭用電機關用電，及學校用電分別預估將來售電量如下：

（以冬季用電為標準，因冬季燃燈較早，而取暖又需電爐）下表以瓦特為單位

類	別	機械動力	燈	爐	灶	總計	附註
工業	用電	1,193,000	26,000	81,000	21,000	1,318,000	
	毛織廠	100,000	5,000	18,000	2,000	125,000	
	錫木廠	20,000	2,000	6,000	1,000	29,000	

肥皂洋燭廠	20,000	2,000	6,000	1,000	29,000	
無線電台	10,000	1,000	3,000	1,000	15,000	
康定至泰市 固定電	640,000	10,000	30,000	10,000	690,000	電內取暖及電燈已 計算在機械動力內， 此地之燈爐灶係指車 站內用
康定電 濃車	400,000	6,000	18,000	6,000	430,000	
家庭(按1830戶計) 用電	—	105,000	300,000	800,000	1,205,000	
上戶 300	—	200	1,000	1,000	120,000	
中戶 500	—	50	—	1,000	525,000	
下戶 1000	—	20	—	—	20,000	
機關用電	—	17,200	102,000	16,000	135,200	
一處	—	4,000	60,000	2,000	66,000	
兩處	—	1,320	6,000	1,000	16,640	
六處	—	1,100	3,000	1,000	30,600	
六處	—	660	2,000	1,000	21,960	
學校用電	—	3,300	36,000	6,000	45,300	
三處	—	1,000	12,000	2,000	45,300	
總計	1,190,000	151,500	519,000	843,000	2,703,500	

按上表，庭用電統計係依目前戶口數目估算自西康建省後，康定人口陡增二三年後二倍於目前居民為極易事，且屆



時市政發展商店加多，工廠相繼創立則電量之需要必與日俱增也。

### 三、水文：

按西康除甯雅兩屬外，地方水文以及河道水文，向無紀載，即有時教堂關於氣象偶有紀載，亦不完全，自本年二月西康省會氣象測候所成立，始按日觀測作有統系之紀錄，茲將該所供給之康定降水量紀載附錄於后：

### (見第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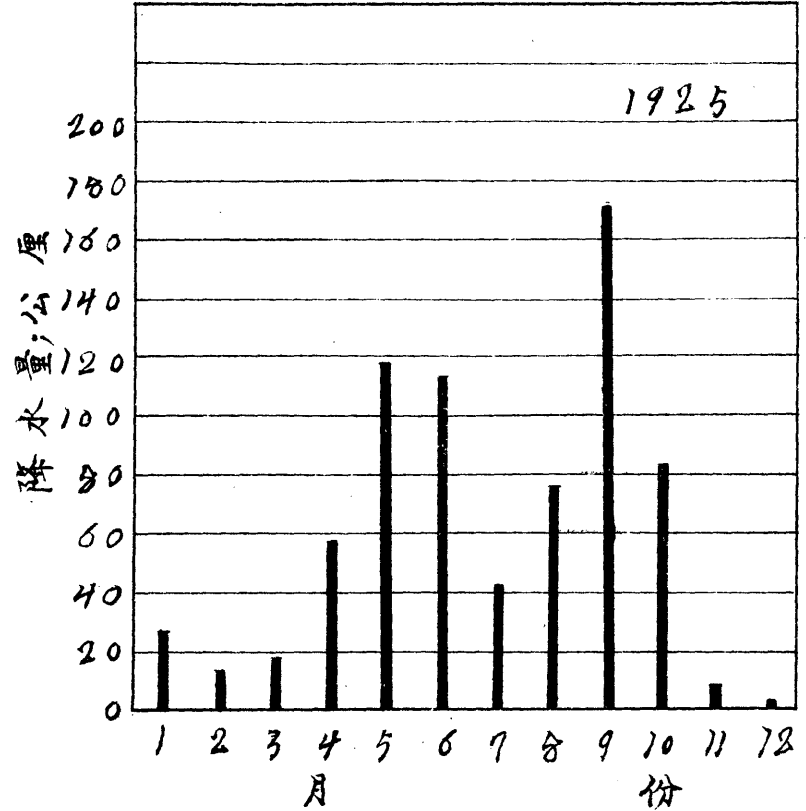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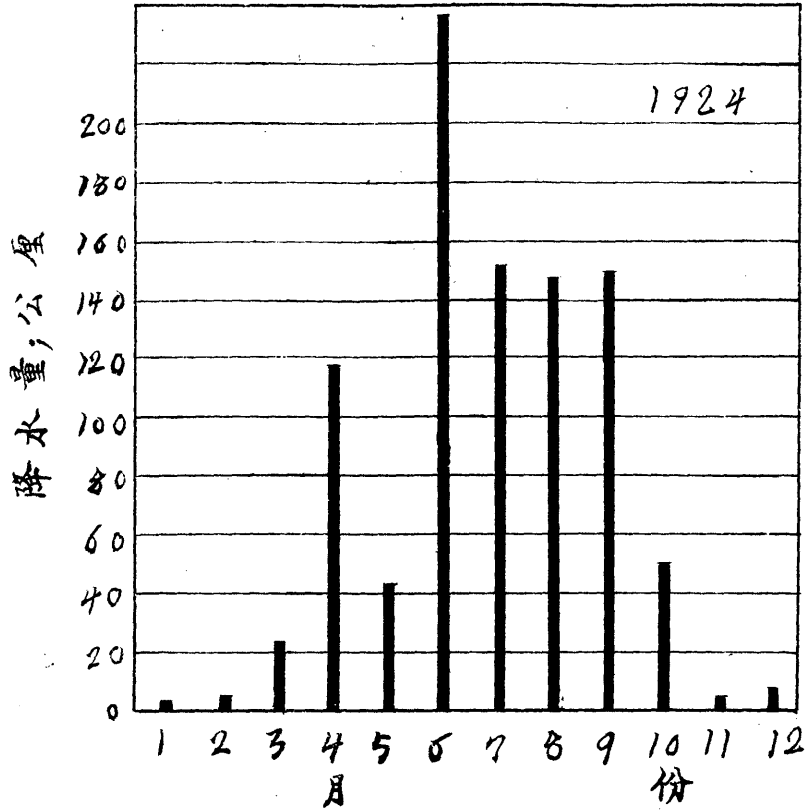
至於河道水文，本工程處已在大風灣康定河設流量站一所，測量康定河流量，椒子崗，菜園子，大陸航谷設水標一支按日紀載，康定河谷該處水位之昇降。北門外設水標尺一枝，紀載雅拉溝之水位，下橋設水標一枝，紀載折多水之水位。



# 康定城降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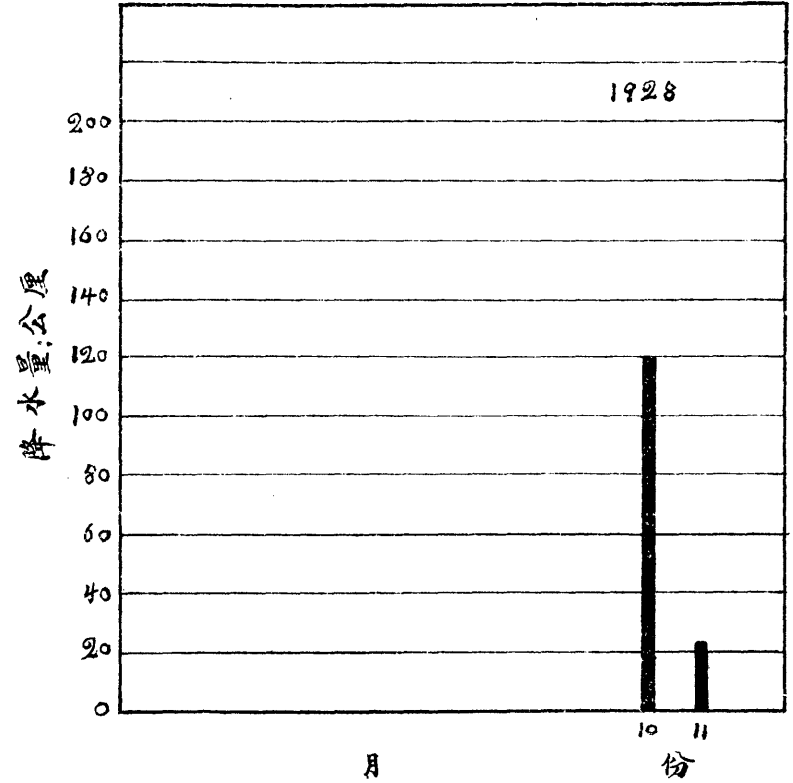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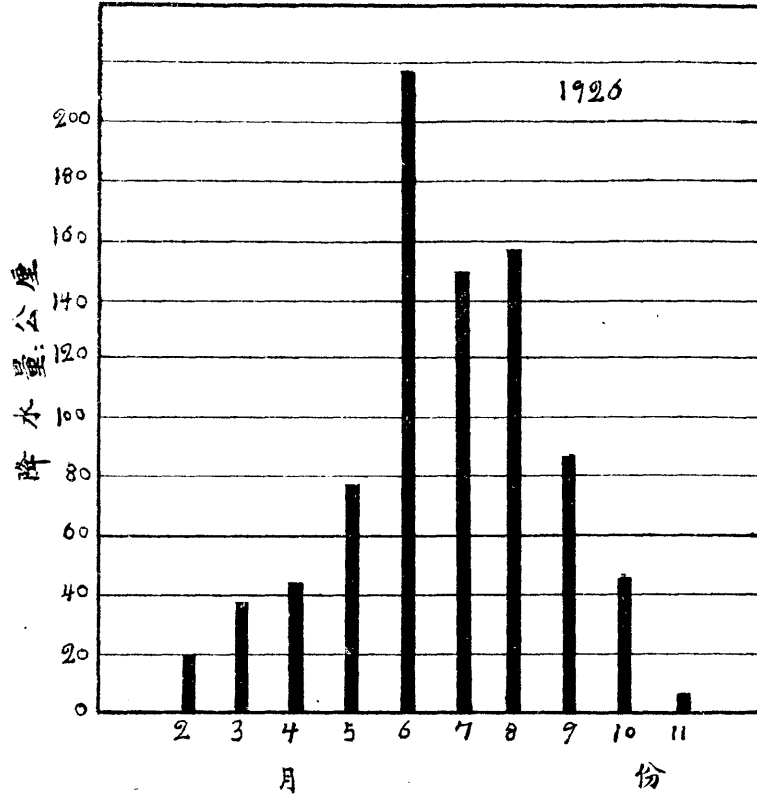
材料係由西康省會氣象測候所供給

第一圖



# 康定城降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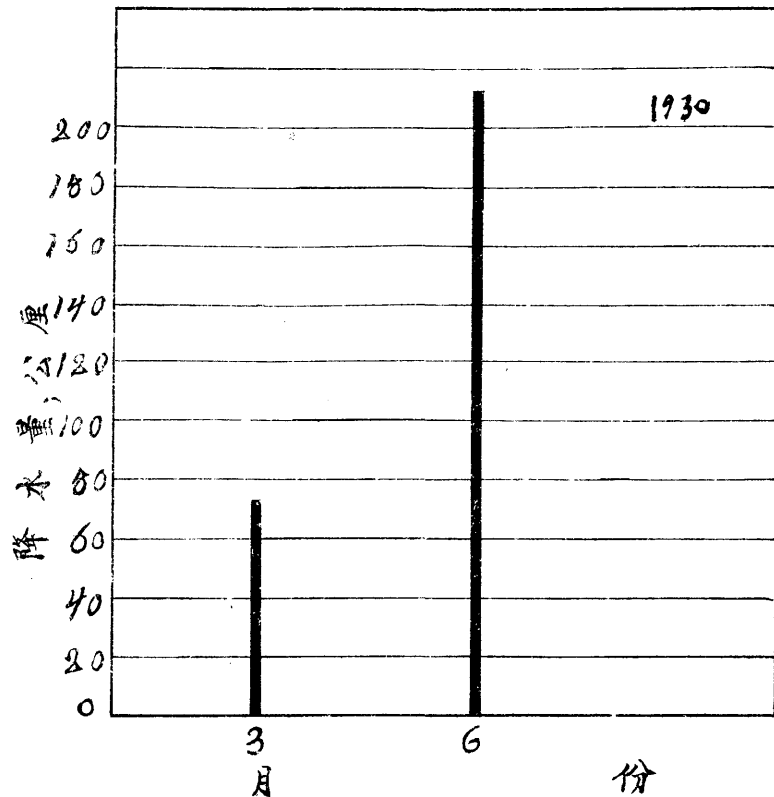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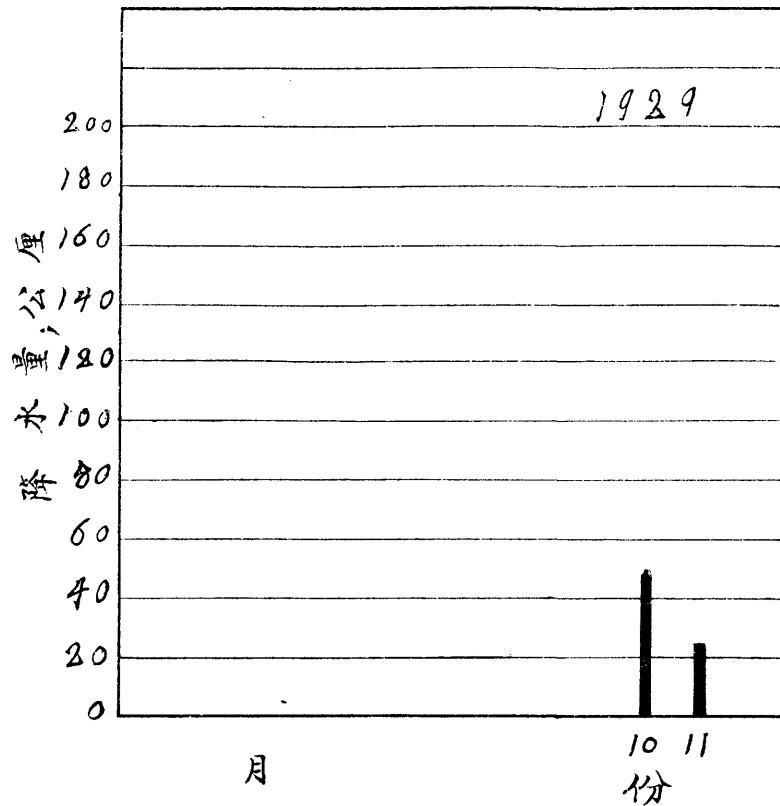
材料係由西康省會氣象測候所供給



凡未寫月份者表示本月無記載

# 康定城降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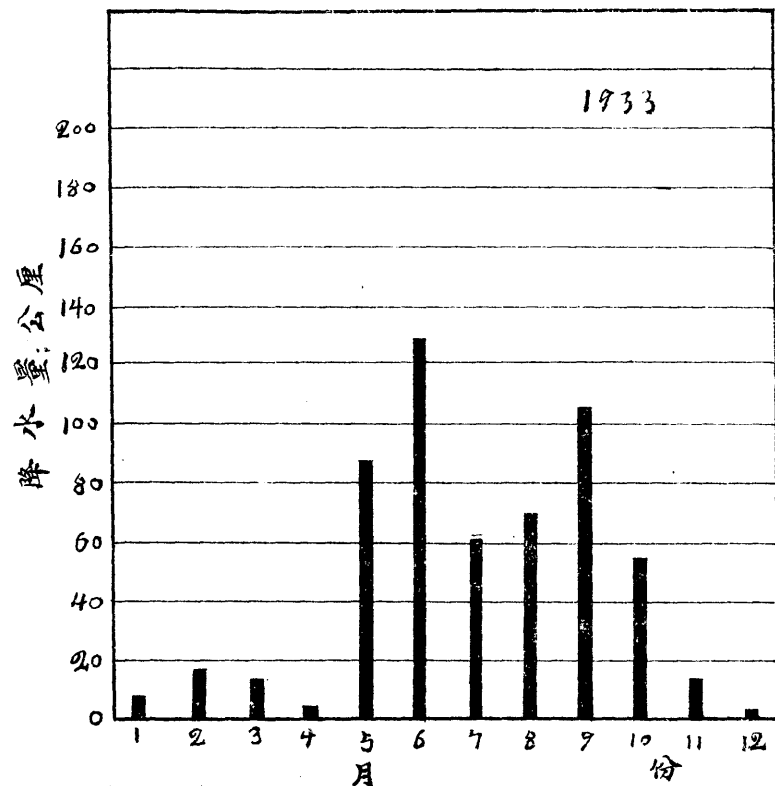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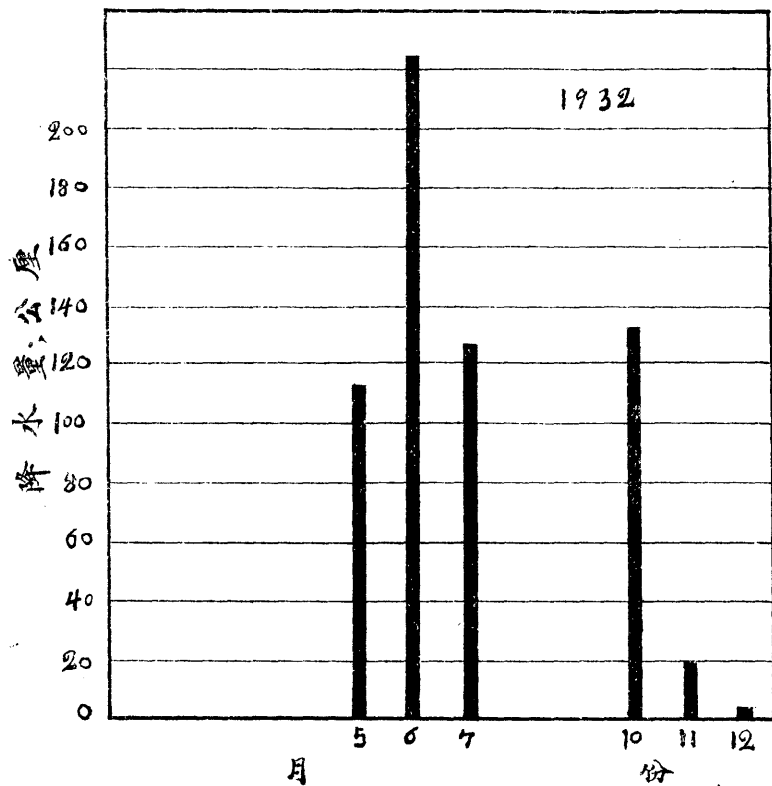
材料係由西康省會氣象測候所供給



凡未寫月份者表示本月無記載

# 康定城降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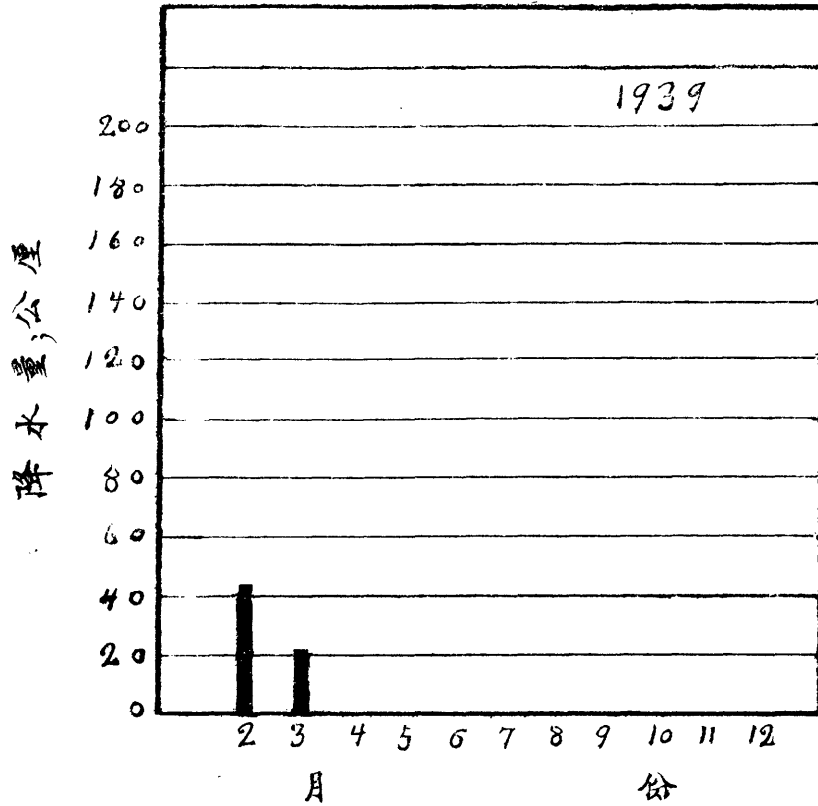
材料係由西康省會氣象測候所供給



凡未寫月份者表示本月無記載

# 康定城降水量

材料係由西康省會氣象測候所供給



#### 四、開發方式：——

內康定至瓦斯溝有急流曰康定河，康定河有三源，北源曰雅拉溝發源於丹巴界上之大炮山，經中谷王母，三道橋流入康定。城收水面積凡九百九十九平方公里，西源曰折多水發源於折多山，經折多塘至馴馬橋與南源會，南源曰榨榨溝，發源於玉龍石北方之吉西山壩，經榆林宮至馴馬橋與西源會，合而流入康定（見任乃強西康圖經）直入康定城內，至康定東關與雅拉溝相會，收水面積凡六百四十平方公里，兩水相會東下稱康定河，是以康定河在椒子崗上游收水面積為一千六百三十平方公里（見第二圖）康定河內康定至瓦斯溝長凡二十公里，比降為一千二百公尺（據

任乃強西康圖經）是以康定河平均坡度約為百分之六，其最枯流量據協康水力電廠云，約為六至七秒立方公尺，是以康定河所蓄水力能力最少可以開發七萬匹馬力，而此河坡度極陡，全河成階級式小瀑布三五相聯，水力隨處可以利用，利用愈多則愈經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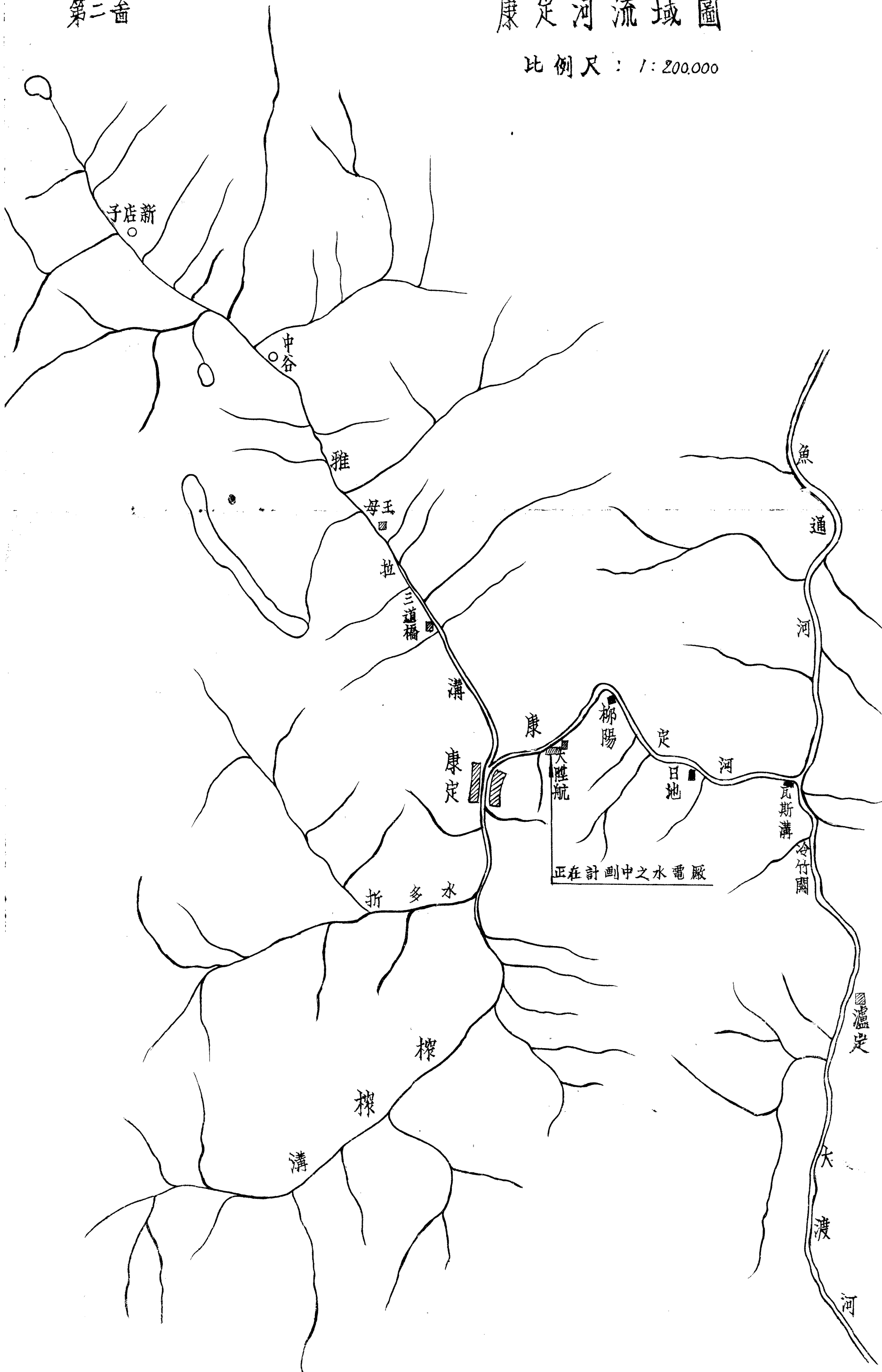
據本工程師查勘所得，由東門外椒子崗，至大陸航一段長225公尺，此降為22.8公尺，平均坡度為百分之三點五六擬在椒子崗河道狹處築一高三公尺混凝土水壩欄河取水，然後順右岸山坡開渠導水，至大陸航以一百四十公尺長一尺五直徑鋼管，引水至山下發電廠內，（見第三圖第四圖）以派而吞臥軸水輪直接推動電機發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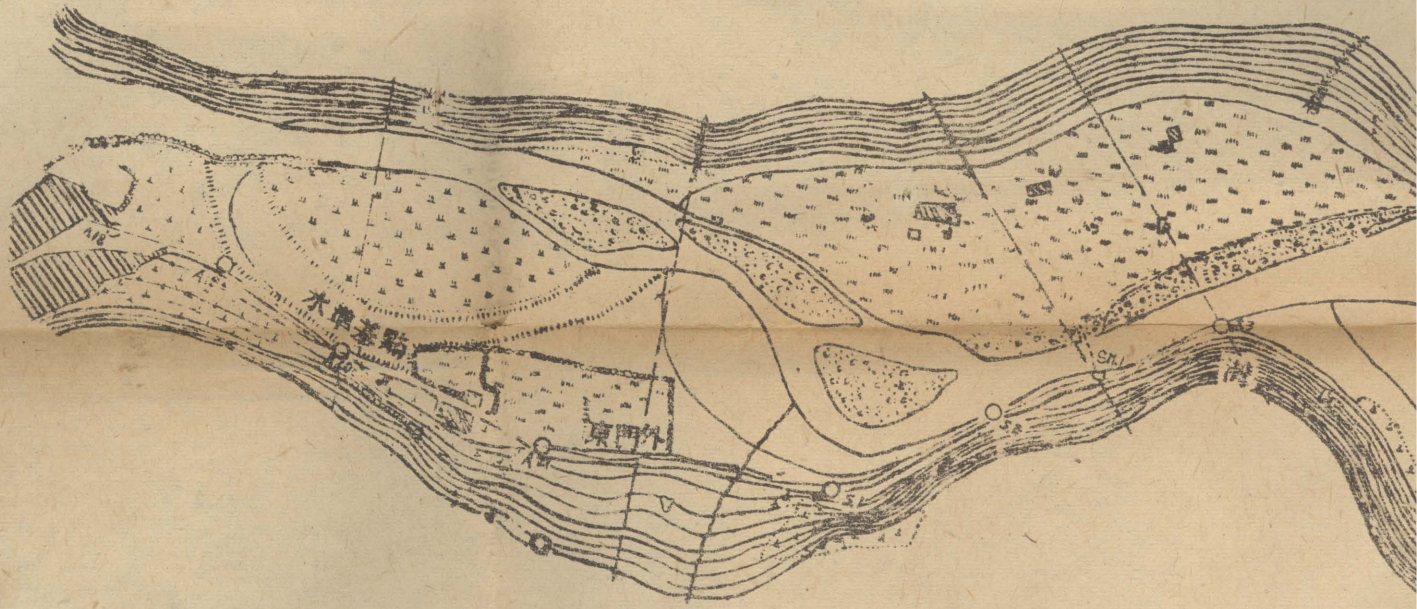


# 康定河流域圖

比例尺：1:2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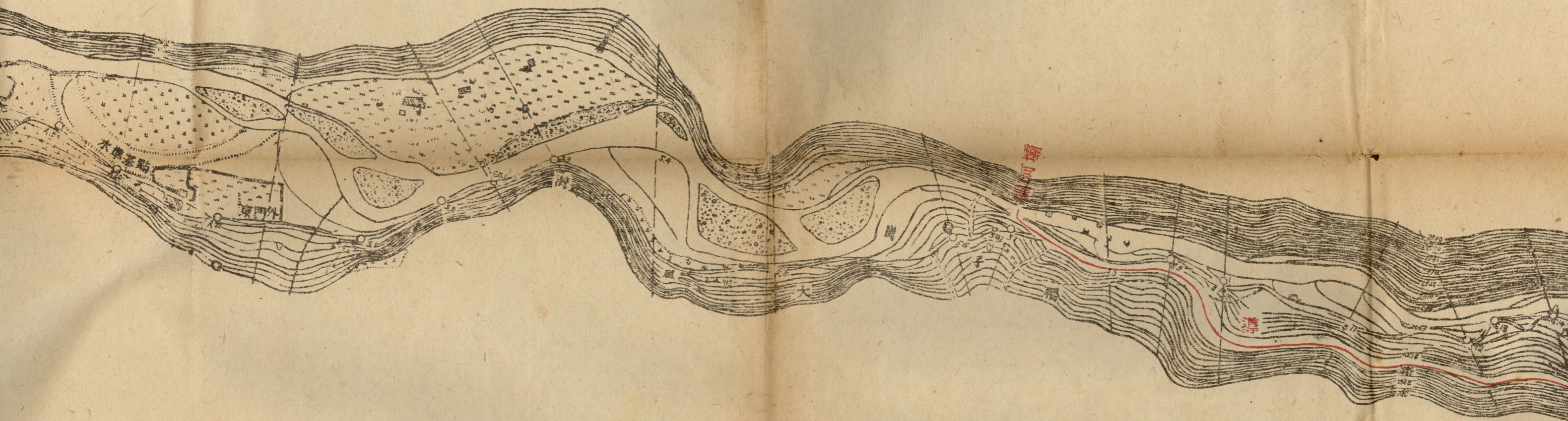
# 道地地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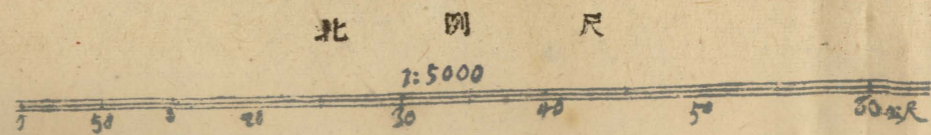
第三圖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 日  
西康省建設廳交通局製

# 東門外至大陸航空河道地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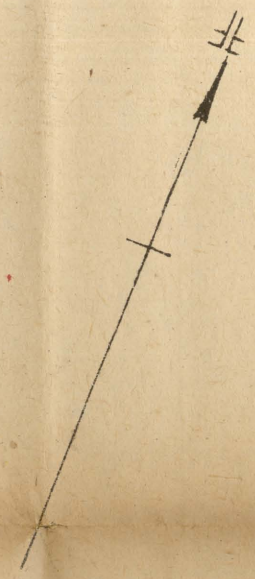


第三圖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 日  
西康省建設廳交通局製

# 康定東門





附註 標高 假定東門外水準基點為二五四〇公尺	壩	園菜	埤土	石	屋房	道河	橫斷面	三角點	圖 例
	垣	地坎	地凹	橋	堤水防	線高同	地類界	道線點	
	一	地草	地農	土崩	灘沙	路道		水準點	
	礮								
	堡								
	凸								
水									
磨									
出									

# 康定東門外至大陞航河道縱断面圖

$J=0.5\%$

2524.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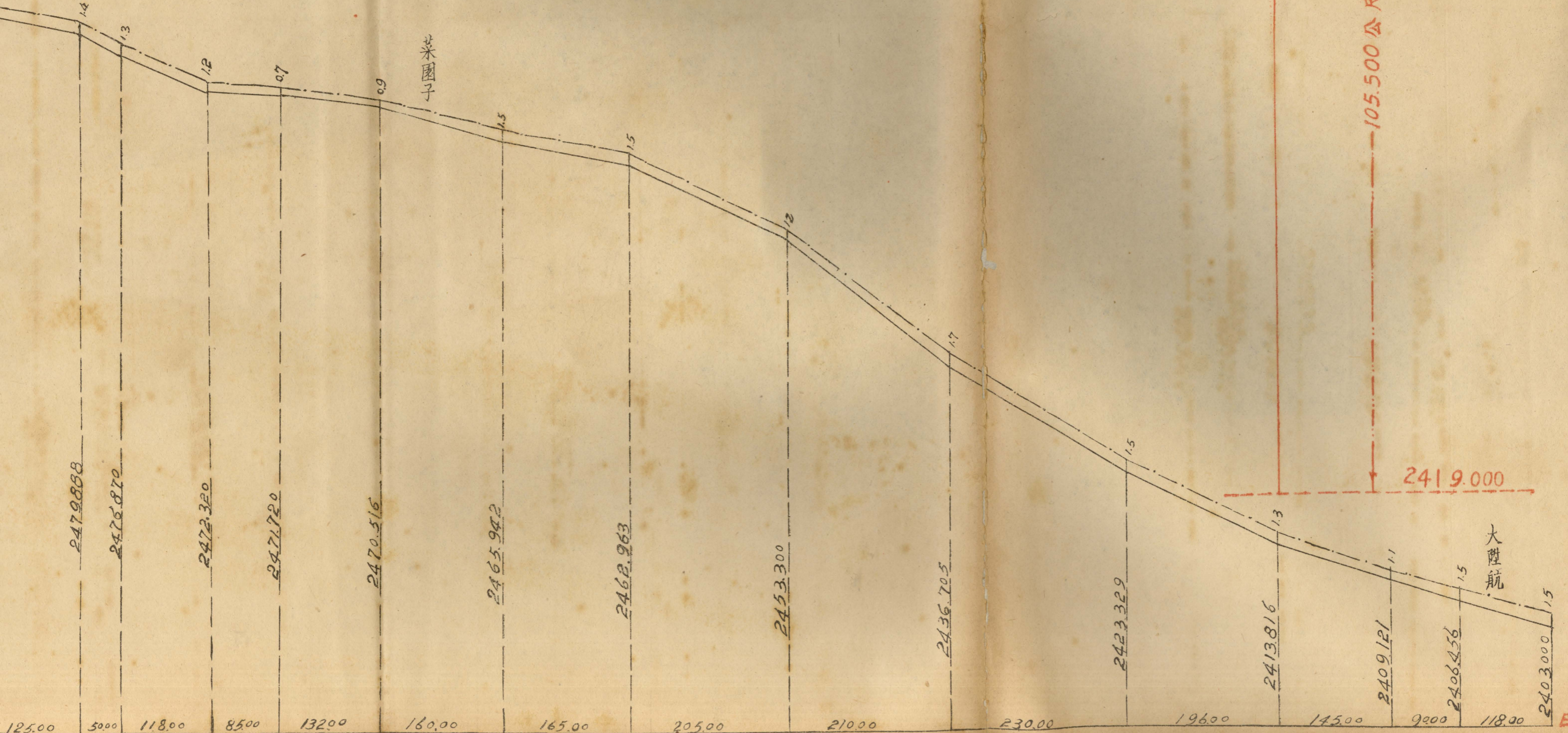
附註： 高度 假定康定東門外水準基點為二五四〇米連計算

比例 縱 = 1:500 橫 = 1:5000

—— 水面  
 - - - 洪水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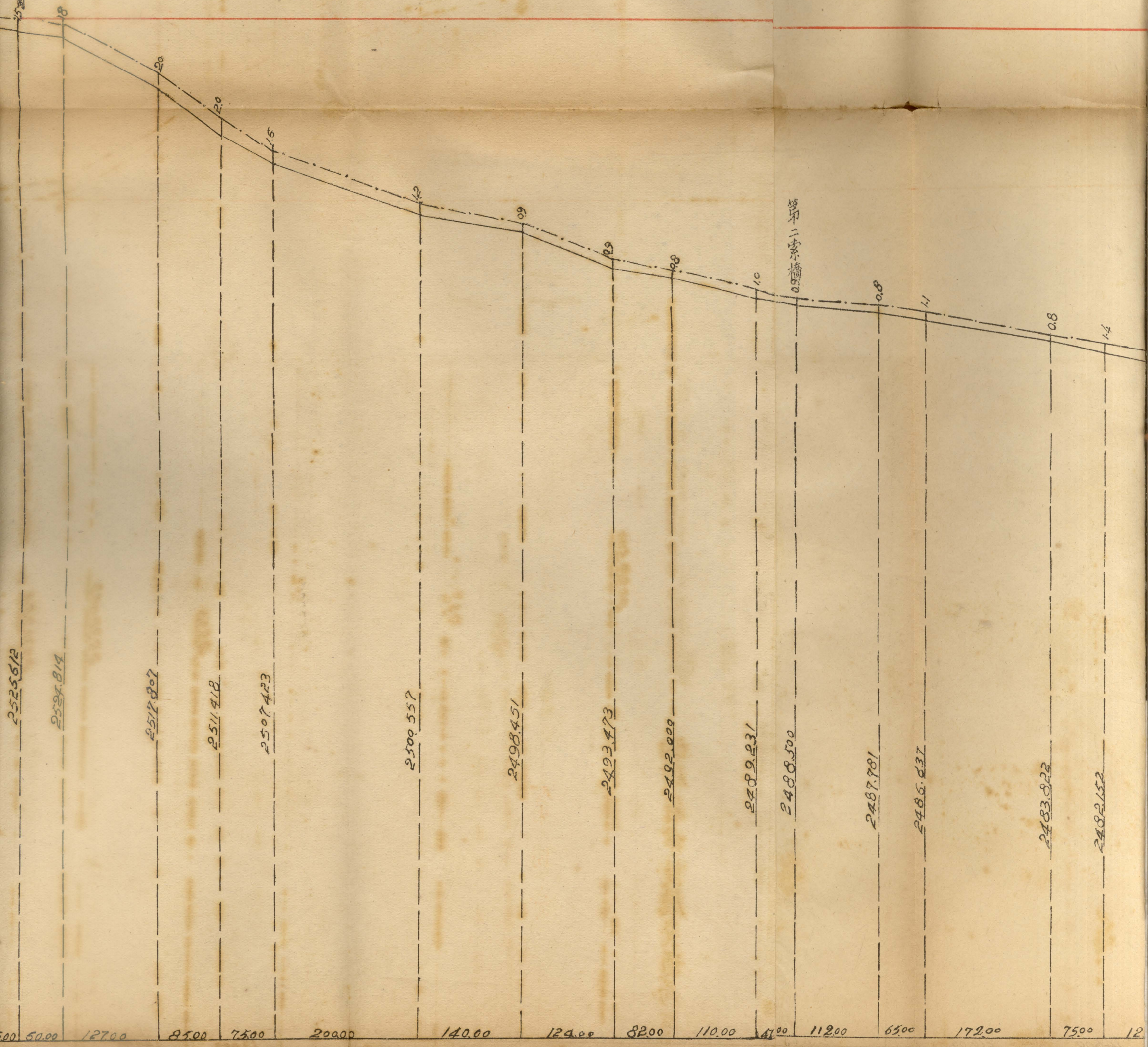
測量者 劉寶蘭 仲明

製圖者 蘭仲明



椒

第一



第二紫橋



盆河口  
東門外

第一索橋

椒  
東門外

第四畝

西康省建設廳交通局製

2538.500

2537.100

2535.041

2533.000

2532.063

2531.784

2531.150

2529.070

2526.434

2525.612

225.00

210.00

130.00

150.00

90.00

145.00

210.00

226.00

55.00

13

17

11

08

09

05

11

五、發電量：——

本電廠以地勢及經濟關係不能築蓄水湖以調節河道流量，是以最大發電量應依河道之最枯流量為設計準則惟此地河道水文向無記載，康定河最枯流量頗難臆度。

據本工程師本年四月二日所測康定河椒子崗流量為十四秒立方公尺，雖據一般人稱，此時流量較之去冬并未增加，可稱最枯，但最近數十年來最枯流量究為若干，頗生

問題，茲擬用五個秒立方公尺為常年發電流量，查康定河常水量多仰給于地下水，此數當不至過多，有效壓力水頭用100公尺，則水力可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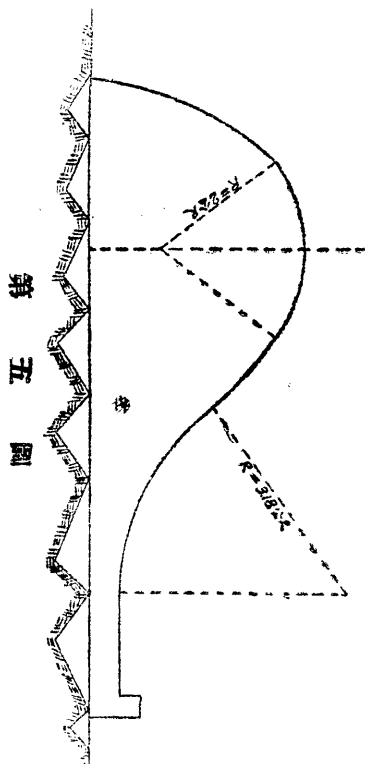
$$P = 11 \times 5 \times 100 = 5,500 \text{ 馬力}$$

發電量可得：——

$$E = 5,5000,73 \times 6 = 0,90 = 3,650 \text{ 基羅瓦特}$$

六、攔水取水及導水：——

灌河鐵石閘圖



擬於東門外椒子崗(S+25)處築三公尺混凝土攔閘河取水，其切面如第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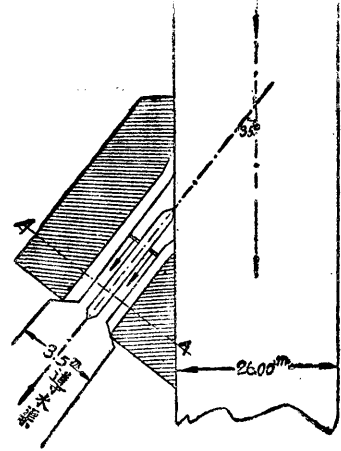
壩頂長26公尺

壩切面約為256平方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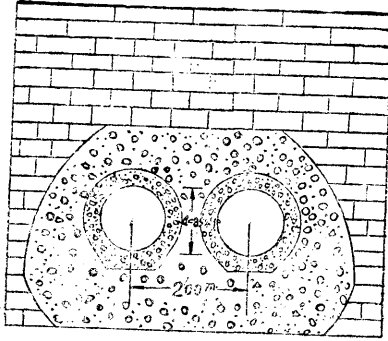
用1:3:6混凝土需洋灰700桶。

進水口設於攔河壩之側，(見第六圖)為防洪水侵入渠道及減小工程費起見進水口擬採封閉式即將進水口以石塊砌牆完全堵住，而以0.8公尺直徑涵洞兩個導引正河水入於渠道內，涵洞口各安攔渣架一個，攔阻正河水屑碎草等等，涵洞中部各設進水閘一個。

導水渠及涵洞平面圖



涵洞切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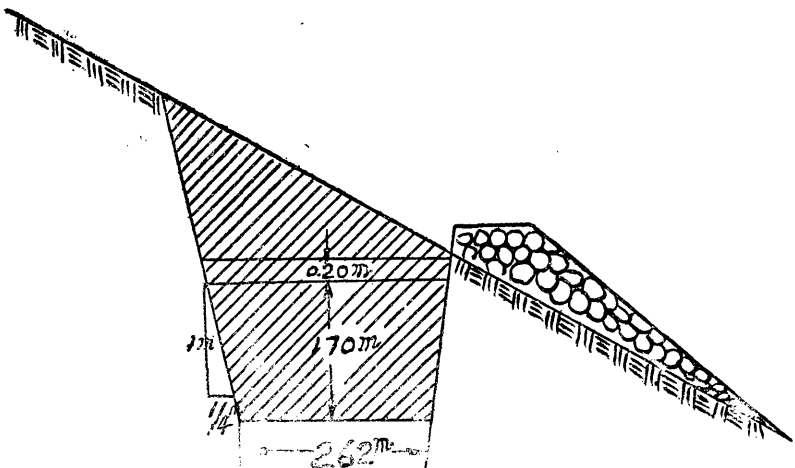
A-A 面切

第六圖

閘門爲一公尺見方，用鑄鐵（肋骨及閘門板鑄爲一體）在木城製造。

由進水口涵洞後面起至大陸航發電廠山上緩衝池止，約依等高綫 3227.5 鑿池石開導水渠一條，切面如第七圖。

第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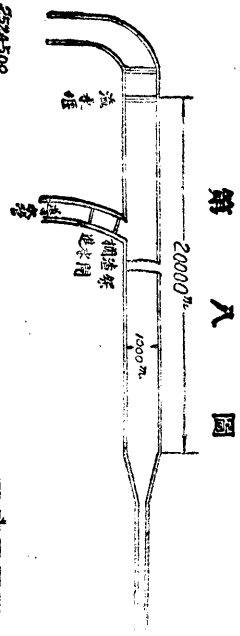
導水渠水深 1.7 公尺  
切面 10.2 平方公尺

底寬 2.62 公尺  
渠長 3.5 公里

共需開山石方約爲三萬五千七百公方，導水渠不加壩子只以洋灰補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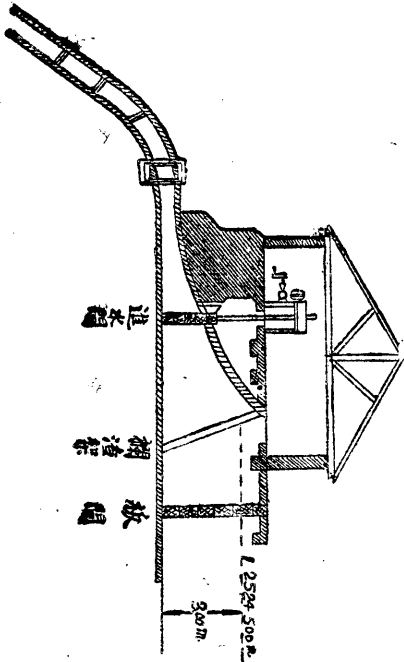
七、緩衝池以水屏及壓力導水管：一在道水渠尾端、大陸航之上方，鑿一長 200 公尺底寬

5公尺深3公尺之緩衝池一所，稍事蓄水以補急需並設溢水堰以事緩衝，其佈置如第八圖共需石方一萬八千一百公方。



取水屏建於緩衝池之側，包括壓力水管之喇叭式管口進水閘及細攔渣架及板閘，康定天氣酷寒必有屏屋以保護之，其佈置如第九圖。

第九圖



進水閘高2.5公尺寬1.5公尺以十公分厚木板製之，門板閘高2.5公尺，寬3.0公尺，用25×15×380公分方木。壓力進水管以鋼製，長140公尺直徑1.5公尺管厚(5—8)16公厘。

八、水輪

康定河特性為壓力大而流量小前已詳述之矣，在此種河道利用水力發電其最適宜之水輪為液面吞衝擊式臥軸水輪，茲依此原則，設計之

緩衝池水面高 2,524,500  
射水管中心高 2,419,000

總壓力 105,500 公尺  
壓力毫損 5,000

(包括攔渣架，喇叭式進水管口，鋼管本身摩擦，倒拐射水管，水門等) 100,500公尺  
有效壓力2m: 100公尺

今用有效壓力 6670馬力  
水輪受方 100×5 6670馬力  
0.975

水輪出力 5500馬力  
H 6670 × 0.825 H  
(假設水輪效率為82.5%)

出力分配

每用 660馬力水輪一部  
1100, , , 三部

1540, 1, 1部

為適應目前需要及節省投資起見，擬先安裝水輪三部

計：

(一) 100公尺壓力，660馬力，300n、P、m、派而吞衝擊式臥軸水輪一部，(水輪有效直徑為1.4公尺)

(二) 100公尺壓力，1100馬力，250n、P、m、派而吞衝擊式臥軸水輪兩部(水輪有效直徑為1.6公尺)

以上三部水輪共可供給2860馬力，或1880基羅瓦特電量，較之第二節所估計之2703基羅瓦特，售電量尚嫌不足，但售電量係陸續推廣，需要相當時日，本電廠總共可以供給5500馬力之動力，或3650基羅瓦特之電量，何時需電，可以陸續安裝屆時只需購買電機水輪等機械部分即可，關於水和工程部分不需另行添造。

九、配電：

A 發電廠內現時安裝

1. 發電機三部

550KV發電機一部，300n、P、m、三相50

100KV發電機二部：250n、P、m、三相50週波、2300弗打

2. 電磁器 (Eycitena)

直接基聯。

3. 變壓器 (安於室內) 水冷

550 一部 2300 | 33000

900KV 1 | 2300 | 33000

4. 配電盤一架

B 輸電系統：——

由大陸航用33,000弗打電壓輸電至康定，距離5.5公里用A、W、E、4、銅線

十、總造價：全部工程總造價約估如下：——

甲、攔水，取水及再水： 108,500元

1. 攔水 (滾水壩) 52,000

2. 通水涵洞 7,300

3. 進水閘及攔渣架 8,400

4. 導水渠 38,000

5. 山水溝 2,800

乙、緩衝池，取水房及壓力水管 310,300元

6. 緩衝池 33,000

7. 取水房 14,500

8. 壓力水管 (連同運費以及混凝土鋪管墩等) 262,800

丙、發電廠 584,000

9. 水輪設備 143,000

10. 電氣設備 229,000

11. 運費 81,000

12. 電廠建築 131,000

丁、輸電系統 201,900

13. 高低壓電線；電桿及設備 151,900

14. 配電站 50,000

巳、工程設計，管理及監工 40,000元

戊、收買民地作價 4,500元

庚、預備費(以下程費之2%計) 24,000元  
差價 1,273,200元

### 申請書

康字第二號

為申請修築雅瀘支路以利交通事竊榮經曩爾小邑居邊隅風氣避寒一切落後其因實交通不便之所致當國難時前方抗戰其般後防障設豈不落落後我

中樞建 西康省交通修築川康公路將底于成而支路亦有應修之必要經銅鐵煤諸礦經專科調查蘊藏豐富有大規模開採之價值限于地方瘠苦無力開發幸蒙

國府乃矣西顧極派大員大自來康 地考察凡有利國便民者次第施行茲將應修之雅榮段及榮瀘段利益略為陳明敬懇轉

報 中樞不惜巨資貸工修築查雅榮段路長九十華里前經四川當局修築數次路某物具雖未通車工程已達十分之七八邑中各礦為抗戰資源所必需曾經

資源委員會命令採若不先將此段路建築成功將來影響運輸甚巨至榮瀘段約長三百華里早仍修有路基因迫于財力遂至功虧一簣倘能及早完成與幹路比較尤為適用天瀘段二郎

山寒凍高越榮瀘段數倍每年積雪封山不能行車之候榮瀘段則無此顧慮也沿途治安關係甚大天瀘有百數十里無人烟者若有匪警消息難知榮瀘段沿途均有苦力小站房如遇匪患尙

有蹤跡可尋故支路成功後比幹道較為有益也况雅安至榮經連瀘定路基既在添舊培新半半功倍不勞而獲且可與甯遠公

路相銜接為補充前方資源運 計為開辦蘊藏計為交通安全計均有積極應修之必要也且懇 轉請修築雅榮段支路既榮瀘段支路各原由理合具文呈請

核轉不遵謹呈

川康建設視察團西康組組長莫

榮縣縣關法國賢民衆代表王道支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 日

呈

康字第二號

謹呈者蘆山位中國西陲古稱靈四道其地山多峯巒起伏綿延不絕羅城巒巒其尤最著者 城外有洪水繞治垣

以與榮水貫於羌水險急灘舟楫戒懼山多田少物產日給而有餘 自匪陷以來四野哀鴻生民塗炭元氣未復而苛

難之累接踵而至至令值抗戰建國之際民等 在此一時思匹夫之有責何敢後人謹將我蘆 端概具計劃用資芻蕘之言倘蒙 採納沾感無涯謹呈

莫組長 公鑒

附呈計劃書一紙

黃山縣實情及其救濟辦法

(一) 人口……由七萬減至二萬并老弱佔多

辦法……呈請中央移民難民來蘆現可容納四萬人

(二) 土地……現在熟荒土地二萬畝

辦法……呈請中央移民農民來此耕種可容納二萬人

(三) 經濟……農村破產

辦法……甲、縣令軍急順成立

乙、商託距城二十公里之雅安農民銀行  
來此設代辦處只三萬元即可恢復增  
加生產

丙、歡迎負以外資開發北門以水電二萬  
元即可建設每年可獲利潤五萬元

丁、加強農村合作社

戊、增設農業技術機關提倡每年生產率

(四)文化……不完全之後期小學僅備二所失學兒童六  
千餘人其文化落後之程度可想見矣

辦法……請中央移入川學校(即中學特種學校均  
可)舉世城內可容三千學生空房極多

(五)工業……人民只知最輕微之小手工業

辦法……歡迎入川工廠來廠城內可容納二千人之  
工廠

(六)交通……城區距川康路幹綫僅十九公里距成都  
僅一百一十公里

辦法……此路極為平坦修築極易并現存川康公路  
現款二萬餘元四十日即可完成(此路綫  
即城區到飛仙關)

(七)政治……積弊叢生法令失軌

辦法……改調行政人員全選法令力推新政

(八)隱憂……人民受種種壓迫與高利貸剝削不如亡  
國奴之生活

辦法……培養正氣掃除封建殘餘勢力

以上諸端均係舉舉大者其他有關於內容者因限  
於時間不致遺漏恕諒之

黃山縣民 樂以撫 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六月 日

### 班禪行轅伊西傑呈德欽汪母婚姆案

康子第四號

為日報事傑前與甘孜孔撒德欽汪母婚姆，為駐軍阻止  
之經，因恐 諸公不明真像，竊願有一詳稟之。傑於民  
國二十六年冬護送大帥靈柩至首後，因交接洽翻譯諸事  
，故與孔氏常有接近機會，歲月頻進，互生愛慕之心，天  
賜姻緣，遂訂白首之約。傑以身為軍人，未敢擅自行動，  
經向本轅再三請求，始蒙允准；即由雙方擇定日期，舉行  
婚禮；且一切設備，均已預備就緒；不意正式舉行婚禮  
之前夜，甘孜駐軍即將孔氏官宅包圍，禁押孔氏於室中，  
并禁止來往通行，在當夜更有官兵數人，闖入孔氏任室，  
威嚇辱罵，并謂：『汝等聯給行轅親善，中央，但在我二四  
軍手中，你有何辦法，同時汝與行轅，自以金錢充裕，曾  
款待戴隊長，想直接與中央接近，不要作夢……』無  
理蠻言，不堪入耳。且婚姻自由到者皆然，尤其康藏各地  
，婚姻自由之風，早於內地。同時傑與孔氏之約，實出於  
天成，非但行轅毫無作用，即任何一人，亦未參加意見，而  
駐軍竟以有作用視之，當其居心之不良也。該經行轅  
之週旋調解，劉主席允暫緩舉行；後甘孜民衆數次派遣代

表，前赴康定，晉見劉主席請求，先囑：略緩時日，後并要甘政民衆，須全一担保，俟甘政民衆簽章，保甘青時；劉主席忽變前言，謂其婚事，須由省府作主，不能承認其自由押配，未悉此言何項而定也。此後更變本加厲，偽造孔氏行動不合法度，而撤銷其職務，并將甘政各頭人完全撤換，先允一緩，次須担保，又次即謂須由省府作主，更次則竟撤職扣押；荷孔氏犯法，應執行軍罰，何如此屢變方法，其用意不外擄索財物，以飽一囊耳。况結婚亦非犯法，何竟出此嚴重處置。近並決定在一年內，禁止其行動自由，其居心何在，不難測知。日前駐軍長官，曾向孔氏之叔香梅佛表示，如在中央視察團到甘時，有任何報告或洩露，即以孔叔姪二人之性命作担保，存心巨測，萬惡已極，其對孔氏之如此處置，除擄索財物外，即以斷決其與行轅及中央之直接關係，而使其全禁行為，不致外洩。以上情節，事實俱在，甚願 諸公同察。傑以年青性爽，素而感情今以婚姻之事竟將孔氏於水深火熱之中。傑終日焦急萬分，惶悚難安。敬懇 諸公將上項實際情形轉呈中樞。傑雖犧牲一切而不惜；如能復其職並完成婚姻，當為萬幸，否則，只復其原職，傑可亦一慰於心，若不復職，而允結婚，傑亦情願接受了我的心願。所呈情節，是否有當，敬祈原宥，並懇 諸公多方鼎力協助，勿陷孔氏於不拔則當為傑不勝感激之至矣。

謹呈

川康視察團

伊西傑謹呈

西康組視察報告

呈

為受害莫白，懇請明令飭遵，以免陷害，且深而重，公令綠民一家嗷嗷待哺，客歲田產欠收，令到生理細微，家中生活困難，萬狀民。遂函前於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教員總隊畢業任特務團二營八連連長一職，奉令到松滬抗日平息後，蒙總司令張治中贈紀念章一枚，繼在中央軍軍官一校訓練班第一期畢業，任川軍二十九軍司令部上尉參謀二十四年奉 蔣委員長在四川面諭到重慶行營參謀團服務，繼到貴陽劉綏靖部服務，二十五在稅警團任連長職務，西安援二六四月調回江蘇復出發至京滬前方抗戰，宋公園路八橋寶山紙廠湖北大場及蘇州河等處，此次乃空襲未之激烈三萬餘人自大場三晝夜戰後所存者不過八千，又蘇州河經一夜之戰，全營僅百六十餘人所存者僅五 餘人，遂調部服務，二十六年六月奉令到招私總隊軍官隊二十七年奉軍事委員會戰時工作訓練團任區隊長一職，繼調湖北武昌工作，二十八年一月奉委任中隊部隊附一職，數年以來未及洋一圓，回國數月以來書一函歸家現刻築路與政捐派之款，乃當難納，責務因實無力負擔，縣長張汝漢源全縣捐洋十萬二千圓，民捐派洋十五圓，無力繳納，母閱報端中央已三令五申，優待出征，屬各條條情報請縣府核縣長置之不理，一味以路捐屬要案，非出不可，飭差督同聯保隊兵到民家下催繳，因無力措辦，遂將民媳及七歲之孫拘禁，多日各方求借不付，以致從前繳縣之故，又再捐洋十元，更派槍二支於四月一日將民媳押去，無奈以衣服手飾暫當洋七元餘數借貸無門，縣長以差在家隨時辱罵，其寶難堪，訴為受害之



深無法可救祇得據實陳明報請

鈞處查核明令漢源縣長解除黑暗服從中央優待家屬之意旨

不勝戴德之至敬候指令祇遵謹報呈

中央視察團長董公鑒國民夏臻五附呈張汝縣長貪污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日

(1) 現這國府禁煙明令多縣長張汝不但不禁反令各街市

鎮大設紅燈煙館全縣計一仟餘家每家月取洋三拾元或

伍拾元或捌拾元不等如派伊岳父曹主任為煙燈捐委員

苛取宜東鄉館戶袁克成三百餘元尾欠未清拘押死於城

現中央視察團臨箴縣長派伊弟張科員囑令各煙館暫停

一日

(2) 漢源縣梁興順之子梁聯基在李軍長家鈺部下任營附長

職務已於前方抗戰年餘家庭現受命錢困難此次築路縣

府捐派洋三拾元無法繳納縣府派差催收同聯保隊兵將

梁興順拘押一日未繳又押在流漢場沿街尋打街人目不

忍觀均無法求救

(3) 抗日前線陣亡軍士人等如富莊場之楊文元包家溝之蔣

榮清漢源鄉馬根夫之弟漢縣城之趙子章之子等均有上

峯明令飭查縣屬報陣亡家屬縣長置之不理此外各市鎮

各鄉場在前線陣亡者尙有多數不知請查考辦法指示請

於縣府一味不理查抗敵後援會各縣均已成立獨漢源縣

無有此名

(4) 洪水營之姜德安自稱中央高級黨部黨員伙其伊弟姜

治安冒充委員長參謀長以私仇串通縣長張汝濬取王姓

等一百餘家計洋肆仟餘元估牽牛馬猪羊一仟餘頭由姜

德安等送縣府拘押者十餘人管押十日亦不審訊張汝

派伊親熊主任伙同姜德安等隨意擄取者亦數百元土姓

人等各有收據可憑

(5) 夫子橋民婦張曹氏之子去歲修築川康公路一次去臘又

將伊夫張鴻宜估充雅安隊丁伊之業係屬貧困生活無法

供給保甲以私見又派代工金十元無力付出聯保差隊

將曹氏母子吊打即誣劫去代工金二百五十元以縣府拘

押數月不審不理可見縣府之與聯保甲同取錢

(6) 戴院長經縣城一夜招待出小菜賬目洋芋一項三百八

十斤查戴院長同行之人不過百人可見浮出之賬達一千

餘元財委會可查

(7) 縣府自造救國公債票購買各糧口者柒仟餘元中央政府

明令歸還人民領取一味支吾縣府所收洋全入私所有

將此票作繳公款毫不允許

(8) 二十七年修築川康路漢源縣捐派洋七仟餘元民丁赫

毫未得報帳中央路局有公款供縣長完全私吞

(9) 二十七年突飭聯保隊戶抽取春帖捐每戶抽錢乙千四

百全縣計三萬餘合收民膏四萬餘串尙有保甲在

鄉每收取四五角不等農產只有一二分收成年盡無期

何堪道此

(10) 二十七年七月有二隻匪團防捕匪槍三支繳縣府後

至九月一日夜發現搶劫斃土匪楊寶林等數人又獲槍

三支全係前日繳存縣府之槍報請追究置之不理顯見匪

之所由來上列十條以國民已所見聞其張汝濬縣長之貪污事實其未

知者尙多不可枚舉此大略言之不過之一二



ཁང་མཉམ་ཚང་གི་མིང་རྟགས་ལུ་མེད་ཚེ་མཉམ་ཚང་ལོ་གཅིག་

ལུ་མེད་རྟགས་མེད་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རྟོན་ལུ་གསལ་པོ་ལྟར་

མཉམ་ཚང་ལོ་གཅིག་གི་ལོ་ལྟར་མཉམ་ཚང་དུ་སྤྲོད་པའི་

མིང་ལོ་ལྟར་དུ་སྤྲོད་པའི་ལོ་ལྟར་ལོ་གཅིག་ལྟར་དང་། ལུ་

མེད་ལུ་ལྟོ་ལྟོ་ལོ་གཅིག་ ལུ་ལོ་གཅིག་དང་། ཁང་མཉམ་ཚང་

མཉམ་ཚང་གུང་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

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

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

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

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 ༥

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

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ལཱ་འཛིན་ལོ་གཅིག་དུ་སྤྲོད་པའི་



पुत्रा वसा देवा कन्द का कन्द लक्ष्मि कन्द कन्द कन्द

वसा देव दुःखदायक विद्वेषा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अमर शोभा वसा शोभा वसा वसा वसा कन्द वसा कन्द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वसा शोभा वसा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वसा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वसा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वसा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४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शोभा



དགའ་མི་ཤི་བུ་མང་མང་མི་གཅིག་ཀྱང་དགའ་མི་ཚོ་གསུམ་ །  
མ་དང་བུ་མོ་གཅིག་དགའ་མི་ཡོད་མཚེ་སྟོན་མ་རྟོག་སྟོ་  
ས་མེད་ཟེ་ལོ་ས་མི་གཅིག་གི་ཁ་དྲག་ཚོ་གཤིང་མེད་པར་  
གོང་གསལ་པ་དོན་མཚེ་ལྟར་བཅོམ་པོ་དབང་ཚོན་གྲུག་  
གི་སྐྱབས་པ་སྐྱེས་པ་བཟོན་བཅས་མེད་པ་འདི་ས་ཡ་མ་མཚེ་བ་  
པོ་ལྷིང་ལྷིང་དག་བཟོན་གྱིས་སྐྱེས་མེད་ཅན་པ་འདི་ལྟ་  
བུ་མི་གཞུང་བའི་ བུ་བུ་མོ་གཅིག་སྟོ་མ་ཕྱུག་ལྟར་མགའ་  
མེ་ཤེས་དོ་ལྷོ་དུ་གསལ་དང་། དེ་ཚོ་གསུམ་མི་སོ་སོ་བཟོ་  
གསལ་ཁང་ས་ཁོང་མིང་ལྟར་གཞུང་བཟོན་སྐྱེས་ལྟུང་ལྟར་པོ་  
བུ་པའི་དབུ་འདྲེན་གཅིག་པ་བཀའ་དྲིན་མི་ཚུང་བ་དང་། ། 6  
དེ་མི་བུ་དགུང་དཔྱད་ལྟར་ཁེ་བའང་ལས་ཅི་འདྲ་མཚན་ཀྱང་  
ཅི་དངས་མེལ་ལུ་དང་ལུ་མོས་སེགས་པ་དང་།





ཡུལ་ལྷུང་བ་དཔྱེར་བྱུ་ལོ་བ་མེན་པ་འདི་དེ་དག་ལ་མི་གསོལ་པ་ ༥

པ་ཅི་བཅའ་བཀའ་བཞུགས་མི་ཚུངས་དང་། བེས་ལྷུ་མི་ལྟ་ལྟ་

དོ་རྒྱལ་བཅས་བཤད་བའི་བཅས་མཐུན་གསལ་ལ་བྱུ་རྒྱུ་ལོ་དེ་མ་

དོགས་ཏེ་བཀ་རྒྱུ་ཅི་མ་བྱུ་མི་ལོ་དེ་ལགས་པ་འདི་དེ་ལྷུ་ལས་

སྤྱི་དུ་དཔེ་གཞི་གཞི་གཞི་བཅས་མི་ཚུངས་པ་མཐུན་

བྱུ་བྱུ་ བེས་ལང་སའ་མ་རྒྱུ་ལྷུ་ལྷུ་ལྷུ་ལྷུ་ལྷུ་

ལས་ལོ་ལོ་ལྷུ་ལྷུ་ལྷུ་ལྷུ་ལྷུ་



དཔལ་པ་གཅིག་ལ་ཕྱུར་ལ་བརྟེན་གྱི་མཁུ་གཤོལ་པ་ལ་ཕྱུར་  
 པ་མ་ཟུང་། ཕྱུག་པ་རྟོ་བདག་ལ་ཕྱུར་ཕྱིན་ལ་ཕྱུར་ལ་ཕྱུར་  
 པ་མ་ཕྱུར་པ་འི་གཏེར་ལེན་ཕྱུག་པ་ལ་ལམ་པར་བཞིན་པས་  
 མེད་ཕྱུག་པ་མེན་ལག་ཏུ། ཕྱུག་ཀྱང་བཅའ་ལྟར་ལྟེང་ས་  
 ལྟང་ཐིམ་ས་དང་ལས་ལས་ས་སྡིལ་གཏེན་ལ་ཕྱུར་ཕྱུར་མེད་པ་འི་  
 བཅའ་བཏེན་འོ་ལས་མོ་བཏེན་ཕྱུར་ལག་གི་རྣམ་ཏེ། གོ་བཤམ་  
 ཏེར་སྤངས་ཕྱུག་མི་ཚོ་གསལ་པ་འི་ལྟང་ལང་ཕྱུག་ལས་ཕྱི་  
 ཐིམ་ས་དང་མི་ཕྱུར་པ་ཕྱུག་པ་དང་གཅིག་ འོ་བཤམ་  
 ལྟེན་ཕྱུར་ཚོ་འི་གོ་ས་ལས་ཏེ་མི་ལེར་ལ་ལོ་རྣམ་གྱི་དཔེན་  
 ལ་གོ་མེད་ལས་ལུས་ལྟང་ལེས་བཅུན་གྱི་ལེན་དཔེན་  
 ལོ་རྣམ་པ་དང་གཅིག་། འོ་བཤམ་ལྟེན་ལྟེན་ལྟེན་

附  
 2







ལ་དེ་དོན་ཀུན་ལ་འབྲེལ་པོ་ལྷན་སྐྱོད་པོར་མིག་སྐྱོད་པོར་

བའི་སྐྱོད་པོ་འཇུག་པའི་ལོ་ལྷན་སྐྱོད་པོ་ལྷན་སྐྱོད་པོ་

ཅམ་ལ་ལག་ཏུ་འཇུག་པའི་སྐྱོད་པོ་ལྷན་སྐྱོད་པོར་ལྷན་

སྐྱོད་པོ་ལྷན་སྐྱོད་པོར་ལྷན་སྐྱོད་པོར་ལྷན་སྐྱོད་པོར་

མཐོན་པོ་ལྷན་སྐྱོད་པོར་ལྷན་སྐྱོད་པོར་ལྷན་སྐྱོད་པོར་།།



A541 212 0023 8822B

## 特別聲明

本報告書因印刷時間短促，全部不能同時出版。所有各項統計表一篇，容俟印就後另行附送，特此聲明。



